

# 红尘三叠

独善斋主

## 第三叠：慢板·红尘聚散

“绿槐开复合，红尘聚还散。”

——唐 沈佺期《长安道》

2007年11月初稿

2022年10月终稿

# 目录

第七十一章 护遗孤雪素发怒 攀高枝建国成婚.....	3
第七十二章 欲打鬼借助钟馗 论封印余悸尚存.....	18
第七十三章 民主墙慷慨激越 常家楼怒火冲天.....	32
第七十四章 关山遥醉解千愁 小岗行无惧风险.....	47
第七十五章 去縲继钟明自闭 识人才元凯认婿.....	61
第七十六章 助走私为奸狼狽 别友朋海北天南.....	75
第七十七章 听壁角辛儿惊诧 逢严打乐天进言.....	88
第七十八章 匹兹堡小枚认哥 明华轮古词新意.....	103
第七十九章 读家书两处惶恐 设盛宴巴结豪门.....	117
第八十章 蹈怒海龚辛逃港 悔作孽建国伤怀.....	128
第八十一章 故地游古刹重现 涓山行四喜临门.....	140
第八十二章 别京城恩师仙逝 赴双江纳状投名.....	154
第八十三章 长安街平民喋血 莱茵河命运悲呛.....	167
第八十四章 拯黄雀剑捎罗网 扮烂仔智救钟山.....	178
第八十五章 柏林墙悲剧警世 穷途末建军思变.....	191
第八十六章 挺改革邓公南巡 聚亲朋龚新惊艳.....	204
第八十七章 止群殴乐天中弹 断生计于海求援.....	218
第八十八章 命中定天作佳偶 今世缘钟家团圆.....	232
第八十九章 下猛药老妈心梗 祭阿郎偕子涓山.....	247
第九十章 毗卢寺清心自在 百日宴拜谢观音.....	258
第九十一章 谒蒋陵邱翁如愿 逢六四乐天值班.....	273
第九十二章 聚亲朋祖莹送葬 探龙洞慈善惠民.....	288
第九十三章 赴京城钟昆怀旧 会师友百感交集.....	303
第九十四章 绑架案迷离扑朔 复仇计连环设局.....	318
第九十五章 庆中秋田园赏月 遭报应天道好还.....	333
第九十六章 捐遗体大爱存世 家国事忐忑不安.....	347

第九十七章 吊脚楼开怀畅饮 新婚宴谈笑古今.....	361
第九十八章 天理昭报应不爽 三十年烛光维园.....	375
第九十九章 人生如红尘逆旅 答案在风中飘荡.....	386

## 第七十一章 护遗孤雪素发怒 攀高枝建国成婚

(1)

“姐妹们，收摊喽。” 车间一角，龚雪素拍了拍双手，脆声吆喝道。

“噢，收摊喽。”

“下班回家喽。”

姑娘们欢声四起，开始了收工前的清理工作。

光阴似箭，日月如梭。转眼间，雪素已经在五一食品厂工作了三年有余，从一个懵懂的小学徒成长为熟练的带班师傅，也从一个青涩的小丫头变成亭亭玉立的大姑娘了。

她所在的车间专做苏打饼干，而她管理的班组负责产品的第一道工序，打粉。所谓打粉，就是先将起酥油、糖、盐、面粉、小苏打等原料搅拌均匀，然后把臭粉、香精、色素等加入水中，以水和面，揉成面团。面团经过涨发、压延、定型、烘培、冷却后，便华丽转身，变成传送带上一块块方方正正、膨脆香酥的苏打饼干了。

打粉是个累人的活，老工人不愿干，故而雪素的手下都是和她前后脚进厂的小姐妹。年轻人手脚麻利，三下五除二，很快就将手头的工作清理干净。她们解去围裙，摘下帽子，脱掉沾满面粉的工作服，个个摇身一变，变得清新亮丽、花枝招展。

雪素换好衣服，走到配料房前，正准备锁门，突然闻到库房里飘出一股淡淡的氨水味。她不禁暗自笑骂道，哪个马虎鬼干的，臭粉罐又没盖严。

记得进厂拜师的第一天，师傅派活，让她到配料房里挖一碗臭粉。看到大陶罐上写着“臭粉”两个字，雪素心生好奇，为什么叫“臭粉”？真的臭吗？于是她揭开盖子，把鼻子凑上去闻了闻。岂料一股说不清的怪味立马冲入鼻腔，把她呛得鼻涕一把泪一把。雪素远远地端着一碗臭粉，苦着小脸问师傅，为什么饼干里要添加这种难闻的东西？

雪素那时的师傅，是打粉班的班长。她曾在三江大学化学系读过两年书，文革期间分配到食品厂工作。看到小徒儿眼泪汪汪的可怜相，师傅禁不住哈哈大笑，把新进厂的一帮小丫头们招到身边，给她们讲了个有趣的故事。

师傅说，在古老的埃及，有一座建在沙漠上的神庙。这座神庙名声显赫，不是因为供奉的神仙有灵，而是庙里做的松饼特别好吃。南来北往的过客慕名而来，都要买一包松饼，不仅自己品尝，还要带回给家人。很多糕饼店的老板想学这种制作松饼的技巧，可无论怎么学，哪怕材料和配方一模一样，还是做不出那种令人唇齿生香的口感和味道。问神

庙里作松饼的厨师，厨师也是一瞪二五眼，说不出个所以然。无奈之下，人们只得将其中的奥秘归功于神迹。就这样，这个奥秘延续了上千年。直到几百年前，庙里来了一个英国化学家，才揭开了其中的玄妙所在。和其他的好奇者一样，那个英国佬跑到厨房里，仔细研究制作松饼的每一种材料、每一道工序，并未发现有什么特异之处。可是，当他来到厨房的大水缸前，偶然看到了一个奇怪的现象。微风吹拂，屋顶时不时地飘落下来一些白色的结晶体，落到水缸里，顷刻间便消融得无影无踪。他进而发现，由于沙漠上缺少燃料，神庙的厨房只能用晾干的骆驼粪烧火。久而久之，烟熏火燎，厨房的屋顶蒙上一层厚厚的烟灰，烟灰里掺杂着一些象细盐那样的白色晶体。经过各种实验，英国佬终于得知了神庙松饼的秘密所在，那就是和面用的含有白色晶体的水。由于这座神庙供奉埃及神阿摩，英国佬便给这种神奇的结晶取了个名字，“阿摩尼亚”，也就是我们今天称作“臭粉”的化合物。

故事讲完，师傅笑着说，臭粉闻着有异味，却是制作松饼、桃酥和各种糕点的最佳膨大剂，还可以用来控制口感和风味上的酸碱度。在食品制作中，你们千万不要以为只有“香”才好，“臭”里的学问也大着呢。

自打听过师傅的这个小故事后，雪素便对食品制作着了迷。至于师傅口中的香臭之说，雪素更是极为认同。她记得，甘奶奶在世的时候，每年夏天都会用红苋菜杆腌制卤水，泡入豆腐干。待豆腐干变成青墨色，闻着奇臭，可用热油炸熟，吃起来又是奇香无比。可惜的是，奶奶走后，雪素试过几次，拿给外公吃，外公呵呵笑道，还行，就是少了点甘妈的味道。为了满足自己的求知欲，雪素拿着爸爸的借书证，把三江大学图书馆翻了个遍，却找不到有关食品制作的书，只得跟在师傅屁股后面刨根问底儿了。由于她勤学好问，三年下来，她成了同年进厂姐妹里的佼佼者。师傅调到厂技术科后，她便接替师傅，当上了打粉班的头头。

叮铃铃…，下班铃响了。随着欢快的铃声，雪素和车间里的小姐妹们拥作一团，嘻嘻哈哈地走出食品厂大门。

“哎，雪素。”刚出厂门，一个圆脸女孩一把拉住雪素的衣袖。她故作夸张地东张西望，口中笑道：“这两天，怎么没见你的男朋友来接你啊？”

“犯嫌。讨打啊。”雪素脸色绯红，嗔怪地打了圆脸女孩一下：“哪个说他是我的男朋友啦。”

圆脸女孩俏皮地眨眨眼：“真不是？”

“不是。”

“那好哎。下次他来，姐姐我可就下手啦。”

“喔哟，你一个女娃，说这话也不嫌害臊啊？”

“臊什么，姐姐我也老大不小了，该找男人喽。”

“哟，你才比我大了几天，充什么老啊。”

“咱这不是情况特殊吗。老话说，先下手为强，后下手遭殃。你看看咱们车间，除了那只偷吃饼干的猫，就没得一个公的。”

“呸，没脸没皮，不跟你说了。”

雪素朝着圆脸女孩啐了一口，掉头就走，把小姐妹们的笑声丢在了身后。

尽管雪素矢口否认自己有男朋友，可看不到那个熟识的身影，她还是感到了几分落寞。前些日子，有两个流里流气的男孩在她下班的路上尾随纠缠，还说些不三不四的话。和平哥哥知道了，怕她出事，这段时间，只要他人在明都，几乎天天接她下班回家。她知道，和平哥哥关心她、爱护她。可是，和平是自己的男朋友吗？他没表白过，自己也没把心思吐露过。雪素打小儿就看得出，和平哥哥喜欢大姐。他们在宣传队的日子里，和平拉手风琴，姐姐翩翩起舞，那美妙动人的琴声，那婀娜多姿的画面，雪素记忆犹新，历历在目。后来，大姐走了，琴声也跟着走了。有一次和平从城里返回插队的乡村，雪素帮他拾掇屋子，在枕旁看到一本英语书。她拿起来，方要归入书架，无意间发现书里夹了一页纸，上面写着一首小诗。

你  
是一根火柴  
我  
是一支蜡烛  
你为我  
点燃了火花  
虽然短暂  
却让我  
为你  
流了一生的泪珠

从熟识的笔迹上，雪素看得出，这首无题小诗，是和平哥哥写的，写给姐姐畹香的。尽管香魂已杳，可对和平而言，那朵璀璨的火花，短暂，炽烈，如一枚烙印，深深地镌刻在他的心头。默默地看着那首小诗，雪素喉咙酸痛，心头涌起一股惆怅的情意。这种情，究竟是爱情还是同情，这种意，究竟是恋意还是怜意，她也无法分辨得清。但她能感觉到，一个奇妙的念头已经在她心里萌生，兴许她可以代替姐姐，为这个痴情的大男孩提供一片温馨的绿洲，为可怜的大男孩提供一处避风的港湾。儿时起，她就与和平生活在一道，彼此相熟相知，况如兄妹。而且，她对他，似乎还有点小小的迷恋和崇拜。可她心知肚明，和平心里还有姐姐，即便和平接受了她的，他们之间，也只会平静如水，不可能轰轰烈烈。家人们的态度，雪素也猜得到，大家早就把他俩当成一对儿，都在等她开口。爸爸在等，外公、外婆在等，和平似乎也在等，等着瓜熟蒂落，等着水到渠成。

就在雪素将决未决之际，一件大事扰乱了她的心境。前几天，报纸上突然刊登了一个振奋人心的好消息，大学要招生了。这次招生，不再像过去那样，只招收那种靠推荐入学的“工农兵学员”，而是面向全国、面向所有被文革荒废了十年光阴的年轻人。听昆昆大哥说，恢复高考制度，是刚刚复出的邓小平提议的，是“拨乱反正”的一记重锤。紧接着，教育部发出文件，废除推荐制度，恢复文化考试，择优录取，分数面前人人平等。

盼星星盼月亮，一个可以通过公平竞争来改变自己命运的时代终于回来啦。然而，这个机会来得过于仓促，离考试只剩下不到两个月了。而且上级规定，高考报名，一定要得到原单位同意，并在单位所在地报考。于是，前天一大早儿，和平哥哥和薛涛哥哥带着满满一箱子复习资料，结伴返回了圩塘大队。

出自内心，上大学，雪素亦梦寐以求。在厂里工作这几年，她愈发感觉到自己的无知，要学的东西太多了。今天午饭时，师傅还特意来找她，鼓励她报名，说凭她目前的水准，只要抓紧时间复习一下，考大学应该不成问题。可是，面对触手可及的大好机会，雪素却犹豫不决，举棋难定。她确信，凭着和平的能力和这几年的准备，考大学易如反掌。自己如果不迎头赶上，几年之后，和平成了大学生，而自己依旧是个小工人，两人之间的差距岂不是越来越大。可麻烦的是，如果自己也去上大学，万一不在明都，辛儿怎么办？爸爸怎么办？想到爸爸和辛儿之间的尴尬关系，雪素更是感到分外头痛。

自打辛儿来家，爸爸对他一向不管不问，形同路人。从小到大，就没见爸爸抱过他、亲过他，甚至不准辛儿进他的房门。雪素问过爸爸，为什么不待见辛儿，孩子毕竟是大姐的骨肉，是你的亲外孙啊。爸爸垂头长叹道，看见他，心里就堵得慌，一口气喘不出来。爸爸的话，雪素当然听得懂，他当年落下的心病，至今尚未痊愈。辛儿身上，笼罩着两道谁也无法抹去的阴影，看到辛儿，爸爸就会想起妈妈，想起姐姐。再者说，除了爸爸和辛儿这一老一小，家里还有年老体衰的外公外婆。他们的吃饭穿衣，温饱冷暖，平日里全靠她来打理。和平哥哥说过，他想报考北京外语学院。万一自己也考上外地大学，两个人都走了，谁来照顾这一大家子人？和平临走前，曾一而再、再而三地劝她马上报名，参加高考。可她却含糊其辞，说还要考虑考虑。

唉，到底该怎么办呢？雪素心乱如麻，一筹莫展。

回去问外公吧，看看他老人家有什么好主意。

(2)

“小姨。”

正当雪素胡思乱想之际，一声娇滴滴的呼唤从身后传来。她扭头一看，一个背着花书包的小女孩站在厂门外的树荫里。

“哎，依依。”雪素惊讶道：“你怎么跑这儿来了？”

大姐走了两年后，柳絮姐病退返城，在街道办的玩具厂里当了临时工。隔三差五的，柳絮姐总要抽空来家坐坐，看看辛儿，顺带着说说悄悄话。而且每次来，柳絮姐都会牵着这个小闺女。这丫头是柳絮姐大哥的女儿，生得眉清目秀，聪明伶俐，名字也很好听，叫柳依依。依依和辛儿同岁，眼下又在梅岭小学和辛儿同班。一来二去的，小丫头便随了辛儿，把雪素唤作小姨。

小姑娘眨了眨水汪汪的大眼睛，看到周围人多，便向雪素招招手，娇声道：“小姨，你过来。”

雪素前行几步，走到依依身边，俯下身子：“鬼丫头，说吧，什么事？”

依依把小手招在粉嫩的唇旁，附着雪素耳边轻声说：“小姨，龚辛今天在学校里和同学打架，被老师留校了。教导主任说，让我来找家长，要跟家长谈话呢。”

听到依依的话，雪素脸色陡然一变。臭小子，又闯祸了。

雪素转身对厂里的小姐妹们说了一声：“你们先走吧，我有点事。”然后拉起依依的小手：“走，跟小姨去学校。”

梅岭小学是雪素的母校，一来路熟，二来心里急，她走得飞快。小丫头依依一路小跑，才能跟上她的脚步。刚走到学校教导处门外，雪素就听到屋里传来一个男人暴怒的吼叫声。

“妈妈的，你们是怎么管孩子的？啊？把我儿子的鼻子都打出血啦？”

雪素止住脚步，静静地停在门口。透过微开的门缝，她向屋里望去。但她没看到辛儿，一个肥胖男人的背影，遮挡了她的视线。

“这位家长，你先消消气。小孩子打架，下手没轻重。你看，那孩子的脸不也破了吗。”雪素听得出，说话的是教导主任郝老师，她曾经的班主任。

“哼，毛主席说过，人不犯我，我不犯人，人若犯我，我必犯人。我儿子刚才说，是那个小兔崽子先动的手，我儿子是自卫反击。”

“我说同志，当着孩子们的面，你能不能文明一点，不要侮辱别人。咱们平心静气地讲道理，先把问题搞清楚，好不好？”

“讲道理？我呸！那个小兔崽子把我儿子的鼻子打出血，事实就摆在你面前，还有什么好讲的？”



“话不能这么说，你听到的只是一面之词，你看到的也只是表面现象。俗话说，一个巴掌拍不响。孩子们打成这样，总有个起因吗。”郝老师依旧不温不火，轻声细语道：“龚辛同学，你说说，你和赵卫东同学为什么打架？”

屋里一时静了下来，只听到男人粗鲁的喘息和孩子压抑的抽泣。

静了数秒，无人答话。

那个男人忍耐不住，扯着喉咙大声喝道：“有种你说呀，你他妈的哑巴啦！”

“同志，请你注意点影响。这里是学校，不是讲粗话的地方。”郝老师的语气变得严肃起来：“龚辛同学，你说吧，别怕。”

“我才不怕呢！”一个稚嫩的童音恨声道：“他骂我，我就打他。他活该！”

“小兔崽子，你他妈的找死。”胖男人扬起了巴掌。

“同志，你别乱来……”

雪素看到，郝老师瘦小的身躯闪过，挡在那个胖男人面前。

“妈的，我看你就是想护着那个小兔崽子。”胖男人把郝老师推搡到一旁，恶狠狠地骂道：“一个有人养没人教的小野种，你们不管，让老子帮你们管。”

雪素见势不妙，退步抬脚，“砰”地一声，踹开教导主任办公室的门，厉声喝道：“你敢！”

突如其来的踹门声、喝斥声，惊动了屋里所有的人。

迎着一道道诧异的目光，雪素不慌不忙地走进屋里。她先向郝主任送上甜甜一笑，好像在表达一种无言的敬意，接着狠狠地瞪了角落里的辛儿一眼，似乎在说等一会儿跟你算账。然后，她嘴角微翘，似笑非笑，围着那个胖男人转了一圈。

“哟，这么威风，我说是谁呢？原来是过去的老邻居。”雪素带着一脸人畜无害的笑意，娇声问道：“如今，我该叫您团长，还是该叫您司令呢？”

胖男人猛地一愣，瞠目结舌：“你……，你什么意思？”

雪素俏脸一板，反问道：“我什么意思？你张口就骂，伸手就打，好一个造反派的脾气。怎么着，你以为现在还是四人帮的天下吗？你们还可以像过去那样横行霸道、为所欲为吗？我可听说，三江大学正在清除孟庆元的爪牙，正在检举揭发靠造反起家的坏头头，不知道您这位什么团长司令的可有牵连？”

这几句话，如刀似剑，句句诛心，令胖男人脸色发白，头冒虚汗。他惶恐而阴鸷地扫了雪素一眼，嘴唇哆嗦了两下，却没开口，转身拉起自己的儿子，朝门外走去。

看着那一对姓赵的父子走远，雪素才感到自己浑身发颤，手心里潮阴阴的。

“龚雪素？！”郝主任惊喜道。

“郝老师，您好。”

“哎呀，真是你啊，太让老师吃惊了。想不到啊，当年一个娇滴滴的小女生，今天变成英姿飒爽的穆桂英了。”

“郝老师，瞧您说的，我哪儿敢比穆桂英啊。”雪素一脸娇羞，伸出双手：“您看，到现在我还一手的冷汗呢。”

“嗯，老师看你不简单。几句话，就把那个家伙吓走了。”

“嘿嘿，那还不是因为他心里有鬼吗。他本来是三大后勤造反派的头头，后来投靠了红暴的孟庆元，文革中可没少干过坏事。当年他带人抄家，又打又骂的，可凶啦。现在形势变了，我也不过是狐假虎威，吓唬吓唬他。”

“噢，我说的呢，一个大老爷们，竟会怕一个小姑娘。”

“嘻嘻，哪晓得他这么不经吓。”

“雪素啊，多亏了你来，要不然，老师还真不知道怎么对付这种人呢。”

“郝老师，对不起啊，我家龚辛给您添麻烦了。”

“哎，老师倒没什么，只是委屈了孩子了。”郝主任走过去，拉起龚辛的手，交到雪素手里，神态温和语气严肃地说道：“龚辛同学，你的情况老师都清楚，打架不对，可事出有因，也不能全怪你。这次的事，老师就不追究了。不过，以后你要吸取教训，听老师和大人的话，好好学习，和同学们搞好关系。下次有人骂你，欺负你，你找老师，可不准再打架啦。”

看到辛儿低着头不吭声，雪素用力握了握他的小手，严厉地问道：“辛儿，听到郝主任的话吗？”

“嗯，听到了。”虽然挂彩的小脸上流露出不服，可龚辛不敢忤逆把他从小带大的小姨。

“那你该怎么说？”

“谢谢郝老师。以后我一定听老师和大人的话。”

见辛儿说了一句又停了下来，雪素追问道：“还有呢？”

“还有…，好好学习，不打架了。”

“嗯。”郝主任摸摸龚辛的头：“知错能改就是好孩子。好了，回家去吧。”

“郝老师，那我们就回去了。”雪素鞠躬致意，顺带着按下辛儿倔强的脑袋瓜。

“回吧。以后有空，常来母校看看。”

“哎。郝老师再见。”

归家的路上，雪素走在前，辛儿和依依像两只乖乖的小巴儿狗，不声不响地跟在后头。当着依依的面，雪素没有责骂辛儿，也不想问个究竟。她猜也猜得到，辛儿为什么打那个姓赵的小同学。这些年，那小子仗着他爹的权势，没少欺负过辛儿，还伙同邻居家的

一帮小屁孩，追着辛儿骂“野种”。在雪素看来，小孩子打个架没什么大不了的，哪个小男孩没打过架。她担心的是辛儿的臭脾气，受不得丁点儿委屈，炮仗似的，一点就着。

唉，该不会像二姐说的那样，辛儿随了他那个混蛋老子，天生是个坏种吧？

(3)

翠湖南岸，有一处依山傍水的深庭大院。透过绵延起伏的镂空花墙，隐隐可见青瓦粉壁，亭廊曲桥，叠石假山，奇花异树。再配上那飞檐斗拱的朱红大门和汉白玉石阶旁一对儿威风凛凛的狮子，既显得堂皇富丽，亦不失古色古香。虽然大院门前没挂牌子，可明都的老百姓大都知道，这一片园林般的建筑便是赫赫有名的湖滨饭店，隶属省委交际处，不对外开放，专门用来接待省、地、市的高级领导干部，官方的名称是省交际处招待所。

此刻夕阳西下，顾建国身穿一套崭新的深灰色咔叽布中山装，胸佩大红花，站在朱红大门前的汉白玉石阶上。突然间，他感到鼻孔作痒，忍了几下，还是没忍住，忙不迭地掏出手帕，捂住鼻子，闷闷地打了个大喷嚏。

妈的，没闻到什么怪味啊？莫不成，有人念叨我啦？

“新郎官，咋的，昨晚闹腾了一宿，受凉啦？”站在建国旁边的孪生哥哥顾建军抽搐了一下鼻翼，一语双关地打趣道。他觉得好奇，为啥自己没打喷嚏，以往可都是要打一起打，向来“哥儿俩好”啊。

“边拉去。”建国不耐烦地嘟囔了一声，狠狠地揉揉鼻子，抬起头，猛然眼睛一亮，欣喜道：“哎，常家来人啦。”

听到建国的话，建军也朝来路望去，不远处走来几个熟识的身影。建军脸色微变，顿时生出满腹的牢骚。娘的，俺成亲，咋请请不来，建国结婚，一请就来了，都是一个娘肚子里爬出来的，凭啥他的脸就比俺的大。来人渐行渐近，建军顾不上品咂心里的酸味，急忙换了一副眉眼，迈开大步，兴高采烈地迎了上去：“奶奶，叔，姑，你们来啦。”

今天，顾、朱两家联姻，在湖滨饭店为一对新人举办婚礼。收到大红请柬后，齐霏霏的第一个念头就是不去凑那个热闹。自从顾浩田死后，老常家就再也没和顾家来往过。去年顾家老大建军结婚，也给常家送过请柬。可齐霏霏讨厌那个祸害人的混账东西，板着脸说不去，元凯和乐天爷儿俩也就闷声不响了。而这次不一样，这次发请柬的是顾家老二顾建国。儿子说，建国的新娘子有来头，他们的婚礼非参加不可。一来，新娘子朱抗美是妹妹乐湄的战友，在军区总院的同一个科室工作。二来，抗美的爸爸是朱启明，才从明都调到省里，就任省委组织部长，还进了常委班子。凭着这两条，就算爸爸在上海没空回来，妈妈也得顾及老常家的面子，作为新郎一方的亲戚参加婚礼。问及女儿的意见，乐湄皱皱

眉头，想了一会儿苦笑道，去就去吧，全当是为了抗美。既然儿子、女儿都这样说，齐霏霏只得改了主意，从箱子里翻出一床大红丝绸被面，带着一儿一女前来贺喜了。

面对顾建军一副讨好的笑脸，齐霏霏正犹豫着要不要点头打个招呼，忽然听到路边有人低声唤道：“齐大姐。”

这个声音很熟悉，却也很久没听到过了。齐霏霏扭头看去，路边大树旁转出两个人。一个眉目清秀的大男孩，手上搀扶着一个中年女人。

呵，果然是老熟人，她的老战友，于海的爱人，苏小伊。小伊身边的那个大男孩，是于家收养的儿子，于飞。令齐霏霏感到讶异的是，小伊那张原本粉嫩的娃娃脸变得又瘦又黄，两腮下陷，眼大无光，头发乱糟糟的，还掺杂了几缕灰白。乍看上去，哪儿还有点省革委会副主任夫人的样子，活脱脱一个邋里邋遢的老妇女。唉，齐霏霏暗自嗟呀，昨日河东，今日河西，真是造化弄人哪。

“哎，小伊，小飞，你们也来了。”齐霏霏撇下笑脸相迎的顾建军，回身走到苏小伊娘儿俩身旁，笑问道：“干嘛不进去啊？”

“大姐，我…，我们不…”

“怎么？顾家没请你们？”齐霏霏面露疑惑，于海可是顾家的救命恩人，他们不会过河拆桥吧。

苏小伊尴尬地答道：“请了，是我不想进去。”

“那你…？”齐霏霏不解，想问，却看出小伊脸上的为难，便把嘴边的话硬生生地咽了回去。

“小飞，问伯母好。”

“伯母好。”

“哎，小飞好。有阵子没见，都长成大小伙儿啦。”

“小飞，你先到那边等一会儿，妈妈和伯母说几句话。”看着儿子离去，苏小伊转头对齐霏霏说：“齐大姐，我有急事，想找大姐帮忙。”

“有急事？那还不给大姐打电话？”

“大姐，家里…”苏小伊哽咽，泪花在灰暗的眼眶里打旋：“我们搬家了，家里没电话了。”

“怎么回事啊？”话刚出口，齐霏霏立马感到脸上热辣辣的。她这是明知故问，有意装傻。

数日前，教育局传达了省委文件，文件中点了于海、孟庆元等人的名，说他们是反革命集团“四人帮”在明都地区的代理人。十年动乱期间，他们一伙狼狈为奸，为虎作伥，犯下了不可饶恕的罪行。昨晚儿子来家说，于海叔叔被抓进了牢房，他家也被抄了。事情明摆着，苏小伊守在这里，肯定想通过自己找元凯出手，拉于海一把。看着小伊那双凄

楚无助的眼睛，齐霏霏暗自叫苦。她心里明镜似的，于海的案子牵扯上“四人帮”，就像古时候的谋逆大案，天王老子也碰不得。元凯早就说过，于海这小子，野心太大，迟早要出事，把一家人都祸害了。果然被元凯说准了，别的尚且不论，仅凭于海他们一伙写给江青的效忠信，白纸黑字，铁证如山，便足以将他们打入十八层地狱了。

可是，面对昔日里亲如姐妹的老战友，齐霏霏又不忍心过于决绝，只得含糊道：“小伊，别哭，别哭啊。有什么事，跟大姐说说。只要不违反原则，能帮的大姐一定帮。”  
“大姐……”

看见小伊阿姨拉着妈妈不停地流泪，乐天觉得无趣，也插不上嘴，便走向迎面过来的顾建军，大大咧咧地说：“建军，我们没来晚吧。”

“叔，不晚，不晚。”顾建军憨笑，随即向乐湄讨好道：“姑，你也来啦。”

而对乐湄来说，眼前的顾建军就像空气一样。她耷拉下眼皮，不理不睬，径直走了过去。顾建军僵在原地，一脸尴尬，笑容还没褪去，就听到身背后传来乐湄开心的大呼小叫：“抗美，抗美。”

朱红大门里，款款地走出来一个身形苗条的女孩。她身穿一件月白色西式夹克衫，下穿一条墨绿色喇叭裙，足蹬一双半高跟小牛皮鞋，鬓角插一朵颤巍巍的红绒绢花，在绚丽的晚霞映照下，既显得妩媚雅致，又透出几分风流俏皮。这个女孩便是今晚的主角，婚礼上的新娘子，朱抗美。

“乐湄，这么晚才来？”朱抗美嘴上埋怨，双眸却带着笑意。

乐湄连蹦带跳地跑上台阶，一把抓住朱抗美的两只手：“哎呀，抗美，你今天好漂亮哦。”

“怎么样，好看吧。”朱抗美露出一脸得色，抽回手，拎起裙摆，姿态优雅地转了一个圈。

“嗯，好看，真好看。”乐湄连声赞道：“颜色大方，还这么挺括，这是什么料子的？”

“毛哗叽。”

“哇，毛哗叽。哪儿买的？”

“买？上哪儿买。这套衣服，还是我妈老早前托人在上海定做的呢。本来妈妈要带剧团出国演出，没来得及穿，就赶上了文革。幸亏抄家前，妈妈把一个箱子藏到乡下我奶奶家，才没让造反派给烧了。”

“噢，原来是阿姨的。你穿着很服帖吗，就像为你定做的呢。”

“那是，谁叫我是我妈的女儿啦。”

“耶，臭美。”这时，乐天在建军、建国哥儿俩的陪伴下走上台阶。看到朱抗美不停地显摆，乐天趋向前，先揶揄了一句，然后一本正经道：“新娘子，恭喜恭喜。”

朱抗美翻了乐天一个白眼，想到今天是自己大喜的日子，懒得跟这个没正形的家伙贫嘴，便随口应道：“谢啦，乐天。劳您大驾光临。”

“不客气。”乐天浮起一脸坏笑：“哎，抗美，怎么还叫我的名字啊？打今个儿起，你该改口了吧。”

“改什么口？”朱抗美不解地问道。

“改口叫我一声叔。”

“凭什么？你神经病啊。”

乐天瞟了一眼身边神色讪讪的顾建国，恶作剧般地笑道：“俗话说，嫁鸡随鸡，嫁狗随狗。新郎官是我侄子，你这个新娘子不该叫我一声叔吗？”

“呸，小警察，美得你。”朱抗美凤眼圆睁，蛾眉倒蹙：“我和乐湄是姐妹，你让我喊你叔，那乐湄叫你什么？”

“哎。”乐天依旧一副嬉皮笑脸：“乐湄是乐湄，我是我，咱各交各的。”

“交你个大头鬼！蒋鹰，过来，把这个讨嫌的家伙赶走。”朱抗美气急败坏地笑骂道。

“叔，这边请。”朱抗美身后转出一个神气活现的年轻人，顾建军的小舅子。

按理说，朱家是高干，女儿结婚，请的要么是亲朋好友，要么是官场同僚，根本轮不到蒋鹰这样的小混混。可这次婚礼的场面颇大，人手不够用，帮忙操办婚礼的大伯子顾建军便抓了自家小舅子的差，让他相帮着为来宾引座。伟大领袖死的那天，蒋鹰放鞭炮犯忌，差点当上“反革命”。听姐夫说是常乐天把他从牢房里捞出来的，便把乐天视为救命恩人。大恩不报非君子，他从老姐那儿讨了两张“大团结”，请乐天那几个警察叔叔喝了顿酒。打那以后，他也随了姐夫，一口一个叔，叫的比亲侄儿还亲。

“叔，让蒋鹰先带你进去吧。俺在这儿等奶奶。”顾建军一旁殷勤道。

乐天掉头看了看，小伊阿姨还拉着妈妈的手，一边抹着眼泪，一边诉说着什么。油然间，他觉得心里很不是滋味。刚才看到小伊阿姨和于飞，只远远地笑着点点头，连声招呼都没打，太没礼貌了。固然，于海叔叔投靠了祸国殃民的“四人帮”，乐天颇为不齿。可想到两家这么多年的友情和交往，乐天又对他们今天的境遇感到不忍。记得当年复员回来，为了给他接风，小伊阿姨特意从这家饭店订了一桌好菜，于海叔叔还帮他找了一份好工作。那时的他们，是何等的春风得意。哪知转眼间物是人非，于海叔叔成了阶下囚，小伊阿姨娘儿俩也受到牵累。现如今，他们怕是连这饭店的门槛都跨不进去了。

唉，有句成语怎么说来着？自作自受！到了这份上，任他是谁，躲还躲不及呢，哪儿还敢引火烧身。

乐天神情黯然地叹了口气，抬脚走进了朱红大门……

天色已晚，三江大学南园的大门关了，只留下传达室旁的侧门。

走到侧门路灯下，柳絮停住了脚步：“桂芝姐，雪素，你们别送了。”

“那好，我们就回了。柳絮姐，谢谢你了。”雪素亲昵地摇晃着柳絮的手。

“谢我干嘛，我不过带着桂芝姐认门。要谢，你谢桂芝姐。她来了，你就可以安心考大学了。”

“嗯，真要好好谢谢桂芝姐呢。这两天，都快把我愁死了。”

“柳絮，雪素，你们太客气了。”姚桂芝大辫子一甩，嗓门还像当年唱秧歌那般清脆：“大家都是好姐妹，姐妹间互相帮助，理所应当。再说啦，我又不是白帮忙，还有钱拿哩。哈哈。”

“雪素，桂芝姐才到明都，情况不熟悉，你可要照顾好哦。”

“你就放心吧。”雪素盈盈一笑，低头对柳絮牵着的小丫头说：“依依，在学校里，你帮我看好辛儿。臭小子再犯浑，回来告诉小姨。”

“哎。”依依用力点了点小脑袋。

“柳絮姐，有空就过来。”

“哎，再见。”

“小姨再见。”

目送柳絮和依依走出校园，雪素挽起姚桂芝的小臂：“桂芝姐，回吧。我帮你铺床去。”

“雪素，你要有事，先忙你的去。告诉我住哪间屋，我自己会拾掇。”

“我没事儿。桂芝姐，你先和我住一屋。咱们把辛儿的东西搬到隔壁，就是和平的那间宿舍，辛儿空出来的床给你用。”

“把辛儿搬出去？他干吗？”

“不干也得干。他是个大孩子了，总不能一直跟我住一起吧。”

“唉，再大也还是个孩子。临来前，我娘还说，宝儿没爹没娘的，让我好生照料呢。要不，我带宝儿睡吧。”

“宝儿？”

“哦，宝儿就是辛儿。他生下来没起名，我娘就唤他宝儿，你姐也跟着叫了。”

“我姐？”雪素唇齿喃喃，双眸浮现出一抹悲哀。

“呸，瞧我这嘴。”姚桂芝顿时醒悟，真是哪壶不开提哪壶，急忙岔开道：“雪素，就让我带辛儿吧。”

看得出桂芝姐的脸色有些不自在，雪素强颜笑道：“桂芝姐，辛儿大了，该独立了。再说，过几天搬了家，就不这么挤了。”

“怎么，你们要搬家了？”

“嗯，快了吧。你看，那边是我们家原来住的小楼，我家和董和平家紧挨着。”雪素指着不远处的旧居说道：“文革一开始，我们就被赶出来了。前不久，三江大学的老书记恢复了工作。他抓的第一件事，就是给知识分子平反，落实政策。学校本来安排我们搬

回老房子，可是，外公外婆岁数大了，腿脚不方便，爬不动楼了。不过，我听说学校已经找到两套一楼的宿舍，每套三居室，门对门，虽然小了一点，却方便了许多，大概没几天就要搬家了。到时候你就住在外公家，也好照顾他们。这几天，你只好先委屈一下了。”

“雪素，看你说的，什么委屈不委屈的。我又不是来做客，是来当保姆的。东家怎么说，我怎么做，规矩不能坏了。来前，和平都跟我交代了，让我一手托两家，照顾好他爷爷奶奶，也照顾好你爸爸和辛儿，保证你安心复习考大学。”

听了姚桂芝的话，一股暖流涌上雪素的心头。自己一筹莫展的烦心事，就这么让和平哥哥给化解了。欣慰之余，她有些抱怨，这么大的事，他也不事先跟自己打个招呼。可再仔细想想，和平哥哥一向心思慎密，没把握的事，他不会信口开河的。她知道，姚桂芝过去和姐姐畹香、柳絮，还有昆昆大哥的妹妹钟明在一个知青组插队。柳絮姐还说，姚桂芝是个热心人，待她们就像亲姐姐一样。有这样一个知根知底的人来管家，雪素自然一百个放心了。

想到这儿，雪素嗔笑道：“桂芝姐，什么东家，什么规矩啊。你就是我姐，这个家就是你家。你再客气可就生分了。”

“好，好，好。姐不客气，姐就把这里当成自己家了。”

“嘿嘿，这才像个当姐姐的样子嘛。”

(5)

姐儿俩说笑着返回七舍，才走到门洞前，冷不丁地，路旁的桂花树丛中冒出一条黑影。

“二位施主，请留步。”

天色暗，看不清说话人的衣着相貌，只觉得那树丛中的黑影像一根麻秆，又高又瘦，透着诡异。饶是姚桂芝大了雪素几岁，多了点见识，还是被吓得汗毛直立，起了一身鸡皮疙瘩。

“你要干嘛？”姚桂芝鼓足勇气，强作镇定，像保护小鸡崽的老母鸡那样，揸开双掌，挺身挡在雪素身前。

“别怕，别怕，我不是坏人。”黑影站在原处，声音嘶哑地对姚桂芝说：“你不像文漪。请问，后面的小姑娘是雪素吗？”

听到那个黑影叫出自己的名字，雪素放胆探出了头：“你是…？”

看着桂花树丛中慢慢地走了出来的人影，雪素屏气凝神，上下打量。只见他身上穿着一袭补丁落补丁的长袍，头顶盘了一个怪模怪样的发髻，下巴留了一缕不长不短的山羊胡，足下拖了一双露出脚趾头的破布鞋，走起路来，身形摇晃，一腿长一腿短，让人想到



《红楼梦》里的那个跛脚道人。不过，从那人裹着胶布的金丝眼镜上，雪素似乎看到了一个旧日的熟人。

雪素从姚桂芝身后转了出来，小心翼翼地问道：“你是…，许伯伯？”

“是我。真是小雪素啊，长这么高了。”

“嗯，我是雪素。”雪素认出来了，她面前的跛脚道士便是那位早年的留英博士、外文系教授、失踪已久的许韵来。他怎么突然回来了？雪素不及多想，连忙道：“许伯伯，您回来啦？快进屋吧。”

“哦，不，我不进去了。有件事，许伯伯想请你帮个忙。”

“什么事呀？”

“这个…”许韵来看了看雪素身边的姑娘，露出了迟疑的神色。

雪素贴在姚桂芝耳边轻声细语：“桂芝姐，你先进去吧。别担心，这位伯伯是我的熟人。”

“嗯。”姚桂芝盯了那个怪模怪样的男人一眼，不放心地叮嘱道：“有事喊我。”

待姚桂芝走进七舍门洞，雪素扮了个鬼脸，扑哧一笑：“许伯伯，您怎么这一身打扮啊，差点把我们吓坏了。”

许韵来捋了捋山羊胡，嘿然笑道：“贫道来得唐突，对不住了。”

“许伯伯，您真的当道士了？”

“何为真？何为假？假作真时真亦假，真作假时假亦真。真真假假难分辨，假者自假真自真。抛去般般真与假，借假修真破凡身。人生聚散一场梦，何必苦苦恋红尘。”

雪素秀眉微蹙，吃吃笑道：“喔呦，许伯伯。您说了一大堆，绕口令似的，小女子愚钝，一句也没听懂。不管了，您有什么要我帮忙的，可以说了。不过，您可要说大白话，别那么文邹邹的。而且太大的事，小女子可帮不了哦。”

“小丫头，还是那么调皮。”许韵来哑哑笑道：“不是什么大事，只是不想让外人知道便是了。”

“那…，那您连我爸爸和外公都不想见了？”

“唉，故人相见，徒生伤悲，还是免了吧。只要你帮伯伯一个忙就行了。”

“那您说吧。”

“你到我屋里，从书架上找一本书，书名叫《南北词曲拾遗》。”

“噢，那本书啊，我知道，是许伯伯写的呢。我给您拿去。”雪素扭头便要跑。

“等等，我话还没说完呢。”

雪素停下脚步，瞪圆一双美目疑惑道：“许伯伯，您还有别的事？”

“不，我不要那本书。我只要书里夹着的一张纸。”

“一张纸？”

“嗯，一张纸，你云姨的骨灰存放证明。”

“啊？”

“十年啦，小蝶一个人孤零零的躺在哪儿，该带她走了。”

听到许韵来的话，雪素顿觉鬼气森森，不由自主地打了个寒战。但她什么也没说，转身悄悄地离去。她知道，此刻，说什么都是多余…。

“许伯伯。”待许韵来将那张薄薄纸头折好，小心翼翼地放进怀中，雪素咬着嘴唇问道：“您这就走啦？”

“走啦。”

“那您还回来吗？”

许韵来略作迟疑，仰头笑道：“To be or not to be. This is a question.”

一言未了，他大袖一甩，飘然而去…

## 第七十二章 欲打鬼借助钟馗 论封印余悸尚存

(1)

明都夏日，谓之“火炉”，向来臭名昭著。

屋里屋外，蒸笼一般，摸哪儿哪儿烫。到了下半晌，更是闷热难挨，连空气都变得黏唧唧、湿漉漉的。

龚逸凡坐在椅子上，翻看着上午从系图书馆借来的一本 ACM<sup>1</sup>期刊。汗水顺着额头、眉间淌下来，蜇得眼睛又酸又涩，书上图文模糊一片。他无奈地将期刊扔到书桌上，从身边的洗脸盆里捞出一条毛巾，绞了个毛巾把子，连头带脸地抹了几把。

屋里很静，很静。若非窗外间歇的蝉鸣，几乎让人感觉不到一丝生气。这套三居室的房子里，如今只住着龚逸凡一个人。房子 50 平米左右，面积虽然不大，但一个人茕茕孑立，形影相吊，也会显得空空荡荡、死气沉沉的。

雪素走了。女儿说，要考大学。本以为是小孩家心血来潮，跟着一帮年轻人凑个热闹。没想到短短两个月的恶补，居然让她考上了，被北大化学系录取，成了文革后的首批大学生。和平那孩子，早就开始自学英语，自然考得毫无悬念，如愿以偿地走进北京外语学院。春节一过，两个孩子就结伴去了北京。雪素从小到大，一直守在老爸身边，从未离开过家。女儿乍然远去，当爸爸的当然舍不得。可为了孩子的前途，再舍不得也得舍。况且，她终于跟和平走到了一起，那可是两家长辈们长久以来的心愿啊。自打他们走后，每每和董家二老照面，不出三句话，就会念叨起这两个孩子，扳着指头数日子，盼望着暑假快点来。哪知半月前收到雪素一封信，说暑假回不了家，和平邀她去北大荒，一同探望和平的父母。未来的公婆想见没过门的儿媳妇，于情于理，当亲家的也无话可说。抱憾的是，想见女儿，得等到寒假了。

自打雪素走后，文漪来家勤快了些。只不过，二丫头生性马虎。进了门，叫声爸，问个好，吃顿饭，嘴巴一抹，就屁颠颠地找她的昆昆大哥去了。女大不中留啊。原本和钟大哥俩口子说好，等昆昆毕了业，就势把两个孩子的婚事办了。可谁想政策说变就变，政府突然搞起了晚婚晚育。上面说提倡，下面则硬性规定，男 26 女 24 方可结婚，差一天都不发结婚证。没法子，只好再等上几个月了。好在两个孩子的婚事已经是铁板钉钉，早一天办晚一天办，没有什么大不了的。可二丫头今后的路怎么走，却让当爸爸的烦透了神。文漪还是知青，虽说小芹帮她当上了马镖小学的代课教师，终究还是农村户口。昆昆毕业后留了校，打算继续深造，不久前参加了文革后首届研究生的全国统考，估计录取没问题。文漪若不奋起直追，恐怕和她昆昆大哥的差距越来越大，时日久了，共同语言也会越来越少。跟文漪提了几次，建议她向妹妹看齐，考个大学，长点出息。可这丫头哼哼哈哈的，

---

<sup>1</sup> 计算机协会 (Association for Computing Machinery, 简称 ACM)，世界性的计算机从业员专业组织，创立于 1947 年。

也不给个准话。看来，得抽空去一趟马镖，跟钟大哥和小芹谈谈。孩子还小，万事可缓，唯独不能把前途耽误了。

想完女儿，他又想到了他那个天上掉下来的儿子，汉斯。每每想到儿子，他的心里总有点五味杂陈，高兴、内疚，亏欠，羞愧……。有时他自己都会鄙视自己，卡琳，梦兰，两个多好的女人。她们毫无保留地为他付出了真爱，为他生儿育女。而他呢？却欺瞒了她们。能让他感到宽慰的是，汉斯认亲了，叫了他一声爸爸，文漪和雪素也很大度，很快就接受了这个同父异母的哥哥。本来汉斯说好，到德国探望妈妈后，回北外继续学习。可总理逝世引发了震惊中外的天安门事件，汉斯就拿不到签证了。一晃过去了两年多，他只在认亲那天见过儿子，相聚时太激动，时间又太短促，汉斯的模样都不大记得真切。印象中，儿子长得更像卡琳，除了那一双黑眼睛，卷发、肤色全是妈妈给的。最近汉斯来信说，中国的政治局势已趋于稳定，他又拿到了签证，暑假后到北京，继续他未完成的学业。信里还夹着一张母子合影，相片上的女人，眉目依稀，却胖了，也老了。汉斯没提到妈妈如今的生活状况，只在相片后面写了四个中文字，妈妈想你。看到这四个字，他心跳得厉害，不知是为之心痛，还是为之心动……。

孩子的事想多了，龚逸凡便会觉得头疼烦躁，因为家里还有一个更小的，那个令他时而抑郁、时而沮丧、时而心情败坏的小外孙。偶尔他也会责怪自己，该恨的是那个害死畹香的流氓，于情于理，自己都不该迁怒于一个无辜的小孩子。可是，他却无法抑制自己的情绪，每每看见辛儿，便心生厌恶，胸添块垒，以致难以喘息。

唉，畹香要是还活着，现在也该是个大学生了。那家姓顾的流氓父子，不仅害死了他心爱的梦兰，也活生生地把他心爱的大女儿逼上了绝路。每念及此，龚逸凡便感到又痛又恨，痛的肝胆欲裂，恨的咬牙切齿。他曾设想各种报仇雪恨的方法，可悲哀的是，自己既没有报仇的胆量，也没有雪恨的能力。不过有一点他确信，当年若不是被关进“清查五一六”的黑牢，他断然不会让这个孩子留下来，因为辛儿身上流着一半那个混蛋的血，黑色的血，耻辱的血，罪孽的血。这些年来，他避着辛儿，辛儿也躲着他。身边的亲人都知道他的病根，知道他得病的起因，大家也不好说什么。多亏了雪素，又当爹又当娘，把一个嗷嗷待哺的婴儿从小带大。女儿家心细，想必雪素临走前作了周密的安排。那个大嗓门的小保姆把辛儿带进了董家，说起来便于照应，实则免去了他的麻烦与尴尬。然而，逃避是解决不了问题的，孩子终究会长大。有朝一日，辛儿问起他的父母、他的来历，自己这个作“外公”的，又该如何面对呢？

唉，越想越头疼，针扎似的，不想了。龚逸凡将双手抄在脑后，朝椅背一仰，缓缓地合上双眼。然而，想不想，却无法不想。乍阳乍阴，蓦然间神光离合。他的眼前，又浮现出那个俏立在兰花间飘忽若仙的美丽少女。他的耳畔，又响起那萦绕在拳拳腊绿中的清婉歌声。

“兰之猗猗，扬扬其香。不采而佩，于兰何伤。……”

还不到六十岁呢，人就老了吗？为什么只要眼睛一离开书本，思绪就变得纷乱如麻。过去的人，若隐若现，过去的事，若还若往。

过去的夏天，有梦兰。有梦兰的夏天，也这般热。可每当他把脸贴在梦兰的怀里，那一团柔软，令他烦闷顿消，代之而来的，是一阵恬淡的幽香，一片惬意的清凉，一种出尘的宁静。可惜，往事历历，恍疑梦觉，幻影如电，转瞬即逝。他的眼角，只留下两道湿痕，不知是泪水还是汗水。他下意识地将毛巾贴在面颊上，试图找寻过去的感觉。结果枉然，毛巾湿热难当，散发出一股难闻的汗味…。

“笃笃笃”，有人敲门。

龚逸凡失落地将毛巾扔回脸盆，俯身看了看放在桌上的手表，还不到5点。看来敲门的人不是桂芝，没到晚饭时间，她不会打搅他的。那又会是谁呢？

他走到门前，拉开门，猛地眼睛一亮：“啊，钟大哥。”

“哈哈，逸凡，恭贺你乔迁之喜。”钟永康拱手相贺，笑容满面。

“谢谢，谢谢钟大哥。”

“龚叔叔，天太热，给你带来个西瓜，解解暑。”跟在爸爸身后的钟昆扬起手上绿油油的大西瓜。虽说钟昆算是龚家的女婿，可尚未成婚，他依旧把准岳父称作叔叔。

“哎，好，好。”龚逸凡朝对门大声喊道：“桂芝，有客人来了。”然后侧过身：“钟大哥，昆昆，你们快请进。”

“等一下，我去跟董老打个招呼。”钟永康转身走向对门。

对面门帘掀开，先出来的不是小保姆，竟是董瘦竹夫妇。老爷子一身月白色柞蚕丝，老太太一身绛黑色香云纱。二老一白一黑，团团挤在门口，活像一个变了形的太极球。

“哈哈，钟校长。刚才从窗子里看到你们爷儿俩啦。”董瘦竹扬起手中的烟斗，开怀大笑。

“董老，董师母，许久未见，您二老身体可好？”钟永康迎上前。

“好，好。”二老齐声回应。

“董爷爷，董奶奶，你们好。”钟昆弯腰鞠躬。

“好，好。”二老异口同声。

“来，来。大家都进屋吧，这边宽敞。”龚逸凡抬手相邀。

一行人进了龚家客厅，彼此问候，语笑喧阗。

待姚桂芝为几个男人沏好茶，董师母轻轻拽了她一把：“桂芝啊，男人讲闲话，与我们女人不搭介。走，我们弄晚饭去。”

“好嘞，我把西瓜带过去，给爷爷他们切好。”

董瘦竹笑咪咪地叮嘱道：“老太婆，天热，晚饭弄点清爽的。”

董师母白了老伴一眼：“勠耐说，我晓得。”

“还有，别忘了把那块云腿蒸了，钟校长好这一口。”

“喔哟，晓得哉，晓得哉，耐弗要啰嗦。”

“哈哈”，两个老小孩逗嘴，惹得众人开怀大笑……。

(2)

常家二楼，能开的窗户全都开着。

常乐天的床靠近南窗，可躺在床上的他，却感受不到一丝丝风的清凉，滚滚而来的，是一波又一波的热浪。他抹了一把额头的汗，翻了一个身，竹凉席上隐现出一片红津津的汗渍。

天热的要命，楼下还时不时地传来女孩子叽叽呱呱的吵闹声。奶奶的，这觉没法睡了。乐天在裤头上揩揩手上的汗，心里暗骂道。

其实，他骂的毫无道理。就算天不热，楼下没人吵，他也睡不安生。一合眼，那两具年轻的尸体就在他眼前晃来晃去，晃得他心里发毛。照理说，当警察这么多年，出过多次命案现场，各种各样的死人也见了不少，有的身首异处，有的血肉模糊，有的被大卸八块，有的爬满了蛆虫，他早已见怪不怪，心肠硬的像石头了。可不知为何，那两张年轻稚嫩却又冷漠扭曲的面孔，却让他心神烦躁，怅然无绪。

昨晚大半夜，突然有人打电话报警，说出了人命，死了两个人。当时，他正在局里值班，听到发生了命案，赶忙打醒几个呼呼酣睡的同事，带上刑侦器材，驾着警车、闪着警灯、拉着警报赶到案发现场。

命案，是重大案件，谁也不敢掉以轻心。

可到了现场一看，这桩双尸命案似乎没那么严重。现场没有打斗的痕迹，尸体上也没有任何伤残，只在地面上找到一个撕破的纸包，上面写着“灭鼠灵”，房间里弥漫着一股苦杏仁的味道。不消说，稍微有点刑侦经验的警察都能立马得出一个结论，这桩命案，乃是服毒自杀。先期到达案发现场的警务人员是当地派出所的一位老户籍警，对死者的家庭状况非常熟悉。他告诉乐天一行，自杀的这两个人，与其说年轻，不如说还是大孩子，一兄一妹，男孩 16 岁，女孩才 14 岁。他们的父母都是老大学生，在贵州深山里的大三线军工厂工作。为了能让孩子上个好中学，当父母的把他们留在明都，和爷爷奶奶住在一起。爷爷奶奶上了点岁数，受不住这种惊吓，已经送到医院了。

虽说自杀现场一目了然，可作为办案警察，也必须走一遍勘验程序。好在这户人家只有里外两间屋，里屋一张大床，外屋两张小床，拢共面积不到 30 平米，勘验起来不算麻烦。正当乐天端着相机四处拍照时，狭小的屋里响起技侦科法医的一声惊呼。天哪，一尸两命，女孩怀了身孕。这声惊呼，让所有在场的人为之一震，人人都把对死因的猜疑变成了确认：兄妹乱伦，不意成孕，奸情败露，没脸见人。

原本这是一件伤风败俗的丑事，要怪只能怪两个孩子不知羞耻、品德败坏。可那位派出所老户籍警却愤然骂道，造孽啊，这么多年，光他妈忙着整人了，也不晓得给老百姓多盖点房子。男娃女娃养到这么大，还睡在一间屋里，不他妈出事才怪呢。

正是老民警的这句话，让乐天一直睡不安生。想想也是，十年来，老百姓缺衣少食，住房紧张，国民经济面临崩溃，传统道德几乎沦丧，所有这些，谁该承担责任呢？封建社会里，出了天灾人祸，当皇上的还知道下个罪己诏，向老百姓认个错。而今呢？难道仅凭一句“四人帮祸国殃民”，就能把责任推光了吗？仅凭一个宫廷政变似的“粉碎四人帮”，党就又“伟大、光荣、英明、正确”了吗？

回味老民警的那句话，男娃女娃养到这么大，还睡在一间屋里，不他妈出事才怪呢，再想到那个女孩清纯稚嫩的小脸和微微隆起的乳房，陡然间，他冒出一个无比怪异的念头。如果自己家也是平民百姓，家里也小的可怜，自己不得不和妹妹住在一间屋里，当胯下那玩意儿按捺不住时，会不会也…？

妈的，狗东西，怎么会有这种邪念。莫非自己也和那两个自杀的孩子一样，很下流，很无耻，很肮脏？或者像革命导师恩格斯说的那样，人是什么，一半是野兽，一半是天使。在人的灵魂深处，是不是都隐藏着一个邪恶的魔鬼？在人的潜意识里，是不是都有一些见不得人的腌臢念头？

乐天不敢再多想，因为他感到下腹开始发烫发胀，裤衩上顶起一个蘑菇头。

操！他一骨碌爬起来，匆匆跑进浴室，跳进浴缸，拧开了水龙头。温温的水，滑滑的肥皂沫。温滑的刺激下，他手指泛活，上下套弄，一阵悸动，几下战栗，身上爽快了许多，心情也好了一些。擦干身子，乐天看着镜子里精屁股郎当的自己，厚颜无耻地做了个怪相，抬手比作手枪，对准镜中丑陋的裸体，“八勾”一声，魔鬼！

骂完，他突然听到肚子咕噜噜地作响了…。

(3)

楼梯上传来一阵急促的踢踏声，坐在客厅里的乐湄探身看去：“哎，哥。”继而好奇地问道：“你怎么在家啊？”

“噢，昨晚出警，一夜没睡。局里宿舍太热，回家来补个觉。”

“哎呦，我不知道你在楼上睡觉。”乐湄一脸歉意：“我们吵了你吧。”

“没关系，反正也睡不着。”

“哥，昨晚出什么事啦？”

“那个…，没多大事儿。”瞅见客厅沙发上还坐着两个女兵，乐天不愿多说。

“喂，小警察。你不好好上班，在家里躲懒哪。”一个女兵转过脸嘲弄道。

“呦喝，怪不得瞅着背影熟呢，原来是抗美啊。”乐天嘴角浮出他那招牌式的坏笑：“我说侄媳妇，你别大哥说二哥。你不也一样，不好好上班，跑到我家来躲清闲吗。”

“滚你的，谁是你的侄媳妇。”

“嘿嘿，远在天边，近在眼前。快，乖乖地，叫声叔。”

“呸，不撒泡尿照照，就你也配！”

“哎呀呀，你们俩是属公鸡的，见面就掐。”见哥哥上来就和抗美斗嘴，乐湄又好气又好笑，连忙打岔道：“哥，我给你介绍一下，这位是我们的新战友，才到我们科不久。她叫……”

没待乐湄把话说完，沙发上的另一个女兵已经站起了身，面对常乐天，大大方方的伸出手：“我叫韩菡，很高兴见到你。”

女孩窈窕的身姿，秀美的面容，优雅的神态，恬静的微笑，令乐天目眩神迷。她说什么？活见鬼，她不是龚晓香吗？诧异之下，他呆呆地站在原地，以至于不敢上前握女孩的手。

“哥，傻啦。”看到哥哥怔怔的样子，乐湄格外开心，她知道为什么哥哥会呆成这种样子，便凑到他耳边吃吃笑道：“嘻嘻，怎么样，像吧。”

妹妹的调笑，让乐天感到自己有点失态，有点丢面子。眼前这个女孩，的确长得很像龚晓香，但他知道，她不是晓香，那个曾经令他心虚意乱的女孩早就不在人世了。

于是，他上前轻轻握了一下女孩的手，自我调侃道：“不好意思，刚睡醒，还犯迷糊。你……，你叫什么来着？”

“我姓韩，韩信的韩。名字是函数的函上加草字头，韩菡。”

“哦，韩菡同志，你好。”初次见面，乐天不敢乱开玩笑。

乐湄忙不迭地补充道：“哥，你知道吗，韩菡的爸爸是韩诚，咱们军区政治部的老首长。文革才开始，韩主任就被林彪四人帮害死了。这些年，韩菡一直在军区农场当卫生员。前些日子她爸爸的问题平反了，她才调到总院，分到我们科。”

“哦，是韩主任的女儿。”乐天点了点头，接着疑惑道：“哎，以前在大院里怎么没见过你呀。”

“以前我和妈妈住在上海，家里出事后，爸爸的老部下帮我参了军。因为爸爸的原因，我一直在基层工作。”

“噢，难怪。你爸爸的冤案，我们都听说过。妈的，全是让江青那个臭娘们害的。”

“嗯，我爸爸死的才冤呢。”韩菡的眸中闪现出泪花：“军委派来落实政策的人说，爸爸根本没碰过那批红卫兵抄来的材料，也不知道里面有江青见不得人的丑事。可专案组的人不相信爸爸的话，严刑逼供，把爸爸活活折磨死了。”

看着女孩梨花带雨的模样，乐天心头一颤，这种令人怜爱的凄美，过去好像在哪儿见过。他不知该怎生安慰才好，便恨声道：“哼，恶有恶报，现在该向他们讨还血债了。”接着耍了一个花枪：“你们坐，你们坐。我还有点事，先开路了。”

“小警察，别想溜。”朱抗美一把捞住乐天的胳膊，拽着他按在沙发上：“坐下，我们有事要问你。”

“哎，哎，别这么拉拉扯扯的。”乐天嬉皮笑脸地抗议道：“我要去上班呢。”

“上班？都几点啦。鬼话连篇。”朱抗美根本不信。

“不蒙你，今晚轮我值班。本人身为人民警察，要坚守岗位，不能无故失职啊。”



“少废话。坐好了，把耳朵立起来。我有事问你，说完再走。”

“唉。”乐天佯做发愁地仰天长叹：“你找我，肯定没好事。”

乐湄苦笑道：“哥，让你说中了，还真不是好事。我们遇上麻烦了。”

“麻烦？什么麻烦？”听妹妹如此一说，乐天立马坐直了身子，态度变得认真起来。

三个姑娘你看看我，我看看你，然后便是你一句，我一句，把她们遇到的麻烦说了个大概齐。

事情发生在两天前，在她们科室揭批“四人帮”的党支部会上，韩菡说了一句“毛主席不是神，也会犯错误”，居然激怒了正值更年期的党支部书记。那个老女人抓住韩菡的话，劈头盖脸地上纲上线，连带着把支持韩菡的乐湄和抗美一并告发到总院政治处，说她们假借批判“四人帮”，实则“倒旗砍旗”，把攻击矛头对准了伟大领袖毛主席。大帽子一扣，政治处岂敢怠慢，派人下来，调查了情况，要她们三个写检查，剖析思想根源，等候组织处理。

听着女孩们的叽叽呱呱，乐天端的是哭笑不得。这都他妈的什么年月啦，世上居然还有这么“左”的人。但凡是明白人都知道，说起来“四人帮”祸国殃民，那是给老毛留面子，没有他老人家做后台，凭那几个狗男女，能猖狂十年之久吗？叶帅不是也说过，之所以等到老人家归天之后才抓捕“四人帮”，是因为投鼠忌器。前两天，彭晓光给他看过一份中央组织部部长胡耀邦的内部讲话，里面有一句话说得清清楚楚，毛主席在晚年也有错误。胡耀邦在讲话里还说，全党在群众中的威信降低了，惨痛的经验是什么？就是把思想问题当成政治问题。而乐湄她们遇到的麻烦，不正是典型的“把思想问题当成政治问题”吗？那天，彭晓光还神秘兮兮地告诉他，目前上面斗得不可开交，一边“凡是派”，一边“实践派”，京城里还有大戏好看呢。

“喂，小警察，你哑巴啦？”见乐天闷头不吱声，朱抗美急了：“快说，我们该怎么办？”

“怎么办？”乐天回了回神，耸耸肩，摆出一副无所谓的样子：“凉拌。”

朱抗美瞪圆双眼，气呼呼地说：“你这个人，怎么一点没正形啊。我们跟你很认真的。”

“谁说我不认真啦，我也很认真。本人说凉拌，就是给你们出主意呢。”

乐湄不依了，插嘴道：“哥，你这算什么主意啊？政治处让我们写检查，我们不知道怎么写，也不想写，都快急死了。”

“唉，一帮傻丫头，这有什么好急的。让你们写，你们就写，写不出来，就抄。”

“抄？抄什么？”朱抗美迫不及待。

“抄一首歌，《国际歌》。抄一篇文章，《实践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

韩菡一双俏眼盯着乐天，睫毛忽闪，剪水流波：“好啊，为了打鬼，借助钟馗，这倒真是个好主意。”

“这算什么好主意，说的轻巧。”朱抗美颇为不屑地瘪瘪嘴：“要是上级不认可我们抄的东西，那怎么办？”

“那…”乐天狡黠地瞟了抗美一眼：“你就再去找一个人。”

“找谁？”朱抗美忙问。

“找你家顾建国。”

“找建国？你开什么玩笑。他一个才参加工作的小秘书，不行。”

“你家建国不行？”乐天暧昧地追问一句。

“不行！”抗美没做多想，回答得很快很肯定。可当她看到乐天脸上极其可恶的坏笑，突然发现自己上了当，便狠狠地踹了他一脚，脸色通红地骂道：“呸，流氓！我算瞎了眼，白把你当成个人。”

“嘿嘿嘿，侄媳妇，叔跟你开个玩笑，别生气吗。我说让你们找个人，是认真的。建国不行，咱找行的。”看到抗美眼中冒火，乐天知道自己的玩笑开过了头，急忙把脸转向妹妹：“乐湄，你去找文漪，让她帮你们联系钟昆。你们和钟昆谈谈，他一定有办法。”

“哇，哥，你真棒。我怎么没想到找昆昆大哥呢。”

“钟昆？是那个明都事件中反四人帮的英雄吗？”韩菡问道。

“对，就是他。你们这件事，正好赶上了当前检验真理标准的大讨论。他会站在你们一边，帮你们把这件事往上捅。如果能捅到报纸上，自然有人帮你们说话。”

“哎呀，太好了，用不着找文漪，一会儿我就跟小芹阿姨说。”乐湄击掌欢呼。

“小芹阿姨？她来啦？”

“嗯，小芹阿姨来了。她来告诉妈妈，钟伯伯的右派问题平反了，他们一家就要搬回明都了。”

“噢，那她人呢？”

“跟妈妈去食堂打饭了。”

“嘿，正好，我都快饿死了。”

“喂，小警察，你不是说有事吗？”朱抗美气来得快，去得也快。她见乐天帮她们出了主意，便在心里饶了他，却又不想轻易放过他，于是也学做一脸乐天式的坏笑：“赶紧滚蛋，上你的班去吧。”

“哼，过河拆桥。”乐天假装要站起，起了一半，又一屁股坐回到沙发上：“唉，不行，不行。我饿的走不动啦。”

“怎么，你也不行？”朱抗美趁机讥讽。

“嗯，别的还行，就是饿的不行。”乐天一脸蔫坏。

“呸，刚才可是你自己说的哦，你是人民警察，不能失职。”

“嘿嘿，古人说过，失职事小，饿死事大。本人虽然不才，但大事小事还是拎得清的。”

面对乐天的无赖相，女孩们都忍俊不住，笑得花枝乱颤，东倒西歪……

(4)

“大热曝万物，万物不可逃。燥者欲出火，液者欲流膏。飞鸟厌其羽，走兽厌其毛……”

这几句诗，乃出自北宋诗人梅尧臣<sup>2</sup>之手。由此可见，大热荼毒，无分人畜，无分今古。生灵万物，如置蒸笼，如傍火炉，入地无门，上天无路。鸟兽尚有羽毛可厌，人呢，热得难忍时，恨不得把皮扒了…。

然而，此刻的龚家客厅里，几个男人似乎忘记了炎炎酷热，尽管个个汗流浹背，却依然谈笑风生，兴致勃勃。

“董老。”钟永康摇晃着芭蕉扇问道：“我听昆昆说，是您让他报考社科院历史所的研究生的。”

“正是。”

“昆昆才学了几年，他有那个水平吗？”钟永康含蓄地问道。

董瘦竹哈哈一笑，没回答钟永康的问话，却向钟昆问道：“昆昆，你说呢？”

“董爷爷，水平谈不上，但考上的信心，我有。”

“好，好，勇于自信方才俯仰从容。钟校长，昆昆可算得老夫的关门弟子。不是老夫王婆卖瓜，自卖自夸。对昆昆来说，考研如探囊取物尔。”

“您的关门弟子？董老，您可是当今的史学泰斗，莫非要金盆洗手了？”

“呵呵。”董瘦竹眯着眼点燃烟斗，吸了一口，缓缓道：“钟校长，你问的这件事，严书记也跟我谈过，希望我发挥余热，在有生之年带出几个研究生。可我没应，并非不想带，无奈老夫耄矣，无能为力。我知道，你不想让昆昆从政，这一点和老夫的想法一样。可要继续做学问，昆昆不能再跟我了，老夫的这点家底已经被他掏干啦。这就是为什么我建议他到北京去，报考历史所的研究生的。”

“历史所名家荟萃，您打算让昆昆师从哪位高人呢？”

“据我所知，目前只是统考，尚未面试，暂时还不能确定导师。不过，有件事倒也巧了。前几日，历史所一位老朋友到南方出差，顺道来看我。他说，他们所里正在组织编写《中华人民共和国史》，急需专业人手。他还说，关于十年浩劫，一定要秉笔直书，写出一部信史，把文革的种种丑恶公诸于世，使人们警醒，让后世引以为戒。若是一味地遮遮掩掩，欲盖弥彰，就难免重蹈覆辙。他们眼下要做的，不正是昆昆一直以来想做的吗。我的那位老朋友，早年上过我的课，与老夫有师生之谊。我向他推荐了昆昆，他非常高兴。可惜他忙着赶火车，来不及见上昆昆一面。临走前他留下话，说昆昆若有意，就与他联系。”说到这里，老人又吸了一口烟斗，眯起眼瞧着钟昆笑道：“昆昆，爷爷的这位老朋友，博古通今，学贯中西，且正值当年。更重要的，他为人耿直，性情刚介，不屈于权势。当不当他的学生，就看你了。”

“董爷爷，我当！”钟昆想都不想，立刻做出了决定，董爷爷推荐的导师，必定是当世高人。但他又不无伤感地轻叹道：“唉，就是有点…，有点舍不得离开爷爷。”

“哈哈，好，好。”老人戏谑道：“不过，你是舍不得离开爷爷，还是舍不得离开文漪那丫头啊？”

明知董爷爷在拿自己开玩笑，钟昆还是有点脸红，只得厚颜笑道：“都舍不得。”

听着董老三人的对话，坐在一旁的龚逸凡并无喜色。他皱了皱眉头，忧心忡忡地说：“董老，天安门事件、明都事件到今天还没平反。昆昆去北京，会不会有危险啊？”

---

<sup>2</sup> 梅尧臣（1002—1060），字圣俞，北宋现实主义诗人，

没待董瘦竹回话，钟永康先接过了话题：“逸凡，天安门事件，是人民群众奋起反对四人帮的伟大历史事件，一定会载入史册，平反是迟早的事。至于昆昆和明都事件，你更不必担心。今天我到省委，组织部部长朱启明代表省委跟我谈话，为我的右派问题平反，还对我的工作做出了安排。当我们谈到如何肃清四人帮在教育领域的影响和流毒，他告诉我，省里已经明确了明都事件的性质，是纯属反对四人帮的革命行动。所谓的反革命闹事，都是孟庆元一伙和那个叫贺延生的新华社特务记者向上诬告的。”

“唉……”龚逸凡一声长叹：“革命，反革命，此时彼时，积习相沿，还不是谁在台上谁说了算。钟大哥，你知道的，我这个人，胆小。一年被蛇咬，十年怕井绳。昆昆想搞文革史，可那是个危险的禁区。天安门广场上的纪念堂，就是禁区的封印。封印不除，贸然闯进去，搞不好惹祸上身。”

“钟校长，逸凡的担忧不是没有道理。说实在话，对这件事，老夫也吃不准。昨天学校开中层干部会，哲学系的张永涛，就是那个张大炮，你认识的，他也参加了。坐了大半年的牢，这位仁兄秉性未改，还是一门大炮。当着校党委书记和各系领导的面，他把‘凡是派’批了个体无完肤，说‘两个凡是’本身就是违背毛泽东思想的。你们瞧，即便是张大炮这样敢想敢说的人，也要拉大旗作虎皮，也没有胆量碰那个封印。或许，现在搞文革史，还不是时候。除非……”董瘦竹含起烟斗，欲言又止。

“董爷爷，除非什么？”钟昆问道。

“除非学孔夫子，难明则隐，难言则讳，玩春秋笔法喽。”

龚逸凡和董瘦竹话里话外的隐忧，令钟永康若有所思，颇有感悟。他沉吟了半刻道：“昆昆，听明白你董爷爷和龚叔叔的话吗？”看着儿子双眉紧锁，他继续道：“爸爸支持你做学问，但你一定要慎重从事，因为你研究的是历史。历史不是形而上，也不是孤立的。它总要和现实政治斗争绑在一起，总要为当前的政治需求服务。当大多数党员干部的思想尚未得到彻底解放，当党中央对某人的功过是非尚未做出明确评价，你不能走得太快、走得太远，否则适得其反。古人云，欲速则不达，这个道理你应该懂的。”

“爸，我懂。”钟昆回答得很干脆。他知道，龚叔叔所说的“禁区封印”，董爷爷所说的“春秋笔法”，以及爸爸所说的“谨慎从事”，都是他们饱经磨难的切肤之言。过去自己年轻气盛，把长辈们的劝慰当作耳旁风，而现在心智已经成熟了，不能再让长辈们为他操心了。

“好，好，懂了就好。逸凡哪，你也不要过于担心。在老夫看来，邓小平恢复工作后，拨乱反正，整个形势正朝着好的方向发展。至于文革史怎么搞、搞多深，我的那位老朋友也会把关。”紧接着，老人话题一转：“要我说，你们两个亲家还是说说看，昆昆要去北京，文漪那丫头怎么办呐。”

钟永康呵呵一笑：“这有何难，让两个孩子先结婚，不忙要孩子。我们晚点抱孙子就是了。逸凡，你说呢？”

“好啊，我同意。”龚逸凡笑应道，接着问了一句：“昆昆，上次我让你找文漪谈谈考大学的事，谈的怎么样啦？”

“龚叔叔，没谈好。”

“没谈好？她怎么说？”

“文漪说她笨，考不上，还怪我……”

“怪你什么？”

“她说我瞧不起她。”

“唉，这丫头。你们没闹矛盾吧？”

“没有。她的性子您还不知道，什么事一阵风就过去了。”

两个孩子没闹矛盾，龚逸凡放了心。本来他想找钟大哥和小芹谈谈文漪的事，正好钟大哥上门了，便道：“钟大哥，我的话，文漪不爱听。你和小芹是不是也劝劝她，总不能一辈子当知青吧。”

“逸凡，你不必担心。文漪那丫头，一点也不笨，就是坐不住。她在马镖小学代课，听说孩子们挺喜欢她。这样吧，我来想办法，让她上明都师范学院，毕业后还当老师。和孩子们一起，倒也适合她的脾性。正好我们要搬回来，咱们选个日子，把文漪和昆昆的婚事办了。以后她和我们住在一起，小芹的话，她还是听的。”

“那太好了。哎，钟大哥，你刚才说，省委组织部找你谈工作，谈好了吗？”

“谈好了。省里要我担任省教卫办主任，恢复原来的副省级待遇。”钟永康回答的很平静。

摘掉“右派”帽子，恢复党籍，重回领导岗位，这一连串的喜事，并未让钟永康感到特别激动。当朱启明和他谈话结束后，组织部一位工作人员当着他的面，从一份厚厚的档案里抽出他的右派材料并付之一炬，他竟然觉得很荒诞，很滑稽。在他看来，原本自己就没错，却被冤枉了20年。区区一把火，就算还了债么？如今落实政策，美其名曰恢复副省级，不过也只是个待遇而已。在人们眼里，省教卫办主任只是正厅级，比起他原来副部级的三江大学党委书记兼校长，名声和地位上都差多了。

而龚逸凡却察觉不到钟永康内心的怅惘，也搞不清这些职位之间的差异，心中暗喜道，怪不得钟大哥说他来想办法，让文漪上师范学院呢。钟大哥身为省教卫办主任，全省文教卫生系统的第一把手，安排个把大学生还不是张飞吃豆芽，小菜一碟。

于是他拱手笑道：“恭喜大哥，东山再起。”

董瘦竹也扬了扬烟斗：“好，好。否极泰来，今晚当浮一大白。”

“好啊，许久没痛痛快快地喝酒了，今晚咱们就来个一醉方休。”

“哎，钟大哥，小芹和文漪呢？今天怎么不一起过来？”

“小芹去看她的齐大姐了。省里照顾我，也给小芹安排了新工作，到市教育局，跟她齐大姐一个单位。文漪想来，可家里出了点小事。我那个小儿子调皮，爬树掏鸟窝，摔下来跌断了腿。”

“啊哟，小山伤得重吗？”龚逸凡急问道。

“还好，寄秋给他正了骨，打了夹板。只是臭小子没法动弹，文漪只好留在家陪他了。”

“笃笃”，门响了两下，推开一条缝，露出保姆姚桂芝的笑脸：“爷爷，饭好了。奶奶问在哪边吃。”

龚逸凡建议道：“董老，就在我这边吃吧，这边宽敞。”

“好，好，端过来吧。”董瘦竹连连点头，接着补了一句：“桂芝，把碗柜里那瓶西凤酒也带过来。”

“爷爷，奶奶叮嘱过，不让你喝酒。”

董瘦竹大笑道：“呵呵，好哇，一个老的管我还不够，又多出来一个小的。不行，今天有喜事，一定要喝上一杯。”

“老东西，又昏说乱话。”门外响起董师母的笑骂：“桂芝，拿进去。”

“嘻嘻，爷爷，奶奶把酒拿来了。”

“哈哈……”

(5)

夏天天黑的晚，晚饭时分了，马镖中学门前那棵老银杏树的叶子还是金晃晃的。

“哎呦……哟……哎呦……”

后院里，钟家小儿子钟山龇牙咧嘴，朝着正在摆弄他伤腿的文漪央告道：“嫂子，你轻一点，疼。”

“还知道疼？疼死你。”文漪蜷曲中指，朝着面前小男孩的额头连弹了三个脑奔儿，边弹边骂：“让你爬树，让你调皮，让你乱叫。活你的大头该，瘸了才好呢。”

文漪心中的确有气，要不是这个臭小子没事找事，跌伤了腿，她怎么会错过和昆昆大哥见面的机会。可骂归骂，她还是小心翼翼地把男孩的腿从凳子上放下来，不再理会嘶嘶倒抽着冷气的小山，转身向一旁收拾药箱的陈寄秋问道：“喂，小郎中。明天还要给他换药吗？”

“只要他胳膊上的伤口不发炎，就不用换了。”

“那……，他的腿呢？不会有后遗症吧。”

寄秋朝小山看了一眼，嘴角露出狡笑，摇头道：“难说。”

“寄秋哥，你别吓我。”小山惊慌地尖叫道：“人家说你是神医呢，不会连个腿都接不好吧。”

“噢，你倒挺会给我戴高帽子。小山，你看到镇东头胖婶家那条小花狗吗，它的腿断了，就是我接的。”

脑子里浮现出那条拖着后腿一瘸一拐的小花狗，小山益发慌了神：“你接的？连条狗腿都接不好，早晓得我不让你接了。”

“谁说我没接好，跟你的腿一样，接的好着呢。”

“那它还瘸？”

“因为它不听话，腿没好利索，就到处追小母狗了呗。”

“哈哈，寄秋哥，你拿我作耍呢。”小山展颜欢笑道：“好，我保证，好好养伤，不到处乱跑。”

“这才乖。”文漪在男孩黑黝黝的小脸上掐了一下：“好好养伤，不要到处乱跑。等腿好利索了，再去追小母狗。”

“呸，你才是小狗呢。”小山扬手回击。

文漪嬉笑着闪身一躲，碰掉了桌角上的一本书。

“哎呀，你瞧你，都快给人当媳妇了，怎么还是这么毛手毛脚的。”寄秋责怪道。

“呦，不过碰掉一本书吗，给你捡起来就是了，小气鬼。”文漪俯身，捡起落在地上的书，随手翻了两页，立马讥笑道：“这算什么书啊，手抄的。”合上书，方要扔回书桌上，她突然看到封面上字迹：“《数理逻辑导论》。咦，上面有我爸爸的名字吗。”

“当心点，别弄坏了。这是大舅写的教材手稿，没来得及出版，就文化大革命了。”

“你拿来干嘛？”

“还能干嘛？学呗。”

“你一个小郎中，学这个有什么用。”

没待寄秋回答，小山一脸讨好地问道：“寄秋哥，你是不是也想考大学呀？”

“嗯，想。不过不是大学，大舅让我抓紧自习，明年直接考他们系的研究生。”

“考我爸的研究生？你做梦吧。”文漪呛道。

“嘿嘿，你说做梦就做梦吧。”早已习惯了表妹的刁钻，寄秋懒得跟她啰嗦。

“你…”一拳打在棉絮上，文漪一时无语，眼珠转了两转，接着挖苦道：“你一个小郎中，不去好好学你的中医，跟我爸凑什么热闹。”

“不是我要去凑热闹，是大舅让我去凑热闹。”寄秋无奈，只得解释道：“大舅说，中医没什么理论，只能靠师承家传，拿着祖宗的方子治点疑难杂症。大舅知道我喜欢数学，认为我没必要再花四年时间上大学，白白把光阴浪费在已经学过的知识上。”

“嘿，看不出吗，你都有大学生的水平啦。”

“这叫同等学力。不信？你考考。”

“喔呦，晓得你数学好，显摆个什么劲吗。”想到寄秋笔下那些鬼画符似的公式，文漪失了锐气，便转口道：“我问你，你要考研究生，乐湄知道吗？”

“还没告诉她，考了以后再说吧。”

“寄秋哥，你是不是和乐湄姐好上了？”小山蔫蔫坏笑。

“小鬼头。”文漪又弹了男孩一个脑奔儿：“屁点大，思想复杂。”

小山捂住额头，恨声说：“嫂子，你就会欺负我。”

“嘿嘿，不欺负你欺负谁，别人我也打不过呀。”

“你等着，回头我告诉我哥。”

“告就告，看你哥向着谁。”

“你俩闹吧，我走了。”寄秋背起药箱。

“在我这儿吃晚饭吧。”文漪挽留道。

“你做的？”寄秋颇为惊讶，从来不知道文漪还会做饭。

“嗯…”文漪面露愧意：“还没做呢。不过，你可以做呀，东西都是现成的。”

“那还是算了吧。我有个病人，晚上约好来诊脉，没空给你们做晚饭了。”

“那，好吧。小山，你自己呆会儿，姐回头给你做饭，我先去送送寄秋哥。”

“呦，多大的人啦，他自己不会走，还要你送。”小山哼唧道：“不就是有悄悄话，不想让我听吗。”

“人小鬼大。”文漪扬手又要打，看到小山捂住脑门的可怜样，咯咯一笑：“小郎中，不理他，咱们走。”

日头缓缓落山，银杏树的叶子也渐渐失去了光泽。

大树旁，文漪停下了脚步：“寄秋哥，你给个痛快话。你和乐湄到底怎么说？”

寄秋迟疑了一下，反问道：“乐湄跟你怎么说的？”

“她…，她没明说。”

“那…，我也不明说。”

“你们到底是怎么回事啊，明明心里都想着对方，也不挑明了，总是这么磨磨唧唧的。”

“文漪，你是傻啊，还是故意装糊涂？乐湄的父母是什么人，我爸爸妈妈又是什么人，你说我们有可能吗？”

“我看你才傻呢，就算过去不可能，现在不可能，那将来呢？四人帮横行霸道了十年，不是说垮就垮了吗。钟伯伯当了二十年的右派，不是说平反就平反了吗。你们的事，我跟大哥说过。大哥说，只要你们真心相爱，不管有多难，坚持下去，守得云开见月明。就像大仲马在《基督山恩仇记》里说的那样，人类全部智慧就包含在两个词中，等待和希望。”

寄秋扶着眼镜，颇为讶异地看了看一本正经的表妹，心中暗道，什么情况，太阳打西边出来啦？这话说的，可不像她的风格啊。但文漪一心为了他和乐湄好，寄秋不好意思再拿她开涮，便把目光望向暮色变幻的天空。

过了好一会儿，他好像对文漪，又像对自己，喃喃道：“守得云开见月明。既然还有希望，那就等吧…”



## 第七十三章 民主墙慷慨激越 常家楼怒火冲天

(1)

北京的冬天，总是灰不秃噜的。天上的日头，地上的树木，皇城根的河水，胡同里的院落，还有，男女老少身上的衣服，都可以用一个“灰”字来形容，再缀上个语焉不详的“秃噜”，便显得格外生动了。

这是一个灰不秃噜的傍晚，西单北面有一段灰不秃噜的砖墙，墙前挤满了灰不秃噜的人群，墙上贴满了灰不秃噜的大字报。

灰不秃噜的人群中，钻出来一个身形娇小的女孩。天寒料峭，她身穿一件深色夹袄，俊俏的小脸缩在围脖里，阴暗的路灯下，看着也是灰不秃噜的。女孩左右张望了两眼，冲着不远处的三个年轻人娇声抱怨道：“哎，你们出来，也不叫上我，害得我到处找。”

这个女孩便是龚家幺女龚雪素，北大化学系77级学生。她虽然名列77级，却是78年春季入学，来北京还不到9个月。而雪素口中的“你们”，都是她的“哥哥”，汉斯哥哥、昆昆大哥，还有她曾经的和平哥哥。汉斯哥哥从德国回来了，在北外继续他未完成的汉语进修。巧的是，和平跟他同校。每次去看和平，都可以拉上汉斯哥哥，让他做东，谁叫他有马克呢。昆昆大哥考上了社科院历史所的研究生，来北京前，跟二姐完了婚，终于变成了自己的姐夫。可雪素觉得叫姐夫别扭，还是一如既往，亲亲地唤他一声大哥。至于和平吗，再叫“哥哥”就有点肉麻。到北大荒见过和平的父母之后，他俩之间的那层窗户纸就被彻底地捅破了，两个人也变得卿卿我我，一日不见，如隔三秋的。前天收到和平寄来的一张明信片，让她今天到北外，昆昆大哥也过来，大家一起聚一聚。故而下午的实验课一结束，她便冲出教室，坐上公共汽车，一路辗转，到了汉斯哥哥的“狗窝”。大家寒暄了一阵儿，昆昆大哥说，西单出了个“民主墙”，贴了好多有趣的大字报。于是，四人结伴，先宰了汉斯一顿锅挑炸酱面，吃的身上热乎乎的，然后一起跑到西单看热闹。

四周一片嘈杂声，“哥哥”们没听到雪素的抱怨，一个个有说有笑，似乎在议论着什么滑稽的事。

“哈哈，汉斯，你觉得像吗？”

“怎么说呢，有那么点儿意思。可我觉得挺邪乎，什么人吃了熊心豹子胆，连这都敢往墙上贴呀。”

“呦呵，你现在北京话说得挺顺溜吗。”

“嘿嘿，才学的，说的不好，您就将就吧。”

“得，说你胖，你还喘上了。”

“呵呵...”

“叫我说，这事儿也没那么邪乎。憋久了，总得让人出口气呀。北京人把这地儿叫‘民主墙’，就是一块让老百姓出气的地方。”

“民主墙，名字起得不错。有点像 19 世纪英国伦敦的海德公园，北京也有了一个属于平民的自由论坛了。”

雪素凑上前，刚巧听到钟昆和汉斯的对话，不由得跟着笑了。不用问，她也知道他俩说的是什么。西单这片墙上的大字报五花八门，有全国各地上访者喊冤叫屈的，有揭发四人帮残渣余孽的，有要求对天安门事件镇压者进行法律追究的，有探讨民主、人权、法治和新闻自由的…，说什么的都有。字里行间有血有肉，慷慨激昂，读起来还真痛快、真过瘾。而昆昆大哥所问的“你觉得像吗”，肯定指的是那张巴掌大的黑白照片，一个眉清目秀的女人带着两个丫头一个小子。照片贴在一张白纸上，纸上画了一个箭头，指向那个小男孩，箭头下面还写了一排拳头大的字，“大家看看，这孩子像谁？”起初雪素并未在意，可有人窃窃私语，有人指指戳戳，什么“机要秘书”，什么“通房丫头”，什么“小红太阳”，她便猜到了照片上的玄虚。挤上去仔细看看，真是的，那孩子的眉眼，有几分像天安门城楼上的伟大领袖。

见两个哥哥谈兴正浓，雪素不想打断他们，便静悄悄地靠了过去。

汉斯继续道：“不过呢，出气归出气，大庭广众的，把个人隐私贴出来，有点不太好吧。”

“汉斯，别看你中国话说得不错，可你骨子里还是个老外。按照你们西方人的观点，隐私止于屋门之前，公民的隐私不容侵犯。而我们中国的老祖宗说过，普天之下，莫非王土，率土之滨，莫非王臣。既然当帝王的以天下为宅，以四海为家，以百姓为子民，皇家事便是天下事，万民事，哪儿还有什么隐私可言呢？”

“嘿嘿，我怎么听着你像是狡辩呢。”

“这不是狡辩。家天下，这三个字你应该听说过吧。”

“OK，我承认，你说的有点道理。其实西方国家也有许多黄色小报，专门挖明星和政客的隐私和丑闻，除了为博取读者的眼球多赚钱，也算是对公众人物的舆论监督吧。”

“舆论监督？你们能不能监督我不知道，但在中国，你只能当作笑话。这一类的宫廷丑闻，历史上多了去了。即便是你亲眼所见，朝廷不承认，真的也是假的。中国人好面子，皇家的面子更丢不起。你要敢较真，就治你个忤逆大罪，推出午门问斩。你信不信，过不了今晚，那张照片就不见了，搞不好贴照片的人也跟着失踪了。”

“你这话我信。大仲马<sup>3</sup>说过，在政治上，是没有人，只有主义，没有感情，只有利害。为了政治目的杀一个人，不过是除去一个障碍物罢了。”

“不错，当政客的，就得心狠手辣。他不除掉对手，对手就会除掉他。”

“可话又说回来，那孩子也可怜见的。如果他是真的，一辈子就歇菜了。”

“哼哼，歇菜的又何止他一个。咱远的不说，有个朋友告诉过我，明都还流落了一位没人认的龙种呢。”

“真的假的？”

“我那个朋友说得有鼻子有眼，像是真的。不过，我倒希望是个假的。”

“为什么？”

“省得阴魂不散，有人借龙子龙孙的名头兴风作浪。”

---

<sup>3</sup> 亚历山大·仲马（Alexandre Dumas，1802—1870），人称大仲马，法国 19 世纪浪漫主义作家。

“呵，不亏是搞历史的，看得挺远吗。”

“那是。前事不忘，后事之师吗。”

“得，还没说你胖，你就喘上了。哈哈……。”

汉斯和钟昆你来我往，风趣诙谐。站在一旁的董和平听得有滋有味，目光一直放在他们身上，没有注意到悄悄依偎到自己身边的女孩。

突然间，和平感到手心一凉，侧脸看去，忙不迭地说道：“哎，雪素。你怎么才出来？我们等你好一会儿了。”

“还不怪你呀，出来也不喊我一声。”雪素蹙眉娇嗔，一副惹人怜爱的小女儿态。

“人太多，一转眼就看不到你的影子了。喊了你两声，你大概也没听见。”

“那你就不管我啦？”

“管，管，怎么敢不管。”和平拉起雪素的小手，一边往上哈着暖气，一边轻轻地揉搓：“看你冻得，手冰凉。时间不早了，我送你回校吧。”

一旁的汉斯听到他俩的悄悄话，便开口调笑道：“啧啧，瞧你俩这腻歪劲儿，害得老哥肉在骨头上爬。咦……”说着，还故作肉麻地抖了个机灵。

“汉斯哥哥犯嫌，哪个腻歪啦。”雪素俏脸一红：“和平说要送我回学校呢。”

“还早着呢，这么急着回去干嘛？”

雪素甜甜一笑：“哥，我们明天还要上课呢。”

“咳，翘一堂课没关系。再玩会儿，晚了我请你们吃夜宵。”

钟昆也赞同道：“就是，大家难得凑到一起。听汉斯的，咱们找个地方坐坐，暖和暖和。”

“去哪儿啊？”雪素殷切地问道。

“前面不远有家馆子，好像叫什么‘辽阳春’。我吃过他家大师傅做的卤煮火烧，味道好极了。”

“好啊，好啊。汉斯哥哥，我们去吧。我最喜欢吃卤煮火烧了。”

汉斯耸耸肩，摊开双手，仰面朝天，作出一副苦相：“仁慈的上帝啊，可怜可怜你的仆人吧。你的仆人要破产了。”

## (2)

四人大笑着方要离去，不远处的人群突然躁动起来。

随着一阵阵的呼喊声，人潮涌向西单和长安街的交叉口。不一会儿，那段“民主墙”前聚集了数千人，摩肩接踵，人声鼎沸。

嘈杂声中，钟昆听到有人嚷嚷，“快，快去听听，那边有人讲演了”。他眼睛一亮，急忙道：“等会儿再去吃吧。那边有人讲演，咱们先过去瞧瞧。”

三个哥哥护着小妹拼命往人堆里挤，挤着挤着，看到前面路灯下冒出一个白皮黄发的老外。他晃动着大手，满脸带笑，高踞在众人的肩膀上。

紧接着，一个又瘦又高的青年攀上围墙，对墙下众人高声喊道：“同志们，请大家静一静。同志们，请静一静。”待下面稍许安静，他继续扯着喉咙说：“同志们，今天上午，民主墙来了两位外国友人。一位是来自美国华盛顿的专栏作家罗伯特·诺瓦克<sup>4</sup>先生，另一位就是大家面前的《多伦多环球邮报》记者，约翰·弗雷泽<sup>5</sup>先生。”

说到这里，那位名叫约翰的加拿大记者连连向围观的群众挥手，嘴里还冒出“大家好”的中国式问候，惹起一片掌声和笑声。

那位瘦高青年再次大声道：“同志们，请静一静。今天上午，诺瓦克先生告诉我们，邓小平同志接受了他的采访请求。在采访前，他希望听到民主墙和老百姓的声音，并转达给邓小平同志。于是，我们提出了 20 多个目前广大人民群众最为关心的问题，并希望听到邓小平同志的答复。诺瓦克先生答应了我们的请求，约好晚上到民主墙，告诉大家采访结果。由于诺瓦克先生很忙，抽不开身，他委托弗雷泽先生向我们转述采访结果。下面，我们请弗雷泽先生讲话。”

掌声中，那位名叫约翰的加拿大记者的开腔了：“大家晚上好。受诺瓦克先生的委托，我向大家转述诺瓦克先生采访邓小平先生时，邓先生对一些问题的答复。首先请大家原谅，采访时我不在场，转述的话可能有出入。另外，我能告诉大家的只是谈话要点，不附带任何解释。好，现在说大家关心的第一个问题，关于民主墙，邓先生有什么看法？邓先生的答复是，西单民主墙好！”

此话一出，下面掌声雷动，欢声潮涌。

加拿大记者含笑等了一会，待听众们安静下来，他继续道：“邓先生还说，现在贴大字报、讲演，这种现象，我就高兴。让人民民主自由好，但有些观点我不同意。第二个问题，关于对毛主席的评价。邓先生说，有人说，对毛主席三七开，毛主席比三七开好。不能说毛主席没有缺点，或者某些个别的错误，但他的功绩更伟大。中国领导人永远不会干赫鲁晓夫干过的事。第三，关于彭德怀的问题。邓先生说，彭德怀同志要平反，对他要四六开，同我一样，四六开。第四，关于刘少奇的问题，邓先生没表态。好了，我的转述到此为止，谢谢大家。再见。”说罢，他从人们的肩上溜下来，隐入了人山人海。

虽然这个加拿大记者的中国话算不上字正腔圆，但他口齿清晰，嗓门又高，围观的群众听得一清二楚。离得远的，也能从前面人们的交头接耳中蒙了个八九不离十。随着他那声“再见”，人群里响起了雷鸣般的掌声和欢呼声。

“和平，你听到了吗？邓小平说民主墙好呢。”雪素的声音里充满了兴奋与激动。

“嗯，听得很清楚。他还说，看到这种现象他就高兴。”

---

<sup>4</sup> 罗伯特·大卫·桑德斯·诺瓦克 (Robert David Sanders Novak, 1931 - 2009 ) 美国联合专栏作家、保守派政治评论员，美联社和华尔街日报的记者。

<sup>5</sup> 约翰·安德森·弗雷泽，(1944- ) 加拿大的新闻工作者，作家和学者。

“汉斯哥哥，你高兴吗？”雪素挽起汉斯的胳膊。

“你们高兴，我就高兴。”汉斯想了想，又加了一句：“邓小平不亏是一位老练的政治家，说起话来滴水不漏。”

“昆昆大哥，邓小平的话，你听了肯定特别激动吧。”

“嗯，激动，当然激动了。”

面对这样一种万众狂欢的场面，钟昆不可能不为之激动。但他已经不是当年那个脑袋瓜一热就忘乎所以的热血青年了，激动之余，他多了一份超然的淡定，多了一层理性的思考。在他看来，民主墙的出现，是继北京市委宣布“天安门事件”完全是革命行动之后，国人对文化大革命以及党内历次路线斗争的反思，开启了中国民主政治的先河。但是，无论其形式还是内容，都脱胎于文革初期那种混沌的“大民主”，显得焦虑、无序、狂热。

大致上看，眼下的中国，涌动着两股带有“反思”色彩的潮流。一股是来自官方的“真理标准”大讨论，一股是来自民间的“自由民主”诉求。这两股潮流有一个共同的反思目标，那就是把中国带入灾难的“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及其始作俑者。邓小平以及中央一批老干部对民主墙的宽容，不仅因为双方在反思目标上有所契合，也与目前党内权力斗争的策略息息相关。说白了，就是祭出民意牌，借力打力。“实践派”可以占据“代表民意”的道德高地，凭借民主墙的摇旗呐喊，在气势上压倒“凡是派”，为“拨乱反正”鸣锣开道。但是，这种宽容有一条神圣不可侵犯的底线，也就是岳父所畏惧的那道“封印”。一旦民主墙试图打破那道“封印”，有人就会不高兴了。其间的道理很简单，那道“封印”，代表着老一辈革命者的红色历史。打破了“封印”，就打破了他们曾经的信仰；否定了“封印”，就否定了他们曾经的辉煌。可让老人们感到左右为难的是，那道“封印”如今变成了前进道路上的绊脚石、拦路虎。酌以权宜，他们不得不做出“三七开”的取舍。没有“三分错误”，便无法挣脱“两个凡是”的桎梏，没有“七分功绩”，则无法保住红朝的面面。

怪不得汉斯刚才说，“邓小平不亏是一位老练的政治家”。一句敷衍了事的“比三七开好”，便应付了记者尖锐的提问，端的是柔中有刚，绵里藏针，既能攻敌，亦能自保，果然老道。

对于中国未来政局的走向，钟昆看不准，但有一点他心里清楚。十年浩劫后中国，道德沦丧，经济崩溃，社会冷漠，积怨成灾。整个国家犹如一个垂危的病人，沉疴难起，气血两亏，来不得大手术，经不起虎狼药，只能边调养，边治疗。眼下的中国，没有其它政治力量能取代当政者，人们只能从庙堂中选择相对开明的领袖。邓小平身为红朝元老，有理政治国的丰富经验，且几经磨难，三起三落。自然而然地，百姓们把希望放在饱受文革之苦的邓小平身上，希望他是一位革故鼎新的医国高手。

今晚西单民主墙前的万众狂欢，则展现了这种民心所向，显然是一件令人激动的事。可从目前的势头来看，民主墙的抨击矛头直指独裁专制，口气越来越尖锐，禁忌也越来越少。官方和民间的两股“反思”潮流貌似神离，短暂的蜜月期后，终将分道扬镳。故而，激动之余，钟昆不无隐忧。一旦民主墙冲破堤坝，势必变成老人们的眼中钉、肉中刺，乃

至视为洪水猛兽。到了那一天，老人们“宽容”的面孔就会变了，搞不好又要上演一出“兔死狗烹，鸟尽弓藏”的历史悲剧。

再想想刚才那个外国记者转述邓小平的话，“中国领导人永远不会干赫鲁晓夫干过的事”，隐忧之余，他又感到悲观。如果连邓小平都怕当赫鲁晓夫，那道“封印”的阴影岂不永远罩在国人头上了吗？

(3)

“喂，钟昆，钟昆。”

远处传来的呼唤，惊扰了冥思中的钟昆。他顺着喊声方向看去，数米外的人群中挤过来一个身穿旧军大衣的年轻人。凝神细瞧，原来是他的老同学，一起闹事、一起坐牢的老朋友，政治系工农兵学员哈大虎。

天安门事件一平反，哈大虎和钟昆他们几个“反革命”的“反”字便被抹掉了。为了彰显丙辰清明前后老百姓奋起反对“四人帮”的壮举，那些曾经在全国各地爆发的“反革命事件”有了一个统一的响亮名称，“四五运动”。由于明都事件是天安门事件的前导，《人民日报》、《光明日报》以及《明都日报》接连发文，刊载了哈大虎、钟昆以及明都百姓在“四五运动”中的斗争事迹。省公安局也紧跟形势，修改了“释放证”，换作红艳艳的“平反决定书”。三江大学还特地召开表彰大会，授予他们“四五运动英勇战士”的特殊称号。哈大虎早钟昆一年毕业，留校当上了校团委副书记，还在最近召开的团中央代表会上当选为团中央委员。学校的表彰大会上，他俩曾携手登台受奖，而大会之后，他们各奔东西，有些日子没见过面了。钟昆怎么也想不到，今天竟会在北京西单民主墙下碰到老朋友。

“嘿，哈胡子。”他乡遇故知，乃人生一大乐事。钟昆撇下三个同伴，快步迎了过去，冲着哈大虎胸口就是一拳：“我说刚才耳朵根儿发热呢，原来是你小子。”

哈大虎开怀大笑，随手也回了一拳：“你小子操蛋，蔫不悄儿跑到北京，也不跟老朋友打个招呼。”

“对不住了，走得急，来不及通知你。”钟昆暗自惭愧，这一阵忙着帮爸爸搬家，忙着领证办喜事，忙着和小媳妇亲热，哪儿还顾得上老朋友。可他又不好意思说出口，便岔开道：“怎么，你小子来北京出差啦？”

“算是吧。团中央组织了一个四五运动报告团，把我也招了来，跟北京的哥们儿一道，到全国各地巡回讲演。”

“好啊。四五运动可是老百姓自发的运动，该好好宣传宣传。你们什么时候出发？”

“这几天集中学习，准备材料，下星期先在北京作报告，然后分头到各地去。”

“要跑全国各地，你们报告团人不少吧？”

“嗯呐，四十来号人，团中央书记处书记胡启立<sup>6</sup>当团长。”

---

<sup>6</sup> 胡启立（1929—）曾任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中共中央书记处书记，1989年在六四天安门事件中，因同情学生运动，被免去党内领导职务。

“不错，这件事团中央干得漂亮。”钟昆竖起了大拇指。

“团中央没这么大的胆子，听说是老书记胡耀邦<sup>7</sup>授意的。”

“噢，怪不得，合着你们背后有人撑腰呢。”

“嘿嘿。哎，对了，钟昆，你小子口才好。你要有空儿，也来给哥儿们帮个场，作几场报告，好不好。”

“不行，不行。”钟昆连连摆手：“我到北京没几天，有一大摊子事儿要做呢。”

“那…，要么这样吧，这个周末，有帮哥们儿想聚聚，一起唠唠嗑。你把你的联系方式留给我，到时候我通知你，你也来听听。”

“哥们儿？都是什么人哪？”

“还能是谁，难兄难弟呗。有几个是报纸上点过名的，你应该听说过。”

“哪几个？”

“小平头，你肯定知道吧。”

“那当然，天安门事件的头号通缉犯，如雷贯耳。哎，小平头的真名叫什么？”

“刘迪<sup>8</sup>。文刀刘，启迪后人的迪。”

“刘迪。”钟昆默默复诵了一遍，然后道：“还有呢？”

“还有天安门广场上带头冲人民大会堂的，纪念碑前咬破手指头写血书的，清华大学送小白花的，还有那个贴出‘扬眉剑出鞘’的，我叫不全他们的名字，反正是一帮有尿性的爷们儿。”

“呵呵，你们这帮小子凑在一起，不会只是唠嗑那么简单吧？”

“嘿嘿，那是我们那疙瘩的土话，说顺嘴了。实际上，大家想坐下来开个研讨会，捋捋局势，谈谈想法，看看能不能成立一个体制外的民间社团，整一个弘扬四五运动精神的草根刊物，给民主墙再添一把火。怎么着，你能来吗？”

“没问题，我一定去。”钟昆毫不犹豫，立马给出了肯定的答复。虽然他并没有参与民间结社的心理准备，但他不想错过这个难得的机会。与会者都是当年患难与共的战友，惺惺相惜，他很想结识一番。而且在这个研讨会上，大家必然敢想敢说，百无禁忌，这对他正在进行的文革史研究大有裨益。他从衣兜里掏出记事本，刷刷几笔，写下了自己的地址和电话号码，撕下来递给了哈大虎：“给你，我的联系方式，记得提前通知我。”

“成，就这么说定了。那边还有朋友等我，咱们过几天见。”

“好嘞，过几天见。”

见钟昆面带笑容走了回来，汉斯招呼道：“怎么着，遇到老朋友啦？”

“嗯，我的老同学，当年一起蹲过号子。有阵子没见，就多聊了几句。不好意思啊，让你们等了。”

“没事儿，我们在这儿聊的也蛮开心。”

“昆昆大哥，你看。”雪素伸出小手，指向涌动的人群：“他们要到天安门游行了。我们去不去？”

---

<sup>7</sup> 胡耀邦（1915-1989）曾任中共中央主席、中国共产党中央委员会总书记职。1987年被指责反对“资产阶级自由化”不力而被迫辞职。1989年4月15日的胡耀邦的去世直接引起大量的民众怀念与抗议运动，运动由悼念其的演变和加剧最终导致六四事件。

<sup>8</sup> 刘迪（1950-2011），1976年四五运动时期的活跃人物，被报纸点名留“小平头”，全国通缉。

钟昆把询问的目光转向大舅哥：“汉斯，你说呢？”

“去！有热闹看，干嘛不去。”

“那好，大家跟紧点，别走丢了。”

于是，四人肩并肩，手挽手，笑逐颜开，昂首阔步，融入嘶吼着《国际歌》的滚滚人流。

“从来就没有什么救世主，也不靠神仙皇帝！要创造人类的幸福，全靠我们自己……”

夜幕低垂，灰不秃噜的天安门城楼像一个勘破红尘的老人，默默注视着脚下激动狂欢的人群，目光里半是悲悯，半是嘲笑……

(4)

这一晚，明都军区家属大院里的常家也很热闹。只不过，常家的热闹不似天安门广场那般喜庆，反倒充斥着一种火药的味道。

“乱弹琴！胡闹！”常元凯铁青着脸，将手中一沓子纸狠狠地掷在茶几上。

客厅里，除了气得浑身发抖的常元凯，还有他的妻子齐霏霏和他们的一儿一女。可妻儿们都老实巴交地坐着，一个个垂眉敛目，谁也不敢吱声。

平日里，常元凯极少对家人发火，即便儿子小时候常常给他惹祸，骂上几句，打两下屁股，气也就消了。可这一次，他真发火了，而且火中带怒。他的怒火，不是发向老婆，也不是发向儿子，却是发向了他最疼爱、最放心的女儿。他难以想象，一向乖巧听话的女儿居然背着父母，向军区总院领导提交了“转业申请报告”。常元凯身为军人，戎马一生，自然希望儿女能像他一样，把一辈子交给部队。当年儿子瞒着他偷偷跑回家，他也曾大发雷霆。但想到老张、老阮两位老战友在双江的悲惨遭遇和儿子在那里的处境，再加上齐霏霏不停的絮叨，说什么当警察跟当兵差不了多少，他也只能听之任之了。没想到乐湄居然跟她哥哥一样，好的不学，也要偷偷摸摸地离开部队。要不是她妈妈发现的早，当父母的就让她蒙在鼓里了。乐湄入伍后，一直在军区总院工作，在那里入了党，提了干，不仅待遇好，而且离家近。常元凯无法理解，这么好的工作，别人打着灯笼都找不到，她怎么说不要就不要了呢？仅此一件事，已经让他难以容忍，更可恶的是，这丫头竟然不顾自己的政治前途，和一个反动家庭出身的男孩好上了。妈了个巴子的，受党的教育这么多年，她的阶级觉悟都跑哪儿去了。常元凯狠狠瞪着垂头不语的女儿，越想越来气，越想越上火！

散落在茶几上的那几张纸，便是令常元凯怒火中烧的“罪证”，一张是乐湄写的“转业申请报告”草稿，其余的是那个男孩写给乐湄的信。

这些“罪证”，是齐霏霏收拾乐湄房间时“碰巧”发现的。其实，当妈妈的早就存了个心眼儿，想看看女儿书桌的抽屉里究竟锁着什么。女儿小的时候，什么话都跟妈妈说，长大了，不但话少了，连抽屉都上了锁。这两年，乐湄的身边看不到一个男孩子，彭晓光



也不似以前那般殷勤了。文漪那丫头和乐湄同一天出生，人家已经结婚了，可乐湄却没一点动静。女儿越是平静，当妈妈的越是担心，越是想知道她到底藏着什么秘密。要说“碰巧”，不过巧在乐湄昨天把钥匙落在家里了。看着手中的白纸黑字，齐霏霏当时就懵了。她没料到女儿竟要瞒着父母脱掉军装，更想不到她最担心的事还是发生了。那个名叫陈寄秋的小郎中，一直是齐霏霏的心病。几年前，她就悄悄调查过他的家庭背景，了解到他的爷爷、爸爸、妈妈都是无产阶级专政的对象。而且她也早就在心里认定，这种反动家庭出身的孩子，说破大天，也不能进常家门。可她没敢跟丈夫提过，因为她只是猜疑，没有证据。生怕万一猜错了，冤枉了女儿不说，别又把元凯给气病了。但眼下事实俱在，她便什么也顾不得了。她知道女儿会怨她，甚至会恨她。哪怕一辈子不再跟她说话，也得把事情合盘托出，这可是关系到女儿的政治前途，关系到女儿的终生大事啊。

客厅里沉闷僵持的气氛，令齐霏霏忐忑不安。她悄悄抬起头，看了看呼呼喘着粗气的丈夫，再看看低头不语的一双儿女，终于隐忍不住，轻声道：“乐湄，你去给爸爸倒杯水，他该吃药了。”

她话音刚落，“啪”，常元凯一巴掌狠狠地拍在茶几上，震得茶杯、烟缸乒乓作响：“吃什么药，老子死不了！”

这一声暴喝，吓得刚要起身倒水的乐湄又一屁股坐回到沙发上。

看到丈夫暴怒的样子，齐霏霏有点后悔，早晓得他会气成这样，就不该把那些东西拿出来了。可不拿出来，事情就能瞒得过去吗？问题就能解决了吗？她知道丈夫向来娇惯女儿，从小到大，莫说发火，对女儿连句重话都没说过。今天他大动肝火，无非应了那句老话，爱之深，责之切。但是，他也太冲动了，万一气吐了血，气坏了身子，常家的天可就塌啦。

自从常元凯临危受命，协助中央工作组接管上海，一去就是一年多。这段时间里，齐霏霏最担心的不是他的工作，而是他的身体。她知道，尽管上海是“四人帮”的老巢，号称拥有几十万武装基干民兵，但那些乌合之众掀不起什么大浪，解放军一亮剑，民兵们就怂了。可元凯身边没人照顾，凭他工作起来废寝忘食的那股劲儿，他的老毛病怕是要复发了。果不其然，那句老话怎么说的，怕什么，来什么。元凯从上海回来后，在军区总院做了一次全面体检。胃肠科孙主任告诉齐霏霏，首长的胃部又出现黏膜充血和水肿，溃疡复发，有胃出血的前兆。孙主任叮嘱道，一定要首长按时吃药，安心静养，工作上不能过度疲劳，情绪上也不能过于紧张。可瞧瞧他现在的样子，何止是紧张，简直是暴怒啊。

齐霏霏看了看身边的女儿，女儿眼泪汪汪，一张小脸憋得通红。又看了看对面的儿子，儿子低着头，玩弄着手上的香烟和打火机，一副事不关己高高挂起的模样。唉，一边是女儿，一边是丈夫，就这么针尖对麦芒地僵着，也不是个事儿啊。妈的，大不了受夹板气，老娘豁出去了。

于是，她深吸了一口气，小心翼翼地开了口：“元凯，女儿不懂事，你可以批评她，教育她。光发火，也解决不了问题呀。你看，是不是让乐湄先说说她的想法？”

等了小片刻儿，见丈夫没吭声，齐霏霏知道他默许了自己的建议，便神色严肃地对女儿说：“乐湄，你也不小了，怎么想起一出是一出，看把你爸爸气成什么样子了。你说说，你在总院工作得好好的，为什么突然要转业，不想在部队干了？”

乐湄好像受到极大的委屈，掩面抽泣，却不吭声。

看到一颗颗晶莹的泪珠从女儿指缝中滴落，齐霏霏吃惊道：“乐湄，你怎么啦？是不是单位里有人欺负你啦？”

“你别打掩护，让她自己说。”常元凯依旧怒不可遏。

“爸，妈，你们就别逼乐湄了。”一直默不作声的乐天突然开了口，而且显得特别仗义：“她的事，我都知道。你们就问我吧。”

“你知道？”齐霏霏又是诧异又是恼怒：“你说你，啊，乐湄不懂事，你也不懂事。转业这么大的事，你不劝阻她，也不告诉我们，你这个哥哥是怎么当的。”

“妈，你又不了解情况，凭什么说我们不懂事啊。”

“好，好！”常元凯一下子把满腹的怒气转移到了儿子身上，嘴唇颤抖，厉声说道：“你…，你懂事。那你给老子说，到底是怎么回事？”

“爸，你先别生气。”乐天苦笑道：“这件事还真怪不得乐湄，她是被人逼的。再说，打转业报告的不光她一个，朱抗美和韩菡也打了。”

听到儿子的话，常元凯不由得大吃一惊。他当然知道朱抗美和韩菡这两个丫头，一个是省委组织部长的千金，一个是已故军区政治部主任的掌珠。她俩都和乐湄一个单位，也是女儿的好朋友。俗话说得好，爱屋及乌。常元凯疼爱女儿，自然也就关心上了女儿的朋友。尤其对韩菡那个丫头，得知她是政治部老主任韩诚的闺女后，除了关心，他更是多出一份深深的内疚。诚然，当年他的初衷并不是想害人，只不过为了自保，为了躲掉那颗可怕的“定时炸弹”。可若非他向王副司令建议，把那批上海红卫兵抄来的材料一脚踢到政治部，一个堂堂开国中将怎会丢掉了性命。他知道自己在这件事上做的不够光彩，甚至有点缺德，便任其烂在肚子里，竟是连妻子也没说过。自打齐霏霏告诉他，咱家儿子跟韩家丫头谈恋爱了，他才感到欣慰，更感到释然。老子无法弥补的过错，儿子替他抹平了。可乐天刚才的话，令他吃惊不已，也因此产生了狐疑。“被人逼的”？看来，问题不像表面上那么简单。三个姑娘都要离开部队，必有她们的苦衷。常元凯压抑住心中的怒气，深深皱起了眉头。

齐霏霏没有丈夫想的那么多，听到未来的儿媳妇也打了转业报告，不禁急道：“乐天，这几个丫头简直疯了。元凯，这事你得管管，可不能由着她们胡来。”

常元凯此刻却冷静了下来，他轻咳一声，面无表情地问儿子：“乐天，你说清楚，她们为什么要转业？”

“好吧，我说。说不清楚，乐湄同志补充。”说罢，乐天一甩打火机，借着火苗点着了手中的香烟。

半天没抽烟了，这要放在平时，乐天肯定会狠吸一口，吐两个烟圈，翘起二郎腿，享受那种飘飘欲仙的滋味。但今天他不敢，傻子都看得出，为了乐湄的事，老爷子动真格的了。看到爸爸紧锁的眉头和厌恶的眼神，他赶忙掐灭香烟，坐直腰杆，打起精神，一五一十，添油加醋，把一句“毛主席不是神”所引发的故事述说了一遍。

“乱弹琴！出了这么大的事，你们为什么不早说？”听罢儿子的讲述，常元凯语气凶狠，似乎又要发作。

“爸，出事时你还在上海，又不让我们打电话找你，我们怎么跟你说啊。”乐天立马回敬了爸爸一句，接着看了妈妈一眼：“妈妈身体不好，神经衰弱。告诉她，怕她瞎操心，睡不好觉。再说啦，报纸上只把乐湄她们的事当作典型，赞扬总院几个小女兵思想解放，敢于坚持真理，也没点名道姓，不过就事论事，顺带着，批评了一下那些左得离奇的人。”

齐霏霏顾不得埋怨儿子，急切地追问道：“后来呢？总院领导是什么态度？”

“我也不太清楚，反正没有处理那个党支部书记，也没有再让乐湄她们写检查，把这事儿闷下去了。”

乐天的回答，并未完全解除常元凯心头的狐疑。他接着儿子的话茬问道：“按你的说法，事情不是过去了吗，和乐湄她们申请转业有什么关系？”

“这个嘛，还是让乐湄自己说吧。”

“我…，我们想上大学。”抽泣了半天的乐湄终于开了口。

“上大学？”常元凯和齐霏霏异口同声。

齐霏霏紧接着道：“这怎么说的，没有规定现役军人不准考大学呀。”

常元凯也跟着质问：“乱弹琴。部队里有的是大学，为什么一定要脱军装。”

看到妹妹眼中的泪珠又在打转，乐天急忙为她开脱道：“爸、妈。你们以为乐湄她们想转业啊？她们是被逼上梁山。自从那件事上了报纸，她们单位的党支部书记就怀恨在心，三天两头找岔子，处处给她们小鞋穿。别的委屈就不提了，这不，乐湄和韩菡申请报考军医大，那个老女人当着她们的面，把她们的申请一撕两半，扔进了字纸篓。”

“妈的。这也太欺负人啦！”齐霏霏顿时来了气：“那你们不找总院领导告她？”

“找啦，没用。院长和政委都打官腔，说作为院领导，不好直接插手科室的具体安排。还说下面有困难，人手不够，让乐湄她们发扬雷锋精神，安心做好本职工作。”

“这我就想不通啦，一个党支部书记，连院长和政委都为她说话。她什么人呐，敢那么横？”齐霏霏愤愤不平。

“哼哼。”乐天冷笑道：“她倒没什么，可他家老头子是老红军，爬雪山过草地时，给毛主席抬过担架呢。”

“哦，是她呀。”齐霏霏顿时气馁。她记得好像听谁说过，总院有一只母老虎，仗着丈夫给主席抬过担架，到处撒泼耍赖，谁都敢咬。这样的货色，别说总院领导，军区司令怕是也不敢惹。唉，乐湄她们几个小姑娘犯在她手上，肯定没好果子吃了。无奈之下，她话题一转：“抗美援朝是怎么回事儿？她不是上过大学了吗，还跟着凑什么热闹。”

“妈，这还用问。要是乐湄和韩菡都走了，抗美援朝一个人留在那儿干受气啊。”

儿子把话说到这份上，一向颇为自信的常元凯居然也有了一种力不从心的无奈感。可无论如何无奈，他怒气难平，孩子们平白无故地受人欺负，总不能就这么夹着尾巴认怂

吧。不行，先让乐湄她们把转业申请撤回来，然后再想办法把她们调到别的科室去。惹不起，躲得起。避敌锋芒，迂回作战，不也是我军常用的一种战术吗。他暗自叹了口气，刚要开口说话，突然间，客厅里电话铃响了。

电话机就在乐天身边的架子上，他顺手拿起电话，“啊、啊”地惊诧了一阵，然后撂下话筒，“腾”地起身，神情凝重地说：“爸，妈，出事了。总院值班室来电话，长江化工厂发生大爆炸，死伤人数不明。上级命令，所有医院立刻做好急救准备，所有医生护士立即上岗待命。”说罢，他拔腿便走：“我也要回局里了。”

乐湄紧跟着站起来：“爸，妈。我去了。”

事发突然，事态严重。常元凯和齐霏霏对视了一眼，目光复杂，却只能眼睁睁地看着儿女匆匆离去，一时哑然无语。

过了好一阵儿，齐霏霏才回过神，轻轻说了句：“元凯，你该吃药了。”

(5)

轻轻推开房门，一股冷风贴着门缝钻进来，季雪梅不由得身上一凛。朝外望去，周遭黯黑，连院里那棵老榆树都瞅不真，只听到枝头残叶飒飒作响。

她紧了紧衣襟下摆，喃喃自语道：“这都多晚了，秋儿咋还不回来。”

“阿梅，风大，别受凉，把门关上吧。”陈抱一放下手中的半张旧报纸，关切地劝慰道：“你呀，急也没用。秋儿又不知道咱们会过来，搞不好在哪家吃上了呢。”

“唉。”季雪梅朝外张望了两眼，关上房门，回转身，看了看桌上的饭盒：“菜都凉了，我拿灶上热热吧。”

“也不知秋儿啥时候回来，热了还得凉，干脆等他回来再热吧。”

“唉。”季雪梅又是一声长叹：“这孩子，又要出去给人看病，又要啃那些天书，有一顿没一顿的，身子骨怎么吃得消啊。”

“呵呵，我看你也是乱操心。秋儿是医生，自己的身子他能不在意吗。你要真放心不下，咱以后每天都给孩子送饭就是了。”

“是呢。以前秋儿忙饿了，还可以到他小姑那儿找补一顿。现在钟大哥一家搬走了，他连个去处也没了。唉……”

听着阿梅连连叹气，陈抱一也不知如何才好，附和也不是，劝慰也不是，索性闭住嘴巴，不吭声了。

人们常说，可怜天下父母心。当妈妈的心疼儿子，他这个当爸爸的，又何尝不是把自己的一颗心全放在了秋儿身上。二十多年过去了，他似乎早就忘掉了秋儿本不姓“陈”，早就将秋儿视作自己的亲儿子。每每听到乡邻们对秋儿交口赞誉，他的心就像掉进了蜜罐，要多甜有多甜，要多美有多美。只不过当爸爸的，不似当妈妈的那般絮叨罢了。

闹饥荒那几年，乡里许多女人饿得骨瘦如柴，断了癸水，早早地进入了更年期。和阿梅成亲那晚，陈抱一便从女人的哭泣中得知，他俩不会有孩子了。虽说陈抱一并不像乡下人那般守旧，但“不孝有三无后为大”的古训依然令他有所忌惮。清明扫墓，中元祀鬼，冬至祭祖，倘若无人烧纸上香，拔草培土，陈家的坟头岂不“荒冢一堆草没了”。阿梅知晓他的心思，打小儿让秋儿一口一个爸爸的叫着，从没在孩子面前提过参座一个字。老母亲出殡时，阿梅让秋儿披麻戴孝顶瓦盆，当着亲朋好友和众乡亲的面，尽足了亲孙子的孝道。本以为秋儿就这样永远姓“陈”了，没想到香港来的一封信，又把他带回到二十六年前。虽然信上没明说，但他读得出信里的话中话，参座还活着，还等待着与阿梅母子团聚！

看罢那封信，陈抱一顿时变得神志萎靡。恍惚间，他仿佛又回到龚家坳，又穿上那身共军的黄军装，又搀扶着阿梅钻进黑黝黝的龙洞，又拿着三爷给的两根金条换来一张伪造的介绍信…。这一幕幕旧日的场景，让他记起了自己的身份，他是参座的副官，是参座信赖的兄弟。保护好阿梅母子，把阿梅母子安全地送回参座身边，方是他应尽的职责。

到底该怎么办？他百遍千遍地问自己。这几日，他吃不香，睡不安，翻来覆去，也寻不到个章法，只得听天由命，等着阿梅开口了。可令他感到纳闷的是，阿梅好像没把那封信当回事，还是和往常一样，平平淡淡地过日子。既然阿梅不开口，陈抱一也不想把话点破。得过且过吧。有一天，算一天，秋儿还是他的儿子，多一天，赚一天，阿梅还是他的老婆。

陈抱一有一搭没一搭地翻看着报纸，眼角的余光却没离开阿梅。见她把脸转向门口，担心她又跑去开门，他只得无话找话，转移她的注意力：“阿梅，小芹她老舅介绍的那个姑娘，你跟秋儿说了吗？”

阿梅把目光转了回来，眸中带着苦笑：“说啦。和以前一样，说也白说。”

“呵呵，我估摸着也是这结果。”

“是啊，秋儿心里怕是早有了人呢。”

“哦，是不是文漪的小姐妹，那个叫乐湄的丫头？”

“嗯，你早就看出来了吧。”

“看是看出来了，可我觉得没戏。她家啥人，咱家啥人，两股道上跑的车，根本不是一路吗。”

“可不吗，我都快愁死了。瞅瞅别人家，前院老潘家的孙子满地跑了，齐老三家狗剩儿的媳妇大肚子了，大哥家文漪也和昆昆成亲了。就咱家秋儿，纹丝不动的。给他介绍了多少好姑娘，他竟是一个都看不上。要说乐湄那闺女，好是好。生的有模有样，在咱们面前倒也知礼。听文漪说，那闺女也喜欢咱秋儿。可是…，她那个家，唉，愁死人了。”

“好啦，咱们愁死了也没用。你还不了解秋儿吗，他向来有他自己的主意。再说啦，秋儿现在一门心思要跟他大舅读研究生，也不能马上娶媳妇。你且把心放宽吧，大学里女孩儿多，保不定秋儿会碰上一个又好又般配的姑娘呢。”

“那敢情好。我就盼着…”话没说完，季雪梅好像听到院门有响动，欣喜道：“哎，秋儿回来了。”

门推开了，灯光映照出一个人影，果然是身背药箱、一脸倦色的陈寄秋。

看见父母坐在诊桌旁，陈寄秋诧异道：“我说屋里亮灯呢。爸，妈，你们怎么过来啦？”

陈抱一急忙起身，接过儿子肩上的药箱：“累了吧，快坐下歇歇。你妈怕你吃不好，给你做了冬笋烧肉。”

“凉了，妈给你热热去。”季雪梅端起饭盒往屋外走。

“妈，用不着去厨房。”陈寄秋拦住母亲：“小姑搬家时，给我留下一个煤油炉，火来得快呢。”

看着儿子忙活，当父母的也插不上手。不一会儿，煤油炉火苗突突四起，架在炉盘上的钢种饭盒滋滋作响。

“哎，这小火炉还真不错。这么好的东西，小芹就不要了。”

“妈，小姑可是今非昔比，鸟枪换炮喽。”陈寄秋一边跟妈妈调侃，一边揭开饭盒盖，夹起一块红亮亮的大肥肉，整块塞进嘴里，口中唔唔囔囔：“嗯，好吃。”

看着儿子狼吞虎咽的馋相，季雪梅心疼：“秋儿，还没热透呢。哎呀，你慢点，别噎着。”

“秋儿说的对呢，小芹那丫头是不一样了。”陈抱一接着儿子的话笑道：“镇里人都说，还是小芹有眼光，敢在钟老师落难的时候嫁给他。如今钟老师东山再起，小芹也跟着一步登天，麻雀变凤凰，坐汽车，住洋房，当上了官太太。”

季雪梅含笑嗔道：“那些人的嚼蛆你也听。什么叫有眼光啊，那是小芹心好，好人有好报。”然后她略带伤感地叹了口气：“唉，就是以后想见面，没那么方便了。”

“这有何难，明都离咱这儿又不远，你想她，打张车票就去啦，花不了几个钱。”

“哎，爸。”听爸爸口气大，陈寄秋突然觉察到什么，疑惑地问道：“这些日子，你们又是进城给我配新眼镜，又是给我买新衣服，还给我做了这么多好吃的，怎么，你们发财啦？”

陈抱一看出了阿梅眼中的笑意，便随口应道：“嗯，发财了。”

“真的？”寄秋不敢置信：“天上掉下来的？”

“哈哈，差不多。你香港的二舅来信了，还给你妈妈寄来了一笔钱。”

“啥？我还有二舅？妈，他跟你和大舅是…？”寄秋猛然想起爸爸扔到月牙湖里的半张照片，至今还藏在地窖的一个老笔记本里。莫非，那张照片上的人就是二舅？可他长得一点也不像大舅啊。

见抱一主动提到了那封信，季雪梅堵在心头的石头落了地。她感激地看了丈夫一眼，对着儿子委婉笑道：“秋儿，你有二舅，是你大舅的亲弟弟。过去没敢告诉你，更不敢和他联系，生怕扯上个海外关系。前些日子，你二舅和大舅联系上了，回头就给妈妈来一封信。他在信里…”

见阿梅吞吞吐吐，欲言又止，陈抱一知道她想说什么，便主动接过了她的话：“你二舅信里问，你想不想去香港上大学，他可以帮助你。”

“到香港上大学？”寄秋没做多想，立马摇摇头：“不，我不去。”

听到秋儿回答得斩钉截铁，陈抱一心花怒放，差点乐出了声。再看看阿梅，她的眼里浮起一层迷离的氤氲。是悲？是喜？亦或悲喜交加？油然间，他鄙视起自己。为了一己私心，居然为秋儿不去香港而感到如此高兴。参座的信任和托付呢？自己的良心和职责呢？阿梅是怎么想的呢？他一时踌躇不下，竟说不出话来。

静了片刻，季雪梅双眸中氤氲渐渐散去，目光变得格外清亮。她饱含深情地看丈夫一眼，轻声向儿子问道：“秋儿，告诉妈，你为什么不去？”

“妈，这还用问。去香港，就算二舅可以帮忙，也只能读大学。我不想再浪费时间了，要靠自己的能力，直接考研究生。还有啊，妈，我留在你们身边不好吗？”

“好，好。儿子能守在妈妈身边，妈妈巴不得呢。”季雪梅满目慈爱，含笑的眼角里透出一丝少女的俏皮：“秋儿，你跟妈妈说句实话，是不是还为了乐湄？”

“妈。”寄秋的脸上现出红晕：“爸，妈。我和乐湄的事，你们早就猜到了吧。”

“嗯。”季雪梅和陈抱一含笑点头。

“我和乐湄的关系，本来想等一件事有了眉目，再告诉你们。既然妈妈问，我就直说了。你们都知道，乐湄是现役军人，部队对个人问题的政治审查很严。乐湄为了我俩的事，下决心摆脱军人身份的束缚。她已经申请转业，正等领导批准。我们俩约好，我报考三大研究生，她转业后报考明都医学院。学习期间，我们只谈恋爱，不急着结婚，一切等学业完成后再说。”

两个孩子如此相知相爱，又这么懂事明理，令季雪梅又惊又喜。可她还是放心不下，急急问道：“那她家呢，她父母能同意吗？”

“乐湄说，她父母的工作由她来做，不用我管。”

“这丫头，还真有点军人风范。”陈抱一由衷地称赞了一句，接着问道：“万一她父母的工作做不通，你们怎么办？”

“爸，妈。你们放心吧。乐湄说了，现在不是封建社会，恋爱自由，不会出现罗密欧和朱丽叶的悲剧了。”

季雪梅眼现泪光，展颜笑道：“秋儿，有这样的儿媳妇，妈妈太高兴了。”

阿梅和秋儿的话，让陈抱一如释重负。他再也用不着压抑自己，跟着阿梅娘儿俩一起开怀大笑。这一次，他笑的心安理得……

## 第七十四章 关山遥醉解千愁 小岗行无惧风险

(1)

“老爸，你看。”依偎在老人身旁的女孩巧笑倩兮，芊芊玉手指向大玻璃窗外，清脆的嗓音如黄鹂婉转：“你快看，游轮哎。好大，好美耶。”

老人觑起双眼，顺着女孩指的方向看去，一艘游轮自西向东徐徐驶来。游轮离得尚远，看着像一座漂浮在海面上的小木屋。可比起港湾里游弋的汽船、大尾艇，它便是一只巨无霸了。此刻夕阳没入天际，晚霞余辉涂抹在银白色的船体上，忽而姚黄，忽而魏紫，如一朵盛开的牡丹，衬着丝绸般滑腻的蔚蓝色大海，浮光跃金，煞是好看。

老人眼中浮起慈爱的笑意：“小枚啊，等你大学毕业了，老爸带你和妈妈坐一趟游轮。”

“老爸真好。”女孩撅起红润的娇唇，小鸡啄米似的在老人面颊上亲了一下，随即狡黠地笑道：“不过，老爸可要说话算数哦。”

老人竖起手掌：“君子一言。”

女孩抬手相击：“驷马难追。”

“哈哈。”大手小手扣在了一起。

这一老一少，便是美华书局的老板邱秉义和他的女儿邱小枚。女儿出生时，邱秉义已逾不惑，近知天命。故在外人眼里，这一对父女更似爷爷和孙女一般。此刻，他们正站在敖龙大厦顶层餐厅的玻璃幕墙前，俯瞰着脚下碧墨起伏的海湾和破浪前行的游轮。大厦位于香港维多利亚港湾，面对尖沙咀，左边港口码头，右面铜锣湾。玻璃幕墙呈半弧形，宽大明净。白日登临，港湾秀色尽收眼底，对岸风光一览无遗。而到了夜晚，更增添了一番别致，霓虹变幻，流光溢彩，万家灯火，灿若星河，直教人目不暇接，流连忘返。

“邱叔，来一杯。”

“呦，逸尘。”邱秉义回身，见龚家二少爷手持两只高脚玻璃杯，杯中半注殷红的葡萄酒，便笑着接过一杯：“客人都送走了？”

“都送走了。”龚逸尘举杯相碰：“邱叔，怎么样，这地方景色不错吧。”

“岂止不错，我的眼都看花了，你小子可得了一块风水宝地哦。”

“哈哈，这都是托了邱叔的福。”

近年来，香港地价飞涨，敖龙帮巧取豪夺的地皮跟着翻了几个筋斗，公司也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挂牌上市，一路飘绿，斩获颇丰。这座冠名“敖龙”的摩天大厦，是敖龙帮帮主龚逸尘由黑转白后的倾力之作，集旅店、餐饮、写字楼和公司总部于一身。今天，是大厦竣工揭幕的黄道吉日。敖龙地产邀请了港九地区的头面人物以及各方大佬，为大厦落成亮灯、舞狮、拜神、剪彩，并在二楼宴会厅举办了规模盛大的鸡尾酒会。可在龚逸尘看来，揭幕仪式只不过走个场面，他真正要感谢的，却是为他和敖龙帮指出一条金光大道邱叔



和帮里同甘共苦的好兄弟。于是，他将一千亲朋好友邀请到顶层餐厅，另备好酒好菜，并为他们定下客房。跟自家人一起，方可放浪形骸，无拘无束，玩个通宵，喝个痛快。

“逸尘哥，你这座大楼盖得好漂亮哦。”邱小枚年方妙龄，照理该叫五十出头的龚逸尘一声叔，可他对自己的老爸一口一个邱叔的，她也就觑着脸叫哥了。

“漂亮吧。”龚逸尘颇为得意：“小枚，我记得你是学酒店管理的，对不对。”

“是啊，还有两年就毕业了。”

“太好了，等你毕业，哥就把这座酒店交给你打理了。”

“没问题。”小枚盈盈笑道：“逸尘哥不怕亏本，就交给小妹。”

“小丫头，不知天高地厚。”邱秉义笑着拍了女儿一掌。

“小枚姑娘。”一个身穿黑色西装的汉子从龚逸尘身后冒了出来：“喏，二少爷给邱叔的回礼。”

“哎呦，好沉呐。”邱小枚接过那人送上来的精美木盒，两臂陡然一坠，不禁好奇地问道：“铁头大哥，这里面是什么呀？”

“一条金龙，千足金。为了感谢邱叔，二少爷特地在麒麟金店定制的，嘿嘿。”铁头憨憨笑道。

“逸尘，你这是干什么。”邱秉义面露愠色。他向来不愿无缘无故地收受他人的厚礼，而且他看得出，女儿手中的盒子分量不轻，这些年金价和地皮并驾齐驱，连连暴涨，一条千足金的金龙价值不菲。

“邱叔，你听我说。”龚逸尘当然知道邱叔的秉性，连忙解释道：“这只不过是咱们的一点心意。没有邱叔的指点，小侄和敖龙帮不会有今天。老话说，滴水之恩，必当涌泉相报。而邱叔的恩德何止是滴水之恩，乃是再造之恩。有恩不报，非君子也。过去，给你什么你都不要。今天，邱叔要是再不收下小侄的这点心意，莫说小侄无地自容，帮里的老弟兄们也会看小侄不起。”

“呵呵，凭你这番话，我若是还不收，岂不做了恶人。”邱秉义感激却又略带疑惑地笑道：“逸尘，可我怎么听着，这话不像出自于你的口哦。”

“嘿嘿，什么都瞒不过邱叔。话是徐叔教的。”龚逸尘不好意思地挠挠头。

“我想也是。徐掌柜近来好些了吗？”邱秉义知道，数月前，敖龙地产的内当家徐掌柜得了脑中风，至今卧床不起。

“人还清楚，就是说话不利索，也不能行走。对了，徐叔让我向邱叔问好呢。”

唉，病来如山倒，病去如抽丝，更何况徐掌柜身心俱损，想完全康复也不易。想到这位一直忠心辅佐龚家二少爷的老人，邱秉义不禁暗自伤嗟。他记得，徐掌柜发病那天，是铁头赶来报的信。铁头说，徐叔听到亲人的死讯，没挺住，一头栽倒在地，经过抢救，人活了，可半边身子不能动弹。当邱秉义赶到医院探望，徐掌柜尚歪嘴斜眼，哼哼唧唧，好像有话对他说，舌头却不听使唤。逸尘守在老人的病榻旁，脸色悲哀阴沉，向他讲述了徐叔突然倒下的原因。

当年为了逃避共军的追捕，徐叔跟着二少爷出逃，走得仓促，不得不将妻儿老小丢在了双江。这些年，徐叔一直试图和家人取得联系，甚至派出帮里的弟兄到双江四处寻找，也没能找到老妻与子孙的下落。忽然一日，徐叔收到了儿子几经辗转传来的家信。信上说，

父亲逃走后，徐记客栈被查抄，家中财产被没收，活不下去，老母亲只得带着一家人投靠了大山深处的远房亲戚。如今老母亲已经离世，媳妇嫌他穷，丢下孩子跟野男人跑了。一次偶然的机，他遇到一位进山采药的双江老乡。老乡告诉他，他的老父亲一直在打探他们的消息。于是，他托老乡帮忙传信，向老父亲请安，问能否带着孩子到香港，和老父亲团聚。徐叔见信，悲喜交加，立马回信汇钱，让儿孙先到广东惠阳，找个地方安顿下来，并着手安排偷渡一事。

哪知徐叔的儿子生活在与世隔绝的深山老林，又太过心急，根本不知道偷渡的危险。他到了惠阳后，听到当地百姓传言，英国伊丽莎白女王庆生，大赦天下，开放香港边境，便等不及老父亲的安排，带着孩子加入了逃亡香港的汹涌人流。那一日，数万内地百姓，如铺天盖地的蝗虫，黑压压地扑向深圳，边境哨所不到半个小时就被蝗虫们吞噬。可他们再也没想到，即便蝗虫会飞，也越不过茫茫大海。所谓“大放河口”的第二天，毗邻香港的深圳湾海面上，漂浮起数百上千具肿胀的尸体。徐叔离乡背井二十多年，盼星星盼月亮，好不容易盼来祖孙三代重新团聚的机会。可他的儿孙却轻信了谣言，眼见香港遥遥在望，将自己的性命溺死在一湾之隔的大海里。

这一桩大陆民众集体泅渡逃亡香港的旷世惨案，邱秉义了解得很清楚，因为美华书局曾向国府递交过一份特别报告。报告中附了一篇香港记者的专题采访，受访者是深圳海边的一位老人。据老人自称，他是一个“拉尸佬”。深圳边防派出所发出通知，“拉尸佬”捞起一具淹死的偷渡客，葬在荒山野岭，便可以凭生产队证明到公社领取15元的劳务费。大逃亡后几天里，有200多当地乡民加入了捞尸的队伍。老人从公社领到750元葬尸费，而在他打捞掩埋的50具尸体中，有4具是自家的儿孙后辈。

想到徐掌柜家人的悲惨遭遇，邱秉义暗自唏嘘，缓缓道：“逸尘，你回去也带我向他问好。记着，别让你徐叔再操劳了。他辛苦了一辈子，如今年纪大了，又卧病在床，你可要好生照顾。”

“邱叔，你放心吧。徐叔的养老送终，包在小侄身上了。”

“如此甚好。”

“邱叔……”龚逸尘张了张嘴，看了一眼身边的小枚，便把话咽了回去。

“老爸，逸尘哥回你的礼，你自己拿着吧。”小枚聪明伶俐，看得出逸尘哥有话跟爸爸说，便把手中的盒子塞在父亲怀里，嘻嘻笑道：“我找妈妈去了。”

说罢，她像一头小羚羊，蹦蹦跳跳地朝餐厅另一侧跑去。餐厅尽头，摆放着一圈沙发，阿珠正和几位女眷围坐在一起，叽叽咯咯，谈笑甚欢。

见小枚跑远，龚逸尘从衣兜掏出一封信：“邱叔，我哥又来信了。”

“信上怎么说？”邱秉义来不及看信，急急问道。

“我哥说，寄秋少爷已经考上研究生，阿梅姐也安好。”

邱秉义连忙将手中的酒杯和怀里的木盒放在一旁的餐桌上，接过信，摸出老花镜，把信看了一遍又一遍。

信虽然写满了一页纸，可他看到的，也就是逸尘口中的那两句话。

他默默地把信还给逸尘，神色怏怏，喜忧参半。喜者，儿子上大学了，而且直读研究生。在大陆那种恶劣的生存条件下，秋儿能自学成才，一举摘星，实在令他喜出望外，亦足以慰藉他对儿子二十多年来的苦苦思念。忧者，阿梅至今没寄来只言片语。她是害怕海外关系带来的麻烦呢，还是有什么话难以…？

其实，对后一种猜测，不用明说，邱秉义心中早就有了答案，也做好了心理准备。他确信，即便阿梅和抱一作成一家，他不会责怪抱一，更不会责怪阿梅。他想象得到，在过去的二十多个严寒酷暑里，坐牢，挨饿，批斗，劳改，他们吃了多少苦，遭了多少罪。若不是抱一舍命庇护，阿梅娘儿俩岂能活到今天。真正对不起阿梅和秋儿的，是他这个不称职的丈夫和父亲。而自己忧在何处，他亦心知肚明。说穿了，还是为了儿子，为了老邱家的一脉单传。时至今日，秋儿怕是还不知道他有个亲爹吧。

看到邱秉义的神色忽明忽暗，龚逸尘笑道：“邱叔，想寄秋少爷啦。”

“唉，”邱秉义长叹：“你邱叔老了，变得多愁善感。让你见笑了。”

“邱叔，你放心。大陆开始变了，小侄相信，用不了多久，寄秋少爷就能出来。”

“但愿如此吧。”邱秉义露出一脸苦笑。

邱秉义之所以笑中带苦，是因为逸尘一句“大陆开始变了”，无意间触动了他的另一根神经。对他而言，不仅家事令他喜忧参半，国事也让他心神不安。

过去的十年间，台湾的经济发展势头很猛，可外交上却输得很惨，惨到数十个国家先后与国府断绝了外交关系。先是英国佬，好了伤疤忘了疼，在红卫兵烧毁的“代办处”废墟上建造了大使馆。日本政府紧随其后，一声撒哟那拉，和台湾说了再见，转身向大陆点头哈腰。小鬼子一向背信弃义，做出此举倒也不出人意外。令人震惊的是，台湾一向忠心仰赖的友邦美国居然也弃台湾于不顾，声称只承认一个中国，即便留下一纸《台湾安全法》，亦不过是美国人今后用来跟大陆讨价还价的筹码而已。

反观大陆一方，近来施放出一连串的统战手段，搅得台湾朝野鸡犬不宁。去年初，大陆当局发表了《告台湾同胞书》，提出结束军事对峙，实现和平统一。紧接着，邓小平宣称，将来台湾实行何种制度，可以根据台湾人民的意志决定。与此同时，大陆还抛出了两岸通邮、通航、通商的“三通”建议，声言此举在于“搁置争议，消减敌意，增强民族凝聚力”。然而，这一连串貌似友善的橄榄枝不是白送的。在大陆看来，台湾只是他们的一个省，中华民国根本不在他们眼里！惨痛的历史经验表明，与共产党做交易，国民党总是吃亏，从未占过便宜。这一点，蒋经国先生自然看得很清楚。可遗憾的是，面对大陆的强大攻势，蒋先生提出的“不妥协、不接触、不谈判”的应对手段也太过消极，如同鸵鸟政策，显得疲软无力。

而另一方面，大陆当局看上去咄咄逼人，但剥去表象，亦不过色厉内荏、外强中干而已。文革一场浩劫，让大陆民众认清了专制独裁的狰狞面目，各种形态的反抗和民主运动此起彼伏。仅去年一年，美华书局就搜集到数十种内地民办刊物，诸如《北京之春》、《四五论坛》、《莽原》、《沃土》、《探索》、《今天》…。这些刊物发出的声音，无一不是对独裁专制的声讨，无一不是对民主自由的呼唤。就在大陆民运烽火四处蔓延的时候，突然爆发了一场“对越反击战”。原本情同手足唇齿相依的兄弟，说翻脸就翻脸，变成势不两立不共戴天的仇敌。短短一个月，数十万人马鏖战疆场，打得个天昏地暗，血肉横飞。大陆当局对越宣战的理由是“自卫反击”，可明眼人都看得出，这场以数万性命为代价的战争，除了教训一下不听话的小兄弟外，也是为了利用民族矛盾，祭出“爱国主义”大旗，籍以转移民众的视线，消弭百姓的不满，绞杀不同政见者的声音。更重要的，这场战争彰显了邓小平的实力，枪杆子掌握在他的手里。

唉，家事，国事，大陆，台湾，西望关山遥，霜鬓又一年。每每想到海峡两岸这些糟心的事，邱秉义都会有一种无能为力的虚脱感。

他觉得奇怪，不知何时起，他竟然淡忘了党国的复兴大业，反倒对共党十一届三中全会提出的“改革开放”产生了兴趣。他知道，这种变化源自于私心，如果大陆打开国门，秋儿就有机会出国留学，他就可以见到日思夜想的儿子，让老邱家唯一的骨血认祖归宗了。可是，这种潜移默化又令他心中揣揣，当年那个发誓“养天地之正气，法古今之完人，生为三民主义奋斗，死为国家民族献身”的革命军人哪儿去了？以一己之私，辜负经国先生的信任，自己岂不成了党国的罪人。

罢、罢、罢，不想了。该做的，能做的，他都做了。反正已经告老，如今只在美华书局里挂了个拿半俸的虚名，何苦还要自己折磨自己。也许阿珠是对的，上帝说过，世人皆有罪…。

“来，逸尘，喝酒。”三杯通大道，一醉解千愁，邱秉义端起放在餐桌上的酒杯。

“好！邱叔，干了。”

“邱叔，我们给你老敬酒。”铁头身后，跟着敖龙帮昔日的一干大小堂主。

“干！”

“干！”

是夜，恍若二十多年前敖龙帮“欢天喜地庆双十”的那场堂会，邱秉义又一次喝得酩酊大醉…。

(2)

乡间土路坑坑洼洼，坐在小车里颠簸了一天，顾建国的骨头架子都快被颠散了。

更令他难捱的是，胃子里翻来覆去，想吐，可腹中的汤汤水水早就吐得精光，只能扒在车窗边干呕。好在他独自坐在后排，呕吐起来不会影响旁人，浑身难受时，还可以斜仄着趴上一会儿。

依照官场上不成文的规矩，顾建国不过是个跟在领导屁股后面拎包的小秘书，应该坐在副驾驶的位置上，后排才是首长专座。但顾建国的领导是个怪人，喜欢坐前排，若非行政部门的安全规定，他宁愿不带司机，自己开车到处乱跑。

车轮飞转，岁月如轮。顾建国觉得，在机关工作了三年多，似乎也就是车轱辘转一圈的功夫。

毕业分配那年，靠着岳父一张条子，他走进明都市革委会办事组、后来改名叫政府秘书处，当上了一个小秘书。初来乍到，不熟悉业务，无法胜任秘书工作。他只能放低身段，一边见习，一边做些扫地打水送文件之类的杂活。低三下四两年多，机会终于到了。市里调来一位新领导，名叫黄克山。黄克山原先在郊区县当县委书记，由于工作出色，又是老大学生，便被提拔到市里当副市长，主管全市农林口。农林口是个苦差事，没油水，老秘书们不愿干，顾建国便趁机顶了缺。当然了，给副市长当秘书，凭他一个尚在见习期的新人，无论资历还是经验，都还差了一大截。能拿到这份差事，也靠了岳父出手相助。上任前一晚，岳父一脸正色地对他说，当秘书，重要的不是做什么事，而是给什么人做事，人跟对了，你以后的路就好走了。建国知道，作为省委组织部部长的岳父，官腔打惯了，向来话只说一半，剩下的让你自己慢慢悟。

半年跟班下来，建国悟出了岳父话里的另一半，益发佩服岳父慧眼识人，为官老道。黄克山这个人，他跟对了。黄克山有思想，有能力，有学识，有担当，兼之他年富力强，有提升的潜质。近来，中央领导在讲话中多次谈到选拔培养中青年干部的问题，并将这个问题摆到了国家兴亡的战略高度。省委市委闻风而动，纷纷派出干部考察小组。据秘书们传言，上面派人来考察黄克山，十之八九把他当作市委书记的接班人。一人得道，鸡犬升天，乃古来官场之惯例。黄市长若能当上市里第一把手，哪怕退而求其次，只当上常务副书记，他顾建国也就跟着沾光，跃居市委大秘之列了。

唯一让建国感到郁闷的是，跟这个人，跟的太苦，跟的太累。这不，黄市长听说安徽凤阳出现了分田到户，便迫不及待地赶来“取经”。天没亮上路，一头扎进那个鸟不拉屎的小岗村，田头炕头，嘘寒问暖，走家串户，刨根问底。现在日头都落山了，回家的路，一半还没跑完呢。看来，今晚的饭局赶不上了。一顿饭事小，让抗美在她的朋友面前丢了面子，回家怕是没好脸色看喽。

“嗞”，司机老王踩下刹车，关了油门：“黄市长，没油了。你们先下去歇一会，我给车加油。”

顾建国从后座爬起来，车灯未关，他看到路边有几间矮陋的土坯房，墙上写了一排模糊不清的石灰字，笔划上看，好像是“农业学大寨”。有扇房门半敞着，一盏油灯麻麻

亮。虽然晕车晕得昏昏沉沉，但他脑子还算清楚。他知道，小岗村<sup>9</sup>地处偏远，沿路没有加油站。出发前，司机老王在后备箱里放了两个装满汽油的铁皮桶，一口气跑了这许久，这台破旧的老爷车又该加料了。

“小顾，下车。”黄克山推开车门，率先下了车。

建国扶着车门钻出来，脚下软的像踩在棉花上，却也不得不强打精神，亦步亦趋，紧跟在领导身后。

黄克山走到亮灯的房门前，看到屋里有人，便张口道：“老乡，打扰了。我们路过这里，能不能讨碗水喝。”

“进来吧。”

透过油灯的光亮，建国看到，说话的是一个头发花白的老头。他正在一口大缸前搅拌着什么，屋里漂浮着一股豆腥味。

黄克山鼻翼微动，笑问道：“大爷，泡黄豆呢，要磨豆腐啊？”

“嗯，泡一晚，明早磨。你们坐，我这就给你们烧点水。”

“大爷，不要麻烦了，有井水也行。”

老人没来得及回话，暗影里传来两声咿呀，像是女人的声音。老大爷把脑门一拍，呵呵笑道：“瞧我这记性，灶上还有半盆豆浆呢。”说罢，他走到锅台边，端过一只灰瓦盆，又拿来两只磕破了边的黑陶碗。

“就剩这么多了。不够，我再烧点水。”

“大爷，够了，够了。我们润润嗓子就行了。”

看着客人吸溜吸溜地喝豆浆，老人眯眼问道：“你们是从小岗过来的吧？”

“是啊。大爷，你怎么看出来的？”

“咳，这几个月，人去的一拨一拨的。听队里干部说，省委书记也去过了。”

“哦，这么说，我们还来迟了。大爷，小岗分田到户，你觉得好不好？”

“咋说呢，不饿肚子就好。”

“嗯，说的在理，不饿肚子就好。”黄克山缓缓地喝了一口豆浆：“可我听说，还有人反对呢，说这样做是变相单干，复辟倒退。”

老人警觉地看了看面前的中年男人，看到他眼中友善的笑意，便放开了胆子，大声说道：“有人反对，你咋不看看，反对的是啥人哪，都是不下地不干活的。你问问俺家婆娘。”老人指了指暗影中没露面的女人：“她家就是小岗的，你问她，她一准说好。人民公社那年，她家九口人，只活了她一口。小岗拢共一百多口老小，饿死了一半，六家绝了户头。说小岗苦，俺凤阳的农民哪家不苦。莲花落里咋唱的，泥巴房，泥巴床，泥巴锅里没有粮，一日三餐喝稀汤，正月出门去逃荒。农民们苦一年，还挨饿，年年出去讨饭。可

---

<sup>9</sup>小岗村隶属于安徽省滁州市。1978年，该村十八位农民立下生死状，在土地承包责任书上下了红手印，创造了“小岗精神”，拉开了中国改革开放的序幕。

俺咋就没见那些当官的饿死了呢？恁妈的，要是洪武皇帝活过来，看到家乡人这样遭罪，保不准又起兵造反了。”

“啾呀呜呀”，暗影里响起一串怪声，听着揪心揪肺，老大爷猛地闭住了嘴。

看得出老人脸上的不安，黄克山连忙安慰道：“大爷，不用怕，你说的没错。这些年，要说苦，最苦的就是咱农民兄弟。但我相信，党对农村的政策很快就要变了。小岗村的农民兄弟为全国做出了表率，一定会记入历史史册。在这一场大变革中，他们是敢为天下先的英雄。”

“嘿嘿，还英雄咧。”听到客人的这番话，老人的脸色略有缓和，却对他口中的“英雄”之说颇不以为然：“起先，他们吓地跟啥样，立下生死契，按了血手印，恁谁也不敢往外声张。说啥子英雄，要不是为了有口饭，谁个敢往枪口上撞，叶个熊吧。”

“黄市长，油加满了，可以走了。”司机老王来到门口。

“老王，这还有一碗豆浆，进来喝了再走。”黄克山摸了摸衣兜，走到老人面前，握住老人的手：“大爷，谢谢你的豆浆，更谢谢你刚才的心里话。这是一块钱，算我们喝的豆浆钱。我们得赶路啦，大爷再见。”

“这…，咋…”

老人似乎被刚才那一声“黄市长”吓住了，手中捏着钱，嘴唇哆嗦着，却说不出个囫囵话，眼巴巴地看着三人离去。

(3)

“嗡，嗡”，哼哧了几声，老爷车喷出一缕黑烟，又拐上了回家的路。

“黄市长。”喝下半碗豆浆，顾建国恢复了点气色，便把心中嘀咕了半晌的问题问了出来：“从我们今天的调查来看，小岗村分田到户仅一年，粮食产量从原来的三万斤一下子翻到十二万斤，效果好的出人意料。可您觉得，他们这种做法，能在全国农村普及推广吗？”

“不是能不能，而是势在必行。”黄克山回答得斩钉截铁：“刚才那位老人的话你也听见了，农民们种棉种粮，含辛茹苦，却过着衣不遮体食不果腹的日子。遇上灾年，只能靠要饭为生。这种日子，还是人过的日子吗？这样的国家，还配称作人民当家作主吗？我知道，老人说要起兵造反的话，是气话。唐朝魏征<sup>10</sup>曾说过，水能载舟，亦能覆舟，怨不在大，可畏惟人，载舟覆舟，所宜深慎。但魏征少说了一个关键，就是中国老百姓的特点。他们善良，懦弱，太容易被人欺负。不到了人吃人、吃观音土的地步，老百姓是不会起来造反的。可是，我们不能因为老百姓好欺负，就不把他们当人看。在资本主义社会里，资本家吃肉，还给工人喝汤。可我们呢？号称社会主义，却连口汤都不给农民们喝。不久前，小平同志在视察东北时曾讲过一句话，美国人说不相信中国人到底能忍耐多久，我劝同志们好好想一想。小平同志的这句话，并非危言耸听，而是对全党的警示，我们都该认真地想一想。”

---

<sup>10</sup> 魏徵（580—643），唐朝初年杰出的政治家、思想家。敢于向皇帝直言进谏，推行王道。

平心而论，顾建国对黄市长的观点颇有认同感。他打小在农村，了解农民的辛劳与贫苦，而且亲身经历过那场大饥荒，尝过饿得死去活来的滋味，更忘不掉跪求人那种刻骨铭心的耻辱。他今天所做的一切努力，不就是为了不让曾经的噩梦在自己身上重演吗。但他也知道，虽说邓小平提出解放思想，可党内的保守势力不容小觑，“人民公社好”乃毛主席的金口玉言，捅这个马蜂窝，搞不好会被蛰得鼻青脸肿，甚至一命呜呼。

于是，他转弯抹角地说道：“黄市长，您说的，我都懂，我就是从农村走出来的。小时候，我也跟着父母逃过荒，要过饭。我知道农民有多苦，也知道您心里想着他们。我只是担心，如果中央不发话，咱们就在郊区各县推广小岗村经验，会不会像您说的那样，有人借机发难，上纲上线，说咱们反对人民公社，破坏集体所有制，鼓吹分田单干，搞复辟倒退。要不，咱们还是先准备着，等等看中央的指示精神再说。”

“哈哈，你个小顾，不简单，年纪不大，政治上倒蛮老练的。”黄克山回头看了顾建国一眼，向身边的司机问道：“老王，你说说看，小顾的话有没有道理。”

“嘿嘿，我嘴笨，说不出个道道。我知道黄市长是好人，不过吗，嘿嘿……”

“嘿嘿，你个老王，说半句留半句，是你笨还是我笨哪。让我把你的话说全吧，好人不一定有好报，对不对？”

“嘿嘿。”司机老王憨厚地笑了。

“老王，小顾啊，我晓得你们为我担心。说句实话，我也知道这样干的危险，离经叛道吗。自古以来，大凡离经叛道的改革者都没什么好下场。从秦时的商鞅<sup>11</sup>到北宋的王安石<sup>12</sup>，从万历年的张居正<sup>13</sup>到光绪朝的康梁<sup>14</sup>，一个个要么丢了顶戴，要么掉了脑袋。对改革者来说，他们面前横着两座大山，一座是食古不化的保守势力，另一座是麻木不仁的芸芸众生。可为什么他们明知山有虎，偏向虎山行呢？我认为，他们不是为了名利，而是为了国家变得强盛，为了让老百姓过上好日子。我们参加革命，不是也抱着同样的初衷和理想吗。你们设身处地地想一想，为什么小岗村的农民冒着掉脑袋的风险也要分田单干，因为他们吃够了大锅饭的苦头，再吃下去，要么穷死，要么饿死。毛主席也说过，穷则思变，要干，要革命。我们能等，可老百姓等不及了。要是还沿袭老一套，老百姓真要起来革命，起来造反了。小顾说的不错，这样干，有人会骂的。那就让他们骂好了。天变不足畏，祖宗不足法，人言不足恤。为官一任，造福一方。只要一方百姓能过上好日子，我这个官就没白当。至于有没有好报，随它去吧。”

黄克山的这一番话，鞭辟入里，一针见血，令顾建国震撼不已。在机关这几年，大会小会上领导们讲话、作报告，哪个不是手持红头文件，摇头晃脑地照本宣科，何曾听得到如此大胆、如此激烈、如此坦率的直言。听岳父说过，黄市长当年差点被打成右派，侥幸逃过一劫。看来他秉性依旧，初心未改，骨子里还是个右派啊。

<sup>11</sup> 商鞅（前390—前338），姬姓，公孙氏，名鞅。战国时期政治家、改革家、思想家。法家代表人物。

<sup>12</sup> 王安石（1021—1086），北宋时期政治家、文学家、思想家、改革家。

<sup>13</sup> 张居正（1525—1582），明朝政治家、改革家、内阁首辅。

<sup>14</sup> 戊戌变法，又名康梁变法。大清光绪二十四年间的短暂政治改革运动，康有为（1858—1927）、梁启超（1873—1929）为其领军人物。



老王说的对，黄市长是个好人。但不知为何，顾建国心里隐隐冒出另一种声音，这个人，他真的跟对了吗？

(4)

“哎，抗美，我们在这儿呢。”

朱抗美刚刚步入松鹤楼二楼走廊，立马听见对面雅间里传来一声脆生生的呼唤。她晓得自己来的太迟了，便快步走了进去。

雅间不大，只摆了一张圆桌。桌旁围坐几个青年男女，乐湄正向她连连招手。略一扫视，在座的大都是老朋友，除了乐湄，还有韩菡、常乐天、彭晓光，只是坐在乐湄身旁的那个漂亮女孩瞅着眼生。

“抗美啊，怎么就你一个呀。”常乐天露出一如既往的坏笑：“俺侄子呢？”

“小警察，皮又痒痒啦？”朱抗美冲上前，朝着乐天就是一拳，转头向他身边的女孩吼道：“韩菡，你还笑。你就看着他欺负我，白把你当姐们啦。”

韩菡忍俊不住，咯咯笑出了声：“呦，他怎么欺负你啦？我只看见你打他了呀。”

“完啦，完啦。俗话说娶了老婆忘了娘，我看你呀，嫁了老公忘了姐们。”

乐湄不平道：“抗美，你别拣老实人欺负。有本事你掐我哥，我嫂子可没惹你。”

“得，我认倒霉。哥嫂带上个小姑子，我一个打三个，想打也打不过啊。”

“哈哈。”一桌人都笑了。

“抗美，别怕，哥哥我帮你。”坐在主座的彭晓光站起身，走到朱抗美身边，殷勤地拉开一张椅子：“大妹子，请坐。”

朱抗美刚想说声谢谢，哪知彭晓光口气一变，阴阳怪气道：“哎，不是说好妹夫也一起来吗。怎么着，他小子当了市长秘书，学会摆架子啦？”

“呸，你这叫帮我？”朱抗美一脚把椅子踹回原位，双手叉腰，柳眉倒竖：“谁不知道，你彭大公子和那个小警察合穿一条裤子，狼狈为奸，一丘之貉。”

看到抗美气急败坏的样子，乐湄笑的喘不过气来，却也不敢再得罪这个霸道的姑奶奶，连忙把她拉到自己身边：“抗美，别理他们。来，到我这儿坐。”

“好啦，不开玩笑了。”乐天终于有了点正形，笑问道：“抗美，建国还来不来？”

朱抗美一屁股坐在乐湄身旁的椅子上，气鼓鼓地说：“他一早就跟黄市长出去了。本来说好赶回来，到现在也不见人影，害的我都来晚了。”她低头看了一眼手表，自己迟到了半个多小时，便不好意思地道了声歉：“让你们久等了，对不起哦。”

彭晓光本来就不待见顾建国，心想不来才好，皮笑肉不笑地回应道：“没关系，没关系，工作为重吗。乐天，那咱就不等啦。”

“喂，小同志。”乐天朝着守在门口的女服务员招了招手：“可以上菜了。”

建国迟迟未归，朱抗美已经窝了一肚子气，刚才又被那两个臭小子戏弄了一通，心情格外不爽。于是，趁着等菜的工夫，她也找到了一个宣泄目标，撅着嘴揶揄道：“哼，你们别光盯着建国。乐湄，你那口子呢？不是说他也要来吗？”

“犯嫌。什么那口子啊，人家只是朋友。”乐湄神情扭捏，红着脸解释道：“寄秋他们系里请了个美国教授来讲学，让他帮忙接待，来不了了。”

虽说朱抗美没见过那个名叫陈寄秋男孩，可乐湄和他的事她听韩菡说过。一个城里大小姐，一个农村小郎中，一个红后代，一个狗崽子，竟然像那部火遍全国的电影《庐山恋》似的，也演了一出曲折浪漫的你依我依，听上去蛮好玩、蛮刺激的。而且她也知道，彭晓光曾经对乐湄动过心思，可惜落花有意，流水无情。她一直感到好奇，那个小郎中究竟好在哪儿，居然能把乐湄这个眼高于顶的小妮子蛊惑得五迷三道。为了他，乐湄对彭大公子的追求施以冷眼，还跟老爸老妈干了一架，至今住在学生宿舍里不肯回家。本想借今晚的机会，刁难一下那个众人口中的大才子，可惜人家忙，不来了。没法儿，姑奶奶要想扳回一局，只能拿乐湄开涮了。

于是乎，抗美装作恍然大悟的样子，一字一顿道：“噢，原来你和他只是朋友。”接着唆了一眼斜对面的彭晓光：“彭大公子，听见没有，人家只是朋友，你还有机会哦。”

“哼，别做梦啦！”彭晓光还没来得及反应，坐在乐湄身边的漂亮女孩突然发声：“我家乐湄早就名花有主了。”她边说边伸手搂住乐湄，搂得紧紧的，像个小女孩紧抱着自己心爱的洋娃娃，生怕被别人抢走。

“哈哈。”又是一场大笑，有人笑的开心，有人笑的尴尬，有人笑的不知所措。

众人的哄笑，令乐湄又羞又恼。哥哥请大家吃饭，是嫂子韩菡告知她的。自从她们三个女兵转业后，便不在一起了。朱抗美进了市卫生局，分配到计划生育办公室当了个小干部。韩菡高考落榜，通过关系进了省人民医院，一边工作，一边读电视大学。而乐湄则如愿以偿，考进了明都医学院。按韩菡的说法，哥哥让她把寄秋带来，跟朋友们见个面，一来正式公开一下他俩的恋爱关系，二来以后遇事大家也有个照应。可没想到寄秋临时有事，来不了。既然多出个位子，乐湄便自作主张，把在师范学院上学的文漪拽来作伴。乐湄知道文漪一向口无遮拦，说话干事不着调，来的路上特意叮嘱她注意两件事。第一，嫂子韩菡长得很像畹香姐，你见了不要大惊小怪。第二，今晚这帮人好拿人作耍，你听了千万别当真。哪知文漪只听进去一半，见了韩菡，没出什么幺蛾子，不过盯着人家多看了几眼，而对抗美的玩笑话，她却当了真，还玩这么一出，搂得她气都喘不过来了。

乐湄奋力从文漪的双臂中挣脱出来，红着脸嗔怪道：“文漪，你瞎说什么呀。”

“谁瞎说啦，本来就是嘛。”文漪瞋目挑眉，显得理直气壮。

“呦呵，乐湄不仅名花有主，还有个护花使者吗。”抗美笑得前仰后合：“你就是那个和乐湄同年同月同日生的小姐妹吧。”

“是啊。以前我们是姐妹，以后我们是妯娌呢。”文漪含笑点头，娇憨自得。

“妯娌…，什么意思啊？”朱抗美瞪大了眼睛，她有点跟不上这个女孩的节奏。

“噫，妯娌你都不懂啊？”

“我当然懂。可是…？”

“这还不简单。我婆婆是寄秋哥的小姑，我爸爸是寄秋哥的大舅，乐湄叫我爱人大哥，她又要嫁给我寄秋哥，我们小姐妹嫁给他们两兄弟，不是妯娌是什么。”

“哈哈…”

“我的天，这都哪儿对哪儿啊。”哄堂大笑中，朱抗美几欲绝倒。

“菜来喽。”愉悦的气氛中，松鹤楼的名菜流水一般摆满餐桌。

(5)

闹也闹够了，笑也笑够了。看着满桌的珍馐佳肴，朱抗美好像听到自己的肚子咕噜噜地叫唤了。今晚这顿饭由常乐天做东，主宾彭晓光，旁人都算作陪客。省委大院里早有传闻，省委书记彭博要进紫禁城了。昨晚韩菡在电话里告诉她，彭晓光也调到外贸部，跟他家老爷子一起去北京。故而乐天约了一帮老友，摆宴松鹤楼，为彭大公子饯行。

见众人面前的杯中都斟满了酒，朱抗美迫不及待地敲了敲桌子：“小警察，我都要饿死了。你快点致欢送词吧。”

岂料她的话却让常乐天皱起了眉头：“操，还致什么欢送词啊。他小子把我们给花了，他不走了。”

“为什么呀？”朱抗美不解。

“你问他去。”乐天手指彭晓光。

“对不住啦，今天大家来为我送行，我又不走了，怪我不好，先自罚一杯。”彭晓光端起酒杯，一饮而尽，神情沮丧地继续道：“本来我行李都收拾好了，没想到我的工作出了纰漏。先前外贸部让我去欧洲司，还搞老本行，出口丝绸纺织品。可有人比我来头大，横插一杠子，把那个美差抢走了。现在把我发配到亚非司，让老子去非洲卖塑料凉鞋。妈的，非洲那么热，黑人兄弟连衣服都不穿，还用得着穿鞋吗？明摆着欺负人，哥们儿他妈的不干了！”

“哈哈……”朱抗美笑的眼泪都冒出来了，拍着巴掌幸灾乐祸地说：“没想到啊，你彭大公子也有吃瘪的时候。在明都你可以横着走，可到了北京啊，嘿嘿……”

不待朱抗美“嘿嘿”完，彭晓光自我解嘲道：“所以啊，哥们儿不去丢那个份子。再说啦，留下来，没老爷子管着，我想干什么就干什么，那才是神仙过的日子呢。”

“得嘞，你先别忙着当神仙。”乐天讥笑道：“反正你小子不走了，这一顿就不该老子出血，该你请客了。”

“乐天，不带这样讹人的。”

“要么，你一半我一半，咱俩均摊。”

“那也没门儿。你小子还欠我一顿呢。”

“呸，从来只有你欠我的，我什么时候欠过你的。”

“怎么没欠。你小子升了官，还没请客呢。”

“切。一个小小的副科长，我都不好意思说出口，请个屁的客。”

“那……”彭晓光眼珠一转：“你和韩菡结婚，我没喝上喜酒呢。”

“你活该，谁叫你到国外出差了呢。”

“那不行，今天算你补我的。”

“哎呀，你俩就别闹了，再闹菜都凉了。”韩菡打断了他们的贫嘴，可话刚说完，“呕……”地一声，伸手捂住了自己的嘴巴。

乐湄见状，先是一惊，紧接着面露喜色：“韩菡，你怎么啦？怀上了吧。”

“嗯，快有两个月了。”

“哥，赶紧吃饭，早点带嫂子回家，她现在需要好好休息。”

妻子怀孕的事，乐天也是前两天才知道。妹妹的提醒，令他感到汗颜，于是忙不迭地说：“不闹了，不闹了。来，大家干杯。”

朱抗美端起酒杯：“干杯？总得有个祝酒词吧。”

乐湄笑道：“那还不是现成的，为了我哥哥嫂子即将到来的爱情结晶，干杯！”

“干！”众人喜笑颜开，纷纷举起了酒杯。

早就过了饭点，大家的肚子都饿了。谁也顾不得多说话，狼吞虎咽地吃将起来。

干了两轮酒，吃了一通菜，彭晓光摸出一包大中华，丢给乐天一根，自己嘴巴叼了一根，方要侧身点火，脚下触碰到一样东西，不禁讪笑道：“操，这两天，气不顺，差点把这个好东西给忘了。”

“什么好东西？”乐天比彭晓光迟到了小片刻，不知他带来了什么好东西，故而好奇地朝桌肚下看去，只见他脚下躺着一只花格旅行包。

彭晓光俯身拎起旅行包，得意地笑道：“这玩意儿，哥们花了500块钱淘来的。怎么着，要不要给你们开开眼。”

“哇，500块，什么好东西，这么贵呀。”文漪惊讶地瞪大了眼睛，这么多钱，一般工人一年都挣不到呢。

看到彭晓光故弄玄虚的样子，乐天笑骂道：“几个臭钱算什么。你小子少废话，拿出来看看。”

彭晓光拉开旅行包的拉链，从里面取出一台闪烁着金属光泽的长方形物件：“看，三洋牌录音机，日本货，双卡，四个喇叭，立体声。”

乐天顿时眼睛发亮：“好家伙，哪儿买的？”

“买？上哪儿买去？老子从一个香港老板那儿好说歹说弄来的，下午刚到手。”

朱抗美放下筷子，急急问道：“能放吗？有磁带吗？”

“有。”彭晓光从旅行包夹层里摸出一只香烟盒大小的塑料盒，封面上印着一个美人像，明眸皓齿，笑靥如花。

“邓丽君<sup>15</sup>？”乐湄眼尖，一眼看清了美人像旁边的字，不禁惊呼道：“我听同学说过，她唱的歌才好呢。晓光，快，放给我们听听。”

随着一段悠扬委婉的二胡过门，喇叭里传来缠绵悱恻的歌声。

“小城故事多，充满喜和乐，若是你到小城来，收获特别多。看似一幅画，听像一首歌，人生境界真善美，这里已包括。谈的谈说的说……”

朴素无华的词曲，甜美动人的歌喉，像吟唱，又像诉说，像徐徐春风，又像涓涓细流。在这帮年轻人的脑海里，只有那些亢奋枯燥的革命歌曲，或杀气腾腾，或歌功颂德，千篇一律，味同嚼蜡。他们何曾听到过这样美妙的天籁之音，仿若仙女柔荑，轻抚在每个

---

<sup>15</sup> 邓丽君（1953—1995），台湾的流行音乐歌手、演员及慈善家，华语流行音乐领域在20世纪后期最具代表性的人物之一。

人的心灵深处，唤醒了他们尘封已久的天真烂漫，宛如净瓶甘露，滴洒在干涸的精神沙漠上，生长出一片神奇的芳草绿洲。

“乐湄，这就是靡靡之音吧。”文漪轻声问道。

“嗯，应该吧。”

“唉，还是靡靡之音好听。”

不知是谁的手，轻轻推开了雅间的门。门外走廊上，站满了听得如痴如醉的男女老少。

门开了，就再也关不住了……

## 第七十五章 去缙继钟明自闭 识人才元凯认婿

(1)

“年轻的朋友们，今天来相会，荡起小船儿，暖风轻轻吹。花儿香，鸟儿鸣，春光惹人醉，欢歌笑语绕着彩云飞。啊，亲爱的朋友们，美妙的春光属于谁？属于我，属于你，属于我们八十年代的新一辈！……”

随着一曲节奏明快充满了青春活力的歌声，一列标有“北京-明都”的绿皮列车缓缓地驶离月台。而此刻的车厢里，旅客们还在纷纷忙碌着。有的把头探出车窗，向送行的亲友挥手告别，有的手持车票，左顾右盼地寻找座位，更多的人拖拽着大包小包，或塞在位子底下，或搁在头顶的行李架上。

“钟昆，发什么呆。麻利点儿，我这儿还等着呢。”汉斯一手拎着一只旅行包，站在过道上，操着一口还算地道的京片子对钟昆嚷嚷。

“哎呦，不好意思。”钟昆连忙将手中的旅行包放上行李架，侧身后退，把空挡让给了汉斯，讪讪笑道：“嘿嘿，看到这行李架，让我想起了大串联。当年为了接受毛主席检阅，我就是坐在上面到北京的。”

“不可能吧，这上面也能坐人？”汉斯咋舌。

“老外了吧你。别说行李架了。”钟昆敲了敲身边的座椅背：“就连这椅背上都坐满了人。”

“哇，在这上面坐十来个小时，屁股都硌成四瓣了。”汉斯把头摇成了拨浪鼓：“换成我，可没那本事。”

“您就知足吧，那时候有个地方坐就不错啦。我听一个东北的红卫兵说，他们乘的是闷罐车，车厢里挤得像沙丁鱼罐头，一路站着到北京。靠门放了两只木桶，撒尿用，一个给男生，一个给女生。一天一夜下来，车厢里臭的哦，他一个大老爷们，都差点薰昏了过去。”

“My God，不可思议。”

“喂，我说二位大哥，你们先别忙着忆苦思甜了。要不要到卧铺那边看看，有什么要帮忙的。”董和平已经安坐在窗边的座位上，手里拿着一本英语书，慢条斯理道：“我先在这儿看着，一会儿你们谁来换我。”

“那好吧。”汉斯从裤兜里掏出一顶不知打哪儿弄来的旧军帽，抻了抻，扣在脑袋上：“钟昆，走，咱们先到老爸那儿瞅一眼。”

“好的。和平，过会儿我回来换你。”说罢，钟昆掉头向车尾方向走去。

汉斯压低了帽舌，紧紧跟在钟昆身后。虽然汉斯在中国呆了不少时日，穿了一身不起眼的解放装，操了一口流利的北京话，但在中国人堆儿里，他知道自己还是像个稀有动物，总有人目光怪怪地盯着他看，甚至有人追在屁股后头喊“哈罗”。即便他早就练得老脸皮厚，可被人盯着看，他还是有点头皮发麻。莫若学了鲁迅，破帽遮颜过闹市，便省了许多麻烦。

如果算上这一回，汉斯应该是第三次到明都了。头一次是7年前，他的继父罗尔夫以拜会老同学为借口，带着他到明都找亲生父亲。亲认了，可文革期间对外国人管得极严，他只在宾馆呆了一夜，天一亮就被撵回北京，连明都这座古城长什么样都没捞到看。第二次是北外学习结束，他要返回德国，临行前跟爸爸道个别。好在那时明都已经对外开放，他才能利用暑假的机会和全家人团聚，还在两个漂亮妹妹的陪伴下，顶着炎炎烈日，把古城的风景名胜跑了个遍。而这一次，他是沾了中德两国政府签署不久的《中德文化交流协议》的光，作为交换学者来到中国，交换期长达一年。除了到几所大学进行学术交流外，他还要为自己的博士论文收集资料。当然，他也老大不小的了，想利用这段时间，在国内找个心仪的姑娘。汉斯知道，眼下大学正在放暑假，可他急着与亲人相聚，便给钟昆发了电报，早早地飞到了北京。钟昆接机时告诉他，爸爸此刻不在国内，过几日才从美国回来。雪素、和平也都在北京，大家约好，等爸爸归国后一起回明都。故而在这趟开往明都的火车上，龚家一行五人，老爸龚逸凡，儿子龚汉斯，女儿龚雪素，外加龚家女婿钟昆和准女婿董和平。遗憾的是，卧铺票难买，只搞到两张，一家人便不得不分在了两处。

“汉斯哥哥，昆昆大哥，你们过来了。”

刚走进第二节硬卧车厢，两个哥哥就看到了依偎在老爸身边的小妹。她身穿浅色碎花连衣裙，乌亮的秀发披落在肩头，白嫩的小脚丫环在膝下，娇小的身子随着火车的行进一悠一晃，看上去天真烂漫，悠然自得。她一边笑盈盈地向他们打招呼，一边眨着水灵灵的大眼睛往他们身后瞧。

“行啦，别看啦，就我俩。”汉斯跟妹妹打趣道：“当心眼珠子掉下来。”

雪素俏脸一红，娇嗔道：“德性，哪个看啦。”

“那你往我后面瞧什么？”

“嘻嘻，我怕你的尾巴被门夹住。”

汉斯假作惊恐地摸了摸屁股：“哎呀妈呀，我的尾巴哪儿去啦。”

看着儿女逗趣，龚逸凡开怀地笑道：“多大了，还像小孩似的。昆昆，汉斯，你们都安顿好啦？”

“都好啦。爸，您这儿还有什么要帮忙的吗？”

“有啊，有啊。”没待爸爸发话，雪素指着行李架上一只皮箱说：“昆昆大哥，那是爸爸的箱子，里面全是书，沉死了，我们请人帮忙才放上去的。刚才爸爸说要找本书，我搬不动，又不好意思麻烦别人。嘿嘿，你来的正好。”

钟昆个子高，一探手，便将皮箱取下来，平放在底层卧铺上：“爸，您要找什么书？”

“The Handbook of Artificial Intelligence。”龚逸凡递过一把钥匙。

看到钟昆一脸懵懂，汉斯抢先接过钥匙：“我来吧。”他打开箱子，翻出一本厚厚的硬皮书：“爸，是这本吧。”

“嗯，就是它。”

“爸，翻译成中文，书名应该叫‘人工智慧手册’吧。”

“意思差不多。”龚逸凡从汉斯手中接过书，微笑着纠正道：“不过，你那是台湾的译法，Artificial Intelligence，我们翻译成‘人工智能’。”

“哎爸，大家都讲中国话，为什么翻译的不一样呢？”雪素好奇地问。

“没有交往，各说各话呗。这次我到卡内基梅隆大学访问，遇到一个台湾清华大学的教授。我说我搞计算机，他说他搞电脑，我说软件，他说软体，我说程序，他说程式，我说循环，他说迴圈，我说这段程序是一个过程，他说这个程式才是一个程序。两个人越说越觉得别扭，只好用英语交流了。”

“嘿嘿，真好玩，像说绕口令呢。”雪素嬉笑道：“爸，那我学的化学专业术语，跟台湾的也不一样了。”

“老术语应该差不多，大都是从日本人那儿拿来的。新的词汇吗，可就难说了。昆昆，汉斯，你们别站着了，找地方坐。雪素，把水果拿过来给他们吃。”

“哎，我去洗一下。”雪素穿上拖鞋，拿起茶几上的一小盆红红绿绿的水果。

“雪素，我帮你。”汉斯很有眼力见儿，屁颠颠地跟着妹妹往盥洗间走去。

把皮箱放回行李架，钟昆拉开过道旁的折叠座，侧身坐下，向岳父问道：“爸，您这次到美国，都去了哪些地方？”

“除了在旧金山转机，只到了匹茨堡，别的地方哪儿也没去。”

“那这三个星期，您就一直呆在那个大学了。”

“是啊，哪有工夫到处跑，就这我还嫌时间太短呢，要学的东西太多了。”

“爸，依您看，我们和美国的差距有多大？”

“差距吗，别的我不好说，就计算机领域而言，至少落后人家二十年。你看看这本书。”龚逸凡拿起那本外文书，手指在书壳上弹了两下：“人家已经把人工智能当作计算机领域的一个重要分支，出专著，开年会，建研究室，大力开发应用。而我国呢，至今还有当领导的把人工智能和所谓的人体特异功能搅和在一起，斥之为‘伪科学’，扣上一顶反马克思主义的大帽子。再这样愚昧下去，差距只会越来越大。”

“唉，恶习未改，什么都往政治上扯。中国的事，就是被这帮不学无术的家伙搞坏的。”钟昆叹了口气，接着道：“不过我听说，邓小平有一个内部讲话，要成千成万地派出留学生。教育部最近出台了一份自费出国留学的文件，科学院里已经有不少研究生准备出国了。如果出去的人多了，情况也许会有所改观。”

“但愿如此吧。”龚逸凡苦笑：“怕就怕出去了，就没人想回来了。”

“昆昆大哥，你要吃什么？”雪素托着装满水果的小搪瓷盆，笑盈盈地问道。

汉斯跟在雪素身后，手上捧着啃掉半拉的水蜜桃，像个贪嘴的小孩，吃得满脸桃汁。自打钟昆和汉斯相识以来，汉斯动不动就拿钟昆砸胃，说钟昆是他妹夫，理应喊他大舅哥。照老理，他没说错，文漪喊哥，钟昆也该喊声哥。可按年龄算，汉斯还小了钟昆两岁呢。故而平日里钟昆直呼“汉斯”，开玩笑时才叫他一声“大舅哥”。

看着汉斯小孩子般的贪吃样，钟昆打趣道：“大舅哥，甜吗？”

“嗯，甜，甜的下巴要掉了。”

“雪素，那我也来个水蜜桃吧。”



“喏，给你这个大的。”

“小妹偏心眼，刚才我要那个大的她就不给。”汉斯呜呜囔囔地抗议道。

“那当然啦，谁叫你净欺负我呢。”

“天地良心，我哪儿敢欺负我家的小公主啊。我保证，到了明都，我请你下最好的馆子。”

雪素甜甜一笑：“这还差不多，喏，再给你一个。你吃两个，不亏了吧。”

“哎，这才是我的好妹子。”

看到对面卧铺上的几位旅客盯着他们笑，龚逸凡连忙道：“行啦，别闹了，都坐下来吧。”

雪素把果盆放在卧铺中间的小桌上，乖巧地坐在爸爸身边：“爸，你肠胃不好，水果就别吃了，等会儿到餐车吃点热的吧。”

“行，听闺女的。”

“爸，刚才你和昆昆大哥谈什么呢？”

“哦，我们说出国留学的事。”

雪素眸光闪动，娇声问道：“爸，二姐来信说，你让寄秋哥给一个美国教授当过翻译。这次邀请你去访问的，是不是那个外国老头？”

“是他，不过人家还不到四十岁，可不是什么老头哦。”

“啊？那么年轻，就当上教授了？”

“怎么，你以为美国和我们一样，教授都是爸爸这样的白发老头吗？”

“嘿嘿，反正我见过的教授，比爸爸还老呢。”雪素撒娇地拉起爸爸的手：“爸，二姐信上还说，那个美国教授想让寄秋哥跟他读博士呢，阿是啊？”

“有这回事。文漪怎么知道的？”

“爸，这还要问哪。”雪素扑闪着长长的睫毛嘻笑道：“还不是寄秋哥告诉乐湄，乐湄告诉二姐的吗。”

“呵，我倒把这茬给忘了。文漪有没有说，如果寄秋出去了，乐湄有什么打算？”

“说了，乐湄说等她毕了业，就去美国找寄秋哥。”

“嗯，这丫头有眼光，也挺有主见的。”

钟昆吃完了桃，把桃核塞进座位身边的烟灰盒里，掏出手绢，一边擦手一边说：

“雪素，你别光说寄秋了，我看和平也动了心思，想往国外跑呢吧。”

“可不嘛，他正在写信联系学校，还准备报名考托福呢。”

“考什么？”

“托福，是一种英语能力考试。和平告诉过我托福的英语，太长了，我没记住。”

雪素面带羞涩地补充道：“反正吧，要想到美国留学，都要考呢。”

汉斯呵呵笑道：“我觉得这个中文翻译特幽默。托福，托了这个考试的福，就可以出国见世面了。雪素，哥哥再教你一遍，托福是缩写，T、O、E、F、L，全称是The Test of English as a Foreign Language。”

“对，对，就是它。”雪素合掌作揖，妩媚一笑：“谢谢汉斯老师。”

“不客气。”

钟昆继续问道：“雪素，如果和平出去了，你也想出去吗？”

“我？”雪素迟疑道：“我还没想好，要跟爸爸和你们商量呢。”

“咳咳。”汉斯朝着钟昆眨眨眼，指了指刚才过来的方向。

钟昆立马明白了汉斯的意思：“呦，差点忘了，和平还在那边等我呢，我过去把他换来。汉斯，你们也别聊得太晚了，让爸爸早点休息。”

“呜…呜…”，汽笛长鸣两声，列车穿过一座小站。天色已晚，车窗外朦朦胧胧，信号灯一闪而过…。

(2)

盛夏三伏，本当骄阳似火，酷热难捱。而这几日的明都，恰值台风犯境。虽说这场台风不似以往那般张狂，且只在沿海打了一个擦边球，却也驱走了暑气，送来了大块大块的乌云。

明都车站出站口，挤满了形形色色的雨伞。天上细雨斜飞，伞下人头攒动。

“文漪姐，大哥他们出来了。”看到钟昆的身影出现在检票口，钟山兴奋地大喊大叫，嗓音如公鸭一般。激动忘情之下，他把身边的嫂子又唤作姐了。

“哪儿呢？哪儿呢？”文漪伸手搭住钟山的肩头，跳着脚朝前看。男孩子长得快，眼睛一眨，小叔子已经比嫂子高出一个头。

“在那儿。”钟山伸手一指，连声呼道：“大哥，大哥。”

“我看见啦。大哥，爸，雪素，我们在这儿呢。”

听到远处的呼喊，钟昆循声看去，文漪和小山正在连蹦带跳地向他们招手。他举手示意，带着家人们挤了过来。

一通七嘴八舌的问候之后，文漪收拢雨伞，指向不远处的一辆银灰色小轿车，笑嘻嘻地说：“爸，那是我公公派来的车，接你们回家呢。”

“这个…，公家的车，不好吧。”龚逸凡眉心微皱。

“龚叔叔，没关系的。”钟山忙道：“我爸说，龚教授从国外回来，是出公差，不是私事。我爸还说，你们人多，行李多，坐公交车不方便。”

“爸，反正车来了，不坐白不坐。小山，你先帮我拿着包。”钟昆将自己的旅行包交给弟弟，然后拎起岳父那只装满书的皮箱，带着众人朝小车走去，边走边说：“爸，明天我和文漪回家看你和董爷爷。汉斯，明天别到处乱跑，我找你有事。”

“OK。”汉斯做了个“OK”手势，随即向文漪抛了个飞吻：“二妹子，明儿见。”

“坏相。”文漪冲着汉斯做了个鬼脸，抢先一步拉开前车门：“爸，你坐前面，让汉斯他们三个挤后头。”

“昆昆，回家后代我谢谢你爸爸了。”

“哎。爸，上车吧。”

“二姐，那你们呢？”雪素过意不去。

“我们还不好办吗。小山，大哥的行李归你管，我们坐公共汽车回家。”

钟山撅嘴嘟囔道：“哼，我晓得，你抓我来，就是让我卖苦力。”

“臭小山，你敢胡说。”文漪扬起了巴掌。

“耶。”钟山龇牙一笑，提着哥哥的旅行包，向公交车站跑去。

文漪帮爸爸关好车门，向缓缓离去的小车挥挥手，转身挽起钟昆的胳膊：“大哥，咱们也走吧。”

坐了7站路，钟昆三人下了公交车。从这里到家，还要再走上三五分钟。钟家的院子，和省委组织部长朱启明家只隔了一道墙，也坐落在翠湖北岸那条僻静的小街上。

“喂，你们还往哪儿走，到家了。”跟在兄嫂身后的钟山高声叫道。

“嘿嘿，走过了。”文漪俏脸飞红，憨憨一笑。这一路，她一直紧紧搂着钟昆的胳膊，恨不得猴在他身上，眸中的小星星全是她的男人，竟是连路也不看了。

“嫂子，过来开门。”

“哎，来了。”文漪终于松开了手，从小挎包里摸出一串钥匙。

钟昆回身走到院门前，上下看了一眼，诧异道：“咦，大门换了？”

他记得，原来家里的院门是木头的，看上去朱漆斑驳，而现在变成了黑黝黝的大铁门，怪不得自己也走过了头。

“妈让换的。”文漪回眸笑道。

“原来的门不是好好的吗？”

“妈说旧的晦气。”

晦气？听到这两个字，钟昆不禁暗自苦笑，这算是封建迷信呢，还是心理作祟？记得搬家那天，省办公厅管后勤的处长告诉他，这个院子原来住着省革委会副主任于海，四人帮倒台后，那家伙被抓去坐牢了。按规定，你父亲享受副省级待遇，这院子刚好空出来，就分配给你们家了。当时他听了一愣，竟莫名其妙地想到了《红楼梦》里的《好了歌》，“因嫌纱帽小，致使锁枷扛。…甚荒唐，原来都是为他人做嫁衣裳。”唉，也难怪小姑觉得晦气，有的事儿，你不去想，不当回事，想到了，还真窝心得慌。

“爸，嗯，妈。”打从和文漪结婚那天起，钟昆便随了文漪，改口把“小姑”叫做妈了，虽然还有点不习惯：“他们在家吗？”

“爸在家，妈出去了，不晓得回来没有。”文漪推开了嵌在大铁门上的人行小门。

进了院子，见爸爸已经守候在小楼门口，钟昆快步走上前：“爸，我回来了。”

钟永康微笑道：“坐了一夜车，累了吧。”

“还行，不太累。”

“去，先把行李放好。过会儿下来喝口茶，提提神，晚上好陪爸爸喝酒。”说罢，钟永康转身回屋，对候在客厅里的一位中年女人说：“阿姨，新茶叶在桌上，你可以泡上了。”

钟昆没见过这位中年女人，但猜得到她是家里新雇的保姆。看到她开始摆放茶具，钟昆只得笑道：“好吧，爸，我马上下来。小山，把行李给我。”

二楼东边的卧室，曾是钟昆和文漪的新房。婚礼过去两年了，屋里还是老样子，家具都是省直机关配给的。一张书桌，一架绷子床，两把靠背椅，依墙一座五屉橱。文漪正在读书，学校有宿舍，除了节假日，平日里很少在家里住。

看到床头还贴着大红喜字，钟昆立马感到浑身燥热。他扔下行李，张开双臂，轻呼一声“文漪”。女孩揉身而上，八脚鱼似的攀附缠绕，娇嫩的嘴唇鲜红欲滴，嚶哼一声“大哥”。两人脸贴脸，嘴对嘴，哼哼唧唧，卿卿我我，揉搓了一阵，腻歪了一阵，煞是难舍难分。俗话说，新婚不如久别。可大白天的，爸爸还在楼下等着，总不能现在就…。

钟昆强忍身心冲动，把怀中瘫软的娇躯轻轻放在床上：“我先下楼了。”

“大哥，我也下去。”

“我拿点东西。”钟昆从旅行包里翻出三个礼品盒，拉起文漪的小手：“走吧。”

“哎呀，果脯。大哥，有我的吗？”

“小馋猫，有你的。”钟昆亲昵地点了点女孩香汗津津的鼻头，神情暧昧地说：“别急，晚上给你，让你吃个够。”

“大哥坏死了。”文漪媚眼羞合，小脸红作秋日的大苹果。

走进客厅，钟昆一眼看到爸爸身边笑脸相迎的女人，连忙招呼道：“妈，你回来了。”

“哎，才进门。”叶小芹的神色略显疲惫，却是满目欣喜，每次听到昆昆喊声妈，她心里就别提有多高兴了：“昆昆，又是半年没见，我们都想死你了。”

“我也想你们呢。爸、妈、小山，给你们的，北京果脯。”

一阵嘘寒问暖后，钟永康大手一摆：“坐，都坐吧。尝尝抱一送来的新茶。”

“爸，妈，请喝茶。”钟昆端起两杯茶，送到父母面前，接着笑问道：“这么快，还不到两年，阿梅姑姑家的茶园可以采茶了？”

“新栽的茶树还不行。抱一说，这点茶叶是从几棵老茶树上采的。”

叶小芹笑咪咪地接过钟昆捧上的的茶杯，抿了一口，觉得烫，便轻轻放下，另换了一只玻璃杯，倒了一杯凉白开，一口气灌了大半杯。虽然她一句话没说，但大家都看得出，她在外边跑得渴坏了。

见小芹一副牛饮的样子，钟永康怜爱地笑道：“小芹，辛苦你啦。刚好昆昆也来家了，你把钟明的事一道说来听听吧。”

叶小芹抹抹嘴，轻叹了口气：“唉，钟明这孩子，可怜见的。瘦得哦，脱了人形，看着就叫人掉眼泪呢。”

“怎么？钟明放出来啦？”钟昆顿感惊讶，听叶小芹话中的意思，她亲眼见到妹妹了。他之所以惊讶，乃是由于妹妹在文革中的表现，以及参与给江青写效忠信，四人帮垮台后，她被抓进专案组，已经好几年没消息了。

钟永康沉声道：“放了，前天才放的。我打电话问过省公安厅，他们说，钟明的案情比较特殊。她是江青亲手树立的造反派典型，按性质，属于四人帮在明都地区的骨干分

子。但鉴于她当年年少无知，被坏人蒙蔽利用，文革后期基本上没参加帮派活动，审查期间认罪态度较好，便免去了她的刑事处分，予以宽大处理。她被抓时，还是明都农学院的工农兵学员，现在放回原单位，等待分配。我跟你妈商量了一下，你妹妹还小，孤苦无助的，我们想把她接回家。不管以前发生过什么，过去就过去了，毕竟我们是一家人。我出面不太方便，刚才小芹出去，就是去找她的。”

听完爸爸的话，又看到只有妈一个人回来，钟昆叹道：“看来，她还是不愿意认这个家了。”

“不是，她不是不愿意。”叶小芹连忙说：“她生病了。陪我去看她的老师说，钟明好像得了失忆症，以前的事都不记得了。”

钟山没见过这个同父异母的造反派姐姐，但听说过她认贼作父，早就和爸爸断绝了父女关系，便阴阳怪气地插了一句：“什么不记得，不会是装的吧。”

“臭小子，你别瞎说。”小芹斥责道：“我看得出来，钟明不是装的。我叫她名字，给她东西吃，她的反应虽然迟钝，看着还正常。可我提到爸爸，提到哥哥，说我们是一家人，想接她回家，她不但没反应，还傻傻地看着我，好像根本听不懂我在说什么。我拉她回家，她怕得什么似的，赖在地上不肯走。陪我去的老师说，孩子有病，不要勉强，等过段时间再说吧。今天见了钟明，我才知道，什么宽大处理，说的好听，再不放出来，孩子就没命啦。”

钟永康脸色一变，急急问道：“你再说一遍，什么没命？钟明得的是什么病？”

“那位老师说，昨天带钟明到医院做了检查。医生认为她得了那个…，叫个什么界限…，对，界限性遗忘症。医生说，得这个病，一般是受到过度刺激，恐惧之下，自己封闭了自己，是一种心理性疾病。”

钟昆问道：“这种病能治吗？”

“那位老师也问了。医生说，没有专门的医院治这种病。眼下最好不要刺激患者，让患者慢慢适应生活和环境。如果家里有亲人，可以经常去看看她，像朋友一样说说话，和她拉近距离，逐步消除病人心理上的排斥感和恐惧感。但医生说，要想真正痊愈，解铃还须系铃人，只能靠她自己，从自我封闭中解脱出来。”

“唉，钟明姐一个人，还那么年轻，以后可怎么活呀。”文漪叹息道。

“是啊。”叶小芹也跟着长叹一声：“她一个女孩，又得了这种怪病，真叫人放心不下。好在那位老师告诉我，这两天观察下来，她的日常生活，吃饭睡觉的，还能自理。农学院领导看在你爸爸的面子上，让她暂时留校，不安排具体工作，以养病为主，兼带着在系图书馆做些杂活。我这次去，给她留了点钱，说是学校发放的安置费。关了这些年，孩子的身子骨也垮了。我想办法弄点营养品，给她补补。以后怎么办，咱们再想办法。不管怎么说，她是咱老钟家的闺女。咱这一大家子人，总不能看着她孤苦伶仃地过一辈子。”

听着叶小芹讲述女儿的病情，钟永康不禁想起了她的妈妈陈碧如。当年碧如从“镇反”审查的牢房里出来，不是也变得很不正常吗。只不过相比之下，女儿的病情似乎更加严重。听罢叶小芹的诉说，钟永康紧紧握住她的手，感激地说道：“小芹，你做得很好，很好。”

叶小芹的最后一句话，不仅让钟永康动容，也令钟昆格外感动。小姑的善良，他早就有亲身体会。当年她不顾旁人的白眼，不顾家人的反对，毅然决然地嫁给带过“右派”帽子的爸爸，除了她深爱爸爸，不也是出自于她宽厚善良的本性吗。钟明的事，她本可以

置之度外，可她却把妹妹当作自己的女儿，为妹妹的事到处奔波。相比之下，自己这个亲哥哥倒是惭愧了。钟昆心里清楚，爸爸没说谢，自己也用不着说谢，因为一个“谢”字太微不足道了，况且都是一家人，说“谢”也显得生分。

他想了想，嘴角浮起淡淡的微笑：“爸，妈，你们不必担心，钟明会好起来的。过两天，我和文漪去看她，就照妈说的，跟她说说话。我回北京后，让文漪抽空常去看看。文漪和钟明都是女孩，应该能说上话。还有，我可以找寄秋问问，看他有没有好法子。”

叶小芹眼睛一亮：“对呀，咱家里还有个小郎中呢，今晚我就问问秋儿。”

“今晚？”钟昆疑惑道：“今晚寄秋来家吗？”

“大哥。”文漪神情忸怩：“我还没来得及告诉你，今晚我和妈要出去呢。”

“去哪儿啊？”

“去乐湄家。她嫂子生了个大胖小子，今天过满月。乐湄让我去，齐阿姨也请了妈妈。寄秋哥也去，乐湄说她爸爸妈妈同意了她和寄秋哥的事，借今天的机会见个面呢。”

叶小芹带着歉意笑道：“昆昆，你知道我们娘儿俩和常家的关系，他家孙子的满月酒不好不去的。今晚只好把你们爷儿仨丢家里了。”

“妈，没关系，你们去吧。一进门爸就说了，让我在家陪他喝酒。”

“还有我呢，我也陪爸爸和大哥喝酒。”小山也嬉皮笑脸地跟着凑趣。哪知他话音刚落，屁股上就吃了文漪一巴掌。

“小屁孩，你不准喝酒。”

“大哥，你也不管管嫂子，她净欺负我。”

“你呀，自找的。”

“哈哈……”

### (3)

小雨滴滴答答，时断时续，才后半晌，天色就发昏了。

叶小芹婆媳俩撑着雨伞，不紧不慢地来到军区家属大院门口。文漪上前，刚说了句到常参谋长家，门卫就拿出一张手写的名单，问清来者姓名，核对了一下，手一挥：“进去吧，首长家已经跟我们打过招呼了。”

叶小芹和文漪来过常家多次，熟门熟路，几个弯一转，就到了常家小楼。

齐霏霏眉开眼笑地将她们迎入家门，径直带到一张婴儿床前，献宝一般问道：“小芹，你瞧瞧，这小子像不像乐天小时候？”

小家伙还在熟睡，肚子上盖了一条小棉毯，胖乎乎的小胳膊小腿都露在外头，像一节节白嫩的莲藕。叶小芹仔细端详了一阵，轻声笑道：“像着呢，也生得虎头虎脑的。细瞧着，比乐天小时候还俊俏些呢。齐大姐，当奶奶了，好福气哦。”

“齐阿姨，让我看看，让我看看。”文漪挤到摇床前。

“嘘。”叶小芹竖起食指：“小声点，别把孩子吵醒了。”

文漪嘻嘻笑道：“哇，好胖哦，都有双下巴了，像个小弥勒佛呢。”

文漪的话惹起客厅里一阵笑声，叶小芹回头一看，沙发上已经坐了三位女人。中间那位慈眉善目的老太太，是乐天的岳母。老太太身边那位酷似晚香的女孩，是乐天的媳妇。另外一旁那个肤色稍黑的姑娘，是隔壁朱部长家的千金。

齐霏霏拉着叶小芹的手说：“用不着我介绍了，今儿来的都是老熟人，乐天结婚那天你见过的。”

“都认识，都见过的。”小芹连连点头，一一问好。

“抗美姐，你早来了。”文漪一步窜到朱抗美面前，开心地拉住她的手。自从那天在彭大公子的“送行酒”上见过一面，文漪就觉得朱抗美和自己挺对脾气，后来又发现她家就住在隔壁，几次招呼一打，也不管人家愿意不愿意，便亲亲地叫上“姐”了。

“小妯娌，你也来了。”朱抗美生性好玩闹，不会放过寻人开心的机会。

“嘿嘿，我和乐湄是妯娌，跟你还不是。”文漪憨憨笑道：“不过，你要想跟我们拜把子，我们可以考虑。”

“哟呵，可以考虑，你口气不小嘛。”

“那当然啦。乐湄说，他哥管你叫侄媳妇。我们可不想乱了辈分。”

“死丫头。”朱抗美一把甩开文漪的手，咬牙切齿道：“那个小警察欺负我，你也跟着蹬鼻子上脸。”

“哈哈。”韩菡笑得花枝乱颤：“抗美啊，乐天遇到这丫头都绕道走。她可是出了名的刁钻古怪，你惹不起的。”

文漪冲着韩菡咧嘴一笑：“嫂子，恭喜你了。”接着从怀里掏出一个银光闪闪的小物件：“嫂子，瞧，长命锁，我妈和我送给你儿子的，保佑他长命百岁呢。”

韩菡当然知道，文漪口中的“妈”就是小芹阿姨，乐天 and 乐湄都是她从小带大的，跟常家亲着呢。更不必说，这位小芹阿姨还有一段传奇，年纪轻轻地嫁给落难的老干部钟永康，十年浩劫患难与共，不离不弃。如今钟永康东山再起，当上省教卫办主任，婆婆的教育局都归他管呢。

于是，韩菡恭恭敬敬地站起身，双手接过长命锁，颌首笑道：“谢谢小芹阿姨，也谢谢我家昊儿的小姑姑了。”

“嫂子，你说什么？我是谁的小姑姑？”

“我儿子的啊。你和乐湄是妯娌，我儿子不该叫你姑姑吗？”

“对呀，对呀。乐湄是姑姑，我当然也是姑姑了。”文漪欣喜道：“我侄子叫什么来着？”

“单名一个昊字，上日下天，爷爷给起的。”

“常昊，这名字好听，有气派。”叶小芹晓得参谋长一向很忙，便拉着齐霏霏的手笑问道：“齐大姐，首长还上班呢？”

“嗯，司令部有点事，过会儿就回来。”

文漪左右张望了一眼，发现少了几个人，连忙问道：“齐阿姨，乐湄他们呢？”

“噢，乐湄、乐天和寄秋他们到食堂取菜去了。去了有一阵，也快回来了。”

叶小芹凑在齐霏霏耳边轻声笑道：“齐大姐，我听文漪说，乐湄和寄秋的事，你和参谋长已经同意啦。”

齐霏霏瞪了小芹一眼，佯嗔道：“这下你高兴了吧。”

“得了吧，齐大姐，有了寄秋这么个好女婿，还不知道谁偷偷地乐呢。”

“要乐也是元凯乐，反正不是我。”

“是吗？”叶小芹面露惊讶：“是首长先松口的？”

“这还用问？老虎不开口，哪个敢吱声。折腾了半天，还是闺女赢了。”

的确，莫说叶小芹感到惊讶，齐霏霏也一样没有料到，和女儿的一场冷战，居然是元凯举旗投降的。不过，这两年形势变化得太快，齐霏霏没料到的事也太多了。先是中央发文件，为地富分子摘帽子，取消了把人分成三六九等的阶级成分。接着那个小郎中一鸣惊人，竟然越过大学，直接考上了硕士研究生。前向时，又听儿媳妇韩菡说，陈寄秋被一个美国教授看中，收他读博士，很快就要出国留洋了。

自从乐湄跟他们老两口摊了牌，撕破脸皮大吵一架，家就很少回了。即便哥哥嫂子硬把她拽回来，她也是摆出一副受气包的样子，耷拉着小脸，一声不吭。故而乐湄和陈寄秋有许多事，当父母的都是从儿子和媳妇口里听到的。说句实在话，齐霏霏原先不同意女儿和那个小郎中谈恋爱，主要还是出自于她的职业病，干什么都要讲个家庭出身、阶级成分。可现在不同了，人事材料上取消了家庭出身，地富子女都变成了公社社员。而且中央文件上特别强调，对待地富子女，要一视同仁，不得歧视。至于陈家是农村户口，齐霏霏并不很在意，人家孩子都是研究生了，毕业后城里的好工作、好单位还不是由他随便挑吗。虽说儿女姻缘讲究个门户当对，可齐霏霏暗自里庆幸，还是女儿有眼力，没看上那个油头滑脑的彭晓光。听儿子说，彭晓光到今天都没个正经的女朋友，可被他甩掉的女孩都快排成一条街了。相比之下，寄秋这孩子才让人放心。但齐霏霏心知肚明，这事儿元凯不松口，她说什么都没用了。女儿的事，是元凯的一块心病，谁也碰不得的。

哪知几天前的饭桌上，元凯突然冒出一句“那小子不错，是个人才”。齐霏霏感到奇怪，问元凯说的谁。他说是陈寄秋。问元凯怎么想起来说这句话。他说，司令部请三江大学的学者作科普报告，讲一讲计算机在军事科学里的应用，三江大学派来的就是陈寄秋。再问元凯，那小子讲的怎么样。他说讲得好，深入浅出，条理分明，令人眼界大开。多余的话，齐霏霏也用不着再问了，只剩下一句，似问非问，孙子满月，让他俩来家吧。元凯居然笑着点了头。过了两日，齐霏霏按不住好奇，问元凯怎么一下子就想通了。元凯苦笑道，再想不通，女儿就没了。

“小芹啊，大姐想拜托你一件事。”

“大姐，什么拜托啊，跟我还讲客气？”

“嘿嘿，好，不跟你客气。乐湄说，寄秋要出国留学了。大姐想啊，在他走之前，你能不能安排一下，找个机会，我们和寄秋的父母见个面。”

“哈哈。”小芹开心地笑道：“这也太巧了。不瞒大姐，有件事我正犯嘀咕呢。下个月老钟过生日，整整一个花甲了。本来吧，应该去年为他办60大寿，可去年他到教



育部开会，没办成。今年我想补办一下，想请大姐一家，也想请抱一哥和龚教授两家，可就担心你们不愿照面。有了大姐这句话，可不就是天缘巧合，好事成双了呢。”

“还真巧呢。那咱们就一言为定，钟主任 60 大寿，我们一定登门道贺。”

“哎，那就谢谢大姐了。”

“说什么呢，要谢，也该谢你呀。”两人正谈的热闹，门口传来几记叩门声。齐霏霏笑道：“呦，怕是乐湄他们回来了。”

“齐阿姨，我去，我去。”话音未绝，文漪已经跑出了客厅。

不一刻儿，走廊里飘来菜肴的香味和女孩的憨笑：“噢，吃红蛋喽。”

#### (4)

和常家大鱼大肉的满月酒相比，钟家爷儿仨的晚餐就简单得多了。

桌上摆了一溜盘盏，菜式算不上丰盛，却看着精致。一碟儿翠绿的蒜茸黄瓜，一碟儿皎白的干丝鸡柳，一碟儿脆生生的油炸花生米，一碟儿酸溜溜的醋糟小黄鱼。饭桌当间置了两只大盘，一盘猪头肉，香酥软烂，一盘溜软兜，鲜亮嫩滑。不消入嘴，看着，闻着，便把人的馋虫勾出来了。

“钟主任，昆昆，菜得了，你们先喝酒吧。过会儿还有绿豆汤和蟹壳黄。”

钟昆走到桌前，深吸了一口香气，一脸陶醉地笑道：“阿姨，你的手艺不错啊。”

“那里啊，我只会做几道家乡小菜，上不了台面的。猪头肉和蟹壳黄是你妈买回来的，她早就念叨着，说大儿子就好这一口呢。”

钟昆听了心头一乐，这位阿姨，不光会做菜，还很会说话呢。他拈了一块猪鼻子塞进嘴里，边吃边道：“嗯，香。阿姨，酒呢？”

“这儿呢。”钟永康将一个白陶酒瓶放在桌上，又从身旁的碗橱里拿出两只酒杯。

“哇，贵州茅台，好酒啊。”

“昆昆。”阿姨一旁笑道：“你妈临走前交代过，不让钟主任多喝，他血压高。”

“放心吧，我看着爸爸，不让他多喝。小山，上桌。”

“来喽。”钟山拎来两个瓶子：“你们有茅台，我也有我的酒。”

“臭小子，忘性真大，才挨了你嫂子的巴掌，还敢喝酒。”钟昆玩笑道。

“大哥，你看看，这是汽酒，就跟汽水差不多。”小山一脸无辜。

“昆昆，今天特殊，家里没女人聒噪。你给小山倒点茅台尝尝，省得臭小子一天到晚惦记着。”

“好嘞，今天爸爸开恩。小山，拿个杯子去，大哥给你上酒。”

“谢谢爸，谢谢大哥。”钟山喜出望外：“噢，我也喝茅台喽。”

爷儿仨你来我往，推杯换盏，不多时，都有了点酒意，话也开始多了。

“爸。”见爸爸脸色潮红，还要倒酒，钟昆笑劝道：“您悠着点，别喝太快了。”

“没事，这酒不上头。”钟永康斟了大半杯，端到嘴边，终究还是听了儿子的话，只抿了一小口，放下酒杯问道：“昆昆，你们那个共和国史搞得怎么样啦？”

钟昆摇了摇头：“搞不下去，编写小组解散了。”

“怎么回事？”

“阻力太大。编写大纲上报了几次，都被上头打了回票。今年初，有人帮所里联系到胡耀邦同志，我的导师带着我去了他家。听了我们的汇报后，胡耀邦说，现在编写《中华人民共和国史》还嫌为时过早。历史应该是真实的，可对历史的解读，人们的观点不尽相同。按照历史的真实写，许多人通不过。他还打了个比方，《红楼梦》写到林妹妹死，读者接受不了。从胡耀邦家出来后，我的导师对我说，既然他都这么说，还是散了吧。”

钟永康道：“嗯，我估摸着也是这个结局，早散早好啊。”

“爸，邓小平一再强调要解放思想，实事求是，难道实事求是就这么难吗？”

“难，很难，非常难。”钟永康一连说了三个难，语气一个比一个来得重：“建国不过三十年，你们就想写史。我问你，镇反怎么写？公私合营怎么写？反右怎么写？大饥荒怎么写？文革怎么写？数千万人死于非命，你写出来，让党如何向老百姓交代？一旦实事求是，三十年漆黑一片。胡耀邦是个聪明人，他知道，让你们实事求是，他也就朝不保夕了。”

“嗯，还是爸爸看得通透。在北京，我有几个搞民间自发刊物的朋友，大家很谈得来。不久前，胡耀邦邀他们谈话，肯定了他们的赤子之心，但也告诫他们不能操之过急。有些问题现在不易讨论，有些提法过于偏激。照我看，一方面，胡耀邦想保护他们，另一方面，胡耀邦也不希望他们帮倒忙，被党内对手抓了辫子。”

“不错，你能这样分析问题，说明你在政治上已经成熟了。年轻人总希望步子迈的大一点，走的快一些，但道路崎岖坎坷，跌个跟头事小，搞不好掉进万丈深渊。说实话，邓小平、胡耀邦他们能走到今天这一步，已经很难了。我听隔壁的朱部长说，中央正在准备开一个干部大会，把建国后的大事理一理，形成一个决议。如果这个大会能真正发扬党内民主，让大家畅所欲言，该否定的就彻底否定，未来的道路也许好走一些。”

“可是，万一该否定的他们还是不敢否定呢？”

“唉，那就是换汤不换药。我看，你的文革史也不要再搞了，索性回家来吧。”

“嘿嘿嘿。”听了爸爸的话，钟昆忍不住笑出了声。

“你笑什么，爸爸说的不对吗？”

“不，不是。我只是突然想到，爸爸的话，倒挺像我这次回家前，我的导师写给我的那首诗呢。”

“噢？什么诗？念来听听。”

“回首沧桑已数番，感怀无尽又何言。悲看世路皆危壑，喜共家人在故园。”

钟永康细品了一会儿，拿起酒杯一饮而尽：“不错，好诗。是你导师写的吗？”

“不是。我的导师说，是宋代一个名叫陈恭的文人写的感怀诗，他取了前半阙。”

“噢，这个人的诗我倒是没见过。不过你的导师抄来送给你，很是贴切。昆昆，马上你就要毕业了，如果专业不好搞，下一步你有什么打算呢？”

“我还没想好。那个…，毕业后，我想先到广东和特区看一看。听同学说，那边改革开放搞得还不错。如果有机会，我就在那边找点事干干。”

“嗯，这个想法挺好。改革开放，没有前例可循，只能摸着石头过河，与其纸上谈兵，不如身体力行。爸爸帮你找人打听一下，看看有没有合适的机会。”

钟昆晓得，爸爸重新工作后，和许多过去的老战友、老部下恢复了联系，有爸爸相助，比自己这个没头的苍蝇到处乱撞不知好哪儿去了，于是笑道：“那就让爸爸费心了。”

“呼…嘘…”

饭桌上响起了轻微的鼾声。正在说话的父子俩侧目一看，不禁莞尔而笑。

小山这个臭小子闹着要喝酒，一杯下去，便不胜酒力，已经趴在桌上睡着了…。

## 第七十六章 助走私为奸狼狽 别友朋海北天南

(1)

“乐天，小伊阿姨跟你所说的事，能办得成吗？”

“不好说，先找人问问吧。”

“不好办就不要勉强，当心犯错误。”

“晓得啦。”乐天随口一应，转身走回家门。

儿子这种敷衍的态度，齐霏霏颇为不满，却也早就见怪不怪了。她知道，孩子们嫌自己啰嗦。可当妈妈的，有几个不啰嗦的呢。说来说去，还不都是为了他们好。齐霏霏扭头瞪了儿子一眼，儿子连头都没回，她无奈地暗骂了一声“臭小子”，又把目光转向大路。

林荫路上，苏小伊蹒跚远去。看着那消瘦的背影，齐霏霏面儿上平静如常，心里却膈应得慌，说不清是个啥滋味。

同情？可怜？似乎还有点气恼。

要说气也该气，眼瞅着大孙子要跟亲家母去上海了，好不容易一家人凑在一起吃顿团圆饭，可小伊不请自来，哭天抹泪的惹人心烦。若不是她还有点眼力见，早早告退，岂不搅得一家人晚饭都吃不消停。不过呢，齐霏霏品得出，滋味里更多的，还是同情和可怜。毕竟曾在一口锅里搅马勺，多年的姐妹，多年的战友，自是有一番割舍不掉的情分。再说啦，小伊还不到五十呢，这下半辈子，她可怎么活啊。

一转眼，文革噩梦已经过去五年了。今年初，最后一场与噩梦相关的闹剧，四人帮公开审判，终于落了幕。说是闹剧，因为这个公开审判的水平之低，连齐霏霏这个不太懂法庭辩论的人都看不下去。那么多的检察官、审判员，也不知事先排练了多少次，结果呢，在法庭上还是洋相百出，驴唇不对马嘴。如一位审判员问江青，你和王洪文、张春桥、姚文元开会，密谋到长沙告状，你是否参加了这个会？江青回答，不知道！审判员居然接着问，你们在会上讲了些什么？江青冷笑一声，我连会都不知道，怎么能知道讲了些什么呢？当着全国电视观众的面，这种毫无逻辑的审问简直太煞风景了。可出丑归出丑，最后的判决倒还让老百姓解气。江青、张春桥死缓，王洪文无期，姚文元 20 年。这几个家伙，横行霸道十年，终于恶有恶报，此后再也无法兴风作浪了。俗话说，上行下效。中央动了手，地方上也紧锣密鼓地清算四人帮在各地的代理人。孟庆元、于海是明都地区两大造反派的头头，罪行累累，证据确凿，又同在写给江青的效忠信上签过名，白纸黑字，铁板钉钉，一通审判下来，双双被开除党籍、公职，判刑 15 年。

可就齐霏霏看来，于海固然有罪，有野心，但和红暴那个姓孟的坏头头相比，罪过要轻多了，怎么会判的一样重呢。当年红暴造反，把那么多的老干部关在地牢里，不就是于海动用八一八把他们救出生天吗。还有，红暴占领省委、攻打军区，不全靠了于海给予

援手解除危机吗。可到了关键时刻，怎么就没人站出来替他说句公道话呢？唉，15年啊，于海还能活着走出监狱吗？念及此，齐霏霏不由得长长地叹了口气。

平心而论，小伊央求的事儿也算不上过分。她只不过想请乐天帮个忙，找人通融一下，把于海服刑的监狱安排得离家近一点，方便她每月去探监。刚才听小伊说，她收养的儿子于飞考上中国人民大学法律系，去了北京，如今家里只剩下她孤零零的一个人。每月能去监狱探望一下丈夫，也是孤苦无助中的企盼和慰藉。可是，齐霏霏转念一想，这个忙好帮吗？乐天算老几，他一个公安局的小科长，哪有那么大的能力。这种事儿，说小也小，说大也大。等会儿元凯来家，得跟他吹吹风，让他约束一下儿子，别大大咧咧的，一个不留神，把自己个儿搭了进去。

“妈。”正当齐霏霏有一搭没一搭地胡思乱想着，儿媳韩菡抱着孩子来到门口：“乐湄刚才来了电话，说她和寄秋今晚不来家了。”  
“怎么回事啊，不是说好回来的吗？”  
“乐湄说，寄秋他妈妈突然生病了，寄秋要赶回去，乐湄也跟着一起去。”  
“哦哟，什么病？严重吗？”  
“不晓得。乐湄说要去赶车，撂下电话就走了，好像挺急的。”  
“不会是什么大毛病吧。上次在钟主任家见到她，我瞧她的气色不太好呢。”  
“我听乐湄说过，前些年，寄秋的父母挨批挨斗，可吃了不少苦呢。兴许是那时候落下的病根。”

“唉，造孽。”齐霏霏叹了口气，接着道：“光是头痛脑热的没啥，可不要是什么大病。回头乐湄回来，你问问，看有什么需要帮忙的。”

“哎。”

齐霏霏伸出双手：“把昊儿给我吧，他感冒刚好，别再吹风着凉了。”

韩菡亲了亲怀中的儿子，喃喃道：“妈，我舍不得让昊儿走呢。”

“我也舍不得啊，可怎么办呐。你和乐天整天忙得不着家，我们也要上班。你妈妈退休在家，又有保姆，让她们带孩子咱也放心。反正上海又不远，你想孩子就去看看。等昊儿过了两岁，能上托儿所了，咱们就把他接回来。”

“唉，也只能这样了。”韩菡一脸无奈地把儿子交到婆婆手里，方要跟着回屋，无意中看到远处过来一个人，诧异道：“妈，你看，那个人，是不是彭晓光？”

齐霏霏回头觑了一眼：“嗯，有点像，可怎么瞅着像个小流氓呢。”

“妈，如今年轻人盛行花衬衫、喇叭裤、蛤蟆镜，人家这是时髦。”

“什么时髦，难看死了。外边风大，我先抱昊儿回屋了，你等他吧。”

不刻儿，齐霏霏口中的“小流氓”来到常家门口，果然是彭大公子。只见他顶着个飞机头，留着个长鬓角，穿着花里胡哨，手上拎着一只鼓囊囊的旅行袋，脚下趟着迪斯科，一步一颠，走得兴冲冲的。

“哈喽，韩菡，你好。”

“你好啊。晓光，有日子没见了。”

“嘿嘿，不好意思，这阵子实在太忙。乐天在家吗？”

“在呢。”

“呦呵，臭小子还活着呢？”听妈妈说彭晓光来了，乐天匆匆跑到门口，见他一身的奇装异服，忍不住笑骂道：“你他妈怎么成这德行啦？”

彭晓光将旅行袋放在脚下，摆了一个拉风造型，屈腿撅臀，左手叉腰，右手指天，摇头晃脑地说：“哥们儿，懂吗？这叫时尚。”

“嘿嘿。”韩菡抿嘴笑道：“扮相不错，倒挺像那个海底来的怪物呢。”

自打美国电视连续剧《大西洋底来的人》上了中国电视屏幕，立马吸引了老百姓的眼球，乃至风靡一时，演播时万人空巷。虽说这部科幻剧并没有什么香艳的镜头，可还是令一些冥顽不化的红色卫道者们看不顺眼。按他们的说法，如今国内年轻人崇洋媚外，热衷于喇叭裤、蛤蟆镜，全是剧中怪物麦克·哈里斯惹的祸。

韩菡娇笑中的戏谑，彭晓光当然听得出来。于是他也随着打了个哈哈：“不错，本少爷刚从海上归来，是一根从大西洋飘来的木头。”

“得，得。甭管你哪儿来的木头，别戳在那儿丢人现眼了。”看到路边来往的行人朝着他们张望，乐天连忙招手道：“滚进来吧。”

走进常家客厅，彭晓光嘻嘻哈哈地打了一圈招呼，从旅行袋里掏出几罐花花绿绿标着洋文的铁皮罐：“韩菡，给，美国产的婴儿奶粉，送给我大侄子的。”

韩菡双眸一亮，昊儿刚断奶，喝牛奶拉肚子，正愁没替代品呢，这几罐外国奶粉，恰好解了燃眉之急，不由得连声道：“谢谢，谢谢。”

“不用谢，咱谁跟谁呀。”彭晓光摆了摆手，凑到乐天耳旁悄声说：“哥们，走，到你屋去，我有事找你。”

“噫，什么事，不能在这儿说？”

“哎呀，你别啰嗦了。”彭晓光一把搂住乐天的脖子：“走，上楼。”

两人勾肩搭背地走进楼上西头卧室，彭晓光回脚踢上房门，开门见山道：“乐天，你海关有熟人吗？”

“怎么个意思？”

彭晓光讪讪一笑：“广东几个哥们儿给我发了一批货，也不知道哪儿他妈的出了岔子，被明都海关扣留了。”

“扣留啦？什么货？”

“咳，不就是一些电视机、录音机，还有电子表什么的。”

常乐天心头一惊，狗东西该不是走私吧。身为警察，他当然知道，这两年沿海一带大规模走私泛滥，有的地方已经猖獗到无以复加的地步。由于内地与港澳台之间存在着两种截然不同的经济体制和价格体系，许多商品，尤其是电子产品，或者急缺，或者差价巨大，故而大批走私船纷纷开往广东、福建、浙江沿海一带，光天化日之下，与内地的走私贩子明目张胆地作交易。这种买卖来钱来得快，像流感一样，传染得也快。一家发财，全村紧跟，一村发财，全县紧跟。以致沿海一些地方渔民不打鱼、农民不种田、工人不做工、教师不教学、学生不上课，在各级干部的包庇、纵容、参与下，一道作起了走私生

意。针对愈演愈烈的大规模走私，不久前国务院召开了打击走私工作会议。会议要求各地公安部门积极主动配合海关，把缉私斗争作为当前工作的重中之重。

想到这儿，常乐天不禁失声骂道：“操，你小子走私！”

“哎，别说的那么难听。哥们儿这是搞活经济，互通有无。”

“强词夺理。我可警告你啊，这几个月，中央又是开会，又是发文件，还派出了工作组，正在严打走私。你小子可别往枪口上撞。”

“我知道。”彭晓光不以为然地撇撇嘴：“我家老爷子的秘书早就跟我通过气了。这次严打，主要目标放在东南沿海和广东、福建、浙江一带，和咱这儿不搭界。再说啦，就算这批货来路不明，本人也不过是个二道贩子，跟走私无关。你就直说吧，海关有没有哥们儿？”

“操……”乐天面露难色。

王八蛋的，真会给老子找麻烦。帮吧，知法犯法，甚至有监守自盗之嫌。不帮吧，哥们的面子又不能不给。别的不说，就冲着人家送给儿子的那几罐奶粉，也不好意思一口回绝不是。

犹豫了片刻，乐天猛然想到一个歪点子，脱口问道：“你能搞到进口许可证吗？”

“废话，我要有许可证，还用得着找你吗？”彭晓光翻了个白眼。

“操，你小子急什么，听我把话说完。我问你，能不能从你们外贸局搞一个进口许可证，破布烂棉花的，随便什么都成。海关那边，我找人打个马虎眼。”

“噢。”彭晓光微微一怔，随即恍然道：“狸猫换太子，这倒是个高招。你海关的朋友靠得住吗？”

“跟你一样，酒肉朋友。”

“哈哈，这样就好，有肉一起吃，有酒一块喝。”彭晓光拍拍胸脯，大言炎炎道：“开销都包在本少爷身上了。乐天，咱说定了。搞证的事，我来想办法。通关的事，哥们儿就拜托你了。”

常乐天耸耸肩，露出一脸苦笑。

奶奶的，小伊阿姨求的事还没个谱呢，这小子又塞给他一件污龌事。这警察当的，好处不多，麻烦不少，还让不让人活啦……

(2)

明都开往马镫的末班车抵达镇口时，天色已经模糊了。寄秋和乐湄下了车，未做任何停留，直奔涓山。

自从农村推行起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涓山也变了样。“大寨式”梯田不见了，山坡上又布满了郁郁葱葱的竹林和茶园。陈家老宅后院的茶焙房拆掉篱笆墙，恢复了原貌。每逢茶季，四个灶眼燃起松明火，到处都弥漫着茶叶香。前院还住着贫协主任老潘家，即

便党和政府开恩，给地主富农们摘掉了帽子，但土改时被夺走的青砖瓦房还是要不回来了。经生产队同意，老宅后院向外拓了几丈。在村里亲朋们的帮助下，陈家另盖起两间坐北朝南的土坯房。后院东角那间小茅草房早就毁了。为了缅怀在那场大风中惨遭不幸的老母亲，陈抱一和阿梅在废墟上种了一棵龙爪槐，如今已粗过碗口，高逾一丈。

从涓山下来，大老远，陈寄秋就看到那棵龙爪槐。暮色苍茫，树冠团团如帷盖。

“乐湄，快点，就到家了。”接到爸爸电话，得知妈妈突然病倒，寄秋心急如焚，脚步越来越快。

乐湄紧跑两步，拉住寄秋的手，气喘吁吁地安慰道：“寄秋，你妈可能是吃坏了肚子。有你这个小郎中，我还带了不少药，不用太担心啦。”

“我妈？”寄秋侧过脸，坏坏地笑道：“我妈不也是你妈吗。等会儿进了家门，你干脆叫声妈。保不定老人家一高兴，病就好了，比吃药还灵呢。”

“咱们还没结婚呢，叫妈多不好意思呀。”

“有什么不好意思，总要叫的吗。”

“那你上次见到我爸妈，不是还叫伯伯、伯母吗。”

“那不一样，那时他们还没认我这个女婿，我怎么敢呐。”

“那好，现在他们认了，你可以叫爸爸妈妈了。”

“成，回去就叫。反正你已经是的人了。”

“呸。”回想起前晚在寄秋的宿舍里，他俩第一次偷尝禁果时那种战战兢兢却又神魂颠倒的奇妙滋味，乐湄不禁羞红了脸，啐声道：“你坏死了。”

“嘿嘿…，今晚再坏一次。”

“去你的，没门儿。”

“没门，有窗户也行啊。哎吆…”寄秋的腰间被女孩狠狠地掐了一下。

两个人手牵着手，一路说笑，脚步却未减缓。远远地见屋门开着，寄秋高喊一声：“爸，妈，我们回来了。”不待回应，便拉着乐湄直接闯了进去。

看到卧在床上的母亲和守在床边的父亲，寄秋一个箭步冲到床前，抓起季雪梅干枯的手腕：“妈，哪儿不舒服？”

“妈，你还好吧。”乐湄也赶到床边，面含羞涩地问候。

“秋儿，乐湄，你们来了。”看到儿子一副焦急关切的模样，又听到没过门的媳妇叫了声“妈”，季雪梅苍白的脸上浮出淡淡血色，开心地笑道：“妈没事，都是你爸大惊小怪的。明知你们忙，还把你们叫回来。”

“哪个大惊小怪啦。让儿子看看，你有没有生病。”陈抱一佯嗔道。

“妈，伸舌头。”寄秋一边把着脉，一边察看妈妈的舌苔：“脉象迟滑，表寒症，舌苔灰白，表阴虚。妈妈的病应该是急性胃肠炎，还有点贫血。”

陈抱一哈哈大笑：“怎么样，还是秋儿厉害吧，搭个脉就成。比镇卫生所的医生强多了。”

“爸，镇里医生怎么说？”



“折腾了半天，又抽血又化验的，最后说是你妈吃坏了肚子。挂了两瓶水，让我们回来继续观察。如果不好，明天再去挂水。”

“爸，镇里医生做的蛮好。妈妈上吐下泻，脱水症状很明显，不补充体液，人吃不消的。一般来说，病毒引起的急性胃肠炎一两天后就会有所缓解，用不着吃抗生素。乐湄带来一些止泻药，需要的话可以服用。这两天爸爸要辛苦一些，给妈妈做点营养丰富容易消化的饭菜，流质或半流质，米粥、烂面条、蒸鸡蛋都可以。”

“成，这容易。”陈抱一颌首微笑。

“妈妈要少吃多餐，不要受凉，尽量多休息。”

“哎呀，不就拉个肚子吗，过去又不是没拉过，哪来的那么娇气。”季雪梅撑着坐起身，攥住儿子的手问道：“对啦，秋儿，你和乐湄忙着往家赶，晚饭还没吃吧。”

“没呢。”

陈抱一呵呵笑道：“知道你们来不及吃晚饭。下午从镇里回来，你妈让我买了二斤菜肉包子。我这就去馏馏，你们先歇会儿，马上就得。”说罢，转身走出房门。

“我去帮爸烧火。”乐湄自告奋勇。

“乐湄，不用你沾手了。来，坐这儿。”季雪梅拍拍床沿：“陪妈说会儿话。”寄秋附和道：“就是，你又没烧过灶，去了也白去。你陪着妈，我去帮爸爸。”

“行啦，你俩都不用去。馏个包子，你爸一个人还不成吗。”

“那好吧，我们陪妈说话。”寄秋搬过一张板凳，挨着乐湄坐在妈妈面前。

“秋儿啊，你哪天到北京，去办那个美国的…，什么证啊？”

“妈，是到美国的签证。我明天就走，火车票都买好了。”

“哦，到美国的签证，好办吗？”

“我也说不准。我的导师帮我写了一封担保信，我有大学资助，应该不难办吧。”

“要去多少天哪？”

“我听同学说，递交申请后，可能还要到大使馆面试，不过最多也就等上个把星期吧。”

“那就好，那就好。妈就怕你们的婚事给耽搁了。”

乐湄笑道：“妈，还有一个多月，早着呢。”

“乐湄，秋儿去了北京，妈也帮不上什么忙，你俩的婚事只能你一个人张罗了。”

“妈，你放心吧。我们不想大操大办，国庆节家里人吃顿饭，走个形式，然后我们出去旅行结婚。”

“旅行结婚？要去哪儿啊？”

“还没想好呢，反正不能跑太远，寄秋年底前就要出国了。”

“唉，说走就走吧。”季雪梅拉起乐湄和寄秋的手，紧紧地合在自己手里，满目慈爱地说道：“你们两个孩子，能走到这一步可不容易。这些年啊，妈都看在眼里。乐湄是个好女孩，能看上我家秋儿，妈高兴，妈欢喜。你们就要成亲了，妈也拿不出什么像样的礼物。”说着话，季雪梅从枕头底下摸出一个小红布包，放在乐湄手心里：“这是秋儿外公留下的，妈也派不上用场，就当咱们老两口给媳妇的彩礼了。”

红包不大，落在手心却沉甸甸的。揭开一看，红布里裹着两根金光灿灿的条状物。乐湄不禁惊叫道：“妈，这是什么？金条吗？”

听到乐湄的惊呼，寄秋陡然一凛，浑身暴起了鸡皮疙瘩。莫非，这金条就是埋在竹林里的东西？那令人心悸的往事，虽然过去了十多年，可就像发生在昨天一样。

…妈妈挥舞着锄头，唱着莫名其妙的山歌；老狗阿郎奋起一跃，挡住了那颗邪恶的子弹；爸爸夜半登山，在竹林里挖出一包神秘的东西；波光粼粼的月牙湖水面上，飘来半张陌生人的照片…。

那天发生的事，如一部老电影，一帧一帧地掠过，历历在目，记忆犹新。然而，这一帧帧噩梦般的画面，一直被寄秋死死地藏心里，没有对任何人说起。也许，这将是她一生一世都不想说出的秘密。

“寄秋，你看。妈给的，太贵重了吧。”乐湄把手中的红包送到寄秋眼前。虽然她搞不清这两根金条价值几何，但她知道，黄金总是很贵的，好像比自己腕上的英纳格手表还贵呢。

寄秋从红包里取起一根金条，在手上掂了掂，约莫有三两重，又凑在眼前看了看，轻声读出金条上刻印的文字：“中央造币厂昆明分厂铸，民国三十四年。”

呵，还是抗战胜利那年的老物件，可有些年头了。既然妈妈说金条是外公留下的，寄秋也不愿多问。外公究竟是什么样的人，父母从未对他说过，似乎有难言之隐。记得表妹文漪曾经放火烧掉了那张逼死晚香的大字报，可那上面究竟说了什么，他没看到。问昆昆大哥，大哥却三缄其口，讳莫如深。如果当着乐湄的面刨根问底，可能会让妈妈感到难堪。来日方长，有些事还是留待以后再搞清楚吧。

看着手中的黄灿灿的金条，转念间，寄秋想起不久前报纸上刊登的一篇国际经济报道。文中提及，从去年到今年，世界黄金价格飞涨，已经逼近1盎司500美元的大关。他心里默默地盘算了一下，这一根金条，怎么也有3盎司出头，两根金条可值3000美元。听正在办理出国留学手续的董和平说，官价美元老百姓无缘问津，他只得从上海黑市的黄牛手里换外汇，6、7块人民币才能买到1美元。不久前，国内报纸上出了个新词“万元户”。如此说来，有了这两根金条，自己不也当上“万元户”了吗。

发横财了，寄秋暗自哂笑。他心里明白，妈妈既然给了，断然没有收回的道理。可正如乐湄说的那样，两根金条也太贵重了。略加思索，他将手中的那根金条放回到妈妈手里：“妈，你的心意我们领了。但这份礼太过贵重，我们怕消受不起。再说啦，我和乐湄都有工资，不差钱。这样吧，我们收一半，这一根留给你和爸爸。你们受了半辈子苦，也该过过好日子了。”

季雪梅笑着摇摇头，又将金条放到乐湄手中：“拿着吧。我和你爸不愁吃不愁穿，日子过得蛮好，用不着这东西。”她从枕头底下又摸出一个信封：“喏。这里还有一千块钱，是你香港二舅寄来的，秋儿带着路上用。”

寄秋一脸尴尬地推辞道：“妈，我不要。”他之所以尴尬，是因为他没底气。这两年读研，靠的是学校的助学金，刨去日常用度，所剩无几。而此次出国，他是自费留学生，到美国的飞机票钱，大半还要靠乐湄这些年的积蓄。

乐湄也连声道：“妈，不用了，不用了。我们的钱够用。”

“秋儿啊，你不说，妈也知道，你一个穷学生，存不下几文钱。老话说，穷家富路。你一个人到国外，两眼一抹黑，无亲无靠的，多带点盘缠妈才放心。”

寄秋和乐湄对视了一眼，眸光中交流着感动，却不知该说什么才好。

这时，门外传来陈抱一的招呼声：“都出来吧，晚饭好了。”

季雪梅伸手搭住儿子的肘弯：“秋儿，扶着妈，咱们吃饭去。”

(3)

吃罢晚饭，天已经黑透了。

与父母道别后，陈寄秋拎着马灯，和乐湄手牵着手，沿着崎岖的涓山小路回到马镖，来到了他曾经的“赤脚医生”诊所。

读研两年多，他人在明都，却依旧保留着恩师史三针老先生留下的这座小院。寒暑假回涓山，他还会抽空来这里坐诊，为乡亲们针灸搭脉。可是，这次要出远门，而且远在大洋彼岸，尚不知何日归来。诊所留不住了，因为它毕竟是史老先生捐给集体的财产。到这里再住上一宿，留个念想，顺带着清理一下自己的东西，便可以说声拜拜啦。

开锁进门，屋里散发出淡淡的霉味和草药味。

寄秋拉亮电灯，对身旁的女孩道：“乐湄，书桌抽屉里有蚊香和火柴，你点上吧。我去厨房烧点水。”说罢，方要拎着马灯出门，他突然想起了什么，拍拍脑袋自言自语道：“对了，正好把它们烧了。”

乐湄点燃了蚊香，见寄秋把床铺上的席子卷起，联想到他刚才说的那句没头没脑的话，以为他要用席子当柴火，便吃吃笑道：“你把席子烧了，一会儿睡在木板上啊？”

“傻丫头，谁说我要烧席子啦。”寄秋一边哈哈大笑，一边从床上揭起了一块二尺见方的木板，露出一个黑黝黝的洞口。

乐湄一怔：“哎呀，地窖？”

“是啊，我师傅用来藏宝的。”寄秋拎着马灯，倒退着下了洞口。

“我也要下去看看。”

“下面小，两个人磨不开身。”地窖口传出寄秋的回答。

“不吗，我就要下去。”

“好好好，你慢点。梯子陡，我扶你。”扶着女孩圆润的小腿，寄秋心猿意马，禁不住把手伸向女孩丰腴的臀部，轻轻地拿捏了两下。

“啪”，一巴掌打在寄秋的手上，乐湄娇斥道：“老实点。”

“嘿嘿嘿……”

脚踏实地，昏暗的光线下，乐湄左顾右盼。地窖果真很小，也就一人半高，一米来宽，两米来长。靠墙一圈木头架子，上面摆放着瓶瓶罐罐和一摞摞的书。木架之间很狭窄，要想往里走，两人得侧过身来，才能勉强挤过去。

“什么宝贝啊，还藏起来。”乐湄揭开一个罐子，闻到一股刺鼻的中药味。

“这里有人参、灵芝、龙涎香、何首乌、麝香、鹿茸，还有几瓶药酒。量不多，都是挺名贵的。”

“你怎么办？把它们都烧了吗？”乐湄玩笑道。

“那哪儿舍得啊，把药包起来，明早顺路送家里。至于这些书吗，已经完成了它们的历史使命，倒是可以烧掉了。”

乐湄从架子上拿起一本书：“基督山恩仇记？这么好的书，干嘛要烧掉啊。”

“书是好书，却见不得光。你看看那上面的骑缝印。”

“三江大学附属中学图书馆。”乐湄惊讶道：“怎么，你偷来的？”

“嘿嘿，不好意思。那还是文革武斗时，昆昆大哥带我弄来的。”

“看不出啊，你俩一副正人君子的样子，居然还当过小偷。”乐湄讥笑。

“不是偷，你没听鲁迅先生说过吗，窃书不为偷。”

“狡辩！我说你那么会讲故事呢，原来都是从偷来的书上看到的。”乐湄猛地想起了一件陈年旧事，瞪眼道：“对了，当年附中丢了一批黄色书籍，彭晓光给军宣队抓了，我哥也差点栽了进去，就是为你们背黑锅的吧？”

寄秋苦笑道：“好像有那么回事。那天晚上，我们也看见他俩了。只不过我们没他们张扬，总算逃过一劫。”

“哼，算你们走运。”乐湄扬起手中的书，在寄秋身上拍打了一下：“有这么多好书，也不晓得给我看。”

“嘿嘿，那不是怕露馅吗。”

又翻看了几本书，乐湄面露不忍，喃喃道：“都是世界名著，烧了太可惜了。”

“唉，是有点可惜。反正这些书现在都可以买到了，把旧的烧了，咱买新的，也算是庆贺它们的重生。你上去吧，帮我接东西。”

忙活了一阵，他俩把地窖里的药材、书籍都倒腾了上来。然后，两人捧着一摞摞的书进了厨房。炉灶旁，乐湄撕，寄秋烧，把一本本“窃”来书塞进灶膛。

“这是什么？”熊熊火光下，乐湄拿起最后一本，却发现不是书。

“噢，我的笔记本，这个留着。”

“日记吗？”

“不是，怕出事，我不敢写日记。这里面是我跟史先生学医时，记下来的药理、偏方什么的。”

乐湄随手翻了两页，上面写满了工工整整的蝇头小字。不经意间，她看见笔记本中夹了一张撕去半边的照片。照片业已霉变发黄，可还看得出是一个中年男人，眉宇间似乎有寄秋的影子。

“咦。”乐湄看着照片，满目诧异：“寄秋，你有点像这个人呢。”

这张照片寄秋看过多次，便随口回应道：“是有点像，可能是我二舅。你没听老话说，外甥像娘舅吗。”

“怎么撕了一半啊？”

“不知道，我看到的时候就这样了。”

“对啦，我只知道文漪她爸是你大舅，怎么从没听你说过你外公和二舅啊？”

“我打生下来就没见过他们，能说什么？再说啦，我外公是地主，属于阶级敌人，我二舅在香港，属于海外关系，我妈怕惹麻烦，从来没跟我提过。”

“哎，水开了。”乐湄看到灶台上锅沿呼呼冒气。

“走。”寄秋拉着乐湄起身，轻轻抹了抹女孩额头的汗和腮边的烟灰：“屋里有澡盆，你先洗。我弄盆水把席子振振，然后我就你的水也洗一把。”

“呦，你不嫌脏啊。”

“不嫌。你要也不嫌我，咱俩一起洗。”寄秋色眼迷离，把女孩拥入怀中。

“滚你的。”女孩蹙眉娇嗔，身上却燥热了起来。

#### (4)

数日后的一个黄昏，陈寄秋拎着两网兜刚买来的熟菜、水果，回到他借住的地方，社科院历史所研究生宿舍，昆昆大哥的狗窝。说起来，社科院的研究生们也可怜，至今没有自己的校舍。研究生院成立之初，乃白手起家，声称先招生后建校。可时至今日，校园尚无影子，院部暂设在一所中学，学生宿舍都是在北师大借用的。

而“狗窝”这种叫法，出自于小表妹龚雪素之口。但凡宿舍里乱七八糟的，她一概称作狗窝。汉斯哥哥的是，昆昆大哥的是，就连董和平那个挺要面子的人，也被他的室友们所累，住在只有一只干净狗的狗窝里。

今晚，大哥要在他的狗窝里请客，来客大都是熟人，龚汉斯、董和平、雪素。只有一个人不太熟，仅在学校大会的主席台上见过，和大哥一起当过“现行反革命”的哈大虎。按大哥的话，今晚的聚会既是欢迎，又是送别，因为自此而后，大家就要各奔东西了。

大老远，寄秋就听到“狗窝”里传来的笑声。他紧走两步，“狗窝”门大敞四开，一眼看进去，人都到齐了。

“大哥，东西买来了。”寄秋将沉重的网兜放在书桌上，揉了揉勒得生疼的手指头，将网兜里的大包小包掏出来，摆了满满一桌。除了他刚买的羊杂牛肚、熏鸡酱鸭、鸭梨苹果，桌上还摆了一脸盆包子、花卷，外加四瓶二锅头。

“寄秋，来，大哥给你介绍一下，这位是……”

“大哥，我知道，大名鼎鼎的反四人帮英雄，哈大虎。”

“哈胡子，这位是……”

“他呀，我也久闻大名，直接考上研究生的大才子，陈寄秋。”

“哈哈……”

笑声中，龚汉斯扯着一口京片子高声道：“钟昆，齐活了吧，洒家的肚子都饿瘪了。”

“好好，咱们开吃，边吃边聊。和平，坐过来吧。雪素，给哥哥们上酒。”钟昆拎起一瓶二锅头，嘎嘣一声，咬开了瓶盖，把酒瓶交到雪素手里。

高矮不齐的茶杯瓷碗里飘起浓烈的酒香，钟昆端起一杯：“来吧。这第一杯酒，咱们欢迎大虎来北京工作。”

“怎么着？”汉斯在明都作访问学者时，曾采访过哈大虎，自然知道他的身份，三江大学团委书记，还是新一届的团中央委员，也晓得同学们亲昵地喊他哈胡子，故而嘻嘻笑问道：“胡子兄弟高升啦？”

“哈哈，什么高升，不过调动工作而已。”哈大虎朗声笑道：“团中央和社科院联合成立了一个‘中国青年研究所’，需要人手，就把我调过来，参加筹备工作。”

“噢，这个研究所是干什么的？”汉斯接着问。

“是胡耀邦同志建议成立的，主要针对思想解放和改革开放中出现的问题，尤其是青年一代的意识形态以及政治取向中的出现的问题，做一些脚踏实地的研究。”

钟昆点头道：“这几年，官方的青年工作和意识形态教育受到了极大的挑战，过去那一套共产主义说教不灵了。想来胡耀邦也意识到这一点，让你们团中央挑头，紧扣青年人的脉搏，把握年轻一代的关注热点，为改革开放献计献策，为思想解放摇旗呐喊。”

“不错，正是此意。”哈大虎频频点头。

“好，好，祝贺胡子兄弟进京，当浮一大白。”汉斯笑嘻嘻地举了举茶杯。

“干杯。”众人干杯，只有董和平把杯子举到嘴边，象征性地抿了一下。

“和平，你怎么不干杯？”汉斯问道。

“我不能喝白酒，喝了就吐。”

坐在汉斯旁边的雪素眨了眨水汪汪的大眼睛，浅笑戏谑把话岔开道：“汉斯哥哥，你的中文越来越地道了。是不是跟你那个中文系的女朋友学的？”

“咳，别提她了。哥哥我被人家蹬啦。”

“不会吧，你长得这么帅，嘴巴这么甜，还是个国外名牌大学的大博士，她凭什么叫？”

“我要带她去德国，她家里人不同意。”

“为什么？”

汉斯耸耸肩，一脸无奈：“她妈说，想娶她闺女可以，我得当她家的上门女婿。”

“哥，那可不行！”雪素急红了脸：“咱老龚家全靠你续香火呢，你可不能倒插门。”

“哈哈。”听到汉斯和雪素的对话，大家忍俊不住，哈哈大笑。

“喂，人家失恋，伤心欲绝，你们还笑。有没有同情心啊。”

“哈哈。”笑声更烈。

“大哥。”笑声中，陈寄秋端起酒杯：“今日一过，大家就要各奔东西了。下次相聚还不知那一天。今天机会难得，大哥一向关心局势，能不能说说你的想法和判断，中国的改革能成功吗？”

钟昆怔了一下，随即把目光转向身边的哈大虎：“胡子，内部情况你了解的更多，你说呢？”

哈大虎摸了一把刮得铁青的下巴，肯定道：“要我看，能成。”

“是吗？说说你的理由。”汉斯颇不以为然。

“理由有两个，一上一下。咱先说上面的。首先，华国锋辞职，凡是派彻底垮台。邓小平身边聚集了胡耀邦、赵紫阳<sup>16</sup>、万里<sup>17</sup>等一批敢想敢干的老干部，业已形成党内改革的中坚力量。中央四千人大会以及不久前召开的十一届六中全会正式否定了文化大革命，否定了终身制，禁止个人迷信、个人崇拜，肃清封建专制主义在党内政治生活中的遗毒，基本上统一了以改革开放、经济建设为中心的发展路线。”哈大虎信心满满道：“再说下面的，深圳特区、蛇口工业区搞得热火朝天，打出‘时间就是金钱，效率就是生命’的口号，并逐步引入了发达国家的经营模式和管理模式。家庭联产承包制已经在全国农村推广，极大地解放了农村生产力。还有，不久前举行的人民代表选举中，北京的大学生们身体力行，发表竞选演说，参与民主选举，开创了草根民主政治的先河。这一上一下，相互呼应。假以时日，改革开放必将深入人心，经济建设必将展翅腾飞。”

“呵呵，听着不错，满在理的。”汉斯耸了耸肩膀，向钟昆问道：“钟昆，你有胡子这么乐观吗？”

“照我看，改革开放，势在必行。为什么要改革，说明过去路走邪了，改邪方可归正，革故方能鼎新。为什么要开放，说明过去把自己关在黑笼子里，根本看不见别人在怎样工作、怎样生活。眼下的中国，所有的经济单位都是自封闭型的，人才、成果、情报不流通，吃喝拉撒都要管着。工资、奖金制度上的大锅饭，养了一批懒人，严重阻碍着经济的复苏和发展。计划经济制约了市场，干什么全靠领导拍脑袋，扼杀了老百姓的创新能力。因此上，不搞改革开放，经济建设只是一句空话而已。这一点，我和哈胡子的看法一致。但我没有他那么乐观，主要还是看不透上面，无论党内务虚会还是四千人大会，邓小平和胡耀邦在解放思想上的看法并不完全一致。耀邦提出要大胆解放思想，没有禁区。而邓小平却设立了禁区，禁区里的人和事，不能说、不能动、不能批。如此解放思想，无非新瓶装旧酒，换汤不换药罢了。”

哈大虎点头道：“你说的我也注意到了，归根结蒂，老邓还是怕当赫鲁晓夫。”

钟昆笑了笑：“我还听说，你们办的那个《北京之春》也被封了。”

“嗯哪，编辑部里的几个团中央委员都挨批了。”

董和平轻声插了一句：“笑话。一方面要彻底否定文化大革命，一方面要世代代高举大旗。文革的始作俑者是哪个？整个一个逻辑混乱吗。”

钟昆击掌大笑：“哈哈，和平要么不说话，要么一语中的。记得 68 年我们附中的军代表传达过关于二月逆流<sup>18</sup>的中央文件，在我头脑里留下的印象极深。老毛曾在那时对

---

<sup>16</sup> 赵紫阳（1919-2005）曾任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总理、中国共产党中央总书记等职务。中共官方宣称他在 1989 年的六四事件中犯了严重错误，被撤销党内一切领导职务并遭受软禁。

<sup>17</sup> 万里（1916-2015），层任国务院副总理，第七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长。邓小平“改革开放”政策的重要支持者

<sup>18</sup> 二月逆流是指在 1967 年 1 月 19 日至 1 月 20 日中共中央军委会议和 2 月中旬在怀仁堂召开的两次政治局碰头会议上，谭震林、陈毅、叶剑英、李富春、李先念、徐向前、聂荣臻等（因陈、叶、徐、聂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元帅，谭、二李为当时的副总理，因此又被称为“三老四帅”或“四帅三副”），对“文化大革命”的错误做法提出了强烈的批评，当时被诬称为“二月逆流”。

陈毅<sup>19</sup>说，你们要反对中央文革，我就反对你们。如果照你们的话办，你当中央文革小组组长，谭震林<sup>20</sup>当副组长，再把王明<sup>21</sup>，张国焘<sup>22</sup>找回来。我和林彪就要南下，伯达，江青要枪毙，康生<sup>23</sup>要流放。那样的话，整个中国就要资本主义复辟了。你们听听，老毛当时的立场多么鲜明，毫不掩饰地告诉所有人，他就是文革的后台。然而，如今的当政者却把这笔烂帐全加在林彪、四人帮头上，正如和平所说，真是一个天大的笑话。不敢正视文革这段荒诞的历史，总要加上一块五光十色的遮羞布，这对改革开放有什么好处呢？明眼人一看就清楚，知道在变什么戏法，但拿历史事实变戏法也未免太荒唐了吧。不错，中央四千人大会以及十一届六中全会否定了文化大革命，但对那位始作俑者，仍然不敢有丝毫触犯。当年与其共事的老人们，虽然受尽欺凌侮辱，却仍不敢怒不敢言。谁都怕当赫鲁晓夫，哼，要我看，比起来，赫鲁晓夫更像个爷们儿。”

“哎呀，好啦，好啦。”雪素扯下一条鸡腿，笑眯眯的送到钟昆面前：“你们这些爷们儿，一谈起政治就来劲儿。我这样的小女子，根本不操那份心。”

“好好好，不说啦。来，喝酒，喝酒。”

“哎，昆昆大哥，你去特区了，我二姐怎么办呐？”

“文漪说，她嫁鸡随鸡，嫁狗随狗。我先到蛇口打个前站，她后脚就到。”

陈寄秋好奇地问道：“大哥，你怎么想起来去蛇口的？”

“你还记得咱们公社的老书记黄克山吗？是他让我去的。”

“黄克山？当然记得。他不是明都当市长吗？”

“原来是，现在他调到蛇口招商局当副局长，正好我想去特区看看，就跟上他了。”

“我听马镖的老乡说，黄市长是好人，很能干，也很敢干，顶着风头搞包产到户。这样的好干部，明都怎么肯放他走？”

“唉。”钟昆叹道：“百姓口中的好干部未必是领导眼里的好干部。我倒是听说，省里领导嫌他好惹事，巴不得把他送走呢。”

汉斯苦笑道：“在中国，干点事还真难。胡子兄弟，不是老哥悲观，中国的改革，我看是在走钢丝呢。”

“何以见得？”哈大虎摸着下巴问道。

“中国几千年来的病灶是独裁专制，而如今的改革，只讲经济，不讲自由民主，不讲法律制度，治标不治本，迟早还要出幺蛾子的。”

雪素咯咯笑道：“汉斯哥哥，我看你呀，站着说话不腰疼。几千年的本，就那么好治么？你们不要指点江山了，哥几个难得聚在一起，还是好好喝酒吧。”

“小妹说得对，今朝有酒今朝醉，管它来年是与非。来，咱们喝，喝他个一醉方休。”

“干。”

酒喝得痛快淋漓，也夹杂着丝丝伤感。因为大家都知道，今晚一别，再聚在一起就不知何年何月了。

---

<sup>19</sup> 陈毅（1901—1972），开国元帅。曾任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副总理、外交部长等职。

<sup>20</sup> 谭震林（1902—1983），曾任中央书记处书记、国务院副总理、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等职。

<sup>21</sup> 王明（1904—1974），中国共产党早期领导人之一，曾任中国共产党中央委员会代理总书记。

<sup>22</sup> 张国焘（1897—1979），中共早期领导人之一，因另立中央，被开除党籍。

<sup>23</sup> 康生（1898—1975），曾任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中共中央副主席，因文革中罪行被开除其党籍。



## 第七十七章 听壁角辛儿惊诧 逢严打乐天进言

(1)

离下班还早着呢，天却黑了。

大块大块的乌云浓淡不一，海潮一般波伏浪涌。阵阵北风吹来，枯黄的梧桐叶满地翻滚，旋起旋落。

惨白的灯光在市政府行政大楼的窗帘缝隙间闪烁，给人以入夜的感觉。行政大楼的大门右侧，有一间办公室，门没关，窗帘没拉，也没有亮灯。这是顾建国的办公室。此刻，他正站在窗前，像个木头人，呆呆地看着窗外满地飞舞的枯叶。身后的办公桌上，摆放着一只半开半掩的硬纸箱。箱子里装满了杂物，文具、茶杯、镜框、笔记本，还有一摞子书。天色如晦，他不知道会不会下雨。同样，他也不知道，离开了这间办公室，他还会不会回来。

黄市长调走了，调到深圳蛇口工业区当副主任，建国没跟去。这里面有客观原因，也有主观原因。论及客观原因，黄克山级别不够高，调动工作带不走秘书。而说到主观原因，建国自己不想离开明都。他家在这儿，老婆在这儿，这儿是老丈人的一亩三分地。然而，更重要的，两年跟班下来，建国有了些新的想法。他钦佩黄克山的能力，却不看好黄克山的仕途。一句话，这个人不安分、不安全。说他是敢于开创的弄潮儿也好，或者说他是头脑冲动的愣头青也罢，总之他不合群，喜欢标新立异，而且固执己见，恐怕迟早栽跟头。深圳那边的改革，看上去热闹，却也担着卖国、拜金、挑战国家体制、背叛革命初心，乃至资本主义复辟的种种骂名。有些老干部甚至嚎啕大哭，说什么“辛辛苦苦三十年，一夜回到解放前”。问及老丈人对特区的看法，老丈人闭着眼没作声，只是缓缓地摇了摇头。

瞻前顾后，建国不想跟着黄克山去趟特区那趟浑水，便婉言谢绝了老领导的邀请。可留下来，也不尽如人意。老话说得好，一朝天子一朝臣，新来的市长自然用自己的亲信当大秘。看在老丈人的面子上，新市长推荐建国当了市府办公厅副主任。然而，新市长这一手很刁钻，貌似提拔，从正科到副处，实则明升暗降，把建国晾在了一边。如今他大权旁落，只能管管车队、食堂、招待所和勤杂工了。建国知道，这种状况不过是暂时的，老丈人不会看着不管，迟早会出手拉他一把。哪知好事未至，大祸先临。数日前，市委收到一封匿名信，揭发他文革时当过三大附中造反派的头头，属于中央严令明察的“三种人”。建国看过中央下发的文件，根据中央组织部给出的定义，“三种人”者，乃追随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造反起家的人，帮派思想严重的人，以及文革中大搞打砸抢的人。他记得，中央文件中特别强调，在提拔中青年干部时，对“三种人”一个也不能提拔，已经提拔了的，必须坚决撤下来。

得知匿名信一事，恐慌之余，建国也感到格外委屈。要说于海爷是“三种人”，倒不冤枉，谁叫他带头造反，靠文革起家，当上省革会副主任呢。可自己算老几？即便文革中曾反戈一击，脱离保皇派，加入造反派，当过几天附中八一八的头头，但无论怎么算，自己和“三种人”也沾不上边啊。不过有一点他非常清楚，匿名信的威胁很大，不管自己是不是“三种人”，审查这一关是躲不掉的。

娘的，等老子逃过这一劫，一定要好好查查，这封信究竟是哪个王八蛋写的。

建国抬起眼皮，看了看天上的乌云。云层愈发浓厚，天色愈发阴晦。看来，真要下雨了。他转过身，走到门旁的挂衣架前，取下那件本打算扔掉的旧球衣，遮盖在纸盒子上。

该走啦。抗美说过，此处不留爷，自有留爷处，处处不留爷，爷去投八路。省党校正在举办一个“改革开放宣传工作学习班”，老丈人一个电话，就让他当上了学员。尽管老丈人没明说，建国也知道老爷子的良苦用心和老道之处。省党校的学习班是一个避风港，只要躲过了这次风头，他总有东山再起的机会。

建国抱起纸箱，不由得肩头朝下一沉。妈的，好重。他犹豫了一刻儿，又把纸盒子放回办公桌上。娘的，过去用个人，叫个车，凭着自己市府大秘的名头，只需一个电话，要人有人，要车有车。可现在呢，居然…？唉，权力这个东西，还真是让人怀念啊。

还是打个电话给司机老王吧。王师傅过去一直给黄市长开车，跟自己的交情也不错。眼见天要下雨，请他帮忙跑一趟，应该没问题吧。

建国将手伸向电话，就在这一刻，电话铃响了。

“市政府办公厅，请问哪一位？”顾建国习惯性地接起了电话。

“是顾、顾建国吗？”话筒里响起尖锐急促的声音。

“是我。你哪一位？有什么事吗？”

“建国，我、我是齐、齐…”

建国听出来了，电话那头是 5311 厂齐师傅的小儿子、附中的老同学齐文革。这小子一犯急，说话就打磕巴。于是，没待对方把话说完，建国打断道：“文革，说吧，什么事？”

“建、建国，你快、快回来吧，你家、你家出事啦。”

家里出事啦？顾建国顿时脸色一变，眉心紧锁。他将话筒紧紧地贴在耳朵上，生怕漏掉一句话。越听，越觉得事态严重。他连口大气都不敢喘，耐着性子听完齐文革结结巴巴的诉说。

却原来，狗日的匿名信不仅寄到市委，也寄到了 5311 厂。果真应了那句老话，祸不单行。寄到厂里的那封匿名信更为恶毒，除了揭发顾家父子都是“三种人”，还把两件陈年往事翻了出来，说他死去的老爹顾浩田涉嫌逼死人命，说他哥哥顾建军涉嫌强奸女知青，并建议上级领导撤销顾家“革命烈士家属”的称号，由公安机关重新调查这两个案件，让真相大白于天下。齐文革还告诉他，据说匿名信的内容是厂党委某位领导有意透露出来的，很快就传遍全厂，这两天工人干部们议论纷纷。

这一通电话，直似一盆冰水迎头泼来，建国浑身一激，刹那间冷彻骨髓。他心知肚明，爹的事查不得。傻子都看得出，什么他娘的阶级报复，若非被逼得走投无路，那个孱弱的女人，怎么可能拉着一个大男人同归于尽。一旦真相大白，不仅爹的名声毁了，自己也会受到牵连。至于建军强奸女知青的事儿，建国并不太担心。反正那个叫畹香的女孩投江自杀了，死无对证。事情不是建军干的，他个犟头自然不认。只要他不认，天王老子也没辙。至于匿名信传得如此之快，建国也猜得到其间的猫腻，厂里早就有人看着顾家的房子眼红。顾家那套二居室的住房属于厂中层干部标准，是爹当厂革委会副主任时按级别分配的。而如今，爹不在了。娘是个食堂工人，建军是个看大门的，根本没住的资格。要不是仗着门楣上那张“革命烈士家属”的红符，娘和建军一家早就被撵走了。说不定那个散布匿名信内容的党委领导，就是瞄上了顾家的房子，趁火打劫的。

唉，娘糊涂，建军更是混球一个。换做自己，厂里派人回收房子，老老实实把钥匙交了，求个息事宁人，兴许就大事化小，小事化了了。可建军这个混球偏偏犯浑，他不但交钥匙，还大打出手，伤了人，差点出人命。这下好了，厂里叫来警察，一副铐子把他铐走了。如果伤者真像齐文革说的那么严重，保不定建军会被判刑坐牢。齐文革在电话里磕磕巴巴地说什么“你娘要你、要你快想办法”，可如今自己都挂着一坨屎，哪有本事帮他们擦屁股。

思索了片刻，顾建国脸色铁青地沉声道：“文革，你马上去我家，告诉我娘和蒋燕，就说我说的，厂里让她们搬哪儿就搬哪儿，不准讨价还价，更不准闹事。其它的事，等我回去再说。”

说罢，顾建国扔下电话，一屁股坐在椅子上。

怎么办？他沉下心，默默地点着了一颗香烟，狠狠地吸了一口。

在市里工作了这些年，建国多少也结交了一些大小干部，攒下了一些人脉。放在几天前，他还可以直接找公安局的头头帮忙，把建军捞出来。可现在不一样了，他不敢强出头，生怕引火烧身。看来，还得低声下气，求抗美帮忙了。

他掐灭香烟，拧亮台灯，拨打了一个电话。

“喂，计生办吗？这里是市政府办公厅。请找朱抗美同志接电话……”

(2)

天阴，屋里暗，雪素早早地点亮了灯。

她上午才下了从北京到明都的火车，顾不得旅途劳顿，到家便忙不迭地翻箱倒柜，整理行装，一直忙活到现在。

继寄秋、和平、乐湄之后，雪素也要出国了。她去的也是美国，跟和平同一所大学，加州大学圣巴拉分校。一晃和平走了一年多，雪素也读到研二了。这段时间里，她根本没心思学习，除了想和平，就是忙着啃外语，忙着留学的事。实际上，不仅和平雪素他们，就整个 77、78 级而言，都把出国留学当作潮流，一个个你追我赶，争先恐后。好在雪素的托福成绩不错，在激烈的竞争中，拿到两所美国大学的录取通知，其中一所就是圣巴拉分校。虽说这所学校在加州排名不怎么样，给的资助也不算多，但跟和平在一起，不仅可解分居两地的相思之苦，还能节省不少生活上的开销。中美业已通航，到大洋彼岸方便多了。和平已经帮她订好了机票，三天后她就要返回北京，然后乘波音 747 直飞洛杉矶。

忙活小半天了，雪素还没忙完。她的脚下，摆放着一只硕大的帆布旅行箱。箱子几近装满，可床上还散落着许多衣物，花花绿绿春夏秋冬的，有给和平买的，也有雪素自己的。她捡起一件，左看右看，似乎不太满意，再换一件，依旧取舍两难。

突然，客厅里传来“哐当”一声，似乎大门被踢开，紧接着有人高声喊道：“雪素，雪素。”

突如其来的响动，把雪素吓了一跳，但她立马想到是谁，除了二姐，没人这么风风火火的。好久没见到二姐了，好想她呢。

雪素扔下手中的衣服，急步走进客厅，欢呼道：“哎，二姐，你回来了。”

来人果然是文漪，只见她扔下手中的旅行包，扑上前，一把搂住雪素的脖颈，嗔怪道：“哼，你说走就走，不知哪天才回来。我能不赶回来送送你吗？”

“谢谢姐，我想死你了。”雪素将娇腮贴紧文漪鬓角，亲昵地蹭了蹭，张着大眼睛向门口：“姐，昆昆大哥没跟你一起回来？”

“咳，他是个大忙人，没时间回来。他叫我带句话，祝你一路平安，问和平好。”文漪放开雪素，左右张望道：“爸不在家？”

“刚出去，说要买酒。刚才爸打了电话给小芹姑姑，要你们一家都过来。既然你回家了，就别走了。”

“好吧，正想跟你多说会儿话呢。”文漪拉着雪素走进卧室：“哎，你东西收拾得怎么样啦？”

“还等你帮忙呢。”

“你要我帮忙？”文漪瞅了瞅满床的衣物，讪讪自嘲道：“不怕我越帮越忙哦。”

“嘿嘿，二姐还挺有自知之明的。”

“呸！”文漪一声娇斥，伸出食指，点向雪素的额头：“臭雪素，又拿我开心。”

“不敢，不敢。”雪素后退一步，连连摇晃着双手，笑着把话岔开道：“哎姐，我看你带着旅行包，你还没回大哥家？”

“没呢。”

“哎，不对呀。我记得，广州到明都的火车中午就该到了，你怎么这么晚才来呀。火车晚点啦？”

“没晚点。大哥交待了任务，让我到了明都，先去看他妹妹，给她送点香港搞来的药。”

“钟明？她病还没好吗？”

“怎么说呢？”文漪皱起眉头：“她看上去像个正常人，也知道我是她朋友，可就是想不起过去的事，怎么帮她回忆都没用。当年接她出来，后来又一直照顾她的那个老师信教，常带她去教堂，现在她也信上帝了。刚才我去看她，她张口闭口的都是什么主啊罪人的，要拉我去教堂，学圣经，分享心得，听得我直打瞌睡，呵气连天的。”

“嘻嘻，遇到二姐，钟明算是对牛弹琴，白费力气了。”

“呸，拐着弯骂人，你才是牛呢。”文漪拍了雪素一巴掌：“不过，钟明唱起歌来很好听，她说是赞美诗，还教了我几句呢。”

“是吗？唱给我听听。”

文漪憨萌一笑：“嘿嘿，出了门就全忘了。”

“还说不是牛…”看到文漪扬起巴掌又要打，雪素连忙笑着改口道：“嘻嘻，不是，不是。看来二姐和上帝没有缘分啊。”

“那是。你二姐我不信鬼，不信神，只信大哥。”

“耶，肉麻死了。”雪素抿嘴娇笑。

“那我怎么办？乐湄连大学都没上完，就屁颠屁颠跑到美国找她的小郎中去了，你这又要走，只丢下我一个，我不信大哥信谁啊？”

“二姐，你这都哪儿跟哪儿呀。我们出国是为了留学，跟你信什么有关系吗？”文漪不着调的话，令雪素笑不可支：“不过话说回来，钟明能找到新的信仰，精神上有了寄托，对她的身体有好处。”

“可不吗，她现在气色好多了，又白又嫩的。哎，你到了美国，去看乐湄他们吗？”

“想是想啊。可听和平说，他们在大西洋那头，我们在太平洋这边，中间隔着美洲大陆。到乐湄那儿，自己开车要三四天，坐飞机还要大半天呢。”

“哇，那么远啊。算啦，本来想让你带封信给乐湄，干脆我自己寄吧。”

“还是给我吧，我帮你寄，又快又便宜。”

“成，过两天给你。”

“干嘛过两天啊？”

“嘿嘿，我还没写呢。”

正当姐儿俩开心地说笑着，客厅里轻悄悄地走进来一个半大小子，大脑袋下的身子骨挺瘦，大手大脚的，看来正在发育期，搭架子窜个头的年纪。

这个半大小子就是畹香投江前丢在岸边的儿子，龚逸凡不待见的外孙，文漪口中的小坏种，雪素自小带大的亲外甥，龚辛。如今龚辛已经过了 13 周岁生日，在三大附中上初二了。刚刚从学校放学回家，听桂芝阿姨说，小姨回来了。他喜出望外，扔下书包，从床底下掏出一个包得齐齐整整的物件，兴冲冲地跑出门。对面就是外公家，房门大敞四开。平日里，龚辛从不主动到外公家，他知道外公不待见他。太公太婆说过，外公搞科学研究，要集中精力，最怕小孩子吵闹打扰。龚辛隐约觉得不那么简单，却找不到别的理由，只好躲着外公了。可小姨不一样，打小带他长大，嘘寒问暖，无微不至，不是娘亲，胜似娘亲。为了见小姨，他不管不顾，径直走进外公家大门。

龚辛手中的物件是一台汽车模型，小姨夫董和平托人从美国捎来，春节时小姨带给他的新年礼物。龚辛从小就看得出，在这个家里，除了小姨，就数和平叔叔待他最亲。和平叔叔出国前，特意嘱托太公公太婆婆，辛儿不小了，不要让他再和桂芝挤在一起，把自己空出来的那间卧室给辛儿住。和平叔叔出国后，还惦记着他，千里迢迢送来礼物。拆开花花绿绿的包装，里面是一只精美的盒子，盒子里全是铁片、小轮子以及螺丝之类的零件。龚辛才开始学 ABC，看不懂英文说明书，只能对照着图纸，连猜带蒙，费了好大功夫才把小汽车组装成功。今天小姨回来了，龚辛献宝一样，想在小姨面前显摆他的劳动成果。为了给小姨一个惊喜，他走进客厅，把脚步放得很轻很轻。

“雪素，这个小箱子你也带走吗？”

听到有人说话，龚辛打了个楞，顿时停下了脚步。二姨？她不是去南方了吗？怎么也回来啦？

自从懂事起，龚辛就看得出，和外公一样，二姨也不喜欢他。外公的不喜欢是冷着脸不搭理他，而二姨的不喜欢是瞪着眼骂他。小时候调皮惹祸，小姨也骂过他。可小姨的骂，听着服气，因为她的话有道理。而二姨的骂，听着窝火。话里话外，似乎他生下来就是个祸害，害死了自己的亲妈。从小到大，没有人说过他的妈妈是怎么死的，葬在哪里。也没人说过他的生父是谁，是不是还活着，为什么丢弃了他。但龚辛猜得到，外人骂他野种，二姨骂他小坏蛋，想来自己的亲生父亲不是什么好东西。龚辛想见小姨，却怕见二姨。他站在卧室门外，犹豫不定，进不进去呢？

“唉，装不下，不带了。”

“这里面可都是你打小收藏的宝贝呢，不带你舍得吗？”

“舍不得怎么办？这次带不了，以后再说吧。”

“打开让我看看，都是什么东西。”

“好吧。”

“咔哒”一声，龚辛听到开锁的声音。他晓得，小姨很看重她的这只小柳条箱子，平日里一直挂着一把小铜锁。箱子里面究竟有什么宝贝，他和二姨一样感到好奇。

卧室床头，平放着一个比手提箱略大的柳条箱，看上去已经很陈旧了，黄铜包角生出些许暗绿的铜锈。

雪素把小锁和钥匙放在一边，掀開箱盖，取出一个紫褐色的物件，嘻嘻笑道：“二姐，你看，我捡来的花盆。”

文漪瞄了一眼，不屑道：“耶，一个破盆，这你也当做宝贝呐。”

“当然啦，外公说，它叫宣德炉，是明朝的古董呢。”

“古董？值钱吗？”

“我也不知道，应该值点钱吧。”

“咦，这是什么？丑巴巴的，挂脖子上的吗？”

“和平说，这是一块翡翠，上面的雕刻，像个龙头呢。”

“这也是捡来的？”

“不是捡的，是妈妈留下来的。”

“妈留下的？我怎么没见过她戴过啊。”

“和平说，这是男人戴的东西。兴许爸爸不喜欢戴，而且以前也不敢戴，妈妈就收起来了呗。”

“奇了怪了，这种四旧，文革抄家没抄走啊？”

“不知道妈妈怎么藏的。你看这个观音像，还有这几本佛经和《道德经》，也都是当年妈妈藏下来的。甘奶奶走了以后，我打扫房子，在床底下无意中发现的。”

“哦。也就是你，还留着这些破玩意，要我，早就扔了。哎，这是什么？”猛然间，文漪的口气变了，变得有点气急败坏：“雪素，这张报纸你还留着？”

“嗯，留着呢。”

“你还留它干什么？看到这个姓顾的王八蛋我就来火，想到他们顾家人我就恨得要死。他们害死了妈妈，害死了大姐。这个仇，我一辈子都忘不掉。”

这个仇，文漪忘不掉，雪素又何尝不是铭心刻骨。妈妈的死，大姐的死，曾是她儿时最可怕的梦魇，是她一生无法愈合的伤口。而导致这一切的罪魁祸首，就是顾家父子。记得当年柳絮姐把辛儿送到家，解开襁褓，从小薄被里取出的，就是这张皱巴巴的报纸。柳絮姐说，你看，这个血淋淋的“恨”字，一定是你姐投江前，咬破手指写的。你要把这张报纸留好，等孩子长大，告诉他，照片上这个坏蛋，就是害死他妈妈的凶手！

忆及往事，心如绞痛，雪素含泪道：“二姐，我跟你一样，也恨死了顾家人。可恨归恨，这个人毕竟是辛儿的亲生父亲。我把这张报纸留下来，想等辛儿真正懂事了，给他看看，也算有个交待。”

“交待？对他有什么好交待的？你还指望那个小坏种能给大姐报仇？”

“二姐，我觉得你对辛儿有成见。辛儿本质上不是坏孩子。等他长大了，有了判断是非的能力，他自然会知道该怎么做。”

“哼，就算他不坏，能亲手为他妈妈报仇，可等他长大，要等到哪一天？黄花菜都凉了。”

“那怎么办，除了等，咱们还能干什么。”

文漪咬牙切齿：“干什么？报仇！”

雪素瞪大眼睛：“报仇？”

“告诉你吧，姐已经动手了。”

“你动手啦？”雪素一脸惊讶：“你一个女孩家家的，又在外地，怎么动手啊？”

“哼，小看你二姐了吧。动手吗，不一定非要武斗，文斗也可以呀。”文漪颇为得意地说：“现在不是正在抓三种人吗，我写了两封检举信，说顾家都是三种人，寄到他们单位去了。”

“检举信？有用吗？”

“管它呢。大哥说，有用没用，都够他们喝一壶的。”

“昆昆大哥也同意你这么做？”

“嘿嘿，事先我没告诉他。后来忍不住，说给他听了。”

“他没骂你？”

“没有，大哥只是笑笑，说我当年敢放一把火，烧掉大字报专栏，现在只写两封匿名信，已经算很温柔啦。”

“老天。”雪素展颜一笑：“昆昆大哥真逗，温柔这个词还能用在这个地方。”

“干嘛不能？大哥说，自打我嫁给了他，我变得温柔多了，也聪明多…”

“行啦，行啦。二姐你打住吧，再说我要吐了。”

“哈哈…”

屋里姐妹俩笑作一团，屋外的龚辛却像被雷电击中，浑身僵直，状若木鸡。

昏昏良久，他终于动了，慢慢倒退了两步，然后猛地转身，撒腿跑出家门。

“谁呀？”雪素听到动静，走到卧室门口。

一道闪电照亮客厅，客厅里空无一人，随即又堕入了黑暗。

(3)

憋了半大天的雨，终于忍不住了。豆大的雨点，一滴追一滴，砸在地面上，激起朵朵水花。

“乐天。”齐霏霏从厨房里探出头，朝着客厅大声喊道：“快，把窗户都关上。下雨啦。”

“我在电话上呐，你叫韩菡吧。”

“臭小子，回到家就打电话。什么事那么重要，等会儿打不行吗？”

韩菡抱着儿子从楼梯上快步走下来：“妈，楼上的我都关好了，楼下的我来吧。”

“哎呀，你慢点儿。”看到大胖孙子八爪鱼似的吸在儿媳身上，齐霏霏担心道：“昊昊那么沉，抱着当心摔了。”

“没事儿，妈。”韩菡停下脚步，亲了儿子一口：“昊昊，下来，自己走好不好？”

“不嘛，我就要妈妈抱。”



“好好好，妈妈抱。”

“小鬼头，跟他爸爸一个德行。”齐霏霏笑骂道：“韩菡，你就惯他们爷俩吧。你瞅瞅，那个臭小子回到家，家务事不做，孩子也不管，抱着个电话没完没了，什么事单位里不能说啊。”

任凭妈妈数落，乐天头都不回，握着话筒，听着“嘟…嘟…”的长鸣，心中暗骂到，狗东西，还不来接电话，死哪儿去了。

齐霏霏随口一说，还真说对了。这个电话，乐天只能在家里打，因为事发突然，事关机密，在单位里说，怕让同事们听到。他急着要找的人是彭晓光，如果今晚不把那小子捺在家里，保不准被抓个现行。这一次栽了，甭说捞不出来，自己恐怕都要跟着遭殃。

那还是前天下午，彭晓光电话里约他，定在两天后晚7时，到省委交际处小礼堂，参加一个哥儿们操办的“私人舞会”。乐天当然知道这种“私人舞会”意味着什么，一帮高干子弟聚在一起，拉上几个年轻貌美的艺校女生，喝着汽水啤酒，穿着奇装异服，听着《甜蜜蜜》，跳着贴面舞。黑灯瞎火，上下其手，醉生梦死，通宵达旦。虽说乐天没答应去，但他并不以为有什么不妥，多大个事儿啊，不就跳个舞吗。只不过老婆到上海岳母家接儿子，刚巧今天回来，总得在家陪陪她娘儿俩吧。再者说啦，过去他也曾参加过类似的舞会，也曾搂着别的女人跳过贴面舞，可跳了几次，除了晕得慌，没啥感觉。不是乐天自吹，那些莺莺燕燕的女孩比起自家媳妇来，无论气质还是容貌，都差得远了去了。

话筒里还在“嘟…嘟…”拉着长音，乐天担忧，彭晓光不会已经出去了吧。凭着多年的从警经验，他心里非常清楚，这次全国性的“严厉打击严重刑事犯罪活动”，不似以往的治安行动，雷声大雨点小地走个过场，而是一场真正的、残酷无情的“严打”，任何一个目标也不放过。虽然乐天不敢确定交际处的那个私人舞会是不是也被瞄上了，但刑警队长的暗示很明显，今晚收网，一帮公子哥儿要倒霉了。妈的，如果刑警队长指的就是彭晓光他们，老子又示警不成，那他就活该倒霉，在劫难逃啦。

“砰”地一声响，乐天抬起头，看到韩菡正在用力关客厅的窗户。儿子缀在她胸前，小手搂住她的脖子，使得她腰肢微屈，浑圆的臀部微微撅起，紧绷的裤子上勒出一道迷人的股沟。几天没和老婆做爱了，乐天憋得难受，看到女人的凹凸，不由得腹下一热，起了反应。油然间，他想到了一个成语，养精蓄锐。哈，今晚又可以和老婆大战三百回合了。

记得刚结婚时，韩菡对那事不太热衷。每当乐天求欢，她总是半推半就，完成任务似的，弄得乐天也兴致索然，匆匆了事。虽说媳妇是学医的，但她对男女性事知之甚少，甚至觉得肮脏下流。乐天多少知道一点，却也多不到哪儿去，只顾自家那几下的快活，全然不解鱼水之欢的妙处所在。说起对他俩的性启蒙、性教育，还真得感谢彭晓光呢。

数月前，彭晓光搞来一台磁带录放像机，喊他们两口子看录像。放完一部李小龙的武打片，彭晓光邪笑道，哥们儿，要不要换换口味，来点新鲜的。不待乐天回应，他换了一盘带，按下播放键，20寸彩电上冒出了一对赤裸裸的影子。乐天细细一看，一男一女，一黑一白，两具肉体，精屁股郎当，纠缠在一起，撞击在一道。我操，狗日的，敢放黄色录像。不过，那晚除了他和韩菡，还有彭晓光新交的小女友，碍着面子，乐天不便爆粗口。而且，他也感到好奇，光听说过黄色录像，真正看到，这还是大姑娘上花轿，头一遭。只是老婆就在身旁坐着，乐天心里有点打鼓。他扭头看了一眼韩菡，只见她目光游离，却将小手放在他的手里。好，只要老婆不反对，老爷们有什么可怕的。

噼噼啪啪，淫声浪笑，慢慢地，韩菡的小手越握越紧，乐天的那话儿也越来越硬。奶奶的，乐天暗骂，那黑鬼男人简直像头公驴，胯下的玩艺居然可以那么粗、那么长，那白皮女人简直像头母牛，胸前的奶子居然可以那么大、那么肥。更令他感叹的是，一对狗男女的表情居然如此自然、放纵、疯癫，性交的姿势居然如此新奇、古怪、多变。手、脚、嘴巴、舌头，每一个能动的器官都参与到这场马拉松似的交欢之中。随着几股白浆喷射在女人扭曲的脸上，乐天手心一疼，他能感到，靠在他肩头那具柔软的身子猛地一僵，掌心里的小手抠成了拳头。

那晚回家之后，他俩迫不及待，扒得一丝不挂，效仿录像上的动作、姿势，颠鸾倒凤，折腾了半宿。乐天发现，从来没有过性高潮的韩菡，那一晚竟然瘫软了两次。看着女人微微抽搐的胴体，听着女人半张半翕的呻吟，乐天终于明白了彭晓光的那句话，过去咱们都白活了。于是，他托彭晓光买了一台录像机，也复了几盘毛片。这玩意儿，真好，不仅是老师，也是春药。遗憾的是，住在家里太不方便，爸爸妈妈的卧室相隔不远，放录像，只能静音。而且当两人快乐进行时，也不敢叫唤，他憋着，韩菡把枕巾咬在嘴里。看来，得找局里管后勤的头头说一下，哪怕只是一室一厅，也尽快给他分套房子。他们需要一个属于自己的空间，一个可以为所欲为的二人世界。

“谁呀，催命呢。”电话里的“嘟…嘟…”声戛然而止，换做彭晓光的不满。

“是老子。你死哪儿去了，半天不接电话？”

“乐天啊。不好意思，刚才冲了个澡，没听见。怎么着，改主意了，今晚想过来？”

“过来你个头。”乐天厉声道：“你也不准去。”

“啥情况？你不会要请我喝酒吧。”

“想得美。今晚‘严打’，有行动。你小子老实在家呆着，哪儿也别去。”

“操，什么人活得不耐烦，敢在太岁头上动土啊？”

“你算什么狗屁太岁。”乐天将手护住话筒，压低声音说：“论背景，朱老总的孙子比你牛吧，他都没几天活头啦。”

“不会吧？才听说他被拘了，还真他妈判啦？”

“判了，死刑，立即执行。老子告诉你，这次上面动真格了。昨天我们传达了部里文件，根据邓小平的指示，这次严打，可抓可不抓的，坚决抓；可判可不判的，坚决判；

可杀可不杀的，坚决杀！而且要从严、从重、从快。今晚，省厅和市局联合行动，抓现行。你想找死，你就去，老子不拦你。”

“达令，该走啦。”电话那头传来一个女人娇滴滴的声音，然后就是一阵模模糊糊的嘀咕。过了一会儿，彭晓光回到电话上：“乐天，还在吗？”

“说什么呢，老子没死。”

“哥们儿，多谢啦。过两天让那帮小子请你喝酒，我挂了。”

“啪”，电话断了。不用问，乐天也猜得到，彭晓光听信了他的警告，忙着给他那帮狐朋狗友通风报信去了。他长吁了一口气，放下电话，方要起身，电话铃响了。

“喂，哪位？”

电话里传来一个女人的声音：“是常乐天吗？”

“是。”

话筒里的声音猛地尖锐起来：“小警察，你接着电话煲粥哪？我打了半个小时都打不进去。”

叫自己小警察的，除了朱抗美没别人。于是乐天成兮兮地笑道：“嘿嘿，侄媳妇啊。怎么着，这么急着找老叔，想请叔吃饭啊？”

“呸，做你的大头梦。小警察，没时间跟你胡咧咧，我找你有急事。”

“切，反正你找我，多半不是好事。”

“别废话，这事跟你有关，是你家亲戚出事啦。”接着，朱抗美竹筒倒豆子，把建国告诉她的情况复述了一遍，然后道：“小警察，那是你的地盘，想个办法把顾建军弄出来。他可不能坐牢，他家老婆孩子全靠他吃饭呢。”

“等等。你说顾建军打伤了人，重不重？”

“具体的我也说不清，好像挺重的。建国去厂里了，等他了解了详细情况，我再打电话给你。你先说说，我们现在该做些什么。”

“操。”骂了一个“操”，乐天不做声了。

顾建军个王八蛋，真他妈会找时候，偏偏往“严打”的枪口上撞。局里才开完动员大会，局长发了狠话，这次“严打”中所涉之人、所涉之事，谁也不准请托说情，更不准徇私枉法，否则按同案论处，还要罪加一等。奶奶的，现在让他捞人，不是把他往火坑里推吗。

“小警察，干什么呢？说话呀。”电话那头的朱抗美显得很急，连连催促道：“你经验多，哪怕不亲自出面，也可以帮我们出个主意。建国说啦，要人，要钱，我们都可以想办法。”

这是块烫手的山芋，不，简直是个烧红的烙铁头，乐天不敢接。本打算一推六二五，可朱抗美后面的话提醒了他，“要人，要钱”，对呀，顾建军不是有个叫蒋鹰的小舅子吗。听梅岭分局的哥们儿说，上次请咱们喝酒那个姓蒋的小子是个人精，如今成气候了。不仅

梅岭下三街九巷的混混们都俯首帖耳听他的，片上的兄弟们也都跟他勾肩搭背套交情。黑白两道，让他混得个风生水起。乐天还知道，在外面，蒋鹰人模狗样地装“大哥”，而真正的大哥，却是他的姐夫顾建军。如今姐夫大哥出事，他这个做小舅子小弟的也该表现表现啦。

“小警察…”

“抗美，你打住，听我说。”乐天截断了朱抗美的新一轮轰炸，声音不高却是很清晰地说道：“目前正在严打，上面看得紧，有些事我们不好出头。这个案子的关键是打伤了人，有苦主。一般来说，只要苦主撤案不告，我们当警察的不会吃饱了撑的没事找事。你家建国是聪明人，告诉他，让他找蒋鹰。让蒋鹰出面，带几个人，带点慰问品，去那个伤员家赔礼道歉。具体怎么赔礼道歉，把握多大火候，用不着我多说，你家建国知道，蒋鹰也知道。如果他们摆不平，老叔我也无能为力了。”

“哦。”朱抗美顿了顿，噗哧一声笑道：“我好像听明白了。谢谢了，小警察。”接着她话锋一转：“哼，你们这些男人，没一个好东西。”

“侄媳妇，不带这么过河…”

乐天话没说完，那边把电话挂了。

(4)

雨，时大时小，持续了几个小时后，还在下个不停。

龚家客厅里，餐桌上的盘碟碗筷都已经撤掉，换成数盏素雅的月白瓷茶杯和一只冒着热气的大肚提梁紫砂壶。保姆姚桂芝端上一盘秋桃，一盘葡萄，然后拎起茶壶，将绿莹莹的茶汤一一注入盏中。

自打姚桂芝从江北乡下来到明都，一晃就是6年。说起来她是一手托两家的保姆，可实际上，她不像保姆，倒更像是龚、董两家的管家婆。两家人的吃喝穿戴，全靠她一人张罗。如今和平到了美国，文漪去了蛇口，雪素也要走了。这个家，不，这两个家，老的老，小的小，就更要靠她撑着。

“钟校长，爷爷，叔叔，吃茶喽。”大辫子早就剪了，但姚桂芝的嗓门依旧，一如当年唱秧歌那样，又脆又亮。

餐桌旁，坐着龚逸凡、董瘦竹、钟永康三人。三个人都老了，头顶非白即秃，可瞅着精神头都不错，加上喝了点酒，一个个红光满面的。靠窗沙发上，文漪和小叔子钟山相对而坐，指手画脚，有说有笑。钟山已经是个大小伙，长得赶上哥哥钟昆高了。

龚逸凡伸手邀道：“董老，钟大哥，请喝茶。”

“好，好。”董瘦竹笑呵呵地端起茶盅，轻啜一口：“嗯，好茶。咦？味道挺熟悉吗。”

钟永康也抿了一口，在舌下过了过：“不错，好像喝过。是不是抱一家的茶？”

龚逸凡点头笑道：“嘿嘿，正是抱一阿梅他们今年开春采的茶，也给你们送过的。我平日不大喝茶，今天翻出来，没想到你们一入口，就喝出来了。放了这许久，味道不如新茶了吧。”

“略有逊色。”董瘦竹又啜了一口，回味道：“那天抱一送来新茶，老夫立马泡了一壶。啧啧，正可谓，清晨饮罢涓山雀，半夜醒来齿犹香。”

钟永康击掌赞叹道：“妙极，董老这句话，应该送给抱一打广告。他家的涓山雀舌，在明都已经小有名气了。他送咱们的可是极品，从几棵老茶树上采的毛尖。就那么点好茶叶，都便宜咱们了。”

“钟大哥，你和抱一乃患难之交，董老题的‘涓山雀舌’一字千金，你们都当得起他的回馈，怕是只有我白占便宜了。”

“哈哈。”董瘦竹掏出烟斗，指着龚逸凡大笑道：“你也没白占便宜，他家一个留洋博士，不是你的功劳吗。”

“哈哈。”

笑声中，雪素挽着外婆董师母和小姑叶小芹从卧室里出来，边走边道：“怎么样，我说不要给我买东西了吧，现在箱子都装不下了。”一眼看到董瘦竹拿起烟斗，她便丢下外婆小姑，像一条小叭儿狗似的颠颠跑过来，娇声道：“外公，我给你点烟。”

“好，好。外公正等小素儿点烟呢。哈哈。”董瘦竹开怀大笑。

按理说，雪素嫁给了董和平，是董家的孙媳妇，本应随着丈夫叫董老夫爷爷奶奶。可打小她叫惯了外公外婆，觉得外公外婆叫起来更亲，也就没有改口了。儿时的她，天天环绕在老人膝前，依偎着老人呀呀学诗，天天充作老人的小拐杖，搀扶着老人缓缓散步，竟是比董家的亲孙子还要亲呢。给外公点烟，更是她儿时的喜好和特权，只要看见外公拿起烟斗，她便会凑上去，擦着火柴，嗅嗅那股芬芳浓郁的焦糖味道，业已成了习惯。

“啊，好香。外公，是和平上次托人带来的烟丝吗？”

“是啊。”

“外公喜欢吗？”

“喜欢，维吉尼亚烟草，外公就好这一口。”

“那好，以后我每个月都给外公寄。”

“唉，烟是好烟，可外公不知道还能不能再抽到小素儿点的烟了。”

“老东西，又说昏话。小因那依就弗回来啦？”身后的董师母抗议道。

“外公。”雪素撒娇道：“小素儿年年回来看外公外婆，给外公点烟，好不好。”

“好，好。”董瘦竹笑眯了眼：“下次回来，给外公点烟倒也在其次，给外公抱个重孙子回来，外公会更开心哦。”

“外公……”雪素羞红了脸。

“哈哈。”一桌人都笑了。

笑声未落，就听到姚桂芝在过道里大声喊道：“雪素，快过来，和平来电话了。”

和平的电话来得刚巧，为尴尬的雪素解了围，她红着脸笑道：“外公、钟伯伯、爸爸，你们坐，我去接电话了。”

回家后，一直没见到辛儿，问桂芝姐，说辛儿到同学家做作业去了。可这么晚了还不见人影，甚至连晚饭都没回来吃，雪素禁不住担心起来，在过道里问了一句：“桂芝姐，辛儿还没回来？”

“没呢。怪了，你回来了，辛儿应该围着你转啊。不过，你不用担心，他常这样。你快去接电话吧。”

看着小女儿匆匆离去，龚逸凡脸上带着微笑，心头却涌起一阵悲凉。他最疼爱的女儿要走了，这一去，便是迢迢万里，远隔重洋。雪素说年年回来，但龚逸凡心中明了，她是在安慰老人。美国到中国，打一分钟电话都要三个美金，他们两个穷学生，飞越大洋谈何容易。这次女儿到美国的机票，还是女婿一年省吃俭用，从菲薄的奖学金里抠出来的。唉，浮云游子，落日故人，想再见到女儿，怕是要等到猴年马月了。

“哎呀，我口干死了。”

突如其来的一句话，打断了龚逸凡的胡思乱想。抬头看去，只见二丫头文漪走到桌前，抄起一只茶盏，咕嘟咕嘟一饮而尽。

“这丫头，一杯便是牛饮。”董老哈哈大笑。

文漪抹抹嘴，跺脚憨笑道：“外公，你又笑话我。喝茶不就是解渴吗，哪儿有那么多破讲究。”

“好，好。外公就喜欢二丫头这一点，不矫情。”

“嘿嘿嘿，二丫头就喜欢外公这一点，有眼光。”

对于文漪的没大没小口无遮拦，龚逸凡早就司空见惯，他无奈地笑笑，问道：“文漪，你们怎么样？昆昆在蛇口的工作顺利吗？”

文漪没想到爸爸突然向她问话，愣了愣神，答道：“哦，哦，我们挺好啊。大哥一天到晚忙得很，深圳香港到处跑，应该顺利吧。”

叶小芹揽住文漪的胳膊，笑骂道：“你这丫头，马大哈惯了。光看见昆昆忙，也不晓得他身上的压力有多大。”

“妈，我哪里不晓得。不就是有人说他们复辟资本主义吗？”

叶小芹轻轻点了点文漪的脑门：“这压力还不够大吗？你倒是心大。”

“妈，不是我心大，是大哥心大。大哥说啦，中国根本没有过资本主义，怎么复辟？反过来，中国倒是应该补上资本主义这一课。”

“唉。”钟永康叹了一口气：“理是这个理，话却不能这么说。昆昆身为党员干部，把话说得太白了，容易让人产生误解，也容易让人捉住把柄。”

龚逸凡默默地叹了口气，钟大哥的感叹，岂不正是他所担忧的。无疑，只有通过改革开放，才能把经济搞上去，而要想把经济搞活搞好，就必须在各方面向发达国家学习。可从这几年的情况看，改革开放先天不足，甚至有点从娘胎里带来的畸形。知识分子才放

开胆子，说几句不中听的话，立马被上面定性为“精神污染”，大加鞭挞，意欲除之而后快。南方特区刚取得一些令人兴奋的成就，“变天论”便随之而来，搞得人们提心吊胆无所适从。由此可见，邓小平的白猫黑猫，只能在经济领域抓老鼠，却不能在政治体制和意识形态上龇牙咧嘴。经济基础改了，上层建筑不变，怕是只能长成一个巨婴，一个怪胎。

想到钟大哥刚才的话，龚逸凡心中一动，是不是该给昆昆提个建议，与其摸着石头过河，深浅莫测，不如趁早脱离体制，砍断羁绊，无拘无束地干点自己想干的事。还有，是不是也该跟寄秋、和平、雪素他们说一声，既然出去了，能不回来就别回来了。

## 第七十八章 匹兹堡小枚认哥 明华轮古词新意

(1)

经历了漫长寒冷的冬天，树儿、草儿、花儿都显得极不安分。不经意间，钢铁之都匹兹堡脱去了银色盔甲，怀春少女似的，把自己打扮得花枝招展。

实验室的窗户开着，微风携来一阵阵割草机造就的清香。窗子一侧，陈寄秋坐在课桌前，桌上摊开着几本厚厚的书。看累了，伸个懒腰，深深地呼吸一口。他很喜欢空气里的这股青涩，似乎闻到涓山春天的味道。

今天是周六，再过一星期学校就放假了。这里的假期特别长，一放就是四个月，直到过了9月初的劳工节才开学。系里的师兄说过，学校之所以安排这么长的假期，是为了给学生们一大把自由支配的时间，以便外出打工，赚点饭票和学费。可对陈寄秋而言，没有什么上学、放假之分，导师给的资助足以应付他和乐湄的日常生活。当然，天底下没有免费午餐，想得到资助，他必须跟在导师屁股后面连轴转，叫干什么干什么。在卡内基·梅隆大学计算机系里，教授们都跟他的导师差不多，个个都是工作狂。研究生们也一样，干起活来废寝忘食乃至通宵达旦。如此辛苦，并非他们过于勤奋，而是读研太难。系里只招收一种研究生，6年制博士生，6年下来，若拿不到博士，或者中途退出，则净身出户，连个硕士学位也没有。换句话说，研究生的生涯很悲壮，DO or DIE，不成功，则成仁！

眼下，陈寄秋已经修完系里规定的必修课程，正在准备博士资格考试。师兄们说的挺唬人，博士资格考试是道鬼门关，三场笔试，一场口试，不死也得脱层皮。导师却说的很委婉，好好准备，只要通过了这个考试，你就成功了一大半。他自然明白导师话里的潜台词，能不能活下去，全取决于博士资格考试，因为接下来要搞的科研和博士论文，都在安德鲁项目组里进行，那可是导师的一亩三分地。放眼世界，这个科研项目都属于计算机网络和分布式计算领域的顶尖级别，只要完成导师指定的课题，出成果写文章易如反掌。

记得出国前，三江大学计算机系搞来5台微型机。大舅想模仿卡内基·梅隆大学计算机系的CM\*系统，建立一个自己的分布式系统实验室。大舅告诉他，搞来这几台微机很不易，它们是巴黎统筹会对社会主义国家的禁运品。多亏了学校设备处处长脑瓜子灵，找了一个香港商人，把机器拆成零件，一皮箱一皮箱地偷运到大陆。当他看到那几台小机器，心里还挺激动，觉得蛮新奇、蛮先进的。对着彩色屏幕，用键盘编写程序，总比在纸带上穿孔方便多了。可到了这里一看，乖乖隆咚，一个安德鲁项目就把国内甩了何止一条街。大舅想模仿的CM\*系统是人家70年代研制的，早已是昨日黄花。如今的安德鲁项目建立了遍布校园的高速网，连接了数千学生和教师的个人电脑和 workstation。寄秋自己使用的就是一台20英寸大屏幕X-视窗工作站，一个窗口写程序，一个窗口编译，再开一个窗口调试，干起活来要多方便有多方便。更让寄秋感佩的是，校园里的学术氛围非常开放，学生们可以自由想象，标新立异，天马行空，恣意发挥。就在去年，师兄“不务正业”，带着他们一帮小师弟，捣鼓出一台可以远程监视的可口可乐自动售货机。



师兄是个可乐迷，每天至少喝四瓶。可自动售货机在楼下，有时卖光了，师兄白跑一趟，有时刚上货，没来得及冷却，喝起来不爽。于是师兄找到寄秋和几个同学，制作了电路板，编写了程序，安装了传感器，联入了校园网。于是，无论谁想买可乐，都可以通过个人电脑的人机界面查看一下，可乐机里是否有货，如果有，是否已经冷却。系统运行一年多，同学们兴趣不减，不仅用他们编制的程序购买爽口的可乐，还仿照他们的做法，开发出可远程监控的巧克力棒、炸薯片等自动售货机。

寄秋记得，临行前大舅说过，你要把研究重点放在计算机网络上，不久的将来，计算机网会普及到每一个家庭，每一个领域，将渗透到人类生活的点点滴滴。对这一点，寄秋深信不疑，像师兄搞出来的那个可乐机，没准儿就是未来某些大型应用的雏形，为人类的衣食住行带来便利。大舅还曾告诉他，美国教授和学生都用一种叫做电子邮件的通信方式来交流信息。电子邮件是一个天才的创举，一个研究团队的工作调度、进展报告以及研究成果的共享，可以用最快的速度最便捷的方式进行了。入学报到那天，系里就给了寄秋一个电邮地址。现在不仅他自己用得得心应手，也让远在加州的董和平申请了一个信箱，跟和平、雪素他们联系方便多了。来自大陆的研究生们非常喜欢电子邮件，根据英语发音，为其起了一个很美的中国名字，伊妹儿。前两天，和平还发来一封伊妹儿，说他买了一部二手车，想暑假期间带着雪素来他这儿玩呢。只可惜，国内还没有伊妹儿，要有的话，就能够及时和国内亲人联系了。

长长地伸了个懒腰，寄秋又挺直腰杆，打起精神，将目光落在摊开的书本上。三场笔试，系里指定了 15 本经典参考书，涉及到计算机硬件、软件、理论三大分支，每个分支都有考题，哪一本书都忽略不得。岂知刚刚静下心，外面传来一波波的鼓噪，扰得他无法集中精力。他站起身，从窗口向外看去。楼下柏油路两边聚满了人，有的摇旗，有的举牌，嘈嘈切切，兴高采烈，都朝着同一个方向张望。三个高大健硕的男生，一个身穿运动服，两个光着大膀子，站在划了一条白线的路中央，抬脚压腿，蹦蹦跳跳，似乎在做跑步前的准备动作。

噢，对了，今天是一个特殊的日子。学校一年一度的小推车接力赛，今天下午决赛。寄秋第一次看到这种比赛还是两年前，当时觉得很新奇、很搞笑。这个赛事就像田径运动会里的接力赛似的，几个队比谁跑得快。不同之处在于，田径接力交接的是根红白相间的短棒，而这种比赛交接的却是一辆没有动力的小推车。更搞笑的是，小推车类似婴儿车，有推把，有座仓，造型各异。座仓一般呈流线型，里面趴个驾驶员，在比赛中负责操纵方向和刹车。寄秋曾向身边的同学打听过，原来这种奇怪的赛事 60 多年前就有了，一年一次，由学生们自行筹备举办。参赛队 6 人制，5 名接力推手，一名车内驾驶员，赛程长约 1300 米。表面上看，这种赛事似乎在比哪个队的运动员推得快、跑得快，比的是膂力和速度，而实际上，每支队伍的背后都有一批年轻的参与者，未来的工程师和机械师们，他们把自己的聪明才智和创造性投入到小推车的设计制造中，比的是头脑与科技。

彩旗摇起来了，呼声高起来了，远处出现三辆火箭头似的小推车。转瞬间，小推车逼近白线，奔跑在后面的运动员奋力一推，小推车从接力手身边飞驰而过。已经开始助跑

的接力手们甩开膀子，大步流星，紧追其后。受到楼下狂热气氛的感染，寄秋也忍耐不住，随着同学们的呐喊节奏挥拳助威，“GO，GO，GO……”。

小推车速度之快，可与小汽车媲美，一眨眼便转入弯道，没了踪迹。

外面人群散去，寄秋方要坐回去看书，却听到实验室门口传来一声呼唤：“Q，someone looking for you.”

寄秋听得出，喊他的是帕姆，安德鲁项目组的秘书兼管理员。帕姆是位年过半百的英国老太太，说起话来文质彬彬，一身打扮优雅得体，每天上班，无论晴天阴天，肘弯里总挎着一把胡桃木黑布雨伞。寄秋没有英文名字，Q，是帕姆送给他的昵称。帕姆说，你的名字有点怪，发音不准，让人听起来别扭。寄秋问她怎么别扭，老太太含蓄地笑了笑说，你自己查字典。但她接着建议到，不如简单一点，就叫你Q，因为你很可爱。寄秋查了自己带来的英汉字典，没查出什么名堂，只有一个单词，和自己的名字发音接近，含义是“说话有地方口音的人”，贬意为“满嘴土坷垃的乡巴佬”。也许，就是这个词的发音让这位老淑女感到不文雅、不礼貌吧。于是，寄秋欣然接受了帕姆的好意，Q就Q吧，只要不是阿Q就好。

快步走到实验室门口，陈寄秋向秘书办公室里满眼含笑的帕姆道了一声“谢谢”，出门进了走廊。走廊里，灯光下，一个东方女孩亭亭玉立，小麦肤色，面容清秀，眼睛亮晶晶的。

“你是陈寄秋？”女孩张口就是国语，声音软糯。

寄秋扶了扶眼镜：“是啊。请问，你……”

未待寄秋把话说完，女孩猛地扑过来一个熊抱，小脑袋紧紧靠在寄秋肩上，带着哭腔喃喃道：“哥，可找到你了，我可找到你了。”

寄秋一怔，脑袋像宕了机，僵硬了片刻。什么情况？什么节奏？谁是她哥？认错人啦？

轻轻推开满怀的温香软玉，寄秋正颜道：“这位同学，你搞错了吧。”

女孩仰起俊俏的小脸，眼里含着泪花，甜甜地笑道：“没错，绝不会错。”她看了看走廊，不远处有人走动，便向寄秋问道：“哥，你有时间吗？我请你喝咖啡，把故事讲给你听，好不好。”

“故事？”女孩甜美的笑容、殷切的恳求，让陈寄秋难以拒绝：“那……，好吧。你等我一会儿，我去拿书包。”

关好实验室的门窗，把一本书装进书包，跟帕姆道了声“拜拜”，陈寄秋再次来到女孩面前。女孩像亲妹妹一般，一把拉住寄秋的手：“哥，我们走。”

女孩一而再、再而三地叫他“哥”，还亲昵地拉着他的手，弄得陈寄秋很不自在。天上掉下个亲妹妹？不能够啊。听她的口音，不像大陆出来的，倒像是来自宝岛。那地界，跟自己八竿子也打不着啊。莫不成，她是香港二舅的女儿？如果是，自己也只是表哥，她犯不着如此激动，一口一个“哥”的叫得这么亲吧。说她有神经病，也不像，她看上去蛮正常，蛮可爱啊。她究竟是谁，有什么目的呢？

寄秋默默地抽回自己的手，不冷不热地回了一声：“你先别忙着叫哥。不过，我倒是对你的故事感到蛮好奇的。”

“OK，先不叫哥。”女孩狡黠地冲他一笑：“陈寄秋，你有想过要个妹妹吗？”

“要个妹妹”？寄秋尴尬地笑了笑，不知该点头还是该摇头。

(2)

陈寄秋跟在女孩身后，不紧不慢，亦步亦趋，满腹疑团，一头雾水。好在了下楼，大厅里就有一个供老师学生休息聊天的咖啡角。

“哥，你先坐。喝什么，拿铁好吗？”

陈寄秋被动地点点头，他真搞不清咖啡里的名堂，喝什么都是一个味道。在这个女孩面前，他突然觉得自己好傻，任由她摆布似的。不刻儿，女孩端来两杯咖啡，将一杯放在寄秋面前，然后笑盈盈地坐在对面的沙发上。

“哥，请喝咖啡。”女孩扬了扬手中的杯子，微笑道：“我要讲的故事，很离奇，很刺激，你要有心理准备哦。”

寄秋仔细打量了一下眼前的女孩，看上去也就二十出头，一派清纯的模样，笑起来腮边旋起两个酒窝，显得孩子气十足。这么个小女生，能出什么幺蛾子。再说啦，自己从小在逆境中长大，经历过多少磨难，心理承受能力之强，恐怕一般人难以项背。

于是他振作起精神，带着笑意调侃道：“我从小就怕鬼，你可别讲鬼故事哟。”

“嘿嘿，不会的啦。”女孩莞尔：“不过吗，跟鬼故事差不多噯。”

“请吧。”寄秋抿了一口咖啡，闻着很香，入口很苦。

“对不起哦，小妹冒昧地问一下先，令堂的名讳可是季雪梅？”

寄秋讶异：“是啊，你怎么知道的？”

“当然是爸爸有讲过我听的喽。”女孩做了一个深呼吸，双手抚在微波起伏的胸前，一口气说道：“哥，我姓邱，叫邱小枚，爸爸叫邱秉义，妈妈叫王佩珠。令堂季雪梅是爸爸的发妻，你是他们的儿子，令堂是我的大妈妈。我们，是同父异母的亲兄妹。”

这一番话，不长，却如晴天霹雳，炸得陈寄秋焦头烂额，不知所措。

果然和鬼故事差不多，才开篇，就已经活见鬼。老爸？发妻？大妈妈？同父异母的亲兄妹？这也太诡异，太惊悚了！如果她说的是真的，为什么妈妈从来没说过？为什么自己姓陈？为什么生下来就有爸爸妈妈和奶奶？是亲人们隐瞒了真相，还是这个女孩在…？可瞧她一脸认真的模样，不像在开玩笑啊。

看到陈寄秋僵在那里不说话，女孩小心翼翼地问道：“哥，你有惊吓到了吗？”

陈寄秋沉下气，又喝了一口咖啡，按捺住心头的震惊，强颜笑道：“嗯，吓得寒毛直竖。但我还是想坚持下去，听你把故事讲完。”

“哥，你很幽默暖。”

接下来，女孩星眸流转，巧舌翻飞，故事里的主人翁们纷纷登场。

马帮锅头龚三爷，国军少将邱秉义，龚家义女季雪梅，上尉副官陈抱一，大少爷龚逸凡，二少爷龚逸尘，渔家女儿王佩珠…。

故事很长，几乎横跨半个世纪。故事很短，娓娓道来一杯咖啡。

…苏州河枪林弹雨，龚家坳金兰结义，救孤儿三爷认女，铁血情将军娶妻，避险厄副官受命，修罗场逃出生天，家国破落难离岛，渔家女相依为伴，觅妻儿几番不就，断肠人去留两难，数十载隔海相望，亲骨肉东南雀飞…。

在过去的峥嵘岁月里，这些男人女人演出了一场光怪陆离的活剧，悲欢情怨，生离死别，令人扼腕，令人唏嘘。整个故事时间地点吻合，人物情节丝丝入扣，没有一丁点编造的痕迹，令陈寄秋不得不信，却又因其过于突兀，过于匪夷，一时不敢相信。

“小枚…”寄秋迟疑道：“我可以叫你小枚吗？”

“哎，哥。”女孩开心地笑道：“叫小枚、小妹都可以，小枚就是小妹，小妹就是小枚哦。”

“小枚，你讲的故事，听起来像真的，却又令人难以置信。”

“为什么？”

“怎么说呢，好像天方夜谭，甚至比天方夜谭还要荒诞。”

“哥，你知道马克·吐温<sup>24</sup>吗？”

“嗯，看过他的一本小说，《傻瓜威尔逊》。”

“马克·吐温说过的啊，有时候现实比小说更荒诞，因为小说是虚构的，虚构需要逻辑，而现实往往毫无逻辑可言。”

“好吧，就算你说的有道理。那，你才多大，你家和我家的事儿，你怎么会知道的这么详细？”

“当然是爸爸有讲给我的哟，从小到大，记不清老爸讲过多少遍了。还有逸尘哥，他也有讲过很多爸爸和大妈妈的故事。他们讲的每一句话，我都写在日记里了耶。”

---

<sup>24</sup> 马克·吐温 (Mark Twain, 1835-1910)，原名萨缪尔·兰亨·克莱门，美国作家、演说家，“马克·吐温”是他的笔名。

“你真有心了。”

“嘻嘻。”听到夸奖，女孩羞羞一笑：“哥，你知道吗，你的名字叫寄秋，我的名字叫小枚。爸爸思念大妈妈，把她放在了你的名字里。一样的哦，大妈妈也思念爸爸，把他放在了你的名字里。在爸爸的书桌上，只有一张照片，是你和大妈妈。我小时候就有对爸爸说过，长大了一定要找到哥哥，让我们一家人团聚。”

“你见过我和妈妈的照片？”

“那当然，闭上眼睛都看得见噯。那张照片上你还小，不过样子没变，我一眼就认出来了。”邱小枚皱了皱可爱的小鼻头，装出一副吃醋的神情：“哼，我知道，老爸偏心，儿子比女儿重要欸。我出国前，爸爸一再叮嘱我，到了美国，一定要找到你。”

“可是，你怎么知道我在这里读书呢？我妈妈和你们有联系？”

“好像没有耶。你们家的事，是逸尘哥在内地的大哥写信告诉他的，然后逸尘哥转告给我们。我早就知道，哥是个小郎中，会给人诊脉看病，还是个数学天才，没读大学就考上研究生，接着又出国读博士，老爸可为你感到骄傲呢。”

陈寄秋一时不解，听小枚的口气，妈妈似乎跟香港邱家没有联系，这里面有什么情况吗？从小到大，他一直把陈抱一当作亲生父亲，陈抱一也一直待他如亲生儿子。还有过世的奶奶，更是把他当成宝贝疙瘩，捧在手里怕摔了，含在嘴里怕化了。突然之间，冒出来一个陌生人，说是他的亲生父亲，冷不丁地变成了别人的儿子，让他一时在感情上无法接受。也许，妈妈不和香港邱家联系，也有难言的苦衷吧。还有，按照小枚刚才讲的故事，妈妈是龚老太爷的义女，大舅龚逸凡是龚家大少爷，龚逸尘是二少爷，他们应该是妈妈的义兄和义弟，可凭什么她把二少爷叫“哥”呢？岂不比自己高了一辈儿？

他沉吟了片刻，不知该说些什么，便不咸不淡地问道：“小枚，你说我们是同父异母的兄妹，那你为什么把大舅的弟弟叫哥呢？”

“啊？”邱小枚猛然一愣，回了回味，立马笑得花枝乱颤：“哈哈。哥，你问小妹，小妹也说不清楚噯。老爸和龚家老太爷是结义兄弟，二少爷叫老爸邱叔，那我就只好叫他一声逸尘哥喽。”

“真够乱的。”寄秋嘟囔道。

“好啦好啦，小枚不沾哥的便宜，以后随哥，叫他二舅好啦。”说到这里，邱小枚似乎看到二少爷一脸懵菜的样子，不由得笑眯了眼：“嘻嘻，叫二舅，怕吓他一跳耶。”

聊了这么久，光顾着说自己的事儿，都没问人家小姑娘打哪儿来，住在哪儿，似乎很不礼貌。于是，寄秋清了清喉咙，转换了话题：“小枚，你到美国来，不会是专门找我的吧。”

“我来读MBA，正好巧了，跟哥靠得近。不过，就算再远，我也会去找你的哦。”

“喔，工商管理硕士，厉害吗。你在哪个学校，学什么专业？”

“就在你隔壁噯，卡茨商学院，学酒店旅游管理专业。逸尘哥，哦，不对，该叫二舅。”邱小枚俏皮地吐了吐小舌头：“嘻嘻，不好意思，还不习惯噯。二舅让我学成后，回香港帮他打理酒店呢。”

“那你来多久了？”

“才有几天，没想到这么快就找到哥了。哥，你有想过去香港吗？老爸想你，想的头发都白了。”

油然间，寄秋想起了夹在笔记本里那半张发黄的照片。那是他一直藏在心里的秘密，只有乐湄无意中看见过。记得乐湄当时就说，你有点像照片上的这个人呢。由此看来，照片上的人应该是他的生父邱秉义，那撕掉的一半应该是母亲。此时此刻，陈寄秋已经一点怀疑都没有了。小枚和他血缘相系，血脉相通，无须刻意，便流露出浓浓的骨肉亲情。但无论如何，他不会这么快就去香港认亲。他想起了妈妈，想起了爸爸，那位养育他三十多年的爸爸，他想从他们嘴里听到真相，他想知道，也必须知道他们的感受和态度。

“小枚，刚才你问我，想过要个妹妹吗。我现在回答你，你这个妹妹，哥要定了。但是，你给我带来的震撼太大了，我需要一点时间慢慢适应，慢慢消化。这样，今天下午你还有事吗？”

“没事。哥，我请你吃饭吧。”

“不要出去吃了。我带你回家，见见你嫂子。我们说好的，今晚在家包饺子。”

“哇，嫂子也在这里。太好了，我要见嫂子了，哥，谢谢你暖。”小枚知道，哥哥已经全然接纳了她这个妹妹，水汪汪的眼睛笑成两弯新月。她站起身，走到寄秋身旁，拉起他的手，娇声道：“哥，求你一件事呗。”

“说吧。”寄秋突然觉得，有个这样乖巧可爱的妹妹还是蛮惬意、蛮开心的。

“哥，你陪我逛一下街，好不好。”

“逛街？”

“嗯，我要买伴手礼。”

寄秋知道，送伴手礼是台湾民间亲人相见的礼节，可还是劝道：“你不用客气，你嫂子不讲究这个。”

“那不好哎。小丫头次见嫂子，空着手很不礼貌耶。”小枚摇晃着寄秋的手撒娇道：“哥，拜托啦，走啦。”

“好吧，好吧。正好你嫂子也让我买点菜呢。”

邱小枚挽起寄秋的肘弯，满目喜色，巧笑嫣然：“哥，给小妹讲讲嫂子呗……”

### (3)

寄秋和乐湄住的地方离学校不远，穿过两条街，沿一条小路往下走，也就十来分钟的路。小路拐角处一栋平房，木结构，油漆斑驳，瞅着有些年头了。松木篱笆围住后院，院里有两棵刚发芽的树，几垅新垦的菜圃，才开春，看不出种了些什么。只有向阳的一小块地里，冒出一丛丛嫩绿的小葱。

然而，这栋平房并不全是他俩的家，他们是穷学生，只租得起地下室。这一片住宅区，虽说都是独立房，却并不豪华，半数以上的人家都从学生身上捞点外快，有人甚至把整栋房子改造成数间单身宿舍，专做出租生意。寄秋他们的房东是一位从铁路上退休的德国老头，又高又瘦，中规中矩，不苟言笑。老头独身一人，性格难免孤僻一些，但他对寄秋两口子却很友好，常常送他们一些德国风味的食物。然礼下于人，人亦必有回报。寄秋

和乐湄知道，老人喜欢吃中国菜，尤其是乐湄包的饺子，德国酸菜猪肉馅，最对老人家的胃口。

白天越来越长了，冬季里看不见的太阳，居然慷慨地将一束光送进地下室窗口。说起来他们住的是地下室，却有半截窗户露在草坪之上，且独门独户。顺水泥台阶下来，室内一卧一卫一厨，可谓麻雀虽小，五脏俱全。进了门就是厨房，一台老式冰箱，一台四眼电炉，一张饭桌，三张椅子，墙上挂了一排碗橱。厨房对面有两扇门，分别通往卫生间和卧室。卧室很小，只放得下一张皇后床，一张简易书桌。

“犯嫌，还不回来？”乐湄喃喃自语，走到窗前，朝外张望了一眼，不见人影，便又回坐到床沿上。

面醒好了，馅和匀了，饭桌也擦干净了，就等他回来开包了。本来，乐湄可以自己擀皮自己包，但馅里还差一味料，生姜。寄秋嘴巴刁，说馅里少了生姜，压不住洋猪肉的圈气。可这都几点啦，他老兄还没把生姜买回来。听到楼上慢吞吞踱来踱去的脚步声，乐湄窃笑，嘻嘻，自己等等倒没啥，德国老爹怕是饿坏了吧。

床沿紧挨着书桌，乐湄将胳膊肘撑在桌面上，双手托腮，目光游离，眼珠子在一本摊开的英语书和一沓子信件上转来转去。

来到美国后，她参加了两个英语班，一个口语，一个读写，几个月下来颇有长进，也敢跟老外打哈哈了。可到底以后学什么、干什么，她心里还没个谱。继续学医肯定不现实，语言尚且过不了关，更别提医学院有多难进、学费有多贵了。到餐馆打工吧，又不情愿，总不能一辈子给人端茶上菜吧。寄秋建议她换个思路，不妨学点别的，如房地产经纪，考个执照，以后帮人买卖房子。主意倒是好主意，听说学起来也不难，可万一美国留不下来，国内又没有房地产这一说，功夫岂不是白花了。

那…，要不要接受哥哥的建议呢？

乐湄伸手拿起那沓子刚收到的信，一封妈妈的，一封文漪的，最上面一封是乐天的。来美国这么久，哥哥没给她单独写过信，过去都是让妈妈在信里带上一句，你哥哥嫂子问你们好。而这次，太阳打西边出来了，大懒汉居然亲自动了笔。哥在信里说，彭晓光已经辞职下海，办了一家外贸公司，主打国内丝绸纺织品。哥还说，彭晓光想聘请她做北美代理，有工资，有提成，客户拉多了，以后还可以有股份。看到哥的信，乐湄有点心动，虽然自己没搞过外贸，可边干边学，想来也不会太难吧。唯一令她纠结的是彭晓光，那个花花公子能靠得住吗？还是等寄秋回来，好好商量一下吧。

下面一封是妈妈的信，乐湄已经看了两遍，也难过了两遍。妈妈说，你哥哥和韩菡搬出去住了，把昊昊丢在家里。好在妈妈已经退居二线，家里又找了个保姆，昊昊白天上幼儿园，晚上接回家，生活倒是蛮安逸的。让乐湄难过的是爸爸，他的身体越来越不好了。原来的应激性胃溃疡已经转为慢性，时不时地折腾一下，虽然癌变的几率很小，却也不得

不防。按妈妈的说法，你爸爸的病，一半是累的，一半是气的。乐湄知道爸爸的工作有多累，几十年都是这样过来的。爸爸不怕累，就怕闲着没事干。让爸爸来气的是，军区党委找爸爸谈话，说爸爸年龄到了，身体又不好，暂时在家休养，挂个“顾问”头衔过渡一下，等上面有了新章程，再做适当安排。乐湄打心眼里希望爸爸能就此消停下来，在家好好休息，含饴弄孙，颐养天年。可她知道，爸爸不甘心啊。妈妈在信里说，为了实现部队的正规化、现代化，去年，军委成立了恢复军衔制领导小组。但部队里的遗留问题太多，人浮于事，干部超编严重，上级决定先精简整编，然后再进行恢复军衔的工作。照理说，凭着爸爸的资历和现任职务，最低也可以混个少将了。可目前正在讨论的现役军官服役条例中，像爸爸这样大军区副职的，过了六十三岁，就属于“精简”之列。如此一来，爸爸这辈子的将军梦做不成了。唉，乐湄深深叹了口气，回信怎么写呢？劝也不是，不劝也不是，太难了。

放下妈妈的信，文漪那笔赖爬爬的字又出现在眼前。好在从小就看惯了，乐湄不会取笑她，只不过心里一直纳闷，她字写得这么丑，怎么给学生上课啊。文漪的信和她人一样，左一搭，右一搭，想到哪儿说哪儿，让人跟不上节奏。刚说她的昆昆大哥不想干了，要下海经商，马上又跳到她肚子里有宝宝了，要乐湄当干妈。看到宝宝两个字，乐湄不由得心头一热，自己是不是也该要宝宝啦。妈妈在信里也提到孩子的事，寄秋的父母更是着急，每次来信都要问上一通。乐湄学医出身，当然知道女人的最佳生育年龄在 23 到 30 周岁之间，自己再过几个月就满 30 周岁，眼见要过最佳生育期了。乐湄看得出，寄秋心里也很矛盾，想要孩子吧，既怕经济上负担不起，又怕时间上忙不过来。如今两个人身在异国他乡，没着没落的，还是过过再说吧。

“咔哒”，门口传来开锁的声音。哟，回来了。乐湄赶忙趿拉上拖鞋，走出卧室。

“怎么回来这么……”话未说完，乐湄把个“晚”字生生咽了下去，因为她看见寄秋身后跟着一个陌生人，一个苗条秀气的女孩子。

女孩腰肢一摆，从寄秋身后闪出，朝着乐湄深鞠一躬：“嫂子好。”

“嫂子？”乐湄有点懵圈，疑惑的目光看向寄秋。

寄秋一脸苦笑：“乐湄，她叫邱小枚，是我妹妹。”

“什么，你妹妹？！”乐湄从懵圈变作诧异。

“嗯，我妹妹，天上掉下来的妹妹。你们先坐，我来切生姜。咱们一边包饺子，一边让小枚给你讲故事，讲个鬼故事，包你今晚睡不着觉。”

“哥，你别吓唬嫂子噯……”

(4)

比起春风料峭的匹兹堡，四月中的深圳，已经近乎夏日，开启了闷热模式。算上时差，寄秋他们晚饭后谈神说鬼的时候，已然是国内星期天的早晨，广东人开始出来饮早茶了。



来深圳这么久，钟昆还没搞清楚广东人“饮早茶”这个习惯的来源。有人考证，其源头可追溯到满清咸丰年间，岭南一带街面上有一种称作“一厘馆”或“二厘馆”的茶点铺，支几张桌子、几条板凳，供卖苦力的、做生意的、走亲访友的、闲来无事的芸芸众生歇脚、喝茶、点饥、聊天，且花费无多，只需一二厘银子，便可获得精神与物质上的双重享受。久而久之，这种饮食方式变得平民化、大众化。无论家人团聚，或友朋相约，总要找一座茶楼，泡一壶香茶，叫一桌点心，慢慢品，慢慢吃，慢慢聊，并逐渐演化为广东人的生活习惯。可是，当钟昆翻阅地方志时，发现广州早在汉末魏晋便已是通商大港，人口密集，商铺林立，想必那时就有许多酒楼茶肆。粤菜千载，兼收百味，天工妙手，自成一系。若论及吃早茶的源头，理应比咸丰年间更加久远，只不过没有文字记载罢了。

“大哥，我们在船上吃早茶吗？”文漪吊着钟昆的胳膊，睡眼惺忪，一副刚刚从床上爬起来的样子。

“嗯，在船上。”

“哇噻，我听同事说，那上面好贵耶。”

“是挺贵的。不过，今天黄老板做东，请老爷子，咱们跟着沾光。”

“哈。”文漪顿时睡意全消，两眼放光：“那我可就不客气了。”

看着媳妇小馋猫似的娇憨，钟昆调笑道：“瞧你那点出息，也不怕人笑话。”

“才不管，又不是我一个人吃，还有你儿子呢。”文漪傲娇地挺了挺肚皮。

“你确定怀的是儿子？”

“我喜欢吃酸，肯定是儿子。”

钟昆开心地把小女人搂入怀中：“好，看在儿子的份上，今天由你吃，想吃多少都行。”

“嘿嘿。”文漪抚摸着肚子：“儿子，你要谢谢爸爸哦。走喽，妈妈带你上船喽。”

文漪口中的船，是一条不动的船，去年才停泊在蛇口南山码头。虽然她早就见过，却没上去过。报纸上说，它是一艘豪华游轮，法国总统戴高乐坐过呢，现在太老了，招商局买来当酒店。船很大、很高，大老远就可以看到船舷上的名字，明华。乳白色的大烟囱下面新添了一个大招牌：海上世界，邓小平题，红彤彤的，很是气派。

走进酒店底层餐厅，文漪眼尖，一眼就捕捉到他们要找的人，拉着钟昆的手冲了过去：“爸爸，黄叔叔，我们来了。”

文漪喊的黄叔叔就是钟昆提及的黄老板，当年带着他来到蛇口的黄克山。如何称呼黄克山，钟昆一直感到为难。说起来，黄克山高了他半辈，两人既可为叔侄，亦可为兄弟。当年钟昆曾叫过“黄叔叔”，但黄克山连说不敢当，要平辈论交，叫大哥便好。钟昆叫了一阵子“大哥”，却越来越觉得不对劲，兼之黄克山又一次当了他的顶头上司，便愈发不敢托大。幸好这里是特区，受香港的影响颇深，蛇口工业区的总指挥袁庚<sup>25</sup>都可以被属下称作袁老板，钟昆便依葫芦画瓢，心安理得地把黄克山也称作老板了。

---

<sup>25</sup> 袁庚（1917-2016），深圳蛇口工业区、招商银行等企业创始人，中国改革开放事业的重要探索者。

昨晚黄老板在电话里说，明都来了一个参观团，你家老爷子带队，正好明天赶上周日，团员们自由活动，老校长的一天行程都由他包了。钟昆知道，爸爸早年救过黄克山，使他幸免于“右派”之难，他念念不忘，一向敬老爷子为父执。这次爸爸来深圳，黄老板必定全力以赴，尽地主之谊。自己这个当儿子的，只管做甩手掌柜，跟着老爷子沾光便好了。只不过，爸爸突然来到深圳，事先也没来个电话，倒是让钟昆感到蛮意外的。老爷子不管经济开发这一摊啊，怎么会揽上了这个差事。

走到舷窗下的餐桌前，钟昆合掌致歉：“黄老板，爸，对不住，我们来迟了。”

黄克山摆摆手：“不迟，不迟，我们也才刚到。坐吧。服务员，上茶。”

钟永康看了看儿子，又把目光转向儿媳，上下打量了两眼，笑着对黄克山说：“老黄，看出来了吧，我快当给爷爷啦。”

“呵呵，钟昆早就跟我说过了。恭喜老校长啊。”

“文漪，快坐下来。你妈让我问你，害喜害得重不重，想吃什么告诉我们，她给你买了寄来。”

“谢谢爸，谢谢妈。”文漪咯咯笑道：“大哥说，过去觉得我没心没肺，现在怀了孩子，他发现我的肚子也跟别人的不一样。别人怀孕害喜，我没事儿，还特能吃呢。”

文漪的话，不仅把钟永康和黄克山惹笑了，也把钟昆的脸臊红了，连忙道：“爸，别听她瞎说，反应还是有的，不厉害就是了。”

“这丫头，果真没心没肺。好，今天黄叔叔请客，你可劲吃，想吃什么点什么。”

“老黄，让你见笑了。文漪这孩子说话口无遮拦，我们早就见怪不怪了。”

“哈哈。”

茶来了，凤凰乌龙，香气浓郁。

钟昆端起茶壶，为每个人斟了大半盏豆色茶汤：“黄老板，爸，请喝茶。”接着问了一句：“哎爸，你们搞文教卫生的，怎么也对我们特区感兴趣了？”

“咳，没来得及写信告诉你，我的教卫办主任不干了。现在提倡干部年轻化，老家伙要给年轻人让位子。仿照中央的作法，省里也成立了顾问委员会，把我调去当了个副主任。这不，才上任，板凳还没坐热，就给我派了个美差，带一帮老同志来特区参观学习。”

“呵呵，邓小平同志带个头，我们可就惨了。”黄克山苦着脸却又略带自豪地笑道：“这两个多月，全国各地一个团接一个团的来，我成了专职搞接待的啦。”

“老黄啊，你可不要怕麻烦。叫我说，参观团来得越多越好，耳听为虚，眼见为实，事实胜于雄辩吗。看看中国地图，根本找不到你们蛇口。放大几十倍，也不过是图上的一个小黑点。可就是这个不起眼的小黑点，这两年在全国闹出多大的动静。有人说，你们特区和租界没啥两样，江山变色，一夜回到解放前，只剩下五星红旗是红的。去年一场‘姓社姓资’的路线之争，直到今天余波未尽。要不是小平同志亲临视察，给你们撑腰，你们干的下去吗？光那些唾沫星就能把你们淹死。刚才来的时候，我看到那块出了名的标语牌，时间就是金钱，效率就是生命。我听说，你们竖了拆，拆了竖，折腾了好几回吧。”

黄克山频频点头：“可不是，像小平同志一样，三下三上。最短的一次，从竖到拆，只有三天。压力之大，连我们敢冲敢干的袁老板也扛不住。这次小平同志来视察，一锤定音，给我们吃了一颗定心丸，那些非议也该消声匿迹了。”

“我看未必。”钟昆插嘴道：“即便消声，也是暂时的。根子上的问题不解决，那些人还会兴风作浪，那些非议还会找机会出来兴师问罪。”

钟永康若有所思地看着儿子，刚想说什么，却被一声欢呼打断了。

“噢，点心来了，点心来了。”看到冒着腾腾热气的小车推过来，文漪兴高采烈。黄克山强忍住笑：“文漪啊，今天辛苦你啦，点点心的事就交给你了。”

“嘿嘿，不辛苦。”文漪笑嘻嘻地回了一句，起身来到推车的服务员身边，对着车上的蒸笼碗碟指指点点：“要这个，要这个，还要…”

不一刻儿，桌上布满了各式点心，虾饺、烧卖、排骨、肠粉、凤爪、芋角、金钱肚、牛百叶、榴莲酥、马蹄糕…，色泽鲜亮，香气四溢。

“喂，差不多啦。先吃吧，一会儿不够再要。”钟昆伸手拉了拉文漪。

“好吧。”文漪恋恋不舍地把目光从点心车上收回来，拣起一只水晶虾饺，放进钟永康面前的碟子里：“爸，吃个虾饺。”

“你这丫头，倒真不客气。”钟永康摇头笑道：“应该先给你黄叔叔。”

“哎，老校长，你是长辈，又是客人，当然先敬你。”

钟昆道：“爸，黄老板，你们都不要客气了。按广东人吃早茶的习惯，各顾各的，拣喜欢的吃。文漪，你让爸爸他们自己来吧。”

“太好了。”文漪一屁股坐下来，夹了一只虾饺，沾了沾红醋，囫囵塞进嘴里，唔囔道：“那我就不客气了。”

看着文漪的贪吃相，三个男人皆忍俊不住，相顾失笑。

品尝了几道点心后，文漪突然想起了什么，开口问道：“爸，我汉斯哥哥上个月写信来，说要带他妈妈来中国看我爸爸，他们来了吗？”

“来过了。你爸爸请我们和他们一起吃的饭，我和你妈也回请了一次。想不到有生之年，还能和卡琳见一面，不容易啊。”

“爸，汉斯哥哥的妈妈还像过去那样漂亮吗？”

面对文漪这种不着调的问题，钟永康总是感到很无奈，只得感叹道：“唉，什么漂亮不漂亮，一晃就是三十多年，大家都老啦。不过，比起你爸爸，卡琳除了胖一点，看上去显得年轻一些。”

文漪颇为不服：“我爸就是头发白了，其实没那么老，看上去也蛮帅的。”

“哈哈，不错，是蛮帅的。文漪啊，你是不是和汉斯一样，也想把你爸爸和卡琳重新撮合到一起吧。”

“对呀，对呀，汉斯哥哥也这么想，哇，真是英雄所见略同。”文漪憨憨地笑道：

“我听汉斯哥哥说过，他妈妈已经单身了好多年。我爸爸也是孤零零的一个人，这些年过得蛮惨的。我和雪素都不在爸爸身边，一直想给他找个老伴。反正汉斯哥哥的妈妈也不是外人，肥水不流外人田，给我爸当老伴不是正好吗。”

“呵，你这丫头，什么话都乱说。”钟永康实在拿这个憨媳妇没办法，只得苦笑道：“这件事没你想的那么简单，卡琳虽然不是外人，却是外国人，不可能长期留在中国。”

文漪撇了撇嘴：“那有什么，让我爸去德国好啦。”

钟昆一旁道：“你呀，说话又不经脑子。让爸去德国？爸是三江大学计算机系的顶梁柱，学校肯放人吗？就算学校同意了，辛儿怎么办？”

“哎呀，我把那个小坏蛋给忘了。”

“依我说，还是等上几年，爸爸退休了，龚辛也能独立生活了，那时候你再帮着撮合也不迟。”

大哥说的在理，文漪不得不服：“好吧，那就等吧。”然后把头又埋在了点心里。

眼看每个人的茶盏都快见底了，钟昆起身，又斟了一圈茶。

钟永康不习惯早上吃得太多，尝了几道点心后，便撂下筷子，端起茶杯，回到刚才要问的话题：“昆昆，我听老黄说，你想辞职下海了。”

“嗯，有这个打算。还没来得及向您汇报呢。”

“你在这里干得好好的，怎么突然有了这种想法？”

“这个…”钟昆一时不知如何作答。实际上，这个想法最初还是岳父让文漪带给他的。可 he 不想拿岳父当挡箭牌，便斟酌了一下，答道：“我们觉得蛇口的格局太小，条条框框太多，想另外找一块改革开放的试验田。”

“‘我们’？‘我们’都是什么人呐？”

“是一帮志同道合的朋友。我们想走出体制，搞民营经济。”

儿子的回答让钟永康的面色一下子变得凝重起来：“民营？不就是搞私有制吗。老黄，你也同意昆昆这么干？”

黄克山苦笑道：“老校长，说实在话，我心里也很矛盾。记得当年我发展钟昆入党时，曾经对他说过，无论你想干什么，游离于这个体制之外，你将一事无成。可是，在特区工作了这几年，我的观念有所改变。你想做一番事业，不脱离这个体制，你就会举步维艰，到头来作茧自缚。就像我们袁老板说的那样，整个体制像一堆螃蟹，你钳着我，我钳着你，谁都动不了，谁都别想动。老袁想改变现状，也只能委曲求全，一面当狮子，一面当狐狸。在权力范围内，改革一些陈旧迂腐的规章制度，他可以大刀阔斧，杀伐决断。可牵扯到国家体制和意识形态，他就不得不谨小慎微，瞻前顾后。老校长，你也看到了，一句‘时间就是金钱’，都有人上纲上线，恨不得致我们于死地而后快。去年耀邦同志来蛇口，袁庚当着他的面说，自古以来，改革者都没有好下场。我知道老袁心里有多苦，这么拼命地为党工作，可上面却不信任你，动不动给你小鞋穿。”

“怎么？还有人敢给你们穿小鞋？”

“咳，给小鞋穿还是轻的，老校长，我不妨给你透个底。仅去年上半年，上面就派来两个调查组，一个交通部的，一个中调部的，秘密调查、监视我们在香港、深圳和蛇口的一举一动。一旦有个风吹草动，他们手里的材料都可以变成我们搞‘资本主义复辟’的罪证。所以啊，昆昆想离开这个是非之地，我也没有反对。”

听罢黄克山的话，钟永康心情沉重，缓缓摇头道：“可逃避也不是个办法，哪儿不是是非之地。”

“爸，你还没听我说完，我们不是逃避，而是迂回。体制内，弊病太多，婆婆也太多，想搞改革，牵一发而动全身。脱离了体制，就绕过了那些牵绊，我们可以在自己构建的框架下大胆试验，自由发挥。我们的目的只有一个，希望通过我们的努力，能够打破国内计划经济的一统天下，从而推动政治体制的改革。目前，个体工商户和小型私营企业已经崭露头角，国家也开始出台一些相应的政策，我们不想错过这个难得的机会。”

“你们的试验田准备开在哪里？”

“北京。一来我的朋友大都在北京，二来北京是中国的政治中心、文化中心，信息多，影响大。”

“自己拉出来干，不是拍拍脑袋那么简单。搞民营经济，你们的产品是什么？原料、资金、人才从哪儿来？”

“目前，我们还在草创阶段，没有具体目标，甚至连个名号都没有。不过，我们已经有了一个团队，初步打算从三个方面入手。第一，建立一个以计算技术为主导的经济实体，为客户提供各种计算服务。这一块不需要什么原料，只要启动资金和人才就可以上马。第二，筹办一份宣传探讨改革开放的刊物和一个印刷厂。第三，开办研讨班、函授学校和咨询智库。关于资金来源，我们考虑搞股份制试点，一方面引入部分港澳投资，另外工商银行也开始为个体经营者提供小额贷款，我们可以从银行借点钱。眼下我们正在进行市场调查以及可行性调查。明天我要和几个香港老板谈招商引资的事，然后交待一下手头的工作，大概不出一两周就去北京了。”

“老黄，我不太懂经济，你觉得钟昆他们的计划靠谱吗？”

“老校长，你不必太担心，无论专业知识还是思想开放，钟昆他们都比我们强得多。而且他们条条框框少，比我们更容易接受新鲜事物。我认为，只要小平同志制定的改革开放路线不变，他们可以闯一闯，兴许能闯出一条新路子。”

“唉，也许我太老了，跟不上形势了。”

“呵呵，老校长，跟他们年轻人相比，我们的确落伍啦。”

钟永康沉吟了片刻，语重心长地说：“昆昆，既然你已经想好了，那就干吧。你去北京，让文漪先回家，我们照顾她。”

“谢谢爸。”

“不过，爸爸还有一句话。你要想好了，一旦离开了体制，想再回来就不可能了。”

“爸，你放心吧。苏东坡<sup>26</sup>的一首词里有这样一句，‘墙里秋千墙外道’。我们困在墙里，只能在原地打秋千，而冲出围墙，外面才是通衢大道。”

黄克山击掌赞道：“好，比喻得好。出围墙，走大道，‘天涯何处无芳草’。”

“哈哈。”

古词新意，妙语天成，三个男人会心地笑了。

---

<sup>26</sup> 苏轼（1037—1101），字子瞻、东坡居士，世称苏东坡。北宋文学家、书法家。

## 第七十九章 读家书两处惶恐 设盛宴巴结豪门

(1)

涓山五月，芳菲尽，草木深。

几年农村改革，新颜复旧貌。坡南坡北的大寨梯田不见了，代之以成片的茶园和茂密的竹林。坡顶肉红色大石下依旧流淌着温滑的泉水，淳朴的乡民们又过起了平凡的日子。日出而作，日入而息，扫来竹叶烹茶叶，劈碎松根煮菜根。

“叮铃铃”，一串铃声飘过。

身穿墨绿工作服的邮递员刹住自行车，朝着竹篱笆内大声喊道：“陈抱一，有信。”  
“哎，来了。”

接过邮递员手中沉甸甸的信，看到信封上熟悉的字体，陈抱一喜上眉梢，道了一声谢，掉头就跑，边跑边喊：“阿梅，秋儿来信了，秋儿来信了。”

季雪梅正在当院摊晾刚出锅的新茶，抬头看了看兴高采烈的丈夫，半嗔半喜地笑道：“瞧你，收到儿子的信，比捡到个金元宝还高兴呢。”

“暖，一个金元宝算什么。你没听过吗，家书抵万金。”

“好，好，抵万金。”季雪梅撂下手中的活，走到小竹桌前坐下，拍拍身旁的另一张竹椅：“来吧，念给我听。”

陈抱一戴上老花镜，小心仔细地拆开了信封：“这小子，要么不来信，要么一次写这么多。”

看到那叠得厚厚的信纸，不知为什么，季雪梅突然感到一丝不安，秋儿过去从来不写这么多啊，出什么事了吗？

“爸爸，妈妈。你们好。”像读报纸一样，陈抱一一字一句地读着儿子的来信，神态从容，语调舒缓：“你们的来信收到了。我们一切安好，请勿念。”

听到儿子媳妇平安无事，季雪梅松了口气，笑着插了一句：“这孩子，每次来信都这样，报喜不报忧的。”

“嘿嘿，你不就是盼着他们一切安好吗。”陈抱一摘下老花镜，想必儿子知道他眼神不好，字写得挺大，不用老花镜也看得真真的。他将信拉远了一些，接着念道：“爸爸在信中说，你们二老身体不错，承包的茶园效益很好，我们看了非常高兴。但我们觉得，二老年事渐高，早年吃了不少苦，身子骨弱，每日可做些适当运动，却不易干过多的体力活。爸爸有种茶制茶的技术，无须事必躬亲，可在茶季雇一些短工，爸爸一旁指导便可。妈妈一向体虚，气血不足，更要注意身体。乐湄说，妈妈这个年纪的妇女大都有骨质疏松的毛病，要加强营养，补充钙质，切不可做剧烈的体力劳动。”读到这儿，陈抱一抬起头，对身旁的女人说：“阿梅，我的话你不听，可儿子媳妇都是当医生的，他们的话你可要听哦。”

“啊呀，家里这点活，算不上剧烈的体力劳动，你就别听风就是雨啦。往下念。”

陈抱一笑着摇摇头，继续念道：“听爸爸说，咱家的涓山雀舌在明都已经小有名气，供不应求。这说明你们不但有高超的制茶技术，也善于经营。因此呢，我想再给爸爸提一个建议。涓山风景秀美，依山傍水，且靠近明都，交通便利。如果政策容许的话，爸爸可以承包月牙湖和湖滨芦苇荡。沿湖畔建一些简易设施，吸引城里人来玩，休闲，品茶，泡温泉，尝农家菜。当然，这件事不是一朝一夕、也非一己之力就可办成。爸爸可以和村里人联手，向社会集资，打造一个具有乡村特色的旅游胜地。哈哈。”陈抱一弹了弹信纸，抬头向季雪梅笑道：“看看，儿子又给咱们出了一个好主意。”

“嗯，这个主意真不错。花钱不多，还可以让全村乡亲一同致富呢。快，往下念。”

“爸爸妈妈信中提到，你们想当爷爷奶奶了。的确，我们也不老大不小，是时候考虑这件事了。眼下我正在准备博士资格考试，我和乐湄商量好，一旦我通过了博士资格考试，我们就准备要孩子了。”读到这里，陈抱一开心地笑起来：“好哇，阿梅，咱们就要当爷爷奶奶了。”

“阿弥陀佛。”季雪梅双掌合十：“总算是听到他们松口了。”

“松口就快了，快了，哈哈。”

“噫，八字还没一撇呢，瞧把你高兴的。”

“嘿嘿”，陈抱一笑呵呵地掀过一页信纸，继续念道：“爸爸妈妈，最近发生了一件事，我不知该怎么对你们说，却也不得不说。前日，有一个女孩来找我。她说她从香港来，姓邱，叫邱小枚，是我同父异母的妹妹。”念及此处，陈抱一猛地一凛，神情不那么淡定了：“阿梅，这…”

听到“同父异母的妹妹”，季雪梅亦是一怔。香港来的？姓邱？唉，该来的终究还是来了。儿子迟早要和秉义见面，自己知道，抱一也知道，大家早就心照不宣。只不过事到临头，还是让她感到意外，更不用说还冒出了一个“同父异母的妹妹”。想来逸尘怕她伤心，秉义在香港有家有孩子的事，来信中从未提过。这么多年过去了，她没有忘过秉义，没有忘过男人身上那块鬼子刺刀留下的伤疤。就是那块伤疤，见证了她和秉义的铁血之情、锥心之爱。

然而，云烟过眼，往事已矣，逝去的再也回不来了。自打抱一用身体为她遮挡红卫兵的棍棒那一刻起，她心底里就闯入了另一个男人。两个男人，一个是天，一个是地。天离得太远，太远；地贴得很近，很近。今天的她，清清楚楚自己的意，明明白白自己的心。她向佛祖祈祷，保佑秉义后半生健康、平安。而对抱一，她无须多言，不管活成啥样，她都是抱一每日的青菜豆腐，抱一都是她每日的柴米油盐。

季雪梅淡淡一笑，平心静气地说：“抱一，往下念吧。”

对陈抱一而言，信里描述的故事，有的他亲身经历过，有的也是头一次听到。他曾经猜想，参座到了台湾，会建立一个新家，如今在秋儿的信里得到证实，他不禁暗自感到庆幸，为自己，也为参座。三十多年啊，时乖运蹇，造化弄人。可人总要挣扎着活下去，

在寒冷中寻得一丝温暖，在饥渴中求得一滴甘露，参座如此，阿梅和他不也是如此吗。得知参座有了家，有了女儿，让陈抱一多了一分欣慰，少了一点内疚。

“…。爸爸妈妈，以上便是邱小枚口述的故事。我想知道，这个故事是真的吗？期盼你们的回信。敬请安康，儿寄秋拜上。”念罢，陈抱一将信轻轻地放在竹桌上。

“秋儿知道了。”

“知道了。”

“他也该知道了。”

“阿梅，我们是不是做错了，该早点让秋儿知道真相。”

“唉。”季雪梅一声叹息：“要说错也是我错，是我一直瞒着。先前吧，怕秋儿牵扯上海外关系，后来吧，又怕影响到秋儿和乐湄的婚事。”

“阿梅，你的心思，我懂。你一直瞒着，不光考虑到秋儿，也顾及到我的感受。这么多年，真是难为你了。”陈抱一踌躇了一下，鼓足勇气说道：“阿梅，你能不能找到参座的联系方式。当年参座把你们娘儿俩托付给我，事到如今，我也该对参座有个交代了。”

“抱一，不是你，而是我们，我们一起对秉义和秋儿做个交代。”季雪梅语调柔和，却显得坚定，不容辩驳：“如今啊，秉义有秉义的家，咱们有咱们的家。秉义不再是你的参座，也不再是我的丈夫。咱们可以把秉义和他的家人当作亲戚，当作好友。秋儿想认父亲，由他自己决定。可是呢，秋儿不光是秉义的儿子，也是你的儿子。三十几年的养育之恩，他不能忘了。我会对儿子说，他的姓就不必改了。当着全村人的面，秋儿给奶奶摔过瓦盆。在乡亲们眼里，秋儿是奶奶的亲孙子，是老陈家的根，他必须顾全老陈家的脸面。至于秉义那边，我会和秋儿、乐湄打个商量，等乐湄生出个男娃来，让孩子跟他老邱家姓，继承他老邱家的香火。你看，这样可好？”

“阿梅…”陈抱一喉咙哽咽：“好，好，都听你的。”

## (2)

同一天，一封贴着双倍邮资的航空信送到军区大院里的常家小楼。

客厅里，常元凯合着眼靠在沙发上，齐霏霏坐在一旁织着毛衣，韩菡轻拍着昏昏欲睡的儿子，人人看似悠闲，却都竖着耳朵，聚精会神地听常乐天念信。

信中的故事，一波三折，扣人心弦。乐天连烟都顾不上抽，一口气念到最后。

“我靠，还有这种事，太扯了吧。”才念完，乐天立马吐槽。

“天哪。”韩菡紧跟着轻呼一声：“寄秋的身世这么离奇，听着像电影似的。”

“龚家坳，这地方怎么那么耳熟呢？”齐霏霏停下手中的毛线活，皱眉问道：“元凯，是咱们独立师打下来的那个土匪窝吗？”

乐天摸出一根香烟，来不及点火，抢先答道：“肯定是的。我在那儿当过两年兵，好多事都听说过。陈寄秋他妈逃出来的那个山洞，我也听说过。当地老乡说，龚家大院里有个藏宝洞，除了马帮大锅头，别人谁也找不到洞口。我还以为是老乡们瞎编的，没想到还真有这么回事。”说着，他向韩菡挤挤眼：“老婆，想不想跟我跑一趟龚家坳。”



“干嘛？”

“咱们去寻宝。”

韩菡莞尔一笑：“好啊，什么时候走？”

“乱弹琴！”常元凯坐起身，挺直腰板，眼缝里露出一丝精光：“乐天，你再念一遍，陈寄秋的生父叫什么。”

“我找找看。”乐天翻了翻手中的信：“哦，在这儿。他姓邱，叫邱秉义，秉性的秉，义气的义。”

“邱秉义？！”常元凯咬牙切齿，一字一顿，随即眼中精光四散，一声长叹：“唉，不是冤家不聚头啊！”

“爸……”

“元凯……”

所有人都发出同样的疑问：“你认识他？”

认识他吗？常元凯自己都说不清楚。说认识，只曾听过他嘶哑的声音，从未和他照过面。说不认识，他的名字却又深深地印刻在脑海里。

龚家坳一战，是常元凯军旅生涯中指挥过的最后一战。比起他曾经历过的各种战斗，那不过是一次普通的剿匪，一场实力悬殊的绞杀战。而他之所以印象深刻，不仅因为那血流成河堆积如山的死人死马，更因为那隐藏在硝烟背后的敌军指挥官。

常元凯清楚地记得，在战斗前夜的军事会议上，师敌工科科长阮世杰带来一份敌情通报，说龚家坳潜入了一股国民党残匪，领头的就是咱们的老对手，国民党二十六军少将参谋长邱秉义。对常元凯来说，邱秉义这个名字并不陌生。当年独立师把一支国民党残兵围困在滇西芒腊山，他奉命上山劝降时，邱秉义就躲藏在烟雾里向他屡屡发难。后来从俘虏口中得知，那天晚上邱秉义还曾策划劫营，差点取了他的性命。尽管他们是敌对双方，势不两立，可作为一名职业军人，常元凯还是挺佩服邱秉义的。此人作战凶猛，经验丰富，通晓韬略，用兵诡异，在抗日战场上赴汤蹈火屡立战功，是国民党军队中难得的人才。龚家坳那场战斗，是他们之间的最后一次对垒。仗虽然打赢了，但常元凯心里明白，我方的胜利实属侥幸。若不是那个叫尼阿普的工作队员及时听到敌人逃跑的锣声，若不是指挥炮群的二团长张德彪擅自发令狂轰滥炸，敌人就可能在我方发起总攻前撤离龚家坳，全身而退，逃入缅甸。那样的话，他的军旅生涯就被涂上一个大大的污点，整个独立师也没脸见人了。打扫战场时，在他的暗示下，那件捡来的少将军装被套在一具血肉模糊尸体上。但常元凯并不敢确定那就是邱秉义的尸体，而且在他的潜意识里，邱秉义不会就这么轻易地死了。果然，他的潜意识成了事实，邱秉义还活着，还活得好好的。三十多年过去了，邱秉义这个名字，又一次唤醒了他尘封的记忆。更加讽刺的是，冤家变亲家，自己心爱的女儿居然嫁给了敌人的儿子。

妈了个巴子的，乱弹琴！

回想起当年参加龚家坳剿匪的老战友们，常元凯更是百感咸集，悲从中来。二团长张德彪惨遭杀害暴尸荒野，二团参谋长于海自甘堕落银铛入狱，师敌工科科长阮世杰被隔

离审查后音讯全无，就连他当年的警卫员顾浩田，也在文革中坠楼身亡死于非命。曾几何时，他们是“革命”的胜利者，却莫名其妙地变成了“继续革命”的牺牲品。倘若他们得知当年的敌人还活着，还和他常元凯做成了亲家，会不会感到很滑稽，会不会觉得历史跟他们开了一个大玩笑？

事到如今，木已成舟，还能说什么？说什么都晚了。况且…

常元凯心头一悸，板起脸厉声道：“好了，你们什么也不要问。乐天，你马上把这封信处理干净。这件事到此为止，不准外传。”

搞了那么多年的组织人事工作，齐霏霏自然听得懂元凯话里话外的意思。原来的亲家，虽说算不得门当户对，却也都摘了帽子，不存在“成分”问题。可如果女儿信中所述属实，那性质就变了。真正的亲家公在香港，属于海外关系，更不用说他还是曾经的国民党将军。若是放在一般老百姓家，如今有个海外关系也算不了啥，有人甚至还拿来当作炫耀的资本呢。可元凯不一样，他是部队的高级干部，身份特殊，职务重要。虽然他已经退居二线，可由于职责所系，依旧掌握和了解明都军区的军事部署和许多重要机密，属于部队的特殊保密对象，最忌讳有海外关系的。万一这件事被外人知晓，还不知道会出什么幺蛾子呢。

于是，她顺着丈夫的话说道：“好好好，我们什么也不问，就当没听过。回头写信告诉乐湄，这件事以后不要再提了，我们只认涓山的亲家，只认寄秋这个女婿。”

老爸老妈的话也提醒了乐天，他打小与军人子弟为伍，又从警多年，自然知道个中厉害，当下掏出打火机：“我去烧了。”

不一刻儿，乐天叼着香烟从厨房回到客厅，抬手看了看表：“哎呦，韩菡，咱们得走了。”

齐霏霏瞪了儿子一眼，不满道：“周末也不在家陪陪你爸，又去哪儿啊？”

“老子不要他陪。”

乐天晓得老爷子心头不爽，便陪着笑脸解释道：“对不起了，爸。彭晓光刚从广州回来。他小子发了财，今晚请客。乐湄信里不是说了吗，接受晓光的邀请，当他的北美代理。正好，我们帮乐湄多榨他点油水。”

“乱弹琴，什么油水。你告诉彭晓光，合法经商可以，投机倒把违法乱纪的事不能做。”

“爸，晓光不是小孩子了。他知道什么能干，什么不能干，你就一百个放心吧。韩菡，走啦。”

大人们说话声音太响，把昊昊吵醒了。

他伸出小胖手，拉住妈妈的衣襟撒娇：“妈妈，我不要你走。”

“昊昊，乖。爸爸妈妈出去看朋友，你跟爷爷奶奶在家玩。”

“来，昊昊，到爷爷这儿来。”老话说，隔代亲。看到孙子，常元凯就没了脾气。他从衣兜里摸出一粒大白兔，对着孙子晃了晃：“昊昊给爷爷唱个歌，爷爷奖励你。”

齐霏霏抱怨道：“又给孩子吃糖，你就不怕他把牙吃坏了。”

“怕什么，反正他这口牙要掉的。来，乖孙子。”

看到昊昊扑到爷爷膝前，乐天 and 韩菡相视而笑，迅速地走出家门。

(3)

乘坐了7站公交车，乐天两口子来到市中心。

文革时，红卫兵们把这里改名叫东方红广场，还在广场中央竖了一座十来米高的伟大领袖水泥雕像。而如今，广场上不见了“毛主席挥巨手”，代之以“孙总统拄拐杖”，售票员口中的站名也变回“中山广场”。这里的一切，似乎都恢复了旧日的模样，只有中国银行大厦西侧，新添了一座庞然大物。仰面望去，黑色玻璃幕墙直达天际，看着让人头晕眼花。

过去哥们儿一起吃个饭，好去处要么老字号松鹤楼，要么省委交际处的湖滨饭店。突兀间，平地里冒出个号称全国第一高的“明都饭店”。饭店去年底投入运营，立马成了明都市的地标和名片，也成了老百姓的津津乐道和望而兴叹。这家店贵，贵得离谱。即便像常乐天 and 韩菡这样吃皇粮的，也感到囊中羞涩，只能仰望，不敢高攀。

走进旋转玻璃门，大厅里金碧辉煌，美轮美奂。常乐天羡慕嫉妒恨，不由得笑骂道：“狗东西，在这儿请客，真他妈发财了。”

“乐天，晓光在那儿呢。”

顺着韩菡玉笋般的纤指望去，彭晓光站在迎宾台前，正在向他们挥手。看到彭晓光的衣装，乐天的眼珠子差点掉出来。这小子向来赶新潮，喇叭裤，花衬衫，尖头皮鞋，什么时髦穿什么。可今天他老兄一反常态，藏青西装，紫红领带，绅士皮鞋，鼻梁上还架了一副金丝眼镜，看上去活脱脱一个风流倜傥的奶油小生。乐天好生奇怪，狗东西的搞什么名堂，不就是吃顿饭，犯得着这么一本正经吗。

彭晓光身旁，还有三个人，两个老相识，顾建国和朱抗美，剩下一个女孩，看着面善，好像在哪儿见过。对啦，瞧那一双水汪汪的桃花眼，她不就是明都电视台的当家花旦吗。乐天再度羡慕嫉妒恨，心中暗骂，狗东西，又换了个女人。

走到近前，韩菡招呼道：“晓光，抗美，建国，你们都到了。我们没来晚吧。”

“不晚，不晚。我给你们介绍一下。”彭晓光把那个女孩拉到身边：“我的女朋友，唐湉，在电视台工作。”

站在彭晓光和唐湉二人身后的朱抗美偷偷向乐天 and 韩菡做了个鬼脸，揶揄道：“我说彭大公子，还用你介绍吗？人家可是大明星，电视上天天见哦。”

唐湑毕竟是个场面人，会隐忍，也会来事。她眨着迷人的桃花眼，话音又糯又甜：“乐天哥，韩菡姐，很高兴认识你们。”

韩菡大方一笑：“你好。我们也很高兴认识你。”

几步开外，就闻到彭晓光身上一股子古龙水味，乐天揉揉鼻子，呜呜囔囔地问道：“晓光，还有别的客人？”

“嗯，还有两位香港来的老板，”

“我说嘛，你小子打扮得人模狗样的，肯定有事。人呢，还没来？”

“哥们儿，对不住啦。他们要晚点到。”

“晚点到，多晚？”

“最多一个小时吧。”

“我靠，一个小时？你小子就让我们这么干等着？”

“哎，怎么会。我订好了包厢，也订好了菜。趁现在还早，我先带你们上璇宫，喝一杯咖啡，看看风景，吹吹牛。怎么样，哥们儿够意思吧。”

“那还凑合，走吧。”

韩菡担心道：“晓光，你不在这儿等着，万一客人到了怎么办？”

“没问题。”彭晓光拍了拍腰间的 BB 机：“我把号码告诉了前台，客人来了，让他们 CALL 我。”说罢，他搂住身边女孩的盈盈细腰：“Let's go。”

一行人进了电梯，不到一分钟，便升到大厦顶层。步入璇宫宫门，众人顿时眼前一亮。《淮南子》有云，帝有桀纣，为璇室、瑶台，室可转旋，台可摇动，极土木之巧也。而这座璇宫，无论机巧还是奢华，怕是远远胜过了桀纣的宫殿。巨大的旋台，铺以金红地毯，饰以青花斗彩，佐以名家字画，悬以水晶琉璃，平静地、缓缓地转动，一个小时，一个周天。说起来，明都也有不少楼宇，但那大都是民国留下的老建筑，最高的不过 7 层，与高达 38 层的明都饭店相比，可谓差之云泥。置身璇宫，临窗鸟瞰，下面的景物如同玩具，路上的行人好似蚂蚁。

他们一行人，包括彭晓光，都是头一次上璇宫，自然充满了兴奋与好奇。在一位年轻貌美的旗袍小姐引导下，众人纷纷落座，忙不迭地看向窗外，唧唧呱呱地指点着远处熟悉的景物。只有顾建国，静静地坐在朱抗美身旁，手捧咖啡，含笑不语。

自打见面寒暄了几句之后，顾建国便成了众人的影子，亦步亦趋，不大开腔了。虽说他如今在官场上混得风生水起，但他知道，这儿不是自己的主场，还是低调为好。再者说，自己一个七品芝麻官，在彭晓光常乐天眼里，实在算不得什么。自从躲进省党校学习班，逃过了“三种人”的审查，他终于峰回路转，东山再起。在老岳父的帮助下，他调到郊区县，任县委副书记，最近又挂上了“代理”县长的头衔。固然，比起原来的市府大秘，一个郊区县的副书记显得太寒酸了。但与老岳父一番深谈之后，他明白了老人家的良苦用心和老谋深算。过去让他当秘书，是入仕的起步，跟在领导身边，学习为政之本，领悟处世之道。然而，秘书再大，终究还是伺候人的。若想在仕途上往高处走，就必须从基层干起，宁为鸡头，不为牛后，先独当一面，进而掌握全局。党政军民，工农学商，一个县麻雀虽小，却也五脏俱全，是培养造就领导干部的始发地。就这样，他顺从了老岳父的安排，一头扎进工作里，两年来官声甚好，政绩颇佳。

按理说，顾建国和彭晓光、常乐天他们这些官二代没有多少交集，而且上中学时，没少受过他们的腌臢气，如今各走各的路，犯不着跟他们套近乎。可是，这些年置身官场，他深深体会到人脉关系的重要性，能交的一定要交，不该得罪的一个也不能得罪。况且，今晚他还有求于彭晓光，更得放低身段。为了工作方便，县委县政府想进几台小车，却因为衙门太小，一直搞不到指标。抗美帮他四处打听，哪知巧了，彭晓光手头就有好几辆，正待价而沽。不过抗美警告过他，这些车可能来路不正，还是小心为妙。其实，用不着抗美警告，顾建国也知道这些车打哪儿来。当初为了找车源，他咨询过当上市府车队副队长的司机老王。王师傅告诉他，最近车队进了一批车，都是海南那边走私来的，你不妨找找那边的人，价格便宜不说，还都是日本原装的。看到建国对“走私”有点发怵，王师傅笑道，市里已经开了先例，你还怕什么，找交警队上个牌，黑的立马变成白的。听到这番话，顾建国自然也就无所畏惧了，而且他心知肚明，彭晓光有个好爹，没人敢惹，从他手里买车，要比跟陌生人打交道安全的多。

“怎么着，听抗美说，你要买车。”彭晓光端着咖啡杯，大刺刺地坐在建国对面。

“有这个想法，不过，不是我买，是县里买。”顾建国回答得不卑不亢。

“都一样。要几辆？”

“三辆吧。晓光，我们县里经费有限，可不能太贵哦。”

“靠，要是你给抗美买，哥们儿可以便宜点。你给公家买，那就得公事公办了。”

“彭大公子，别呀。”朱抗美挑眉笑道：“他们一个郊区县，能有几个钱。你便宜点，就当建国买给我的呗。”

“大妹子，话不能这么说。实话告诉你吧，海南那些当官的，心黑着呢，当初搞一辆车的批文，我就贴进去五千。上个月，中央派了个联合调查组进驻海南，专门清查倒卖进口汽车的问题。搞不好，我手上的车就是最后一锤子买卖。”

“那好，你开个价吧，只要价格合理，我让县财政局跟你办过户手续。”

“爽快。”彭晓光大拇指一竖：“不过有件事先说好，车子停在湛江军用码头，你们自己派人提货。还有，咱们一手交钱，一手交货，上牌的事我可不管。”

“行，一言为定。”

“咳，你们在这儿说什么呢，又是钱，又是货的？”常乐天也转了过来。

“小警察，这儿没你的事。”朱抗美连连甩手：“去去去，一边凉快去。”

“成，老叔不打扰你们。不过…”常乐天一脸坏笑，拉起彭晓光：“他得跟我走。”

“你犯嫌，我们的事还没谈完呢。”

“你们等会儿谈，老叔的事更重要。”乐天附在彭晓光耳边悄声道：“乐湄来信了。”

“她同意啦？”彭晓光立刻站起身：“走，到那边说。”

“小警察…”

一对狐朋狗友勾肩搭背地离去，把气急败坏的朱抗美和无可奈何的顾建国丢在脑后…。

天渐渐黑了，从玻璃窗往下看，灯光点点，星罗棋布。就在广场大钟敲过七声那一刻，彭晓光腰间的BB机响了。

“呦，人来了。”彭晓光拍了拍乐天的肩膀：“行啦，你放心。咱谁跟谁啊，哥们不会亏待乐湄的。”说完，拉着乐天转身走向众人，拍拍手道：“各位，各位，客人到了。我和唐湑下去迎接贵客，你们先去我订的包间，三楼巴黎厅。听餐厅经理说，想吃披萨到罗马厅，想吃寿司到京都厅，想吃牛排到纽约厅，想吃鲍鱼到雪莉厅，想吃鹅肝到巴黎厅。今晚老子出血，请大家米西一顿法式大餐。”

众人的叫好声中，乐天一马当先：“噢，走喽，吃大户去喽。”

(4)

不一刻儿，彭晓光和他的女友陪着两位客人来到巴黎厅。

从外貌上看，两位客人有些年纪了，逾天命，近耳顺。为首一人，中等个头，鬓角灰白，身穿玄色真丝唐装，足踏千层麻底布鞋，乍看上去，不显山，不露水，可他平和的目光中，似乎流露出一种上位者的霸气。跟在他身后的一人，身形略高，西装革履，却没系领带，衬衣领半开，粗壮的脖颈上缠一条筷子粗的金链，看上去像个练家子，精壮彪悍，孔武有力。

“二位先生，请。”彭晓光点头哈腰，接着热情洋溢地说：“诸位，让我们热烈欢迎来自香港的尊贵客人，龚董事长和铁总经理。”

常乐天、顾建国他们未曾和商人打过交道，不会说“久仰久仰、幸会幸会”那一套虚头八脑的场面话，便学做天安门前迎接外宾的小学生，站在厅门两旁，齐声“欢迎欢迎”。不过，瞅着彭晓光那毕恭毕敬的孙子样，常乐天他们都猜得出，这两位客人的来头非同一般。

不消说，两位客人身价几何，彭晓光自是明了。半个月前，在一次广州朋友的酒席上，彭晓光结识了铁老板，也从酒酣耳热的聊天中，得知铁老板来自敖龙集团这个称雄港九的大公司。当下，他递上名片，发出邀请，希望铁老板屈尊纡贵，找个时间来明都玩玩。不过他晓得，酒桌上的话，当不了真。自己就是说说，人家也就是听听，自己一个不见经传的内地小公司，根本不入人家大老板的法眼。可出乎意料的是，前天突然接到铁老板的电话，说两天后傍晚到明都，而且来的不止他一人，公司董事长也想来看看。这下可把彭晓光乐懵了，敖龙集团的董事长，身家万贯的大富豪，那是什么身份，就是自己的老爸，轻易也未必请得动。铁老板电话里吩咐道，帮我们订两套高档客房，费用我们自理，另外，董事长不喜张扬，你简单接待一下就好了。说来也巧，自己刚定下明都饭店请朋友吃饭，不正好换个名头，宴请贵宾，朋友奉陪吗。无论食、宿，明都饭店的档次都堪称一流，而且请来陪客的都是老朋友，男的青年才俊，女的秀色可餐，既不张扬，又有品位，想必客人会满意的。

欢迎声中，客人步入巴黎厅。逐一介绍完毕，众人手上，多了两张名片。一张“香港敖龙集团公司董事长 龚逸尘”，一张“敖龙-吉瑞电子电器有限公司总经理 铁诚”。

时隔二十五年，二少爷龚逸尘又带着铁头来明都了。

上次来，龚逸尘提心吊胆，隐身匿踪，连哥哥都不敢见上一面。这次来，来得堂堂正正，大摇大摆，想到哪儿到哪儿，想见谁见谁。上次来，他还是黑社会的龙头老大，还领着敖龙帮的兄弟们刀头舔血。这次来，他已经是成功的商人，公司越做越大，跨海出洋，除了房地产，生意还涉及到酒店旅游、电子电器、医疗器械等众多领域，就连原来只会舞枪弄棒的铁头，如今也脱胎换骨，成为总公司旗下一家电子电器公司的总经理。然而，他们两次来明都，还是为了同一件事，为了邱叔，为了阿梅姐和小少爷。

数日前，邱叔匆匆找到他，说小枚打来电话，告知找到哥哥的好消息。小枚说，哥哥带她见了嫂子，还请她吃了饺子，但哥哥还在犹豫，没答应立刻认亲。龚逸尘看得出，邱叔过于激动，一个劲地问，是自己飞到美国看儿子，还是等儿子想通了，主动回到他身边。龚逸尘当然知道邱叔心里急，但他也知道，这件事还真急不得。邱家少爷已经不是孩子了，三十多年有爹有娘，突然间冒出个生身父亲，换谁也一下子接受不了。他劝邱叔，秋儿的事最好先和阿梅姐谈一谈，听听阿梅姐和陈副官怎么说。就这样，以应朋友之邀考察商机为借口，他和铁头再次来到明都。当然，考察商机也未必是借口，内地改革开放，港澳的老板们都蠢蠢欲动。听闻内地的房地产业刚刚起步，这个时候插一脚，肯定会有丰厚的回报。不过，龚逸尘来明都的主要目的，还是为了他当年许给邱叔的承诺，“一定把阿梅姐和小少爷接出来”。可他拿不准，时过境迁，物是人非，阿梅姐还肯出来吗？阿梅姐和陈副官舍得把儿子还给邱叔吗？

众人坐定，身着燕尾西装的服务生和旗袍小姐环伺在侧，殷勤周到。先是开胃酒，接着奶油汤，然后前菜、主菜依次上桌。

这本是一场豪华盛宴，可由于年龄上的差异，地位上的悬殊，宾客们都显得很安静，很礼貌。男人们客客气气地敬酒，女人们文文雅雅地吃菜。虽说聊天的话题五花八门，天南地北，却没有一本正经，也没有人夸夸其谈。两个多小时的大餐，让人觉得舒适，也觉得乏味。吃罢最后一道甜点，喝完最后一口咖啡，常乐天 and 顾建国两对夫妇便躬身告退，离席而去，丢下彭晓光和他的女友陪客人办理入住手续。

走出旋转玻璃门，常乐天大喘了一口气：“操，没劲。”

“小警察，人家彭大公子出血请你吃大餐，你还说没劲，良心给狗吃啦。”刚才在璇宫上被乐天摆了一道，朱抗美怀恨在心，终于逮住机会，报一箭之仇。

“就是没劲。还大餐呢，破红葡萄酒，酸不溜叽的，一点也不好喝。还有那个什么狗屁煎鹅肝，吃起来满嘴的腥气。”

“哈哈，小警察，这么高级的法国大餐不会享受。我看你呀，也就是个喝二锅头的命，土老鳖。”

“抗美，你还好意思说别人，你自己呢？刚才吃蜗牛，你干嘛吐在餐巾里。”每当抗美跟乐天掐架，韩菡总是向着自家老公。

“哎呀，你还说，你还说。”抗美冲着韩菡就是两记粉拳：“就怪彭晓光，我吃进嘴里他才说是蜗牛，恶心死啦，现在想想都要吐。”

“嘿嘿，大侄女，知不知道，蜗牛可是人家法国佬的国菜。说老叔土老鳖，你才土吧。”乐天一脸坏笑：“我就搞不清啦，你喜欢吃螺蛳，为什么怕吃蜗牛，不都一样吗。”

“才不一样呢，蜗牛爬起来像鼻涕虫似的。”抗美的比喻恶心到自己，不禁抖了个机灵：“欸，臆怪死了。”

“哎，乐天。”顾建国插进来转移了话题：“刚才晓光和铁老板好像在谈进口计算机，我坐的远，没听清，你听清了吗？”

“哦，听到了几句。”

“怎么说的？”

“我也记不全，好像晓光想托铁老板进一批货，叫个什么PC，什么XT，应该是个人电脑吧。”

“个人电脑，能赚钱吗？”

“能赚钱吗？你把那个吗字给去掉。告诉你，一台美国电脑到岸价2万，卖到国内，要价4万。我们技侦处刚进了一台，加上打印机，花了5万出头呢。”

“哇噻，跟买辆小汽车差不多啦。”朱抗美惊叹道：“一台电脑，转手就赚两万，也太黑了吧。”

“黑？电脑是巴黎统筹会的禁运品，没渠道根本进不来。”

“什么…，什么会？”顾建国追问。

“巴黎统筹会，是一帮老牌资本主义国家对社会主义国家实行禁运的国际组织。我们局想进口一批微型摄像机、报话机和窃听器，也他妈的属于巴统禁运品，只能找人从香港偷渡进来。”

“哦，这我还是头次听说。”顾建国感慨道：“不过，你想想，彭晓光从海南搞一辆车才赚个万把万。电脑这么小，弄上一船，那还不发死啦。”

乐天揶揄道：“怎么着，顾大县长，眼红啦？要不要把你的芝麻官辞了，跟着彭晓光下海发财去。”

顾建国面色微酡：“唉，人呐，要有自知之明，我不是经商的料。”

“哦，那你是当官的料喽。”常乐天穷追不舍。

“什么官不官的，为人民服务就是了。”顾建国打起了太极。

“小警察，你别说建国。你呢？你敢下海吗？”朱抗美奋起救驾。

“呵，我吗，跟你家建国一样，不是经商的料，也没发财的命。老叔我就想守着老婆儿子热炕头，每天有口小酒咪咪就行了。再说啦，我要下海，我家老爷子还不得打断我的腿，我还想多活两年呢。”

“哈哈…”

说归说，笑归笑。人就是这样，嘴上一套，心里一套。看到了刚才饭店里的奢侈豪华，听到了动辄上万的飞来横财，又有谁能不为之眼馋、不为之心动呢？



## 第八十章 蹈怒海龚辛逃港 悔作孽建国伤怀

(1)

“叮铃铃…叮铃铃…”

一阵急促的电话铃声，把睡梦中的董和平和龚雪素惊醒。

“谁呀，这么三更半夜的。”董和平嘟囔道。

黑暗中，雪素摸索到床头柜上的电话：“Hi。”

话筒里传来孩子的啼哭声和一个女人的声音：“喂，雪素，我是文漪。”

“是二姐的电话。”雪素扭头对和平说了一句，起身坐靠在枕头上，问道：“二姐，你知道现在几点吗？”

“下午三点多啊，怎么啦？”

“我的好姐姐哎，你的下午，可是我们的半夜暖。”

“哦，我忘了。那我过会儿再打吧。”

“别呀，我已经醒啦。姐，是小天天在哭吗？”雪素知道，二姐的儿子生在前年冬至那一天。二姐来信告诉她，孩子的名字是爷爷起的。爷爷说，古人以冬至为岁首，自日起得天之正，故给大孙子起名“天正”，乳名“天天”。

“是啊。才给他喂过奶糕，还没吃够。臭天天，一天到晚就知道吃，烦死了。”

“孩子能吃多好啊，还嫌烦。哎姐，你们都好吧。”

“嗯，都还好。就是…”文漪欲言又止。

“就是什么？”

“爸不让我告诉你，说等等再说。”

“怎么啦，爸生病啦？”

“没有，爸好着呢。”

“那是外公外婆？”

“也不是。就是…”

文漪越是吞吞吐吐，雪素越是急得上火，因为这不像是她二姐的风格呀。看来家里出了大事，要不然她不会半夜三更地打电话。和平也觉得不对劲，探身过来拧亮台灯，按下座机上的免提键。

“哎呀，你快说嘛，都急死我了。”

“好吧，好吧。说就说。龚辛出事啦。”

“辛儿？他怎么啦？”

“他行凶伤人，逃走了。”

“什么？行凶伤人？到底怎么回事？”

“你还记得原来抢了咱家房子的那个造反派吗？”

“记得，好像姓赵，当过什么团长、司令的。”

“对，就是那个王八蛋。龚辛把他儿子打伤了。”

“为什么？”

“听警察说，赵家那个小王八蛋带着一帮小混混耍流氓，当街欺负柳絮姐的小侄女，就是那个常到咱家来的小丫头，柳依依。正好让龚辛撞上了，跟那帮小混混打了一架。”

“不对呀，那怎么能说是辛儿行凶伤人呢？他不是见义勇为吗？”

“唉，你知道那个小坏种的臭脾气。那天打架，对方人多，他吃了亏，被打得鼻青脸肿的。两天后他拿了把菜刀，把那个小王八蛋的手剁了，然后人就不见了。”

“妈呀。”雪素吓得浑身直哆嗦：“辛儿，辛儿怎么敢剁人家的手啊。”

“他有什么不敢的。你别说，我倒觉得这个小坏种有点男子汉的样子了。”

“二姐，你现在还说风凉话。这是什么时候的事？”

“快一星期啦。”

“这么久啦？你怎么才告诉我。”

“爸不让我告诉你，怕你着急。”

雪素带着哭腔问道：“你们找他了吗？”

“当然找啦，不光我们全家找，我们还发动他的同学帮着找，而且警察也在抓他。反正该找的地方都找遍了，到今天连个影子都没有。爸爸说，龚辛把爸爸抽屉里的钱都拿走了，你的那个小柳条箱子也让他撬了，搞不好他逃到外地去了。”

和平忍不住插了一句：“那可怎么办？需要我们回去帮忙吗？”

“别别别，连警察都找不到他，你们回来也白搭。早晓得你们急，我就不告诉你们啦。就这样，我挂啦。”

“咔”地一下，座机上的喇叭变成了长音。

泪水涌上双眸，雪素手中的电话滑落在枕边。一时，她神情恍惚，头脑麻木，唇间嗫嚅着含混不清的“辛儿，辛儿”，耳边似乎听到了奶声奶气的“小姨，小姨”……

和平跳下床，从桌上拿起纸巾盒，抽出几张，递给泫然欲泣的雪素，然后放回电话，坐在床边，把浑身发颤的女人搂在怀里。雪素此刻的担忧与悲痛，他了然而心，辛儿于她，于他们，就像亲儿子一般。此刻，他不知该说些什么，只是搂着她，轻轻地，静静地，听任两颗心疼在一起。

沉默了良久，雪素终于说话了：“和平，怎么办啊？”

和平老实地承认道：“我也想不出办法。”

“他还是个孩子呢，急死人啦。”雪素抽泣。

“唉，你急也没有。辛儿今年都十六了，也算是大人了。要我说，咱们只能以不变应万变。让他在外面躲躲也好，把风头避过去了，他迟早还是要回家的。”

“回家？我担心他不认那个家了。”

和平茫然道：“为什么不认？”

“我也不知道为什么，只是觉得辛儿这两年有点不对劲。过去我回家，辛儿总是高兴的不得了，一天到晚粘着我。可出国前那次回家，他变得很奇怪，两天不见人影。我离开的时候，全家人在门口送我，辛儿也在，却耷拉着脸，一副心事重重的样子，连句告别

的话都没说。我以为他舍不得我走，心里难受不想说话，也就没在意。可你想想，咱们出来这么久了，他一封信都没来过。和平，是不是辛儿知道了自己的身世，找他爸爸去了？”

“听你这么说，好像是有点问题。”和平想了想，却又摇头道：“不过，就算他知道了自己的身世，他也不会去找那个混蛋的。”

“为什么？”

“现在警察到处抓他，留在明都不是找死吗。”

“唉，那他能去哪儿啊？”

“好了，你不要多想了。早点睡吧，明天还要上课呢。”

“唉……”

听到雪素一声接一声的长叹，和平知道，今夜的觉睡不成了。

(2)

四面透风的木板房里，一个半大小子，赤身露体，僵尸一般躺在破裂的木板上。

不知过了多久，他的手指微微一动。冥冥中，他感觉到自己还活着。

然而，他头痛欲裂，四肢无力，虚弱的连眼皮都睁不开，整个人似乎依旧漂浮在茫茫大海之上。汹涌的波涛铺天盖地，忽而把他抛向浪尖，忽而把他拽进谷底……

两百？这几蚊钱想起锚，你发梦！说话的是一个黑瘦的中年人。

大叔，我就剩这点钱了，求求你，带上我吧。

赶路！中年人飞起一脚，把浑身污秽的男孩踹倒在地。

男孩肩头的书包跌落，书包里掉出一个圆圆的物件，在岸边礁石上翻滚，发出一串悦耳的“咣咣”声。

中年人耳朵一动，那是什么？

是什么？男孩听到过那个东西的名字，却记不清了，是炉……，是古董。

古董？中年人走过去，捡起那个饭钵似的圆圆物件，用手电筒里里外外照了照，嘿嘿，铜香炉。香炉驱鬼，好意头。死靛仔，把钱拿来，加上这个香炉，便宜你啦，跟老子上船。

“突突突”，柴油机发动了。破旧的渔船顶着呼啸的海风，缓缓驰离红树密布的海岸，隐入黑寂无边的大鹏湾。

这是龚辛持刀行凶后的第八天，也是他千里逃亡的第八天。

就连龚辛自己都说不清，为什么会那么冲动，手起刀落，斩断了赵卫东的右手。但他知道，他心里一直憋着口气，一口恶气，如果意念可以杀人，赵卫东早就死了一百回了。从小到大，他一直在忍，骂他“野种”可以忍，打得他鼻青脸肿可以忍，唯独欺辱柳依依，

他不能忍。他是孤儿，无父无母。过去，他有小姨和姨夫。可现在，他只剩下了柳依依。在这个世上，依依是唯一愿意和他说话的朋友。赵卫东的那只狗爪子，竟敢在依依身上摸来摸去，活该被剁！当他把那只血淋淋的断手丢进小吃店旁的泔水缸，当他看到那帮小痞子惊慌失措地四处逃散，他仰天大笑，自内心里发出魔鬼般的狂笑。二姨说的没错，自己生下来就是个祸害，就是个地地道道的坏种。这一刀，便是了断。他不再有家，不再有亲人，不再有朋友。以后是死是活，他认了。

不错，他不怕死，但不怕死并不意味着不想活着。出刀之前，他已经想好了退路。趁外公上班，他从书房抽屉里拿了外公刚发的工资。趁桂芝阿姨做饭，他从她的钱包里找到了几张全国粮票。趁太公太婆午睡，他把毛巾牙刷裤衩背心等生活用品放进书包。他曾偷听小姨和二姨的对话，小姨的柳条箱里有一些宝贝。那个叫什么“炉”的东西似乎是个古董，大是大了些，但路上可以用来吃饭喝水，缺钱了还可以换成钞票，便把它塞进了书包。那块刻着龙头的绿石头看着也不错，还有那张报纸，跟他的身世和害死妈妈的仇人有关，更得带走。他把报纸折叠成一个小方块，连同那块石头和他的学生证一起包在一个塑料袋里，拿猴皮筋扎紧，再用线绳绑在裤头里侧。

往哪儿逃？他也盘算好了。听依依说过，她当知青的舅舅几年前偷渡到香港，今年回来探亲，带给她外婆好多港币，还送给她一条漂亮的裙子和一双皮凉鞋。而此刻的龚辛，哪儿有心思挣大钱，他要逃到香港，只有一个理由，到了那儿，警察就抓不到他了。他查过地图，靠香港最近的地方是深圳，可那里是特区，没有通行证根本进不去。于是，他辗转到了惠阳，叫花子一样四处游荡。打探了几日，终于在小梅沙海边的红树林里，他找到了传说中的蛇头，那个又黑又瘦的中年人。

“突突突”，渔船顶着风浪，吃力地在大海上航行。这是一个没有星星月亮的夜晚，海面黑得瘆人。这是一个风高浪急的夜晚，浪花高过船头。不多时，蹲在船帮边的龚辛便觉得眩晕恶心，几个浪头之后，他狂吐不止，似乎五脏六腑都要吐出来了。可是，无论多么难受，他不后悔。他死死地扒住船帮，睁大眼睛，朝前张望，远处半空中隐现出一片白蒙蒙的光。他知道，那片微弱的白光下面，就是他千里逃亡的目的地，香港。

突然，浪峰间闪过一道光柱，黑暗中显得格外刺眼。

大镗，水警船。快，兜转头。蛇头低声命令。

我不回去。男孩的态度坚决果断。

香港就到了，我们下海，游过去。跟男孩一起上船的还有三个年轻人，都是交了钱的偷渡客。

你们作死。蛇头呵斥道。

“噗通，噗通”，不顾蛇头的恐吓，四条黑影扑向浊浪滔滔的海面。

龚辛记得，那条送他们偷渡的渔船掉头跑了，接着，水警船的探照灯熄灭了，再然后，和他一起跳海的三个年轻人都不见了。龚辛还记得，他拼命地朝远处那片白光游去，

不知喝了多少口又咸又涩的海水，不知在风浪里拼搏了多久，那片白光还是那么远，远在天边，没有尽头。

终于，他耗尽了全身的力气，合上眼睛，不再挣扎，任凭海水将他抛上抛下。渐渐地，他的身体越来越冷，他的意识越来越模糊。他知道，自己撑不下去了。

绝望中，他的手臂好像触碰到一个软软的东西，奋力睁开眼睛，天哪，就在他身旁，漂浮着一具肿胀的尸体，尸体上缠绕着一串串葡萄状的小气球<sup>27</sup>。此刻的他，没有害怕，也没有选择，下意识地抱住了那具尸体，这是他记忆中的最后一刻……

(3)

天色将晚，一辆丰田小轿车，缓缓地停靠在翠湖北岸的柏油路旁。

司机率先下车，打开后备箱盖，从里面拎出一个灯笼状的竹篓：“顾书记，我帮你送进去吧。”

“不用啦，没多重。你回家吧，后天早上8点来接我。”

“是，顾书记。”

顾建国从公文包里掏出钥匙，接过司机手中的竹篓，走向梧桐树下的大铁门。

自从顾建国和朱抗美结婚后，一直住在老丈人家，没挪过窝。当然了，建国并不是倒插门，只不过那时他一个小秘书，没本事弄房子，兼之抗美是独生女，岳父岳母的心头肉，小两口便顺理成章地住进了朱家小楼。如今，建国已经当上一县父母官，从单位里要房子乃小菜一碟。但遗憾的是，他的单位在郊区县，要了房子抗美也不会住。故而直至今天，抗美还赖在父母身边。建国平日里到机关上班，吃在县委食堂，住在县委招待所。到了周末假日，他便打道回丈人府。县里的大小干部们也大都了然于心，顾书记在他们这里不过是来镀镀金，金光一现，人就高升了。

开门入院，桂花树后转出两个人。虽然隔了几丈远，但建国从身形上看得出来，一位是他的老岳父，省委常委兼组织部长朱启明，而另一位，则是那个被岳父唤作“春生同志”的神秘客人。

顾建国屈指一算，从第一次见到这位客人到今天，一晃过去十来年了。那时的春生同志，方及而立，风华正茂，眉眼酷似那张文革名画上的画中人。可现在看去，他面色焦黄，神情委顿，好似街头巷尾到处可见的猥琐大叔了。建国记得，76年主席逝世后，抗美曾悄悄对他说过一件事。春生想去北京参加追悼会，托人把申请报告送到了中央治丧委员会。哪知江青得闻此事，大发雷霆，说这是往伟大领袖脸上抹黑，责令公安部立刻追查

---

<sup>27</sup> 游海偷渡客一般都带有轮胎、篮球、泡沫塑料等救生之物，还有人将几十只避孕套吹成小气球，串在一起，缠绕在身上。

幕后黑手。但省委的老领导都知道这件事的来龙去脉，一个个装聋作哑，避之若浼。随着四人帮的倒台，这件事也就泥牛入海了。对春生同志的神秘身世，建国一直很好奇，他的母亲究竟是谁？他又为何沦落在明都？抗美说，爸爸不让我们打听他的事，不过有件事我和妈妈都知道，爸爸是陈毅的老部下，照顾春生，是陈老总交办的政治任务。建国看得出，老岳父的确很尽责，每次春生同志来朱家，老岳父总是客客气气，甚至有点敬而远之，把对他的关照当作一项重要的“政治任务”。

一转眼，二人来到大门口。建国先向老岳父喊了一声“爸”，然后有礼貌地向客人点点头，便缓缓地擦身而过。走了没几步，他听到身后传来两句客套话。

“朱叔叔，这次我能分到房子，太谢谢您了。”

“春生同志，不客气，应该的。”

建国听抗美说过，春生所在的工厂前不久盖了一栋职工宿舍楼，但他只是一个普通技术员，论资排辈拿不到房子。若非老岳父出手相助，他就只能望楼兴叹了。唉，顾建国暗自叹息，一个见不得光的“龙种”，居然落魄如斯，也太惨了。

走进客厅，楼上传来一阵小孩子的哇哇啼哭。谁家的孩子？怎么还跑到楼上了？建国感到奇怪，把手中的竹筴放在茶几上，悄悄靠近楼梯口。

“臭天天，又要吃了。抗美姐，我回去了。那件事就拜托你了。”

“唉，文漪，咱谁跟谁呀。不就是给小警察捎句话，你放心吧。”

“好，那我走了。”

龚文漪？她怎么来啦？虽说龚文漪就住在隔壁钟主任家，可朱、钟两家人一向鲜少来往。偶尔在大门前碰见这个女人，她总是待搭不理，眼神中还露出隐隐敌意。建国知道这种敌意的由来，因为他心底也有一道无法抹去的阴影。下意识里，建国觉得这个女人很可怕，很危险，总之离她越远越好。听到楼上的脚步声，建国一个转身，躲进了楼梯旁的洗手间，反手扣上了门锁。

“文漪，这就走啦，不多坐会儿。”建国听到岳母的声音。

“伯母，天天饿啦。”

“让伯母看看，啧啧，这小子，白白胖胖的。哎，小乖乖，叫奶奶。”

“天天，叫奶奶。”

“你们看，他对我笑呢。”

“哎呀，妈，人家孩子饿啦，你就别逗人家啦。”

“好，好。文漪，以后带着孩子常来啊。”

“哎。天天，说奶奶再见。”

听着外面女人们的家常话和孩子的咿呀声，顾建国的心头竟然涌起一阵苦楚。孩子，我的孩子呢？

婚后几年，抗美一直没怀上孩子。建国拼力播撒种子，可那块地高低不肯长苗。建国当然知道，自己的种子发过芽，问题不在他身上。可他不能说，也不敢说。为了不得罪抗美，他便陪着着她一起看医生。看了西医看中医，谁也说不出个所以然，他反倒跟着抗美喝了一肚皮苦唧唧的中药。岳父岳母只有抗美一个孩子，盼孙心切，到处帮他们找专家。听说北京协和医院妇产科最有名，岳母托关系，带抗美去检查。这家医院果然不负盛名，利用先进的超声波照影，立马找到病因，女方先天性输卵管畸形而导致不孕。由于畸形严重，院方基本上否定了手术修复的可能。这个结论一出来，所有人都傻了眼。老丈人一家嘴上没说什么，可建国看的出，他们心里都有些愧疚，抗美的小姐脾气收敛多了，岳母对他更体贴了，老岳父也对他更帮衬了。

然而，朱家对他再好，也抵不过孩子的诱惑。老大建军生了个丫头，已经上小学了。老娘天天求神拜菩萨，心心念念想要个孙子，以延续老顾家的香火。可如今国家强力推行独生子女政策，偷怀二胎的连工作都保不住，建军是指望不上了。而抗美不孕的原因，建国又不想告诉家人，每次回家看老娘，只得竖起耳朵，听任老娘无休止地抱怨唠叨。

古人云，不孝有三，无后为大。建国之所以心中苦楚，他并非不孝，明明有后，却不敢认，甚至连说都不敢说，只能自己吞苦果。

建国清楚地记得，第一次看到自己的亲生儿子时，他尚是个工农兵学员，正在和同学们布置大批判专栏。一个酷似龚晓香的女孩，牵着孩子的小手，站在不远处跟一个老头闲聊。从女孩口中，他听到了一句可怕的话，辛儿是我大姐的儿子。看到那个小男孩，让他涌出一种不寒而栗的恐惧感。他的耳边似乎又一次响起顾建军咬牙切齿的魔咒：“她还留下个儿子。等那个小孽种长大了，俺倒要看看，他长得像谁？！”只可惜，那次他没来得及看清孩子的五官，视线里就只剩下一个小小的背影了。

后来的日子里，他抵不住魔咒的折磨，曾经躲在七舍旁边的桂花丛中，远远地、悄悄地看着几次那个大脑袋男孩。虽说隔得远，看不真亮，但孩子的眉眼里，似乎有他，也有那个女人。每每忆及往事，他都会感到悔恨，恨自己对不住那个花儿一般的女孩。就因为自己一次酒后乱性，害得她失去了清白，就因为自己一张为爹辩驳的大字报，逼得她投江自尽。但是，他只能暗骂自己是个混球，只能眼睁睁地看着自己的亲生儿子被一帮小屁孩骂作“野种”，却什么也不能做，什么也不敢做，除非…，除非他肯放弃一切。而这一切，他已经得到的一切，他即将得到的一切，又恰恰是他不肯放弃的。

当然，为了孩子的未来，为了让亲生骨肉回到自己身边，建国不是没有尝试过。得知抗美不孕的原因后，他苦思冥想，终于想到了一个高招，还是当年逃避下乡时用过的老套路，让老大建军当冤大头。他并不担心建军口中的魔咒，即使那孩子长得像他，建军也一样跑不掉。退一万步说，就算建军知道是他做的孽，为了老娘，为了老顾家的香火，建军也得认了。于是寻了一日，找了个个由头，他请建军喝酒。借着酒劲，他说起了老娘最揪心的事，哥儿俩都没儿子，老顾家怕是要“绝后”了。他劝建军，去龚家赔个礼，认个错，把儿子讨回来，让孩子认祖归宗。这样做，不仅老娘高兴，咱顾家也有了子嗣。建国

还拍着胸脯打了保票，如果建军经济上有困难，他和抗美愿意领养这个孩子，把大侄儿当成自己的亲儿子。尽管他说的天花乱坠，口干舌燥，建军就是个杠头，软硬不吃，油盐不进，还梗着脖子喊道，那个孽种，不是老子的，凭什么把尿盆子往老子头上扣。

唉，一计不成，再想别的办法，看来还得打老娘的主意了。建军是个啥样的人，建国自小就把他码得透透的。虽说他是个夯种，是头倔驴，但他还是很讲孝道的。如果能说动老娘，凭着老娘一哭二闹三上吊的本事，没准建军会服软呢。

(4)

“建国，是你在里面吗？”抗美敲门。

“是我。”建国按下抽水马桶，拧开水龙头洗了洗手，走出洗手间。

“你怎么啦，这么长时间？”

“不知道怎么搞的，肚子有点不舒服。”

“是不是吃坏东西啦？抗美，去给建国拿几片黄连素。”岳母一旁关切道。

“妈，不用了。现在好多了。”建国指着客厅茶几上的竹篓笑道：“妈，那是一篓子围城湖大闸蟹，从朋友那儿拿的。”

抗美一蹦老高：“啊，螃蟹，有螃蟹吃了。”

岳母亦喜上眉梢：“呦，这么早就开湖啦？”

“没呢，离螃蟹节还差十几天。我知道妈和抗美喜欢吃螃蟹，让人提早捉了一篓子，给你们尝尝鲜，就怕蟹黄还不够厚。”

抗美打小就是个螃蟹迷，顾不得妈妈在场，踮起脚尖在建国脸上亲了一口，腻声道：“老公，你真好。”

“死丫头，也不嫌臊。”岳母微微一笑，上前拎起竹篓，走向后厨。

“哎，抗美。”见抗美也要跟过去，建国赶忙唤住了她：“刚才我好像听到小孩哭，谁家的？”他明知故问，因为他想知道文漪来家的目的。

“文漪的，她娘儿俩才走。”

“文漪？她来干什么？”

“咳，她要找常乐天，有件事让小警察帮忙。”

“什么事，还要劳驾人家处长大人。”

“麻烦事。文漪说，她的外甥跟小流氓打架，把人砍伤了。如今那小子畏罪潜逃，也不知道跑哪儿去了，找了七八天，一点消息也没有。文漪想找小警察打听一下，找人有什么好办法。”

建国一怔：“等等，你说谁？文漪的外甥，她哪儿来的外甥？”

“呦，你对她家倒蛮了解的吗。你怎么知道她没外甥？”

“不是……”建国一时语结，但立马灵机一动，笑道：“你不记得啦，乐湄出国前请大家吃饭，文漪和她妹妹都来了。她妹妹才多大，哪儿来的能打架的外甥。”

“哦，你倒记得蛮清楚的。那孩子不是她妹妹的，是她大姐的。”

“是他？”建国再度失言，而且神情略显慌乱。

抗美狐疑地问道：“怎么，你知道那孩子？”

“不，不。我是说文漪的大姐。她是我们过去中学的同学，听说插队时死了。”



“怎么死的？”

听抗美的口气，文漪似乎没对她讲过龚畹香的事，于是建国摇头道：“听说是失足落水，淹死的，具体我也不太清楚。”

“算了，不跟你说啦。我帮妈妈弄螃蟹去了。”

随着抗美离去，建国的脸色阴沉下来。

行凶潜逃，下落不明？那孩子可是他的亲骨肉，老顾家唯一的一条根呐。还想着把孩子要回自己身边，可现在人都不见了。当年是他造的孽，难道说，这就是上天对他的报应吗？

(5)

“老大，部长来了。”

粗犷的嗓音，惊起一阵急促凌乱的脚步声。

门外的响动也唤醒了昏沉中的龚辛，他睁开眼睛，感到浑身冰冷，不禁打了个寒战。屈腿从上摸到下，只摸到满手的鸡皮疙瘩，身上竟然一丝不挂。他滚下木板，扶着墙壁吃力地走到门口。透过门缝，他看见七八个身穿黑衫的汉子迎向大门口。

“部长好。”为首一个精壮汉子率先鞠躬，众人紧随，毕恭毕敬地向来人弯腰问好。

“嗯，大家好。”部长昂首挺胸，气派十足。

“部长，里面请。”

在一千人的前呼后拥下，部长龙骧虎步，走进前厅。龚辛很想出去问问，这是什么地方？自己怎么会在这里？但他终究还是没敢动，一来自己精屁股郎当，出去见人太难为情，二来外面那些人有些怪异，看他们的衣着，听他们的口气，挺像电影里的黑社会似的。

“黑鲨，搞掂啦？”

“顺风顺水。”被称作黑鲨的汉子拎起一只小皮箱：“部长，这是彭先生支付的尾款。”然后指着另一个汉子手捧的木盒说：“彭先生还送了两份礼，一份给帮主，一份给堂主。”

“嗯？”

看到部长瞪起了眼睛，黑鲨连忙打了自己一个嘴巴子：“属下该死，说漏嘴了。是给董事长和铁部长的。”

“你给老子长点记性，别仗着你是帮里的老人，就忘了规矩。”

“是，是。”

这个叫黑鲨的汉子，曾是敖龙帮天字堂的小弟，如今自立门户，带领一帮玩命的喽啰，专营海上走私的勾当。而他眼前的部长，便是他的幕后老大，曾经的敖龙帮天字堂堂主，如今的集团安保部部长，兼吉瑞电子电器有限公司总经理，铁诚，江湖名号铁头。

圈里人都知道，一个帮会，即便转型了，洗白了，可骨子里依旧摆脱不了帮会的影子。就像那个大名鼎鼎的“新义安”，虽然挂上了“新安公司”和“永安公司”的显赫招牌，可人们心知肚明，他们还是从“三合会”脱胎而来的黑社会，公司里的大佬们还是“元老、五虎、十杰、话事人”，暗地里依旧从事着赌、毒、黄、高利贷、绑架勒索等不法营生。

相比之下，敖龙帮要正规多了。自从二少爷龚逸尘带领敖龙帮走上阳光道路，原来的内、外六个堂口也相应地改变了名号。过去的内三堂，时字堂改为行政部，利字堂为财务部，和字堂为人事部。而外三堂，天字堂改为安保部，地字堂为营销部，人字堂为采办部。于是乎，昔日的帮主变成了集团公司董事长，堂主们也都当上了部长经理的。然而，帮里的老兄弟们叫惯了“帮主、堂主”，虽说公司立了规矩，下令让他们改口，可一个不留神，嘴上还会打突噜。

当然了，这样的规矩是做给外人看的，名头叫错了也无伤大雅。可还有一些内部的规矩，那是绝然错不得的。跟新义安一样，敖龙集团表面上做的都是合法生意，可骨子里依旧黑白兼顾。俗话说得好，人无横财不富，马无夜草不肥。做正经生意，光交税就丢了一大笔进项，更不必说很难碰到敢做走私买卖的内地大主顾。这次走海过船，就是黑鲨奉铁部长之令跑的一单走私生意。过船的货物，是数百台电脑、录像机。过船的地点，是距香港百里之外的大亚湾。黑鲨知道货主是彭先生，却没照过面，交货时只认约定好的切口暗号。至于彭先生是何方人士，过船的货物运往何处，黑鲨懂得规矩，不该他知道的，就把眼睛闭住，把耳朵捂住，把嘴巴封住。

“部长，请喝茶。”一个黑衫汉子奉上刚泡好的茶。

“免啦。”铁头手一摆，向随他同来的司机勾勾指头：“生仔。”

“是，老板。”生仔从黑皮包里掏出一个厚厚的信封：“黑鲨大哥，部长赏的，你给兄弟们分分。”

“谢谢部长。”薪酬之外还有红利，众皆喜笑颜开，鞠躬致谢。

“部长。”黑鲨从怀里掏出一个物件，双手送到铁头面前：“这次走海捡到的，看着是个好玩艺，请部长笑纳。”

铁头当然知道黑鲨口中的“捡”是什么意思。黑鲨一伙是在死神口里讨生活的亡命徒，不仅胆大包天，而且凶残贪婪。海上遇到漂浮的死尸，他们总要捞起来搜上一搜，因为许多溺海身亡的偷渡客身上，多少都能找到像什么手表、戒指、金耳环、银手镯一类的小物件。从死人身上敛财，固然令人不齿，但铁头并不在乎。反正人死也死啦，迟早葬身鱼腹，好玩艺沉在海底也是浪费，不如让弟兄们捞点外快。看到黑鲨捧着一块绿莹莹的物件，他眼睛一亮，伸手接了过来。

龙头翡翠？铁头攥目凝神，似乎想起了什么。照理说，铁头不是龚家马帮的马脚子，不知道这块绿色石头是马帮的帮符，见石如面，代表龚家马帮的大锅头。但那年陪着二少爷到明都找阿梅姐，他好像见到过这样一块石头。二少爷在梅岭上和他大嫂、阿梅姐分手时，大嫂拿出一块翡翠，要还给二少爷，说是龚家老太爷的遗物。二少爷说，翡翠你们先留着，等以后阿梅姐出来，用这块翡翠做信物，我们在广州的兄弟就会把人送过来。二少爷还特意叮嘱道，这块翡翠很重要，千万不能搞丢了。黑鲨“捡”到的这块龙头翡翠，莫不成就是那一块？

一直躲在门背后偷听偷看的龚辛，此刻愈发相信这伙人是黑社会。看见自己藏在裤头里的龙头翡翠居然被他们搜了去，龚辛很想冲出去讨要回来，因为他已经身无分文，那块翡翠是唯一能换点钱的东西了。可一想到电影里的黑帮们个个心狠手辣，杀起人来眼都不眨，他不禁心头生怯，脚脖子一软，身不由己，倒向虚掩的木板门。

看到一个赤身露体的半大小子“哐当”一声摔倒在地上，铁头一凛：“什么人？”

黑鲨连忙向身边的汉子喝道：“快，把他拖回去，捆起来。”然后惶然解释道：“部长，这小子是我们捡来的。”

铁头顿时火冒三丈，黑鲨这个混账居然坏了行规，把不明底细的活人带回了堂口。万一那小子听到了他们的谈话，又看见了自己的相貌，搞不好后患无穷。

于是，铁头黑着脸喝叱道：“带生人回来？不懂规矩吗？”

“部长，我们以为捡的是死人，没想他命大，还有一口气。”

“混账话，你坏了规矩，自己把屁股搽干净。”

黑鲨是老江湖，当然明白部长的意思。部长要他杀人灭口，以绝后患。然而，黑鲨并非不懂规矩，也不是有什么恻隐之心，却是另有打算：“部长，这小子是个生壳子。小小年纪敢下海，胆气有了，我想收下来当小弟。”

听到黑鲨的话，铁头有点犹豫了起来。眼下海上活儿多，急需人手。可黑鲨他们干的是性命交关的买卖，不能随便收小弟，尤其不能招纳本地佬。港人怕吃苦，更怕死，大都沾亲带故的，容易招惹是非。而内地的偷渡客，敢下海就是敢玩命的主儿，一般底子干净，不会是警察卧底，也没太多的牵绊。更重要的，他们是黑户，初来乍到，急需立足之地。但偷渡客里岁数大的又不堪用，只有像刚才那样的半大小子，考验一番，磨练一番，方能派上用场。

“收小弟？你可问过他的来历？”铁头缓和了口气。

“他一直没醒，不过…”大厅香案上堆着一团潮阴阴的衣物，黑鲨从中翻出一个小本本：“部长，这是那小子身上的，有照片。”

铁头翻开看了看：“龚辛，三江大学附属中学。呵，还是个中学生。”

“嘿嘿。”黑鲨冷笑道：“这小子敢下海找死，肯定在内地犯了大事，逃出来的。”

蓦然间，铁头心头一动，掂了掂手上的龙头翡翠，问道：“这块石头是他的？”

“是，从他身上捡到的。”

时隔二十多年，铁头不敢确定这块翡翠就是他当年见过的那一块。再次翻看了一下手上的学生证，铁头暗自思忖，三江大学在明都，这个捡来的小子也在明都上中学，而且姓龚，身上还有这块石头，莫不成他和龚家大少爷有点渊源？不过，铁头又很快否定了这个想法。去年到明都，他陪着二少爷宴请阿梅姐、陈副官和龚家大少爷，大少爷带着二女儿、外孙一同来赴宴。酒席上谈及儿女事，大少爷说，他有个和外国女人生的儿子，在德国大学当教授，还有个小女儿，眼下在美国当研究生，可他压根没提到龚家有个这么大的孙子啊。咳，不管这个叫龚辛的小子是什么来历，谨慎第一，先把这块石头带回去，让二少爷过过眼吧。

“生仔。”

“老板。”生仔快步跑到铁头面前。

“你把那小子身上的东西收好，都带回去，派人查查他的底细。”

“是。”生仔接过部长手中的物件，转身走向放着一堆破烂衣物的香案。

吩咐完司机，铁头对黑鲨道：“你照顾好那小子，别让他跑了，等我的消息。”

“是，部长。”

不过收一个小弟，铁部长竟要亲力亲为，难道部长看上了那小子，想截胡？黑鲨知道规矩，对部长的决定不敢置喙。但他腹中暗道，小王八蛋，真他妈的命大，龙王爷没收他，刚才又逃过一劫。老话说，大难不死，必有后福。老子得让他记清楚，两次死里逃生，都他妈的是老子救的！

## 第八十一章 故地游古刹重现 涓山行四喜临门

(1)

1986年冬。

这是明都多年未见的一个暖冬，时至冬至，还没飘过雪花。不过老年人常说，夏至未来莫道热，冬至未来莫道寒。按老黄历算，今天干支庚子，两日后壬寅。谚云，冬至逢壬才数九，也就是说，真正的数九寒冬两天后才开始呢。

朝阳门外，荷花池畔，缓缓驶来两部车，一辆黑色丰田轿车，一辆草绿色佳奔面包。车在池畔停稳，车门几乎同时打开，从里面跳出三个比中年略显年轻的男人。他们走到池畔护栏前，朝对岸张望了一阵。蓝天白云下，岛上隐现出几栋红红黄黄的屋宇。有几座建筑周边的脚手架尚未拆完，看似还在装潢修缮。

“这就算落成啦？顾建国，你小子不是花我们吧。”

“晓光，你放心。我接到正式通知，今天下午两点准时开光。一会儿我还会给你们一个惊喜呢。”

“扯蛋。当年就是他小子带着咱们破四旧，把这座庙一把火烧光的。还惊喜呢，不让他赔钱就算他烧高香了。”

“我靠，乐天，你别他妈的哪壶不开提哪壶。当年的事，就我一个人干的吗？你们哪一个不是冲锋在前，还有脸说我，呸！”

“哈哈……”

略带尴尬的笑骂声中，三个男人走向通往彼岸的石桥。他们的笑声之所以尴尬，乃是出于对当年“革命行动”的一丝忏悔。大日禅院，这座历经四百年沧桑的古刹，就是在二十年前，被他们亲手毁之一炬。

遗憾的是，这一丝忏悔稍纵即逝。在他们眼里，他们没有犯罪。那场大火，只不过是一场玩的有点过分的游戏而已。在社会上摸爬滚打多年之后，他们变得成熟练达，不会再相信那些用革命辞藻堆砌的蛊惑，也不会再犯当年那种愚蠢幼稚的错误。同样，他们不愿检讨自己荒诞无知的过去，也没时间在无悔和忏悔之间纠缠不清。他们已经锁定了自己的人生目标，都在为自己的前途而奋力拼搏。如今的顾建国，已经去掉了副字，当上了全省最年轻的县委书记。常乐天也官升一级，调到了省公安厅，任技侦二处处长。彭晓光业已淘满了第一桶金，无须再铤而走险，只将贪婪的目光聚在倒卖统配物资上。他们正值当年，如日方升，仕途商界，踌躇满志，可谓春风得意马蹄疾。

今天，常乐天和彭晓光这一对狐朋狗友旧地重游，乃是应顾建国之邀，前来参观新落成的大日禅院，并作为特邀嘉宾，出席毗卢遮那佛开光水陆大会。说起来，顾建国得知此事亦属偶然。半年前，他到乡间视察工作，途经此地，发现原本荒芜破败的大日禅院堆满了建筑材料，搭起了脚手架，砌起了砖墙，架起了房梁，还有不少建筑工人在绿岛上忙

碌不停。下车一打听，方知这座寺院再次被国务院批准列为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兼文化遗产，政府拨款上百万，迁出占用此处的公社养猪场，并任命了主持方丈，负责禅院的修复重建。更巧的是，顾建国竟然在工地上遇到一位多年未见的熟人。而此人姓甚名谁，恰是他引而不发，卖关子之所在。

石桥还是二十年前的那座老石桥，但岛上的景物已然面目全非。两座巍峨青石山门不见了，代之以临时搭建的毛竹牌楼。碗口粗的竹竿挑起两条黄布横幅，上书赭红隶篆，一曰“光明普照”，一曰“大日悬天”。举目前望，石板路尽头新建一座歇山顶重檐庙门。朱红色大门紧闭，门楣上凸现四个鎏金大字：大日禅院。东侧偏门大敞四开，门旁立着桌子，桌上摆放着供香纸笔，桌后站着个眉目清朗的小沙弥。

来到庙门前，彭晓光看看手表：“2点钟开光，这才1点，我们来的太早了吧。”

“不早。”顾建国回答得很肯定。他举步走上台阶，对小沙弥合掌道：“小师父，我们前来拜会方丈大师。”

“请问施主贵姓？”

“免贵姓顾。”

“施主请随我来。”说罢，小沙弥转身跨进禅院门槛。

三人徐徐跟在小沙弥身后，边走边看。进入庙门，眼前依旧是巍巍然一座大殿。然而，大殿原来的花岗岩台基、汉白玉护栏、楠木立柱以及那块硕大的蟠龙螭陛均不复存矣。尽管整个建筑油漆得色彩斑斓、光鲜亮丽，但他们看得出，那些立柱、横梁、围栏、台阶等等皆为水泥浇筑，粗鄙不堪。唯独殿前抱柱上的楹联还和过去的一样，“法法须通无我法，空空莫学有心空”，横楣一匾，“万法皆空”，落款“乾隆”。

小沙弥并未将他们带入千佛殿，而是沿殿旁廊庑来到一间偏殿，止步立于门前，恭恭敬敬地向内道：“大师父，客人到了。”

“请进。”

小沙弥侧身合掌作揖：“施主，请。”

三人鱼贯入内，放眼看去，殿内并无佛陀塑像，显得空荡，只是周边墙壁上挂满了黄色幔帐。正中幔帐左右勾起，流苏下呈现出一幅古朴陈旧的工笔画作。大日如来，五官圆满，庄严宝相，头戴智冠，身佩璎珞，跏趺坐于千瓣莲花的须弥座之上。画像下方，置一香案，烛台铜炉，青烟缭绕。香案前摆放了几只紫色蒲团，一位中年和尚身披袈裟，面向佛陀画像，双腿交叠，足心朝天，端坐在当间的蒲团上。

听到客人的脚步声，和尚调转身来，双掌合十，口宣佛号：“阿弥陀佛。”

殿内光线不甚好，一下子看不真和尚的容貌，但和尚脸上斜遮一黑色眼罩，众人却看得很清楚。

“王老师？”常乐天仿佛见到了鬼，不禁汗毛竖起，抖了个机灵。

“啊？真的是王老师？”彭晓光不敢相信，失声惊呼。

只有顾建国，似乎早就料到他二人此刻的讶异神情，呵呵笑道：“怎么样，我说要给你们一个惊喜吧。”

(2)

这岂止是一个惊喜，简直令人惊悚不已。

常乐天、彭晓光再也想不到，这位整日里向他们灌输革命大道理的三大附中团委书记，这位鼓动他们大破四旧火烧毗卢寺的年轻共产党员，这位带领他们经风雨见世面的红总政委王向荣老师，居然……，居然出家当了和尚。

靠，两个人心里同时骂道，这是开玩笑还是活见鬼？

“三位施主，请坐。”面对客人的惊愕，和尚泰然自若，微笑着指向身旁的蒲团。彭晓光走近和尚，仔细打量了一番，张口道：“王老师……”

“晓光施主，老衲不再是老师了。老衲法号梦身，忝为禅院方丈，施主可称老衲梦身和尚。”

“梦身和尚？”彭晓光似问非问，随即摇头道：“哎，还是叫王老师顺口。”

“呵呵，如此说来，倒是老衲着相了。”和尚晒然一笑：“皮囊尚是幻象，何况名乎。施主请随意。”

“王老师，你怎么出家啦？”彭晓光迫不及待地道出心头的疑问。

和尚并未直接回答彭晓光的问话，而是把目光转向常乐天，面容肃穆，口中喃喃吟道：“劫从念起，报由因生。曰非曰是，万般皆空。当处灭尽，当处出生。作梦中梦，见身外身。乐天施主，这段话你可还记得么？”

听到和尚的问话，常乐天不由得一愣，这都过去多久了，有二十年了吧，谁能记得那么清。不过，仔细回忆一下，脑海里似乎还有些残破的画面。

那好像是在三大附中的校园里，常乐天最后一次遇到王向荣。王老师身穿红卫兵袖章缝制的红衣红裤，正在大礼堂前扫雪。回想起老师当时的模样，常乐天依旧觉得寒毛直竖。雪地里的红衣人，活像电影《夜半歌声》里的幽灵，鼻梁青紫，两腮红肿，左眼还蒙了一块血迹斑斑的纱布。在常乐天的追问下，王老师讲了一个怪异的梦。毗卢寺烈焰熊熊，白眉老和尚坐在火光里，对着老师伸出一根手指头，大喝一声，醒！王老师说他当时就被吓醒了，睁开眼，觉得左眼生疼。次日，王老师的眼睛一直不舒服。想起那个梦，他心里不踏实，于是又偷偷去了一趟毗卢寺。藏经楼前，他看到一个瘦干干的和尚在废墟旁打坐。瘦和尚自称是白眉老和尚的徒弟，在此为师父诵经超度。瘦和尚说，昨天红卫兵离去后，师父当晚圆寂，临终前留言，明日有客来访，汝可将此偈语赠予来人。说完，瘦和尚交给老师一张黄纸，便飘然而去。诡异的是，就在那个怪梦后不久，老师的左眼被“丛中笑”的一帮女生们用皮带抽瞎了。而王老师刚才吟诵的那一段，似乎就是那张黄纸上的话。

只不过常乐天听不懂是什么意思，而且王老师说，他也没参透，这是他的劫，他的报，黄纸上的话，或许是老和尚为他指点迷津……

忆及此，常乐天若有所思，回答道：“王老师，你刚才念的，好像是那个白眉老和尚送给你的一段话。”

和尚含笑点头：“正是。”

“看来老师已经参透了。”

“善哉善哉，种如是因，收如是果。”

“哇唔。”乐天感叹道：“老和尚托梦，王老师出家，听着倒像个神话故事呢。”

“你们打什么哑谜啊？怎么回事？”彭晓光搞不清状况，急忙问道。

看到彭晓光、顾建国二人满头雾水的样子，和尚便把当年发生的故事和他的梦境复述了一遍，然后正颜道：“作梦中梦，见身外身，大师之言，金丹换骨，放下万缘，一朝顿悟。老衲皈依三宝，以释为姓，法号梦身，不觉经年矣。”

“这些年，一直没听到老师的消息，老师在哪儿修行啊？”常乐天问道。

“老衲于十八年前在宝华寺落发受戒，自后居无定所，行脚挂单，四海为家，潜心佛学经典，遍访古寺名刹。四年前，在省宗教局一位老同学的邀请下，出任省佛教协会常务副会长。得闻大日禅院重建的消息，老衲主动请缨，到此就任方丈，主持重建工作，迄今已两年有余。”

“我靠，要不是亲眼看见，打死我也不敢相信，像王老师这样的人，竟然会出家当和尚。”彭晓光想想还是觉得不可思议。

和尚微笑道：“晓光施主，一切众生悉有佛性，只因过去不识自我。”

彭晓光的目光在常乐天和顾建国身上转了一圈，一脸狐疑地问道：“照王老师这么说，我们也有佛性了？”

“善哉善哉。佛性不仅佛有，一切众生都有。留爱在人间，便见菩萨心。今日施主能来，便是缘由施主与生俱来的佛性。”

“王老师。”顾建国对这些迷信说教不太感冒，便转了话题：“今天召开禅院落成大会，可我看见外边的脚手架还没拆完呢，为什么这么急啊。”

“建国施主，眼下诸业改革开放，为千载难逢的好时机，老衲不愿错过，当只争朝夕。”和尚起身，对三位昔日的学生缓缓道：“佛说，该放下的放下，该忘记的忘记。然而，忘记并不等于从未存在。万般带不去，唯有业随身。文革中，我们烧毁了大日禅院，造下了罪孽，种下了业果。今天，我们要用自己的虔诚来消除罪孽，用自己的智慧来化解业果，从而脱离六道轮回之苦。这也正是老衲主动请缨，主持大日禅院重建工作的初心和原由。”

“这么说，王老师来这里，是为了赎罪了？”顾建国问道。

“善哉善哉。赎罪一说，乃源自其它宗教，非佛家所有。在佛家看来，人生悲苦乃与生俱来。而苦中之苦，则是先天佛性被魔性所遮蔽，纯净灵台被尘埃所染污，将虚幻当作真实，将邪说当作真理，从而无明无知，视假为真，且自以为是。老衲当年便是未能抵御贪嗔痴的诱惑，沉溺业障，误入歧途。依佛家教义，人若想灭痴去苦，获圆满人生，唯有觉悟佛性，摆脱尘世羁绊，成就佛业一途。故而老衲重回禅院，非为赎罪，而是为了修行佛法，自性自度。”



彭晓光呵呵一笑，调侃道：“哈，我知道了。这叫做‘放下屠刀，立地成佛’。”

“晓光施主所言极是。”和尚微笑道：“然所谓屠刀，并非有形之刀，而是人们对生死、对欲念的执著。知之非难，行之不易。即便如老衲，断欲无求，仍然无法做到立地成佛。”

“为什么呢？”常乐天问道。

“因为老衲尚有执念，尚存野心。”

“这我就不懂了。”常乐天露出一丝坏笑：“当和尚，要做到四大皆空。老师还没有放下执念，还没有丢掉野心，怎么能出家当和尚呢？”

“乐天施主，你可曾听说过地藏菩萨？”

“听说过。去年我到九华山旅游，导游说那儿就是地藏王的道场。”

“施主可知地藏王为何只是菩萨却没有成佛？”

“不知道。”

“那是因为地藏菩萨亦有执念，众生度尽，方证菩提，地狱不空，誓不成佛。然菩萨之执念非凡人之执念，凡人有我，菩萨无我。同样，老衲的执念，是一片弘扬佛法的执念，老衲的野心，是一颗光大佛门的野心。施主且随吾来。”

和尚走到大殿东面墙壁前，“哗啦”一声，拉开遮掩在墙上的黄布幔帐，一幅色彩绚丽的巨幅画作出现在众人眼前。

细细看去，与其说众人眼前是一幅画作，莫若说是一张气势恢弘的设计图。殿宇楼台，层檐叠榭。红墙黛瓦，水天一色。画面上的建筑错落有致，每一处建筑群均标以隽秀小楷。一一看过去，除了一般大型庙宇所具备的五重大殿之外，还有罗汉堂、居士林、佛学院、放生池、功德楼、素心斋等楼堂馆舍。青松翠柏间，数百级石阶缘山而上，营造出一种震撼人心的视觉延伸感，仿若引领众生走向远岫浮岚的双龙山，而就在双龙交汇处，安坐一尊硕大的毗卢遮那佛，造像金光灿烂，试与天公比高。

“哇，王老师，这就是你的野心吧。”常乐天惊叹道。

“阿弥陀佛，善哉善哉。老衲发下宏愿，要重建大日如来的圣地，再现金光明道场的辉煌。”

顾建国仔细看了看画作，觉得和尚有些牛逼哄哄，便软言道：“王老师的宏愿令人敬佩。可是，现在禅院的规模和老师的规划也差得太远了吧。”

彭晓光则大刺刺地说：“我靠，王老师野心不小。这么大的阵仗，又要征地拆迁，又要人力物力，没有几个亿可拿不下来哦。”

“二位施主所言极是。老衲急于让禅院落成开光，也正是出于此因。只靠政府的拨款，确实无法实现老衲的宏愿。但如今改革开放，全国上下都在招商引资。老衲欲借这个东风，撮土焚香，引凤筑巢。海外侨胞及港澳同胞中，善男信女为数众多，而且愿意解囊相助。寺门不开，东风不予。唯有大日悬天，光明普照，方可以寺养寺，以佛养佛。”

“呵呵。”彭晓光禁不住大声笑道：“王老师当了和尚，还和过去一样，能够把握潮流，与时俱进啊。”

“哈哈……”

“大师父。”笑声中，殿外传来小沙弥清朗的呼唤：“省市领导和佛教协会会长已经到桥头了，请方丈山门相迎。”

“诸位施主，老衲先过去了。禅院备下斋饭，下午斋堂见。”

“王老师，你忙。”

“王老师，一会儿见。”

眼瞅着和尚袈裟一摆，仙气飘飘地扬长而去，彭晓光用胳膊肘轻轻碰了碰身边的常乐天：“哥们儿，你说，王老师像个和尚吗？”

常乐天耸耸肩，合起双掌，一脸坏笑：“不可说，不可说，一说即是错。阿弥陀佛。”

“哈哈……”三人会心大笑。

### (3)

“秋儿，来得正好，给妈舀一瓢干面来。”见儿子走进家门，季雪梅连忙招呼道。

“哎。”寄秋拿起案板旁的葫芦瓢，跑进厨房，舀来满满的一下子面粉，却不解地问道：“妈，你和面干嘛呀？”

“包点饺子。”

“今天有大师傅掌厨，你怎么还包起饺子啦？”

“今儿是冬至。老话说，冬至饺子夏至面。今天吃了饺子，耳朵就不长冻疮了。”

“嘿，还有这话。”寄秋晒然一笑，随即撸起袖子：“妈，我帮你和吧。”

“差不多了，你就别沾手了。”季雪梅往面盆里撒一把扑面，边揉边道：“就这点面，包不了多少，每人吃两个意思一下就行了。你爸那边准备好啦？”

“嗯，也差不多啦。还有点小事，小枚在那边帮爸爸呢。”

“哦。”季雪梅慈爱地笑道：“小枚这闺女，妈喜欢。昨个来家后，就一口一个大妈妈的，还帮着你爸干活，真懂事。”

“妈，我们在美国，小枚也是一口一个哥的，叫得亲着呢。再说啦，她就是学旅游和酒店管理的，帮爸出点主意，正好露一小手。”

“臭小子，人家好不容易来一趟家，你也不知道客气。”

“嘿嘿嘿。”

季雪梅手里揉着面，目光却一直放在儿子身上。一晃四年多了，日思夜想的，终于又见到儿子了。这一辈子，头次和儿子离别这么久。即便早年在劳改农场接受劳教的日子里，每隔个把月，抱一都会带着秋儿来探监，听到儿子“妈，妈”地叫着，再多的苦楚也就飘到九霄云外了。虽然当妈妈的总希望儿子呆在自己身边，但季雪梅知道，秋儿有了自己的家，有了自己的事业，她和儿子在一起的时间越来越少了。

被妈妈盯着看，寄秋有点脸热，便没话找话道：“妈，还有什么要帮忙的吗？”

季雪梅回过神来，问道：“现在几点啦？”

寄秋看了看手表：“快三点了。”

“哦，那咱们该过去啦。”

“说好三点半到，还早了点呢。”

季雪梅拿起一只木锅盖，盖在面盆上，解下围裙，洗净手，拉着儿子说：“快走吧，你爸他们也该过去了。”

“好吧，好吧。我知道妈早就等急了。”

“还用你说。要不是今天事多，我和你爸昨晚就想赶过去看孙子了。”

见到儿子是开心，可对季雪梅来说，马上就要见到的孙子，才是更让她开心的大喜事呢。自打秋儿通过了那个魔鬼考试，很快就传来媳妇怀孕的好消息。两个多月前，乐湄顺利生下一个男娃，从那时起，老两口就日思夜盼，巴不得立马见到大孙子呢。十来天前，家里收到秋儿来信，说他的博士论文第一稿已经交给了导师，导师开恩，给他放了一个月的假。秋儿信上说，他已经订好了机票，一家三口先到香港探亲，让老父亲见见邱家的大孙子，然后带着妹妹、媳妇和孩子一起回明都。秋儿把行程安排得详详细细，季雪梅也就放了心，将大喜的日子定在今天了。

当然，没能第一眼见到孙子，季雪梅心里多少有点失落。但她不怪儿子，也不怪媳妇，因为这些安排都是事先信里说好了的。孩子们昨天下午抵达明都，秋儿没做停留，立马带着妹妹小枚直奔涓山，却让乐湄带着孩子回娘家了。季雪梅自是明白，秋儿特意昨晚赶回家，就是想单独跟她和抱一在一起，听他们亲口讲述过去的故事，同时也将香港认亲的事说给他们听。小枚跟着秋儿一同来家，显然是代表了秉义，一声甜甜的“大妈妈”，便化解了她的担心。季雪梅知道，托二少爷带给秉义的话，秉义不仅同意了，而且考虑的更周全。按小枚的说法，从今以后，涓山陈家和香港邱家是一家人，哥哥和她有了两个爸爸两个妈妈。这般甜言蜜语，如何不令季雪梅和陈抱一热泪盈眶，大喜过望。孩子们姓什么不重要，重要的是，他们老两口有儿子，有女儿，也有孙子了。

俗话说，冬至大如年。然而，季雪梅今天要庆贺的喜事远不止冬至和儿孙归来这两件事。在秋儿的建议下，抱一和村委会把旅游项目搞了起来，起名“阿郎温泉山庄”，抱一当上了管委会主任。山庄用老狗阿郎命名，是抱一拿的主意，不仅为了纪念舍身救主的义犬，也因为阿郎的坟下，找到了泉眼。经环保部门的水质测定，涓山温泉为硫磺泉，但硫磺含量较低，对人体无害，且水温适中，是一种优质沐浴温泉。于是，山庄开发了一期工程，在月牙湖畔修建了温泉汤池和农家菜餐厅，开业试运行就定在今天。喜上加喜的是，今晚的宴席上还有一老一小两位寿星。为了等秋儿他们回来，季雪梅把陈抱一的六十大寿寿宴押后了几日，而钟大哥的孙子小天天，又恰是在冬至这天出生的。

一阳降瑞，四喜临门。为了今天这个好日子，打从收到秋儿来信的那天起，季雪梅就拉着抱一、小芹、文漪和村里的亲朋们开始筹备，一直忙活到现在。眼下万事就绪，只等贵客们光临了。

“爸，妈，有车来了。”寄秋个头高，率先看到远处驶来的草绿色面包车。

为了方便旅游，山庄出资，村里出工，拓宽了通往马镖镇的土路，汽车可以直达涓山脚下。许久未雨，地面干燥，面包车后扬起一条黄龙般的尘土。再往远看，还有一条黄龙滚滚，尾随在后。

寄秋再次欢呼道：“哎，爸，妈，后面还有一辆车，他们全都来了。”

(4)

草绿色面包车缓缓地停在路边，常乐天从驾驶座跳出来，拉开面包车侧门。

车子是乐天从市公安局借来的，那是他工作多年的老单位，用车，只消一句话，拿了钥匙就走，而且他会开车，用不着麻烦别人。说起来今天他调休，可比平日里上班还忙上几分。先接彭晓光，一同参观大日禅院。待开光仪式结束，他连口斋饭都来不及吃，向王老师道了一声再见，把彭晓光丢给了顾建国，一踩油门回到梅岭干休所，接上满满的一车家人。

第一个走出车门的是齐霏霏，看见迎上来的亲家，立马笑逐颜开：“亲家，恭喜恭喜。”

陈抱一季雪梅齐声笑道：“同喜同喜。”

跟在齐霏霏后面下车的是身穿便服的常元凯，虽然他面带军人的严肃，却也嘴角含笑：“又见面了，亲家好。”

“亲家好，亲家好。”

接着冒出一个小人，常家大孙子常昊。他不让人扶，双脚一蹦跳出车门。

“昊昊，你慢点。”常家儿媳韩菡紧跟着追下车。

最后露面的是常乐湄，怀里抱着裹得像大粽子一样的襁褓。陈寄秋匆匆跟岳父岳母打了个招呼，便赶上去，搀扶着乐湄下了车，来到陈抱一夫妇面前。

乐湄揭开婴儿脸上的围巾，傲娇地笑道：“爸，妈。看，你们的孙子，凯文。”

季雪梅小心翼翼地接过孙子，凑到陈抱一身边，美美地端详了一阵，又在嫩嫩的小脸上香了香，看到娃娃咧嘴笑，开心道：“抱一，瞧，孙子笑了。”

“嘿嘿。”陈抱一笑道：“小家伙又白又胖，养的真好。乐湄，辛苦你了。”

“爸，我不辛苦。这两个月，全靠寄秋和小枚忙里忙外的，他们才辛苦呢。”

看见孙子皱起小鼻头，季雪梅连忙道：“喔哟，这儿是风头，可别叫孩子凉着了。秋儿，带亲家先去温泉，那边暖和。”

“哎。”寄秋拉过妹妹，对常元凯和齐霏霏道：“爸，妈，她是我妹妹，邱小枚。”

小枚深鞠一躬：“伯父、伯母好。”

“哎，你好。”常元凯齐霏霏颌首微笑。

“爸、妈，让小枚带你们先进去。我去迎一下董爷爷、钟伯伯和大舅他们，马上就过来陪你们。”

齐霏霏忙道：“你去，你去。亲家，你们也先招呼客人去。”

邱小枚走到乐湄身旁：“嫂子，昨晚凯文没闹吧？”

“还行，吃饱了就睡。”乐湄从婆婆手里接回孩子，盖好围巾：“你呢，昨晚在这儿还习惯？”

“习惯噻，睡得可香呢。”小枚点点头：“哎，嫂子，凯文的包包呢？”

“哟，还在车上。”

齐霏霏一旁笑道：“你瞅瞅，人家当姑姑的，比你这个当妈的还细心。”

邱小枚羞羞一笑：“哪有。伯母说得小枚不好意思欸。”说罢，她从车里拉出一个硕大的母婴包，背在肩上，回首笑道：“伯父、伯母、嫂子，我们进去吧。”

一行人前脚刚走，后面的一部车也缓缓地停靠在涓山脚下。虽说同样是面包车，但这部车的体型显得更大一些。

先从车里跳出来的是龚文漪和她的小叔子钟山，紧接着，叶小芹抱着孙子、钟永康、龚逸凡鱼贯走出车门。再接着，那个既是管家又是保姆的姚桂芝出现在车门旁。她先搀着董师母下了车，然后支好一辆手推轮椅，连搀带扶，帮董老坐了上去。

“小郎中，我干儿子呢？”看见迎过来的陈寄秋，文漪大呼小叫。

寄秋微笑着朝后一指：“去温泉了。”

文漪二话不说，拔腿就跑，身后传来叶小芹的笑骂：“这丫头，怎么就改不了这疯癫癫的样子。忙着见干儿子，自己的儿子都不要了。”

“嘿嘿，江山易改，本性难移。”寄秋笑着走到叶小芹跟前：“小姑好。这孩子就是我们的干儿子吧？”

“是啊。天天，叫干爸。”

“干爸。”见到生人，小家伙有点害羞，把头埋进叶小芹怀里。

“哎。天天今天是小寿星，干爸干妈给你准备了一份大礼。”寄秋在孩子的小脑袋上摸了一下，看到一群人走了过来，便忙不迭地一一招呼道：“董爷爷，董奶奶，钟伯伯，大舅，桂芝姐，你们好。”紧接着跑到董瘦竹身边，接过姚桂芝手上的轮椅推把：“桂芝姐，让我来。”然后伏在董老耳边道：“董爷爷，我推您。”

“好，好。”

“董爷爷，董奶奶，和平给我打了电话，说他正在准备博士答辩，雪素怀了孕，行动不方便。今年来不及了，明年他们一定回来探望二老。”

“好，好。爷爷就等着抱重孙子呢。哈哈。”老人乐得合不拢嘴。

董瘦竹早已进入耄耋之年，腿脚不便，外出已经离不开轮椅。寄秋推着董老，众人尾随其后，一路缓行，走上一条毛竹栈道。栈道五尺来宽，护栏两旁的芦苇随风摇曳，白芒软絮，触手可及。前行数十米，栈道分岔，两边各有一座凉亭状竹门。右门上书“涓山茶林竹海”，左门上书“阿郎温泉山庄”。人们驻足看去，右手是山，半坡茶垄，半坡毛竹，依势起伏，郁郁葱葱；左手是湖，半弯碧水，半弯沙岸，薄雾轻烟，冉冉袅袅。

行至山庄大堂前，寄秋看见了小时候经常欺负他的潘石头。昨晚听爸爸说过，潘石头是村委会派来参与山庄建设的。爸爸看他挺能干，且年富力强，便聘他担任了山庄经理。爸爸还特意叮嘱道，人是会变的，过去的愉快就忘了吧。寄秋哑然一笑，其实，不用爸爸说，他也不会那么小肚鸡肠的。

潘石头快步迎了过来，一把握紧寄秋的手，熟络地说：“寄秋老弟，咱们可有好多年没见了。你给咱涓山长了脸，一会儿老哥哥要代表乡亲们给你敬酒。”说罢，他向身后两个俊俏的小姑娘招招手，唤她们过来，然后回身拱手道：“各位贵宾，鄙人姓潘，是阿郎温泉山庄的经理。我谨代表山庄管委会，热烈欢迎尊敬的客人光临涓山。我们的安排是这样的，老人家们可随小花姑娘去濯足轩，在那里品茶、泡脚。其他客人可以随小菊姑娘去温泉汤池，我们已经为大家备好了茶点和浴服。这里要温情提醒一下，空腹泡温泉对身体不好，沐浴前请客人先用点茶点。两个小时后，请贵宾们到我们的农家餐厅，按名牌入座，我们的宴会6点钟开始。谢谢。”

哇噻，寄秋暗自称奇，士别三日，当刮目相待，潘石头果然非吴下阿蒙也。

“谢谢潘经理。”寄秋向潘石头道了一声谢，转身对董老夫妇说：“董爷爷，董奶奶，你们可是老人家了。咱们听潘经理的，跟小花姑娘走，好不好？”

“好，好。”二老齐声回应。

寄秋接着问道：“钟伯伯，大舅，你们想去哪儿？”

钟永康看了龚逸凡一眼，笑道：“逸凡啊，咱们也算是老人家了，跟董老走吧。”

龚逸凡颌首：“好啊。”

“小姑，那你呢？”

“我先带天天去找他妈。”叶小芹嗔笑道：“那个疯丫头，就知道自己玩，连儿子都不管了。”

钟山道：“妈，我跟你一起去。”

寄秋接着问道：“哎，对了，小姑，昆昆大哥几点到？”

“四点的火车，你钟伯伯让司机去接站了。”

“太好了。”寄秋喜形于色：“小姑，小山，你们先跟小菊去汤池吧，我把老人家们安排好就过来。”

此时，那个叫小花的姑娘已经推着董老缓缓前行，寄秋连忙跟上去。行不多远，众人来到一座临水竹轩前。未进门，便听到竹轩里传来叮咚悦耳的古琴曲。绿油油的毛竹门柱上包了两条竹瓦，上题一副楹联：“品茗竹篁下，抚琴溪水边”，横楣“濯足轩”。

轩内有两张条形竹桌，桌上摆放着茶具、干果还有几碟精致的小点心。常元凯和齐霏霏已经坐在桌边，看到众人进来，微微欠身致意。寄秋知道，岳父岳母不是托大，而是站不起来，因为桌身甚矮，他们坐在席地软垫上，双脚都泡在桌肚下的潺潺温泉里。竹轩向阳一侧窗扉洞开，虽然此时已是冬季，轩内依然温暖如春。陈抱一站在亲家身旁，手持

紫砂壶，正在为他们斟茶。寄秋相帮着姚桂芝安顿好老人们，趁着长辈们相互介绍寒暄之际，轻声在岳母耳边说了一句“妈，我去看看乐湄和孩子”，便悄然离开了濯足轩。

出门没走多远，寄秋就听到嘻嘻哈哈的笑声和参杂其间的尖叫。微风拂面，携来阵阵白雾和淡淡的硫磺味。寄秋擦了擦眼镜，只见栈道旁的汤池里雾气腾腾，水花飞溅。汤池中央，常乐天、韩菡一边一个，护着昊昊在水中嬉戏。文漪终于和儿子疯在了一道，托着天天的小肚子打扑腾，小山在一旁往他们身上泼水。乐湄、小枚浸泡在温泉里，妈妈、小姑赤脚坐在池边，四双手环作一个浅浅的爱巢，巢里仰卧着一丝不挂的小凯文。小家伙手舞足蹈，咯咯地笑个不停。

寄秋欣然笑道：“哈哈，你们玩的好开心啊。”

听见儿子的话，季雪梅回首：“秋儿，去把那条大毛巾拿来。凯文还小，温泉里不能多呆。”

“好嘞。”

包裹好孩子，大人们也换好了衣服，穿上了鞋袜。

季雪梅道：“你们接着玩吧，面醒得差不多了，我得回去包饺子。”

乐湄忙说：“妈，我去帮你。”

邱小枚亲昵地拉住季雪梅的手：“大妈妈，我也跟你一起去。”

叶小芹撇嘴笑道：“瞧俩丫头，多好。阿梅嫂子，我可嫉妒你呢。”

“你不是也有俩闺女吗，凭啥嫉妒我。”

“唉，我家那两个，一个疯丫头，没心没肺的，一个呆丫头，可怜见的，到今天病还没好。昨天让文漪喊钟明一道来散散心，她高低不肯。”

“唉，那孩子心里有病，你只能依着她，不好强求的。”

叶小芹看了看还在和天天嬉闹的文漪，无奈地笑道：“反正我也闲着，跟你们一起包饺子去。”

季雪梅道：“这样吧，乐湄要带孩子，家里冷，就别去了。小芹和小枚跟我走吧，包不了多少，一会就回来。”

待三人走远，乐湄轻声笑问：“寄秋，妈认小枚当女儿啦？”

陈寄秋点点头：“不光我妈，我爸也让小枚哄得团团转呢。你们家那边怎么说？”

“爸妈说，让凯文姓邱是你们家的事，他们没意见，但他们只认陈家做亲家。他们的顾虑，你应该心里明白。”

“我知道，这样最好。”寄秋拎起凯文的专用包包：“走，咱们到濯足轩去，给董爷爷他们看看小宝宝。”

(5)

玩起来，时间过得快。一转眼，两个小时过去了。

餐厅里笑声喧喧，主人宾客围满了三张八仙桌。晚辈们的桌旁，还有一张椅子空着。

“小姑，大哥怎么还没到啊？”寄秋侧过身，向邻桌的叶小芹问道。

叶小芹摇摇头：“不应该呀，算时间早该到了。”

“那再等等吧。”季雪梅安抚道。

钟永康大手一摆：“不等了，抱一，开始吧。”

陈抱一向潘石头和邱小枚招招手，三人走向宴会主持台。就在这时，门外匆匆走进来一个人，手上拎着五颜六色的礼品盒，肩上斜挎军绿色马桶包。

文漪的眼睛一直盯着门口，看见来人，大声欢呼：“大哥来了。”

钟昆走到众人面前：“对不起，我来晚了。”

“怎么回事？”钟永康问。

“大学生在省委门前游行静坐，把路堵了。我们等了半天也过不去，司机只好掉头，绕了个大圈子才出城门。”

“好啦，人都到齐了。”季雪梅向陈抱一挥挥手：“抱一，可以开始啦。”

音乐响起，主持人上场。出人意料的是，宴会主持人既不是陈抱一，也不是潘石头，而是清纯可人的邱小枚。她言笑晏晏，声音软糯，将涓山的美丽景色和今晚的诸多喜事串作诗情画意，亦俗亦雅，亦萌亦嗲，像邓丽君的歌声一般，轻柔地拨动着众人的心弦。当人们心花绽放之际，餐桌上的酒杯都已斟满，小枚挽起陈抱一的手臂，娇声笑道：“接下来，我们有请山庄主人陈抱一先生为大家敬上第一杯酒。为表诚意，主人干杯。为表开心，客人随意。”

陈抱一举步上前，先是深鞠一躬，然后高举酒杯：“欢迎亲朋好友光临山庄，祝大家身体健康，万事如意。干杯！”

众人纷纷起身，相互碰杯。

韩菡举杯向自己的小姑子笑道：“乐湄，你家小姑子好会说话哦，不简单暖。”

“是不简单。”乐湄咯咯直乐：“你瞧瞧，你都给她带跑了，说出话来嗲嗲的。”

文漪也跟着凑热闹：“就是哎，说话不好好说，干嘛酱紫啦。”

“哈哈。”三个女人前合后仰，捧腹大笑。

又像小时候一样，寄秋跟屁虫似地尾随在钟昆身后，转着桌给长辈们敬酒。待回到自己的餐桌，他拿起酒瓶，给钟昆斟了满满一杯，颇为感伤道：“大哥，一晃四年了。”

“可不吗，上次咱们一起喝酒，还是四年前在北师大，我的狗窝。”

“嗯，那天还有汉斯、和平、雪素和你的难友哈胡子。”

“是啊，好像除了和平和雪素，大家都躺到桌肚底下了。”

“那今天咱们再来个一醉方休。”

“好，干。”钟昆端起酒杯，一仰而尽。



大舅哥就坐在旁边，寄秋不敢怠慢，赶忙为常乐天也斟满酒：“哥，我敬你一杯。”乐天稍稍抿了一口，苦笑道：“靠，今天我揽了个苦差事，要开车，不敢多喝。你和钟昆拼酒吧，我陪娘们儿们喝饮料。”说完，他把椅子一转，跟几个女人说笑去了。

寄秋再次为钟昆倒上酒：“大哥，你不是在特区吗，怎么转了一圈，又回北京啦？”“怎么说呢。”钟昆微笑道：“算是扔掉铁饭碗，和一帮哥们儿下海了。”“那你现在干什么？”

钟昆从椅子旁边的旅行包里拿出一份刊物，递给寄秋：“就干这个，这一期是上周末才出的。”

“哇，《改革开放周刊》。”寄秋轻呼一声，信手掀过目录，入眼一篇社论，标题为《政治体制改革势在必行》。他心头一动：“大哥，社论是你写的？”

“是我们编辑部集体写的，我执笔。”

“大哥，前两天我在香港电视上看到不少大陆学生示威游行的新闻报导，好像安徽、上海、北京还有广州的学生都上街了。你刚才说，明都的大学生今天也闹起来了。这次学潮，跟你们推动的政治体制改革有关系吗？”

“不能说没关系。但政治体制改革这件事，不是我们推动的，而是邓小平先提出来的。今年夏天，我们就从不同渠道得知了这个消息。邓小平在一次党内会议上说，1980年就提出政治体制改革，但没有具体化，现在应该提到日程上来，否则必然会拖经济发展的后腿。根据邓小平的讲话精神，赵紫阳还在国务院专门设立了政治体制改革办公室。我们这篇社论，只能算应景之作，为政治体制改革推波助澜而已。不过……”

听到大哥语速放缓，还有点迟疑，寄秋问道：“不过什么？”

“只不过这次的学潮，跟邓小平的节拍不一致。从目前发展情况看，学生们的诉求，怕是超出了老邓的底线。”

“哦。大哥，你能不能说的详细一点？”

“这么说吧，邓小平的底线是四项基本原则，政治体制改革不可逾越这条红线。而党内外一些有识之士，如科大的管惟炎<sup>28</sup>、方励之<sup>29</sup>，以及作协的刘宾雁<sup>30</sup>、王若望<sup>31</sup>等人，都在政治体制改革的讨论中表达了不同的观点和建议。对了，这些人你在国外听说过吗？”

寄秋点头道：“都是大名鼎鼎的人物，当然听说过。我还看过方励之和刘宾雁在同济大学讲演的手抄稿呢。”

“哟，你们这些留学生还蛮关心国内政治的吗。”

“大哥，你知道的，我一向对中国的政治有恐惧感。但政治关系到每一个人的切身利益，又不得不关心。我看了方励之他们的讲演稿，民主、自由不能靠恩赐，而要靠自己争取，这些话很有煽动性。”

“你说的不错，他们的许多观点在大学生中引起了强烈的反响和共鸣。眼下正是区一级人大代表选举之际，而各级政府对选举的操控和干预，便成了引发这次学潮的导火索。综合我们周刊记者从各个城市发来的消息，学生们提出的诉求中最重要的有四条，推行竞

<sup>28</sup> 管惟炎（1928—2003），物理学家，中国科学技术大学校长，因“资产阶级自由化”被免职。

<sup>29</sup> 方励之（1936—2012），天文学家，中国科学技术大学副校长，因“资产阶级自由化”被开除公职。

<sup>30</sup> 刘宾雁（1925—2005），曾任《人民日报》记者、中国作协副主席，因“资产阶级自由化”被开除党籍。

<sup>31</sup> 王若望（1918—2001）出任《上海文学》副主编、中国作协理事，因“资产阶级自由化”被开除党籍。

选制度，实现三权分立，争取自由民主，结束独裁统治。你想想，这四条诉求和邓小平的四项基本原则碰撞在一起，不出事才怪呢。”

“大哥，我记得四年前咱们喝酒那次，你和汉斯就不看好中国的改革开放。汉斯说中国的病灶是独裁专制，而只讲经济改革，是治标不治本。你现在还是这种看法吗？”

“那就要看这次学潮能有什么样的结果了。如果胡耀邦、赵紫阳能够顺应民意，在政治体制改革中不设禁区，或许还有希望。”

“大哥，你的这个如果也太牵强了。你知道胡耀邦他们身后，还有一个垂帘听政的老佛爷呢。”

“唉……”钟昆长叹一声，不说话了。

寄秋知道，大哥这一声长叹，说明他对自己口中的“还有希望”并无底气。这种话题点到即可，多说无益。以后中国会朝哪个方向发展，只有天知道。

于是，寄秋转问道：“大哥，你有没有出国的想法？”

“汉斯给我来过信，想邀请我到波恩大学汉学系做访问学者，跟他们几个教授一起搞文革史。”

“那多好啊，你去吗？”

“我还在考虑。”

“大哥，听小弟一句劝。你已经脱离了体制，也不想投身政治，还是出国为好。”

“臭小子，你是不是和我岳父通过气啦，怎么和他说的一样。”

“是吗？我还真没有和大舅谈过，只能说英雄所见略同。”

“好吧，既然你们都这么说，我会慎重考虑的。再说，岳父也快退休啦。如果岳父和汉斯的母亲能够在一起，文漪也想带着孩子过去呢。我只是担心，到了德国，我们都不会德语，生活上不适应。”

“咳，这有什么好担心的，车到山前必有路，船到桥头自然直。汉斯是那儿的地里鬼，他会帮你们的。”

四年未见，兄弟二人有说不完的话。不知不觉间，两个小时过去了，欢快的音乐再度响起。两个女孩缓缓推来两具餐车，每辆车上摆放着一只大蛋糕。蛋糕上插着蜡烛，烛光下映出鲜红的数字，一个2，一个60。

邱小枚走上前，拍拍手，娇声笑道：“各位来宾，今天是个喜上加喜的好日子。在我们中间，有两位寿星。一位是我的陈爸爸，今年60大寿。另一位是钟天正小朋友，今天2周岁。请大家起立，欢迎两位寿星吹蜡烛、切蛋糕，我们一起为寿星唱生日歌。”

灯光渐暗，大厅里响起参差不齐却又其乐融融的“祝你生日快乐……”。

## 第八十二章 别京城恩师仙逝 赴双江纳状投名

(1)

北京的春天，时晴时雨。北京的政局，时起时伏。

有人说，阳光总在风雨后，风雨之后见彩虹。然在钟昆看来，雨前初见花间蕊，雨后全无叶底花，怕是对当下时局最为确切的写照了。

“钟昆，你这次回明都，真的不打算回来啦？”

“唉…。胡子，你觉得这样的改革还有希望吗？”

钟昆一声长叹，一句反问，居然让他的老朋友哈大虎黯然失色，一时无言以对。

的确，钟昆没有想到，哈大虎也没有想到，去年冬天的一场学潮，不仅让那些在政治体制改革中积极建言献策的知识分子们全军覆没，也让在红朝变法中以开明著称的总书记胡耀邦被迫退位。

其实，去年年底钟昆从明都返回北京后，就已经闻到了一股浓浓的火药味，只是没料到局势竟然会急转而下，政治体制改革未见雏形，便胎死腹中了。元旦方过，中央迫不及待地转发了邓小平针对学潮的一个内部讲话。其中有这样一段，“凡是闹得起来的地方，都是因为那里的领导旗帜不鲜明，态度不坚决。这也不是一个两个地方的问题，也不是一年两年的问题，是几年来反对资产阶级自由化思潮旗帜不鲜明、态度不坚决的结果。要旗帜鲜明地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否则就是放任了资产阶级自由化…”。老邓短短的几句话，不仅给去年冬天的学潮定了性，也为贬黜胡耀邦做足了铺垫。明眼人都看得出，改革开放以来，胡耀邦的言行早就被中国政坛上一帮守旧的老人们所不容，而这次学潮中胡耀邦所持的温和态度，更为他们提供了深文周纳之把柄。故而，一次不寻常的“民主生活会”，一个“反资产阶级自由化不坚决”的罪名，便让胡耀邦充当了这场学生运动的替罪羊。

改革开放走到这份儿上，还有希望吗？哈大虎摸着刮得铁青的下巴，思索着如何应答钟昆的诘问，而他身边的一个毛头小伙子却抢先道：“大哥，我记得你常拿《基督山恩仇记》里的一句话鼓励我，人生的一切智慧，都在这两个词中，等待和希望。我们都年轻，还可以等啊。难道你就这么放弃了吗？”

说话的这个小伙子不是别人，正是钟昆同父异母的弟弟，钟山。他前年考入北工大计算机系，现在已经是二大的学生了。昨天他接到大哥的电话，说董爷爷突然过世，要赶回明都参加老爷子的葬礼，而且不打算再回来了。大哥还说，他有许多书，带不走，想要就来拿。大哥的书，都是好书，有的还是禁书，钟山焉能不要，于是便翘了课，屁颠颠地赶了过来。

俗话说得好，近朱者赤，近墨者黑。小时候，钟山常常听到爸爸和大哥谈论历史、政治、时局以及对改革开放的看法，耳濡目染之下，他也对这些话题产生了极大的兴趣。到北京上大学之后，校园里的民主气氛，同学之间的思想碰撞，国内思想理论界的空前活跃，使得他的眼界益发开阔，再加上近年来出现的通货膨胀、社会分化、以权谋私、贪污腐败等社会乱象，更让他和他的同学们对独裁政治感到不满，对推动中国的民主进程产生了强烈的参与感。他从小就仰慕大哥，以大哥为自己的人生楷模。大哥主编的《改革开放周刊》，他每期必读，不仅从中看到了多姿多彩的世界，也加深了他对大哥的崇拜。因而，当他听到大哥要卷铺盖走路，心里一急，话音里便带了些许抱怨。

钟昆抬头看了看弟弟，微笑道：“小山，你说的不错，人生的智慧就是等待与希望。但是，你说我放弃了，大哥却不敢苟同。没有参与，便谈不上放弃。记得我当学生的时候，董爷爷就对我说过，你无力左右历史，而应该静静地站在一旁，当个看客，作壁上观。这些年来，无论在特区还是在北京，我基本上是个看客。戏台上角儿演得好，大哥喝一声彩，演得不好，大哥拍屁股走路。因此上，对中国改革开放这场戏，我这个看客只是看下去罢了。”

“大哥，你可是《改革开放周刊》的主编，写了那么多关于改革开放的文章，怎么能说没有参与呢？”

“哈哈，小山，你高看大哥了。我们的周刊不过是个民办刊物，充其量是个敲边鼓的。人微言轻，算不得数。”

“钟昆，我承认，目前的局势确实不太好，但事情也许并没有你想象的那么糟糕。”沉默了一阵之后，哈大虎终于开了口：“不久前，赵紫阳在一个宣传理论会议说，资产阶级自由化思潮泛滥的情况已经扭转，大气候变化了，局势已经控制了。显而易见，赵紫阳不希望将这个运动扩大化，也不想再继续搞下去。我听说，赵的这个讲话，得到了邓小平的首肯，否则他不敢这么说的。”

“胡子，赵的那个讲话，我也看过了，可我一点也乐观不起来。虽然胡耀邦和赵紫阳过去也有矛盾，但他们在大局上是一致的。一个总书记，一个总理，一个务虚，一个务实，二人联手，改革开放尚能稳步向前。如今胡下了台，改革开放成了跛脚鸭。让一个抱残守缺的李鹏当总理，赵紫阳还能走多远？就凭赵的那个讲话，咱们不妨打个赌，过不了多久，他也得栽跟头。”

钟山皱眉道：“大哥，我知道你比我们看得远。可如果赵紫阳也栽了，邓小平的改革开放不就泡汤了吗？”

“小山，大哥不敢说看得远。只能说，大哥看得比你明白。虽然文革后中央否定了‘以阶级斗争为纲’，但这个恶魔阴魂未散，时不时地暗中作祟。说句不客气的，阶级斗争这个东西，已经渗透在老一代革命者的骨髓里，根本无法根除。在经济改革中，邓小平可以容得下白猫黑猫，而在意识形态和政治思想方面，他不容许任何异化思潮越过雷池半步。从三年前的清除资产阶级精神污染，到今天的反对资产阶级自由化，只要有人冒出不同的声音，老邓便挥起阶级斗争的大棒，给对手扣上一顶‘资产阶级’的帽子。可笑的是，恐怕老邓自己都说不清什么是资产阶级。那些被冠以‘资产阶级’的人，大都是一些清贫正派的知识分子，而那些自诩为‘无产阶级’的人，却手握供他们尽情挥霍滥用的资产和权力。邓小平想搞的改革开放，无非是满清变法时保守派的老调重弹。那个搞洋务的两江总督张之洞不是说嘛，中学为体，西学为用。在我看来，四项基本原则为体，西方科学

技术为用，就是老邓心目中具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所以说，只要老邓还在，改革开放还会继续搞下去，只不过局限在经济领域里，政治体制改革怕是真的要泡汤了。”

哈大虎点头道：“钟昆，你说的这些，我和一帮哥们儿们也谈过，大家的看法都差不多。不错，这次反对资产阶级自由化运动过后，政治体制改革会被暂时搁置。但是，我们除了继续支持邓小平的改革开放，没有别的路可走。不搞改革开放，国家没有前途，人民没有希望。而坚持走改革开放的道路，市场经济会逐步占据主导地位，国民经济也会得到快速发展。依据唯物史观，生产力决定生产关系，经济基础决定上层建筑。一旦国内的民营企业和中产阶级形成气候，他们必然想得到话语权，会在党内寻求自己利益的代理人，从而把政治体制改革重新推上台面。”

“呵呵，胡子，虽然我没有你那么乐观，但我乐于看见那一天的到来。还是那句话，等待与希望吧。”钟昆拿起书桌上的几页纸：“这两年，咱们周刊上登了不少宣扬自由化的文章，北京市委宣传部发文，勒令周刊停业整改。这件事总要有人负责，我是总编，难辞其咎。请你把这份辞呈和检查交给上级主管部门，希望他们手下开恩，让编辑部的弟兄们躲过这一劫。”

哈大虎苦笑道：“成。反正你小子溜号了，就让你顶锅吧。”

“对了，还有一件事要拜托你。我走了以后，我这个弟弟请你帮忙照看着点。”

“必须的，咱谁跟谁呀，你弟弟也是我弟弟。”

“大哥，我又不是小孩子了。”钟山不服气地撅起嘴，继而展颜道：“不过，小弟倒是有事想麻烦哈大哥呢。”

“说吧，什么事？”哈大虎笑问道。

“我知道哈大哥是团中央委员，见多识广，手眼通天，又在青年研究所当掌门人，博学多才，满腹经纶……”

“打住。”哈大虎打断了钟山的奉承：“你小子有话直说，别跟我扯犊子。”

“嘿嘿，那小弟就直说了。我们学校最近成立了一个民主沙龙，想请哈大哥来办个讲座，讲讲当前的局势和我们这一代大学生的社会责任和义务。”

“没问题。等忙过这阵子，我跟你联系。”

钟昆一旁摇头：“胡子，眼下是非常时期，你们不能太招摇。”他一边说着，一边拿起一本书，封面上白色大标题《*Chinese Shadows*》。钟昆将书送到弟弟眼前：“小山，这本《中国的阴影》，是汉斯送给我的，都十几年啦。作者是个老外，可他对中国的事儿看得比我们还明白。你有空的话，好好看看。”

“哎。”

这时，门外匆匆走进来一位和钟昆差不多年纪的男人。钟山正好脸朝大门，他知道来人曾与大哥师从同一位导师，如今在周刊编辑部给大哥做副手，便笑着招呼道：“高阳大哥，你好。”

“哎，小山，老哈，你们好。”高阳笑着朝众人点点头：“师兄，车到了。”

“哦，时间差不多了，我该走啦。”钟昆拿起书桌上的一大串钥匙：“高阳，这是编辑部和印刷厂所有的钥匙，都交给你啦，周刊的善后工作也拜托你了。”

“行，师兄放心走吧。”

钟山依依不舍道：“大哥，我送你去火车站吧。”

“不用了，你还有这么多书要整理呢。”

“嗯，好吧。那个…，代我在董爷爷灵前鞠个躬，愿他老人家一路走好。”  
钟昆点点头，上前和弟弟、哈大虎、高阳拥抱了一下，拎起旅行包：“再见啦。”  
“再见…”

(2)

到双江已经两天了，天天都是毛毛雨，下得人心里也长毛。

龚辛站在半开半掩的窗户旁，默默地看着当院里一盆凋零的茶花，脸上没有任何表情。他右手握着一把幽光闪烁的美式军用匕首，下意识地拍打在左手掌心上，随着屋檐下的水滴声，一下，一下，又一下…，单调而有节奏。

屋门轻轻地推开了，进来一位身形佝偻的老苍头。他静静地走到龚辛身边，声音嘶哑道：“少锅头，阿牛回来了。”

龚辛一惊，连忙收起匕首，转身焦急地问道：“甘爷爷，阿牛怎么说，看到那龟儿子啦？”

“看到了。阿牛还打听到，那龟儿子两天后进山。”

龚辛眼中凶光一现，故作老成地压粗嗓音：“好。甘爷爷，明天下午，让阿牛送我过去。”

“是，少锅头。”

少锅头？直到现在，龚辛还没弄明白，为什么这位看上去比外公还老的老人家喊他“少锅头”。

当他来到双江，按照铁部长给出的地址找到四方街东南角这个不起眼的小院落，见到铁部长让他喊“甘爷爷”的这个老头，拿出铁部长给他的接头信物—那块本来就属于他的绿石头，让他目瞪口呆的是，白发苍苍的甘爷爷居然“噗通”一下跪在他面前，嘴里不停地喊着“大锅头，大锅头”。惊诧之下，龚辛隐约意识到，匍匐在地上的老人不是在拜自己，而是在拜他手上那块刻着龙头的绿石头。这块石头竟是如此神奇，怪不得铁部长反复交代，人在石在，一定要护好这块石头。虽然龚辛感到好奇，但他来不及想这块石头有什么魔力，又为何被小姨收藏在她的柳藤箱里，因为他知道自己有几斤几两，不敢接受甘爷爷的跪拜。他急忙扶起老人，一个劲地解释，说自己只是前来执行任务的小弟，不是什么“大锅头”。可怎么解释也没用，唯一的效果，甘爷爷把口中的“大锅头”改了一个字，“少锅头”。

龚辛无奈，管他妈的什么锅头不锅头，叫就叫吧，反正也没几天，任务完成了老子就走。

他此行的任务，是杀人。他要杀的人，叫尼阿普。到了双江之后，他才从甘爷爷口中得知，那个即将死在他刀下的尼阿普，是个跑单帮的毒贩子，是个又聋又哑、还瘸了一

条腿的孤老头。为什么要杀这个人，铁部长没说，他也没问。在偷渡到香港的第一天，他偷听到铁部长和黑鲨的对话，便牢牢记住了其中最重要的一句，“不懂规矩吗？”

时间过得飞快，自从龚辛侥幸捡回一条小命，一晃就是一年了。可这一年来，他活得懵懵懂懂，好像做梦一样。

在黑鲨那里将养了没几天，他就被蒙上黑眼罩，离开了那帮走私贩的老巢。待他重新见到光明，已经身处一座位于山间密林中的豪华别墅。铁部长的跟班，那个唤作生仔的中年人为他安排好住宿，然后转达了铁部长的指令。从今以后，他不得擅自离开别墅的院子，外出活动都由生仔负责。龚辛当然清楚，让他出去，他也无处可去，无路可走，便老老实实道了声“是，生仔叔”。虽说不准出大门，但龚辛在别墅里还是挺自由的。很快他就发现，小楼里还住着三个人。一个整天坐在轮椅上的老太爷，生仔叫他“徐爷”，一个精明干练的女人，生仔叫她“李嫂”，还有一个孔武有力的汉子，生仔叫他“李哥”。生仔告诉他，李嫂是保姆兼厨娘，李哥是护工兼保镖，他们夫妻俩的工作就是照料好徐爷。不用人教，龚辛也知道，自己年龄小，辈分低，便将轮椅上的老人唤作太爷爷，将照顾老人的那对夫妻唤作李婶和李叔。龚辛也猜得出，太爷爷是个大人物，看生仔叔那毕恭毕敬的样子，老人家的地位似乎比铁部长还要高。只可惜太爷爷是个瘫子，不仅半个身子动弹不得，连话也说不清楚。

住进这样一个豪华的地方，已然让龚辛不明就里，而接下来发生的事，更让他感到莫名其妙。生仔叔交给他一张课程表，粤语，英语，数学，财务，人事，企业管理……，眼花缭乱的一长串，每门课都有专门的老师，每个小时都排得满满的。白天上课，晚上也不闲着。生仔叔把他带到搏击馆，几位魔鬼般的师傅轮流上阵，教他格斗、泰拳、空手道。半夜回家，胳膊大腿上总是青一块紫一块的。不过，他吃得好，也睡得香。几个月下来，原本瘦精精的身子骨变壮了，个头窜出一大截，肚皮上也凸起了八块疙瘩肉。

虽说日子过得浑浑噩噩，但有一点龚辛心里非常清楚，打从黑鲨把他从海里捞出来，他便一脚踏进了黑社会，除非自己找死，逃是逃不掉的。让他纳闷的是，黑鲨说过收他做小弟，可自己如今的待遇，别说一个初进门的小弟，就连黑鲨那样的黑道大哥也享受不到啊。他曾猜想，铁部长把他弄来，是想把他培养成一个秘密杀手。可想想还是说不通，杀手学会杀人就行了，上那么多的课干嘛呀。他想破了脑袋，也找不出任何理由，只得把胡思乱想丢在一边，叫干什么就干什么了。

直到四天前，龚辛心里的疑问终于有了答案。他，果然是个杀手。

铁部长亲自来到山间别墅，给他带来一张塑料卡片似的香港电脑身份证和一张港澳同胞回乡证。证件上大头照是他的，姓也是他的，名却变了。读上去，发音一样，可证件上的人名不是辛苦的“辛”，而是新旧的“新”。铁部长面无表情地说，派给你一个任务，去杀一个人。这颗人头，是你的投名状。如果你小子害怕不敢去，这两张证老子带走，有人送你去你该去的地方。如果你把事情搞砸了，那你就留在内地，不要回来了。把事情办妥，铁爷爷我做你的接引人，为你开香堂，摆庆功酒。

就这样，龚辛，不，应该叫龚新，毫不犹豫地接受了任务。因为，他别无选择。

也因为，至少他自己这样认为，他生来就是个坏种。不就杀个人吗，有什么好怕的，要死要活屁朝上，自己这条烂命原本就是捡来的。

(3)

这一天，明都也在下雨。雨不大，却无休无止，不见天日。

午时过后，神情肃穆的人们穿着雨衣、打着雨伞，络绎不绝地走进明都殡仪馆。

宽敞的吊唁大厅里，已经挤满了人。大厅正中，悬挂着黑色横幅，上书“沉痛悼念董瘦竹先生”。横幅下是先生的遗像，老人笑容满面，细咪咪的眼缝里，透出一丝睿智的光，似乎能洞悉每一个人的心。遗像下方，摆放了数十个花圈。两侧墙上，垂挂一副黑底白字的挽联：

涂中自乐恣意人生畸翁九秩犹添寿  
史海荡舟钩索学问瘦竹千竿便成林

钟昆站在灵堂中央，细细咀嚼着眼前的挽联。他知道，这幅挽联出自于岳父之手，虽然不甚工整，却将董爷爷的名、号以及生平囊括其中，且立意隽永，入妙传神。

昨晚回到明都后，他才听文漪细说了董爷爷过世的原因。原来是老爷子见到美国回来探亲的和平、雪素和刚满月的重孙女儿，开怀大笑，一口气不接，含笑而去。得知此因，直令钟昆啼笑皆非。按照民间的说法，老爷子九十有三，福寿全备，且无疾而终，当称作喜丧，晚辈白孝带红，家人无需太过悲伤。可这么多年，董爷爷既是关爱他的长辈，又是他学业和精神上的导师，老人家溘然长往，还是让钟昆痛彻心扉。

“天德悠且长，人命一何促。百年未几时，奄若风吹烛……”，回想起董爷爷曾抄录过的一首古诗，钟昆领悟到，老人其实早就把人生看透了，把生死看淡了。但凡是个人，或迟或早，终究要走上这一程的。然人与人不同，走法也不一样。董爷爷活着，活得自在。董爷爷走了，走得痛快。就像岳父说的那样，董老有一颗超凡入圣的自在心。老人家如此洒脱，作为晚辈，当为之感到欣慰才是。

钟昆抹了抹眼角的湿润，将目光落在一溜按身份级别排列的花圈上。花圈挽带上的悼辞基本雷同，左边无非是“先生千古”、“永远怀念”一类的老套，右边则标着各级领导、相关单位以及一些著名教授学者的名字。

不经意间，钟昆走到灵堂一侧，看到角落那儿围了一圈人。与大厅里肃穆的气氛不甚协调，那群人居然有的在窃窃私语，有的在捂嘴暗笑。钟昆感到好奇，便靠了过去。越过人们的肩头，他看见角落里摆放着一只硕大的花篮。细细看去，花篮里的百合、黄菊、



松枝、翠竹等花卉都是萝卜瓜菜雕就，且做工精湛，鲜灵活现的。更令人讶异的是，花篮中央摆放的不是花，而是一只敞口大沙锅，锅里装满了五花肉，一块块两寸见方，色泽红亮，香气四溢。

花篮拱柄垂下两条白色缎带，上书一副挽联，文字直白，寓意清奇：

多吃一块东坡肉  
少喝半碗孟婆汤

挽联上端还有一道横批：何日君再来。

看到这般不落俗套的花篮和挽联，钟昆差点也笑出了声。花篮下方，仿董老的墨宝，写着“松鹤楼”三个字。人谓民间藏龙卧虎，果真不假。钟昆不禁扼腕感叹，厨师里居然也有如此洒脱的世外高人。前来吊唁的宾客大都知道董老爷子一生的嗜好，说得好听些，是个美食家，开句玩笑话，是个吃货。而松鹤楼为董老送行的花篮，恰恰道出了喜丧的真髓。“多吃一块东坡肉”，愿老人吃好走好，“少喝半碗孟婆汤”，愿老人不忘归路。一句“何日君再来”，亲切的调侃中饱含着无尽的哀思。董爷爷若天上有所知，肯定也会笑出泪花，连声道好，为有这些忘形之交而倍感欣慰，为这种别具一格的创意而拍案叫绝。

过不多时，追悼会开始了。全体默哀，主持人宣读中央领导的唁电，三江大学校长致悼词，社科院、历史所来宾致挽词，家属答谢，向遗像三鞠躬……，一通例行程序之后，追悼会宣告结束，前来吊唁的人们纷纷离去。

由于殡仪馆和墓地不在一处，而且尚需等待老人火化后的骨灰，钟昆送走了身心交瘁的父母、岳父、阿梅姑姑和姑父，也让文漪带着儿子先回家，他自己又回到了殡仪馆休息室，代表亲友们送老人最后一程。

休息室里，只有几个女人。董师母坐在老伴遗下的轮椅上，苍老的面颊纵横着泪水。面色凄苦的保姆姚桂芝站在轮椅旁，不时地为老太太递上纸巾。雪素抱着刚满月的女儿，双眸红肿，泫然欲泣。钟昆知道，雪素打小跟董老最亲，甚至比老人的亲孙子还亲。外公乍然离世，于她可谓天塌地陷。尽管大家都劝她节哀，可她亲眼看到挚爱的外公大笑倒在她身边，而她却无能为力，眼睁睁地看着老人气绝，一时无法从自责的阴影中解脱出来。面对这几位沉浸在哀痛中的女人，钟昆不知道该说些什么，只得找了一张椅子，默默地坐在一旁。

个把小时后，董和平抱着爷爷的骨灰盒，偕同父母回到休息室。此刻天已向晚，一行人未多作停留，乘车直达位于方山北麓的功德园。陵园工人引导众人缘石阶而上，来到董家前两天匆匆买下的墓地。那是一处夫妻合葬墓，汉白玉墓碑上刻着董老夫妇的名字，往生者黑字，未亡人红字。董和平双膝跪地，小心翼翼地将爷爷的骨灰盒放进水泥棺。陵园工人方要合拢大理石棺盖，却听到一声凄厉悲切的哭喊。

“等等，我要为外公再点一次烟。”

只见雪素把怀中的女儿交到婆婆手里，“扑通”一声也跪倒在和平身边。然后，她从书包里掏出那只外公最喜爱的烟斗，一罐她从美国带回来维吉尼亚烟丝。她装好烟丝，将烟斗含在嘴里，擦着火柴，狠狠地吸了几口。伴随着一阵撕心裂肺的咳嗽，一缕轻烟带着芳香浓郁的焦糖味在墓地上弥漫开来。她压抑住哭声，任由泪水混着雨水沿腮边而下，默默地将烟斗、烟丝和火柴放进了水泥棺。

大理石棺盖缓缓落下，“咯嗒”一声，严丝合缝，自此阴阳两隔。

“外公……”

在雪素凄厉的哭声中，在众人的抽泣中，钟昆高举双手，朝着淫雨迷蒙的山岭嘶声呐喊：“逝者已矣，生者当如斯。董爷爷，一路走好。”

山谷回音，一路走好……，一路走好……

(4)

恼人的毛毛雨终于停了，可天上还是铅灰一片。

双江镇出南关，依旧是那条马帮走过的茶马古道。一辆沾满泥浆的摩托车，在坑坑洼洼的古道上颠簸。

龚新坐在摩托后座，紧紧搂住阿牛的腰。他的脸上，半遮一块黑色方巾，一为防风防雨，二为隐藏相貌。这种事，不用人教，他在电影上看过。当杀手的，只将一双眼睛露在外面。

虽然露出一双眼睛，但他不识字。他只知道，阿牛带他去的地方，叫龚家坳。这次行动，他用不着踩点，因为有甘爷爷和阿牛为他安排一切，他只要动手即可。故而，为了隐匿行踪，阿牛将直接带他进山潜伏，不会在坳子里逗留。但为防意外，他还是向甘爷爷和阿牛仔细打探了龚家坳的情况。甘爷爷说，坳子里原来有个边防站，几年前撤掉了，如今只留下一个边境派出所。派出所的警察只对陌生人感兴趣，而坳子里的老乡在边境出没往返，他们只当没看到。阿牛说，龚家坳里没人种地，老乡们还是干着老营生，靠走私贩毒过活。只要动静不大，风头不紧，警察也是睁一只眼闭一只眼，说不定还跟着掺一脚呢。问及他要杀的那个尼阿普，甘爷爷恨恨地说，尼阿普害死了马帮大锅头龚三爷，害死了龚家坳几百条人命，坳子里的老乡对他恨之入骨。要不是有人发过话，把尼阿普的狗命留给龚家后人，龟儿子早就让人大卸八块了。听及此，龚新暗道，原来铁部长派他来杀尼阿普，就是为了替龚家坳的马帮大锅头和乡亲们报仇。但他还是感到疑惑，按甘爷爷的说法，尼阿普的狗命是留给龚家后人的，那为什么把他派来了？莫非因为他也姓龚？不晓得，甘爷爷和阿牛一并摇头。

摩托车在砂石路上颠簸了一个下午，终于在天黑之前，停在一处山崖之下。崖壁陡峭，像刀切的一样。崖壁中间，有一座拱门似的峡口。

“这里是老龙头，进去就是龚家坳。”阿牛看了看前后，没有人迹，急促道：“快，下车，跟我走。”

山道上坐了几个小时的摩托，龚新被颠得七荤八素，下车时腿一麻，差点崴了脚。阿牛手疾眼快，一把扶住他，连拖带拽地穿过老龙头，随即拐入山边林间一条小路。小路上荆棘交错，杂草环生，若不细看，根本不知道脚下是一条路。

走了大约半个多小时，一块丈把高的巨石陡然出现他俩眼前。石头嶙峋怪异，葛藤苔藓勾勒出一张狰狞的鬼脸，龚新顿感阴气森森，寒毛直竖。阿牛未作停留，舍弃了脚下的小路，绕过石头，走上另一条更加隐秘的小道。

阿牛轻声说：“这是猎人和毒贩子走的路。”

行不多远，阿牛停下了脚步。此刻天色已黑，阿牛用电筒照向密林间的一座人字形小窝棚，对龚新道：“今晚你就在这里过夜。窝棚后面是崖子，很危险，你不要乱跑。那个龟儿子明天天不亮，从这条小路进山。我只能送你到这里，剩下的事就是你的了。明天早上八点，咱们在刚才那块鬼脸石前碰头。”

交代完毕，阿牛转身离去，须臾不见。

借助微型电筒发出的光，龚新走进窝棚，放下背包，坐在一堆腐败的松枝上。电筒乍熄，龚新顿觉双目失明。山林间的夜，说黑就黑，而且黑得邪乎，伸手不见五指。昨晚甘爷爷说过，在林子里不要点火，火光、烟味都会招惹麻烦。他信甘爷爷的话，因为铁部长说过，甘爷爷是个老江湖。于是，他摸黑从背包里掏出干粮，就着矿泉水打发辘辘饥肠。香港出发前，是生仔叔为他准备的行装。除了他身上穿的野营服，脚上的战斗靴，背包里的食物、饮水、电筒、匕首、手套、鞋套和换装，还有一小罐强力野外驱虫喷雾剂。生仔叔告诉他，山里小咬厉害，过夜用得着。果然，刚坐下来吃了两口干粮，脸上就被咬了几个大包。他拿出喷雾罐，从头喷到脚，然后吃完干粮，将匕首握在手里，靠在窝棚一角，合上了眼睛。

一夜迷迷糊糊，时睡时醒。不知道过了多久，有节奏的“滴滴”声传进龚新的耳朵。怕误事，昨天他把电子表闹钟定在了凌晨四点整。吃了两条喜柏纳能量棒，喝了几口矿泉水，他摸黑爬出窝棚。黎明前的山林，似乎比夜晚还要黑。除了一两声虫鸣，四下里寂静无声。他撒了泡尿，愉快地伸了个懒腰，回到窝棚摸索着带上塑胶手套，套上鞋套。然后打开电筒，返回来时小路。他细细查看了一下地形，寻得路边一处半人高的野草丛，用匕首砍去妨碍行动的荆棘，不顾重重露水，一头钻进草窠。

随着时间一分一秒地过去，山林间的雾也开始变白变淡。

突然间，远处传来脚步声。龚新屏住呼吸，伏在地面仔细倾听。不好，脚步声密集，来的不止一个人。他顿时浑身紧张，心一下子蹦到嗓子眼。操，万一那个叫尼阿普的老家伙与他人结伴同行，那可就不好下手了。怎么办？他还没来得及想出应对方法，薄雾中隐现出三个模模糊糊的人影。他们走得很快，而且步履轻盈，转眼间就到了龚新潜伏的草丛前。透过草叶缝隙，看到这些人的足踝，龚新终于松了一口气。甘爷爷说过，尼阿普是个又聋又哑的老瘸子，绝不会走得这么快，这么轻松。

一眨眼，那三个人从他隐身的草窠前经过，转而消声匿迹。又过去了十几分钟，晨曦微露，迷雾渐消，远处再次传来动静。这次不一样了，只有一个人，除了脚步声，还有“哆哆”的木杖声。

狗日的来了！龚新轻轻地伏下头，收腰拱臀，双眸发亮，像一只发现猎物的山猫。

不刻儿，一个佝偻的身影，拄着拐杖，肩头一耸一沉，脚步一轻一重，从龚新眼前走过。尼阿普到底长什么样，龚新不知道，但他百分之百地相信，眼前这个老瘸子就是他要杀的尼阿普。机不可失，他“嗖”地从草丛中窜出，一个箭步贴到老人身后，左手扣住脖颈，右手扬起屠刀。

几乎没有声响，锋利的匕首割开了老人的动脉，黑红的鲜血喷薄而出。老人勉强挣扎了一下，手中的拐杖向后一戳，轻轻触碰在龚新的小腿上。像被小咬叮了一口，龚新没在意，也没时间在意。他依旧死死扣住老人的脖颈，将那具软塌塌的身体拖进树林，来到窝棚后面的悬崖边。他探头向下看了看，悬崖很深，雾气弥漫，不见谷底。龚新松开肘弯，把老人扔在地上，伸出两指探了探老人的鼻息。老人一动不动，已然断气。他将匕首在老人又脏又臭的衣服上擦拭了几下，抬起一脚，把尸体踢下悬崖。紧接着，他又赶回到杀人现场，清理了一下地上的血迹，拎起那根拐杖，再次来到悬崖边。他先把拐杖抛进峡谷一侧，然后脱下手套、衣裤和鞋套，将所有沾上血迹的衣物和匕首卷成一团，用力抛向悬崖的另一侧。

好，大功告成！

不知为何，龚新突然莫名地感到心悸，总觉得当他杀人、灭迹的时候，有一双眼睛盯在他身后，可回头看看，却什么也没发现。莫非，是自己太紧张了，有点疑神疑鬼？龚新回到窝棚，从背包里取出换装，迅速穿在身上。他看了看腕上的电子表，再过一个小时，就是和阿牛会合的时间了。走出窝棚，他猛地感到胃里泛起一阵恶心，似乎要吐。他深深地吸了一口气，压住胃里的不适，背好背包，走向通往鬼脸石的小路。

这段路并不长，也不难走，龚新却花费了不少时间。越往前走，他越觉得头昏眼花，步履艰难，呼吸急促。跌跌撞撞地来到鬼脸石前，他已经浑身瘫软，无法迈步。小腿火辣燎地疼痛难忍，他撩起裤腿一看，那个被尼阿普拐杖刺中的地方流出黑血。

不好，中毒了。但此刻的他，什么也做不了。他已经神志不清，甚至产生了幻觉。

天大亮了，七彩霞光下，缓缓飘来两朵红云。

一张姣好的面容映入龚新迷离的双眸，他轻轻唤了一声“小姨”，便失去了知觉……

(5)

董爷爷的葬礼过后，钟昆一直忙个不停，不知不觉间，已经到了老人的“头七”。

民间传说，人有七魄三魂。凡人过世，七天落一魄，一年失一魂，七期魄尽，三年魂消。所谓“七期”，乃自往生者离世之日算起，每七天为一个祭日，从“头七”到“七七”计四十九天。虽说“七期”中每个“七”都有讲究，都要祭拜，但人们以“头七”为重。盖因往生者的魂魄会在“头七”返家，家人应于魂魄归来之前，备上一桌好酒好菜，以慰藉返家的亡灵。“头七”祭祀一般都在晚上，家设灵位，焚香燃烛。细心的家人还会在门口挂一只白灯笼，为往生者指引归路。

“七期”之说固然是迷信，钟昆姑妄听之，但这又是民俗，钟昆乐于降心相从。昨天接到岳父的电话，说董奶奶要在家中为老伴办“头七”，叫他也过来。钟昆一口应允，并且在松鹤楼定了两道董爷爷平生最爱吃的苏帮名菜，松鼠桂鱼和蟹粉狮子头。

傍晚时分，钟昆取了菜，来到董爷爷家。董家堂屋里，摆设着董爷爷的简易牌位。牌位前安放一鼎小香炉，香炉里三根线香轻烟袅袅，香炉旁两支蜡烛火苗突突。堂屋当中是董家的饭桌，上面几乎排满了各色菜肴。在姚桂芝的帮助下，桌上腾挪出一块地方，钟昆将带来的两道菜摆了上去。由于尚未到祭拜时间，他向董奶奶问候了几句，又跟和平的父母打了招呼，便转身走进对门的岳父家。

“爸爸，爸爸。”最先看到钟昆进门的是他的儿子，小天天。钟昆到松鹤楼取菜时，文漪带着孩子早一步来家了。

“哎，好儿子。”钟昆一把抱起蹒跚扑来的小人儿，在孩子娇嫩的脸蛋上亲了一口。

“哼。”坐在沙发上的文漪嫉妒道：“臭天天，一天到晚跟着我，也没见这么亲。”

“二姐。”雪素已从痛失亲人的哀伤中走了出来，颦眉吃吃笑道：“你这吃的是哪门子醋呀？”

文漪嘟起嘴：“我吃大哥的醋。一年到头见不到几次面，他回来才几天，臭天天就只要他，不要我了。”

“哈哈。”这一下，不光雪素忍俊不住，坐在堂屋里的龚逸凡、董和平和抱着天天的钟昆也笑了。

“昆昆，坐吧。”笑声中，龚逸凡指了指身边的椅子：“你来得正巧，刚才我们正说你的事呢。”

“说我什么事？”钟昆坐下，将儿子放在膝头。

文漪抢先道：“还不是说你去德国的事。他们都说让你一个人先去，我和天天明年跟爸一起过去。”

“哦，这件事啊。到底什么时候出去，我自己还没想好呢。”

“大哥。”董和平开了口。按理说，他和钟昆是连襟，应该叫姐夫，但他和雪素一样，打小叫惯了大哥：“我不明白，你还有什么好想的。国内这种政治生态，根本容不下你这样的异类。趁现在政策还算宽松，走得越早越好。”

“呵呵，和平不愧是文学博士，说出话来言简意赅。我先问问你，你拿到博士了，将来有什么打算啊？”

董和平想都不想，立马回道：“我们不打算回来了。”

“留得下去吗？”

“不知道，看机会吧。我回去后，先到西方学院的国际关系与事务系做博士后。我的导师帮我找了一个临时教职，在他们系里教中文。雪素也拿到硕士了，先在家带孩子。以后是读博士还是找工作，她还没想好。”

“昆昆。”龚逸凡道：“你出国的事，你爸爸跟你谈过了吧。”

“嗯，谈过了。他支持我出去。”

“我们当家长的想法都差不多，你董爷爷过世前也说过，改革开放已经变味了，与其你在国内提心吊胆的，还是出去为好。汉斯邀请你去搞文革史，不正是你一直想做的事吗，为什么还犹豫呢？”

“爸，我没有犹豫，去是肯定要去的。只是…”

“怎么？有什么难处吗？”

“说不上难处。爸，你知道我一直想搞文革史。早在文革期间，我就开始收集各种资料 and 红卫兵小报，陆陆续续地攒了几十个纸箱子。我想在走之前，把这些资料整理出来，对我和汉斯以后的研究有所帮助。但资料太多，难以取舍。我不知道要花多少时间才能整理完，所以也就无法确定出国的时间。”

龚逸凡释然道：“哦，怪不得文漪抱怨你回到家就忙，原来是忙这个。要我说，你收集到的都是原始资料，非常珍贵，匆忙整理难免挂一漏万，为什么不都带走啊？”

“爸。”钟昆面露苦涩：“能带走当然最好，可运费太贵啦。”

“没事，走海运，不会太贵。这笔运费，爸帮你出。”

“不行不行。爸，我自己能想办法。”

“好啦，你不用说了。”龚逸凡果断地把手一挥：“你回去把资料打包装箱，剩下的事交给我。你还要申请护照，体检，办签证，如果想在秋季开学前出去，够你忙的呢。”

“大哥。”文漪一旁撺掇道：“你就听爸的吧。你早点出去，还可以给我们打个前站呢。”

“那…，好吧。”岳父都说到这份上了，钟昆只得依从，转问道：“哎，爸，我听文漪说，学校已经同意你退休了，你为什么还要等到明年呢？”

“唉，怎么说呢。总不能说走就走，有不少事要安排吧。”龚逸凡敷衍道。

雪素苦着小脸说：“昆昆大哥，爸不走，是为了辛儿。”

文漪咬牙切齿道：“可不是，就是因为那个小坏种。”

不用多问，钟昆明白了。龚辛行凶潜逃，至今下落不明。岳父在，这里还有个家。岳父走了，这里的家就没了。万一辛儿回来，一个家人都找不到，让他怎么办？即便他被警察抓了，判了刑，也得有人去探监，送个草纸肥皂牙膏什么的。岳父不喜欢辛儿，对家

人来说不是秘密。可辛儿毕竟是畹香留下的骨血，看在畹香的份上，岳父也不能对这个外孙子不管不顾。麻烦的是，辛儿一年没有音信，等他回来，要等到哪一天啊。

就在这时，房门开了，姚桂芝探头道：“和平，快，美国电话。”  
“哎，来啦。”

这几日，董家接到不少越洋电话，有北美的，有欧洲的，都是董老生前好友和学生打来的吊唁慰问电话。故而，这个美国电话并未引起大家的注意。哪知一分钟不到，董和平跑了回来，神情激动地大声喊道：“辛儿找到了，辛儿找到了。”

什么？所有的人都大吃一惊，面面相觑。

雪素怔怔地问道：“辛儿在哪儿？谁来的电话？”

“寄秋来的电话。他说，他在香港的妹妹传话过来，辛儿已经在香港落脚，和二叔认亲啦。”

“什么？和逸尘认亲了。辛儿怎么会认识他的？”龚逸凡一脑门子浆糊。

“寄秋没说，大概他也不知道。他只说辛儿让邱小枚带话，请家里人放心，他一切都好。”

文漪哈哈大笑道：“这个小坏种，还算有点良心。”

钟昆也笑道：“竟敢偷渡到香港，臭小子有本事。”

“和平。”雪素仰起小脸，眼泪汪汪地恳求道：“咱们能不能提前两天走，我想辛儿了，我想到香港见辛儿。”

“好！”和平想都不想，一口答应：“我明天去改签机票。”

辛儿找到了，当然是个好消息。

可欣慰之余，所有人的心里，都冒出了十万个为什么……

## 第八十三章 长安街平民喋血 莱茵河命运悲呛

(1)

1989年6月4日，是一个举世瞩目的日子。

这一天在北京发生的血腥惨案，与残害知识分子的反右斗争、饿殍遍野的大饥荒，以及祸国殃民的文化大革命一样，终将成为红朝史中遭后人唾弃的黑暗一页。

学生的鲜血，百姓的鲜血，抗争者的鲜血，无辜者的鲜血，自6月3日晚，便流淌在北京大街上。一排排武装到牙齿的士兵，手持冲锋枪，向赤手空拳的老百姓射出罪恶的子弹。一辆辆装甲车、坦克车，喷吐着滚滚黑烟，将钢铁履带前的一切障碍物碾压成碎片。

烈火熊熊燃烧，枪声砰砰作响，战车隆隆奔驰，人们惶惶逃窜。

这些可怖的镜头，除了置身于现场的北京人，中国的老百姓看不到。而在德国的钟昆、汉斯，在美国的陈寄秋、常乐湄、董和平、龚雪素，还有数以百万计的海外同胞和留学生们，此时此刻，都围坐在电视机前，饱含热泪，亲眼目睹着这一场惨绝人寰的杀戮。

实际上，自从今年4月15日被罢黜的前总书记胡耀邦逝世之后，他们几乎天天守候在电视机前，收看各国驻京记者通过卫星发来的新闻，密切关注着这一场红朝史无前例的抗议活动。

从大学生自发的悼念游行、和平请愿，到当局杀气腾腾的《必须旗帜鲜明地反对动乱》；从谴责党内腐败现象与社会上的不正之风，到打倒独裁、反对老人政治的愤怒呐喊；从人民大会堂前的屈膝下跪，到天安门广场上的千人绝食；从“民主女神”火炬下的载歌载舞，到“生命通道”上救护车的凄厉嘶鸣；从单一的北京学生运动，到遍及全国所有高校乃至工矿、机关、文化界、新闻出版界的全民抗争；从老将军们联名签署的“反对武力镇压学生”抗议信，到赵紫阳探望绝食学生时的悲怆告白，“你们还年轻，来日方长…我们已经老了，无所谓了…”

五十天的时间里，对弈的双方赤膊上阵，怒目相向，形同水火，谁也不肯退让。僵持之下，势态一天比一天严峻，矛盾一天比一天激化。在红朝元老们眼中，江山是他们打下来的，乳臭未干的学生娃娃们竟敢向他们叫板，颜面何存？王法何在？是可忍，孰不可忍。终于，垂帘听政的太上皇发飙了，王赫斯怒，一怒而震天下。二十余万野战军奉诏进京，携重甲利器，荷真枪实弹，四面出击，戒严，清场，屠杀，将一场本可以和平化解的社会冲突演变成残酷无情的铁血镇压。

由于记者们都在冒死拍摄，电视里的镜头时近时远，摇曳不定。忽而天安门广场上的“民主女神”轰然倒塌，忽而复兴路“部长楼”前子弹横飞，忽而几个外国记者仓皇大喊着“快跑快跑”，忽而一串曳光弹射向正在楼顶偷拍的摄像机，忽而惊慌失措的人们用



三轮车、平板车、自行车将死伤者送往就近的医院，忽而失声痛哭的人群前出现一排排血肉模糊的尸体…。

“法西斯”，“流氓政府”，“畜生”，“杀人犯”…，在老百姓的咒骂声中，中央电视台《新闻联播》的两位主持人身着黑衣，形似吊唁，悲哀无奈地播出了“平息反革命暴乱”的官方消息。而北京中国国际广播电台英语部的播音员却不惧死亡的威胁，向全世界公开了官方竭力掩盖的屠杀真相：“请记住一九八九年六月三日。在中国的首都北京发生了最悲惨的事件。几千名民众，其中大多数是无辜的市民，被全副武装的士兵们在向市中心推进的过程中杀害。在被害的民众中也有我们北京中国国际广播电台的同事。士兵们驾驶着装甲车，用机关枪来对付千万名试图阻挡他们向前推进的本地市民和学生。当装甲车强行通过之后，士兵们仍然肆无忌惮地向街上的民众扫射。据一些目击者说，有些战车甚至撞向一些犹豫不前的步兵。北京中国国际广播电台英语部深切悼念那些在这场悲剧事件中遇难的人们，并呼吁所有的听众与我们同声抗议这一严重违反人权、残暴镇压人民的行径。…”

天大亮了，枪声仍未止息。

电视画面一转，屏幕上出现了一位白发老人，当代中国著名的翻译家杨宪益<sup>32</sup>。面对英国 BBC 广播公司记者的话筒，老先生毫无惧色，义愤填膺，怒斥红朝首都正在发生的血案：“这是中国现代史上最可耻的事！这样的血腥屠杀过去的任何反动政府都没有干过，北洋军阀、国民党政府都没有杀过那么多手无寸铁的无辜百姓；甚至连日本侵略者在占领北京的时候也没有干过这种事！很多人都亲眼目睹了这场杀戮。见证人看到一个7岁的小女孩在人民大会堂外被枪杀；还看见女学生的眼睛被子弹打穿；有的人被打掉一半脸。学生并非在抵抗，他们只是手挽着手地企图挡住军队的推进，但是士兵就用机枪胡乱扫射。学生走开的时候，军队还从后面追着向他们开枪。…我谴责戒严部队屠杀北京市民的罪行！中国人民是杀不绝也吓不倒的！他们可以将我也加在杀害者的名单之上，但是他们不能够杀光我们所有的人！”

“这是中国现代史上最可耻的事！”先生一语，掷地有声。

电视里的镜头，就是铁证！

(2)

这一天，北京在痛哭。而此刻的钟山，却早已哭干了眼泪。

政法大学主楼大厅，停放着六具血迹斑斑的尸体。钟山僵直地站在一具身形高大的尸体前，神情恍惚，目光空洞，干涸的嘴唇微微颤抖：“于大哥，于大哥…”

---

<sup>32</sup> 杨宪益（1915—2009），中国翻译家、诗人。谴责当局六四血腥镇压，随后宣布退出中国共产党。

他无颜面对死者，无法原谅自己。要不是自己跳起来大骂“法西斯”，那些当兵的就不会发现他们。要不是于大哥瞬间用身体挡住了他，那几颗子弹就会打爆他的脑袋。他的命，是于大哥用命换来的，可于大哥却连一句话也没留下来。

钟山口中不停地呼唤着“于大哥”，却也只知道大哥的名字叫于飞，是他的明都老乡，刚刚在政法大学拿到博士学位。可是，于大哥的家住在明都哪条街，家里还有什么亲人，钟山一无所知。若非这场学生运动，在北京的茫茫人海中，他和于大哥也许不会产生交集。

记得第一次见到于飞，是在保卫天安门广场总指挥部的帐篷外。那是戒严令发出后的第四天，钟山受哈大虎、陈涛的委托，为在广场上抗争不息的同学们送一笔民间捐款。钟山早就听哈大哥说过，广场上情况很复杂。在数以万计的学生和围观者当中，隐匿着不少便衣警察和国安特务。这些家伙除了监视学生的一举一动，还有一个重要的任务，找出“长胡子”的人，以此证明学生背后有“黑手”。一旦抓住“黑手”，当局便可大做文章，把这场自发的学生运动诬陷为“有计划、有组织、有预谋的动乱”。怕给学生们带来麻烦，哈大虎、陈涛和朋友们不宜在广场上出头露面。可他们又担心学生的安全，想在政府和学生之间斡旋调停，以和平方式解决争端。钟山便自告奋勇，充当了他们与广场学生的联络人。遗憾的是，指挥部里的学生领袖们和钟山一样年轻，一样没有经验，甚至情绪上比钟山还要冲动、还要激进，对外界各阶层、各团体通过种种渠道传来的劝慰和建议，学生领袖们根本听不进去。

此刻的天安门广场，学生们已经放弃了绝食，改成静坐。纪念碑四周，飘扬着代表各个大学的旗帜，坐落着数百顶五颜六色的帐篷，弥漫着一股子垃圾酸馊的气味。钟山来到指挥部的帐篷前，几个学生纠察拦住了他，说指挥部正在开紧急会议，不接待任何人，请他退出安全线。不让进倒也罢了，让钟山来气的是，纠察们收下了装满捐款的书包，却连个收条都没给。没有收据，钟山无法交差，更重要的，他还有哈大虎和陈涛大哥托他转达的一句话，要传递给学生领袖们。正当他与纠察们大声争辩时，帐篷里走出来一个浓眉大眼个头很高的青年人，脖子上挂着一架照相机。

这位同学，有事吗？

有。我来送捐款，他们拿了钱，不给我收据。

哦，指挥部才成立不久，事情太多，管理上还比较混乱。这样，我帮把你的捐款送进去，让负责收集捐款的同学给你开收条，好不好？

那好吧。还有一件事，有人托我带一句话给里面的人，你顺便带进去。

没问题，你说。

赵紫阳靠边站了，上面要动真格的了。

噢，这个情况他们已经知道了。不过，还是谢谢你。

片刻后，高个子青年回到钟山面前，递上一张笔迹潦草的收据。

小同学，这是捐款的收条，他们委托我谢谢你。

不客气。

哎，听你的口音，像是明都人？

是哎，你好像也是滴。

不错。小老乡，我叫于飞，很高兴认识你。

我叫钟山，也很高兴认识你。

就这样，他俩相识于天安门前。由于钟山年少了许多，他像尊敬哈大虎、陈涛他们一样，也将于飞唤作大哥。短短十天的日子里，他和于大哥几乎天天在广场上见面。几次短暂的攀谈中，钟山了解到，于大哥并非绝食学生，也不是学生领袖，而是《法制日报》临时聘请的摄影记者，也是广场指挥部的特邀摄影师。他有广场纠察队颁发的特殊通行证，负责拍摄指挥部会议现场以及广场上激动人心的画面。按于大哥的话，他要把这一场波澜壮阔的学生运动定格在胶片上，相机里的每一张照片，都会成为永恒的历史记忆。

在时钟的叹息声中，6月3日夜晚降临。当广场上的学生们还围绕着民主女神欢庆“天安门广场民主大学”的成立，当慷慨激昂的学生领袖们还在痴语着“黑暗之后将是一个全新的共和国诞生”，北京西郊已经吹响了凄厉的集结号。数以万计全副武装的军人也在开会，“平息反革命暴乱”誓师大会。官兵们如同打了鸡血，吼声震天，杀气四溢。

是夜，钟山骑着自行车，风一般地来到天安门。

于大哥，当兵的开枪了。

真的？不会是橡皮子弹吧。

绝对不是，我亲眼看见有人送伤员，身上全是血。

走，我们去看看。

自行车向西飞奔了一路，钟山嗔目切齿地骂了一路，于飞的照相机也“咔嚓”了一路。当他们来到木樨地桥前，自行车再也无法前进。试图以血肉之躯阻挡戒严部队的学生、市民们潮水般地后退却，前方火光里出现一排排鬼魅般的身影，有的半跪，有的直立，个个平端着冲锋枪，密集的子弹射向手无寸铁的人群。

看到这血腥的一幕，躲在公交车后面的钟山忍无可忍，跳出来大声叫骂，法西斯，杀人犯…。

随着一连串急促的射击声，他被扑倒在地，他的身上、脸上溅满了于大哥的鲜血…

面对于大哥的遗体，钟山心里充满了恨意。他恨自己，恨自己一时冲动，害死了于大哥。他更恨那些凶残的刽子手，竟然用机枪坦克屠戮无辜的学生和市民。此时此刻，他该怎么办？他能干什么？他觉得自己真没用，只顾得抢救于大哥，惊慌之下，连于大哥的照相机都没带回来。刹那间，他感到浑身虚脱，灵魂出窍，大脑里一片空白…

“小同学，小同学…”连声的呼唤，将失魂落魄的钟山拽回悲惨世界。

不知何时，主楼大厅里出现了几束鲜花和一台录音机。凄凉的哀乐声中，六具尸体被覆盖上雪白的被单，被单上渗透出猩红的血迹。尸体旁围了一圈人，有老师，有员工，有学生，人人都在默哀，人人都在垂泪。

一位老师模样的中年女人递给钟山一个包袱：“小同学，你身上都是血。赶紧去洗洗，换上这套衣服吧。”

钟山麻木地接过包袱，张了张嘴，艰难地说了声“谢谢”，却嘶哑得连自己都听不出来。

“小同学，你快回家吧。一定要保护好自己，你是历史的见证人。”

钟山一凛，深深向女老师鞠了一躬。

我一定要活下去！我要把亲身经历的一切告诉世人，我是历史的见证人！

(3)

自从离开工作岗位以后，常元凯已经很久没有参加过军区召开的会议了。

今天是星期日，机关本应放假。他却突然接到电话通知，下午两点在干休所门口集合，集体乘车到军区大礼堂开会。电话里还说，此次会议非常重要，任何人不得无故缺席。军人以服从命令为天职，虽说人不在部队了，但只要当过一天兵，一辈子都是军人。于是乎，干休所的老军头们都穿上军装，准时到达集合地点，乘一辆大巴车到达军区礼堂，和现役军官们端坐在一起，听了整整一个下午的报告。

毕竟年近七十了，体力不济，坐一下午，人感到特别疲惫。而更让常元凯身心颓然的，却是今天下午传达的“平息反革命暴乱真相”以及邓小平接见首都戒严部队军以上干部时发表的讲话。其实，大会传达的暴乱真相，他已经从这几天的报纸、电视上了解到不少，只不过今天报告的内容更加详细、更加惊心动魄罢了。

转眼一个星期过去了，回想起平息暴乱的头两天发生的事，常元凯至今尚心存余悸，且有诸多疑问，即便听了今天的报告，依旧不得其解。

开枪后的两天里，国内气氛极为诡异，官方媒体缄口无声，各种流言铺天盖地。有的说，邓小平死了，杨尚昆<sup>33</sup>假传圣旨，私自调动部队；有的说，李鹏<sup>34</sup>是屠杀学生的罪魁祸首，被他的护卫打了三枪，见上帝去了；有的说，38军军长带头抗命，反对武力镇压学生，声言不做历史的罪人，已经被抓起来送交军事法庭；还有的说，某集团军占领了北京南苑机场，和戒严部队打起来了。而更多的流言是戒严部队血洗天安门，打死打伤了成千上万的学生和百姓。接连数日，全国哀声一片，几乎每一座城市都在示威游行，抗议军

---

<sup>33</sup> 杨尚昆（1907-1998），曾任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六四镇压者之一。

<sup>34</sup> 李鹏（1928-2019），曾任国务院总理，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委员长，六四镇压者之一。

人的暴行，为无辜受难的学生鸣冤叫屈。就连女儿乐湄也从美国打来电话，说在电视里看到解放军开枪杀人，医院里血流成河，堆满了遇难者的尸体。他们参加了当地留学生举行的悼念活动，抗议中国政府纵兵行凶，杀戮无辜。女儿还说，她在电视里听到炮声，国外新闻媒体猜测，大陆似乎已经发生了内战。女儿劝他们老两口多买些粮食，以防万一。虽说流言汹汹，真假难辨，可常元凯心里有数，只要有邓小平坐镇，形势再乱，也不会发生内战。果然，短短几天之后，北京的秩序基本恢复正常，流言蜚语也被压下去了。

但是，常元凯心中隐藏着一个沉重的“但是”，北京乃首善之区，何以一下子冒出那么多的“暴徒”和“反革命”？如果只对付不听话的学生娃娃和一些不明真相的老百姓，何须动用数十万野战部队？人民子弟兵将枪口对准人民，让共产党的威信何存？让解放军的颜面何在？

更令常元凯反感的是，为了坐实“反革命暴乱”这一罪名，国家对外发言人竟然当着全世界的面，谎报戒严部队的伤亡人数。今天的“真相”报告里说，在平息反革命暴乱过程中，解放军官兵受伤 5000 多人，到目前为止还有 400 余名官兵失踪，生死不明，具体死亡人数还在统计中。奇哉怪哉！进京的戒严部队都是我军战史上的王牌军，不仅兵强将勇，武器精良，还有装甲战车助阵。这样一支精锐之师，居然让那些手无寸铁的“暴徒”打残了半个建制师，莫说他这个老军人不信，说给谁听，谁也不信！

当然了，这些疑问和反感，常元凯只能藏在心里。就像那些和他一同去开会的老军头们一样，个个都绷着老脸，默默无语。谁他妈的也不是傻子，谁也不想招惹是非。回到干休所，下了大巴车，诸老便作鸟兽散，各回各家，各找各妈了。

“爸。”

“爷爷。”

常元凯正闷着头往家走，突然听到熟悉的呼唤。掉头一看，儿子一家三口走进干休所大门。

“臭小子，又来家蹭饭了。”常元凯轻声骂了一句。可骂归骂，他巴不得臭小子们来蹭饭呢。整日里和老太婆大眼瞪小眼的，无聊一个星期，不就盼着子孙来家的一天吗。

孙子昊昊会来事，笑嘻嘻地跑过来，把一个塑料袋举到爷爷眼前：“爷爷，你看，我们带来好多粽子呢。”

“乱弹琴。端午节都过去两天了，还吃什么粽子。”常元凯亲昵地刮了一下孙子的鼻头：“马后炮。”

“爷爷，前两天我妈说她不舒服，没心思包粽子。这是今天才包的，还热乎着呢。”

“哦。”常元凯看了儿子媳妇一眼，对孙子笑道：“好吧，爷爷奶奶也没过端午，今天咱们一起吃粽子。”

看到孩子们，常元凯郁闷的心情好了许多，脚下也变得轻松。他拉起大孙子的手，走向他在干休所的家，那座桂花、玉兰、天竺、翠竹环绕的“将军楼”。

到了没当上将军，不能不说是常元凯的终身遗憾。拿破仑有一句名言，不想当将军的士兵不是好士兵。从军五十年，常元凯自认是个想当将军的好士兵，也有资格当将军。可阴错阳差的，新军衔评定晚到一步，人先过气了。这能怪谁？只能怪命运不济。也许组织上考虑到他离休前的职务，作为补偿，把他安排进了干休所的“将军楼”，总算弥补了些许与“将军”失之交臂的懊恼与失落。后来他发现，被安抚的对象不止他一个，将军楼里住的并非都是将军。那个爬雪山过草地时给毛主席抬过担架的老红军就住在隔壁，可他老人家五五年授的衔，不过两杠两星而已。他们和离休的将军们相比，住房规格上差不多，但待遇上还是有很大的差距。不像将军们，离休后还配有警卫和内勤，而他们则净身离开军区大院，不得不自己花钱雇保姆了。好在常元凯能够随遇而安，“将军楼”四室两厅两卫一厨，老两口带一个保姆住这么大的房子，他已经很知足了。

沿着绿树成荫的水泥路，爷孙俩手牵着手，有说有笑地走到家门口。突然间，笑声止住。他们发现大门虚掩着，门里传出女人凄厉的哭声：“呜呜，齐大姐，我…，呜呜，我实在…”

乐天觉得不对劲，抢先一步推开家门，快步走进客厅。客厅里，妈妈坐在沙发上，双眼含泪，满面愁容，妈妈对面坐着一个瘦骨伶仃的女人，披头散发，捂着脸哭。

“哎，你们回来了。”看到进门的家人，齐霏霏如释重负：“乐天，你来的正好。你苏阿姨有事找你呢。”

哭泣着的女人抬起头，眼睛又红又肿，像两只熟透的烂桃子：“参谋长，乐天。呜呜…”招呼未完，女人忍不住又低头哭了起来。

“苏小伊？”常元凯皱起眉头，莫非于海…？他连忙追问道：“出什么事啦？”

看着苏小伊痛哭失声，齐霏霏也跟着难受。她抹了抹眼泪，张了张嘴，欲言又止，伸手拿起茶几上的一张纸，递给常元凯：“你自己看吧。”

常元凯接过纸头，弯腰拿起茶几上的老花镜，戴上后细细一看，原来齐霏霏递给他的是一份电报，薄薄的纸面上泪迹斑斑。电报上写道：于飞因参加反革命暴乱身亡。限你们在6月20日前携带直系亲属关系证明到中国政法大学保卫处领取骨灰，逾期不候。

看罢这封冷冰冰的电报，常元凯刚刚转好的心情又变得沉重起来。记得去年齐霏霏跟他说过，到菜场买菜时遇到苏小伊，小伊高兴地告诉她，儿子于飞快拿到博士了。不曾想一年不到，这个令母亲骄傲的儿子，这个前程远大的年轻博士，突然间变成了一捧骨灰。唉，于海还在坐牢，儿子又死于非命，苏小伊一个弱女子，叫她如何承受得起。常元凯默默地叹了口气，摘下老花镜，一言不发，将电报递给了儿子。乐天 and 韩菡的脑袋凑在一起，一同看完电报，然后面面相觑。

客厅里一时冷场，只听到苏小伊崩溃般的哭泣。

进门时听妈妈说，苏阿姨找乐天有事。昊昊还小，韩菡不想让他听到大人们的谈话，便拉起儿子的手：“昊昊，跟妈妈到厨房去。”

看到老婆儿子离开客厅，乐天轻咳一声，打破了冷场：“苏阿姨，请你节哀。有什么事需要我帮忙吗？”

苏小伊缓缓抬起头，毫无血色的脸上布满了泪水。她上气不接下气地哽咽道：“乐天，阿姨有事求你。对不起，阿姨实在没办法了，对不起……”

看到苏小伊又一次泣不成声，齐霏霏只得把话头接了过来。

却原来，问题出在电报里的一句话，携带直系亲属关系证明领取骨灰。因为这句话，苏小伊强忍悲痛，昨天跑了一天，也没能开到这份证明。到原单位，人事处说这种事不属于他们的工作范畴，要她找当地派出所。到派出所，民警说户口本上没有于飞的名字，他们无法出具证明。苏小伊反复解释，说于飞是她的儿子，户籍早在上大学时就从户口本上迁到学校，可派出所的民警双手一摊，人不在我们辖片，我们管不着。小伊实在想不出别的办法，只得求乐天帮忙，找人开一个证明，她好去北京取回儿子的骨灰。

情况说完，齐霏霏先瞟了一眼丈夫，又看了看儿子，小心翼翼地问道：“乐天，你能帮帮苏阿姨吗？”

哪知没待儿子答话，常元凯铁青着脸先开了口：“不能帮也要帮。乐天，这件事你负责。如果有必要，我和你妈可以去派出所当证明人。”

“苏阿姨，爸，妈，你们放心吧。”乐天想也不想，一口应允。他知道，过去老爷子最反对他以权谋私，可今天这个事，老爷子也动了气，居然下达了命令。于是，他神情严肃地保证道：“明天上班第一件事，我把证明开好，给阿姨送过去。”

“谢谢参谋长，谢谢大姐，谢谢乐天。”苏小伊扶着沙发要站起来，腿一软，又跌回沙发：“齐大姐，给我一口吃的吧，我……我已经两天没吃饭了。”

“哎呀，你不早说。”

齐霏霏立马起身走向厨房，刚背过身子，眼泪就止不住哗哗流了下来。

小伊，你活得也太苦了……

(4)

一条美丽的河，流淌着贝多芬撒下的一串串音符，从波恩心头穿过。雨果曾把它称作“高贵的河”，而德国人却把它誉为“父亲河”。这条河，便是集魅力、浪漫、神奇、秀美于一身的莱茵河。

夏日傍晚，漫步在莱茵河畔，绝对是一种脱尘出世般的享受。一边是绿意盎然的草地，一边是碧波荡漾的河水，人在其间，总会无由地感到精神放松，心情安谧。

可今天这个傍晚，走在河畔的钟昆却显得神情委顿，眉宇间挂着一川愁绪。

就在一刻钟前，钟昆和汉斯方要出门，突然接到文漪从明都打来的长途电话。文漪带着哭腔说，当兵的开枪后，家里就和小山失去了联系。爸爸妈妈担心他出事，三天前去了北京。他们在小山的学校和北京的医院里找了两天，生不见人，死不见尸。听医院里的医生护士说，有的学生被坦克碾成了肉泥，根本无法确认这些死者的身份。爸爸血压高，一着急晕了过去。幸亏抢救及时，爸爸脱离了生命危险，目前妈妈陪着爸爸在北京协和医院留院观察。文漪还说，昨天下午，有两个便衣警察来家，恶狠狠地盘问小山的下落。文漪发火，把他们轰出了家门。但这件事她没敢告诉住在北京医院里的爸爸妈妈，怕他们承受不住这个可怕的消息。文漪在电话里反复叮嘱，家里有她照顾，大哥可千万千万别回来。

汉斯走在钟昆身旁，看到他愁眉不展，忍不住开口劝慰：“钟昆，要我说，没消息就是好消息，你不要太担心了。”

钟昆摇头叹道：“唉，这么多天没消息，怎么可能不担心。小山性格冲动，一定会卷进去的。不光他，我看哈大虎他们也危险，就算还活着，怕也在通缉名单里。”

汉斯苦笑着举起右手，食指和中指交叠在一起：“祈求好运吧。幸亏你出来了，要不然，你也躲不过去。”

“唉。”钟昆再次长叹一声：“早就料到会是这个结局。”

钟昆口中的“早就料到”，汉斯当然听得明白。就在中国政府宣布戒严的第二天，一千多名中国在西德的留学生从各地汇集波恩，在中国驻西德大使馆门前举行静坐示威，抗议中国政府企图用武力镇压学生运动，汉斯和钟昆也都跟抗议者们坐在了一起。示威集会之后，波恩大学中国学生学者联谊会在校园里召开了一个小型研讨会，参加者除了波恩大学的中国学生学者之外，还有一些港台留学生，几位汉学系教授以及报纸、电视台的记者们。汉斯记得，会议上有个学生的发言非常激进。他不仅竭力为天安门广场上学生的绝食行动拍手叫好，还说海外留学生一定要以北京高校学生自治联合会马首是瞻，任何人不可说三道四，不可指手画脚，更不能在学生运动头上泼冷水。而钟昆却站出来反驳道，这位同学的说法有失偏颇，如果不让人说话，跟同学们所反对的独裁政治有什么区别呢？

当场有位记者对钟昆的反驳很感兴趣，举手发问，你是否认为这次的学生运动不成熟，甚至可能会失败。钟昆回答道，虽然我的话很不中听，但事实就是如此。从历史上看，带有自发色彩的群众运动很难驾驭。这场大火不可轻易点燃，如果无法控制火势，不仅烧不到敌人，反而会烧了自己。钟昆接着道，任何一场涉及国家命运的政治运动，应该在两个目的之中做一个明智的选择。其一，在现政权中选择开明的领导人并与其合作；其二，推翻现政权，改变现行政治制度。从中国的具体情况来看，第一种选择才是恰当的。其间的道理很简单，眼下的中国还没有能够取代现政权的政治力量。遗憾的是，广场上的学生们至今没有做出明确的选择，而是一味地坚持不投降、不妥协、不怕掉脑袋的英雄情结。这种情结看上去很伟大，很崇高，却会令人丧失理智，自己绑架自己，从而走向极端。大家都还记得，86年的学生运动让中国失去了一位开明的领导人，这一次怕是要重蹈覆辙。从目前的情况判断，赵紫阳的地位也已经岌岌可危。因此，当务之急，不是火上浇油，而是应该有人泼冷水，让学生领袖们清醒清醒头脑。要让学生们知道一个残酷的事实，他们面对的是一个用枪杆子打下的政权，最终的话语权掌握在枪杆子手里。



回想起钟昆半个多月前说过的话，汉斯感慨万分：“钟昆，说实话，我很佩服你的政治敏锐力和对局势的洞察力。如果天安门广场上的学生能够听进去类似的忠告，这场悲剧也许就不会发生了。”

“唉，遗憾的是，历史没有如果。可以想象，在当时的天安门广场，谁主张不怕流血牺牲，坚持抗争到底，谁就是领袖；谁主张妥协，劝学生们撤离广场，谁就是当局的走狗，是叛徒。不过，这也怪不得他们，他们这一代毕竟是唱着‘国际歌’长大的。”

“那么，你是否认为，在这场流血事件中，学生们要承担一部分责任呢？”

“那是两码事！”钟昆断然将手一挥，正颜道：“学生们年轻幼稚，可以说，还都是一些未经世事的大孩子。他们有权任性，有权冲动，有权犯错误，有权发点孩子脾气。但当政者都是长胡子的人，他们应该懂得，握有权力资源的人出于政治、军事或经济目的，以国家、种族、宗教或某种意识形态为界，对平民进行肉体上消灭或政治上虐待，是国际社会公认的‘反人类罪’。而他们却明知故犯，肆意妄为。在一个家庭里，当子女们犯下一点过错，可有哪个当父母的举起菜刀杀向孩子？如果有，那种父母必定是疯子。我认为，在六四这场流血事件中，学生们只是受害者，而那些下令镇压的当权者才是罪魁祸首，应当受到法律的制裁。”

“说得好！”汉斯鼓掌道：“《明镜》周刊向我约稿，以汉学研究者的身份谈谈六四悲剧。你的话给了我很多启发，咱们一同执笔，怎么样？”

钟昆想了一下，苦笑道：“写可以一起写，但我的署名就免了吧。文漪和岳父他们正在办出国手续，波恩的中国大使馆知道我的身份，我可不想给岳父他们添麻烦。”

“没关系，咱们慢慢写，反正老爸和二妹子也快出来了。”

二人边说边走，不知不觉间，走上了通往莱茵河西岸的肯尼迪大桥。

来德国大半年了，钟昆一直住在卡琳家。卡琳家离波恩大学不远，穿过肯尼迪大桥，也就步行十几分钟。这栋房子，是卡琳的前夫留下来的。钟昆早就听文漪说过，汉斯的继父曾是岳父当年在波恩大学时的同窗，后来在波恩大学当数学教授，名叫罗尔夫。那年汉斯回国认亲，就是罗尔夫带他去的。不幸的是，那次认亲后没过几年，罗尔夫因病去世了。正因如此，岳父和卡琳才会旧情复燃，前缘再续。汉斯在波恩有一处自己的房子，与女友米娅同居，只有周末才回家看妈妈。卡琳一人在家，平日里很孤独。因而汉斯不让钟昆找房子，说妈妈喜欢吃钟昆做的中国菜，坚持让他住在妈妈家里。钟昆心里明白，这一定也是卡琳的意思，一来卡琳爱屋及乌，把他认作了自家的儿女，再者卡琳知道他收入菲薄，为他节省开销。至于卡琳说喜欢吃他做的中国菜，不过是一个美丽的借口，其实他做的菜难吃死了，连他自己都难以下咽。钟昆知道，六四之后，中国回不去了。夫子曰，危邦不入，乱邦不居，他也不想回去了。眼下，他只是个访问学者，拿着联邦政府的资助。如果住出去的话，那点钱只够勉强糊口。眼见岳父和文漪娘儿俩就要出来了，他有必要向汉斯咨询一下，在这里攻读博士呢还是改换门庭。为了以后的生计，他不得不重新规划一番了。

“钟昆，快点，时间不早了。”汉斯指了指手表，加快了脚步。

今天晚上，他俩前来参加一场露天慈善音乐会。这场音乐会由波恩交响乐团和音乐爱好者们联合举办，听众可以自愿捐款，所筹款项将通过国际红十字会捐给六四牺牲者的家人。由于文漪的电话耽搁了点时间，当他们来到波恩大学珀伯多夫宫殿前，太阳已经落下地平线，墨绿色的草坪上坐满了人。

捐款箱旁，竖立着一张被世人誉为“坦克人”的大照片。一个无畏的年轻人，一个真正的男子汉，凭着良心与勇气，只身挡在一队坦克前。

“咪咪咪哆——，来来来兮——”

骤然，贝多芬敲响命运之门的四音符，犹如一道闪电，刺穿了黑沉沉的夜幕，犹如一串惊雷，震动了人们的心弦……

## 第八十四章 拯黄雀剑捎罗网 扮烂仔智救钟山

(1)

香港维多利亚港湾，敖龙大厦。

董事长办公室里，深紫色丝绒窗帘遮掩了宽大的落地窗。阴影中，龚逸尘斜靠在牛皮沙发上，手握遥控器，正在播放一盘录像带。电视屏幕上的影像忽而清晰，忽而模糊。突然间，他拇指一按，将录像定格在一帧镜头拉近的画面上。

彩色屏幕上显示出三个人，一男二女。男的是个大孩子，靠在一块石壁前，双目紧闭，面色发灰，看似痛苦不堪。女的一长一幼，皆身着淡粉色长袍，头戴禅帽，肩背灰布包袱。从服饰上看，这两个女人应该是行脚尼姑。年长的尼姑半蹲在男孩面前，一只手托起男孩的下巴，另一只手的指尖捏着一粒黑褐色丹丸。年幼的尼姑立在一旁，目光注视着男孩，贝齿紧咬朱唇，双手捧着一节黄绿色毛竹水筒。

这盘录像，龚逸尘已经看了好几遍了。画面上的大男孩，他当然认得，因为这盘磁带，就是他派人在暗中录制的。

三年前的那个晚上，当铁头把黑鲨孝敬的蟠龙翡翠送到二少爷面前，他一眼就认出这块绿莹莹的石头是龚家马帮的帮符。它代表着马帮大锅头，一直挂在阿爸胸前。可以说，他是看着这块石头长大的。

龚逸尘记得，三十年前在明都梅岭上，梦兰把这块石头还到他手里，说是阿爸的临终嘱托。可他却将石头留给了大嫂和阿梅姐，还给了她们一个暗桩地址，叮嘱道，只要大哥一家和阿梅姐决定逃离大陆，可以用这块石头做接头信物。往事历历，如烟似雾，大哥和阿梅姐他们终究没能出来，这块翡翠也没派上用场。五年前，他带着铁头再次到了明都。在宴请大哥和阿梅姐的酒席上，他悄悄向大哥询问了蟠龙翡翠的下落。大哥说，那块石头他曾见过，一直由梦兰收着。文革期间，梦兰和大女儿晚香不幸身亡，大哥也被关进专政队，家被抄过几次，以后再没见过那块石头了。

龚逸尘之所以打探这块石头的下落，不仅因为它是代表龚家马帮大锅头的帮符，还因为它身上藏着个只有阿爸和他才知晓的秘密。翡翠上凹凸的龙头，是开启龙洞机关的钥匙。而龙洞里，不仅有一条龚家避险的秘密通道，也存放着大批军火和龚家几代攒下的金银财宝。但他也心知肚明，即便他有开启龙洞的钥匙，也无法打开洞门，因为那个秘密入口，已经被共军的炮弹炸毁，覆满了泥沙石头。而且他也清楚，只要共产党当道，龚家坳那个家，他再也回不去了，龙洞里的财宝只能孝敬给山神爷了。

本以为蟠龙翡翠已经消失的无影无踪，没想到它冷不丁地又出现在自己眼前。祖上传下的帮符失而复得，固然令龚逸尘感到高兴，但在高兴的同时，石头的来路却令他生疑，它怎么就落到铁头手里了呢？

铁头连忙递上一张学生证，二少爷，这张照片上的孩子叫龚辛，下海偷渡香港，差点淹死。正巧黑鲨行船经过，救了他一条小命，这块石头就是从他身上找到的。

龚辛？看着学生证，龚逸尘一怔。明都？三江大学附属中学？姓龚？这块石头在他身上，莫非，这孩子跟大哥家有关？

查，快给老子查！仔细查！

没多久，铁头将一份调查报告送上了董事长办公室的老板桌。报告上写道，龚辛，男，1970年3月15日出生。母，龚畹香。父，不详。外祖父，龚逸凡，三江大学教授。龚畹香是龚逸凡的长女。据查，龚畹香在江北圩头村插队期间遭歹人强奸以致怀孕，产子后又遭人羞辱投江自尽。村里人传言，施暴者是同村插队知青顾建军，但此人拒不承认，且无人追究其罪责。龚畹香投江时，龚辛刚满月不久，被遗弃在江边，后由外公龚逸凡收养。目前明都警方正在通缉龚辛，其罪名是持械行凶，伤人致残，畏罪潜逃。而据龚辛的同学说，龚辛乃是因其小女友受到流氓欺负，打抱不平，挥刀斩断了小流氓的一只手。

看到这份报告，龚逸尘不由得哈哈大笑。他之所以发笑，一来他证实了自己的猜测，这孩子果真跟大哥家有关；二来他为这小子叫好，小小年纪就敢快意恩仇；三来，他也释解了心头的一个疑问，原来这小子是个孽障，怪不得五年前在明都宴请大哥时，大哥不仅没带他来，而且连一个字都没提过，怕是觉得这个孩子有辱门楣吧。然而，龚逸尘的笑声里还有另一层含义，得知了龚辛的身世，一个奇妙的念头在他心里冉冉升起。

早年在黑道上打打杀杀，有今天没明天的，他不敢娶妻成家。站稳脚跟后，他有过不少露水女人，岂料荒唐无度，染上隐疾，落下不育之症。如今他几近花甲，攒下偌大一个家业，打下一片花花江山，却无子嗣传承，这不仅是他的一块心病，也是徐叔和帮里老兄弟们的隐忧。龚辛的突然出现，直如老天爷送来一副灵丹妙药，为他带来了治愈心病的希望。这孩子身上有龚家的血脉，一直在大哥家养大，好好调教一番，可以让他过继龚家，继承二房的香火。至于龚辛的生父是谁，龚逸尘毫不在意，无论那狗日的是死是活，只要他敢冒出来作怪，老子可以让他永远闭嘴。正是源于这个念头，龚逸尘把龚辛安置在徐叔身边，委托徐叔这个老江湖观察他一段时日。虽说徐叔龙钟老迈疾病缠身，但头脑还不糊涂，更有一双识人的慧眼。这孩子能不能留，徐叔的话一锤定音。当然了，按照帮里的老规矩，要想坐香堂上一把交椅，龚辛还需做一件事，交纳一份“投名状”。

观察了一年，徐叔点了头，提出让龚辛去杀尼阿普。龚逸尘当然理解徐叔的良苦用心，孩子还小，不能给他太危险的活儿。但“投名状”又非交不可，这是江湖上的老规矩。任何人进入帮会核心之前，得先有案底，大家的颜色都一样，众兄弟就安心了。

尼阿普那个龟儿子，又老又残，行将就木。本来留他一条狗命，是让他生不如死。如今，他那条狗命可以派上用场了。派龚辛杀他，危险性不大，况且龚辛可算是龚家后人，为龚家曾祖和乡亲们报仇，师出有名。另外，徐叔在双江有龚家马帮的老暗桩，龚辛去了

有帮手，干起活来方便得多。只不过徐叔对龚辛这个名字不甚中意，特意请来港九易学名家玄通大师，断断凶吉。这一断，果真断出点名堂。玄通大师说，以“辛”为名，主大凶，易生祸，多遭难，家门不幸，时乖运舛。故而大师建议，以“新”代之，主大吉，得上司器重，承祖先恩泽，境遇安定，事业发达，心身健和。于是乎，龚逸尘拍板做主，将龚辛改名为龚新，派往双江，取尼阿普的狗命作“投名状”。暗地里，龚逸尘还让铁头派出一个靠得住的兄弟，铁头的保镖生仔，随同龚新前往双江。生仔的工作是监视龚新完成刺杀任务，同时也要保护他的生命安全，但不到万不得已，不得暴露行踪。电视屏幕上正在播放的录像带，便是生仔手持索尼掌上录像机，跟在龚新身后偷偷拍摄的。

看了一会儿定格的画面，龚逸尘按下倒带键。十几秒后，重新播放，屏幕上出现了龚新暗杀尼阿普的精彩一幕。

潜伏、窜出、锁喉、挥刀，一刀毙命。小狗日的，真他妈的是个狠种。这一刀，毫不拖泥带水，下得果断，下得利索。徐叔看过录像后说，不管他的生父是个什么东西，这孩子身上流着龚家的血，而且他的秉性随二少爷，沉着冷静，胆大心细，敢做敢当，杀伐决断。二少爷，是时候收他啦。

虽然徐叔说起话来结结巴巴，断断续续，但龚逸尘听得懂徐叔话里话外的意思。徐叔代表了帮里老兄弟们的想法，把龚新认作了少主。此外，去年小侄女雪素特地赶到香港，看望她亲手带大的外甥，也眼泪汪汪地留下一句话。二叔，辛儿生来命苦，无父无母，如今又无家可归，拜托二叔照料这个可怜的孩子，让他好好地活下去。

徐叔的话，雪素的话，促使龚逸尘下定决心。他当下打电话给大哥，提出把龚新认作龚家二房的嫡孙，将他列入族谱，延续二房的香火。大哥欣然同意，只多说了一句，让他走正道。于是，敖龙帮重开香堂，众长老齐聚大厅。大厅中央摆放着三把交椅，帮主龚逸尘居中，内堂总管徐叔居左，右边一把交椅空置。大厅两侧各有三张椅子，坐着敖龙帮内外六堂的老堂主们。在众长老的见证下，龚新跪在龚逸尘面前，认祖归宗，恭恭敬敬磕了三个响头。接下来，司仪唱名，烧黄纸，斩白鸡，饮血酒，拜关公，叩长老，龚新坐上右边空置的交椅，当上了挂名的少帮主。之所以“挂名”，因为敖龙帮明面上已然不复存在，只有帮中元老们还抱着江湖义气不放，以帮主为尊，而龚新过于年少，暂不能掌控大局，当以学习为重。众人心里都清楚，少帮主要继承的，不再是打打杀杀的黑帮团伙，而是一家现代大型企业集团公司，他有有才干，能否服众，还需要长期的磨砺与考验。

生仔毕竟不是一个称职的摄像师，而且丛林中光线不好，偷拍的画面摇摇晃晃，断断续续。不多时，录像带又走到了先前定格的那一幕。这一次，龚逸尘没按暂停键，接着看了下去。

…年长的尼姑用力掐开男孩的下颌，将丹丸塞入微微开阖的唇齿间。年幼的尼姑半倾毛竹水筒，将一股清泉喂进大男孩的口中。过了一阵，大男孩轻咳数声，脸色转红，似乎有了知觉。两个尼姑相视一笑，轻言几句，收敛行装，飘然离去…。

生仔回来后说，当时他躲在远处丛林里，察觉到小少爷神色不正常，好像中了毒。正要出去施救，没想到小路上来了两个尼姑，用仙丹救了小少爷。

龚逸尘紧盯着渐行渐远的两道粉红色背影，又一次莫名地感到心跳。为什么每次看到那个年长的尼姑，都会想起一个人，那个在龚家佛堂里诵经的女人，他曾经的“小妈”，他过世的大嫂，还有，那个千娇百媚的仙女和他身上挥之不去的花蛊…

“哆哆哆”，有人敲门。

“进来。”

一位身穿职业套装身材高挑面容甜美的年轻姑娘轻轻推开门：“董事长，邱经理和邱老爷子来了。”

龚逸尘立马关掉电视机：“快请进。”

(2)

邱老爷子来了，来看女儿？不对呀，虽说小枚平日住在酒店员工宿舍里，但她每个周末都回家看老爷子和阿珠啊。邱老爷子亲自来他的办公室，肯定有事，而且事关重大。龚逸尘连忙起身，走到窗前，按下开启窗帘的电钮。

转瞬间，阳光洒进办公室，落地窗一片海蓝。

“二舅。”门前露出邱小枚的盈盈笑脸，自打她从美国归来，她原来口中的“逸尘哥”就变成“二舅”了。

头次听到小枚叫“二舅”，还真把龚逸尘吓了一跳。不过，当寄秋一家三口来香港跟邱老爷子认亲时，寄秋喊了他一声“二舅”，龚逸尘才意识到为什么小枚要改口。寄秋的母亲是他的阿梅姐，寄秋和小枚又是同父异母的亲兄妹，总不能让当妹妹的喊他“哥”，而让当哥哥的喊他“舅”吧。但无论小枚喊他什么，在龚逸尘心里，邱叔是阿爸的结义兄弟，邱叔永远是邱叔，这个辈分是乱不得的。

“邱叔，小枚，快请进。”龚逸尘快步迎到门口，拉住邱秉义的手，对候在一旁的年轻姑娘说：“阿丹，给老爷子泡茶，用那罐涓山雀舌。”

“是，董事长。”

小枚咯咯娇笑道：“二舅，你的涓山雀舌，是我大妈妈寄来的吧。”

“是啊。阿梅姐家的茶，喝一次就忘不了。要不是邱叔大驾光临，我才舍不得拿出来呢。”

“嘻嘻。”小枚狡黠地瞟了爸爸一眼：“老爸和你一样耶，馋了就用鼻子闻闻，也舍不得喝呢。”

“小丫头，又拿老爸开心。”邱秉义拍了女儿一下，却带着一脸慈祥。

“嘿嘿。老爸，我大堂里还有事。你跟二舅聊吧，晚上我送你回家。”

“嗯，你去吧。”邱秉义晓得女儿忙，年纪轻轻的当上敖龙大酒店的大堂经理，管理着数十号员工，身上的担子够重的。

“二舅，我先下去了。”

“去吧。你给我定一个包厢，让后厨备一桌好菜，今晚请邱叔喝酒。”

“逸尘啊，别麻烦了。”

“自家的生意，不麻烦。邱叔难得来一次，小侄可有一阵子没跟邱叔喝酒了。”

“好嘞。正好我们从广州聘来的大厨推出几道新菜品，有请老爸和二舅品尝一下，提提意见哦。”小枚莞尔一笑，转身翩翩而去。

阿丹捧来茶具，放在茶几上，轻舒玉腕，斟上两盏茶：“董事长，茶好了。”

龚逸尘将邱秉义让到沙发前：“邱叔，请喝茶。”

阿丹悄声问道：“董事长，还有什么需要的吗？”

“你先下去吧，有事叫你。”

“是，董事长。”

邱秉义端起青花杯，缓缓啜了一口：“嗯，醇而不冽，香而不驳，好茶啊。”

“邱叔，我听小枚说，这茶是抱一兄从涓山几棵老茶树上采的，每年采不了多少。怕是阿梅姐自己都舍不得喝，全给咱们了。”

“唉，阿梅啊，就是这种脾性，心里从来只想着别人。”邱秉义老眼虚眯，若有所思。稍顿片刻，他又抿了一口茶，缓缓地把话岔开道：“逸尘，我今天来，要和你商量一件大事。”

“呵呵，小侄猜得到，没有大事邱叔不会出山。用不着商量，邱叔尽管说，小侄必当竭尽全力。”

“好，那我就直说了。两个月前在北京发生的惨案，你应该在电视上看到了吧。”

龚逸尘咬牙切齿道：“当然看到了。贼娘烂养的，用坦克、机枪杀学生，比他妈的黑道还黑。邱叔，你说吧，要我干什么？”

“我有一些朋友，想营救内地正在逃亡的学生和民主人士。至于这些朋友是什么人，我不便透露。你只需知道他们都是普通人，凭着良心与良知，帮助那些被通缉的学生逃离魔掌，投奔自由。他们已经筹措了一笔资金，也找到了一些合作者。但要救助的人太多，他们力量有限，目前急需人手。他们知道我在香港人头熟，找我帮忙。不过，我过去的身份想必你也知道，但凡牵扯到大陆的事，我不宜多出面，以免落人口实。而且，我的朋友虽然不少，能干这种事的人并不多。”

“邱叔，这是行善事，算我们一个。”龚逸尘毫不犹豫，斩钉截铁道：“老话说，救人一命，胜造七级浮屠。要钱，要人，邱叔尽管开口。”

“钱的事他们没提，他们所需要的，是熟悉大陆的人和偷渡渠道。最重要的，这件事要严格保密，派去的人要绝对可靠，因为参与这项救援行动的，除了港澳各界人士，还有一些同情学生的大陆人士。万一我们派去的人出了状况，就有可能暴露整个行动，影响到大局。根据行动组织者透露给我的消息，他们在内地十几个城市设立了救援点。他们把这些救援点叫做‘雀巢’，把整个救援行动称作‘黄雀行动’。”

“黄雀行动？是指‘螳螂捕蝉，黄雀在后’吗？”

“非也。据我所知，这个行动的取名来自于三国曹植的一首诗。诗中有两句，‘拔剑捎罗网，黄雀得飞飞’，说是一位少年侠客看到黄雀被困在罗网里，拔出利剑斩破罗网，被困的黄雀才得以逃离危难之地。”

“好！能想出这个名字的人不简单，是个人物。”龚逸尘扼腕赞叹，急切道：“邱叔，你说吧，我们该怎么出力。”

“是这样，为了确保安全，对每一个流亡者的营救行动分作三步。第一步由接头人负责，主要任务是寻找、联络、甄别需要救援的学生和民主人士，将这些人的联系方式传递给下一步。第二步是中间人，负责接应流亡者，把他们带进雀巢，暂时保护起来，然后实施第三步，准备偷渡。第三步是摆渡人，负责建立地下通道，寻找适当的时机和偷渡工具，把流亡者送到目的地。眼下，他们已经向内地派遣了一批救援小组，营救出来一些学生领袖。为了救更多的人，他们希望我帮他们再开辟一条新的营救渠道。逸尘，你能不能找到合适的人选，实施第二步和第三步的行动。”

“邱叔，需要多少人？”

“人不在多，而在于精。黄雀行动的组织者希望我帮他们找一个中间人，负责广州、深圳一带的雀巢，同时打通一条地下渠道，走海路把人送到香港。”

“嗯，海路没问题，至于这个中间人…”龚逸尘一时啜嚅。

“逸尘，叔知道，这个中间人不好找。一来他要绝对可靠，因为中间人介于接头人和摆渡人之间，两边都是单线联系，一旦出了状况，他必须独自扛下所有的责任，而不会出卖朋友。二来他要熟悉大陆的情况，在各种场合应对自如。另外，他还要胆大心细，懂得隐蔽自己，发现情况有变，能够及时脱身，不留痕迹。如果你手头没有这样的人选，也不要勉强，我们再想别的办法。”

“邱叔。”龚逸尘顿了一息，咬了咬牙，问道：“你觉得龚新如何？”

“龚新？你的孙子？他不是还在上大学吗？”

“是的，他才上一年大学，眼下放暑假，在铁头手下打工呢。”

“这孩子太年轻了吧。”

“还不到二十。”龚逸尘点头道：“不过这小子的经历不凡，比他的年龄成熟多了。按邱叔刚才说的几条，小侄觉得，龚新是最适合的人选。”

“这个…”邱秉义迟疑了一下：“我听小枚说过，他是游海偷渡过来的，好像在内地还有案底，派他去没危险吗？”

“进内地应该没问题，我们已经把他的身份洗干净了。要说有危险，就是在内地警方的眼皮底下救人。不过，这小子够机灵，心也细，再加上年龄小，不会引人注意的。至于海上通道，我想让铁头派他的下属黑鲨负责。黑鲨是帮里的老人，如今带着一帮小弟做海上生意，有人有船，经验丰富。还有一点很重要，龚新和黑鲨是老相识，当年他的一条小命就是黑鲨从海里捡回来的。让他俩配合行动，比找外人可靠得多。”

“嗯，不错。可龚新是你的孙子，让他去闯龙潭虎穴，你就不担心吗？”

“呵，邱叔，说不担心是假的。但这小子需要在江湖上历练一番，对他大有好处。”

“成，有你这句话老叔就放心了。时间紧迫，我要尽快把他引荐给黄雀行动的负责人，由他们安排具体行动。”

“一言为定。”龚逸尘走到老板桌旁，拿起电话：“阿丹，进来一下。”

阿丹推门入内，轻声问道：“董事长，有什么事，请吩咐。”



“你去通知铁部长和龚新，让他们晚上来酒店，我请客。”

“是。”阿丹弯腰点头，转身要走。

“等等。你告诉他们，不管有什么事，都给老子推了，今晚一定要过来。”

“是，董事长。”

(3)

西章水，东贡水，左章右贡，二水交融，合为赣江。滔滔江水自南向北，流经古城南昌，汇入碧波万顷的鄱阳湖。

赣水之滨，古城高台上巍巍然矗立着一座危楼，挺拔独秀，高耸入云。这座巍峨的高楼，便是吴楚大地上三大名楼之一，滕王阁。一千三百多年前，神奇小子王勃<sup>35</sup>登临此阁，意气勃发，俯仰自如，留下一篇才气纵横笔墨酣畅的骈文，《滕王阁序》。此文一出，更使得滕王阁名满天下，被冠以江南三大名楼之首。

然此时此刻，正在修建中的滕王阁只是小露峥嵘，尚未对外开放。千年以降，滕王阁屡建屡毁，屡毁屡建，到如今已经是它的第二十九次重生了。

数丈高的古城高台下，三个男人头顶烈日，挥汗如雨，正在不停地忙碌着。他们从一辆拖拉机的后拖车里抬下一块块长方形石料，整齐地码放在还在修葺的城墙一隅。忙至午时，石料卸完。三人拖着疲惫的脚步，走向江岸边的芦席工棚。

“二位大哥，开水来了。”三人中最显年轻的小伙子端来三只大号搪瓷杯，小心翼翼地放在工棚里的木桌上。

一位蓄着兜腮胡子的中年男人拿起已经开封的北京油炸方便面，一掰两半，放进热气腾腾的茶杯，又将调料包撕开，撒入杯中，拿起筷子搅拌了几下：“嘿，真香。”

年轻小伙子和另一位年近不惑的男人也依法炮制，将方便面泡进茶杯。三人看似饿了，一个个顾不得烫，迫不及待地挑起面条，吸溜吸溜地吃将起来。

吃了一阵，大胡子男人突然想起了什么，抬头问道：“小山，早上带的馒头呢？”

“哎呀，在我包里呢。”年轻小伙子连忙起身，从工棚阴凉处取来一只帆布包，掏出包里的一袋馒头，放在木桌上：“哈大哥，陈大哥，自己拿吧。”

这个年轻小伙子，便是与家人失联已久的钟山。而他口中的哈大哥、陈大哥，是带着他一起逃离北京的六四通缉犯，哈大虎和陈涛。在主持校园民主沙龙的一年里，这两位大哥都是钟山和同学们的座上客。钟山知道，陈涛跟他大哥钟昆和哈大虎一样，参加过丙辰清明的天安门运动，是“洒洒祭雄杰，扬眉剑出鞘”的勇士，也是一道蹲过牢房的难友，只不过大哥和哈大虎在明都的监狱里喝麸子稀饭，而陈涛和北京的难兄难弟们在皇城根的号子里啃窝头罢了。哈大虎曾告诉过他，陈涛头脑敏锐，学识丰厚，写过不少关于现代民

<sup>35</sup> 王勃（650—676），初唐时期的诗人，擅长骈文，从小就能写诗作赋，天下目为神童。

主政治和经济改革的大部头文章，是他们一帮哥们中的大才子。六四学运期间，哈大哥、陈大哥他们一帮四五英雄与国内许多有良知的知识分子一道，竭力在广场学生和政府之间斡旋，以期和平解决冲突，可惜功败垂成，反倒被当局打成幕后黑手。

人尽皆知，经历了数十天的博弈，胡耀邦逝世后的悼念活动已经不是一场单纯的学生运动，而转化为一场反特权、反贪腐、反独裁的全民政治运动。六四之后，面对当局的残暴镇压，每一个人参与其中的人都忧心忡忡，唯恐被扣上“暴徒”、“反革命”的大帽子，生怕被关进暗无天日的牢笼。屠城后那几日，戒严部队荷枪实弹在北京街头搜捕嫌犯、盘查路人，电视上颠来倒去播放着通缉令和军警手持镣铐抓人的恐怖镜头。北京的长途汽车站、火车站、机场人满为患，人们争先恐后，慌不择路，只求尽快离开弥漫着血腥味的红朝首都。奸佞当涂，朝施暮戮，哈大虎他们自是不敢多做停留。6月7日子夜，哈大虎自驾小车，带着陈涛和钟山逃离北京，到今天已经是他们流亡的第三个月了。

出逃的这些日子里，他们从广播、报纸上得知了许多老战友落难的消息，也从朋友口中打探到天安门广场学生的最后结局。著名年轻学者刘晓波<sup>36</sup>和另外三位名人冒着掉脑袋的危险，六四清晨闯进戒严部队的封锁线，通过与军人的交涉谈判，才保护了学生们的安全撤离，避免了更多的流血牺牲。而立下如此泼天大功的刘晓波，两日后就被毫无人性的政府以“幕后黑手”的罪名拘捕了。残酷的现实让所有的流亡者们丢掉了幻想，他们非常清楚，除了继续潜逃，他们已经无路可走了。

一路下来，东躲西藏，急急如漏网之鱼，惶惶如丧家之犬。他们从北京逃到四川成都，从成都逃到湖南长沙，又从长沙逃到江西南昌。他们经历过人间温暖，也饱尝了世态炎凉。有素昧平生的人，不顾自身危险，为他们通风报信，提供救援和食宿。也有曾经的朋友，或出于恐惧而不敢收留他们，或为了立功赎罪而向警方举报他们的行踪，迫使他们不得不仓皇逃命，另寻栖身之地。

三人好不容易逃到南昌，友人却在电话里告之，他的家已经被警方监视，千万不要过来，以免自投罗网。就在他们彷徨四顾不知何去何从的时候，友人甩掉了警察的跟踪，与他们接上头，把他们带到一位年逾半百的私企老板面前。友人介绍道，这位老板笃信佛教，是位虔诚的居士，从来不过问政治，却有一颗救人于水火的菩提心。果然，老板什么都没问，甚至连他们的名字都不打听，开车将他们带到赣水边的江矶采石场，为他们提供了一处隐秘的避难场所。就这样，他们变成了采石场的农民工，换上了粗布劳动服，为滕王阁工地运送了两个月的石头。

“都吃好了？”哈大虎抹了一把兜腮胡子。

“好啦。”陈涛喝下最后一口面汤。

“我也好了。”钟山抄起搪瓷杯：“我去江边洗一下。”

“小山，速度快点。咱们该回去了。”

“好嘞。”

---

<sup>36</sup> 刘晓波（1955—2017），吉林省长春人。2010年诺贝尔和平奖得主，中国作家、社会活动家、文学评论家、人权活动家，《零八宪章》主要起草人之一。

他们都知道，这车石料，是他们为滕王阁做出的最后一次贡献了。

他们等不到滕王阁落成开放的那一天，来不及欣赏“落霞与孤鹜齐飞，秋水共长天一色”的凄凉美景，因为就在今天晚上，他们将要离开江矶采石场，离开南昌，再次踏上危机重重的逃亡之路。

(4)

广州的初秋，依然如夏日一般闷热。而更让人厌烦的，却是出没无常的秋雨，说来就来，忽大忽小。

想必是湿热多雨的缘故，广州人习惯了一种异于其他城市人们的日常穿着，那便是亦土亦壕的大裤衩和人字拖。尤其是后者，当你走在广州的街头巷尾，到处可见两根脚趾头夹着一根绊儿的靓仔靓女、阿公阿婆。用不着听那鸟语一般的广东话，只要看到他们足下那一双双五颜六色服服帖帖的人字拖，便可知他们要么是白云山下的土著，要么是久居岭南的归化客。

晌午前，位于市中心的越秀公园才下过一阵雨。雨不大，只打湿了地面。而经烈日一蒸，公园立马变成了桑拿房，热的叫人喘不过气来。园内著名景点五羊石雕周边，生长着锦簇缤纷的花卉和高矮不一的杂树灌木。虽说时已入秋，但气候湿热，植物们依旧欣欣向荣，精神抖擞。

离五羊石雕不远的一片花树下，散放着几处石凳。此时游客不多，石凳阴凉处只坐了一个小青年。他头上反扣一顶皱巴巴的遮阳帽，上穿一件黄乎乎的黑背心，下穿一条松垮垮的大裤衩，脚下踩着一双脏兮兮的人字拖，身旁还放着一只灰不噜吐的塑料袋。偶有游客经过，无人朝他多看一眼。即便有人注意到他，也一定会把他认作广州街头无所事事的小烂仔罢了。

这个看似烂仔的年轻人，便是龚家二房的孙少爷，香港敖龙集团公司的少东家，香港中文大学商学院学生，龚新。

自从受爷爷委派，参与“黄雀行动”，龚新在广州、深圳一带鼯鼠似地往来出没，到今天已经快两个月了。这段日子里，他和黑鲨联手，往香港偷渡了四批流亡者。在边防部队和警察的眼皮底下偷运大活人，自是千难万险，但他们运气不错，一次也没有失手。只是黑鲨遭遇到过一次意外，虽然吓得心惊肉跳，却也有惊无险，最后皆大欢喜。

那是一个月黑风高夜，龚新把一对学生夫妇带到大鹏湾，交到黑鲨手里，由黑鲨带他们偷渡香港。没成想，船离岸不久，就被大陆边防巡逻艇拦截住了。刺眼的探照灯光下，巡逻艇靠帮搭船，跳上来两个戴大檐帽的年轻军官，声称要检查每一人的证件。这下可把黑鲨和他的小弟们吓坏了，一旦查到那对学生夫妇，两个孩子倒霉不说，连他们都脱不掉干系。黑鲨他们在甲板下藏有枪，却不敢取出来开战。巡逻艇上架着机关炮，打起来他们

只有送死的份儿。就在黑鲨一筹莫展，闭眼合掌向妈祖祷告时，奇迹出现了。两个年轻军官查到了那对学生夫妇，竟出人意料地说，我们很钦佩你们的勇气，打心眼里支持你们，希望你们多保重，一路平安。更令人咋舌的是，一位军官还掏出笔记本，请那对学生夫妇签字留念。事后黑鲨对龚新说，老子头次行善，遇险求妈祖娘娘保佑，妈祖娘娘就显灵了，果然好心有好报。

按照原定计划，龚新的任务该结束了，因为大学已经开学，他基础差，不敢旷太多的课。可前天他正要返港，突然接到黄雀行动总指挥六哥的电话。六哥说，又找到三只黄雀，他们身份特殊，请龚老弟多留两日，务必将他们营救出来。昨天，和龚新单线联系的接头人也打来电话，说他那边已经为三位被大陆警方通缉的民主人士安排好行程，翌日抵穗，并告之具体的接头地点，接头时间，以及接头暗号。

龚新掐断石凳边一根狗尾巴草，叼在嘴里，漫不经心地朝五羊石像那边扫了两眼。

一如过往，他比预定的接头时间早到了半个小时，因为铁部长说过，干活之前，必须踩点探路，方可进退自如。按接头人电话所说，黄雀落在越秀山下五羊石雕。龚新对这个接头点还算满意，这里是公园，外地游客多，来人参杂在游客间，容易隐蔽行藏。五羊石雕在一个土岗子上，周边有三条小路。两条是游客进出的通道，而龚新发现的第三条，则是走捷径的人踩出来的小土路。比起以前在火车站、大学门口接头，这个地方要安全的多。龚新现在坐的位置，既可以观察五羊石像周边，也可以看到两个行人路口，而他身后，就是那条隐在灌木中的林间小道。

接头人在电话里还说，三只黄雀名叫陈涛、哈大虎、钟山，但他们的照片来不及提供了。过去引黄雀入巢，都是双方各持半张照片以验明正身。这次没有照片，只能核对人名和暗号。接头人在电话里告之，如果你在五羊石下看到三个男人，其中一位蓄着兜腮胡子，便可上去对暗号。之所以这样做，乃是出于“黄雀行动”的安全考量。龚新是中间人，单独接应黄雀，而负责联系黄雀的接头人不会露面。采用这种安全措施，上可以保护联系流亡者的接头人，下可以保护流亡者栖身的雀巢。想到电话里留下的暗号，龚新不禁心头一乐。按照电话里的约定，看到那个兜腮胡子，他先上前发问，“先生，要换港币吗？”对方回答，“滚犊子。”妈的，能想出这种鬼暗号的，肯定是个东北胡子。

三只黄雀里，有一个叫钟山。接头人提到这个名字时，龚新心头一动，觉得挺熟悉，好像在哪儿听过。对了，小山叔，二姨的小叔子，他家不就姓钟吗？当然，这也许是个巧合，同名同姓的人太多了。但如果来的真是那个在北京上大学的小山叔，他连暗号都用不着对，上去拉他们走便好了。有几年没见过小山叔了，还能认得出他么？

“哈大哥，看，那儿是五羊石像。”就在龚新想东想西的时候，钟山一行踏上了通往五羊石雕的石阶路。

哈大虎抬腕看了看手表：“嗯，还赶趟，咱们早到十分钟。”

“二位大哥，你们先过去。”钟山指着数十米开外的一座售货亭说：“肚子饿坏了，我去买点水和面包。”

“好，快去快回。”

“哎。陈大哥，帮我拿一下包。”钟山将肩上的帆布包交到陈涛手里，又脱下外衣，露出汗湿的背心和在采石场练就的一身黑黝黝的腱子肉，笑骂道：“操，热死了。哈大哥，衣服你帮我拿着。”他从口袋里掏出钱包，将外衣递给哈大虎，转身朝售货亭跑去。

确实，不光钟山饿了，两位当哥哥的也都饿坏了。

昨晚，那位一心向善的私营老板亲自驾车，把他们送到丰城，在那里上了开往广州的火车。几个月来，全国各大城市的陆海空交通要道上，都布满了全副武装的军人、警察和国安便衣。他们盯着每一位旅客，只要看到大学生模样或与通缉照片上相像的人，便上前盘问检查。南昌站是大站，危险性也大。故而他们听从友人的建议，取道距南昌数十公里外的丰城。丰城是个小地方，在那里果然没遇到军警。然而，在前往丰城的途中，他们遇上前方车祸，公路堵了一个多小时。当他们赶到丰城火车站时，刚好进站检票。这趟从南昌开往广州的列车是为劳苦大众服务的夜间普客，站站停靠，没有餐车。火车咣里咣当行了一夜，他们的肚子也咕哩咕噜叫了一夜。到了广州东站，怕误了接头时间，他们顾不上吃东西，直奔越秀公园。十几个小时粒米未进，天气又热，再不吃点东西，身子骨怕要撑不住了。

(5)

眼见接头时间快到了，龚新眸光闪闪，像雷达一样，轮番扫向两条可能的小路。

一脸兜腮胡子的男人刚刚在通往五羊石像的石阶小道上露头，立马就被龚新捕捉到了。天气如此闷热，可龚新却感觉到一阵刺骨的寒意，因为他也看到了几个行迹可疑的人，突然出现在五羊石像四周。虽然这些人装成游客的样子，但他们的穿着、脚下的皮鞋、腰间的凸起、紧张的神色，还有走动的方位，都无言地告诉龚新，他们是便衣警察。

不好，这是陷阱，三只黄雀被出卖了。

可是，走上台阶的只有两个中年男人，还有一个呢？那些便衣警察还不动手，莫非是在等待第三人落网？

眼瞅着兜腮胡子和他的同伴毫无警觉地走向五羊石像，龚新当机立断，起身拿起塑料袋，绕巴绕巴团在手里，吹着口哨，向那条石阶小路走去。他心知肚明，哪怕自己有天大的本事，这两个人也救不出来了。面对那么多的便衣警察，他不能铤而走险，白白把自己的小命也搭了进去。然而，龚新选择下坡的石阶路，因为潜意识告诉他，那个没露面的人一定还在下面，没准儿被什么事耽搁了。不管那个人是不是小山叔，只要能辨别出那人和兜腮胡子是一伙，没准儿还能救走一个。

走下台阶，迎面碰上两个神情紧张的男人，龚新一眼就看出，他们也是便衣警察。龚新心头慌乱，却装作若无其事的样子，嘴里依旧胡乱吹着口哨，脚下人字拖啪啪踏着节

拍，与便衣警察擦身而过。而那两个便衣警察的目光直勾勾地盯着五羊石方向，对身边走过的小烂仔不屑一顾。

十来米外跑来一个年轻人，一手拿着矿泉水瓶，一手拎着食品袋，行色匆匆，一步两个台阶，几步就冲到龚新面前。龚新看清来人的眉眼，心里一惊，果然是小山叔！

而就在此刻，来人脚步一顿，神色突变，目光惊恐，张大嘴巴。龚新陡然听到身后不远处传来一连串的呵斥声，“站住”，“不许动”。他毫不犹豫，就在眼前年轻人张嘴要喊还没喊出声之前，扬起手中塑料袋包扎的物件，如一记手刀，砍在来人的脖颈上，随即左手一抄，托住瞬间变软的身体，像搀扶一个醉汉那样，缓缓地走下石阶，躲进路边的一片灌木丛。

十几分钟过去了，好像什么事也没发生，山岗上恢复了平静，五羊石像前又出现了三三两两的游客。山岗下的灌木丛里，平躺着一个人。龚新坐在一旁，一手拿着矿泉水瓶，将水浇洒在那人头上，一手拿着砖头块似的大哥大，轻声与人通着话。

“哎哟，嘶…”

钟山醒了，抬手摸向疼痛的脖颈，手上水淋淋的。出什么事啦？他隐约记得刚才发生的一幕，一位游客模样的陌生人手持照相机走向哈大哥和陈大哥，紧接着一群人从四面八方扑了上去，将哈大哥、陈大哥和那个陌生人按倒在地上，他刚要呼喊，眼前一黑，便失去了知觉…。

“你醒啦。”

钟山睁开眼，一个痞子似的小青年坐在他面前：“你是谁，干嘛打我？”

“小山叔，你不认识我了吗？”

“你是…？”钟山眼神迷茫。

“我是龚新。”

“龚辛…，你是辛儿！”

“嘘，小声点。”

“你怎么在这儿？出什么事啦？”

“我来接应你们，没想到这是个陷阱，你们被人出卖了。”

“接应？陷阱？”钟山一脸疑惑：“那，哈大哥他们呢？”

“都叫警察抓走了。”

“啊？！”钟山挣扎着要坐起来：“我去找他们。”

龚新伸手按住他：“怎么找？去找死啊？”

“妈的，大不了和他们一起坐牢。”

“小山叔，你冷静一下，现在不是逞英雄的时候。人各有命，上天注定。他们被抓，是他们运气不好，怪不得你。要怪，只能怪你们相信了不该相信的人。”

钟山愣了片刻，无奈地闭上眼，眼角落下两滴泪珠，口中恨恨道：“狗日的，叛徒，出卖朋友。老子一定要查出是谁干的。”

“好了，那是以后的事。小山叔，你先喝口水，吃点面包，然后跟我走。”

“走？去哪儿？”

“去香港。”

什么？去香港？就凭他这个小屁孩？

钟山坐起身，想多问几句，脖颈猛地一疼，到嘴边的话就变了：“操，你小子下手真狠，用什么打的我？”

龚新不好意思地笑笑：“喏，就这个，大哥大。”随即又补了温柔一刀：“嘿嘿，用起来还蛮顺手。”

再次想起刚才的惊险一幕，钟山豁然大悟。若非辛儿沉着冷静，当机立断，用这个砖头似的大哥大打昏了他，自己不也落入陷阱了吗。原来自己这条命，就是辛儿救的呀。

钟山讶异地看着眼前神态自若的大男孩，心头暗道，这还是他认识的那个辛儿，那个他眼里的小屁孩，那个嫂子口中的“小坏种”吗？

## 第八十五章 柏林墙悲剧警世 穷途末建军思变

(1)

柏林之夏，不冷不热，气候宜人，是旅游的最佳时节。

当龚逸凡带着二女儿文漪和外孙天天到达波恩与家人团聚之时，正值东德人冲破了臭名昭著的柏林墙。安顿下来不久，他就对儿子汉斯说，想到柏林去转一转，亲眼看看那个隔绝两个世界的丑陋围墙。汉斯一口答应，说找个合适的时间，全家人一起去，他来当领队兼导游。

哪知接下来的日子里，东欧各国的民主运动风起云涌，社会主义大家庭分崩离析，共党独裁政权接踵垮台。这一连串惊心动魄的剧变，直叫人目不暇接，眼花缭乱。柏林墙倒塌后，汉斯被联邦政府聘为教育谈判专员，为两德统一的事忙得不亦乐乎，去年的夏日便错过了。一晃到了今年暑假，汉斯终于有了时间，便带着老爸老妈、二妹子一家，再加上他的女友米娅，男女老少浩浩荡荡，乘火车来到柏林。昨晚入住酒店，今天吃罢旅馆提供的早餐，一行人在汉斯带领下，开始了他们的柏林之旅。

众人来到市中心，在一处开阔的场地上，汉斯停下脚步，扬起双手作欢迎状：“亲爱的女士们、先生们。你们现在正站在柏林著名的巴黎广场上。普鲁士人把这里叫做上流社会人士的客厅。欢迎大家光临世界上最大最美的客厅，有幸做一回上流人。”

文漪环顾了一下四周，不以为然地撇撇嘴：“嘁，连个坐的地方都没有，算什么客厅啊。”

“二妹子，游览历史景点，你要学会想象。”汉斯笑道：“来，follow me。闭上你美丽的大眼睛，张开你幻想的翅膀，咱们一起穿越历史，回到18世纪。”他一边说着，一边合上眼睛，像诗人一般吟诵道：“啊，我瞬间来到了另一个时空，仿佛看见许多漂亮的姑娘和英俊的小伙子。姑娘们头戴插满羽毛和鲜花的帽子，身穿蓬松的拖地长裙，紧身胸衣勾勒出她们的丰乳细腰，像蝴蝶一样翩翩起舞。小伙子们头戴白色假发，身穿绚丽的宫廷礼服，腰悬佩剑，英姿勃发，像骑士一般护卫在姑娘身旁。啊……”

“得啦，汉斯，你就别‘啊’了，酸死啦。”钟昆笑着打断了汉斯的抒情。

汉斯睁开眼，笑眯眯地向文漪问道：“二妹子，怎么样，能想象到吗？”

哪知文漪根本没闭上眼睛，而是睁着大眼到处观望。听到汉斯的问话，她咯咯笑道：“嘿嘿，想象不到。不过，汉斯哥哥你看。”她指着远处几位盛装打扮的年轻男女说：“那些人，身上穿的跟你幻想的差不多呢。”

“哎，还真的是。”汉斯点头道：“我晓得了，他们是专门陪游客照相的。”

“要钱吗？”文漪双眸一亮，似乎很感兴趣。

“那当然，天下没有免费的午餐。不过，二妹子想留个纪念的话，哥帮你买单。”

“那就算了吧，反正他们是假的。哎，那个城门挺好看的，我跟城门照一张吧。”



“好，这儿太远，咱们走近点照。”

“汉斯，那就是勃兰登堡门吧？”钟昆问道。

“正是。走，咱们过去。”

一路行来，卡琳一直亲昵地挽着龚逸凡的胳膊，慢悠悠地走在儿孙后面。看到汉斯要带着大家去勃兰登堡门，她便停住脚步，轻声与龚逸凡耳语了几句。

龚逸凡微笑着点点头，喊住了走在前面的儿子：“汉斯啊，你只用中文介绍，你妈妈和米娅听不懂。这样吧，这里她们都来过，就让她俩到那边的小市场随便转转。我们跟着你这个导游去看柏林墙，中午大家在你预定的餐馆碰头，好不好。”

“好啊。”汉斯知道，妈妈膝盖不好，不能走太多的路，老爸的提议实则是对妈妈的关心，于是连连点头道：“怠慢了两位不懂中国话的女士，我正发愁怎么办呢。这样最好，妈妈走累了，还可以先到餐厅歇歇，喝杯咖啡。”

虽然汉斯依旧讲着中国话，但卡琳似乎明白了他的意思，便微笑着放开龚逸凡的胳膊，向米娅和天天招呼了一声。

到德国快两年了，还上了一年小学，天天的德语水平比爸爸妈妈高出一大截，中国话、德国话可以混着说。可他毕竟年龄还小，对汉斯舅舅的穿越历史不感兴趣。听到外婆喊他去逛街，便兴高采烈地跑到卡琳身边，拉住外婆的手，掉头对文漪说：“妈，你们逛你们的吧，我跟外婆去玩。”

“去吧。听外婆的话，不要自己乱跑。”

“哎。”

于是乎，一行人兵分两路，卡琳带着米娅和天天去了摊贩市场，汉斯带着爸爸、钟昆和文漪走向勃兰登堡门。

“哎，汉斯哥哥，你中文讲得这么溜，怎么不教教米娅呢？”文漪无话找话：“她不是有中国血统吗，学起来应该不难啊。”

“嘿嘿，她那点中国血统派不上用场。”汉斯笑道：“米娅的爷爷是德国人，奶奶是法国人，外公是英国人，外婆是香港人。米娅在德国出生，没去过中国，只会说一句广东话，恭喜发财。”

“哇塞。米娅混了那么多血，怪不得她那么漂亮。”

文漪一句“混了那么多血”把三个男人都逗笑了，却也无人拿她打趣，因为她向来口不择言，思维跳脱，大家早就习惯了。说着笑着，一行人来到城门前，抬头仰望这座几近五层楼高的宏伟建筑。

“汉斯，今天你的专场，看你的了。”钟昆笑道。

“得嘞，您瞧好吧。”汉斯面露得色，展喉道：“首先，我先说说这座城门的名称。不像咱老北京的城门，名字起得气派，有学问，什么正阳门呀，神武门呀，德胜门呀。而

这座城门的名称很土，很直白，因为它通向柏林城外一座不起眼的小城堡，哈弗尔河畔勃兰登堡，就被叫做勃兰登堡门。最初的城门非常简陋，两根石柱上搭一块石头。两百多年前，普鲁士国王腓特烈大帝为了庆祝‘七年战争’胜利凯旋，重建勃兰登堡门，才有了今天的规模。你们看，虽然这座城门模仿希腊雅典卫城的建筑风格，但它和北京天安门一样，也开了五个门洞，正中的大门比边上的宽。”

钟昆插嘴道：“叫我猜，正中那个大门，大概只有皇家才能走。”

“不错，当皇上的都一个德性，好大喜功，唯我独尊。跟天安门一样，中间的券门最大，皇帝老儿专用。勃兰登堡门正中的大门也体现了皇家特权，过去只有皇室成员才能从中门进出。皇室一倒，这个规矩也就跟着破了。”

“大哥，咱们从中门走，也过一把皇帝瘾。”文漪拉起钟昆的手，朝中门走去。

龚逸凡跟在后面苦笑道：“疯丫头，也不听汉斯多讲讲，这么急着往里跑。”

“没关系，爸，咱们边走边说。”汉斯喝了一口矿泉水，接着道：“就像北京天安门见证了明、清以来的中国历史一样，勃兰登堡门也是普鲁士王国和纳粹德国历史的见证人。咱们远的不说，希特勒上台时，纳粹冲锋队庆祝游行，就从这座城门穿过。二次大战时，苏联红军冲进这座城门，攻克柏林，宣告了第三帝国的灭亡。在苏军炮火的猛烈攻击下，勃兰登堡门被炸得体无完肤，只剩下断壁残垣。二战后，它划给了东德，成为军事禁区。除了东德边防军，任何人都不准靠近。再后来，柏林墙出现了，勃兰登堡门被围困在柏林墙中间，眼睁睁地看着它的后世子民隔墙相望，骨肉分离。直到两年前，东德人冲垮了柏林墙，分隔两地长达半个世纪之久的亲人们才得以团聚。”

站在勃兰登堡门的廊柱下，文漪问道：“汉斯哥哥，我们现在站的地方，就是当年的东德了。”

“是的。严格地说，虽然西柏林属于西德，但它本身像一座孤岛，被包围在东德的领土中间。”汉斯侧身朝后一指：“四年前，美国总统里根<sup>37</sup>访问西德，就是站在勃兰登堡门西边的柏林墙下，向苏共总书记戈尔巴乔夫<sup>38</sup>发出了挑战。”

文漪好奇：“挑战？怎么挑的？”

“里根说，戈尔巴乔夫先生，如果你要寻求和平，如果你要为苏联和东欧寻求繁荣，如果你要寻求自由，就到这扇门来吧！戈尔巴乔夫先生，打开这扇门！戈尔巴乔夫先生，拆除这堵墙！”

龚逸凡频频点头：“里根不简单，这番话蛊惑力极强，对柏林墙可谓一语成谶。”

汉斯紧接道：“说真格的，美国总统的口才都不错。我记得，除了里根，肯尼迪也曾在勃兰登堡门的柏林墙前发表过演讲。他说，自由有许多困难，民主亦非完美，然而我们从未建造一堵墙把我们的人民关在里面，不准他们离开我们。”

“古今中外，柏林墙可算是绝无仅有。当政者建造一堵墙，不是用来抵御外敌，而是把自家的老百姓当作囚犯，一关就是几十年。唉。”钟昆一声感叹：“我知道历史没有如果，但还是想问，如果柏林墙的倒塌和东欧剧变发生在六四屠杀之前，中国的情况会怎么样呢？邓小平他们还敢动用武力镇压吗？”

龚逸凡皱眉道：“难说。”

---

<sup>37</sup> 罗纳德·威尔逊·雷根（Ronald Wilson Reagan，1911—2004），第40任美国总统。

<sup>38</sup> 米哈伊尔·谢尔盖耶维奇·戈尔巴乔夫（Mikhail Sergeyevich Gorbachev，1931—2022），曾任苏联共产党中央委员会总书记、总统，诺贝尔和平奖得主。

汉斯耸了耸肩：“我也觉得难说。如果他们看到罗马尼亚独裁者齐奥塞斯库和他老婆的下场，没准会破釜沉舟呢。”

“哎，汉斯哥哥，我怎么没看到柏林墙啊？”

“这两边的墙都拆光了，别的地方还留下几段做纪念，一会儿我带你们去。”

文漪怅然道：“唉，这儿的墙也该留着，拆了太可惜了。”

“为什么？”汉斯问。

“这还用问。”文漪睁圆一双亮晶晶的大眼睛：“如果还把原来的破城门围在墙里面，那才叫历史遗迹。根本用不着闭眼睛去想象，历史就在你眼前。”

“哎呀，二妹子，哥服了你啦。爸，钟昆，你们说，文漪说的是不是很有道理。”

龚逸凡没吱声，却微笑着点点头。

钟昆哈哈大笑道：“言之有理。如果按文漪的话去做，只此一处，便把普鲁士王国、纳粹德国和东西方冷战一竿子打尽了。”

“哼，不敢小瞧我了吧。”文漪傲娇地挺挺胸，然后甜甜一笑，比了个剪刀手，摆出胜利的姿势：“汉斯哥哥，给我照相吧。”

“OK！”

## (2)

“哐、哐、哐”，大锤敲击，“隆、隆、隆”，马达轰鸣。

就在汉斯带着老爸和钟昆两口子前去参观残存的柏林墙时，离柏林万里之遥的古城明都，有一伙人正在拆墙。

落日余晖，涂抹在一派狼藉的废墟上，萧索悲凉。远远看去，废墟中央还剩下一栋孤零零的房子和几处断壁残垣。一辆挖掘机张开铁齿钢牙，狠狠地咬住屋脊，伴随着突突黑烟，屋顶轰然坍塌，搅起漫天尘土。

“姐夫，今晚能交差了。”

“你去那边看看，一堵破墙，拆了一下午，还他妈的没拆完，磨洋工呢。”面对小舅子蒋鹰的讨好，顾建军不假颜色，回话里带着一股子恶气。

也难怪顾建军心头上火，本该前天交付的拆迁工地，就因为一家钉子户和还没拆完的几堵破墙，害得他赔上一万块的违约金。迟一天，罚五千，迟两天，罚一万。整整一万块啊，说没就没了，真他娘的黑心。妈的，狗日的彭晓光，老子拼得这么辛苦，他却一点面子也不讲。在彭大公子眼里，那点违约金都不够他塞牙缝的，可对顾建军而言，却是给老娘做手术的救命钱啊。

自从那次顾建军犯浑，把厂房产科的工作人员打成重伤，一晃就是八年了。兴许在拘留所里沾了晦气，这些年顾建军可谓霉运连连，每况愈下。关了十五天的小号子，他倒不以为意，打伤了人，吃几天牢饭也算公平。可没想到，他白挨了一场牢狱之灾，到头来还是没能保住“革命烈士”老爹留下的房子。听娘说，交出钥匙是老二建国的主意。无论顾建军如何忿忿不平，也无法怪怨他那个当官的弟弟。从拘留所出来后，蒋鹰告诉他，要

不是建国哥出谋划策，软硬兼施逼着那受伤的人家撤了案子，就凭这一回“严打”的阵势和一个“行凶伤人”的罪名，姐夫你不吃枪子也得脱层皮。

两室一厅的房子没了，顾家又搬回原来住过的破平房。建军心知肚明，就这间二十平米的烂屋子，也是厂里看在建国的面子上才给的。娘岁数大了，早两年就被厂食堂解雇。老婆蒋燕一直没有正式工作，在街道办的玩具厂里打零工，往布娃娃肚子里塞烂棉花。塞一个娃娃，拿两分钱，每晚归家，手指头都伸不直。多亏建国还算孝顺，每月给老娘十块钱的生活费。要不然光靠他和蒋燕的那点破工资，一家四张嘴，莫说大鱼大肉，连青菜豆腐都吃不起了。日子过得艰难，精打细算地还能填饱肚子。哪知一波未平一波又起，厂里经济效益不好，工资发不出来，要搞什么“下岗分流”。因为他蹲过几天号子，有前科，便毫无悬念地登上了第一批下岗名单。

人混到了这份上，顾建军才懂得了什么叫“穷途末路”，什么叫“逼上梁山”。

伟大领袖毛主席说过，穷则思变，要干，要革命。奶奶的，厂里不留爷，自有留爷处，处处不留爷，爷去闯江湖。顾建军终于铁下一颗心，开山立万，当上一帮流氓痞子的大哥。顾建军晓得，他当老大，小弟们心服口服。一来他能打，该出手时就出手，遇到不服气的，拳头下面见真章。二来他吃过牢饭，见过场面，哪怕只蹲过几天号子，也是装逼的资本。三来他有靠山，一个在省公安厅当处长的叔叔，一个在县里当书记的兄弟，只要不闹出人命，大事小事一个电话就能摆平。再者，他原本就是小舅子蒋鹰一帮小痞子的后台，如今不过是从幕后走上前台，人和地盘都是现成的。但建军知道，混迹江湖，光靠打架斗殴欺行霸市，成不了大气候。建国也对他说过，要想立足于社会，必须整点正儿八经的营生。说巧也巧，刚想打瞌睡，就有人送枕头。市政府为了搞活经济，给下岗工人找活路，在梅岭下一片空地上建了一处露天美食城。大排档从傍晚开到半夜，数百个摊位前人头攒动，烟火翻腾，香气弥漫。顾建军请来辖区派出所所长、教导员和一众干警，称兄道弟喝了顿老酒，又在酒席上小露了一把叔叔常乐天和弟弟顾建国的官衔，便轻而易举地当上了美食城保安队队长，名正言顺地收起了保护费。老娘在家里闲不住，带着儿媳蒋燕，也杀进了美食城。有保安队长罩着，婆媳俩占了个人流最旺的摊位，两张鏊子摊煎饼，一口大锅炸油条，煎饼裹油条，物美价廉，又香又脆，颇受食客们青睐，生意做得蒸蒸日上。一年下来，顾建军不敢说大发，却也敢称自己是个万元户啦。

谁知小日子才开始滋润，老天不作美，大祸从天降。老娘病倒了，浑身乏力，吃啥吐啥，拉出的尿像自来水，却又像啤酒似的翻白沫。医生说，老太太得了尿毒症，这是个要命的病，得赶快治。半年下来，又是透析，又是吃药，钞票花得像流水，娘的病没见好，反而越来越厉害。医生又说，老太太年迈体弱，心力衰竭，肝肺积水，全身浮肿，不换肾就没救了。建军一打听，换肾得花大钱，家里存款不够，就算他把那块从红卫兵纠察队顺手牵羊得来的金砖搭进去，也还差十来万呢。建军是个大孝子，想用自己的一只肾还给生他养他的老娘亲，到医院一查，娘儿俩的血型又不配。虽说弟弟建国能帮衬点，可他一个七品芝麻官，没有多少积蓄。再说啦，即便哥儿俩砸锅卖铁给老娘换了肾，后期治疗的费用也是个无底洞。

就在建军眼睁睁看着老娘灯枯油尽时，建国出手了，帮哥哥揽了一件大活。彭晓光的房地产公司在明都圈了一块地，要盖商品楼，先期“三通一平”，正在招标。于是乎，顾建军在弟弟辖下的郊区县注册了一家拆迁公司，顺利拿到了“一平”的合同，拆迁一片民房，平整建筑工地，限期一个月，工程费四十万。可拆迁光靠拳头也不中，建军取出家中所有存款，变卖了那块捂了二十多年的金砖，从市建公司淘来一台二手挖掘机。就这样，建军带着小舅子蒋鹰和一帮喽啰们上了工地，拼命干了一个月，总的来说，拆迁还算顺利。只有一家刁民，赔偿价格谈不拢，死活不肯搬迁。奶奶的，你不仁，我不义。老子先礼后兵，既然嘴皮子不管用，那就上手段。停水、断电、敲锣鼓、扔炮仗，最后连泼了几天大粪，才拿下这块难啃的骨头。顾建军也因此学会了经商的第一堂课，合同是把双刃剑，谁违约，谁出血。一万块学费买个教训，以后再遇到钉子户，老子就不会那么客气了。

“姐夫。”蒋鹰气喘吁吁地跑了回来，双手捧着一块大砖头：“霍史尼玛，活见大头鬼。”

“怎么回事？”顾建军不解其意。

“那堵墙上半截拆起来还行，拆到下面这一段，狗日的像钢筋水泥。一锤子下去，喏，你看，只有一个白点。”

顾建军接过蒋鹰递上的砖头，饶他早年玩过石锁，手还是一沉，砖头差点掉了下去。他心头暗骂，我靠，日鬼了，有它娘的三十来斤。

双手捧到眼前看看，砖头呈月白色，窄面上还刻着字。…袁州府提调官…，通判…，咦，像是地名和人名呢。陡然间，顾建军想起一件往事。当年他拜师学艺，师父的磨刀石就是这样一块白色带字的砖。师父说，这种砖叫白玉砖，金贵的很，磨出来的刃口有油性，杀人不沾血。建军不以为然，一块破砖头，能有多金贵。师父道，傻小子，这是洪武爷留下的城墙砖，砖不贵，白的却少见，物以稀为贵。

想到这儿，顾建国心头一喜：“走，带老子去看看。”

正在拆墙的几个小喽啰看到老大过来了，便格外卖力，抡圆大锤，狠狠地敲击在断墙上。

顾建军一声大喝：“停，快停下来。”

“怎么，姐夫，不拆啦？”蒋鹰挠头发问。

顾建军蹲在墙边仔细看了看，回答道：“拆。不准用大锤。用瓦刀，撬杠，给老子一块一块地拆。”

“为什么？”蒋鹰还是不解。

顾建国凑在小舅子耳边轻声道：“小子，这是一段老城墙。砌墙的砖头是古物，能卖钱。你再找些人来，今晚加班，老子付双倍工资。记着，只要砖上有字，特别是有字的白砖头，要当心，一块也不准弄坏了。拆下来，都给老子拉回去。”

“拉回去？放哪儿？”

“放到咱保安队。”

“好嘞。”蒋鹰转身要走，突然看到远处工地入口停着一辆自行车，车旁一个中学生模样的小姑娘正在向他们连连挥手。凝神一看，是他的小外甥女。

“哎，姐夫，乐乐来了。”

听到宝贝闺女来了，顾建军轻轻放下手中的白玉砖，一路小跑迎了过去：“乐乐，你怎么来啦？”

“爸，你快去医院吧。”小姑娘带着哭腔：“奶奶不行啦。”

“啥？”

“医院下了病危通知，说奶奶肚子里出血了，没法救啦。”

小姑娘话没说完，顾建军脑袋一懵，一屁股跌坐在废墟上，怔了两息，随即槌胸扑地，嚎啕大哭：“娘啊，俺的个娘，你咋就不等等儿咧…”

(3)

时近正午，风和日丽。柏林街头车水马龙，一派生机。

站在一面斑驳丑陋的水泥墙前，文漪自言自语：“哟，这就是柏林墙啊，怎么看上去赖赖巴巴的。”

“呵呵，那是啄木鸟的功劳。”汉斯一旁笑着解释。

“啄木鸟？”文漪白了汉斯一眼。

“不错，啄木鸟。”

文漪皱起鼻头：“哼，蒙谁呢。”

“二妹子，哥没蒙你。你往上看。”

文漪抬起头：“哎，上面好像有颜色嘍，是画吗？”

“不错。原来这面围墙就像一个画廊，上面涂满了卡通和漫画，五颜六色的。去年人们听说柏林墙要拆了，许多人带着榔头和凿子来到这里，把好看的水泥块敲下来，带回家留作纪念。后来有人从中发现了商机，不管三七二十一，把带颜色水泥都凿下来，放进塑料袋，当作旅游纪念品，兜售给游客，小块的5马克，大的10马克。有一段时间，来凿墙的人成百上千，就连退了休的美国总统里根也跑来凑热闹。人们凿墙的动作和声音就像树林里的啄木鸟，笃笃笃，笃笃笃…”汉斯连说带比划：“于是，报纸上把他们叫做‘墙的啄木鸟’。这一段墙，就是被他们啄过的。怎么样，哥没蒙你吧。”

“嗯，好玩。”文漪莞尔一笑：“那…，我还能敲一块下来吗？”

“NO，现在不行了。如果你要想要一块做纪念，哥一会儿帮你买。”

“好呀好呀，我要一块。”

“没问题。不过，文漪，哥要先考考你，你知道为什么东德要建柏林墙吗？”

文漪想都不想，张口便道：“这还不简单，西德富，东德穷，怕人跑呗。”

汉斯伸出大拇指：“精辟，二妹子果然厉害。”

“嘁。本姑娘的厉害，你才发现啊。”文漪一脸得瑟。

“哈，才说你胖，你就喘上了。哥再问你，你知道在柏林墙没建之前，东德有多少人跑到西德吗？”

“嘻嘻，这个嘛，我不知道。有多少？”

“350万，几乎跑掉了东德总人口的六分之一，而且其中大多数是医生、教授、工程师，甚至还有政府官员。”

“哼哼，真可谓无独有偶。”钟昆一声冷笑：“红朝这些年，大陆偷渡到香港的人加起来也有250万之多。我在蛇口的朋友告诉过我，广东省委书记习仲勋<sup>39</sup>说过，老百姓是用脚在投票。两种制度，孰是孰非，老百姓嘴上不敢说，心里都明镜似的。”

龚逸凡叹道：“唉，跑掉的都是人才啊。一个国家的兴盛，不光靠社会制度，也靠人才。六四一场镇压，欧洲、北美的中国留学生怕是回不去几个了。”

钟昆笑着说：“可不嘛，别说墙外的人不想回去，墙里的人也拼命朝外跑呢。小山来信说，他的朋友帮他偷渡到香港，被加拿大政府接受为政治难民，现在已经在温哥华上学了。寄秋也来信说，他们两口子跟雪素两口子都拿到了美国绿卡，也都找到工作啦。”

“嘿嘿，我不是人才，也不想回去呢。”文漪憨笑：“俗话说，人往高处走，水往低处流。管他在哪儿呢，大哥，上次你教我的一句诗怎么说来着，什么心，什么乡？”

“此心安处是吾乡。”

“对。对。”文漪不好意思地笑笑：“我笨死了，连一句诗都记不住。”

汉斯坏笑道：“耶，二妹子学会谦虚啦。谁说你不是人才，一句苏东坡，虽然记不全，却引得恰到好处。哥看你一点也不笨，才来两年，就拿到托育资格证。我听说，想进你托儿所的孩子都排上队了。”

“可不嘛，还真有人排队呢。就那个破规定犯嫌，最多只准带5个孩子。要不然，我还可以多赚点钱呢。”

“哈哈，小财迷。哥先说好了，以后我和米娅有了孩子，就送到你那里。”

文漪有点小得意：“好说，好说，一句话的事。”接着补上一刀：“汉斯哥哥，你得加点油啦。我家天天都7岁啦，你那儿还没个影呢。”

汉斯一脸窘态：“OK，加油，加油。”

“哎，汉斯，你过来看。”钟昆站在几米外一处被砸开的大洞前，指着裸露在墙体上拇指粗的钢筋问道：“这个大洞不会也是啄木鸟凿开的吗？”

“应该不是。这么多年，德国人恨这堵墙，恨不得亲手把它摧毁了。这个洞，大概就是人们用大锤子砸开的。咱们面前这段墙是原装货，但只剩下一面，用来展示‘墙的啄木鸟’留下的痕迹。真正的柏林墙有两道钢筋水泥墙，中间夹着几十米宽的空地，布了地雷、电网、射击孔和探照灯，东柏林那边还建了瞭望塔、碉堡和配备警犬的哨所。只要发现有人翻墙，士兵可以无警告地当场射杀。从61年到89年，有上百人死在柏林墙里。德国人都知道，两墙之间，是人间地狱。”

文漪挤上来问道：“汉斯哥哥，别的地方还有真正的柏林墙吗？”

“有，就是远了点，咱们午饭前来不及去了。”汉斯指着身后的建筑说：“我带你们到这儿来，不光看柏林墙，还让你们看看这条街。二战时，纳粹党卫军和盖世太保的总部都在这条街上。你们看，旁边的这个露天纪念馆就是当年盖世太保总部的地牢。用二妹子的话说，用不着闭眼睛去想象，一边是法西斯主义的地牢，一边是共产主义的围墙，德国近代两段最黑暗的历史就在你眼前。”

---

<sup>39</sup> 习仲勋（1913-2002），曾任中共中央书记处书记，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等职。

“唉。”龚逸凡再次叹息：“敢于正视自己不光彩的历史，才能防止过去的悲剧重演。我看过巴金<sup>40</sup>的《随想录》，他曾倡议建立一座‘文革博物馆’，让中国的老百姓和后来人永远记住那一段黑暗的历史。可对一个只会文过饰非的政权来说，这个倡议戳了他们的蹙脚、打了他们的脸。有位哲学家，我记不清他的名字，但我记得他说过的一句话，忘记过去的人，必将重蹈覆辙。”

汉斯立马接道：“Those who do not remember the past are condemned to repeat it。爸，这句话的是乔治·桑塔亚纳<sup>41</sup>说的。他在哈佛大学当过教授，是一位著名的自然主义哲学家。”

“不错，就是他说的。”

听着岳父和汉斯的对话，看着斑剥丑陋的柏林墙，钟昆心潮起伏，五味杂陈。这片曾经的死亡之地，如今变成了著名的旅游景点，在蓝天白云之下，无言地陪伴着来自各个国家和各种肤色的游客，一道享受和平自由的阳光。可钟昆自己都说不清，为何他的心绪无法安宁。是为柏林墙的倒塌而兴奋呢，还是为那些惨遭枪杀的冤魂们而哀伤呢？是对人性中的邪恶而感到忌惮呢，还是出于那割舍不断的家国情怀为中国的未来而担忧呢？

目光及处，一边是裸露着钢筋的水泥墙，一边是半掩在泥土中的地牢，看上去不过尔尔，平淡无奇，可它们却代表了可以亲手触摸的血淋淋的历史。历史无需掩饰，历史无需炒作，历史也没有‘如果’。然而，未来的历史，却以‘如果’为前提。身边的历史遗迹时刻提醒着人们，过去的浩劫并未离我们远去。如果不敢正视过去的历史，如果刻意抹掉过去的罪孽，过去的浩劫还会卷土重来…

#### (4)

此刻的明都，已然夕阳西下，到了吃晚饭的时候了。

今天不是周末，常乐天却带着老婆孩子来到父母住的干休所。

明天，他就要离开明都，到一个远离省城的县级市就任公安局长。熟悉体制内情况的人都知道，这种自上而下的平级调任，并非贬谪流放，而是镀金晋升的前奏。从省里下到基层单位挂职，名曰“加强政治历练和实践锤炼”，实则是组织部门培养干部的重要举措和提拔干部的必经之路。然此一去，少则两年，多则三载，不是逢年过节的，轻易回不来了。故而在走马上任之前，乐天回家陪老爸老妈吃顿饭，一为道别，二来也竖着耳朵听听老爸老妈的革命大道理。当然了，老爸老妈的说教，他早就听的耳朵里长老茧。可他又不敢驳老爸老妈的面子，每次只得装作虚心受教的样子，一个耳朵进，一个耳朵出罢了。

干休所大门口有当兵的执勤，小偷进不来。白日里，只要家中有人，常家小楼不上锁。

---

<sup>40</sup> 巴金（1904—2005），中国当代作家，曾任中国作家协会主席、全国政协副主席等职。

<sup>41</sup> 乔治·桑塔亚那（George Santayana，1863—1952）。著名西班牙裔美国哲学家、诗人、小说家。



常昊跑到小楼门口，一把推开大门，高声喊道：“爷爷，奶奶，我们来啦。”

常元凯正坐在客厅沙发上看报纸，听到孙子的喊声，立马摘下老花镜：“昊昊，到爷爷这儿来。”

“爷爷，你看。”常昊跑到爷爷面前，举起一块金晃晃的奖牌：“我得奖啦。”

“哦，得奖了，什么奖啊？”

“市青少年宫举办的少年儿童象棋大奖赛，我得了儿童组亚军。”

“吆，不简单。”常元凯笑逐颜开，接过奖牌看了看，抬头道：“昊昊，来，跟爷爷下一盘。你赢了，爷爷也给你发奖。”

常昊小嘴一撇：“爷爷，还是算了吧，你不是我的对手。”

“昊昊，怎么跟爷爷说话呢。”跟在常昊身后的韩菡训了儿子一句。

“怎么啦，实事求是嘛，爷爷早就下不过我啦。”常昊怼了妈妈一句。

“你个臭小子，你的棋还是爷爷教的呢，现在看不起爷爷啦。”常元凯故意板起脸。

“哎，爷爷，长江后浪推前浪。我下的比爷爷好，说明爷爷是名师，名师出高徒，青出于蓝而胜于蓝嘛。”

孙子小马屁一拍，当爷爷的脸绷不住了：“哈哈，臭小子，比你爸爸小时候还滑头。”

常乐天一旁苦笑道：“爸，你说昊昊，可别捎上我啊。小时候，我见到你就像老鼠见到猫，躲还躲不及呢，哪儿敢跟你贫嘴呀。”

“那还不是爷爷惯的。”韩菡跟着凑趣，顺手轻轻掐了儿子一下。

“哈哈。”常元凯开怀大笑。

常昊知道妈妈掐他的意思，勉强道：“那好吧，看在爷爷惯我的份上，我就陪爷爷下一盘吧，让爷爷悔三次棋。”

“乱弹琴，爷爷用不着你让。”

“那我要赢了，爷爷给我发什么奖？”

常元凯从茶几下拿出棋盘棋盒：“先开战！你赢了再说。”

看着祖孙俩“当头炮，把马跳”，常乐天 and 韩菡相视一笑，拎着带来的大包小包走进厨房。两口子刚刚把塑料袋里的烧鸭糟鹅卤肉熏鱼等等一应熟菜摆放在餐桌上，就听见走廊里传来“笃笃”敲门声。

乐天在抹布上揩揩手：“我去。肯定是彭晓光那小子。”

果不其然，来人就是彭晓光。他昨天才从北京探望父母归来，第一件事就是给老友打电话。听闻乐天要下基层挂职，而且说走就走，最后一晚留着，跟父母道别，他再想办个饯行酒也来不及了。好在他是乐天家的常客，跑来蹭顿饭，小酒一咪就算是给老朋友送行啦。

迎客入门，乐天一眼就看到彭晓光手上拎着一红一黑两只盒子，黑盒子上印着一个马屁股人身的图案。他情不自禁地欢呼起来：“我靠，人头马，你小子够哥们啊。”

彭晓光连忙将手朝身后一掩，坏笑道：“小子，你别眼馋。这瓶人头马，是我孝敬你家老爷子的。”

“别别别，我家老爷子喝不惯洋酒。今晚咱们把它米西了。”乐天一脸馋相。

“行行行，看在你小子要下放吃苦的份儿上，这瓶人头马便宜你了。不过，还有一瓶酒鬼酒，是我孝敬老爷子的，你就别动歪心思了。”

“操，都是好酒。”常乐天一把搂住彭晓光的脖颈，羡慕嫉妒恨道：“你小子真他妈的发大啦。”

二人走进客厅，听到茶几上“啪”的一声：“爷爷，缴枪吧。”

“不行，不行，缓一步。”

“爷爷，你已经悔过三次棋了。”听到客厅门口有动静，常昊抬起头：“哎，彭叔叔来了，叔叔好。”

“哎。昊昊好，常叔叔好。”

“晓光来了。”常元凯微微一笑，把手中的棋子一丢：“好，爷爷认输。”

“我的奖呢？”孙子伸出小手。

“嗯…，说吧，你想要什么？”

“我马上要去暑假夏令营，到山上看鸟，我想要爷爷的望远镜。”

“臭小子，你倒敢狮子大开口。赢爷爷一盘棋，就要望远镜。”

“爷爷，反正你也不出门，留着望远镜也没用。要不，我再陪爷爷下两盘。”

“算啦，奖给你啦。你知道在哪儿，自己去拿。听着，只准拿那架 62 式，德国的不准动。”

“遵命。谢谢爷爷…”小男孩话音没落，人先没影了。

听到爷孙俩的对话，常乐天冒出一脸黑线。好吗，文革时和彭晓光爬到三江大学天文台上看武斗，他只敢偷拿望远镜，用完了还得悄悄放回去，生怕被老爷子发现。可到了孙子这儿，直接张口要了。如此不公，天理何在啊。

“常叔叔，我给你带来一瓶一口三香的酒鬼酒。还有一瓶法国人头马，咱们一会儿开了喝。”

“咳，你来就来呗，带什么酒啊。”

乐天想趁机讨个便宜，张口道：“就是，我爸也不能喝酒。要是乐湄在家，看你带酒来，不拿着鸡毛掸子把你轰出去。不过，既然你带来了，省得带回去累着，这两瓶酒就归我啦。”

“乱弹琴，人家晓光是送给我的，你别想打劫。老子留着慢慢喝。”

“常叔叔，您放心。这瓶酒鬼酒是原浆，少喝一点，不伤胃。”

“那就谢谢了。晓光啊，你爸爸妈妈还都好吗？”

“怎么说呢，大病没有，小病不断，三天两头地住医院。”

“没大病就好。听乐天说，你现在不搞进出口贸易，搞起房地产啦。”

“是的。搞外贸太辛苦，没多少赚头。本来还靠着乐湄在美国打场子，她有了孩子后，忙不过来，把那边的代理公司也关了。我这不没法吗，只好跟一个香港房地产公司合作，帮人家大老板打工了。”

“切，你小子打工？跟在人家屁股后面搂钱吧。”乐天笑骂道。

“嘿嘿嘿，人家吃肉，我啃点骨头。”

“哎，晓光来了。”韩菡从厨房回到客厅。

“韩菡。不好意思，又跑来蹭饭了。”

“别客气，这儿本来就是你的半个家。唐湑呢，怎么没跟你一起来？”

彭晓光目光躲闪，支吾道：“那个…，我和她拜拜啦。”

“哦，又有新欢啦。”韩菡讥笑。

“那有啊，是她把我甩啦。”彭晓光面色尴尬地笑笑：“这次回北京，我家老爸老妈给我相了一个，硬逼着我快点结婚呢。”

“哼，那还不是又有新欢啦。”韩菡似笑非笑地哼了一声，转身向常元凯问道：

“爸，妈和阿姨不在家，出去买菜啦？”

“我们在门口馆子里定了几个菜，保姆去取了。你妈呀，我看她最近有点走火入魔，又跑去练功了。”

彭晓光眼睛一亮，好奇地问道：“练功？齐阿姨练的是气功吗？”

常乐天冷笑道：“什么气功啊，叫个什么‘香功’。一帮子老头老太，聚在一起甩手扭屁股，像做广播体操似的。”

“香功啊，我知道，那个姓田的大师我还见过呢。”

“你见过？怎么着，你也听过他传功啦？”

“不是。”彭晓光笑着解释说：“前些日子，我爸腰间盘突出是老毛病犯了，下半身又疼又麻，不能坐也不能站，保健局派来的医生也没辙。正好电视上说气功可以治百病，办公厅请来田大师，给老爷子发功。我妈和我不放心，一定要在旁边看。大师要我们离得远远的，说他要发功吸出我爸身上的邪气，靠近了容易过到我们身上。我见他一会儿蹲马步运气，一会儿在我爸背后左抓右抓的。折腾了半个多小时，大师双手一收，说我爸身上的邪气让他驱走了，但为了保持疗效，老太爷不能乱动，拿个门板平躺几天，血脉经气贯通就好了。然后，大师给了我爸一瓶水，说是他发过功的‘能量水’，喝了能长命百岁。”

常元凯狐疑地问道：“怎么样，你爸好了吗？”

“好是好点了。可我听老爷子的秘书说，他家老母亲也有同样的毛病，硬板床躺几天就见好，根本用不着这么装神弄鬼的。”

“哈哈。”常乐天大笑道：“这几年装神弄鬼的人多了去了，都吹自己有什么人体特异功能。有的能隔空取物，有的能耳朵识字，有的能让瘫子走路，有的能叫哑巴说话，有的能在千里之外扑灭山火，还有的说能发功拦截导弹呢。照我看，这些家伙十之八九是江湖骗子。”

“什么江湖骗子。你不懂，别瞎说。”蔫不悄的，齐霏霏走进客厅，怀里还抱着一瓶水、几本练功资料。

“呦，妈回来了。”韩菡连忙打招呼。

“怎么搞的，回来这么晚。”常元凯有些不高兴。

齐霏霏却一脸兴奋道：“今天大师在明都开法会，现场带功做报告，我们练功点的功友都去了。这不，法会才结束，我身上还有大师发出的香味呢。”

韩菡吸了吸鼻翼，果然闻到一股淡淡的香气：“哎，还真的是，有点像水果糖的味道呢。”

“嘁，什么水果糖，会场里喷点香蕉水，就是这味道。这种简单的骗人把戏，我们技侦处见多了。”乐天讥讽道。

“乐天。”齐霏霏脸色变了：“叫你不要瞎说，还瞎说。毛主席说过，你要知道梨子的滋味，你就要变革梨子，亲口尝一尝。我和功友们都在现场，亲眼见证大师给人治病。那个人半身不遂，大师遥感发功，那个人就能下轮椅走路了。”

“嘿嘿，那是个托儿吧。还遥感发功，就凭那种香气，能治病？鬼才信呢。”

“你…，你无知。”齐霏霏脸色潮红：“大师说，普通人都是肉眼凡胎，根本看不见大师发出的能量波。”

乐天还要辩驳，突然看到韩菡使来的眼色。对了，韩菡说过，根据她的观察，妈妈的更年期还没完，情绪不稳定，容易多疑，也容易轻信，而且时不时地变得焦虑不安和莫明其妙。遇到老太发脾气，躲着点，顺着点，否则越惹越毛。再说啦，妈妈练香功，也算有点事做，总比她闷在家里变成个老年痴呆好多了。

于是，他话头一转：“好好好，妈说得对，我就是凡人一个。妈，我肚子饿了。”当着彭晓光的面，常元凯也不想让齐霏霏难堪，起身道：“时间不早了，开饭！”

齐霏霏瞪了爷儿俩一眼，欲言又止，扭头走出客厅…

## 第八十六章 挺改革邓公南巡 聚亲朋龚新惊艳

(1)

省委党校大门外，停了数十辆挂着不同地市牌照的小车。日头太毒，司机们都躲在柏油路两旁的梧桐树荫下，三五成群，或蹲或站，一边抽着烟，一边聊着天，还不时地朝大门口张望。

今天上午，省委组织部委托党校举办的第三期省管干部进修班举行结业典礼。众所周知，这种类型的进修班结束之后，虽然并非所有的学员都能立马得到提拔重用，却也奏响了晋升的号角。吃罢最后一顿丰盛的午餐，这些省内新锐们便要相互道别，各奔锦绣前程了。

“喂，顾建国。”

顾建国拖着拉杆旅行箱，才走出党校大门，忽然听到背后有人喊他。掉头一看，原来是和他同期的进修班学员，来自江南吴州市的副市长方慕林。说起来，他俩并非在进修班里才认识，早在参加进修班之前，顾建国就在彭晓光庆祝新楼盘破土动工的酒宴上见过此君。酒觞交错中，他了解到，方慕林在皇城根下长大，和彭晓光一样，是个红二代，父辈皆为从龙之臣，家族背景很深。只不过他们二人趋舍异路，彭晓光在商界里播云弄雨，而方慕林在仕途上平步青云罢了。席间抗美悄悄告诉他，彭大公子和方家小妹去年拜了堂，如今彭、方二人是姻亲。兴许在旁人眼里，顾建国称得上年轻有为，官运亨通。但与方慕林相比，他只能自愧弗如。曾几何时，顾建国还是省里最年轻的县委书记，可没想到在这个位置上一卡就是五年。方慕林小了他三岁，刚满四十，可人家作为后起之秀，连蹦带跳，已经是一个省辖市的副市长了。更不必说，方慕林朝中有人，这次进修班之后，他那个副市长的那个“副”字也该拿掉了。如果还有下次进修，他要去的，就是中央党校了。

“老方，今天走啦？”顾建国故意不叫方慕林的官称，以示亲近。

“走啦。”

“不到晓光哪儿喝一杯？”这一声“晓光”，更拉近了彼此间的关系。

“他不在明都。老小子才在上海淘到一块地，这两天忙着找人合资开发呢。”方慕林走到顾建国面前，压低声音说：“喊你没别的事，就是给你提个醒。我让你看的那个东西，别外传。”

顾建国连连点头：“我知道，我知道。你放心，我以中央文件为准。”

“方市长，方市长。”党校大门东面传来一声声娇滴滴的呼唤，二人侧目，一个年轻貌美的女孩子正向这边跳脚，手里挥舞着粉红的丝巾。

“我的车来了，走啦。”说完，方慕林掉头便走，根本没看顾建国伸出的一只手。

“再见。”瞅着方慕林的背影，顾建国嘟哝了一声，神色怏怏地把手缩了回来。

操，这些高干子弟，都他妈的一个德行，鼻孔朝天，盛气凌人，总有一种血统上的优越感。不过，他心底的愤懑一纵即逝。康德那个老头说过，生气，是用别人的错误来惩罚自己。在官场上混了这些年，什么样的孬人没见过，什么样的腌臢事没碰到过，要气，早就他娘的气死了。再怎么讲，与别的高干子弟相比，方慕林这小子还算上道，一句“别外传”，说明人家没拿他当外人。

在刚刚结束的进修班里，学员们的学习重点是中央今年下发的二号文件，《关于传达与学习邓小平同志重要讲话的通知》以及邓小平的“南巡讲话”。而方慕林叮嘱的那个“别外传”的东西，是他从广东朋友那儿得到的一份“南巡纪实”手抄件。其实，这个手抄件也就像文革时流传全国的主席遗言“只有天知道”一样，真伪无考，内容有点惊世骇俗。打个不太正经的比方，中央下发的“南巡讲话”像个经过删削的“洁本”，而方慕林传来的那份手抄件则是个荤素不吝的“全本”。从政多年，顾建国认准了一个道理，那就是孔老夫子的一句话，“多闻阙疑，慎言其余，则寡尤”。他知道，即便这个“全本”是真的，有些话也太过犀利，太过惊悚，根本不可能出现在党报上和中央文件里。因此上，用不着方慕林提醒，他也绝不会外传，免得贻人口实。

说起邓小平南巡，这件事本身就透着蹊跷。就在今年年初，老人偷偷跑到南方转了一大圈。“偷偷”者，盖因老人没有同中央打招呼，自说自话地带着家人“微服私访”。那份手抄件好似皇帝老儿的起居注，随着老人的脚步，一五一十地记载了南巡途中的点点滴滴。之所以说这个手抄件有些惊世骇俗，是因为老人摆脱了以往那种绵里藏针的行事风格，说起话来单刀直入，言简意赅，且锋芒毕露。尤其是抄件中“左的东西在我们党的历史上可怕呀！一个好好的东西，一下子被他搞掉了。”，“现在有右的东西影响我们，也有左的东西影响我们，但根深蒂固的还是左的东西。右可以葬送社会主义，左也可以葬送社会主义。要警惕右，但主要是防左。”，“我们的领导看上去像是在做事，但他们没做任何有用的事。”，“对社会主义、马克思主义谁能说清楚？对资本主义又有谁能说清楚？反正，我是不懂，我说不清楚。明明说不清楚，偏要去天天争论。我看，发展才是硬道理。真得加上一条，不争论！不争论，要作为一条原则。”，“国家需要改革开放，人民需要改革开放，谁不改革谁下台！”，“记住，回去就向北京报告！不改革开放就下台！下台！”……这些话，虽说都是老人与地方大员们交谈时的只言片语，但其指向性极强，圣意也极为明确。傻子都看得出来，“谁不改革谁下台”，这个谁，就是剑指当今党中央总书记江泽民<sup>42</sup>。

六四之前，江泽民虽然身居高位，却也只是个朝堂外放的封疆大吏。而六四之后，他像一匹黑马，竟然连跳两级，鱼跃龙门，一举坐上了政治局常委和总书记的宝座。然在世人眼中，其人不过是个过渡人物，是党内元老们勾心斗角的一种妥协，在政坛上只会昙花一现。哪知一晃三年过去了，这朵花还没败落。不过，花虽没败，却显得蔫头耷脑，因为他“没做任何有用的事”，而且在改革开放上模棱两端，畏首畏尾。平日里与朋友们闲

---

<sup>42</sup> 江泽民（1926-），曾任中国共产党中央委员会总书记，中国共产党中央军事委员会主席，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央军事委员会主席。

聊，顾建国品咂得出，大家对这位总书记没多少好感，也没多少敬畏，甚至敢拿他的蛤蟆发型兜腰裤子文艺范儿开几句无伤大雅的玩笑。尤其是方慕林、彭晓光他们一帮太子党们，不仅对其不敬，简直就是一个瞧不起，活像东家少爷不屑自家看大门的小伙计。

说句心里话，顾建国实在为这位总书记抱屈。在一帮前朝大佬的眼皮子下，人家容易吗，不装做低眉敛目的小媳妇又怎么办？总不成让他也像胡耀邦、赵紫阳那样，一事不慎，误触逆鳞，一言不合，忤逆圣意，到头来灰头土脸地被赶下台。更不必说，胡耀邦有团派助阵，赵紫阳有智囊匡扶，两人还曾受宠一时，结果呢，说垮就垮，一败涂地。而他江泽民有什么，予惟小子，若涉渊水，只能靠老天爷帮忙啦。看看那份手抄件，邓小平不过是一介赋闲在家的老人，一个没有党内任何职务的普通党员，就敢向北京直呼“下台！下台！”。由此看来，中南海龙椅上的江总书记，到今天还是个如坐针毡的儿皇帝罢了。

当然了，凭着多年浸润宦海的经验，顾建国在政治上渐臻成熟，不会把问题想的这么片面，这么简单。凡事都要一分为二，江总书记不顺之时，顾建国也看到了他利好的一面。江与胡、赵不一样，他不仅拿到了中央军委主席这一要职，而且头顶上那个婆婆成堆的中央顾问委员会也收摊散伙了。寻个机会，提拔几个军中上将，亲手为他们授衔，便收拢了拿枪杆子的“天子门生”。说句大不敬的，那些前朝大佬们一个个病歪歪的，还有几天活头。只要老江识时务，明面上抓改革开放，暗底下培植羽翼，千年的媳妇总有熬成婆的那一天。

这不，老佛爷隔空扇了个大耳刮子，江总书记立马服了软，表示坚决拥护小平同志的南巡讲话，提出要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各省各市纷纷响应邓大人“抓住机遇，胆子大一点，动作快一点”的号召，招商引资，大干快上，建立了各种各样的工业园、开发区。就像报纸上说的那样，邓小平的“南巡讲话”，犹如春雷惊蛰，东风化雨，转瞬间万物复苏，草长莺飞，全国的改革开放迎来新的春天。

好风凭借力，送我上青云。顾建国也借了这股东风，离开了蛰伏五年的郊区县。进修班结束后，他就要到明都经济技术开发区履新，担任开发区党工委书记兼管委会常务副主任。市委组织部部长跟他谈话时讲得很清楚，市领导对开发区极为重视，希望把它搞成全省的改革开放示范典型，这副重担就压在你肩上了。顾建国当然听得懂组织部长的言外之意，开发区里，他顾建国才是老大，因为管委会主任是一位即将离休的老副市长，不过挂个名而已。

“顾书记。”

听到有人喊了一声“顾书记”，顾建国转身一看，果然是在喊他，而且喊他的竟然是位老熟人：“哎，王师傅。你怎么来啦？”

建国口中的王师傅，曾经是黄克山市长的司机。顾建国给黄克山当秘书那几年，天天和王师傅抬头不见低头见，两人的关系自然非同一般。而他之所以发出疑问，是因为王师傅已经当上了市政府车队的队长，一般情况下不出车了。

“嘿嘿。”王师傅憨厚地笑道：“办公厅让我们车队派人来接你，我担心年轻司机不认得你，就自己来了。”

“怎么，我们开发区还没有自己的车吗？”

“顾书记，开发区才开始筹建，眼下还是个空壳子。筹备处设在市政府，等你走马上任了，我为你安排专车和司机。”

“那就谢谢王师傅了。”

“哎，谢啥子，这是我份内的事。”王师傅上前接过顾建国手中的旅行箱：“顾书记，先回家吗？”

“嗯…”顾建国迟疑了片刻：“现在还早，回家也没事。王师傅，麻烦你带我到开发区看一看吧。”

“不麻烦，不麻烦。不过咱们只能开到那个正在施工的港口码头，别的地方还是农田和荒地。”

“没关系，开到哪儿算哪儿。”

虽然顾建国没去过开发区，但他从组织部长口中了解到，开发区位于明都北郊江边滩涂，占地近 100 平方公里。那可不止是他的一亩三分地，而是 15 万亩地啊。按照省市委的发展规划，明都经济技术开发区将是一个以生态工程、电子设备、光学仪器、航运物流、金融贸易为主导的产业基地，而开发区管委会的主要工作是招商引资，建立完善基础设施和厂房，并提供一条龙式的综合服务。

毛主席说过，一张白纸没有负担，好写最新最美的文字，好画最新最美的图画。想到老人家的教导，顾建国直如打了一针鸡血，不由得气冲牛斗，踌躇满志。那片荒地，岂不正是一张白纸，正是英雄用武之地。

(2)

视察完自己的“领地”，顾建国打道回府。

小车开到朱家小院门口时，已经是下晚时分。直到今天，顾建国还没向单位申请住房，依旧住在老丈人朱启明家里。岳父岳母早已离休，每日无所事事，百无聊赖，有女儿陪伴，家里还能有点生气。顾建国磨蹭到这个时候才回来，因为他估摸着，抗美应该下班到家了。果然，当他走进朱家小楼，二老和抗美都坐在客厅里。出乎意料的是，岳父身边多了一个人，一个梳着羊角辫，小脸又黄又瘦，看上去也就两三岁的小丫头片子。

“爸，妈，抗美。”顾建国把旅行箱立在门边。

“你们进修班不上午就结束了吗，怎么这么晚才回来。”朱抗美一脸嗔怨。

建国连忙陪笑：“我到开发区去看了看，没想到时间过得这么快。”

“建国，忙了一天，累了吧。”岳母招呼道：“来，快坐下，喝点茶。”

“谢谢妈。”建国接过岳母递上的茶杯，坐在抗美身边的藤椅上。

“怎么样，开发区的工作铺开了吗？”岳父则对他的工作很关心。



“新港施工才开始，其它项目还没上马。明天我去开发区筹备处，要他们加快工作进度，争取年底前把办公室搬过去。”

“嗯，你这个想法很好。只有在现场办公，才能及时掌握情况，及时处理问题。关于开发区的建设，我帮你找了一些资料，有空你看看。”

“好的。这次在进修班，我也搞倒一份邓小平南巡的手抄件，一会儿给爸看看。”

“哦，是那个‘不改革就下台’的讲话吧。”

“是啊。怎么，爸已经看过啦。”建国有些惊讶。

“嗯，看过了，隔壁老钟送过来的。你看了，有什么想法吗？”

顾建国还没来得及回答岳父的问话，抗美娇嗔地怼了老爸一句：“爸，建国才到家，你就跟他谈工作，还让不让人歇一会啊。”

朱启明向来娇惯女儿，讪讪笑道：“好好，听抗美的。建国，咱们晚饭后再聊。”

大人们说话的时候，顾建国瞟了几眼依偎在岳父身边的小女孩。她一声不吭，一动不动，淡眉微蹙，眼神中还略带些怯意，活像一只楚楚可怜的小兔子。

“爸，这孩子是…？”建国拖着长音。

“哦，她是我的侄孙女。”朱启明轻轻把小女娃向前推了推：“小雨，叫大大。”

“大大。”小女孩的声音像蚊子。

“哎。”

住在老丈人家这些年，朱家的事，建国可以说门儿清。岳父少年离家参加革命，把寡母和年幼的弟弟丢在了老家。解放后，岳父想把老母亲接出来，可老人离不开故土，和小儿子一直呆在乡里。老家穷，日子过得拮据，岳父没少寄钱接济。这些年里，小叔来过几次，却由于打小没和长兄生活在一起，再加上长兄是个大干部，兄弟俩显得有点生分。小叔没什么文化，一直在老家种地，成亲后，生有一子三女。前两年，小叔的儿子也娶媳妇了，岳父岳母还回老家参加过亲侄儿的婚礼。想来，岳父口中的“侄孙女”，应该是老家侄子的女儿。可是，为什么这个小丫头会在这儿，她的父母呢？莫非…？

“建国，小雨要在我们家里住一阵子。”就在顾建国脑袋里转悠着“莫非”时，抗美哂笑道：“她爸爸妈妈逃到山里去了，当了‘超生游击队’。”

超生游击队？听到抗美的话，顾建国也笑了，却笑得勉强。两年前的春晚里，有一出喜剧小品，就叫《超生游击队》，把逃避计划生育、偷生四个女儿的一对农村小夫妻狠狠地作践了一番。夫妻俩为了生个男孩，当了“游击队”，打一枪换一个地方，逃遍天涯海角，就是要躲避那些追着他们打胎的计生干部。虽说小品中两个主角演得幽默风趣，笑料迭出，但笑过了之后，人人嘴里都有些苦唧唧的。

建国当然明了，如今计划生育是一项基本国策，不容动摇，不容置喙，而且原则上一刀切，一对夫妻只准生一胎。虽然各地在实施计划生育的具体做法不一样，但对偷孕超生者都会加以重罚，重到开除公职，罚到倾家荡产。他当县委书记时，曾多次到乡里检查工作，看到不少宣传计划生育的大标语，诸如“一人结扎，全家光荣”、“宁肯断子绝

孙，也要让党放心”、“该流不流，扒房牵牛”、“宁可添一座坟，不可添一口人”…，不一而足。尽管在内心里，他对这些低级下作的口号非常反感，却也只能听之任之，因为计划生育搞得好不好，是考察县委第一把手政绩的一个重要指标。可是，即便在这样的高压之下，不少农村家庭还是想方设法地多生孩子，尤其要生个男孩子。县计生委在一份工作汇报里说，农村大部份人依旧秉承封建传统观念，在养儿防老、养儿传种接代的旧思想影响下，拼了命也要生个男娃。县计生委发现，有不少人家生了女婴后，或把孩子藏匿，或把孩子送人，然后上报婴儿出生死亡，这样再次怀孕可以算作计划外二胎，从而逃避强制性流产和超生罚款。更有甚者，有些上报女婴死亡的村民，居然从县医院偷买死婴，或者直接把女婴弄死，籍以应付计生办的检查。看来，这个叫小雨的丫头，也是个为了弟弟而不得不离开父母的苦命孩子。

顾建国早就听岳母说过，岳父家一脉只剩下老家这一个亲侄子。而这个侄子的头胎是个丫头，如果遵守国家的“一胎化”政策，老朱家就要绝后了。不用问，建国也猜得到，虽说岳父是个老革命，信仰唯物主义，可在老人的内心里，一直巴望着老家侄子生个带把的，族谱上能续上一笔，逢年过节也有人给朱家祖先烧点纸钱。唉，建国暗自嗟叹，自家的老娘不也是一样。老娘临终前，一直不肯闭眼，张着嘴巴“呼噜呼噜”，好像有什么重要的话没说完。多亏建军听懂了娘的意思，拉着他跪地发誓，哥儿俩一定想办法，给顾家添个孙子，继承老顾家香火，老娘才两眼一翻，咽下了最后一口气。建军发了誓，倒也没食言。一个月前，蒋燕和建军闹离婚，就是因为建军养了二奶，把那个大屁股女人搞大了肚子。也不知道建军使了什么法儿，蒋燕闹了没几天，便偃旗息鼓，安心做她的大奶了。唉，建国又暗自叹了一口气，建军可以乱搞女人，而自己呢，却碍了个官身…

“建国，你是不是累了。”看到女婿脸上挂着僵笑，岳母关切地发问。

“噢，不累，不累。”建国连忙掩饰道：“我在想啊，抗美是计生委办公室主任，身份比较敏感。如果老家有人发现小雨藏在这儿，再加上她的父母逃避在外生二胎，会不会给抗美的工作带来麻烦。”

“只要我们家里人不说出去，还有人敢来家搜查不成。”朱启明沉下脸。

“建国，你什么意思嘛。难道你让我们把小雨送回去？”抗美也有些急赤白脸。

顾建国微笑道：“爸，抗美。你们可千万别误会我的意思，听我把话说完。”

“就是，你们父女俩急什么，听建国把话说完。”岳母一旁袒护女婿。

抗美气鼓鼓地说：“那你说，该怎么办。”

建国没理睬抗美，而是走到小雨面前，蹲下身子，拉起女娃的小手：“小雨，你几岁了？”

小丫头扭捏了一下，依旧蚊子般的声音：“两岁。”

“你愿意和爷爷、奶奶、大大、娘娘住在一起吗？”

“愿意。”

“小雨。如果让你叫我爸爸，”顾建国伸出食指点了点自己的鼻子，又指了指抗美：“叫娘娘妈妈，你愿意吗？”

小丫头回头看了看爷爷，爷爷笑了，便轻声道：“愿意。”

“那你叫一声爸爸。”

“爸爸。”

“哎，好闺女。”顾建国一把抱起小雨，在她的小脸上亲了一下：“爸，妈，抗美，这就是我的意思。你们同意吗？”

岳母惊喜道：“你是说，收养小雨？”

“是的。爸爸妈妈都知道，我和抗美不会有孩子了。小雨原本就是我俩的侄女儿，收她做女儿，去掉一个‘侄’字，显得更亲。您们二老离休在家，有个孙女环绕膝下，平日里也有些乐趣。再说了，我们正式收养了小雨，名正言顺，抗美就不怕别人说三道四，小雨的爸爸妈妈也不用东躲西藏了。”

“老公，你真好。”抗美热泪盈眶，上来抱住建国，在他脸上“啾”了一记。

岳母笑道：“死丫头，多大的人啦。在孩子面前，矜持点好不好。”

“妈。”抗美跺脚发嗲：“人家高兴，要不要我也亲你一下。”

“好啦，别闹了。”朱启明虽然一脸正色，却掩不住心中的喜悦：“建国，收养小雨的事，你想好了？”

“嗯，想好了。”

顾建国回答得很爽快，因为他看得出，岳父、岳母、抗美原本就有这个打算，兴许私底下已经酝酿好久了，只不过因为抗美天生缺陷无法生育，朱家觉得有愧于他，一下子不好意思开口。由他来破这个局，既讨好了岳父岳母，也抚平了抗美的心结，岂不皆大欢喜。再者说，小雨这孩子虽然面黄肌瘦的，但小瓜子脸透着清秀，眉眼间也有灵气，在老丈人家好好调养一番，花骨朵总会绽放的。

“朱部长，晚饭好了。”走廊里传来老阿姨的声音。

“抗美，去，拿一瓶好酒。”朱启明心情大好。

“好嘞。妈，咱们也开一瓶葡萄酒吧。”

“开！人逢喜事，喝酒才开心。”

建国对还抱在手上的小丫头笑道：“小雨，你看，爷爷、奶奶、妈妈多高兴啊。再叫一声爸爸，爸爸带你吃饭去。”

“爸爸。”小丫头奶声奶气。

爸爸，终于有人喊他一声爸爸了。可不知为何，顾建国突然想起了那个晃着大脑袋的男孩，他的亲生儿子。自从得知那小子行凶伤人畏罪潜逃之后，他也曾私下里打听过孩子的下落，却一点消息也没得到。如今姓龚的一家已经移居海外，就连隔壁老钟家的儿媳妇龚文漪也跑了，带着儿子去了德国。再想打听那孩子飘落何处、是死是活，怕是爬梯子上天，没门啦。

唉。尽管怀里抱着个刚认下的女儿，可顾建国并没有当父亲的喜悦。莫非，自己这一辈子，只能给别人家的孩子当爹啦？

(3)

一艘通体洁白的流线型游艇，犁开墨绿色的海水，驶向陡峭的岸边。

“辛儿，还是你来开吧。”

“小山叔，你开的蛮好嘛，接着开吧。”

“不行，万一撞坏了什么，我可赔不起。”

“哈哈，那就我来吧。”龚新笑呵呵地从钟山手上接过方向盘：“撞坏了，算老太爷给我交的学费。”

游艇接近岸边，龚新切换上最低档，调整了一下方位，船首向嵌在岸崖石壁上的一扇大铁门滑去。与此同时，铁门缓缓升起，洒落下一片水帘。游艇汨汨而入，门内别有洞天，竟然是一座灯火通明的室内船坞。

钟山向坐在游艇尾部皮椅上的几个人高声喊道：“喂，看好你们的孩子，要靠码头了。”

马达声停了，游艇晃悠悠地停靠在码头边。钟山一个箭步跳上码头，扣好缆绳，搭上铝合金跳板。然后他站在跳板一侧，把游艇上的人一一接了下来。

龚新最后走上码头，对众人道：“大家先上二楼，休息十分钟左右，然后我带你们参观一下房子。接下来，咱们到沙滩边吃烧烤。晚上海边凉，记得带上厚点的衣服。凯文，若伊，哥哥带你们先上去。小姨，你也一起吧。”说罢，他牵起两个小朋友的手，率先走向船坞里的电梯。

电梯不大，一次只能容纳四个人。电梯徐徐上升，越过船坞，人人眼前一亮。玻璃幕墙外，大海蔚蓝，落日橘黄，点点白帆，御风弄潮，寥寥海鸥，追波逐浪……

“哇，太美了，真是太美了。”龚雪素手抚胸口，连声惊叹。

“小姨，你要喜欢这儿，以后和姨夫带若伊常来玩。”

“好啊，好啊。”雪素含笑嫣然，低头向女儿问道：“若伊，你喜欢这儿吗？”

“喜欢。”女孩仰起瓷娃娃一般的小脸：“妈咪，这是辛儿大哥哥的家吗？”

“是啊。”龚新摸了摸小姑娘的头，笑着代替小姨答道：“这是大哥哥的家，也是若伊的家。”

看着身边魁梧高大满脸阳光的小伙子，雪素心头发热，涌动出一股说不出的感动和欢喜。从上次到香港看望辛儿，一晃就过去五年了。这五年里，和平和她一直忙着家庭和工作，加上国内乱糟糟的，一直没心情回国，也没机会再去香港。转眼间，女儿若伊都快上小学了，辛儿也长大成人了。这个从小就抱在她怀里的孩子，不仅不再用她操心，还学会关心别人啦。

“这是大哥哥的家，也是若伊的家”，想到辛儿刚才的话，雪素不禁哑然失笑。天哪，这个家，也太奢侈、太豪华了吧。

和平一直笑她是个路盲，但雪素至少知道，这里是加拿大最美丽的城市，温哥华，而这座豪华的大房子，则位于温哥华西部半岛的海湾边。说起来，这次举家来加拿大旅游，可算是一个意外。原本她跟寄秋、乐湄约好了，和平的大学一放假，他俩就带着女儿去旧金山。这几乎是几年来他们两家不成文的约定，每年夏天“走亲戚”，要么寄秋哥一家来他们家，要么他们一家到寄秋哥家去。寄秋哥拿到博士学位后，在硅谷一家名叫“思科”的公司当上了工程师。乐湄也关掉了她的外贸公司，带着儿子凯文跟老公一同搬到了阳光灿烂的加利福尼亚，在旧金山南郊买了房子。

雪素虽然是路盲，但和平开车的时候，她也曾拿着地图，帮和平看过路。从她家出发，沿5号公路向北，开车5个多小时，就到寄秋哥家了。大早上路，午时到达，两地往来甚是方便。可哪晓得，计划赶不上变化。辛儿突然打来电话，说他的爷爷，也就是雪素的二叔，让辛儿在温哥华买了一栋房子。如果小姨一家有时间，到温哥华来玩玩，辛儿说，他想小姨了。当辛儿听说了她原来的旅游计划，便欣然道，太好了，让大舅一家也过来玩吧，自从大舅到美国读书，已经有十年没见过面了。雪素掐指一算，寄秋哥去国留学，可不快十年了吗。十年前的辛儿，还是个小屁孩。寄秋哥跟着爸爸读研时，没少给辛儿辅导过算数作业，辛儿也一口一个大舅叫得亲着呢。不过，两家六口人，一起杀到加拿大去，会给辛儿添麻烦吧。哪知辛儿说，你们来就行，到了加拿大，一切由他负责，包吃包住包玩。于是乎，和平租了一辆七座面包车，先开到旧金山，在寄秋哥家玩了一天。次日漏夜出发，两个大男人轮流开，一脚到了温哥华。下了车，还没来得及仔细参观一下这座豪宅，就被辛儿和小山拉上游艇，在大海上放飞了一个多小时。

刚才在游艇上，辛儿指着岸边绿树环绕栉次邻比的豪宅说，这一带是温哥华最昂贵的地段，家家面向大海，坐拥山岭、沙滩和码头。和平问辛儿，你这栋房子有多大？辛儿说，房子300坪，地皮700坪。和平接着问，花了多少钱？辛儿答，300万加元，接着补充道，虽然户主挂在他的名下，但房子是买来给爷爷退休后住的。雪素听了，心头暗自惊诧。过去光知道美国有钱人号称百万富翁，岂料二叔买在辛儿名下的一栋房子，就灭了三个百万富翁啊。记得她买房的时候，那个带她看房的华裔经纪人说，美国买房论英尺，香港买房论坪，你看中的这栋房子2100平方英尺，大约60坪。砍了半天价，那栋房子杀到20万刀，贵是贵了点，但为了女儿有个好住处，雪素一咬牙，把房子买了。当然了，房子一大半还是人家银行的。

唉，原以为自家的洋房还不错，前花圃后草坪，称得上高端大气上档次，可跟眼前的豪宅一比，简直是马尾穿豆腐，不堪一提喽。过去只觉得辛儿无父无母，生来命苦，哪知这孩子否去泰来，一步登天。如此离奇的命运转折，辛儿能承受得住吗？如此泼天的富贵，辛儿能消受得起吗？一时间，雪素觉得自己有好多话想跟辛儿说，却又不知该从何处说起。

“小姨，这边走。”转眼间，电梯到达二楼，龚新牵着两个孩子的手转向电梯右侧走廊。来到一间卧室前，龚新停住脚步，一手推开房门，一手指着走廊里的旅行箱包问道：“小姨，哪些行李是你的？我帮你搬进去。”

“嗯，那个红格的大箱子是我们的，还有两个小的我自己拿。”

“好嘞。”

他俩搬行李的时候，两个孩子已经跑进卧室，踢掉鞋子，爬到席梦思床上，连蹦带跳，像两只撒欢的小狗，开心地发出声声尖叫。

雪素进屋一看，莫说孩子们要尖叫，就连她也激动得喉咙作痒，很想大喊大叫一番。卧室迎门一面，全是大块玻璃，无论站在哪里，海上风光一览无遗。此刻太阳已经接近海平面，薄云萦绕，看上去没那么刺眼。只见几道丹霞映红天际，染得屋里也红彤彤的一片。雪素按捺下激动，在屋里走了一圈，除了那张硕大的双人床，玻璃窗前还有一张大沙发，一侧还有卫浴齐备的盥洗室和宽敞的衣帽间。

“小姨，大舅一家住在你隔壁，我和小山叔住在电梯那边。二楼有四间卧室，里面的布置都差不多。就是只有一张床，小朋友只能睡沙发了。”

雪素莞尔：“那么大的沙发，一个小家伙睡，比床还舒服呢。这里的条件不要太好啊，五星级酒店也比不上噻。”

“那好，小姨，你先给若伊换件干衣服，刚才在海上溅了点水。”接着龚新向还在床上蹦跳的小男孩道：“凯文，跟我走，找你爸爸妈妈去。”

一转眼，十分钟过去了。一行人在龚新的引导下，先上三楼，参观了富丽堂皇的主卧室，站在主卧外的大阳台上照了几张相。然后，龚新带着大家下到一楼，依次参观了厨房、餐厅、书房、起居室、会客室、影视厅、健身房以及室外网球场。众人参观一路，惊叹一路。最后，人们来到游泳池前，再次发出声声惊叹。泳池建在悬崖之上，乍看去，一池蔚蓝，一湾墨绿，池水和海水几欲融成一体，最后的一线霞光在水波浪尖上荡漾，美得炫人眼目，美得令人窒息。

乐湄笑道：“哇，刘姥姥进大观园，我可算开洋荤了。”

和平叹道：“唉，此情此景，真不知该如何形容，贫穷限制了我的想象力。”

寄秋自嘲：“这房子给我我也住不起，一年的工资都不够交房产税的。”

雪素莞尔：“好啦，你们就别发酸了。今天辛儿做东，咱们今朝有酒今朝醉，先当一晚上百万富翁吧。”

龚新大笑：“小姨说得对，今朝有酒今朝醉。走，咱们到海边喝酒去。”

(4)

沿着岸崖蜿蜒而下的木石栈道，众人来到海边。

一道数十米长的石坝伸入大海，外面是波涛涌动的深水豪湾，里边是风平浪静的浅水沙滩。坝头留下一道狭口，可供潮起潮落。一堆篝火，在沙滩上熊熊燃烧。篝火旁，一对腰系围裙的中年男女正在忙碌着。男人缓缓转动着架在炭火上的烤乳猪，油脂滴落，吡啦啦的爆裂声中，散发出令人垂涎的香气。女人在拼成一排塑料桌边走来走去，布置着各

种海鲜冷碟、蔬菜色拉、果盘、餐具。桌子中央，摆放着一盆艳丽的鲜花，一篮焦黄的面包圈，一瓶红葡萄酒和一瓶插在冰桶里的白葡萄酒。

看到龚新带着众人走近篝火，男人笑道：“小少爷，可以上桌了。”

“李叔，李婶，辛苦你们啦。”

“不辛苦，不辛苦。”中年男女异口同声。

龚新道辛苦的“李叔、李婶”，是他的老熟人，曾在香港山中别墅服侍徐老爷子的那一对李姓夫妻。不久前，徐老爷子过世了，那栋别墅也空置了。恰好董事长派小少爷到加拿大置办房产，需要人手，他们夫妻俩便跟了过来，一面照料小少爷，一面打理这座豪宅。今天，小少爷和他的小姨一家、大舅一家齐聚一堂。小少爷还特意叮嘱道，他打小就是小姨带大，小姨就像他的亲妈。为了款待远道而来的贵宾，为了给小少爷挣面子，李叔、李婶使出浑身解数，在沙滩上整出一席美味无敌的烧烤盛宴。

“坐吧，都是家里人，大家随便坐。”龚新笑问道：“小姨，舅母，你们想喝什么酒？”

乐湄拿起桌上的红葡萄酒，看了看酒标，开心地笑道：“哦，菲泽酒庄的赤霞珠，我的最爱，就喝它了。雪素，你呢？”

雪素唇角一弯：“我不懂酒，跟你一样好啦。”

“好，我给你们开瓶。”

“小少爷，让我来吧。”李婶拿来了开瓶器和一个造型优美的醒酒瓶。

“好吧。那，大舅，姨夫，小山叔，你们想喝什么酒？”

钟山瞧着桌上的两瓶葡萄酒，略带疑惑地问道：“喝什么酒？你还有别的酒？”

“哈哈，小山叔，你以为就这两瓶酒啊？这是给大家开胃的。”龚新走到桌子另一端，桌腿边放着一只硕大的保温箱，他掀开箱盖：“小山叔，你来挑吧，想喝什么拿什么。”

钟山走过去一瞧，哇，嘴巴立马环作一个O。保温箱分成两大格，一边挤满插在冰块中的各种啤酒，另一边排放着各色烈酒，威士忌、白兰地、朗姆、龙舌兰…，还有许多来自中国大陆的名酒，茅台、五粮液、剑南春、泸州老窖…。

钟山深深地吸了口气，大声道：“我靠，这么多好酒，今天可逮住了。寄秋哥，和平哥，你俩也过来看看，一起挑酒。”

寄秋已经搂着儿子坐下，呵呵笑道：“行啦，你就挑一瓶吧，你喝什么我喝什么。”

和平却道：“有啤酒吗？我不喝白酒。”

“嘁，那怎么行，是个爷们，今天都得喝白酒。”

“小山，你就别激他了，他喝白酒过敏。”雪素抢先为老公解围。

和平为什么不喝白酒，个中原因只有雪素知道。那还是在农村插队时的一个晚上，顾家兄弟跟和平他们拼酒，把和平灌醉了，醉得不省人事。也就在那个晚上，姐姐晚香出事。自那时起，和平就不再碰白酒，即便与朋友应酬，也只是象征性地沾沾嘴唇罢了。

“哦，过敏啊。OK，那你就喝啤酒，蓝带行吗？”

“可以。”

“寄秋哥，辛儿，咱们就喝茅台吧。”说罢，钟山拿起一罐蓝带，拎起一瓶茅台，兴冲冲地回到座位中间。

“小山叔，一瓶茅台怎么够，今晚一定要喝个痛快。”

“成。辛儿，大恩不言谢。今晚我借花献佛，陪你一醉方休！”

酒杯，斟满了。烤乳猪，端上来了。人们，也都饿坏了。

在“乒乒乓乓”的刀叉碰撞声中，在“干杯干杯”的哄闹嬉笑声中，人们慢慢变得面红耳赤，话匣子也打开了。

“小山。”寄秋朝坐在对面的钟山扬了扬酒杯：“六四之后，你能从大陆逃出来，可算得上是个奇迹。昆昆大哥来信说，你出逃的过程很惊险，很刺激，却不能公开讲，要为帮助你的人保守秘密。这都过去三年多了，现在还不能说吗？”

钟山看了看寄秋，又看了看坐在他身旁的龚新，咬咬牙，站起身，斟了满满的一杯茅台，对龚新道：“辛儿，你的救命之恩，我无以回报。千言万语，都在这一杯酒里了。”说罢，他仰面向天，一饮而尽，然后向龚新深鞠一躬。

钟山的话和举动震惊了在座所有的大人，这是什么状况？刚才听他说什么“大恩不言谢”，还以为他为今晚的盛宴开玩笑，说滑了嘴。莫不成，钟山逃离大陆，还和辛儿有关？还是“救命之恩”？

龚新连忙起身，扶住钟山，不好意思地笑道：“小山叔，你别这样，我可担待不起。营救你们的事，是香港一批有背景的大佬们策划的，是大舅的父亲邱爷爷，我爷爷，还有许许多多我连名字都不知道的朋友们一起干的。在整个计划中，我只不过是一个马前卒。”

龚新的话更勾起了雪素的好奇心，怎么着，就连邱伯伯、二叔他们也卷进去了？她急切道：“辛儿，你就别掖着藏着的了。这儿都是家里人，你放心说吧。”

龚新笑了笑：“好吧，那咱们就边吃边说，拿这个故事下酒。”

(5)

龚新的故事，精彩离奇，可用来佐酒，且惊险刺激，亦可用来醒酒。他们想像不到，这一场生动的活剧，率先登场的竟然都是他们的亲人。寄秋的父亲，邱秉义老爷子再度出山，为“黄雀行动”招兵买马。雪素的二叔，龚逸尘老爷子当仁不让，将自己的孙子送上前线。辛儿和他的兄弟们并肩协力，冒着生命危险将一批批流亡者偷渡到香港。还有那些分散在各地隐名埋姓的“接头人、中间人、摆渡人”，那些任劳任怨费尽心力的组织者、指挥者，那些慷慨解囊捐物捐款的各界人士，以及那些同情学生帮助学生的普通百姓，是他们，众志成城，里应外合，实施了这一场史无前例的秘密大营救。



当雪素听辛儿讲到越秀山五羊石雕下的惊险一幕，禁不住失声惊呼：“什么，你还把小山打昏啦？”

“嘿嘿，小姨，我下手狠了点，不好意思。”龚新讪笑。

“雪素姐，这你可不能怪辛儿。要不是他打晕了我，我那一嗓子喊出去，今天就不能和你们坐在一起喝酒了。我当时还纳闷呢，哪儿来的一个小痞子，二话不说，朝着我就一板儿砖。我眼睛一黑，就什么都不知道了。”

“哈哈……”，众人的笑声中，钟山继续道：“我醒来后才明白，多亏辛儿临危不乱，急中生智，我才躲过一劫。跟我一起流亡的两位大哥，都判了 18 年。唉……”钟山一声长叹，喉咙哽咽，说不下去了。

看到钟山有些伤感，寄秋连忙举起酒杯：“小山，辛儿，你们都是英雄，我敬你们一杯。”

钟山拿起茅台酒瓶，晃了晃：“吆，这瓶喝光了。”

和平起身道：“我去拿。今天太高兴了，我也开戒，为辛儿和小山干一杯。”

趁着和平拿酒开瓶的时候，寄秋问道：“小山，你到了香港，怎么没去德国找大哥，反倒一个人跑到加拿大了呢？”

“我当时是流亡者，不仅身无分文，连护照都没有。黄雀行动的组织者帮我联系加拿大驻香港领事馆，和领事见了一面，他给我颁发了移民签证。辛儿帮了我一笔钱，我才能飞到加拿大。”

“没有护照，那你想回国也回不去了。”

“那有什么办法，不知道哪天才能见到我爸爸妈妈了。”

雪素叹道：“唉，昆昆大哥和二姐都去了德国，你又到了加拿大，那钟伯伯和小芹姑姑身边一个孩子都没啦。”

“还有一个。”

“谁呀？”雪素打了一个怔，猛然领悟道：“你是说，钟明姐姐回家啦？”

“嗯。这些年，我妈常去看她，一直劝她回家。后来钟明松了口，但提了一个条件，要我妈每个周末陪她一起去教堂，我妈答应了。”

“小芹姑姑心真好。那你现在呢？上学还是工作？”

“上学。在温哥华落地后，我重新捡起了专业，在 UBC 读了几门专业课。成绩还行，被一位华人教授看中，破例收我当了硕士研究生。再过一年，我就毕业了。”

龚新笑道：“小山叔，你快点毕业吧。我还等着你帮忙呢。”

“一句话，帮什么忙？”

“我们公司的主打业务是房地产，现在分成三大块，一块在香港，一块在大陆，一块放在了加拿大。我爷爷说，香港回归前，必定有一大批香港富人要移居海外。而温哥华号称香港的卫星城，又同属英联邦，是港人移民的首选。爷爷让我照看大陆的生意，加拿大这边，虽然有人负责业务上的事，但爷爷也想找家里人把把关。我想来想去，只有麻烦小山叔了。小山叔你放心，我们公司的工资待遇肯定比别的公司高。”

“靠，天上掉馅饼的事。只要你和龚老爷子信得过我，我干。”

“好，那咱们就说定了。我让公司人事部拟一个雇用合同，弄好了发给你。小山叔，你会开车吧？”

“在国内就会，最近考了个加拿大驾照。”

“太好了，过两天你回学校，把车库里那辆马自达开走，算是预付给你的定金。”

“什么？给我一辆车？”

“是的。不过，小山叔，我有一个要求。在你攻读学位期间，进修一些房地产评估方面的课程。据我了解，UBC 提供这方面的课程和培训，通过考试可获得房地产评估师的证书。你的学费由公司报销，而且，你也不用出去打工了，在你上学期间，公司财务上可以为你名正言顺地发放培训生活费。”

钟山瞠目结舌：“这…，这…，靠！我都不知道该说什么好了。”

莫说钟山瞠目结舌，在座的大人们也个个惊诧不已。天哪，这还是他们认识的那个辛儿吗？俗话说，士别三日，当刮目相看，可辛儿的变化也太惊人了吧。要说参与“黄雀行动”，冒着生命危险营救流亡者，倒也合乎他过去敢打敢干的秉性。而刚才那一番话，俨然是经验老道的上位者口吻，明明在帮人，却让对方没有压力，明明在收买人心，却让对方感恩戴德。虽然辛儿看上去人高马大，像个男子汉，但他毕竟才 22 岁，怎么就变得如此成熟练达了呢？

乐湄一直忙着吃，忙着听，忙着哄儿子，没顾得上说话。此时看到钟山的傻不拉几的样子，她不由得乐了：“辛儿，你现在真有出息啦，把你小山叔都哄得一愣一愣的。你这些本事，都是打哪儿学来的呀？”

龚新露出一丝腼腆：“嘿嘿，都是从老太爷哪儿学来的。记得有一次跟爷爷和邱爷爷一起喝酒，爷爷说，他能带领敖龙集团走到今天，全靠邱爷爷当年的六字真言。”

“我父亲的六字真言？”这件事连寄秋都没听说过，便急急问道：“哪六个字？”

“嘿嘿，大舅，要想知道这六个字，你还得再喝一杯。”

“臭小子，跟我拿乔。行，喝就喝。来，大家一起干。”

一轮茅台干罢，龚新放下酒杯，缓缓道：“文革那年，邱爷爷从台湾回到香港，到我爷爷的敖龙帮做客。那时，我爷爷他们还是黑社会，只相信江湖义气，只知道打打杀杀。邱爷爷说，这样下去没有前途，劝我爷爷他们洗白，转型，走阳光道路。我爷爷和他的一帮老兄弟很想接受邱爷爷的建议，却不知该怎么干。邱爷爷说了六个字，正名，揽才，置地。靠了这六个字，爷爷先正名，成立了敖龙地产公司，接着揽才，招进了一批精通商业财务法律的专业人士，然后置地，趁文革混乱，低价吃进了不少地皮。那天当着邱爷爷的面，爷爷把这六字真言传给了我，说只要我照着做，敖龙集团就能立于不败之地。这不，我请小山叔帮忙，正是为了揽才，我们在温哥华落脚，正是为了置地。”

“哈哈。好一个六字真言，真乃一字千金。”董和平大声喝彩道：“不过，辛儿，你爷爷派你来加拿大，名为置地，怕是狡兔三窟，要转移一部分资产吧。我敢保证，二叔和邱伯伯他们绝不相信那个什么 50 年不变。”

龚新故作惊讶：“哎呀，小姨夫，这是我们公司的秘密，你怎么猜得到呀。”

“哈哈。”

夜幕下，除了两个早已堕入梦乡的孩子，所有的人都笑了，笑得开心，所有的人都醉了，醉得痛快…

## 第八十七章 止群殴乐天中弹 断生计于海求援

(1)

“中国改革开放总设计师邓小平的 1992 年南巡讲话，如春风、春雨和春雷，吹遍、浇透和震动了中华大地。他的这个著名讲话，到底是在什么地方、对什么人又针对什么事说的呢？请看他在南巡中的重要一站——珠海，看到、听到和说了些什么？…”

韩菡轻敲了两下房门，打断了病房里清脆的朗读声。

“请进。”

韩菡推门入内，带着歉意笑道：“不好意思，打扰了。钟伯伯，今天感觉怎么样？”

钟永康坐靠在病床上，见他的主治医生走进来，连忙点头致意：“韩大夫，你好。我感觉好多了。”

这是一间高干病房，面积挺大，有电视、冰箱、空调、沙发、微波炉，还有盥洗室，里面却只有一张病床。韩菡所在的省人民医院，是省直机关干部定点医院，老干部病区占据了一座四层楼。这座高干住院楼今年才竣工，据说是按五星级宾馆的标准建造的。干部级别不一样，享受的待遇也不一样。厅局级干部住二人间，像这就样的单人病房，副省级才有资格住。而到了正省级，那就是配有会客厅和办公室的豪华套房了。

韩菡走到病床前：“来，我量一下血压。”

病床另一边，坐着一位中年女人。听到韩菡的话，便脆生生地笑道：“韩大夫，我才给钟老量过，收缩压 140，舒张压 85。”

“哎呀，桂芝姐，你都可以当我们的护士啦。”韩菡打趣道。

“咳，我一个农村傻大姐，只认得几个字，韩大夫就别拿我开玩笑啦。”

韩菡口中的桂芝姐，正是曾经在董瘦竹、龚逸凡两家当过保姆的江北农村姑娘姚桂芝。董老过世后，董师母被儿子接去了北京，没多久，龚教授一家又移居海外，她便没了工作。在城里呆了这些年，她不想回农村老家。一来吃不消那份辛苦，二来种地赚不到几文钱。于是，通过朋友介绍，她来到省人民医院老干部病房，当上了护工。虽说当护工更辛苦，7 天 24 小时服侍病人，节假日都不得闲，却躲过了风吹日晒，而且钱挣得多。几年下来，她成了老干部病区里最抢手的护工，和医生护士们混得滚瓜烂熟，而且久护成“医”，比那些才踏上工作岗位的小护士们强多了。

“嘿嘿，桂芝姐，我可不是开玩笑。”韩菡笑道：“你不仅照顾病人的生活，帮我们监测患者病情，还读书念报的，对病人进行精神安慰，可帮了我们的大忙呢。钟伯伯，你说是不是？”

“是，是。”钟永康连连点头：“桂芝是个好姑娘，说起来，我们可是老朋友了。”

“噢，你们原来就认识啊。”

“是啊。桂芝，有十来年了吧。”

姚桂芝爽朗地大笑道：“可不嘛。刚认识时，我还管您叫钟校长呢。”

“哇，那可是老交情了。”韩菡不是好奇宝宝，不想打听别人的事，便转移了话题：“哎，桂芝姐，刚才你念的是什么文章啊？”

姚桂芝举起手上的杂志：“《炎黄春秋》，钟老就喜欢这本杂志上的文章。”

“噢，这个杂志我家也定了。他们胆子蛮大的，最近一期还登了胡耀邦的照片呢。”

钟永康正色道：“胡耀邦同志有功于社稷，却没得到应有的评价。誉人不增其美，毁人不益其恶。中国之大，也只有《炎黄春秋》，看重求实存真，敢于秉笔直书。”

钟永康正说着话，病房门开了，走进来两个女人。

“韩菡，查房呢。”

“韩大夫，桂芝姐，你们好。”

韩菡笑眯眯地应道：“哎，小芹阿姨，钟明，你们来了。”

这两个女人，韩菡当然认得。年长的那位是钟伯伯的夫人叶小芹，也是常家的老朋友，乐天、乐湄兄妹俩都是在她手里带大的。韩菡和乐天谈恋爱时，就认识了叶小芹，因此上，韩菡也随了乐天，叫她小芹阿姨了。而那位跟自己年龄相仿的女人，是钟伯伯和他前妻的女儿钟明。韩菡曾听乐天说过几嘴钟明在文革期间的事迹，什么成立“丛中笑”造反派啦，什么贴大字报炮轰父母啦，什么当过首都红卫兵三司名誉司令啦，什么江青搂着她高喊“向革命小将学习”啦，什么写血书申请到农村插队啦，什么明都地区效忠四人帮的爪牙啦……，随便哪一件事，听上去都蛮妖怪的。这次钟伯伯住院，韩菡才见到了这位早年大名鼎鼎的革命小将。可看上去，钟明和自己心目中的那个革命形象反差很大，她也就是个普普通通的女人，沉默寡言，外表上文文静静，眼神里也干干净净的。听小芹阿姨说，钟明信教了，是个虔诚的基督徒。韩菡很难理解，从疯狂的革命小将到虔诚的基督徒，这么大的弯子，她是怎么转过来的。

“韩菡。”叶小芹递上一只塑料袋：“这是今年才出的湄山雀舌，你们亲家托人捎来的。阿梅嫂子他们最近忙着采茶，没时间过来，让我给你公公婆婆送过去。我最近也没空，你帮忙带回去吧。”

“哎呀，湄山雀舌，我最喜欢喝这种茶了。小芹阿姨，我能不能打劫一半啊？”

“哈哈，那是你家的事，我不管。”

“那不行，凭着我是钟伯伯的主治医生，你也该分给我一半。”

“呸，你个丫头，敢公然索贿，看我不去纪委告你。”

“嘿嘿嘿。”韩菡小狐狸般地勾起了唇角：“小芹阿姨，你没地儿去告了，我马上就到医院纪委上任了。”

“什么？你调工作啦？”

“嗯，今天是我最后一次查房，也是来和你们道一声再见。从明天起，钟伯伯的主治医生就是新来的王大夫了。”

“怎么？”钟永康问道：“韩大夫，你不想搞业务啦。”

听到钟伯伯的问话，韩菡心里苦笑，想，想有什么用。虽然自己在医院里资历很深，又当了多年的病区党支部书记，但毕竟不是科班出身，除了在部队医院学过的那点医护知识，只上过电视大学，连那些挂着工农兵大学生招牌的医生都比不上。如今处处靠文凭，事事讲学历，如果继续在病区呆下去，当个主治医师就到头了，升主任医生想也别想。而调到纪委当副书记，怎么也算得上医院里的中层干部，兴许是柳暗花明又一村呢。

自己心里的这点小九九，说出去怪难为情的，于是她微微一笑道：“钟伯伯，这是院领导决定的事，我做不了主啊。”

“韩菡。”叶小芹一把拉住韩菡的手，动情地说：“阿姨舍不得你走。”

“小芹阿姨，你放心，我又没离开医院，以后有什么问题，尽管来找我。新来的王医生是三大医学院毕业的高才生，我已经把钟伯伯的情况都说给他听了。这次回去，你一定要控制好钟伯伯的血压。高血压的危害不在于它本身，而是在于它引起的并发症。控制血压除了按时服药，也要注意生活规律，不熬夜，不长时间看书，出去散散步，打打拳，劳逸结合，保持平和的心态，特别要注意控制情绪，不能过分激动。我听钟明说，这次钟伯伯就是跟几个老朋友聚会时太激动了，才导致突发性心梗。”

“嗯，你说的我都记住了。”叶小芹频频点头。

“韩大夫，你说的这些道理我都知道。”钟永康无奈地笑笑：“但情绪这个东西，想控制也控制不住啊。”

“你控制不住，我来帮你控制。”叶小芹瞪了老伴一眼，发狠道：“哼。下次，我不让那几个老家伙进门。一个个七老八十的了，还那么操心国家大事，吵起来一个比一个嗓门高。”

看到钟伯伯尴尬的神色，韩菡连忙转圜道：“嘿嘿，小芹阿姨，谁家都有一本难念的经。这不，我婆婆迷上了香功，早也练，晚也练，有时候还跟功友们到外地表演。我公公来气，不让她出去。老两口子吵架，也是一个比一个嗓门高，还拍桌子打板凳的呢。吵完了，不是喊头痛就是叫唤胃痛。小芹阿姨有空，去劝劝他们，别为一点小事就影响了健康。”

“唉，齐大姐也是的，练个功值得那么认真吗。行，我有空就去看看他们。”

“那我就先谢谢小芹阿姨了。”

“咳，这还用谢。”叶小芹手一摆：“哎，对了，乐天还在县里吗？”

“工作还在县里，但他人住院了。”韩菡苦笑。

“怎么？他生病啦？”

“不是生病，被黑社会团伙打伤了。”

“啊！”众人皆惊。

叶小芹急问道：“伤的重吗？在哪儿住院呢？”

“还好，挨了一枪，就住在我们医院外科病房。外科主任说，明天就可以出院了。”

叶小芹抱怨：“哎呀，你这个丫头，怎么不早点告诉我们。”

“小芹阿姨，乐天伤得不重，他不让我到处乱说。”

“跟我说是乱说吗？都被枪打了，还说不重。不行，我要看看他。”

钟永康也道：“去吧，代我祝他早日康复。”

韩菡微笑道：“那好吧，正好我也要过去。小芹阿姨，咱们一起走吧。”

见叶小芹急急忙忙往外走，钟永康道：“哎，小芹，你就这么空着手去啊？”

“哦。”叶小芹一怔：“那，那我出去买点水果。”  
韩菡连忙阻止：“小芹阿姨，不用了，他那儿水果都成灾了。”  
钟明轻声插了一嘴：“那就买花吧，康乃馨代表健康如意，送病人蛮好的。”  
钟永康笑着说：“什么都不用买。桂芝，你把冰箱里那盒药拿来。”  
“哎。”

姚桂芝从冰箱里取出一只巴掌大的橘黄色盒子，交到叶小芹手上。

“漳州片仔癀。”叶小芹拿到鼻前闻闻，皱起了眉头：“中药啊，有用吗？”  
钟永康笑道：“乐天不是枪伤吗，这个药对跌打损伤和各种炎症有特效。我的一个老战友在这个集团公司当老总，昨天来看我，给了我一盒样品，说是货真价实的名贵中药炮制的。”  
“那好吧，反正乐天也不是外人，用不着送那些虚头八脑的东西。明明，你陪爸爸说会儿话，我一会儿就回来。韩菡，咱们走吧。”  
“钟伯伯，我代表乐天谢谢你的礼物了。钟明，桂芝姐，拜拜。”韩菡挽起叶小芹的胳膊：“小芹阿姨，走吧。”

## (2)

和高干病房比起来，普通外科的病房要寒酸多了。病房里设施陈旧不说，还挤了四张病床，一张也没空着。四个术后病人，一个牵引着石膏腿，一个挂着引尿袋，一个脑袋上缠满绷带，只有常乐天，没事人一样，穿了一身病号服，侧身趴在床上，盯着一只小塑料盒发呆。

其实，常乐天并非没事，而是他伤在后腰和屁股上，伤口尚未完全愈合，不敢坐靠，更不能平躺着。伤在这个羞人的部位，他自己都不好意思说。要是放在战争年代，屁股上中枪，十有八九是在战场上逃跑时被敌人打的。堂堂一个县级市的公安局长，被人打成这样，他自己都觉得丢人，觉得窝囊。

靠，他回手摸了摸屁股，这个鸟局长，还真他妈的不好当。

早在乐天赴任之前，他的顶头上司，曾经也在县里挂过职的省公安厅李副厅长私下里就对他说过，小常啊，我跟你说话实在话，下面的公安局长不好当。你若想平平安安地回来，我送你两个字，无为。

无为？乐天当然晓得什么叫“无为”，不就是躺平了不干事嘛。可领导跟你谈话，你要显得弱智一些。于是，他假作不解，虚心讨教。李副厅长倒也不藏私，一五一十地跟他讲了其中的猫腻和缘由。

首先，你要当的，是公安局局长。公安局是负责地方公共安全事务的行政执法机构，你是唯一可以合法下令实施暴力的主官。政府部门要强力推行某项任务，必需借助公安局的威慑，社会上三教九流要得以生存，也必须寻求公安局的保护。公安局又是个信息情报

中心，因为它的派出机构和警员们可以渗透到社会各个角落，可以接触到形形色色的人，许多秘密和证据都攥在你手里。可以说，公安局长这个位置举足轻重，是各方势力都要竭力拉拢的目标。因此，对来自四面八方的威逼和利诱，你一定要小心应付，与各方保持适当的距离，学会自律和自保。

其次，你所面临的是一个陌生的环境，千万不可下车伊始，哇喇哇喇。说起来一个县级市有上百万人口，可真正有话语权的也就百余人，除了党政机关里那些有权有势的科级以上干部，就是各行各业有头有脸的大小老板，再就是躲在阴暗角落里的黑社会头头。这百余人，你轻易不要得罪，因为你根本不知道会碰到哪一张网。李副厅长说，他曾去过的那个县，老县委书记虽然退居二线，可依旧是当地的土皇帝。他的三子一女，分别担任了县财政局、司法局、教育局和县团委的负责人，他的女婿和儿媳们都是科级以上公务员，亲家也都是县政府、县人大、县政协、县银行等单位的一二把手。顺着这张网捋下去，叔伯兄弟，妯娌连襟，七大姑八大姨，一个个非亲即故。他们为了自身的利益，为了家族的利益，勾结成一张无形大网，白道黑道，合纵连横，公权私利，盘根错节。一经有事，他们必然会官官相护，党同伐异。在这样的大网面前，任你有天大的本事，也无法触动半分。一旦冒犯了这张大网，你将四面树敌，举步维艰，甚至陷入泥潭，无法自拔。因此上，只要这些人还算安分，你就要敬而远之，睁一只眼闭一只眼。

按照国内惯例，县市公安局的主官都必须是异地任职。表面上看，外来的和尚好念经，会对地方土皇帝和门阀家族造成一定的压力。然而，这种异地任职方式也使得公安局长的地位很尴尬。新局长就任，人地生疏，上要听命于素昧平生的县市委领导，下要应对一帮土生土长的警察兄弟。如果你有来头，有背景，上司会对你有所尊重，下级也会对你有所敬畏。但是，强龙压不过地头蛇，你千万不要把这种尊重和敬畏当回事儿，骨子里他们并不服你，也不怕你。因而，你要学会委蛇周旋，与人为善，于己为善，与人有路，于己有退。

地方公安局的主要职责是预防、制止和侦查违法犯罪活动，维护社会治安，打击危害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的黑恶势力。县城里，几乎所有的犯罪活动都与黑恶势力有关。虽说我劝你无为，可作为公安局长，你不可能一点事也不干。对那些小偷流氓地痞无赖的，你该抓抓，该罚罚。但是，对有组织色彩的黑恶势力，你一定要格外小心谨慎。其一，你初来乍到，两眼一抹黑，根本不知道黑恶势力躲在哪个角落，有没有后台。其二，如今黑社会的掌门人，不再是划地为王的地痞流氓，他们都有合法公司，从事正当职业，混迹于地方精英之中。出了恶性事故，你很难界定，究竟是民间纠纷行为过当呢，还是有组织的黑社会犯罪。当然了，黑社会成员大都出身草根阶层，没有雄厚的资本，也没有多少文化知识。这就注定了他们只能从事一些低端产业，比如经营酒吧、澡堂、录像厅等娱乐休闲场所，操控运输、拆迁、装修等劳动密集型行业。即便他们为了争夺地盘闹出些动静，也不会影响到社会稳定的大局。固然，黑恶势力心狠手辣，但基于生存之道，他们一般不敢跟警方叫板，反而会屈身俯就或者跟你套交情。这一点你一定警惕，你可以不去惹他们，但千万不可与其交往，更不能充当他们的保护伞。

说到最后，李副厅长饱含深情道，小常啊，你跟了我这么多年，看在同事和战友的情份上，我才跟你说了这么多掏心窝子的话。此去挂职，不过两三载，说长不长，说短也不短，你要想平安归来，牢记老大哥送你的这两个字，无为！

乐天心知肚明，一来李副厅长快退休了，二来他把自己当作亲信，才说了这些平日里拿不上台面的话。而这一番语重心长的教诲，倒也迎合了乐天的处世哲学，因为他本来就是那个得过且过，没有太大野心的人。只不过，乐天觉得李副厅长有点过虑了，不就到县城里当个公安局长吗，多大个事儿啊。

常言道，酒是陈的香，姜是老的辣。事实证明，并非李副厅长过虑了，而是乐天过于乐天了。他不仅摊上了事儿，还白白挨了一枪，差点让人把屁股打成筛子。但是，乐天心里不服，这能怪他自己吗？老子想“无为”，可那帮孙子不让他“无为”啊。

乐天挂职的那个县级市，也有“网”。但和李副厅长挂职的地方有所不同，那里不只是一张网，而有两张明争暗斗、势均力敌的网。一张网握在市委书记手里，另一张网握在市长手里。刚当公安局长那阵子，乐天还能“你好，我好，大家好”，混得个八面玲珑，人见人爱，花见花开。可时日一久，乐天的太极打不下去了。在一个巨大的商机面前，书记和市长为了各自家族的利益，终于撕破了面皮，逼着乐天选边站队。

说起来也怪那个退了休的小老头，好好不在家呆着，偏要到南方遛个弯，结果整得全国染上了“开发区热”，到处都是各种名目的科技园、开发区。乐天所在的县级市也一样，积极响应邓大人的号召，银行贷款几个亿，敲锣打鼓地圈了上千亩地。这一块大蛋糕，肥得流油，谁看了都眼馋。于是乎，大小领导、大小老板们纷纷摩拳擦掌，厉兵秣马，赤膊上阵。经过一番较量，市委书记的小舅子拿到了开发区的基建工程，市长的儿子掌控了开发区的建材供给。若是二人能合作，同分一杯羹，也就没乐天什么事啦。可他二人偏偏水火不相容，书记的小舅子想吃供应商的巨额回扣，依仗“价格低廉”的借口，从外地采购沙石，市长的儿子垄断着当地的沙石产业，打出“保护地方”的旗号，挖沟堵路不准外地泥头车进入工地。就这样，从小打小闹到聚众斗殴，局面愈演愈烈，直至不可收拾。

那一日，双方各自出动了上百号人，乌压压地对阵开发区。守在后面的舞刀弄棒，冲在前面的拳打脚踢，一场大规模群体械斗迫在眉睫。接到报警，市里紧急召开常委会。书记一本正经地说，改革开放全国一盘棋，谁也不准搞地方保护主义。市长一脸严肃地发了话，开发区不是私人产业，不能为了一己私利而滥用公权。两位领袖中挥拳，锋芒相对，但有一点他俩的态度很一致，为了维护社会稳定，为了打击黑恶势力，公安局必须立即派警员到现场，制止可能发生的恶性群体事件。

奶奶的，神仙打架，小鬼遭殃。虽然常乐天不愿选边站队，却也不得不服从领导指示，带领刑警队二十多名警员奔赴第一线。待他们赶到现场时，械斗已经白热化，地上倒了一大片头破血流的人。而乐天带去的这点警力，根本无法弹压那些几近疯癫的汉子。刀枪棍棒下，双方打红了眼。他们无视警方一遍遍的警告，依旧大打出手，杀得个人仰马翻，鲜血缤纷。乐天急了，他知道，再这样打下去，势必闹出人命。届时书记市长们一定会甩



锅，而他在现场，就是那个顶锅的人。当断不断，必受其乱。情急之下，他从一个警员手里接过半导体喇叭，从另一位警员那里要来手枪。只见他一个箭步跳上路边的泥头车，站在车顶上，先是“砰”地朝天一枪，接着对着喇叭厉声喝道，都给老子住手！

这一声枪响，这一声厉喝，还真起到了震慑作用。现场的人都停下了打斗，把目光转向这位威风凛凛的公安局长。哪知就在这安静的一刻，突然又一声巨响，刚才还威风凛凛的公安局长，转眼变成一只癞蛤蟆，一头从车顶栽下，五体投地，后背、屁股渗出斑斑血迹。

随同局长来的刑警们都吓坏了，现场打斗的汉子们也都吓坏了，躲在远处小车里书记的小舅子和市长的儿子更是吓尿了裤子。这两个肇事者都知道，无论那一枪是哪个王八羔子打的，无论这个倒霉悲催的公安局长是死是活，他们惹了祸，而且是滔天大祸！混社会的都晓得，再嚣张的流氓地痞，遇到警察也得老老实实。黑社会团伙之间斗殴的再厉害，哪怕双方杀红了眼，只要警察一到，打手们立马有多远逃多远。一般而言，除了那些身负重大命案的亡命徒，没听过谁敢和警察对着干的。可这次他们玩大发了，不仅有人开枪杀警察，还打了公安局长。这种恶性案件全国罕见，必将惊动高层，有人要掉乌纱帽，有人要掉脑袋瓜了。刹那间，现场乱了套，打斗的人群如鸟兽散，刑警们也顾不得捉拿凶手，急忙把局长抬进警车，风驰电掣般地送到县医院。医生也怕担责任，只给乐天打了一针破伤风，说局长被火铳打伤，身中数十粒铅弹，虽说没有生命危险，但铅弹有毒，还有几颗靠近血管和神经，县医院不敢动刀子，必须马上送省级医院。

就这样，乐天趴在120救护车担架床上，一路“呜呜”地飞驰明都。几个小时之后，省委和省公安厅联合调查组带领一支特警队，一路“呜呜”地赶往乐天挂职的县级市。

看着塑料盒里十几粒黑黝黝的小铅豆，乐天端的是哭不得笑不得。经过三个多小时的手术，医生才把这些鬼东西一个个地剝了出来。主刀的外科主任说，你老兄运气还不错，有几颗铅弹紧靠着你的坐骨神经，多亏那一枪是从下往上打的，屁股上肉厚，你才逃过一大劫。

靠，乐天心里暗骂道，万一这些小铅豆打在后脑勺上，老子岂不成烈士啦。即便没那么玄乎，只要那小子的手抖一抖，一枪打在脊椎骨上，老子也成瘫子了。妈的，等老子回去，一定要抓住凶手，轻饶不了那个王八羔子。

(3)

“乐天。”

正当常乐天一个人咬牙切齿的时候，韩菡走进病房，嘻嘻笑道：“你看，谁来了。”乐天抬眼一看：“哎，小芹阿姨。你怎么来了？”

“我怎么来啦。”叶小芹眼睛一瞪：“你都被枪打了，还瞒着我们。让我看看，伤在哪儿啦？严重吗？”

乐天不好意思地指了指屁股：“就在那儿。”然后拿起面前的小塑料盒：“呸，就是这些铅弹打的。”

“我的天，这么多。”叶小芹惊讶道：“那你屁股上得多少个洞啊，不疼死啦。”

“小芹阿姨，没事儿，我屁股上肉厚。”

“嗯，那倒是。”叶小芹笑道：“你小时候屁股上就肉乎乎的。我听你妈说过，她的老战友们就喜欢在你的屁股上盖图章，每天都盖十几个呢。”

看到病房里的病人和陪护们都在偷笑，乐天急出一脸黑线，央告道：“小芹阿姨，你就别揭我的丑了。”

“嘿嘿。”叶小芹开心地笑了：“行，看你这样，我也就放心了。”

就在这时，一个小警察跑进病房，放下手中的热水瓶，兴奋地说道：“常局，省厅领导来了。”

小警察话音未落，病房门口涌进来一帮身穿警服的男人。李副厅长走在前，后面跟着省厅和技侦处的同事们。

看到乐天撑着双手往起爬，李副厅长连忙按住他：“小常，别乱动，当心伤口。”然后他向站在病床边的韩菡点头道：“韩大夫，你也在啊。小常是我们的英雄，你可要照顾好他哦。”

韩菡嫣然一笑：“喔哟，厅长，瞧您说的，他算什么英雄啊。”

乐天也讪笑道：“就是，一点小伤而已。”他伸手拍拍屁股：“瞧，不疼了，伤口快愈合啦。”

同事们一拥而上，七嘴八舌问候了一通。乐天一向没正形，便跟着大家嘻嘻哈哈，装逼开涮，发科打诨。要不是李副厅长轻咳一声，那些同事们非要扒了乐天的裤子，看看那张长麻子的“大脸”到底惨成啥样。

“行啦，行啦。人家韩大夫在这儿，你们就别闹了。”李副厅长清了清喉咙：“小常啊，你出事的时候，我正在北京开会。部领导看到案件通报，非常震怒，责令省厅立刻派出专案组，缉拿凶手，严查事件的幕后策划人。这几天，我们已经有了初步调查结果。开枪的凶手，是当地的一个农民，是你们那个市长的儿子花钱雇来打群架的。我们已经逮捕了凶手，也拘留了市长的儿子。据那个市长儿子交代，他并没有下令开枪，行凶伤人是那个农民的个人行为。我们也拿到了凶手的口供，跟市长儿子的交代差不多。”

乐天一脸不解：“靠，我又不认识那个凶手，他跟我有仇啊。”

“呵呵。”李副厅长一声苦笑：“说出来没人会信。那个凶手说，给他付钱的人告诉他，如果打斗现场有人开枪，他就可以开枪。”

“那他凭什么打我呀。”

“根据犯人的交代，他也不晓得该打谁。听到现场一声枪响，他以为自己也可以开枪了，正好看到一个人站在卡车顶上，目标大，就对着那个人开了一枪。”

“哈哈……”

听了李副厅长的解释，围在病床边的警官们都哈哈大笑，前俯后仰，叶小芹和韩菡也忍俊不住，捂住了嘴巴。

众人的笑声中，乐天的脸皱成苦瓜：“我靠，合着他是个傻子啊。”

李副厅长强忍笑意，点头道：“恐怕是有点傻。案情报告里说，侦查员走访了他们村，老乡们都叫他二呆，说他小时候得过大脑炎，病好了人就变傻了。”

“那他枪哪儿来的？”

“他爷爷是个猎户，死后留下来的。老乡们说，二呆傻归傻，却会使唤火铳，有人见过他拿枪打兔子呢。”

乐天长叹一声：“唉，冤不冤，犯在一个傻子手里，让他把我当兔子打啦。”说罢他一头栽倒在病床上，嘴里唔囔道：“妈的，这一枪算是白挨了，生无可恋啊。”

“哈哈。”又是一阵哄笑，哄笑中还夹杂着几句调侃。

“咳咳。”李副厅长又轻咳两声：“小常，你这一枪不会白挨。这个案件由省厅专案组直接负责，一查到底，一定要把幕后策划者一个不漏地揪出来。省纪委也派出了工作组，你们的那个书记和市长都被暂时停职了。今天，厅长和党组书记都到省里开会，他们委托我向你表示慰问，希望你早日康复。”

“谢谢领导关心。”

“小常啊，这次你敢于冲上第一线，敢于以身犯险，虽然流了血，负了伤，却制止了一场大规模恶性群体事件，极大地减轻了群众的伤亡和国家财产的损失。你的英勇行为，无愧于人民警察的光荣称号。你就安心养伤，等待好消息吧。”

“喂，这么多人挤在里面干嘛呢。”病房门口出现了一个身穿浅绿色护士服的年轻姑娘，一脸冰霜地尖声道：“都出来，都出来。别影响我们的工作。”

韩菡瞟了那个护士一眼，板起脸说：“你是才来的吧。你们护士长有没有教过你，怎么对待病员和家属。啊，就你这种态度吗？”

年轻护士方要张口分辨，一位年长的护士把她拉到一旁，抱歉地笑道：“韩大夫，不好意思啊。她才上岗，该学的还没学会。是这样，请里面的领导们让一下，我们要把常局长送到手术室。”

“是拆线吗？”见到熟人，韩菡微微一笑，客气地问道。

“是。”

“那好，把床推过来吧。”韩菡转身朝身后的警官们说：“哥们儿们，搭把手。”

“好嘞。”警官们一拥而上，抬肩的抬肩，托腰的托腰，搬腿的搬腿。

“听我指挥，来，一，二，三。”

轻轻松松，几个人把乐天转移到推床上。

一行人跟着推床来到走廊，李副厅长说：“小常，我们就先回去了。有什么情况，给我打电话。”

“谢谢老领导关心，我没事，线拆了，明天就出院。”

“那好，兄弟们等着跟你喝庆功酒啦。”

呵，又要立功，还有酒喝，乐天立马忘掉了屁股上的伤。

奶奶的，这事闹的，难不成老子因祸得福啦？！

(4)

5311 厂大门外的柏油路边，缓缓地驶来一辆黑色上海大众桑塔纳。顾建军坐在驾驶副座上，没待车停稳，便打开车门，急忙下了车，拉开人行道一侧的后车门：“叔，到了。私家车厂里不让进。”

常乐天从后车门里慢慢蹭出来，双手环向后腰，顺势揉了揉屁股。一转眼，他已经拆线一个多星期了，屁股上的枪伤基本愈合，就是坐的时间长了还有点发痒。这不，刚才在车里颠簸了一阵，有几处小伤疤又隐隐作怪了。

“叔，你还好吧。”看到乐天揉屁股，顾建军一脸关切地问道。

“没事，走吧。”

“蒋鹰，把东西拿上。”顾建军向正在锁车门的小舅子喊道。

“哎。”蒋鹰屁颠颠地跑到车尾，打开后备箱，从里面拎出一堆花花绿绿的盒子。

“好拿吗？要不要帮你。”乐天问。

“常叔，我拿得了。姐夫，你和叔前面走吧。”

这次到 5311 厂，常乐天是带着任务来的。出院后，为了方便养伤，乐天一直住在父母家里。前两天，妈妈和保姆到菜场买菜，碰巧遇到了苏小伊阿姨。苏小伊说，于海从监狱里放出来了，不小心跌了一跤，摔断了腿，现在在家卧床休息。爸爸听说此事，阴着个脸，呆坐在沙发上，半天没吭声。乐天猜得到，爸爸念及他和于海叔叔多年的战友情分，肯定心里不落忍，却又碍着一层说不清的政治原因，不方便亲自去探望。正好乐天伤好的差不多了，在家呆着无聊得慌，就把探视于海的差事揽过来了。

说句良心话，乐天打心底里感谢于海。当年他复员回来，老爷子在气头上不会为他说话，更不会为他找人开后门，要不是于海叔叔帮忙，他怎么可能在明都公安局谋到这份好工作。就算于海叔叔在文革期间站错了队，干了点坏事，那不也是上当受骗，和全国人民一样被伟大领袖忽悠了吗。蹲了十几年大狱，也该抵得上他犯下的过错了。正当乐天寻思着找个时间去探望于海，两件事让他立马定下了日子。其一，省厅来电话，希望他近日内返回工作岗位。李副厅长将和他一同前往，在当地召开表彰大会，授予市局刑警队集体三等功，并为他颁发个人二等功奖状和奖章。其二，顾家兄弟不知打哪儿听说他受了枪伤，昨晚特意为他办了一桌“压惊酒”。席间说起探视于海的事，顾家老大当下急红了脸，连声高喊着俺也要去看于海爷，俺也去。老二建国说，这两天他正在忙着接待外商，抽不出时间，能不能等两天再去。可乐天没空等，便和建军约好，今天一起到于海家。

早年警卫森严的 5311 厂大门，如今形同虚设。三人大摇大摆地走了进去，竟然连个门卫都没看到。

蒋鹰骂道：“操，早知道这样，老子把车开进来了。”

“建军，你们厂怎么回事，听说要倒闭啦。”乐天皱起眉头。

“叔，俺早就下岗啦，厂里的情况知道不多。俺听齐文革说，厂里原来的军工产品都停产了。没活儿干，没钱发工资，上面让工人自己找饭吃。有的车间装配摩托车，有的生产防盗门，还有的搞点对外加工，赚不到几个钱，厂里背了一屁股债。齐文革说，他爸爸好几个月没拿到退休工资了。照俺看，这个破厂快翘辫子了。”

“妈的，一帮败家子，好好一个上万人的国营厂，让他们搞成这样，唉。”乐天叹了口气，想想大多数“国”字号的工厂都差不多的德行，也就懒得再问了。

建军有了自己的新房子，早就搬离了厂区。但他打小就住在 5311 厂，又干过多年护厂队，可以说是厂区的活地图。只见他七拐八绕，带着乐天和蒋鹰来到家属区一处陈旧的宿舍楼。

建军指着楼梯旁的一扇门说：“叔，就是这儿啦。”说罢，他举步上前，“砰砰”在门上敲了两记。

门开了，一位头发花白、面色黝黑的老妇人出现在门口：“你们找谁呀。”

建军和乐天都是一楞，这个老女人是谁呀？莫非敲错了门？正当他俩要发问的时候，门旁又露出一张女人的脸。虽然这张面孔看着也显衰老，且苍白消瘦，但眉眼依稀如故。

“小伊阿姨，你好。”乐天点头致意。

“奶，俺来看于海爷了。”建军一脸憨笑。

看到门前两个大男人，苏小伊一怔：“乐天，建…，建…？”

“奶，俺是建军。”

“哦，是建军啊。”苏小伊笑逐颜开：“快，快进屋。”然后她向身边的老女人说道：“大姐，赶紧着，给客人泡茶。”

屋里空间逼仄，摆了一张竹床，一张饭桌，两张板凳，角落里竖着一个破旧的厨柜和一只蜂窝煤炉子。几个人挤在里面，挨肩并足的，几乎磨不开身。乐天知道，自从于海叔叔入狱，于家原来的小楼被省里没收，看来这房子是 5311 厂分给小伊阿姨的。他猜想，靠墙的那张竹床，应该是那个老女人睡的。可他感到纳闷，听妈妈说过，小伊阿姨虽然算离休，享受副科级待遇，但她在企业单位，离休费并不高。于海叔叔出狱后，属于刑满释放分子，原来的工资待遇包括离休金都打了水漂儿。如此说来，他们应该没钱雇保姆啊。那么，那个被小伊阿姨唤作“大姐”的老女人是干嘛的呢？

蒋鹰很有眼力见儿，看到屋里太挤，便将手中花花绿绿的盒子放在竹床上，对建军道：“姐夫，礼物放这儿啦。我先出去，在车里等你们。”说罢，转身出了屋。

“小伊阿姨，于海叔叔呢？”乐天有点迫不及待。

“是乐天吗？我在里屋。”一个嘶哑的声音从门帘里传来。

掀开门帘，乐天走进里屋，一股怪味扑鼻而来，似乎是中药味夹杂着病人久卧在床的酸腐。里屋很暗，窗帘遮住大半个窗户。里屋也不大，中间一张双人床，对面一座立柜，立柜上摆了一台黑白电视机，剩下的就是过人的道了。乐天觑眼看去，只见一个瘦得皮包骨头的老人躺在床上，秃顶上零乱着几缕白发，浑黄的眼珠里透出一丝喜色。

“于海叔叔，我爸我妈让我来看你了，你还好吧。”乐天轻声道。

“还好，还好。谢谢参谋长，谢谢齐大姐，谢谢他们还记得我。”

“于海爷，你…，你咋成这样了。”建军的声音有些伤感。

“建军啊，你于海爷老了，该这样了。”于海抿了抿瘪嘴，皱出一个苦涩的微笑。

苏小伊在他俩身后颤声道：“乐天，建军啊，我家就这个条件，连个坐的地方都没有，对不住了。”

“小伊阿姨，没关系的。”

“奶，没事，俺们站着。”

“妹子，茶放哪儿？”那个老女人来到门口。

苏小伊扭头道：“先放外边桌上吧。”

于海却道：“天太热，喝茶出汗。小伊，你和大姐去买个西瓜吧。”

“于海叔叔，不用啦，我们呆一会儿就走。”

“乐天，别忙着走。”苏小伊附在乐天耳边轻声说：“你叔叔出来这么久，没人来看过他。你们能来，他心里不知有多高兴呢，多跟他说会儿话吧。”

“那好吧，小伊阿姨，我们多呆一会儿。”

听到外面关门声，于海动了动身子：“乐天，帮我坐起来。”

建军抢在乐天前面，连声道：“俺来，俺来。”说罢，他扶起于海，还在背后塞了一个枕头。

“谢谢。”于海道了一声谢，看着乐天和建军，嘴唇动了动，欲言又止。

“于海叔叔，你是有什么话要说吧。”乐天估摸，于海叔叔把小伊阿姨她们支走，怕是有些话，不便当着她们的面说。

于海垂下头，沉默了片刻，再次抬起头来，已然老泪纵横：“乐天，叔叔有一肚子话，不知道该怎么开口啊。”

乐天、建军都懵了，他们心目中的于海叔叔、于海爷，是个自信、自负、乐观向上的大老爷们，是个经历过战火考验的老军人，怎么会变成这样啦。不过，他俩都明白了于海为甚把两个女人支走，他不想让女人们看到男人的眼泪。

“于海叔叔，你说吧，有什么难处，我们帮你想办法。”乐天知道，此时此刻，这是他唯一能安慰老人的话了。

“乐天，建军，我也不瞒你们。”于海哽咽道：“我们活不下去了。”

“啥，好好的，咋就活不下去咧？”建军一脸惊讶。

“唉，说起来一言难尽。我是一个罪人，害了自己，也害了家人。乐天在公安部门工作，应该了解一个刑满释放犯的处境，没有原单位，没有退休金，没有公费医疗。我这把岁数，也别想再找到工作，就是一个废人啦。这次我摔断腿，小伊把存下来的一点钱都

拿来治病，医院住不起，连好点的药都不敢买。自从我家于飞在六四动乱中被戒严部队枪杀后，小伊精神上就出了问题，常常出现幻觉，时好时坏，病发时她连自己都照顾不了。更可怕的是，5311厂濒临倒闭，小伊已经两个月没领到退休金了。再这样下去，我真不知道以后的日子该怎么过。”

“爷，你说你，咋不早点找俺哪。”听到于海的话，建军急红了脸。在他心里，于海爷是他老顾家的救命恩人。自然灾害那年父母带着他兄弟俩逃荒到明都，要不是于海爷出手相救，他们能不能活到今天还两说呢。如今恩人有难，他竟然毫不知情。老话说，滴水之恩，当涌泉相报。知恩不报，还算是个人吗？

“唉，人活一张脸，树活一张皮。你们不来，我怎么好意思厚着脸皮去找你们。你们看见刚才我和小伊喊的那位大姐吗？”见乐天 and 建国一起点头，于海继续道：“事到如今，我也用不着遮丑了。大姐是我于家的童养媳，十二岁就到了于家。当年我参加革命，把她丢在老家，都不知道她已经怀了孩子。解放后，我写信回家要求离婚，大姐为了我的前途，含泪签了字。可她却一生没有再嫁，在老家伺候我父母一辈子。前些日子，不知她打哪儿听说了我的事，带着儿子和一袋子粮食就来了。家里没地儿住，老家事儿也多，儿子呆了两天就走了。大姐硬要留下来，说等我腿伤好了再走。这些天，我们全靠大姐带来的粮食和钱过日子了。唉……”于海哽咽长叹：“我不仅对不住小伊，还拖累了大姐母子俩。记得我离开部队前，参谋长曾经对我说过，如果你想过舒适安稳的日子，留下来继续当你的军代表，包你一辈子没有风险。要是当年我听懂了参谋长的话，老老实实在部队干下去，何至于落到今天这一步。一念之差，悔之莫及。这一切的一切，都是我造的孽，都是老天爷对我的报应啊……”

说到这里，于海捂住脸，泣不成声。乐天 and 建军面面相觑，黯然失色。

停顿了片刻，乐天掏出钱包，取出里面所有的钱。建军也从惊愕中醒来，摸遍所有的衣兜，连钢蹦子都掏了出来。两人一股脑地把钱放在于海面前。

“爷，过两天，俺再给你送钱来。”

“于海叔叔，这点钱，只能救急。要解决问题，咱们还得想别的办法。”

“谢谢，谢谢了。”于海抹了抹眼泪，感激地说道：“你们给我治病的救急钱，我收了。但老话说，救急不救穷。要解决我的问题，还得想别的办法。我入狱前，工作和工资关系都在当时的省革委会，也就是现在的省政府。我打听到，林彪反党集团的成员出狱后，政府都发给他们基本生活费。如今我沦落到这一步，他们也不能见死不救。”说着，他从枕头底下掏出一封信：“这是我写给省政府办公厅的一封信。半个多月前，我寄出过一封，但至今没有得到回音。我想拜托乐天帮我一个忙，把这封信直接交到办公厅秘书长手里。”

乐天接过信，一脸严肃道：“于海叔叔，你放心，我一定帮你送到。”

“那个……，还有……”于海吞吞吐吐。

“于海叔叔，你说吧，还需要我帮什么忙？”

“我想让你带句话给参谋长，烦请参谋长帮我写一封证明信，证明我在抗日战争和解放战争中为革命事业流过血，负过伤，立过两次二等功和多次三等功。我在文革期间犯下的罪行，我不否认，也绝不翻案。我只希望上级领导能历史地看问题，给我一条活路。”

“好，我回去一定转告爸爸。”

重要的事说完了，爷儿仨又扯了一会闲话，啃了几口女人们买来的半生的西瓜，乐天和建军欠身告辞，离开了于家。

“叔，你说，于海爷能要到钱吗？”回到小车里，建军问道。

“不知道。”乐天耸耸肩：“不过，总要给人一条活路吧。”

“奶奶的，不管于海爷能不能要到钱，俺养他！”建军信誓旦旦，“啪啪”拍了两下胸脯子。

“行啦，老子知道你发了大财。但你想过没有，你养的起，万一他得了大病，你治得起吗？”

建军一愣。不错，自己这两年赚了多少钱，每月送给于海爷几百块没问题，但一想到当年为老娘治病时那天价账单，他不敢拍胸脯了…



## 第八十八章 命中定天作佳偶 今世缘钟家团圆

(1)

按照农历，今年是丁丑牛年。

农谚道，牛马年，好种田。古往今来，种田人基本上靠天吃饭。凭着千百年辛勤劳作得来的经验，农人们发现，牛年马年一般会风调雨顺，五谷丰登，故而口口相传下这一条美丽的农谚。当然了，这种说法没有任何科学依据，先人们就那么一说，后人们也就那么一听罢了。与之相仿，自古以来，老百姓也相信“天降异象”的说法与传闻，倘若异象是祥瑞，则彰显国运昌隆、圣人现世，而若异象呈凶兆，则预示庙堂生变、君臣多舛。当然了，这种说法也没有任何科学依据，先人们就那么一说，后人们也就那么一听罢了。

牛马年是否好种田，无人能给出确切答案。可世上偏生有许多巧合，使得“天降异象”之说屡屡应验，令人不得不信。据红朝万岁爷身边的小护士回忆，老人过世前几个月，一个大火球自天而降，落在东北。万岁爷得知后忧心忡忡地说，天摇地动，天上掉下大石头，就是要死人哩。看来，异象之说不仅老百姓信，万岁爷也信。果然，就在那一年，天上掉下来三块大石头，送走了红朝万岁爷和另外两位顶尖大佬。而更让人讶异的是，今年春节方过，鲁西豫东降下一场陨石雨，四天之后，老天爷又召走一位主宰红朝国运的老人。

邓小平走了，他没来得及见证五个月后香港回归的交接仪式，没来得及实现“想到香港去走一走，看一看”的美好心愿，更不可能看到他许下的“50年不变”的诺言是否能得到兑现，便双眼一合，撒手归西，背负着毁誉参半的名声离开了这个纷繁的世界。坊间传闻，邓公数年前曾留有遗嘱，涉及国家现状、台湾问题、发展问题、美中关系、六四问题以及制度建设，但其中最重要的有三点：第一，共和国最本质、最核心的东西是民主与法制，而我们所缺的恰恰是民主与法制；第二，一定要坚持改革开放，坚持以经济建设为中心；第三，韬光养晦，绝不冒头。这份遗嘱是真是假，无人知晓，然邓公跌宕起伏的一生已盖棺定论。他，虽然是个矮子，却是矮子里的将军。

就在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总部挂牌两个月后，敖龙集团董事局破例召集大股东们开会。谓之破例，是因为董事局股东大会原本一年一度，而这次会议是董事长龚逸尘临时召集的。股东大会在敖龙大厦会议厅举行，硕大的椭圆形会议桌旁，坐满了年事已高的集团大佬们。他们今天所关心的，并不是邓小平死后大陆政治格局的变化，也不是香港回归后对集团的未来有何影响，而是眼下正在肆虐东南亚各国的金融风暴。按照董事长龚逸尘的开场白，今天会议的宗旨，是对房地产市场进行预测、评估，以求未雨绸缪，把可能出现的损失降至最低。

会议室里，除了董事局的大佬们，还坐着董事长的秘书阿丹和两位列席者。列席者中年轻的一位，是来自加拿大的钟山，如今敖龙集团设在加拿大的方舟地产公司的 CEO。虽说钟山在敖龙集团的资历尚浅，满打满算才入职五年，但他拥有 UBC 计算机硕士学位和加拿大房地产评估师的头衔，可谓年轻有为，学识兼备，而且他也算得上敖龙集团在加

拿大创办方舟房地产公司的元老之一，便被集团总部破格提拔为方舟的总裁。钟山是六四政治难民，没有护照，为了方便出差旅行，于落地三年后入了加拿大籍。如今他持有加国护照，上面的姓没变，却起了个洋名，山姆，发音发快了，还是个“山”。另一位列席者上了点岁数，看着怎么也在七十开外。他身着一袭酱色长袍，脸颊清瘦，双眼炯炯有神，再配上一缕山羊胡，显得精神矍铄，道骨仙风。可坐在一旁的钟山却对老人的身份感到好奇，怎么看，怎么觉得这个老头像个电影里给人打卦算命的神棍。

此刻，龚新正站在投影幕布前，向大股东们讲述今年7月以来在泰国、菲律宾、印尼、马来西亚以及新加坡等地爆发的金融危机，接着汇报了集团在房地产上的投资和收益。虽然龚新眼下还不是董事局成员，但在座的长老们都知道，这位龚家小少爷的身份和地位不容小觑。他纳过投名状，经过生死关，还拿到了香港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学位，可谓少年老成，文武兼备。用不了多久，他便会接替老董事长，成为敖龙集团的掌门人。由于今天的股东大会将决定公司未来的走向，故而在龚新演讲时，台下大佬们个个侧耳倾听，人人全神贯注。

介绍完情况，龚新总结道：“根据港府土地注册处的统计数据，近十几年来，香港房价年平均增长率超过了20%，已经呈现出巨大的经济泡沫。在当前这场金融风暴的冲击下，近日来，港九各大银行相继提高按揭，收紧楼市贷款，股市也出现了异动。这些迹象说明，东南亚的金融危机即将波及香港，房地产市场的泡沫很快就会破裂。综合上述情况和我们的预判，我代表集团规划部向董事局提出三条建议。”说着，他把投影遥控器按钮一按，幕布上显示出最后一张幻灯片：“一，压价出售在建楼宇，迅速回笼资金，增加外汇储备。二，暂停港九和内地新的楼市投资。三，将投资目标转向北美房地产市场。以上建议是否得当，请董事长和诸位股东们详加审议。谢谢。”

龚新这一番汇报和建议，立马在董事局会议上引发了震动。大佬们交头接耳，议论纷纷。虽说龚家小少爷背后有董事长撑腰站位，但他毕竟嘴上无毛，担任集团副总经理兼规划部部长不到一年，有些老股东对他的建议将信将疑。

见在座的老兄弟们迟迟不肯明确表态，董事长龚逸尘发话了：“诸位股东，无论大家承认也罢，不承认也罢，我们都老了，思想守旧，跟不上形势，看问题也比不上年轻人来得敏锐。既然诸位对规划部的建议吃不准，却又拿不出反对的理由，我们不妨看看天意。老话说，不疑不占。今天，我请来了易学名家，玄通大师，请大师帮我们占上一卦，断断凶吉。在座不少兄弟见过玄通大师，当年盖这座敖龙大厦，就是大师为我们勘的风水。大师的通天本事，兄弟们有目共睹。诸位，让我们有请玄通大师。”

龚逸尘率先起身，双手抱拳，面向钟山身边的那位老者作揖。在座的大佬们也纷纷起身，拱手向大师致意。钟山连忙站起，让在一边，心头窃笑，还真没猜错，这老头果然是个打卦的神棍。坐在董事长身边做会议记录的秘书阿丹放下手中的笔，快步走到大师面前，把大师搀扶到董事长身旁。

龚逸尘合掌恭敬道：“多谢大师拨冗莅临，为吾等占卜决疑。”

玄通大师捋了捋山羊胡，立单掌回礼道：“老朽不才，承蒙董事长厚爱。董事长说的在理，不疑不占。卜以问之，卦有辞应。天昭灵示，心智神明。”说罢，大师微笑着将双手徐徐下按，示意众人落座。

阿丹拉开椅子，娇声道：“大师，请坐。”待大师坐定，她躬身问道：“大师，可有什么需要的吗？”

“纸、笔。”大师的回答很简洁。

阿丹取来纸和笔，轻轻放在玄通大师右手旁，然后退居一侧，和龚新站在一起。大师从怀里掏出一块黄布，平铺在面前，黄布上描绘着太极八卦阴阳鱼。接着，大师从袖口里摸出三枚油光铮亮的制钱，捂在手心晃了晃，口中念念有词，撒在太极图上。根据制钱撒出的阴阳向背，大师在纸上记录下相应符号。众目睽睽之下，大师一连掷了六次，记了六次，白纸上呈现出一幅长长短短的卦象。

大师收起铜钱，目露精光，射向卦象，缓缓道：“此卦象乃泽山咸，象曰，山上有泽，咸。君子以虚受人。此卦象乃异卦相叠，下艮上兑，艮为山，兑为泽。主卦是艮卦，艮刚在下。客卦是兑卦，兑柔在上。柔上而刚下，泽水下泄，渗入艮山，柔刚并济，交相感应。主卦与客卦的阳数比是一比六，主弱客强。因而，一旦客方霸凌欺主，主方不可逆势斗狠，只能靠自身的微薄力量，伺机消耗客方实力，以保自身的生存和利益。”

语毕，大师捋了捋山羊胡，闭上双眼。

“大师。”龚逸尘看得出，不光他自己，似乎在座的老兄弟们对大师的话都似懂非懂，于是笑道：“在下愚钝，能不能请大师把卦象解得更清楚一些。”

大师睁开眼，泯然一笑：“老朽开的是六十四卦金钱课，每掷三枚铜钱一次，即得一爻，掷六次，得六爻，排成卦象，为易经六十四卦之一。此课所得之卦象叫做泽山咸，通俗地说，就好似下面是一座山，山上有一汪水。山上的水向下渗透，滋养山坡上生长的万物。如果诸位占卜姻缘，这是一个绝好的卦象。你们看。”大师拿起他面前的纸，向众人展示道：“卦象的上卦是个兑卦，少女为兑、为泽，表示喜悦。卦象下的下卦是个艮卦，少男为艮、为山，表示守常。古人把这个卦象称作夫妻卦，卦辞曰，亨，利贞；取女吉。也就是说，守正道则诸事亨通，娶少女则吉祥如意。”

“但是……”大师略作停顿，陡然加重了语气，目光炯炯，扫视众人：“今天诸位所断之疑乃是生意场中的决策。无论儒家释家还是道家，都崇信天人感应，主张天人合一。在一个卦象上，从下往上数有六爻。第一爻代表地，第二爻代表人，第三爻代表天。决策者要想达到天人合一，正好应在第三爻上。这个卦象上的第三爻叫做九三爻，在咸卦中主凶。其含义为，天公示警，如果决策者不知避险，轻则损失钱财，重则伤筋动骨。老朽刚才说过，主卦与客卦的阳数比是一比六，主一客六，主弱客强。故而，一旦客方发难，主方羸弱，无力与之斗狠。得此爻者，当顺天应人，以退守为上上之选。”说罢，大师长吁一口气，又合上了双眼。

“多谢大师指点迷津。”龚逸尘起身道：“各位董事，听了大师的指点，大家对规划部的建议还有疑问吗？”

静等了片刻，见无人发话，龚逸尘继续道：“如果没有，请大家举手表决。同意规划部建议的董事请举手。”说着，他带头举起了右手

这一次，大佬们都听明白了大师的解卦，既然是天公示警，谁还敢跟老天爷对着干。于是众人纷纷点头，举起了手。

“好，全体通过。龚新。”龚逸尘回身将手一招。

龚新前跨一步，站到爷爷身旁：“董事长。”

“我代表董事局，批准集团公司规划部提出的建议。你们马上拿出一个具体实施方案，交由公司各部门执行。但有一点，鉴于北美房地产市场目前也不景气，你们在投资上一定要谨慎，尤其是大宗物业投资，必须报备董事局审批。”

“是。”龚新毕恭毕敬，点头称是。

“诸位，今天的会就开到这里啦。”龚逸尘满面笑容地拉起龚新的手，对众人继续说道：“在散会之前，还有一件喜事要知会诸位，老夫的孙儿要成亲了。婚礼定在中秋节的前一天，黄历上说，阴历八月十四是个好日子，宜出行，宜嫁娶。一对新人很快就会发出请柬，我这个当爷爷的，先借今天的机会卖个老脸，敬请诸位老兄弟们前来捧场。”

在一片“恭喜贺喜”的欢笑声中，龚新站在会议厅门口，恭恭敬敬地送走了爷爷、玄通大师和敖龙集团的爷叔长辈们。

钟山最后一个来到门口，满脸带笑道：“龚总，恭喜恭喜。”

“多谢，多谢。”龚新含笑拱手：“山姆，明天你就回明都啦？”

如今的龚新，是集团的副总，兼管海外投资，可谓钟山的顶头上司。故而钟山不敢托大，尤其在外人面前，不再叫龚新“辛儿”，而改称“龚总”。在钟山的一再坚持下，龚新也改了口，不再叫他“小山叔”，而学了老外，直呼“山姆”。

“是的，明天一大早的飞机。”

“回去不会有危险了吧？”

“应该没问题吧。本来我还担心领事馆不给签证，哪知试了一下，没有任何刁难，给了我六个月的旅游签证。不过，我只回去几天，看看老爸老妈，八年多没见过他们啦。这几天，我哥哥嫂子也在明都呢。”

“那我的婚礼…”

“你放心吧，我们都把机票订好了，你婚礼之前，我们一定赶回来。”

“好嘞，等你回来，咱们好好喝一顿，再来个不醉不归。”

“一言为定。”钟山伸出手，与龚新击掌，然后，他前后看了看，拖着长音问道：“哎，龚总，刚才那个…”

“那个什么？”

“那个玄通大师，我觉得蛮怪的。”

“怪？有什么怪的？”龚新不解。

“你想啊，对你提出的应对危机建议，大师说天公示警，退守是上上之选。而大师有意无意地提到姻缘，又说娶妻吉祥如意。一副卦，被他老人家解得天花乱坠，有凶有吉。”钟山狡黠一笑：“我怎么觉得，那个大师像是龚老爷子为了帮你，特意找来的托儿呢。”

龚新一怔：“哎，照你这么一说，还真有点像呢。”

“哈哈。”二人四目相视，哑然失笑……

## (2)

此刻，北京外国语大学外教楼的一间宿舍里，龚雪素正站在床边，面对床上铺开的一条书法横幅，默默发呆。

这间装修一新的高档宿舍，是学校外事处分给和平临时住的。虽说只是个单间，但里面条件不错，有卫浴，有阳台，还有一些简易的家用电器。和平今年休学术假，受母校邀请，回来给研究生们上一门课，做些学术交流，同时也为他正在撰写的书收集资料。

学术休假在发达国家的大学里早已制度化，但国内大学还没有这一说。一般而言，美国大学的学术假每六年一次，每次可休假一年。和平就职的学校在合同上有个条款，教授们申请学术假，申请半年者可拿全薪，而申请休假一年者，薪水要打七折。迫于房贷压力，和平这次只申请了半年，暑假过后，他的学术假也随之结束了。雪素在一家医药公司上班，虽然也有假期，但时间有限，故而两周前她才告假，带着女儿若伊先到明都住了两天，给外公外婆敬香烧纸，然后娘儿俩到北京跟和平会合。若伊是个大丫头了，跟他俩挤在一间宿舍里不方便，便让她住进了和平父母家。好在若伊在美国上过中文学校，在家里一直跟他们讲中文，虽然有时辞不达意，但和爷爷奶奶简单对话没有问题。这些日子，和平忙他的学术交流，雪素便带着女儿到处吃喝玩乐。故宫、长城、颐和园，该玩的地方都玩了。东来顺的火锅、全聚德的烤鸭、都一处的烧卖，该吃的也都吃的差不多了。可有一件事，想来想去好几天，还特地逛了前门大街、西单百货、友谊商店，直到现在，她还是拿不定主意。

辛儿要结婚了，送他什么礼物好呢？

床上摊开的那幅字，是外公留下的墨宝。那还是在她与和平的婚礼上，外公喝高了，趁着酒兴，大笔一挥，写下“佳偶天成”四个大字。雪素记得，小时候常常看到外公练字，却没见老人把写好的字挂出来。印象中只有一幅字，龙飞凤舞的，一直挂在爸爸妈妈的卧室里。妈妈说，那是外公送给爸爸妈妈的新婚贺礼，上面的两个字是“真心”。文革伊始，红卫兵破四旧，来抄过几次家，那幅“真心”就不见了。十年浩劫后，外公手抖，很少提笔写字。因此上，外公写下的这张“佳偶天成”，雪素当做宝贝一样，镶在镜框里，走到哪儿带到哪儿。出国前，不知道学成后是否还回来，又担心发霉虫蛀的，她从镜框里取出这幅字，包了两层蜡纸，存放在和平留下的樟木箱子里。后来，和平的父母到明都接外婆

回北京，顺道把樟木箱子带走了。昨天到公婆家吃晚饭，雪素突然想起了这幅字，才从箱子里翻了出来。

“佳偶天成”，唉，辛儿和依依，说起来真是一对佳偶。可他们能走到一起，着实不易啊。想到这两个从小依偎在她身边叫小姨的孩子，雪素轻轻叹了口气。

老话说，三岁看大，七岁看老。打小儿，雪素就看出辛儿对依依的感情不一般，似乎依依是辛儿唯一能在一起说话，能在一起玩的小朋友。当然了，那时他俩还年幼，青梅竹马，两小无猜，雪素也没当回事儿。可当雪素听闻辛儿出了事，臭小子竟然冲冠一怒为红颜，挥刀斩断了小流氓的手，她一下子看懂了辛儿的心。这孩子为了依依，竟连自己的性命都可以搭进去。可是，辛儿出事后很长一段时间里，雪素没有听到过依依的消息，也不知道两个孩子是否还有联系。直到五年前那次在温哥华聚会，酒喝到最后，沙滩上只剩下雪素和辛儿娘儿俩，她才从辛儿口中得知，依依不见了。辛儿说，他犯过事，有案底，不敢到明都找依依，但他给依依写过许多信，没得到一点回音。他还派人专程到明都，寻找依依的下落。可派去的人回来说，柳家已经搬走了，邻居们都不知道他们去了哪里。那晚，酒醉的辛儿带着哭腔求小姨，帮他找到依依，他不能没有依依。

这件事让雪素感到为难，出国十几年了，她和明都的小姐妹们早就失去了联系。但辛儿的事她不能不管，便发动和平、寄秋、文漪他们一起想办法联系老熟人。不久后，和平找到了和他一同插队的知青薛涛，从薛涛那里拿到依依的姑妈、柳絮姐家的新地址。雪素立马写信，向柳絮打听依依的消息。柳絮姐回信说，大哥大嫂买了新房，搬走了，但依依没有和他们住在一起。早在龚辛伤人潜逃后的第二天，大哥大嫂怕那个断了手的小流氓报复，把依依送到深圳亲戚家。柳絮姐还在信中写到，大哥大嫂不让她说出依依的现状和联系方式，因为他们不喜欢辛儿，认为他是个坏孩子，会害了依依。看罢柳絮姐的回信，雪素的心一下子凉了大半截。可瞒着也不是个办法，只得把实情告诉了辛儿，并委婉地劝慰他，你要往前看，过去的人和事，该忘就忘了吧。

哪知道，雪素还是低估了辛儿的执着，也低估了辛儿的能力。辛儿没有灰心，更没有放弃。当他得知依依在深圳之后，一个月不到，就从深圳公安局的朋友那里拿到了有关依依的一切消息。虽然雪素不了解两个孩子重聚后的详情，但她在电话里听到了辛儿喜悦而且激动的声音。这些年，依依也一直在找他，在等他。依依说了，非他不嫁，依依相信，终有一日，辛儿会出现在她面前。

有句诗说得好，谁无暴风劲雨时，守得云开见月明。初心不改，佳偶天成，把外公这幅字当作新婚贺礼送给辛儿和依依，倒真是绝配呢。唉，还是等和平回来，跟他商量一下吧。

再过几天，就要到香港参加辛儿的婚礼了。更让雪素期待的是，这次还能跟爸爸、卡琳妈妈、汉斯哥哥和二姐一家在香港相聚。上次和平到德国开学术会议，她带着女儿一同前往，在伯恩跟爸爸他们住了几天，一晃又是三年多年了。虽然现在有网络，打电话也方便，但几年没见到爸爸他们，心里还真想呢。

“咳，发什么呆呢？”

突如其来的声音，把雪素吓了一跳，扭头一看，和平笑眯眯地站在她身后，便气鼓鼓地扬起一对儿粉拳：“犯嫌，你吓死我了。”

和平一把攥住雪素的纤细的手腕，一脸无辜道：“你还怪我，我开锁，进门，那么大的响动，你都听不见。说，想什么呢？”

雪素脸色泛红，娇嗔道：“想什么，你还不知道。给辛儿送什么呗。”

这时，和平也注意到床上铺开的“佳偶天成”，笑问道：“怎么，你打这幅字的主意啦？”

“你说呢？我真想不出送什么好，辛儿如今是有钱人了，什么好东西没见过。”

“倒也是。”和平沉吟了片刻：“看来，也只有这幅字拿得出手了。爷爷写的字，文革前的都被红卫兵撕的撕、烧的烧。文革后爷爷手抖，难得动笔。除了明都街头巷尾的饭店招牌，老人家的墨宝存世极少，可谓一字千金，弥足珍贵。这幅字，爷爷只留了款，寓意又应景，你要送给辛儿没问题。只是…，你舍得吗？”

雪素垂下眼帘，喃喃道：“舍不得，我只有外公这幅字了。”然后可怜巴巴地看着和平：“那你说，送什么呢？”

“就送这幅字吧。辛儿叫了爷爷十几年的太公，他的名字还是爷爷起的呢。明天我拿到荣宝斋裱一下，这幅字，就当作老人家留给辛儿和依依的祝福吧。”看着雪素那恋恋不舍的可怜样，和平笑道：“爷爷的字，爸爸那儿还收藏了几幅，我回去跟爸爸讨一幅来给你。”

“当真？”雪素面露喜色。

“这有什么，我爸爸妈妈就我一个儿子，好东西不给我给谁。”

送礼的事终于有了着落，雪素心里舒坦了。她对着和平甜甜一笑，踮起脚在他脸上“啵”了一下：“走吧，回家去。今天没带若伊出去玩，小姐要发脾气了。”

(3)

“爸，妈，我回来了。”

“臭小子，你还知道回来啊。”钟永康嘴上骂着，喉咙有些哽咽，眼睛里泛起了欣喜的泪光。

八年多了，一个抗战不过打了八年，儿子也八年没回家。可他心知肚明，自己骂的没道理，儿子不是不想回来，而是因为参与六四天安门运动，一个人流亡在外，有国不能回，有家不能归。他不知道为何会如此伤感，兴许是岁数大了，人也变得软弱了。几次生病躺在医院的病床上，他甚至胡思乱想，以为自己就这么走了，再也见不上小儿子一面了。今天看到儿子生龙活虎地出现在面前，叫他如何不喜出望外，叫他如何不老泪涟涟。

“儿啊…”叶小芹一言未了，扑上前和儿子紧紧地拥抱在一起。

感谢神，终于把我的儿子送回来了。儿子长高了，长壮了，一把都快抱不过来了。叶小芹把脸贴在儿子胸前，眼泪止不住流成了河。她不是教徒，但此时此刻，她不知道该怎么感谢谁。这些年，她一直陪着钟明去教堂，好像经常听到的颂歌就是《感谢神》。感谢神，度过了风暴，感谢神，抹干我眼泪，感谢神，赐家庭温暖…，不自觉地，这首歌就在她耳边萦绕，让她心里有一种说不出的喜悦和感激。

“臭小山，姐想死你啦。”文漪也扑了上去，和小芹、钟山拥在一起。

打从跟定了大哥，她就喜欢上了这个古怪精灵的小弟弟，跟他吵，跟他闹，跟他抢吃的，跟他耍赖皮。在涓山插队的那些日子里，有小山的地方就有欢笑，有小山的鬼脸就有生气。听到小山六四落难，她急得寝食难安。听到小山逃出生天，她和大哥喝得酩酊大醉。听雪素说，五年前，在辛儿那个小坏蛋买的豪宅里，他们一帮人和小山欢聚一堂，把酒言欢，直把她羡慕得两眼冒烟。虽然从德国到加拿大来去自由，可她和大哥的经济并不宽裕，而且她的家庭托儿所也分不开身，故而这些年她和小山只通过电话，一直没捞到见面的机会。

“天天，快过来。喊叔叔。”文漪突然想到了儿子，松开手，扭头喊道。

“叔叔好。”

“哇，天天，都长成大小伙儿啦。”钟山一手搂着妈妈，一手拉住大侄子。

天天已经上中学了，像爸爸，长得人高马大。听妈妈说，小时候小叔曾抱过他，但他一点都记不得了。这些年，他从爸爸妈妈嘴里听到不少小叔的故事，对小叔的传奇经历仰慕得紧。但毕竟陌生，乍见面，一时不知该说些什么，只是拉着叔叔的手，眼睛里小星星乱闪。

钟昆从机场接弟弟回家，哥俩儿已经聊了一路，故而不似旁人那般激动。和文漪一样，钟昆也喜欢这个同父异母的小弟弟，但他毕竟年长了许多，脾性沉稳，处世周到。当他看到小山和爸爸、妈妈、文漪、天天都打过招呼，便拉过站在他身边的女人，笑着对小山说：“小山，来，认识一下，这是你姐姐，钟明。”

“小山，欢迎回家。”钟明伸出一只手，面带微笑，目光晏然。

“姐，回家真好。”钟山握住那只软绵的手，一语双关。

这时，门外又进来一个女人，双手拎着几只鼓囊囊的塑料袋，见到钟山，脆声道：

“呦，小山，到家啦。你还记得我吗？”

钟山稍稍一怔，欣然笑道：“当然记得，桂芝姐。过去在董爷爷和龚叔叔家，我可没少吃过你做的饭呢。”

打从钟永康上次住院后，叶小芹便打上了姚桂芝的主意，撺掇她离开医院，到钟家当保姆。说来也巧，桂芝觉得自己岁数不小了，当护工太过辛苦，正寻思着换个地方。钟家人都是她的老熟人，钟明还是一起插过队的小姐妹，他们一家待人好，活儿又不多，这样的东家打着灯笼都难找。于是，她二话不说，高高兴兴地接受了叶小芹之邀。



“得嘞，小山，今天你又有口福了。”姚桂芝扬了扬手中的塑料袋，脆生生地笑道：“嘿嘿，不过不是我做的，是你妈从餐馆里定的，全是你最爱吃的菜。钟明，来帮我布置一下，菜才出锅，都还热着呢。”

看到一家人都齐活了，菜也到了，叶小芹开心地说：“走吧，都过去，一起忙，人多热闹。”

七手八脚忙乱了一通，餐桌上布满了酒菜，一家人也围坐在桌旁。

从反右那年算起，到如今已经过去四十年了。四十年风雨，四十年坎坷，今天，竟然是钟家四十年来的第一次大团圆。看着妻子、儿子、女儿、儿媳和孙子，钟永康很想大醉一场，却被叶小芹死死地看住，不得不以茶代酒，举杯笑道：“中秋节快到了，咱们提前吃一顿团圆饭。来，大家干上一杯。”

“干杯，干杯。”大人们原地起立，相互碰杯，只有天天离开座位，跑到爷爷身边：“爷爷，孙子敬您。”

“哎，好小子，来，碰一下。”

“谢谢爷爷。”天天抿了一口橙汁，转身道：“奶奶，孙子敬您。”

叶小芹咯咯笑道：“哎，乖孙子。文漪，天天可比你懂事儿呢，谁教的？”

文漪撅起嘴：“妈，你别偏心，不是还没轮到我呢吗。来，妈，咱娘儿俩干一杯。”

“这丫头，还跟过去一样，小嘴不饶人。”

“妈，你没听说吗，江山易改，本性难移。”钟山一旁打趣。

“去，小屁孩。”文漪抬手拍了钟山一掌：“别以为你比我高了，我就不敢治你。”

“大哥，你管不管你媳妇，到现在她还欺负我。”

钟昆呵呵一笑，又冒出了那句老话：“你呀，自找的。”

“哈哈……”

有位名人说过，幸福和欢乐常常交织着不幸和悲哀。而此时此刻，他们忘却了不幸和悲哀，满堂欢声笑语中，唯有浓浓的幸福，唯有融融的欢乐。

(4)

夜深了，一抹皎洁的月光透过客厅的窗户，洒在地板上，像一层白霜。钟家是有一座小洋楼，房间不少，但一下子回来这么多孩子，卧室还是不够用。于是在客厅当间，临时铺了一床厚厚的垫褥，当作钟山的卧榻。

“小山，睡这儿行吗？”叶小芹把手中的枕头递给了儿子。

“行。这么大的客厅，就我一个人，可以翻跟头了。”

“贫嘴。累了一天，早点睡吧。”

“哎。”钟山把枕头扔在垫褥上，随口问道：“哎，妈，雪素姐、寄秋哥他们回来了吗？”

“雪素带着闺女来过了，给她外公外婆烧了纸，前几天去了北京，和平在北京教书呢。过后他们一家直飞香港，就不回明都了。乐湄给文漪来过信，说他们一家先去香港参加辛儿的婚礼，然后再回来，你们可以在香港见面。乐湄又生了个儿子，才一岁，回来给孩子抓周。”

“哇，又生一个，乐湄姐可老大不小了。”

“可不嘛，都过了四十还生孩子，算是高龄中的高龄了，不容易啊。文漪说，乐湄原来没打算要二胎，一不留神怀上了，就舍不得打掉了。这次孩子姓陈，算老陈家的孙子，可把你抱一舅舅高兴坏了。”

“呵呵，这肯定是寄秋哥的主意，报答抱一舅舅的养育之恩。”

“说的是呢。”

“哎妈，我看明明姐还是单身，她不打算嫁人了吗？”

“唉，这孩子，信教信得魔怔啦。她说，人生来就是要侍奉神的，她自愿为主终身守贞，不会结婚了。要不是我和你爸劝她，她还打算去当修女呢。你先别说她了，你呢？都 30 啦，还不给妈找个儿媳妇回来。”

“找啦，我有女朋友了。”

“臭小子，那你不带回来给妈看看。”

“妈，我们交往不久，还没到见家长那一步呢。”

“她不会是个老外吧？”

“不是。但也和老外差不多啦，是个加拿大出生的华裔女孩，我们叫 BANANA。”

“什么‘那那’？”

“BANANA，这是英语单词，香蕉。意思是说，这样的孩子像香蕉，皮肤是黄的，可心里却是白的，跟老外差不多啦。”

“妈不管她黄的白的，妈只想要个儿媳妇，想早点抱上孙子。”

“好好好，妈，我抓紧，行了吧。”

“臭小子，你要说话算话。时间不早了，你早点休息，明天好好讲给妈听。”

“哎。妈，晚安。”

(5)

看着妈妈离去，钟山拧亮茶几上的台灯，歪倒在沙发上。

累是有点累了，可时差还没倒过来，此刻一点睡意也没有。他随手拿起茶几上的一本杂志，翻看起来。看了一会儿，听到楼梯那边传来轻微的脚步声，钟山抬眼一看，是大哥钟昆来到客厅。

“大哥。”

“小山，睡不着吧。”

“嗯，时差没倒过来。你呢，怎么还不睡？”

“我也有时差啊。你们加拿大那边现在是大白天，我们德国那边才是傍晚，都不到睡觉的时候。”

“文漪姐和天天呢？”

“都睡了。我真佩服那娘儿俩，好像没有时差，倒头就睡。”钟昆也坐到沙发上，看到小山手里握着一本杂志，问道：“哎，看什么呢？”

“《炎黄春秋》，里面有爸爸写的一篇文章。”

“哦，是那篇回忆录，《物换星移几度秋》吧？”

“是啊。”

“看完了？”

“嗯，粗粗看了一遍，没细读。”

“有什么想法吗？”

“想法，怎么说呢。像爸爸这样早年参加革命的老一辈，信仰马克思，信仰共产主义，我相信他们是真诚的。他们当中有一部分人认为马克思主义是科学，能够救中国。而更多的人是宗教式的，他们什么都不懂，马克思的书也没读过，只不过人云亦云，把马克思当作救世主。但不管怎么说，他们的初衷还是为了救中国，让国家摆脱贫穷落后，让老百姓过上好日子。后来，随着历史的变迁，科学信仰的那批人慢慢地醒悟了。他们发现马克思的学说有问题，共产主义改变不了国弱民穷，阶级斗争把人变成了魔鬼。‘炎黄’里的这些老人，包括爸爸，就属于这一类。”

钟昆点头道：“不错，接着说。”

“唉。”钟山叹息道：“遗憾的是，尽管爸爸他们意识到一些问题，还是无法与过去的信仰做彻底决裂。爸爸在回忆录中对过去的做法进行了批评与批判，却没有触及到问题的实质。大哥你看，在 52 年的思想改造运动中，爸爸反对急风暴雨式的残酷斗争，主张和风细雨式的潜移默化。而实质呢，爸爸和他所批评的对立面在目的是一致的，都是要对知识分子进行改造，剥夺他们的思想自由，把他们纳入共产主义的轨道。其差别，无非一把硬刀子，一把软刀子而已。还有，在 57 年的反右运动中，爸爸说，他不想扩大打击面，想保护学生，却被打成反党集团，极右分子。可爸爸没有意识到，这个所谓的反右是在扼杀知识分子的灵魂，是独裁者为了铲除异己而罗织的史无前例的文字狱，其用心之险恶、手段之阴毒以及给中国带来的灾难，根本不能用什么‘错划’或者‘扩大化’来文过饰非。我记得爸爸曾说过一句话，老毛不过是一介农民英雄，他不懂马克思主义。大哥你说，爸爸心目中的马克思主义又是什么货色呢？”

“臭小子，你这番话要是让爸爸听见了，又要去住医院了。”

“所以啊，当着老爷子的面，我不谈政治。”

“哼，算你还懂事。我承认，你说的很有道理。但有些问题，你要历史地看。爸爸他们有他们的历史局限，我们也有我们的历史局限。说实在话，爸爸和‘炎黄’里的老人们能走到这一步，已经很不容易了，至少他们敢于正视问题，敢于反思，敢于打擦边球。你不想想，如今的中国，在意识形态上还是把马克思当作教宗，抱着老毛那具僵尸不放的还大有人在。他们就像满清王朝覆灭后的太监奴才和遗老遗少，跪惯了，腿直不起来。你要割他们的辫子，如同要他们的命。而且，即便像爸爸这样看出问题的人，大多数也只会装聋作哑。对中共历史上的黑暗面，他们不是看不到。只不过他们已经深深地陷在其中，他们的青春，他们的理想，他们的追求，他们的房子、车子、免费医疗，以及他们的一切荣誉和待遇，都和这个党捆绑在一起，都和这个政权息息相关。否定了这个党，否定了这个独裁政权，便否定了他们自己，否定了他们的一切，这才是他们最为惧怕的。于是，他们便封闭了自己的良心。因此上，无论爸爸心目中的马克思主义是什么货色，无论当政者

口中坚持的马克思主义是什么货色，哪怕他们挂着羊头卖狗肉，哪怕他们自己也无法自圆其说，他们也得硬着头皮把这杆大旗扛下去。皮之不存，毛将焉附，说的就是这个理。”

“大哥，那你对中国的未来怎么看呢？”

“我又不是算命先生，怎么说得准。”

“大哥，你现在可是中国问题专家了，多少有个大致的考量吧。”

“好吧，反正闲着也是闲着，咱哥儿俩就瞎聊一会儿。你也知道，随着红朝元老们退出舞台，特别是邓小平的去世，老江终于当上了‘核心’，不再是儿皇帝了。虽然他在执政初期对改革开放摇摆不定，但老邓 92 南巡后，他基本上沿袭了邓小平制定的基本路线，以经济建设为中心，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坚持改革开放。”

“呵呵，一个中心，两个基本点，邓公的比基尼。”

“不错，这个比喻既形象又生动，也不知道谁发明的。”钟昆笑着点点头，接着道：“虽说江当上了核心，但他面临的问题也不少。尤其是六四，留下的后遗症太大了，无论国内国际，都对那场大屠杀耿耿于怀。江泽民没有邓小平的威望，也没有邓小平心狠手辣，不敢摆出一副铁血嘴脸，只能把六四淡化，让人们慢慢遗忘。你看，自六四之后，当权者先将那场学生运动定性为‘反革命暴乱’，如今又改称为‘政治风波’，显然是当权者做出的一些退让。为了缓和国内外的冲突和矛盾，他们不得不放低政治姿态，把搞活经济放在第一位。对内，他们通过全民经商、全民下海、全民炒股，来转移人们的注意力，激发老百姓对金钱的渴望，弱化年轻一代的政治热情，把和平崛起导演成一场全民大合唱。对外，他们开放国门，引进外资，用国内的廉价劳动力打造了一个世界级加工厂，同时把一些知名的异见人士或提前释放，或逐出国门，换来西方对华的外交解冻。不能不说，他们的这两手非常高明，在东欧剧变苏联解体的威胁下，他们韬光隐晦，步步为营，用一副和平面孔，换取了中共的生存空间与时间，为经济崛起打下了基础。”

“照大哥的说法，中国的经济起飞指日可待了。”

“可以这么说。我看了这几年国内 GDP 的增长速度，自 93 年公开数据以来，几乎年增长都在 10% 左右。照这个速度走下去，到本世纪末，中国可能会像邓小平预期的那样，经济翻两番，建成个小康社会。当然了，谁也不敢保证会不会有意外发生。如果有人另搞一套，背离了老邓的路线，那就难说了。”

钟山知道，自从大哥三年前拿到波恩大学汉学博士学位后，便受聘于德国亚洲研究所，专职研究中国问题。德国亚洲研究所总部设在波恩，由大众基金会和福特基金会联合资助，是一家非盈利的民间机构，收揽了一批专注亚洲问题的专家学者们。他们最初只进行纯学术的汉学研究和日本学研究，而近几年，研究课题不仅向政治、经济、法律等领域拓展，还为政府、银行、投资公司提供各种具有前瞻性、战略性的国情咨询服务。此外，大哥还兼任《德国之声》撰稿人，时不时地写些时事评论、历史故事、人物传记等方面的文章，在海外华人圈子里已经小有名气。钟山打小就崇拜大哥，大哥的话，他视若至理名言，一向深信不疑。可是，大哥对中国未来的估计，他听了有点憋气。如果大哥的猜测成真，那个独裁政权何时才能垮台？六四平反岂不遥遥无期？

“大哥，有件事我一直想不明白。按理说，国内的独裁体制应该会制约生产力的发展，那又怎么能出现经济崛起呢？”

“小山，如果你仔细研究一下历史，你会发现，在一定的历史时间和条件下，经济崛起跟一个国家的政治体制没有太大的关联。甚至可以说，独裁体制比民主体制更加有效，发展速度更快。就拿当年的纳粹德国来说，希特勒<sup>43</sup>上台之前，世界经济面临大萧条，德国的经济状况也是一塌糊涂。但在希特勒的铁腕统治下，德国不仅没有收紧基建投资，反而不断地扩大规模，动用了大量资金和大批劳动力，投入到建筑、钢铁、公路、军工等领域，激活了整个供应链市场。结果呢，这个法西斯独裁政权不仅为德国老百姓提供了大量的就业机会，也为低迷的德国经济注入了蓬勃的活力。只用了短短5年，希特勒就创造了国民经济总值翻番的奇迹。你再看看国内，各地为了搞工业园、开发区，动辄圈上几千亩地，老百姓的房子说拆就拆。国家为了建三峡水库，强制移民上百万，根本不管你愿意不愿意。中央集权，说一不二，令行禁止。这种雷厉风行的狠劲，有哪个民主国家做得到？”

“嗯，是做不到。”钟山点头道：“我在UBC进修地产评估时，曾学到一个典型的案例。60年代末，温哥华市政府要修一条贯穿市中心的高速公路。按照设计规划，整个唐人街都要被拆除。唐人街虽然又脏又乱，却是老一辈华人的精神家园，寄托着华人的乡愁。于是有人挺身而出，带领大家集体抗命，向市政府说不。这场抗争持续了几年，白热化时，抗议者甚至在工地上拉起人墙，阻挡施工。最终，新一届市政府听取了民意，改变了原来的计划，唐人街才得以保留到今天，成为如今温哥华著名的旅游景点。假如这件事发生在国内，莫说唐人街保不住，那些抗议者怕是也要被抓进大牢了。”

“呵呵，你的这个案例正好为我的观点加了注脚。在民主体制下，众口难调，各持己见，做事不易。你看，你们那条高速公路，光扯皮就扯了好几年，最终不了了之，不光浪费了时间，也白花了纳税人的钱。而在独裁体制下，当领导的说一不二，有这几年的功夫，早就建成通车了。可从长远看，这种高效却是以破坏自然环境和人文环境为代价，其中的得失，只能由后人评说了。我记得，有一次和朋友聊天，谈到体制问题。那位朋友打了个生动的比喻。专制和民主两种体制，好比股市上的两种投资，专制如同只买一只投机性股票，民主好像买收益型基金。买投机股，要冒险，股票涨，则大赚，股票跌，则大赔。而收益基金保守，赚了，赢利不会太多，赔了，损失也不会太大。同样，在专制体制下，如果独裁者是个好人，老百姓活的不错，若是个坏蛋，老百姓就遭殃了。更可悲的是，独裁者不会放弃自己手中的权利，出现一个坏蛋，就会祸害一代或几代人。而在民主体制下，政府由老百姓选举，即便好不到哪儿去，也坏不到哪儿去。万一人们被一个坏蛋蒙蔽，选错了人，也不过几年的功夫，甚至在任上，老百姓就可以把坏蛋弹劾下台。”

“那大哥你说，历史上独裁者，是好的多呢，还是坏的多？”

“哈哈，我就知道你会这样问。说实话，好的没几个，坏的一抓一大把，而且极权国家往往是最坏的家伙当道。即便有个把好的，也没少做过坏事，独裁时间长了，好的也会变坏。人哪，处于弱势受压时，对头顶上的压迫者深恶痛绝。而一朝自己有了权势，立马变得专横霸道，刚愎自用，听不进半点意见，甚至将不同政见者视为仇敌，恨不得置之死地而后快。权力这玩艺如同鸦片，吸了上瘾，吸多了，人性的弱点和野心也会随之膨胀，从而引发幻觉，自命不凡，发展到最后，丧心病狂，唯我独尊。就拿希特勒来说，他也曾吃过苦，坐过牢，也曾利用民主，到处演讲，蛊惑人心，从而赢得了老百姓的选票。而他一旦大权在握，立刻将民主弃如敝履，把德国变成了一党专制的法西斯国家，把全世界拖进了战争和灾难。再如老毛，更是直言不讳，说自己就是独裁者，将自己比作秦始皇，甚

---

<sup>43</sup> 阿道夫·希特勒（Adolf Hitler，1889—1945），德国政治人物，纳粹党党魁，第二次世界大战发动者。

至超过了秦始皇一百倍，还说他是和尚打伞，无法无天，动不动就拿‘重上井冈山找红军’吓唬人。结果呢，朝野噤声，万马齐喑。红朝建国三十年，左一个运动，右一场革命，数千万黎民百姓死于非命，国民经济也到了崩溃的边缘。”

“那大哥你看，中国经济崛起后，还会出现像老毛那样的独裁者吗？”

“不知道。眼下不会，以后难说。六四以后，中国的民主力量几乎被一网打尽，那些知名的不同政见者要么逃到国外，要么关进大牢。未来若干年，他们很难聚积力量，无力与独裁政治抗争了。”

“哎大哥，我听说陈涛和哈大虎他们都放出来了，你有他们的联系方式吗？”

“没有。”钟昆摇摇头：“不过，就是有，我也不建议你和他们立刻联系。我一个在北京工作的朋友，噢，我那位朋友你也见过的，就是原来在《改革开放周刊》当副总编的高阳。高阳告诉我，哈大虎他们屁股后头，每天都有几个便衣跟着呢。他们并非刑满释放，只是保外就医。高阳说，保外就医就是个幌子，做给老外们看的。上面对这些人看得很紧，怕他们惹事，巴不得把他们都赶到国外去呢。”

“既然怕他们，为什么不在国内关着，还要赶到国外去呢？”

“据高阳说，有位高级幕僚呈给朝堂一道折子，里面有一首诗，是从唐朝诗人顾况的一首诗<sup>44</sup>改写的，专门用来对付国内的不同政见者。”

钟山好奇道：“哦，怎么写的？”

“四海如今已太平，治国何须用狂生。莫如逐放笼中鸟，耳根清静少噪声。”

钟山细细品味了一刻儿，笑骂道：“操，真他妈够狡猾的。”

“不错，狡猾而且高明。此计可一举三得，一则在世人面前彰显人道主义，二则可以用人质筹码和西方做交易，三则把不同政见者逐出国门，让他们到外面噪聒去。俗话说，眼不见为净，耳不闻为清吗。”

“我说的呢，这两年有好几个哥们儿打着保外就医的幌子到了美国，我还以为国内政治变得宽松了呢，合着有这一出猫腻啊。”

“哎，小山，你和流亡在外搞民运的朋友们有联系吗？”

“有几个，不多，但我没参加任何民运组织。”

“这就好。国人好窝里斗，到了国外也互不买账，都想当老大，没什么出息。我看网上说，海外民运人数不多，满打满算也就一百来人，而党派和团体竟有四、五十个之多。有几位仁兄似乎得了被害妄想症，看谁谁都像‘中共特务’。倘长此以往，莫说搞什么民运啦，光内耗就把他们耗垮了。再说啦，躲在国外搞精英民主，也搞不出什么大名堂。你折腾得再热闹，国内老百姓也听不到，看不到。我把董爷爷对我说过话也送给你，你无力左右历史，而应该静静地站在一旁，当个看客，作壁上观。”

“谢谢大哥。那在北京，你说过这句话，当时我还不以为然。现在我明白了，董爷爷才是世上最聪明最睿智的人。”

“是啊，我记得，董爷爷有一方闲印，刻着‘涂中自乐’四个字。老人把自己比作庄子口中的乌龟，宁愿曳尾涂中，自由自在，也不愿留骨而贵，享献庙堂。小山，我们都不年轻了，该看透了，也该活明白了。”

---

<sup>44</sup> 顾况（？-814），唐代诗人，性诙谐，志尚疏逸，常有“方外”之心。唐德宗时，辅政秘书郎召顾况去朝廷做官。顾况以诗答之：“四海如今已太平，相公何事唤狂生。此身还是笼中鸟，东向沧溟叫数声。”

钟山默默叹了口气，明白是明白了，却总觉得有点于心不甘呐…

## 第八十九章下猛药老妈心梗 祭阿郎偕子涓山

(1)

“喂！”司机放下车窗，探出头，向站在马路当间的一位交警大声喊道：“哥们儿，还过得去吗？”

交警看到小车上挂着省公安厅的牌照，连忙跑过来：“绕道吧，过不去了。”

“谢啦。”司机缩回头，瞅着后视镜问道：“常局，怎么说？”

司机口中的“常局”，便是坐在后座的常乐天。然而，他这个局座如今管的不是公安局，而是省公安厅科技通信管理局。打从那个叫二呆的傻子朝他轰了一鸟铳，一晃就是六年了。虽说屁股蛋子上留了些坑坑洼洼，他却也因祸得福，立了功，得了奖，还被省里评选为年度人民卫士，胸佩红花的大头照挂在了公安厅的荣誉墙上。回到那个县级市，他又干了一年威风凛凛的公安局长，便功德圆满，调回省厅，前任科技通信管理局副局长，后任局长，眼下已经是佩戴橄榄枝加一枚四角星花的高级警官了。去年起，他又多了一个头衔，省厅犯罪信息中心主任，兼管公安部在明都地区的“金盾”工程。本来这个新头衔没什么压力，无非搞一套数据库，建一个公安内网，具体的技术工作都由下面做，他只要督促督促，听听汇报就行了。可数周前，上面突然冒出来一个“处理法轮功问题领导小组办公室”，简称610办公室，级别高不说，还来势汹汹。各省市地县不敢怠慢，衔尾相随，由政法委领军，公安部门协助，纷纷成立了下属机构。前两天，省610办公室发来一份密件，要求犯罪信息中心立即建立一个新的联网数据库，并附上一份全省及明都地区法轮功总站头目、各地辅导站负责人以及练功点辅导员的千人大名单。凭着多年的从警经验，常乐天知道，这帮家伙要倒霉了，一场全国范围的镇压即将开始，他手下的兄弟们也要跟着忙了。看了看前方一大片聚集在“法轮大法好”横幅下身穿黄色练功服的人群，常乐天摇了摇头，暗骂道，靠，都到“犯罪”的份儿上了，还他妈的闹，一帮子傻冒！

见局长一时没回话，司机又喊了一声：“常局？”

常乐天定了定神，皱眉道：“哦，那就绕吧。”

司机换了倒档，边掉车头边嘟囔：“操，这一绕，要多开半个小时了。”

“那也比在这儿傻等好。我听说，上次他们围省委，把淮海路堵了半天呢。”

司机调好车头，方向盘一偏，转进了右手一条小马路，边开边说：“常局，我文化低，就搞不清啦，那个法轮功，信的人那么多，它真有那么神吗？”

“神？你觉得呢？”

“我搞不清噯。我家老丈人、丈母娘都信，信得一塌带一抹。他们还拉我练功，送给我一本书，说是大师写的，叫个什么《转法轮》。”

“你看了吗？”

“我看了。有的看不懂，像什么粒子，高层次，开天目，小宇宙，说得玄乎玄乎的，好像蛮有学问的。有的就是他妈的胡屁扯，像什么练了功，老太婆可以来例假，学员撞上汽车，人没得屁事，倒把汽车撞了个大瘪塘。还有什么一个蛇仙给大师捣乱，大师来气，发功把蛇仙化成水啦。我靠，牛逼烘烘的。”

“呵呵，你都看出是吹牛逼了，怎么还觉得神呢？”



“啧啧，怎么说呢。我家老丈人说，他练了功，身子轻得像气球一样，晚上睡觉都感到飘起来了。老丈母娘过去不是腰疼就是腿疼，走不动路，练了功，现在一口气可以爬四层楼。还有更好玩的嘍，老两口子以前天天晚上找人打麻将，赌点小钱，现在麻将不玩喽，天天晚上打坐，说师父在他们肚子里下了个轮子，只要天天转，就不生病，可以长命百岁。常局，你说说看，是不是蛮神的噢。”

“哼哼。”常乐天轻蔑地冷笑道：“要我说，这没什么神不神的，那个大师也就是个街头小混混，是个会忽悠会骗人的神棍。他就是利用人们希望身体健康的心理，编一套广播体操一样的动作，再出一本鬼话连篇的书，到处招摇撞骗。反正吹牛不要钱，牛皮吹得越大，上当的人越多。”

“是的，我也觉得那家伙在骗人。可老人家都说，练了功，他们的身体好多了。”

“那是一种心理作用。其实，老头老太们只要天天坚持锻炼，都可以健康长寿，跟那个法轮没有半毛钱的关系。你回去好好劝劝你家老丈人丈母娘，早点退出来吧，他们的师父蹦跶不了几天啦。”

“真的？我听说有不少老干部都信呢，中央里头也有后台呢。”

“你从哪儿听说的？”

“听我家老丈人说的。他那个练功点的辅导员是个退休的老教授，说中央有好多大领导都练功，部队里也有好多老将军练功，都不用看医生了，也不晓得真的假的。”

“你先别管它真的假的。我问你，就凭那帮子傻冒敢聚众闹事，敢跟政府叫板，把中南海都围了，上面能放得过他们吗？”

“哦，倒也是的。那我回去劝劝我家老头老太。万一咱们公安出手，性质可就不一样喽。”

“行，你小子还算聪明。”

“那是的，怎么说咱也是个党员，在部队里锻炼了几年，上级的话还是要听的。”

“嘀嘀嘀”，一串电子铃声响起。常乐天不再理会饶舌的司机，连忙从手提包里摸出一个巴掌大的橘黄色物件。这是一款尚未投放市场的国产手机，波导牌，是厂家赠送给公安厅试用的。常乐天才拿到两天，用起来还不熟练，显得有点手忙脚乱。

“喂，哪位？”

忙乱中，乐天触碰到免提键，小喇叭里响起老婆韩菡的声音：“我，你到哪儿啦？”

乐天顾不上切换，忙答道：“省委门口堵啦，过不去。我绕道回家，大概还要半个小时吧。”

“你别回来了。”

“怎么啦？”

“你直接去干休所，刚才阿姨来电话，说两个老的又吵上了，叫咱们回去劝劝。”

“唉，吃饱了撑的，没事找事。”乐天顿时感到头大，问道：“那你呢？”

“我去买点熟菜，然后带着儿子一起过去。光咱们劝没用，昊昊才是治他们的灵丹妙药呢。”

“那好吧。”

手机虽然不大，但小喇叭声音挺响的。司机听到了局长夫妇的对话，回头问道：“常局，那就去梅岭干休所了。”

“好吧。”乐天挂断手机，无奈地仰靠在后座上：“咳，烦死啦。”

司机是个话痨，见局长一脸黑线，便嘻嘻笑道：“常局，你不用急。老话说，家家都有一本难念的经。对付老人，我老婆有经验。她说，老人家就跟小毛娃一个样。小小孩，老小孩，不听话，脾气坏。哄一哄，糖两块，顺毛撸，好乖乖。”

司机的话把常乐天逗乐了，忍不住笑骂了一句：“靠，你小子还一套一套的。”

“嘿嘿嘿，瞎开心。”

司机的话虽然有道理，但乐天心知肚明，老爸老妈之所以吵架，十之八九是因为那个狗屁香功闹腾的。他们之间的矛盾，已经不是一天两天了，也不是哄一哄劝一劝就能解决的。老太已经走火入魔，不给她下点猛药，怕是迈不过那个坎儿了。

## (2)

“凯文，差不多了，该上来了。”常乐湄站在温泉泳池边，向正在水里扑腾的大儿子喊道。

大儿子装作没听见，脑袋依旧闷在水里。小儿子凯利却一蹦一跳地跑了过来，身后紧跟着拎包的陈寄秋。

“妈咪，我穿好了。”小儿子扑上前，抱住妈妈的腿。

乐湄摸着孩子湿漉漉的头发，亲昵道：“哎，还是我们凯利听话暖。”

打从上次一家四口飞过太平洋，先到香港参加辛儿的婚礼，接着回明都给小儿子凯利过周岁，一晃又是两年过去了。时间过得好快，不知不觉间，孩子们长大了，寄秋和乐湄也快到知命之年了。

一九加一，九九归零，再过几个月，人类将要跨入一个崭新的世纪。毋庸置疑，人类漫长的历史进程中，唯近百年的科学进步最为惊艳，发展速度最为迅猛。过去的十年里，尽管世界动荡不安，市场低迷萧条，但计算机的开发利用依然取得了长足进步。尤其互联网引发的经济大潮，更是独占鳌头。寄秋他们所在硅谷成了IT精英们的秀场，也成了投资者的淘金窟。上千家各种名头的创业公司平地而起，在这片依山傍海的狭谷地摆开了一场盛况空前的互联网大宴。大批的年轻学子转行计算机，阿猫阿狗的学个JAVA就能找到工作。而在这一波接一波的热浪中，陈寄秋的工作却没有多大的变化。一则他生性谨慎，二来为了养家糊口，他不敢冒险，依旧兢兢业业地干着他的老本行。公司老总们知道寄秋是个难得的人才，为了留住他，薪水股票的都涨了不少。因此上，寄秋也就犯不着这山望着那山高。搬到加州后，乐湄当了一阵子家庭主妇，觉得无聊，便出去上了几门课，拿到一个房地产经纪人的官家执照。硅谷蒸蒸日上，房地产也跟着发烧，房价一个劲地往上涨。几年下来，乐湄成了当地华人圈里的房地产经纪明星，客户源源不断，斩获颇丰，上交的所得税比老公交的还要多。生活安定了，经济无忧了，

两口子便定下了旅游计划，每年暑期外出一次，两地交替，一年玩世界，一年回中国。当然了，回国的主要目的并非游山玩水，而是回家探望亲人。他们知道，父母们都老了，老人们最企盼的就是和儿孙团聚一堂。他们远在大洋彼岸，无法尽孝于父母膝前，怎么也该常回家看看。况且，说句大不敬的，看一次，少一次了。

“妈咪，我饿了。”凯利仰起小脑袋，嘟着小嘴巴，向妈妈撒娇。

“喔哟，宝贝饿啦，妈咪带你先回家。”乐湄牵起小儿子的小手，看了看还在泳池中扑打着水花的大儿子，无奈地笑道：“寄秋，凯文归你了。臭小子玩起来就没个数，爷爷奶奶在家要等急了。”

“好啦，你先带凯利回去。告诉爸妈，别等了，你们先吃，我们过会儿就到。”

“成，我们先回啦。凯利，跟妈妈回家喽。”

看着娘儿俩蹒跚远去，寄秋朝泳池里大声喊道：“凯文，你妈喊你你没听见啊，快，上来。”

到底爸爸的话比妈妈的话好使，凯文终于爬上岸，换好了衣服。此刻日头即将落山，月牙湖少了些暑气，多了些清爽，前来温泉泡澡、到湖畔戏水的游客慢慢变多了。落日余晖下，爷儿俩沿着毛竹栈道悠哉前行，伴随他们的是一曲悦耳的琴声。

“爸，这是什么乐器，好好听噯。”凯文在学校乐队吹萨克斯，听惯了黑管小号架子鼓，乍听到栈道边音箱里传来委婉悠扬的民族乐曲，不觉心动。

寄秋停下脚步，仔细听了听：“噢，这是二胡独奏，《山村变了样》。”

“二胡啊，我在莉莉家见过，是她爸爸的。爸，拉二胡难不难？我也想学呢。”

“大概挺难吧，我听说过，七年笛子十年箫，拉好二胡折断腰。不过，天下无难事，只怕有心人。你要想学，这次回去，爸爸给你买一把。”

“好的，谢谢爸爸。”

“那你找谁当老师啊？”

“我到莉莉家，请她爸爸教我。”

“呵呵，你小子到底是想学二胡，还是想找借口到莉莉家呀？”

“So what，我都想，不可以吗？”

“可以，当然可以。”寄秋苦笑，臭小子，才多点大，就开始交女朋友了啦，还理直气壮的，比老子当年可强多了。

踏着《山村变了样》的小快板，爷儿俩走到涓山下的一座小石桥。

恰似那首欢畅动人的二胡独奏，如今的涓山村，也变了样，不再是原来那个朴实无华的小山村，而是与时俱进的豪华度假村了。这些年，靠着慕名而来的大量游客，涓山村发了大财。村委会尝到了甜头，也看到了温泉旅游带来的巨大商机和潜力，便大动干戈，在涓山下盖了数十座农家小院，将村里的乡民悉数迁往新居，把整座涓山承包给了山庄管委会。管委会请来园林专家重新规划，请来建筑专家重新设计，拆掉了南坡散落的乡民老宅，采用中国古典景观园林的设计理念，一步一景，动静相宜，在竹林和茶园间修建了一栋栋方便实用的山居客舍。管委会还更新了月牙湖畔的温泉设施，增加了

蒸气浴、桑拿浴、暖身池、鱼疗池、叠泉池、滑道池、露天沙滩泳池和儿童戏水池，新添了几处不同风味的茶舍、餐厅以及土特产工艺礼品店。唯一没变的是名称，依旧叫做阿郎温泉山庄。现如今，阿郎温泉山庄已经成了远近闻名的休闲旅游度假村，集食、宿、浴、观光、购物于一体，一年四季客源滚滚，周末假日一房难求。

站在小石桥上，凯文突然想起昨晚临睡前爸爸讲的狗狗阿郎的故事，便好奇地问道：“哎，爸爸，阿郎的坟在哪儿啊？”

“哦，在山顶上。”寄秋朝山坡上指了指。

“我可以去看看吗？”

“当然可以。不过要爬山呢，你不饿啊？”

“不饿，我包里还有水和吃的东西呢。”

“那好，咱们快去快回，一会儿天黑就看不清了。”

过了小石桥，沿着水花淙淙的山间溪流，父子二人缘坡而上，很快就看到了山顶那块硕大浑圆的肉红色石头。一股温泉溢出石缝，涓涓潺潺，不停不息，轻雾缭绕。巨石一侧，有一座水泥台基，台基上耸立着一座两米来高的铸铁雕塑。一只黑背狼狗，后腿蹬地，前腿上扑，毛竖毗裂，状似飞腾。雕塑前方，立着一屏两尺见方的大理石碑，上刻四个大字，义犬阿郎。

“哇，Wolf dog。”看着眼前栩栩如生的狼狗雕像，凯文连声惊叹：“It is so cute。”

“凯文，阿郎救过奶奶的命，对我们家有恩。咱们给阿郎鞠个躬吧。”

“OK。”

鞠完躬，凯文围着台基转了一圈，问道：“爸爸，你从小就和阿郎一起玩吗？”

“那当然了。你奶奶说，阿郎只比我大几个月，是奶奶从野地里捡回来的。阿郎不光是爸爸童年的玩伴，也是家里的守护神。有阿郎看家，坏人不敢上门。爸爸七、八岁那年，全国闹饥荒，家家户户没饭吃。我带阿郎上山挖野菜，阿郎还帮我找过吃的东西呢。”

“啊？怎么找啊？”

“阿郎鼻子尖，能发现田鼠洞。它在哪儿刨土，我就在哪儿挖，可以挖出不少田鼠藏在洞里的草籽和稻谷呢。”

“Yuck，脏死了。”凯文捂住嘴巴。

“脏？你是没挨过饿。当你饿得快死了，只要有口吃的，高兴还来不及呢，哪儿还会觉得脏。”

回想起当年妈妈在月牙湖畔漂洗马粪的情景，寄秋不由得百感咸集，悲从中来。倘若告诉凯文，奶奶和爸爸还曾吃过马粪里残留的大麦粒，这孩子今晚怕是连饭都咽不下去了。唉，往事已矣。过去的，就让它过去了吧。

“爸，我有点饿了。你饿不饿，我有巧克力。”说着，凯文取下背肩包。

“臭小子，你妈怕你胖，不让你多吃糖，你哪儿来的巧克力？”

“嘿嘿。”凯文不好意思笑笑，解释道：“是姑姑到香港机场送我们的时候，悄悄放在我包里的。姑姑说，这是百分之九十的黑巧克力，吃了不长胖，还可以减肥呢。”

“这个小枚，姑姑是怎么当的，就知道惯着你。你妈知道吗？”

“我没告诉妈妈，省得她啰嗦。爸，你也要为我保密哦。”

“好吧。”寄秋向儿子伸出手：“给我一块。”

接过儿子递来的巧克力，寄秋走到阿郎的塑像前，将包装精美的巧克力轻轻地放在墓碑下。

“爸，你干嘛？”

“给阿郎留一块。”

“嘁，爸你不知道啊，狗狗不能吃巧克力。”

“为什么？”

“我们老师说，巧克力中含有可可碱，人和猫咪吃了都没事，但是狗狗没有这种消化功能，吃了会死的。”

“啊，还有这回事啊。”寄秋不禁脸红，自己担着个“博士”名头，却连这些基本常识都不知道。看来，以后要拜儿子为师了。他拿回巧克力，讪讪笑道：“天快黑了，咱们该下山了。”

(3)

常家小楼二楼朝东的一间卧室，门关着，灯没开。窗外暮色沉沉，屋里阴气森森。

齐霏霏立在窗前，双手下垂于丹田，手心相对，左右摇摆，状似练功。不错，她是在习练香功，正在比划的，是中级功法里的一招，飞天散花。然而，她又不像是在练功。按照大师所说的练功要点，香功习练者必须面带微笑，保持和谐宁静的情绪，以求身心愉悦，脏腑疏通。而此刻的她呢，却面色忧郁，心情沉闷，窝了一肚子的委屈和肝火。

回忆起往事，她越想，心里越难受。自己这一辈子，净受老头子的气了。四清时，老头子批评她小资产阶级思想严重，立场不稳，同情不该同情的农村干部，犯了右倾错误。落实右派政策时，她本想为落难的钟永康安排一份好工作，却惹来老头子一通严厉的批评，要她按原则办事，来不得半点温情主义。文革开始后，她不过说了几句对红卫兵造反不理解的话，立马遭到老头子一通训斥，说她口无遮拦，说话不经大脑，还给她定了三条原则，不准她乱说乱动。好吧，就算那都是原则问题，他批评得对，可齐霏霏怎么也想不通，如今她不过练个香功，跟政治和原则扯不上关系，为什么元凯会这么反对，这么霸道。再说啦，就算老头子当年批评得对，但历史证明，她的右倾，她的温情主义，她的对文革不理解，一点都没错！

令她格外气恼的是，她练香功，又不单单为了自己。每当大师在洛阳向全国发功时，她哪次不是双手摊开，口中念叨着“敬请中国佛法香功创建人莲花生大师、历代传人唐玄宗、玄奘法师、济公活佛、当代唯一传人田大师，发出强烈的信息，为常元凯和齐霏霏

祛病消灾，强身益寿”。半个时辰站下来，腿肚子发软，两只手发麻，将手掌覆盖在事先准备好的凉开水杯子上，便接收到大师传来的信息水。可每次拿给老头子喝，他非但不领情，还骂她乱弹琴，搞邪门歪道，宁愿喝自来水，也不喝她辛苦接来的信息水。哼，好心当作驴肝肺，真是气死人了。

想到今天的事，她更是气得脑仁儿疼。原本都跟功友们说好了，明天带着一批田大师的录音带和辅导材料，到江北市举办两天研习班，同修中级功法，交流练功心得。哪知才告诉元凯，他就炸了毛，不仅不让她去，还劈头盖脸地骂她走火入魔。才回了两句嘴，老头子就火冒三丈，咆哮如雷，居然说什么你敢出这个门，就别回来了。你说可气不可气，过去两口子吵归吵，他也没说过这么绝情的话呀。如果不顺着他，真闹崩了该怎么办？如果顺着他，在功友们面前，自己这张脸又往哪儿放？

想及此，齐霏霏心口一悸，顿感手脚麻木，不由自主地后退两步，一屁股坐到了床沿上。不好，不会是因为心情不好强行练功，导致经脉受阻了吧。

“哆哆”，有人敲门。齐霏霏手按心口，深深地吸了口气，方要答话，听到门外传来大孙子的声音。

“奶奶，我进来啦。”常昊推门入内。

“昊昊啊，你怎么来啦。”

“我来看你啊。奶奶，你怎么连灯也不开啊。”常昊顺手打开了门边的电灯开关，看见奶奶捂着心口坐在床上，忙问道：“奶奶，你不舒服啊。”

齐霏霏强颜笑道：“没事，奶奶没事。”

“那就下去吃饭吧，我妈妈买了您爱吃的盐水鸭和五香牛肉呢。”

“你们先吃吧，奶奶不饿。”

“哎呀，到饭点了，怎么会不饿，我都快饿死了。”常昊上前，不由分说地挽起齐霏霏的胳膊，嘻嘻笑道：“走吧，奶奶，我们就等您了。”

齐霏霏心里虽然有气，却也不会发在大孙子身上，便任由着昊昊扶着她下了楼。

一家人围坐一圈，餐桌上有鱼有肉。可饭厅里气氛压抑，好似乌云密布，令人心烦意乱。大孙子说东说西，爷爷奶奶不搭腔。儿媳妇添饭夹菜，公公婆婆不理睬。任凭乐天一家三口变着法儿地卖乖讨好，二老就是低着头，板着脸，谁也不看谁一眼。扒拉了几口饭，齐霏霏把碗一放，筷子一扔，起身就要离去。

“妈，你吃好了？”韩菡关切道。

“吃不下，气饱了。”齐霏霏臭着一张脸。

“你还有完没完啦。”常元凯狠狠地把筷子在桌上一拍：“乱弹琴！”

“谁乱弹琴啦？我又不是你的奴隶，连一点自由都没有吗？”

“你……”

看见爸爸脸色变得紫红，乐天连忙站起来，厉声道：“好啦，都别吵了。爸，妈，请你们到客厅去。有件事我要告诉你们，很重要。听我说完了，你们想怎么吵就怎么吵，我们不管了。”说罢，乐天“砰”地拉开椅子，率先走出餐厅。

怎么个情况？臭小子竟然敢对父母发威，反了他了。莫非，他真有什么重要的事？先跟过去，不妨听他说什么。常元凯和齐霏霏一言不发，面色阴沉，跟着儿子来到客厅，坐在沙发上，却离得远远的。

乐天从皮包里拿出一份文件，严肃地说：“爸，妈。下面我要说的，目前还属于公安部门的机密。你们都是老干部，说给你们听也不算泄密，暂时不外传就行了。这一份文件是有关法轮功的，中央成立了一个特殊机构，统一研究解决法轮功问题。我们已经接到公安部的通知，法轮功是非法组织，必须予以取缔。”

齐霏霏先是一愣，接着气呼呼地打断道：“你说这个是什么意思啊？我们练的又不是法轮功。”

“妈，请您耐心点，我的话还没说完。除了法轮功，中央还点名了十几个有害气功组织，其中包括妈妈练的香功。”

常元凯眼睛一亮：“好，这些封建迷信的东西，早就该整治了。”

齐霏霏急赤白脸地反驳道：“凭什么，大师说过，香功是一种高级气功，练功的目的是以保健强身为主，与宗教无关，也和封建迷信无关。”

“妈，你真的以为练香功就能身体健康吗？”乐天又拿出一份打印件：“这是河南省公安厅通过公安内网发来的一份协查通报。通报上说，洛阳人田X生编造了一套欺世盗名的‘香功’，并谎称练成此功者可‘祛病强身，长生不老’。然而，早在1995年9月，也就是将近四年前，田X生因身患肝癌，病死在洛阳家中。田的家人把死者的棺木埋在一个旧窑洞里，对外声称大师闭关，故意隐瞒田X生死亡的真相。田的儿子也对其父生前的工作单位隐瞒了真相，从该单位骗取了死者42个月的‘退休工资’。鉴于此案性质恶劣，田的儿子已经以诈骗罪交由司法机关审判。据河南省公安厅得到的线索，目前仍有田的亲属和亲信在外省私自制造与香功有关的信息挂历、信息影碟和信息水，到处诈骗钱财。望各地公安部门予以协查，一经发现，立刻收缴查封，并将涉嫌诈骗敛财者…”

乐天还没念完手中的协查通报，突然看到妈妈一头歪倒在沙发上，两眼紧闭，嘴唇青紫，不由得慌了神：“妈，你怎么啦？”

常元凯也急了：“不好，她心脏病犯了。”

乐天大声唤道：“韩菡，快过来，看看妈怎么啦？”

韩菡冲进客厅，跪在齐霏霏身边，一边掐老太太的人中，一边命令道：“爸爸，拿硝酸甘油。乐天，给总院打电话，叫救护车。”

看着昏迷不醒的老妈，乐天懊悔莫及，本想帮老妈迈过这个坎儿，没想到这副药下的太猛啦…

(4)

涓山新村，一处处农家小院错落有致。阡陌竹篱，灰瓦白墙，暮色里影影绰绰。

陈家小院坐落在新村西头，仿老宅格局，坐北朝南，三间两厢，庑廊天井，四水归堂。后院依旧有一架竹棚，棚内一盘焙炕，炕上四个大灶眼，水磨青砖灶面，灶台上置放广口扁铁锅。三年前，陈抱一辞去了阿郎温泉山庄管委会主任一职，也将自家的茶园转租给山庄，靠着山庄的股份分红，和阿梅过上了衣食无忧的神仙日子。然而，他想歇也歇不住。享誉在外的涓山雀舌招引来不少好奇的茶客，山庄聘请陈抱一当了民间技艺传承大师，把制茶流程打造成山庄的表演项目。每逢茶季，陈家后院里天天涌满了四方游客，陈抱一带着村里的后生，燃起松明火，烧热扁铁锅，杀青、萎凋、揉条、捻舌，涓山村又会飘起馥郁醉人的新茶香。

日子舒坦了，吃穿不愁了，老两口的心思就落在儿孙身上了。盼星星盼月亮，盼到儿子合家归来，高兴之余，也把老两口忙得不可开交。陈抱一在镇里镇外四处采购，甲鱼、鳝鱼、螺蛳、河虾，菱角、莲藕、水芹、交瓜，什么新奇买什么。季雪梅在灶上灶下忙个不休，炒、烩、焖、烧，卤、熏、腌、拌，什么拿手做什么。老两口忙得乐味，孩子们吃得开心。只要孙子说一声“好吃”，爷爷奶奶就忘掉了累，老脸就乐开了花。

这不，瞅着当院里儿子和大孙子围着一桌菜狼吞虎咽，老两口笑逐颜开，就别提有多高兴了。

“爸，妈，你们不再吃点了？”乐湄从厢房里走了出来。

季雪梅慈爱地笑道：“我们吃饱了。小凯利睡了？”

“睡了，他今天可玩累了，躺下就睡着啦。”

“你把他的蚊帐掖严实啦？”

“嗯，掖好了。不过我发现，这儿没什么蚊子，比明都市里还少呢。”

陈抱一展颜道：“那是。月牙湖的水是温泉，蚊子卵活不了。咱家原来的老宅靠湖边，夏天连蚊帐都用不着。”

“乐湄，你还要陪着他们爷儿俩吃点吗？”

“妈，我刚才都吃撑了，妈做的鳝鱼红烧肉太好吃了。”

“来，到妈这儿坐。”季雪梅拍了拍身边的小竹椅。

“哎。”

“喏，喝点大麦茶，消消食。”

“谢谢妈。”

看着眼前的儿媳妇，季雪梅心里不知有多疼爱，多欢喜。当年她和抱一还是黑五类，秋儿还是个赤脚医生，这丫头就不管不顾地和秋儿谈恋爱，还脱掉了军装，跟家里闹翻了。秋儿出了国，这丫头丢下学业就跟了出去，在老外的地下室里一道过苦日子，还给秋儿生了俩儿子。尤其是生老二，四十多岁怀孩子，她得担多大的风险哪。前天，当着全村父老乡亲的面，抱一带着一大家子给老娘上香，让凯文凯利在太奶奶坟前磕了头，可给老陈家长足了脸。季雪梅心里明白，说个谢字太轻，而且自家的媳妇也用不着谢，只要嘱托秋儿，好好待乐湄一辈子，娘就宽心了。



“妈，你干嘛盯着我看啊？”乐湄摸了摸腮，以为自己脸上沾了什么东西。

“哦，没啥。”季雪梅回过神，慈爱地笑道：“乐湄啊，明天你给家里打个电话，请老亲家和你哥哥一家来山庄泡个温泉，再来家吃顿饭。”

“妈，别麻烦了，光我们就把你和爸爸忙得够呛了。”

“不麻烦，不麻烦。昊昊也要去美国了，这一走，下次见面还不知道哪一天呢。”

“嗯，那好吧，我问问他们。”

陈抱一插嘴道：“乐湄，昊昊去学什么专业啊？”

“还没定呢。先让他学半年英语，然后看他学什么。不过，寄秋的意思是让他学计算机，以后好找工作。”

陈抱一点头笑道：“呵呵，计算机好。我也想买一台计算机玩玩呢。”

“嘁，你都多大岁数了，还玩计算机，做大头梦吧。”季雪梅打趣道。

“妈，爸不是做梦，而是与时俱进。”寄秋扭头笑道：“我看报纸上说，美国已经有一半以上的家庭有计算机了，有不少老年人天天上网呢。”

“什么是上网啊？”季雪梅问。

“哦。”听到妈妈的问话，寄秋一怔。跟同行们说上网，根本用不着解释，谁都明白，可和一个一点不懂网络和计算机的老人谈上网，一句两句的还真说不清。他稍稍组织了一下语言，回答道：“妈，首先呢，把全世界成千上万的计算机连在一起就叫做网络。上网啊，就是坐在自己家里的电脑前，在网络上找乐子。人们可以在网络上看新闻，找朋友，玩游戏，还可以买东西。就像电话一样，个人电脑和网络迟早会进入寻常百姓家。我建议爸爸买一台，慢慢熟悉着。这次时间来不及了，下次我们回来，我帮爸爸联上网，咱们就可以用电脑通信了。”

“好。”陈抱一大腿一拍道：“秋儿，过两天你帮我选一台吧。”

“那可好。”季雪梅颌首微笑：“平日里见不到你们，隔三差五地能收到个信，能看到个照片，我们就放心了。”

“奶奶，我都有自己的电脑啦。”凯文吃饱了，把嘴一抹，得意地说：“我还会用电脑画房子呢。”

“哇，凯文真厉害，小小年纪，都会用电脑啦，比你爸爸小时候还出息呢。”

乐湄嘻嘻笑道：“妈，你听他瞎吹。他画的房子不是给人住的，是给小猫小狗住的。”

“那怎么啦。”凯文不服气：“老师都说我画的好，还给我发了奖呢。”

“凯文的设计是不错，像童话里的小房子，很漂亮哦。”寄秋为儿子撑腰。

一家人正在开开心心地说着话，堂屋里突然传来电话铃声。

“我去接。”乐湄起身走进客厅。

这一通电话，乐湄接了很长时间。看到她神色不安地走了回来，寄秋急忙问道：“谁来的电话？有什么事吗？”

“韩菡的电话，她说我妈妈进医院了。”

“什么病？严重吗？”

“心肌梗死，抢救过来了。韩菡说，她和哥哥今天晚上陪床，让我们明天去总院，妈妈可能要动手术，到底是装支架还是装起搏器，要等明天医生决定。”

“上次看到亲家还好好的呢，怎么说病就病了。”季雪梅叹道：“唉，年龄不饶人啊。你们早点休息吧，明天赶早班车过去。”

“好，我去拾掇一下，我们明天一大早就走。”乐湄看了看儿子，苦笑道：“妈，我家那边肯定乱成一团，凯文和凯利就先丢给你们了。”

陈抱一忙道：“你们就放心吧。帮我们带个话，希望亲家母早日康复。有什么需要我们做的，来电话。”

看到儿子正在收拾餐桌上的碗筷，季雪梅起身上前阻拦道：“秋儿，你别管了。带着凯文和乐湄早点休息，明天有你们忙的呢。”

听到岳母突然犯病，寄秋倒也不甚慌乱。他知道，心肌梗死并没那么可怕，只要发现得早，急救得当，患者可以安全度过急性期。在先进的溶血栓治疗下，患者大都会康复。按乐湄刚才的话，岳母已经住进了总院，应该没有生命危险了。不过，妈妈也说的对，明天他们有的忙呢。

## 第九十章 毗卢寺清心自在百日宴拜谢观音

(1)

2001年，农历七月。

自古以来，这个月球绕地球的月份就被华夏子民称做“鬼月”。月初，地府鬼门开启。月末，地府鬼门关闭。整整一个盈亏，百鬼夜行，阴魂游弋。国人视鬼月为大凶，故而此月不宜出行，不宜嫁娶，不宜搬迁，不宜开业，几谓百事不宜。而月圆之日，更是鬼门大开阴气最盛之时。农历七月十五，是道家地官大帝的生日，亦为道教“三元说”的中元节。道家有云，“地官中元赦罪”。是日，道观祠堂当请黄冠真人举办法会，建醮祈祷，祭祀祖先，超度亡灵，大赦鬼魂。

有趣的是，佛家亦看重农历七月，却与道家的说法迥然有异。依汉传佛历，七月非但不凶，反倒是个“吉祥月”，当孝亲报恩，祈福修善。七月十五，为佛家盛大节日，盂兰盆节。信男善女当用盂兰盆供奉佛、法、僧，以谢三宝济度六道众生倒悬之苦，以修功德报答祖先父母养育之恩。佛陀闻之，欢欣鼓舞，笑逐颜开，故盂兰盆节亦称为“佛欢喜日”。是日，寺院庙宇当由得道高僧设坛开光，迎请诸佛降临，与众生共沾法喜。

然而，道也罢，佛也罢，凶也罢，吉也罢，老祖宗为后世子孙留下一碗聊以自慰的心灵鸡汤，“遇难呈祥，逢凶化吉”。无论道教的中元节，还是佛教的盂兰盆节，都会在农历七月超度亡灵，为众生祈福。故对黎民百姓而言，农历七月并不可怕，只需敬供上香，祈求神祇保佑，为其消灾、降运、增福、延寿，便理得心安，皆大欢喜了。

这一天，已是地府鬼门将闭之日。一大早，天公垂怜，下起了小雨。

一位身着灰色僧袍的小沙弥，手撑桐油黄布伞，足蹬低头看破鞋，步履不紧不慢，来到竹林深处的一间寮舍。秋雨靡霏，如丝如雾，柴门半掩，石阶落叶。

“师太，师太。”小沙弥立在柴门外，轻声呼唤。

寮舍内走出一位眉清目秀的小尼姑，用一口带着异域腔调的国语盈盈问道：“师太正在早课。请问小师父何事？”

“对不起，小僧打搅了师太清修。大师父着小僧前来，请清心师太随众过堂，斋后有要事相商。”

寮舍内传来清澈如水的声音：“烦请小师父转告梦身大师，贫尼即刻便去。”

“阿弥陀佛，多谢师太。”

小沙弥离去不久，寮舍石径上走来两位尼姑，皆身穿淡粉色长衫，头戴竹篾斗笠。

行在前面的，是一位面容姣好的中年比丘尼。只见她星眸凝一剪秋水，清澈温润，嘴角含一丝微笑，大度从容，自苍翠的竹影中穿行而来，衣袂飘飘，仙姿妙曼，宛如画中人。

三十五年前，她来过这里。三十五年后，她故地重游。三十五年前，她是天真烂漫的少女龚畹香。三十五年后，她是心止如水的尼姑清心师太。三十五年前，她偷偷跟在附中“破四旧”的队伍后面来看热闹，亲眼目睹了疯狂的红卫兵们把这座古刹焚之一炬。三十五年后，她应邀前来参加世界佛教华僧大会筹备会，亲手为这座浴火重生的金光明道场献上一尊缅甸玉卧佛。

三十五年，弹指一挥。三十五年，她两世为人。前世已矣，那具名叫龚畹香的臭皮囊已然化作尘埃，随风而去。如今的她，照见五蕴皆空，行深般若自在，万种红尘皆似幻，一任清风送白云。

佛说，缘起缘落，花开花谢，万事皆空，往事如烟。

可那一天，那一事，她却永远不会忘记。

孩子，你醒啦。  
这是什么地方？  
清净之地。  
我怎么会在这儿？  
缘。  
你是谁？  
贫尼了缘。

清净之地，纤尘不染。了缘师太，云水禅心。

从那天起，她一步不离地跟在了缘师太身边。师太为她开蒙，师太为她剃度，师太为她醍醐灌顶，师太为她换骨脱胎。在恩师的甘露滋润下，她研习南传佛学精义，修练了一颗无碍无挂的清净心；她承续阿育吠陀医术，在缺医少药的滇缅山区救治了许多贫苦的病人；她学会佛陀传教的语言巴利文，能流利地背诵南传巴利三藏，…。寒来暑往，经年累月，行千里路，读万卷经，她潜心集思，孜孜不倦，直至恩师坐化圆寂。

师太的缘，已了。师太的衣钵，她继。

她将师太干瘪的肉身放进坐化缸，掩埋在佛堂一侧，焚香礼拜，伏地三叩。她擦干眼泪，背上行囊，遵照恩师的嘱咐，踏上了践行五戒的云游之路。她知道，师太要她离开龚家坳，一为躲避军营里那些眼中冒火的年轻士兵，二为谒拜各地通晓佛法的高僧大师。就这样，一日一餐乞讨，一步一个脚印，她遍历了金色国度的奘房寺院，请教了众多有名望的禅定导师和佛教学者。十五年前，通过缅甸僧伽委员会的正式考核，她获得上座部佛教“三藏法师”的尊号。为了告慰恩师，她特意带着徒儿返回龚家坳的佛堂，跪在了缘师

太灵前，吟诵了五部巴利经文。而今，她已然是南传佛学大家，成为誉满东南亚的“尼姑王”。

作为南传上座部佛学代表，她在去年槟城召开的世界佛教华僧大会上当选为执行委员会委员。此次前来明都大日禅院，参加为期两天的筹备会，为下一届华僧大会确定主题、时间、地点和程序。昨日筹备会已圆满结束，按计划，今天委员们自由活动，明日将各奔东西。她原本打算今天带着徒儿参观大日禅院的藏经阁，诵一遍《毗卢遮那成佛经》。哪知禅院主持突然说有要事相商，看来计划要变了。然无论发生何事，她心静如止水，一切随缘便是了。

晨雾笼纱，秋雨游丝，石径上两道靛影袅袅而来。淡粉色长袍一袭及地，朱红色披肩一抹斜飞，为这座庄严肃穆的中土寺院增添了些许异国情调的亮丽与俏皮。

## (2)

斋堂不甚远，出了竹林，便可见一座青砖灰瓦的大平房，门楣横匾“五观堂”。

五观堂正门朝南，大敞四开。大门左侧，木架上悬一扇云朵状青铜火板。大门右侧，横梁下垂一条大鱼状桐木槌。门前廊柱刻一幅楹联：

试问世间人有几个知道饭是米煮  
且看座上佛亦不过识得田自心来

依照僧值师的指点，清心师徒在门前除下斗笠，轻轻步入五观堂。堂内已坐满僧尼，个个身态端然，眼观鼻，鼻观口，口观心。僧值师将她师徒二人分别引入席位，方才落座，便听到门外传来三记悠悠磬音。这种宣布用膳的方式，清心师徒还是住进大日禅院后才头次见到，原来在开斋用膳上，汉传佛教和南传佛教竟有许多不同之处。

汉传佛教禁止杀生，戒荤吃素。禅院亦称作“丛林”，吃饭称作“过堂”。中土寺院有一套繁复的丛林过堂仪轨，僧人在进餐时必须严格遵守。而南传佛教并无丛林过堂一说，斋膳时也没有这许多清规戒律。对上座部佛教僧尼而言，托钵行乞，乃源自佛陀，为出家人每日应修之功课。既然饭食来自好善人家的施舍，那便容不得挑挑拣拣，无论干稀荤素，乞得什么吃什么。故而，南传佛教容许僧侣食用“眼不见杀，耳不闻杀，不为己所杀”的三净肉。在出家人眼里，食肉并非罪过，贪瞋痴才是臭秽。

虽说清心师太秉承南传佛教，但她也省得入乡随俗的道理。这两天在斋堂用膳，她多少见识了一些中土寺院的过堂仪轨。

斋堂名曰五观，指僧人在就膳时应默思五种境观：一思食物来之不易；二思德行有无盈亏；三思不可贪恋美味；四思饭食只作疗饥药石；五思果腹只为修成道业。而刚才那三记磬音，称作“打板”。依照过堂仪轨，应由五观堂都监执槌，敲击火板三十六响，知

会众僧开斋。听闻打板，众僧排班，口宣佛号，依次进入斋堂。而如今这个过程已经大大简化，雨雪天众人可先入斋堂静坐，打板三响便可开斋了。

磬音消逝，五观堂维那师一声开腔，众僧尼齐诵《供养偈》：“供养清净法身，毗卢遮那佛。供养佛，供养法，供养僧，供养一切众生。”

接下来，便是第一遍行堂。堂内止语，受斋者只以手势向僧值师索要饭食。行堂毕，众僧将饭碗平端于胸前，拇指扣在碗沿，余四指平托碗底，称之为“龙含珠”。进餐时，受斋者持箸夹起食物，以食就口，慢嚼慢咽，平和安详，谓之“凤点头”。若胃口大的和尚没吃饱，则将空碗置于桌边，等待僧值师的第二遍、第三遍行堂。然仪轨有律，受斋者当应量受食，落在桌上的米粒菜屑也要拈起入腹，不得浪费。三遍行堂之后，僧值师巡开水，涤荡碗内残羹。受斋者当一并喝下，以示惜福感恩。

待众人食讫，维那师再度举腔，众僧尼齐诵《结斋偈》：“所谓布施者，必获其利益。若为乐故施，后必得安乐。饭食已讫，当愿众生。所作皆办，具诸佛法。”

吃饱喝足，皆大欢喜。清心跟随众僧侣，口宣佛号，依次步出五观堂。此刻，门外又聚拢了一批男女，五颜六色的雨具下，有人光头，有人蓄发，或身着海青，或身着缁衣。清心知道，他们是大日禅院佛学院的学员和居士灵修班的弟子，正在等待下一波过堂。

“阿弥陀佛。清心师太，早上好。”

“阿弥陀佛。梦身大师，早上好。”

刚才在斋堂内，清心就坐在此次筹备会的召集人、大日禅院主持梦身大和尚身旁。堂内禁语，两人只颌首致意，出得门来，方得以合掌礼拜。

照理说，他俩应该是老熟人。三十五年前，他们都在三大附中，一位朝气蓬勃的校团委书记，一位如花似玉的初中小女生，虽然不十分熟络，却也彼此相识。然而，天上浮云似白衣，斯须改变如苍狗，更何况三十多年过去了，他们记忆中的形象业已消失殆尽。清心再不会想到她眼前的梦身大和尚就是过去的王向荣老师，因为大和尚鸡皮苍颜，黑眼罩遮住半边脸，与昔日里校团委书记的光辉形象差之千里。同样，即便清心还有旧时的秀美容颜，梦身大和尚也不会联想到那个花骨朵似的小女生龚晚香，因为他眼前的清心师太来自金色佛国，名冠三藏法师，是上座部佛教德高望重的比丘尼。至于清心师太能讲一口软糯的云南官话，大和尚也不会有丝毫猜疑。前两天的会议上，曾有人好奇问起，师太微笑应对道，贫尼早年在缅北佤邦行脚，那一带的施主大多是大陆内战时逃过去的难民。

与清心师太礼毕，梦身大和尚转向身旁一众身穿各色袈裟的老和尚，含笑合掌道：“阿弥陀佛，各位大师早。老衲先告一声对不住，今天有要事与诸位大师商榷，怕是要占用大家一些时间了。”

一众老僧纷纷口宣佛号，连道“无妨、无碍”。

“阿弥陀佛，请随老衲前去云会堂。”

此刻小雨已住，众人将雨具留给徒儿们，跟在梦身大和尚身后，走进禅院西侧一洞宝瓶门。五色云石铺就的小路旁，一方池塘，留得残荷听雨，数垄福田，遍植新鲜蔬菜。荷塘边，一架虹桥凌水，通往绿柳环绕的茅庐。庐楣有匾，“云会堂”，庐柱有联，“垂柳拂风缘因果，茅庐照水现本真”。据知客僧介绍，这里原为接待四海云游僧人之所，而今改做禅院接待贵客的礼宾堂。前两日的筹备会，都是在云会堂里举行的。

会堂内草席铺地，席上散布一圈蒲团。待众人盘膝坐定，梦身大和尚口诵佛号，开门见山：“阿弥陀佛。今日请大师们前来，有两件事要与诸位商榷。这第一件事，是来自美国庄严寺痴谛大师的提议。今天下午，痴谛大师想举办一场超度法会，敬请诸位大师共同加持。具体缘由，还请痴谛大师详加说明。”

痴谛大师看上去年逾古稀，身子骨又干又瘦，一口鲁南乡音却显得中气十足：“阿弥陀佛。诸位大师想必已得知，五天前，也就是公历9月11日，在美国发生了一场惨绝人寰的大灾难。一伙丧心病狂的恐怖分子，劫持了数架民航飞机，撞向纽约双子塔，导致数千性命葬身火海。这几日，全世界都在声讨这一灭绝人性的恐怖攻击，都在悼念那些无辜丧生的平民百姓。俺佛门弟子，当用慈悲之心，助罹难者获得善业感应，脱离苦海，往生西方极乐世界。今天正值佛历七月晦日，为南无大愿地藏王菩萨涅槃得道之日。地藏菩萨主宰阴司，救苦救难，普渡众生。贫僧建议，今日下午举办一场超度法会，请诸位大师慈悲加持，礼佛诵经，祈请南无大愿地藏王菩萨慈悲做主，超度911罹难者，愿他们业障消除，离苦得乐，往生净土。阿弥陀佛。”

痴谛大师语毕，众僧尼皆敛目合掌，口宣佛号，连称“善哉善哉”。

听闻众皆言善，梦身大和尚无须多问，果断道：“阿弥陀佛。诸位大师，法会定在午后二时可好？”见无人反对，梦身大和尚挥手招来堂外一年轻和尚：“明慧，你去通知监院大师，在地藏殿前设坛口，下午二时举行超度法会。”

“阿弥陀佛，小僧便往。”

见年轻和尚转身离去，梦身大和尚轻咳一声，继续道：“诸位大师，这第二件大事，便是关于邪教法轮功。近年来，有一宵小盗我佛教‘法轮’为其名号，窃我佛祖诞辰为其‘生日’，篡我佛门术语名相以充其邪说。妖言惑众，逆缘陡生，噩梦骤临，祸及天下。古人云，圣人以神道设教，而天下服矣，邪教以神道惑人，则天下乱矣。法轮功之祸，实乃佛教亘古未有之大耻辱，佛法万劫难容之大邪恶。我佛教四众弟子，当惩恶扬善，以正破邪，振聋发聩，为海潮音，为狮子吼，为金刚怒。老衲提议，吾等当以世界佛教华僧大会的名义，发表一封致全世界佛教界的公开信，揭露法轮功邪教之谬论，复我正信佛教之圣洁，还我神圣法轮之光辉。老衲的提议是否得当，敬请诸位大师斟酌。”

梦身大和尚一番慷慨激昂的话说完，云会堂内居然一片静寂，半晌无人应和。

在座的华僧大会执委们都是声名斐然的有道高僧，代表不同的佛教流派，来自台湾、香港以及缅甸、泰国、柬埔寨、日本、美国、加拿大等不同地区和国度，大陆方面只

有大日梦身、禅门重光两位执委。梦身大和尚心里明镜似的，这些国外来的僧尼早已“超出三界外，不在五行中”，不会为他的危言耸听所左右。而重光大师则因为竞争中国佛教协会副会长一事，向来与他不睦。即便重光知道自己刚才的一番话来自官方授意，也只会装聋作哑，不会为他站台。见满堂鸦雀无声，梦身大和尚暗道不妙，略作思忖，生出个主意。痴谛大师在海外华僧中威望极高，方才自己为他的超度法会提议出了力，就看这个老和尚会不会投桃报李了。

于是，梦身大和尚面带微笑，谦恭地问道：“痴谛大师，对于老衲的提议，大师可有何指教？”

“阿弥陀佛。贫僧才疏学浅，不敢妄言指教。然贫僧以为，佛家以法治化，没有怨敌，只当布施持戒，泛爱人物。若论惩恶扬善，惩恶，是官家的事，扬善，方是俺佛门弟子的本分。阿弥陀佛。”痴谛大师不动声色地将球打了回来。

梦身大和尚不甘心，便向堂内唯一的尼姑问道：“清心师太，你意下如何？”

清心泯然一笑，正颜道：“大师所言之事，贫尼亦有所耳闻。自我佛祖悟得三明四谛，证得无上正等正觉，世上便生出了各种附佛外道。附佛外道皆表面崇佛，实则假借佛号，并未皈依三宝。然吾等学佛，修的是自己的清净心、大自在。回向凡世，心中一尘不染。佛看众生，各各均是佛，因为佛没有分别心，只有平等心。心中不起分别，一律平等，那便见诸佛心，大慈悲是，得无障碍了。”

“阿弥陀佛。”清心师太话音方了，便有人高宣佛号。众僧循声看去，是来自台湾菩提寺的昌明大长老开了腔：“痴谛大师与清心师太所言极是。世上有佛就有魔，吾等天天活在魔当中，哪里有魔，哪里就是我们的道场。见到魔，你若心生欢喜，便是随着魔境转了。反过来，你若心生厌恶，也是随着魔境转了。对于那些附佛外道，吾等佛门弟子只需保持中道，既不欢喜，也不讨厌，见如不见，闻如不闻。自己若无分别心，又岂有佛魔之分？”

“阿弥陀佛。贫僧亦赞同三位大师的说法。”来自加拿大光明寺的觉悟大师紧接道：“贫僧记得，幼年时曾读蒙学课本《弟子规》，其泛爱众篇里有一句话，‘扬人恶，即是恶，疾之甚，祸且作’。我净土宗第八代祖师莲池<sup>45</sup>大师亦在《自知录》中亲笔写到，‘扬人善，一事为一善；隐人恶，一事为一善；见传播人恶者，劝而止之为五善’。由此可见，无论儒家佛家，隐恶扬善，方为正途。”

几位大师之言，如同棒喝，梦身大和尚心中一凛，不禁口中喃喃：“阿弥陀佛。诸位大师德行高远，修为深厚，佛心禅语，令老衲受益良多。在这件事上，是老衲着相了。”随即梦身大和尚讪讪一笑，自我解脱道：“老衲之所以做此提议，实乃无奈之举，个中缘由，无需明言，想必诸位大师也能猜得几分。罢了，这件事就此打住。按原计划，散会后大家自由活动。诸位大师若想细细走一遭大日禅院，老衲愿做导游。下午一时三刻，还请诸位大师在地藏殿前集合。”

“阿弥陀佛。”众僧尼合掌，皆现如是笑。

(3)

---

<sup>45</sup> 莲池大师(1523-1615)，明代僧，号莲池。融禅净教律为一体之大成者。



“喂，叔，你们到了吗？噢，噢，到啦。”顾建军踮起脚尖，向停车场看去，接着扬起胳膊，挥动着手机大声喊道：“叔，叔，俺们在这儿咧……”

今天是星期日，来大日禅院的人很多，有信男善女，也有四方游客。顾建军则两者皆顾，既是香客，亦为游客，因为他今天来大日禅院，一为报答观音娘娘送子，在观世音菩萨殿前敬香还愿，二为保佑儿子长命百岁，在禅院素心斋给儿子办一席百日宴。

顾建军身旁，站着一个穿戴时髦的小女人。女人面容秀美，眉眼灵动，身腰丰腴，肌肤白净，看上去年纪不大，也就二十出头的模样。与年过半百的顾建军相衬，一老一少，况如父女。然而，这个小女子却身份暧昧，她不是建军的女儿，却是老牛口中的嫩草。算起来，这个女人应该是建军的四奶了。

大奶吗，自然是建军的结发妻子，比老公年龄大的蒋燕。熟悉顾建军的朋友都知道，老小子浑归浑，却讲老理儿，糟糠之妻不可弃。令建军郁闷的是，蒋燕生了个女儿，国家又不准生二胎，弄得他后继无人了。过去家里穷，付不起超生罚款，现在有钱了，老婆又过了生育期。为了有个儿子传宗接代，为了兑现在老娘病榻前立下的誓言，建军便生了贼心，打起了养外室的主意。重婚犯法，这点法律常识建军还是知道的。可在外面包二奶，找小三，只要自家人不闹，如今也没人狗拿耗子多管闲事。

这些年，坊间流行一个说法，男人有钱就变坏，女人变坏就有钱。建军有钱了，坏女人也就接二连三地爬上了床。二奶大了肚子，建军满怀期待。哪知一朝分娩，屙出来的还是个丫头片子。小三床上够浪，弄得建军腰酸肾亏。一群群小蝌蚪们争先恐后地找妈妈，却白白喂了那只不下蛋的鸡。建军身边这个四奶，别看人不大，小脑瓜子挺有主意。先跟大叔要了一笔钱，又让大叔给她买了一栋房。然后，她逼着大叔戒烟戒酒，自己天天含着体温表计算行房日期。更邪门的，每次开工前，她还拉着大叔烧香拜观音。虽说建军有点不情不愿，但为了讨小女人欢心，更为了生儿子，做出点牺牲也是必须的。说来也怪，四奶的方法还真灵验，几个来回，小女人的肚皮里就有了动静。谢天谢地谢菩萨，百日前，老顾家终于迎来了传承子嗣，一个八斤重的大胖小子。为了答谢观音娘娘赐子，建军给儿子起名“天赐”，小名“八斤”。如今儿子模样长开了，眼珠会转了，面皮也白嫩了，正躺在婴儿车里津津有味地吮手指头。

婴儿车前，蹲着两个女人，一妇人一少女，嘴里唤着“八斤八斤”，逗娃娃开心。这两个女人，都是建军的亲戚。年长的是弟妹，建国的老婆朱抗美。年少的是侄女，建国两口子收养的女儿朱小雨。按民间风俗，百日是婴儿出生后的一个重要日子，应当遍请亲朋好友、街坊邻居，大操大办一场风风光光的百日宴。可顾建军不敢太张扬，毕竟这孩子见不得光，万一被有心人拿到把柄，保不定生出什么幺蛾子。因而，建军只请了弟弟一家和叔叔一家，连大奶蒋燕、小舅子蒋鹰都没请，省得蒋家人心里膈应得慌。至于二奶、三奶的，建军也没叫她们来，免得几个娘儿们在一起争风吃醋。不承想，跟建国说得好好的，突然他今天有事，来不了了。抗美说，建国不能来，是因为三江大学研究生院今天举行毕业典礼。建国前几年考上三大马克思主义理论在职博士生，前些日子才通过答辩。他本不想去凑那份热闹，可导师昨天打来电话，校领导请顾市长作为新科博士代表，在毕业典礼上发表感言。碍着导师的面子，建国不好意思推却，只得让她们娘儿俩代表他为大侄子庆

贺百日啦。

“叔，婶子。吆，彭老板也来了，欢迎欢迎。”见常乐天一行人来到跟前，顾建军笑不拢嘴，迫不及待地指着婴儿车里的娃娃道：“瞧，这是俺儿子，顾天赐。呵呵呵。”

韩菡一步上前，蹲在朱抗美身边，把头挤了上去：“让我看看，让我看看。哇，这么胖，有多重啦？”

建军身边的小女人一脸傲娇：“生下来8斤，昨天去称，14斤还多呢。”

“哇，养的真好。”韩菡素手一翻，亮出一只金晃晃的长命锁，轻轻地放在娃娃身边，起身笑道：“建军，我们祝小天赐长命百岁。”

“谢谢叔，谢谢婶子。”

“建军，我昨晚刚到明都。听乐天说，你为儿子办百日宴。我不请自来，冒昧了。”

“这咋说，彭老板，你来就是看得起俺，俺高兴还来不及咧。”顾建军的话不是客套，而是出自真心。这些年，他没少从彭晓光那儿拿生意。今天大老板光临，他自然喜出望外。

彭晓光含蓄一笑，从口袋里摸出一枚白润润的物件：“这是和田籽料玉观音，开过光的，保佑你儿子一世平安。”

“彭老板，多谢，多谢。”见大老板给儿子送上厚礼，顾建军更是感激万分，忙不迭地拱手作揖。

“韩菡，拉我一把。”朱抗美扯着韩菡的手站起身：“哎哟，腿都蹲麻了。”她看了一眼常乐天，促狭地笑道：“小警察，你的礼物呢？”

乐天嘴角一咧，露出招牌式坏笑：“侄媳妇，懂不懂啊，我们当爷爷奶奶的，百日宴上只要给大孙子挂把长命锁，礼就尽到了。”

“滚你的，谁是你侄媳妇。”抗美横眉怒目。

“抗美啊，你从乐天那儿从没讨到过便宜，还招猫逗狗的。”彭晓光跟着取笑。

“你也滚，谁不晓得你俩一对狐朋狗友，狼狈为奸。”哄笑声中，抗美问道：“哎，彭大公子，你怎么一个人来啦，夫人呢？”

“靠，别提了，我俩离啦。”

“离啦？！”朱抗美终于得到了一个报复机会，冷笑道：“哼哼，我早就料到你俩是兔子尾巴，长不了。政治联姻，还不是逢场作戏。场一散，戏就演不下去了。”

虽然朱抗美言语尖刻，乐天他们都知道她说的一点也没错。十年前，彭晓光这个花花公子终于收了心，回到北京父母身边，在老爸老妈的威迫下结了婚。然而，他的婚姻，却是双方长辈促成的一场政治联姻。女方的父亲方老爷子曾是军中大佬，而彭家老爷子也曾高居副国级。尽管二老早已离开庙堂，但余威尚在，两家相互施以援手，家族成员都在仕途和商界里得到了莫大的助力。没有彭老爷子的举荐，女方的哥哥方慕林不可能青云直上官拜封疆大吏。没有老丈人和妻舅的扶持，彭晓光也不可能拿到那么多的房产开发许可和便宜地皮。如今，双方的老人都去见马克思了，他们夫妻间毫无感情可言的婚姻自然也就寿终正寝。对彭大公子而言，离婚未尝不是一种解脱，反正他银行里的钱几辈子都花不完，而且他床上从来不缺年轻貌美的女人。因此上，无论朱抗美的挖苦有多尖刻，他只是耸了耸肩，讪讪一笑，不以为然。

“顾总。”一个身穿黑色西装戴着墨镜的壮汉快步来到顾建军跟前，身后还紧跟着位衣着素雅的小姑娘：“都安排好了。顾总和客人们先游览一个小时，然后到素心斋用餐。”壮汉指着身旁的小姑娘说：“这位是导游小姐，门票都在她手上。”

顾建军点点头：“中。你就不要进去了，到车里等着吧。”

“是。”

顾建军对小姑娘嘿嘿一笑：“小姐，贵姓？”

“免贵姓唐，顾总就叫我小唐吧。”小姑娘长着一张布满胶原蛋白的娃娃脸，笑起来两酒窝，音色很糯很甜。

“中。小唐，前面带路。”

“是。”小唐姑娘巧笑嫣然：“欢迎诸位贵宾来到双龙山风景区。今天游客很多，希望大家跟紧我，不要走散了。”

跟在小唐姑娘身后，一行人走向景区大门。排队过了检票口，入眼一片宽阔的场地，游客们三五成群，摆着各种 POSE 照相。拍照的背景是一座高大的石坊，峻严矗立，气势雄伟。坊檐下四个金光闪闪的大字：双龙毓秀。石坊大门两旁，各置一屏花岗岩影壁。硕大的汉白玉龙头破壁而出，口角长须，颌间含珠，喉下逆鳞，昂首怒目，嘴里“嘶嘶”喷吐着雾气。

“咦，这地方好像跟过去不一样了。”看着眼前的情景，彭晓光感到迷惑。

“靠，不会吧，连名字都改啦。”常乐天亦感到诧异。

顾建军呵呵笑道：“还不是让钱闹的。俺听建国说，和尚们要买地盖庙，连后面的双龙山都不放过。这里靠近市区，是块风水宝地。地方政府觉得卖地不划算，就跟和尚联手，政府出地，和尚出钱，打造了这个双龙风景区。门票收入二一添作五，一家一半。”

听了建军的解释，彭、常二人方恍然大悟。的确，跟上次他们参观的毗卢寺相比，这儿的变化也太惊人了。虽然白雾蒙蒙的双龙山还看不真切，但眼前的荷花池大了一倍也不止。更令他俩吃惊的是，原来荷花池上有一座石桥，通往四面临水的绿岛，而今石坊后面却建起了一座廊桥，蜿蜒蜿蜒，曲如长蛇，高高低低，亭台相错。

尾随导游步入廊桥，众人抬头望去，每一处枋梁上都绘着水金沥粉的斑斓彩画，天女散花，对卧双鹿，山水流云，飞天起舞…。而彩画中更多的是与佛教有关的故事，割肉饲鹰，一休打赌，虎溪三笑，目连救母…。导游小唐甜美的声音娓娓道来，不知不觉间，众人来到了廊桥出口。

廊桥外，两座巍峨青石山门扑面而来。门楣凿字，斗大镏金，一曰“光明普照”，一曰“大日悬天”。面对这似曾相识的场景，常乐天和彭晓光相视苦笑。三十五年前，他们跑来“破四旧”，用绳子拉倒了这两座山门。三十五年后，一模一样的山门，又重新出现在他们眼前。此情此景，人何以堪。历史，果然会转圈圈。

他俩都还记得，上次应顾建国之邀，一同来参加毗卢寺重建开光水陆大会，石板路尽头应该是一座崭新的庙门，门内是油漆得光鲜亮丽的千佛殿。可现在放眼看去，那座庙

门也不见了。取而代之的是一面高大的金刹寺墙，墙面上浮雕两米见方的大字：大日禅院。沿着寺墙边一条宽阔的青石路，小唐姑娘把他们带到一座琉璃瓦饰的重檐大殿。殿前两座陪亭，左鼓右钟。殿顶四阿歇山，庑檐五脊六兽，上书“天王殿”。跨过高高的门槛，迎面一尊笑容满面的大肚弥勒佛，两侧站立着威风凛凛的四大天王。弥勒佛旁有一幅楹联：

大肚能容了却人间多少事  
笑颜常在化开天下古今愁

参过弥勒佛，步出天王殿后门，众人顿时眼前一亮，止不住发出声声惊叹。一条十来米的青石大道为中轴，一座座金碧辉煌的殿宇为方圆，亭台楼阁，错落变幻，延绵迢递，直奔雾霭朦胧的双龙山。看着眼前的重重殿宇，常乐天猛然想起了那张图，十五年前王向荣老师展示在他们面前的那张气势恢弘的设计图。靠，常乐天不禁感慨万千。王老师似乎说过，他的执念和野心是重现金光明道场的辉煌。当时，自己和彭晓光、顾建国的想法一样，都觉得老和尚牛逼烘烘。可如今事实就摆在眼前，老师的宏愿果真实现了。

“咦，怎么两边都是罗汉堂啊？”彭晓光站在大道中央，左看看，右看看，道两旁一边一座高大宏伟的殿堂，不仅格局造型一样，檐下匾额也都题写着“罗汉堂”。

小唐姑娘笑道：“佛祖传教，座下有五百弟子，都化作罗汉。由于罗汉太多了，一座庙堂装不下，只好盖了两座罗汉堂呗。”

“哈哈。”乐天陡然大笑：“五百罗汉分两边，合着一边一个二百五啊。”

韩菡拍了乐天一掌，嗔道：“在佛菩萨面前，别胡说八道，当心嘴巴长疮。”

小唐姑娘眨眨大眼睛，莞尔一笑：“这位大哥没说错呢，是一边一个二百五。大姐不用担心，佛菩萨不会怪罪的。”

“为什么？”韩菡峨眉微挑，很是好奇。

“佛教有一部清规戒律，叫比丘戒，也叫大戒，总共有二百五十条。在这些戒律的约束下，和尚尼姑的生活很乏味，很单调，时日久了，性格也变得很古板。在我们俗人看来，要守这么多的戒律，人会变成傻头傻脑的二百五。但在出家人眼里，二百五没什么不好，能做到二百五，才是个正经的佛门弟子呢。”

“哈哈。”小姑娘妙语解颐，逗得众人哈哈大笑。

跟着小唐姑娘身后，众人走进西侧的罗汉堂。烛光映照，真人大小的罗汉俱偕垂坐，且栩栩如生，各具神态。有的趾高气扬，有的沉思静想，有的怒容满面，有的嘻笑自若，有的庄严肃穆，有的玩世不恭，有的慈眉善眼，有的瞠目结舌……。一圈走下来，众人方得领会，怪不得一边一个二百五。五百罗汉，一座殿堂还真装不下呢。

出了罗汉堂，一行人边说边走，边走边笑，来到了气势宏伟的大雄宝殿。宝殿下方的场地上，设有三座排作品字形的大香炉。前面两座是长方形铸铁大鼎，置于露天。鼎内插满了粗大的佛香，有的高达丈许，有的成捆集束，烟火腾升，光焰万象。而位于后方的是一座硕大的紫铜香炉，炉高四尺，径一丈，置放于六角攒心的石亭中央。香客们手持三柱旃檀香，拾级登亭，缘香炉祭拜。亭内白烟蔼蔼，异香扑鼻。

“叔，彭老板，你们看，这上面有俺的名字哩。”顾建军站在香炉一侧，手指炉壁，面露得意。

常乐天走近一看，紫铜香炉外壁上刻满了人名，“顾建军”三个字夹在其间：“哇塞，把名字刻在这儿，要花不少钱吧。”

“叔，那不叫花钱，是给佛菩萨敬献的香火。俺敬献的时候，只要10万块，就给俺刻名字。大和尚说啦，把俺的名字刻在香炉上，香客们天天给佛祖敬香，都代表俺天天给佛祖敬香呢。”

“什么，刻个名字10万块？”

“叔，那不算多。也就过了年把吧，现在已经涨到30万了。”

“我靠。”彭晓光一旁笑骂道：“早晓得老子不搞房地产了。在这香炉上买几个空白名字，倒倒手，比他妈盖房子还来得快、赚得多呢。”

“哈哈。”三个男人扶额大笑。

“顾总，对不起，打扰一下。”导游小唐走过来轻声道：“由于游客太多，禅院规定，只有香客才能进大雄宝殿朝拜。但大殿里严禁明火，只准敬奉无烟檀香。如果你们要进去的话，我可以帮你们去买，10元一炷。”

“中。”顾建军摸出一张百元钞，交到小唐手里：“买，买…，八个人的。”

“别买我的，我不进去。”常乐天道。

彭晓光亦说：“也别算我。”接着他凑在乐天耳边轻声道：“靠，这帮秃驴，真他妈会做无本生意。无烟檀香，供上去，过会儿就回收，又卖给别的傻冒了。”

“操，这算什么。”常乐天翻了个白眼：“上次我到慈云寺，抽了一个签。出了庙门就被和尚拦住，硬要帮我解签，几句废话就骗了老子100块钱。”

“哈哈，你个当警察的，也会受骗上当啊。”

“没办法，被老婆逼的。”

“哈哈。”彭晓光一边大笑，一边掏出香烟。

这时，就见韩菡、抗美她们几个女人走在前，顾建军抱着儿子跟在后，每人手持三根红彤彤的无烟檀香，在一个小和尚引导下，走进大雄宝殿。

站在殿外檐廊下，常乐天吐着烟圈，见导游走了过来，便没话找话，指着东边一片松林问道：“哎，小唐，我记得那边有一座千佛殿，还在吗？”

“在呢。不过那边的殿堂已经属于佛学院和居士灵修班了，谢绝游客参观。”

“那和尚们住哪儿啊？”

“西边。那边有斋堂，寮房，还有一大片菜地呢。”

“哇塞，地盘不小嘛。”

“可不嘛，我们一个生产队的地都划给大日禅院了。”

“哎，我记得，这里原来是毗卢寺，主殿应该是千佛殿，怎么变成大雄宝殿了呢？大雄宝殿不是供如来佛的吗？”

“大哥知道的还真多噯。”小唐甜甜一笑：“不错，一般寺庙的大雄宝殿供奉本尊如来佛，也就是释迦牟尼佛。但是，我们这里是金光明道场，大雄宝殿供奉华严三圣。本尊是大日如来毗卢遮那佛，左边是以智慧闻名的文殊菩萨，右边是以大行闻名的普贤菩萨。”

我听庙里的小师父说，毗卢遮那佛是释迦牟尼的法身佛，是密宗至高无上的本尊佛，是一切佛法的根本呢。”

“哦，怪不得说‘千佛绕毗卢’，合着你们这儿还是佛爷的祖庙呢。”

“嘻嘻，可以这么说。”

“小唐，这里的主持还是梦身和尚吗？”彭晓光问道。

“是啊。大哥认识主持大师？”

“认识，他可是我们的老朋友啦。”

“喔，老朋友啊。”小姑娘眸中闪光，还想多问，却看到顾建军一行走出了大雄宝殿，便道：“哎，顾总他们出来了。咱们走吧。”

在小唐的带领下，一行人继续往高处走。好在大道宽广，坡度缓升，再加上小唐姑娘甜美的声音相伴，大家也不觉得累。一路行来，途经舍利塔、藏经阁、戒台殿、洗心殿、观音殿、地藏殿，终于到达双龙山下。众人仰面望去，数百石阶，直插天际，两旁绿荫迷离，山间白雾缭绕。

小唐惋惜地说：“唉，今天山上雾太大，在这儿看不清大佛。”

顾建军安慰道：“不打紧，我们还要吃饭哩，没准下半晌天就放晴了。”

“顾总。”小唐指向路旁一脉依山楼阁：“那里就是素心斋，你们在三楼水云间用餐。今天小唐很高兴能为顾总和贵宾们当导游。服务不周之处，请各位包涵。”

“不错，不错，服务的很好。”建军笑咪咪地竖起大拇指：“留个电话，下次来，俺还找你。”

“不好意思，顾总。”小姑娘梨颊生涡，羞羞浅笑：“我还没有手机呢。”说罢，她腰肢一摆，向众人挥挥手：“导游到这里就结束了，小唐祝大家吃好玩好，阿弥陀佛。拜拜。”

“拜拜。”众人纷纷笑应。

“行啦，别看了。”常乐天拉了一把顾建军：“上楼吃饭，老子快饿死了。”

(4)

水云间位于素心斋的最高处，推窗望去，一面山岗突兀，一面松竹栉错。餐厅内摆了一张雕花八仙桌，桌边围了一圈鼓肚绣墩。台面上已经置放好碗筷，八碟凉菜，一扎玉米汁，一扎西瓜汁，还有一壶陈年黄酒。

顾建军引领众人入座，随即大喊一声：“小姐，上菜！”

虽然素心斋开在寺院里，但服务员都是外面招来的小姑娘。只见两个长相秀美的女孩走进餐厅，素手翻飞，为众人铺好了餐巾，斟满了水酒。

“叔，婶子，彭老板，抗美，还有小雨，谢谢你们今天光临，为俺儿庆生一百天。俺先干为敬，大家随意啦。”说罢，顾建军一仰脖，喝干了杯中酒。

“干，干。”众人随声附和。

这些年，彭晓光常乐天他们吃过太多的宴席大餐，比将起来，今天的百日宴并不算丰盛。但这里毕竟是素菜馆子，食材有限，要求不能太高。看着一盘盘菜肴品相不错，精致光鲜，他们也就乐得当一回出家人了。哪知平日里吃惯了大鱼大肉，偶尔品尝一下素食，还真别具一番风味。凉拌黄瓜，糖醋白菜，面筋木耳，药芹百合，乌梅卤豆，青椒芦蒿，香干芥菜，红油冬笋，一口口凉菜清脆滑爽，令人不忍停箸。素熏鸡，素烧鹅，素什锦，罗汉斋，坛香煲，鸡鸣春晓羹，观音赐福面，竹报平安汤，再加上一道道做工精美咸甜香酥的点心，令人大快朵颐。

几道菜后，顾建军又站起身，给常、彭二人斟满酒，不好意思地笑道：“叔，彭老板，这酒没劲。今天晚上，俺请你俩喝好酒。”

彭晓光摆摆手：“今晚不行，我有应酬。你先欠着，我还要在明都住几天呢。”

“中。彭老板，你这次来，是不是又有啥大项目啦？”

“谈不上什么大项目，听说你们那个5311厂要卖了。”

“俺也听说了。”建军回了一句，随即皱眉道：“地是块好地，不过这个厂子不好弄，麻烦事多。”

“说说看，都有什么麻烦事？”

“历史包袱太重，上万工人，先不说下岗遣散费，光退休一块就吃不消。”

彭晓光不以为然地笑道：“这不是个事儿。如今不少国营工厂没活干，陷入债务危机，发不出工资，也发不出退休金。政府心里明白，工人们心里也明白，这样的厂子继续办下去，投多少钱，亏多少钱，是个无底洞。守着这个破厂，终归是死路一条。不如把厂子卖了，用这笔钱买断工人工龄，把退休人员纳入社保，政府甩掉了包袱，工人们也好自寻出路。”

乐天摇头感叹道：“唉，我算是看明白了，什么社会主义共产主义，都他妈白忙活一场。到头来，国有资产都白白流到你们这些新兴资本家手里了。”

“叔，这也叫没法子。你想想看，为啥国营的都搞不过私营的？”

“你说为啥？”

“要俺说，还是那句老话说得对，人不为己，天诛地灭。国营厂的家当不是书记厂长的，祸害了不心疼。私营老板端的是自家的饭碗，干砸了就没饭吃。国营都要听上级的，婆婆多，叫干啥就得干啥。私营的自己就是婆婆，想干啥干啥。国营的摊子大，吃喝拉撒睡都要管。私营老板只管给打工的发钱，旁的啥都不问。国营的要养闲人，党委、团委、工会、妇联，一帮耍嘴皮子吃闲饭的，帮不上忙还净给你找麻烦。私营老板只要卖力气干活的，想偷懒没门儿，没用的说辞就辞了。俺也不懂啥主义，反正俺知道，国营的赚了钱，一分也进不了俺腰包。俺当老板赚了钱，每个铜板都是自己的。”

“啪啪啪”，彭晓光鼓掌笑道：“行啊，士别三日，当刮目相看。怎么样，建军，就凭你这番话，这次咱们再联手干一票。”

“中。”

常乐天冲着彭晓光笑骂道：“操，你小子钱还没赚够啊，还想捞一笔？”

彭晓光白眼一翻：“有钱不赚是孙子。怎么着，你想不想分一杯羹。”

“算了吧，我穷光蛋一个，可没钱往里面投。”

“唉。”彭晓光摇头叹道：“知道什么叫空手套白狼吗？”

“空手套白狼，当骗子啊。”

“瞎扯，空手套白狼是正常的商业手法。你也不想想，如今哪家投资公司、募资公司不是空手套白狼。你啊，这些年算白活了。看来哥们儿得好好教教你…”

“得啦，得啦。”朱抗美打断道：“你们男人的事回家再说，好好吃饭。”

韩菡拣起一块糯米莲藕，送到乐天嘴边，嗔笑道：“就是，这么多好吃的也堵不住你们的嘴。钱啊钱的，满嘴铜臭，也不怕玷污了佛门圣地。”

女人们一发威，男人们都闭嘴了。吃罢桂花红豆、时鲜果盘，一行人个个抚摩着肚皮，走出素心斋。

“叔，还想上山吗？”

“我无所谓。”乐天朝山上望望，还是灰白一片，便转头问道：“晓光呢？”

彭晓光看了看手表：“都两点了。今天算了吧，下午我还要见几个朋友。”

“中。那咱就回吧。”

就在这时，不远处传来一阵锣鼓音乐，咚咚锵锵，呜呜呀呀，甚是好听。众人循声望去，来时经过的地藏菩萨殿前香烟缭绕，密密麻麻地围了一大群人。

“嘿，和尚做法事，难得一见。走，过去看看。”乐天笑道。

顾建军道：“叔，彭老板，你们去看。俺去请佛香，到对面的观音菩萨殿还愿。”

“行，你忙你的，我们自己回去。”

地藏殿前，围了一圈黄色丝带。圈内一众僧尼，结跏趺坐，正在合十诵经。僧尼对面，摆放着一座半人高的佛坛。坛桌上供奉着苹果、香蕉、橘子、白梨，点燃着数支婴儿小臂粗的香烛。一行缁衣和尚手持笙、管、笛、木鱼、锣、鼓、钹、铙、钺等乐器，一边吹打，一边环绕着佛坛缓缓行进。梵呗圆音，清雅哀婉，经声佛语，慈水波生。奏乐的和尚们两圈转下来，曲声渐弱，席地跌坐的僧尼们缓缓起身。一位瘦干干的老和尚手持锡杖，面对殿内地藏菩萨塑像，率众僧尼齐声诵道：“愿以此功德，庄严佛净土。上报四重恩，下济三涂苦。若有见闻者，悉发菩提心。尽此一报身，同生极乐国。”然后老和尚将手中锡杖一顿，缓缓起步，口中如吟如歌：“嗡，哈哈，温珊摩谛梭哈。嗡，哈哈，温珊摩谛梭哈。嗡，哈哈，温珊摩谛梭哈…”

“哎，妈。”很少说话的朱小雨突然拽了拽朱抗美的衣袖：“妈你看，那个穿粉色衣服的尼姑，和韩阿姨长得好像噯。”

朱抗美凝神看去：“我去，活见鬼，真像哎。”她伸手捅了捅身边的韩菡：“哎，韩菡，你看那个尼姑，和你像不像双胞胎呀？”

“你们也看出来啦。”其实韩菡早就注意到了那个尼姑，心里也诧异着呢。她朝后瞧瞧，乐天 and 彭晓光正站在人群外吞云吐雾，便眼珠一转，凑到抗美耳边嘻嘻笑道：“抗美，我藏起来。你去逗逗乐天，就说他老婆出家啦。”

呵，拿小警察哑胃，何乐而不为，朱抗美欣然应道：“好嘞。”



哪知抗美刚刚转身，一抹阳光透出云层，双龙山一佛出世，金光万道。

“快看，大佛出来了。”

“哇，佛光哎，好美呀。”

“赶快照相，赶快。”

人们一片欢呼，纷纷涌向大道中央，仰望山间半隐半现的大日如来。璀璨的阳光射向结发髻冠的比丘金身，将双龙山染得金碧辉煌，光晕如火。香客们纷纷跪下，磕头朝拜。游客们搔姿弄首，留影拍照。

短短一刻儿，云雾重合，佛光散尽。

朱抗美被激动的人群涌来涌去，好不容易挤到乐天身边。可回头一看，那一袭粉红却不见了。

## 第九十一章 谒蒋陵邱翁如愿 逢六四乐天值班

(1)

去年春暖花开的日子里，网上冒出一阕黑色幽默的《虞美人》。

词曰：萨斯病毒何时了？患者知多少。小楼昨夜又被封，京城不堪回首月明中。粮油蛋菜应犹在，只是不好买。问君能有几多愁？最怕疑似非典被扣留。

一时间，这首词传遍了海内外，阅者莫不露出会心的苦笑。然作者佚名，兴许这位仁兄篡改了唐后主的“绝命词”心中有愧，亦或担心词中的牢骚怪话“政治不正确”，故而不敢现出真身。过后不久，网上又出现了一阕无名氏的《非典感悟·调寄沁园春》。这位老兄更是胆大，直接拿红朝先帝的“千古绝唱”开涮，且大马金刀，直言不讳。

词曰：今日神州，千里魂惊，万里魄销。望长城内外，惟余惶恐，大河上下，顿起喧嚣。病发南方，名为非典，其势汹汹真是妖。俱怕矣，使卫生口罩，独领风骚。疫情分外糟糕，让无数昏官乱了招。尽隐瞒遮掩，堪称混蛋，吹牛撒谎，恰似草包。环球激愤，高官丢职，举世正看胡锦涛<sup>46</sup>。沉思久，问祸源何在，天日昭昭。

这两首词，文采平平，却切中时病，说的就是那一场被世卫组织冠名为 SARS 的瘟疫。尽管红朝大小官员一再试图隐瞒真相，却挡不住疫情肆虐横行。一来这个病毒传播速度太快，二来这个病毒导致的死亡率太高，一时人心惶惶，闻声色变。短短数月，狼烟四起，广东、香港、北京、台湾、新加坡、加拿大、越南、美国等地相继沦陷，把世人吓得心惊肉跳，把世界搅得鸡飞狗跳。

可说来也怪，这场骇人的瘟疫就像一场飓风，在地球上发了一圈飙，突然间，留下一地鸡毛，悄悄地走了。去年秋，世界卫生组织解除了疫情警报，但人们依然心有余悸，不敢出门撒欢。隐忍了数月，全世界终于宣告病毒清零，人们才小心翼翼地摘下口罩，冷寂萧条的旅游、餐饮、娱乐才得以复苏。

危机解除了，生活正常了，人们可以出门了，寄秋和乐湄便带着儿子们飞到了香港。

与家人团聚，本是开心的事，可寄秋心里却是悲喜交织。悲者，去年闹萨斯的时候，香港传来的噩耗，阿珠妈妈去教堂做礼拜，途中惨遭车祸，不幸身亡。彼时疫情方盛，飞机停航，寄秋只能在电话里吊唁，劝慰老父亲和妹妹节哀。故而这次抵港后的第一件事，便是带领着一家人来到华人基督教墓园骨库，以邱家嫡子嫡孙的身份，为陪伴老父亲大半生的阿珠妈妈敬献花篮。喜者，今年邱老爷子过九十大寿，子孙当齐聚膝下，共贺天保九

---

<sup>46</sup> 胡锦涛（1942-），曾任中国共产党中央委员会总书记，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中共中央军事委员会主席，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央军事委员会主席。

如。人谓七十古稀，八十耄耋，九十鲐背，人过九十是为“大老”。为了给邱家大老贺寿，数月前，寄秋和妹妹小枚就在二舅龚逸尘的襄助下开始筹划了。前日晚，一场喜庆热闹的寿宴设在敖龙酒店，祖孙同堂，亲朋咸集，其盛况无需一一细表。

宿醉醒来，寄秋和乐湄各偕一子，分道扬镳。乐湄带着小儿子陈凯利飞往明都，探望两年未见的父母公婆。寄秋则带着大儿子邱凯文，和妹妹小枚做成一道，陪同老父亲到台湾寻旧。

一家人分赴两地也实属无奈，邱老爷子的寿诞在5月中，而此时孩子们还没放暑假。乐湄不得不为俩小子请了一周的假，连头带尾十天，分两处匆匆往返，孩子们还能赶上学校的期末考试。寄秋陪老爸到台湾，也早就在计划之中。小枚在电话里说过，妈妈走后，老爸就像变了一个人，很少说话，常常让菲佣把他推到港湾，面向大海，一坐就是半天。小枚说，她知道老爸想什么，在有生之年回一趟台湾，是老爸多年的心愿。老爸很传统，很守旧。他感念两蒋先总统的知遇之恩，一心企盼到两蒋父子灵前献一束鲜花。可老人家已然年迈，筋疲力衰，兼之早年在战场上留下的伤病缠身，使得老人肌肉萎缩，行动不便，这些年出门全靠轮椅，身边一定要有人照料。小枚说，老爸怕给儿女们添麻烦，便把他的心愿埋在心底里，一直不肯明说。因而小枚决定，在老爸九十寿宴后，带老人家回一趟台湾。为了防止在旅途中发生意外，小枚请哥哥一路同行，只要哥哥照顾好老爸，旅程都由小妹安排。寄秋当然明了，老父亲业已风烛残年，来日无多，自己作为邱家唯一的子嗣，助老人完成最后的心愿，将顺其美，是为孝道。为了多加一道保险，更为了让老人家享受儿孙绕膝之乐，他便带上大儿子，邱家长孙邱凯文。如今的凯文，长得人高马大，有他给爷爷保驾护航，自是令人放心许多。

今天天气不错，风和日丽，是个外出游玩的好日子。吃过酒店自助早餐，小枚让哥哥和凯文陪着老太爷坐在大堂，她一个人在酒店大门外等候。不一刻儿，一辆月白色休旅车自远处驶来，缓缓停在酒店门口。

驾驶座车门打开，一位中年女人跳下车：“小枚姐，我没来晚吧。”

“哪有，时间正好暖。”小枚迎上前，拉住女人的手。

小枚面前的女人，姓王名书萱，是她的表妹，大舅王天禄的女儿。小枚到过台湾大舅家，大舅大舅母也曾带着书萱来过香港。从长辈们口中，她听到过不少大舅早年的故事。大舅原来是国军军官，到台湾后被孙立人将军的“兵变案”牵连，被迫离开军队，到一家杂志社就职。后来，大舅因为参与宪政民主，反对老蒋独裁，被宪兵抓走，关进绿岛“新生训导处”。服刑五年后，大舅重返人间，在老朋友的帮助下，在一家报馆找了一份文字校对的工作。没多久，大舅遇到了大舅妈，成了家，有了女儿。从那以后，大舅远离政治纷争，老实巴交地活着，直到退休。可令人伤心的是，大舅在阴暗的牢窟里吃了太多的苦，落下肝病，转成肝癌，退休没几年就撒手人寰。书萱表妹是大舅家唯一的孩子，就读于东海大学会计系，毕业后在桃园区园林管理处工作，如今担任会计主任。前两天，书萱到过香港，为姑父贺寿。为了落实姑父的访台行程，她早一天回来打前站，今天充当司机兼导游。

由于大家都在邱老爷子的寿宴上见过面，故而无需客套，彼此问个早，便登车启程，驶往今天的第一站，邱老爷子曾经到过的角板山总统行馆。车行一个多小时，经过园区停车场，休旅车却未作停留，而是沿着蜿蜒的砂石路直达山岭，停在一扇铁栅门前。王书萱按了两声喇叭，铁门后一间警亭里颠颠地跑出来一位胖墩墩的警官。他身穿淡青色短袖执勤警服，肩扛一线四星巡佐肩章，肚臍上两粒扣子崩开着，领带也系得松垮垮的。

“书萱姐，来啦。”胖警官跑到铁门前，一边气喘吁吁地打招呼，一边奋力拉开铁栅门。

“哎，小胖。”书萱应了一声，将车停到铁门内，跳下驾驶座，把一只红艳艳的礼品盒塞在胖警官手里：“小胖，给你的。”

“哎呀姐，不要这么客气耶。”

“这是我姑父 90 大寿的红坛酒，姐知道你好这一口，让你也沾沾老寿星的福气。”

“谢谢书萱姐。”胖警官抱着酒盒左看右看，笑眼眯成一条缝：“哇，60 度，好酒。姐，不好意思，我先拿去收好。”说罢，他颠颠地跑回警亭。

不一刻，一行为人都下了车，胖警官也转了回来。他右手托着大檐帽，向轮椅上的老人鞠躬道：“老将军，晚辈祝您福如东海，寿比南山。”

“谢谢，谢谢。”老人露出慈祥的微笑。

“姑父，他是我二姨的儿子，在大溪分局当警官，你们就叫他小胖好了。”书萱介绍道：“小胖，这几位都是姑父家的，这位是寄秋哥，这位是小枚姐，这个小伙子，是寄秋哥大儿子。小枚姐，接下来让小胖带你们参观，我把车开到山下出口等你们。”

“好。”

“你们的时间很充裕，慢慢玩，注意安全。小胖，拜托啦。”

“书萱姐，你尽管放心。”胖警官将大檐帽往脑袋上一扣，胖手一挥：“请大家跟我走吧。”

坐在缓缓前行的轮椅上，邱秉义眯缝着昏花的老眼向周边看去，只见山林景色如故，而那些戒备森严的卫兵们都不见了。虽然他老迈龙钟，记忆中许多往事已经变得模模糊糊，可那一天，他却记得非常清楚。就在这座山上，他跟在一位戴着白手套的宪兵身后，走进会议室，见到了大名鼎鼎的太子爷，时任国防部长的蒋经国。也就是从那一天起，他的命运发生了转折。前半生，他为老蒋扛枪打仗，南征北战。后半生，他为小蒋网罗舆情，观雨听风。而那一天，就像刚才车窗外一晃而过的风景，转眼间，就晃过去 38 年了。

“爷爷，这是什么总统行馆啊，房子好破哦。”推着爷爷的轮椅，凯文也在东张西望。可四处看去，只有几间不起眼的平房，而且到处摆放着建筑材料，显得残乱不堪。

邱秉义笑道：“哦，那你想是什么样啊??”

“姑姑说，我们要参观总统一家住过的地方，应该像宫殿呀。”

“呵呵，凯文，爷爷教你一句古诗。”老人慢声吟道：“草屋茅舍有几间，行也安然，睡也安然。听得懂吗？”

“听得懂。我还知道一句，粗茶淡饭饱三餐，早也香甜，晚也香甜。爸爸教过我这首诗呢。”

“不错，不错。”老人欣然笑道：“住在这里，有青山绿水相伴，自然以简朴为好，盖宫殿就煞风景了。你说是不是？”

“嗯，可爷爷你看。”凯文朝着路边的空油漆桶踢了一脚：“到处都是垃圾哎。”

“唉。”老人叹了一口气：“先总统在世的时候，爷爷来过这里开会，那时要好多了。”

“老将军，你有来过这里，是哪一年啊？”小胖问道。

“民国 55 年。”老人不假思索。

“酱紫哦。”小胖肃然起敬：“哇塞，那时候还没有我呢。老将军，你可能不知道耶，你到过的行馆早就不在了。十几年前山上发生火灾，老房子都烧光了。现在的行馆是按原来的样子重建的，拖拖拉拉，到现在还没完工呢。你们随我来。”小胖将一行人引上木板过道：“这边一排房子前几年才修好，是前总统蒋公和夫人的起居室、书房、卧室。那边有一间大点的房子，大概就是老将军当年来开会的地方了。”

众人跟在小胖身后，在这些房屋里转了一圈。然而，每间屋子可谓家徒四壁，空空如也，没有家具，没有展柜，只在墙上挂了一些尺寸不一的照片，有黑白的，也有彩色的。

寄秋摇头苦笑：“什么都没有，哪儿像是人住过的地方吗？”

小胖解释道：“山上潮湿，木质家具都腐朽了。这些年，民进党当政，大搞去蒋化，行馆没钱维修，只能给游客们看看老照片了。”

“哎，小胖，这张照片上都是老总统的家人吗？”邱小枚站在一张彩色照片前问道。

“是噯，老总统的全家福，四世同堂，蛮罕见的哦。”

小枚惊叹道：“哇，这么一大家子，有多少人啊。”

小胖竖起三根胖胖的手指：“整整三十口噯。瞧瞧老总统儿孙满堂的，虽然孤岛余生，一家人能聚在一起，还是蛮开心的哦。”

下一间大屋子，果然就是邱秉义曾经到过的会议室。里面也是空空荡荡，只有墙上挂了几张旧地图。

“凯文，停。”一幅地图前，邱秉义让孙子停住了轮椅。

地图上方，标有“王师一号计划”的字样，下沿盖着一个淡红色“民国 55 年”印戳。图中有三个浅蓝色箭头，直指大陆闽、浙、粤三省沿海滩头，看似这三处是王师计划第一波反攻目标。邱秉义记得，当年他来开会的时候，墙上并没有这幅地图。从与会者的发言中，他听说了业已流产的“国光计划”和正在筹备的“王师计划”。然而，他一向不看好这类反攻计划，因为这些计划都是纸上谈兵。对比一下两岸军力便可得知，反攻大陆无异于以卵击石、飞蛾投火。邱秉义只是感到奇怪，这种高度机密的军事地图，怎么会堂而皇之地挂在这里？莫非这些军事文档都解密了不成？

“小胖，这张地图应该属于军事秘密呀，你们从哪儿弄来的？”邱秉义问道。

小胖摘下大檐帽，憨笑着挠挠头：“嘿嘿，我也搞不清，好像很久了噯。不过，这个王师计划应该不算军事秘密了吧。呵呵，南望王师又一年，王师只剩一个连。台湾人早就把反攻大陆当笑话听了。”

尽管小胖的调侃有些不入耳，但邱秉义心里明白，他说的是大实话。如今若还有人高谈阔论什么“反攻大陆”，怕是真要被送进精神病院了。什么军事机密，这个“王师一号计划”，自打出笼之日便是废纸一张。如今民进党当道，国父创立的“中华民国”也只剩下一个光秃秃的名号而已。莫名间，邱秉义心头涌起一阵凄凉，自己作为“三民主义”的忠实信徒，一生追随二蒋先总统，为党国出生入死、无怨无悔，可结果呢？大陆丢给了共产党，台湾又丢给了民进党，到头来竟是竹篮打水一场空。

追往事，叹今吾，万事空，徒悲楚。唉，何苦来哉。

看到老父亲神色怏怏，寄秋猜到老人家触景伤情，忙道：“小胖，听说山上景色很美，带我们去看看风景吧。”

“好嘞。”

小胖带着众人来到距行馆不远处的一座六柱石亭前：“这座石亭是角板山行馆真正的老物件，在这里欣赏风景，最好不过了。你们看，这里溪谷环绕，气候凉爽，有台湾庐山的美称。总统和夫人上山避暑时，常常到亭子里小坐，回味故里，神游大陆。蒋公仙逝后，小蒋总统在慈湖居丧守孝，每天都到这里凭吊，写下了《梅台思亲》一文。这座石亭原本无名，就在那篇文章里，小蒋总统给这座亭子起了一个感人的名字，思亲亭。”

陈寄秋一边听着小胖的介绍，一边独自走到思亲亭前的山崖边。极目远眺，远处群峦叠嶂，山下碧水横流。果然是一处风水宝地，钟灵毓秀，大开大阖。深深呼吸了几口潮润清爽的空气，他突发奇想，当年蒋家父子站在这里，会怀着一种什么样的心境呢？为懊恼大陆沦陷而扼腕叹息乎？为怀念家国故园而忧思萦绕乎？为筹谋反攻大业而殚精竭力乎？亦或为流连山川美景而心旷神怡乎？

噫吁唏，景物依然，斯人何在？胜败转瞬成过往，万般回首化尘埃。他们已然变成了历史，他们的所思所想也已经不重要了。如今的江山，还是那样郁郁葱葱。如今的人们，还是那般懵懵懂懂。寄秋心中暗衬，尽管他尊重老父亲对信仰的执着，对领袖的忠诚，而他，似乎早就看穿了这一切，况如江渚上的白发渔翁，古今多少事，都付笑谈中。

“哥，走啦。”小枚一声轻唤，打断了寄秋的胡思乱想。他掉头一看，小胖已经带着大家朝山下走去。

(2)

从角板山黑布隆冬的战备隧道里出来，已时近正午。

王书萱在山下的一处饭店安排好午餐，点的都是台湾著名小吃，卤肉饭、牛肉面、蚵仔煎、黑豆腐、炸溪虾饼…。邱老爷子胃口不错，吃的很开心，还拉着孙子干了一杯甜津津的芋头酒。

吃饱喝足，小憩片刻，众人与小胖告别，继续上路。下一站，便是位于慈湖的蒋公陵寝。车行约莫一刻钟左右，王书萱把方向盘向右一打，走上一条曲里拐弯的小路。不一会儿，休旅车停在一扇黑黝黝的小门旁。

“到啦。”王书萱先行下车，来到小门前，“啪啪”拍了两下。

小门半开，露出一张年轻人的脸：“王主任，客人到啦。”

“到了。小钱，不好意思哦，我还要麻烦你一件事。”

“不麻烦，什么事？”

“我带客人们进去参观，请你帮我把车开到前慈湖，钥匙丢给门卫就好了。”

“没问题。”年轻人接过车钥匙，上前帮着凯文把邱老爷子连人带轮椅抬进门槛，然后道：“王主任，你把门关好，我去了。”

“哎，多谢啦。”

看着年轻人的背影，小枚好奇道：“书萱，你跟这里的人很熟吗？”

“那还用说，我可是园林处的财神爷，他们的薪水都是从我手里拿的。嘿嘿嘿。”王书萱有点小得意，笑着指向园内：“这里面是后慈湖。慈湖分作两处，前慈湖和后慈湖。蒋公陵寝在前慈湖，我们过会儿去。后慈湖是总统家的后花园，属于军事管制区，不对外开放的。”

小枚不禁莞尔：“喔，那你给我们开后门了耶。”

“算是吧。”王书萱锁好后门，转身走到众人前头：“走吧，跟我进去看看。”

兴许是因为不对外开放，除了偶尔掠过的飞鸟，后慈湖里只有他们几个人的身影。沿步道行至湖边，王书萱说，从这里看后慈湖，像一条龙。而在寄秋眼里，一弯碧水环山，更像涓山脚下的月牙湖。虽然这里还保持着原来的植被生态，但景色实在一般。一汪不甚阔的湖水，一条几尺宽的小路，一架复制的蒋公竹筏，几处长满青苔的地下工事，看上去乏善可陈。更煞风景的是林木间一排低矮的房屋，书萱说，那是为了防备大陆进犯台湾而修建的战时指挥部，有总统府秘书长、参军长以及五院长官的办公室，地下都是防空洞。邱老爷子似乎对这些景物不甚感兴趣，一路上都在打瞌睡，任由孙子推着轮椅往前走。

沿林间步道行了一阵，又见一道黑门。门前有数人把守，黑衣黑裤，胸佩国民党徽章，很像影视剧里的中统特务。书萱上前，与一位黑衣人耳语几句，黑衣人打开黑门。

书萱回到邱老爷子身边，弯腰轻声道：“姑父，蒋公陵寝到了。”

“哦，到了。”老人揉揉眼睛，抬起头：“小枚，花。”

小枚连忙将一大束黄玫瑰放在老人怀里，轻轻抚摸一下老人的脸，嚶嚶叮嘱道：“老爸，不要太激动哦。”

数十米外，一道红绳拉出警戒线，红线外站满了男女老少。人虽多，却不闻喧哗嘈杂。人们的目光都朝着一个方向望去，好像在等待着什么。

“哇，好巧噯。马上就是卫兵交接仪式了。”书萱一把拉住凯文：“凯文，跟着我，把爷爷推到前面去。”

“OK。”

围观的人很有教养，当他们看到一位怀抱黄玫瑰的老人坐着轮椅过来，都很自觉地让出一条通道。轮椅停在红绳边，邱秉义抬眼看去，面前的建筑并不大，像一座四合院，十余级水泥台阶，通向灰墙褐瓦的门楼。门两侧站立着手持步枪头带钢盔的宪兵，眼睛瞪得圆溜溜的，一眨不眨，枪刺钢盔镀铬，反射出耀眼的银光。院落周边还散布着几个身着黑衣黑裤的便衣，目光警觉，神色肃穆。

不多时，接班的宪兵到了。一人领队，二人随后，身穿橄榄色礼兵服，脚踏操典式正步，目不斜视，中规中矩，颇有一番威严。行至寝宫门前，宪兵们原地踏步，抡胳膊踢腿，耍了一通花枪，然后替换岗位，交班仪式便宣告结束。

警戒红绳撤去，邱老爷子怀抱献花，在儿孙的搀扶下，缓缓走进蒋公陵寝。寝宫不准游客进入，从门口看进去，里面光线很暗，隐约可见大堂正中一具黑黝黝的棺槨。邱家祖孙三人站在寝宫门口，奉上献花，各怀心思，为领袖，为枭雄，亦或为了对逝者的尊重，深深鞠了三躬。

方才宪兵表演时，寄秋听书萱悄声说过，这里不算是蒋公的正式陵寝，只是暂时奉厝灵柩于此。蒋公临终前留有遗言，日后光复大陆，中正生于斯长于斯，要将遗体移返南京，葬于中山先生之侧。寄秋理解蒋公的遗愿，中国人都讲究个落叶归根，更何况蒋公一直以“中山先生的学生”自居，葬于恩师之侧，既为追随，亦可沾光。但他又为蒋公抱憾，“日后光复大陆”，怕是寡妇死儿子，没指望了。

离开蒋公陵寝，一行人来到前慈湖入口，只见一道丑陋的铁丝网拦在面前。书萱说，民进党执政后，国民党专门遣人安装上铁丝网，以防民进党徒闯进来捣毁陵园。书萱还指着远处一片草坪说，那边还有许多蒋公的塑像。民进党为了消除蒋介石的影响，把岛内许多的蒋公雕塑都砸毁了。时任桃园县县长痛心疾首，便斥资把那些遗弃的塑像运到这里保存。久而久之，竟收集了百余座，有骑马的、站立的、端坐的、半身的，如今成了慈湖陵寝一道奇特的风景线。

按照书萱制定的计划，今天旅程的最后一站，是距离慈湖不远的前总统蒋经国灵柩奉厝地，大溪陵寝。可遗憾的是，计划比不上变化，他们在大溪陵寝吃了闭门羹。据守卫在陵寝门口的黑衣人说，你们来的不巧，今天下午突然有接待任务，大陆海协会派员秘密访台，正在陵寝内祭拜，临时封门了。



众人无奈，只得将鲜花交与黑衣人，请为代献。邱老爷子扶着儿子的手臂，颤巍巍地站起身，眼含热泪，面向陵寝紧闭的大门，深深鞠了一躬，口中喃喃，似乎说了什么。

小枚站在哥哥身后，没听清老人的话，便轻轻拉了拉寄秋的衣袖：“哥，老爸说什么？”

“爸爸说，可以走了。”

“可以走了？”

(3)

女儿乐湄带着小外孙凯利回来了，蜻蜓点水似的，又匆匆地走了。

她和孩子先到涓山探望了公婆，回到家里只住了三天，便搭乘飞机，取道香港，中转美国。忙活了几天，热闹了几天，留给老两口的，除了一大堆花花绿绿的药瓶子，又只剩下了冷清和寂寞。

齐霏霏斜瞟了一眼正在看电视的常元凯，心里纳闷，天天这个时候守着电视机，看中央四台那个絮絮叨叨的《海峡两岸》，他就不觉得腻味吗？齐霏霏感觉得到，自打她练了那个香功，老头子看她的眼神就不一样了。她当然晓得个中原因，在干休所“反邪教”的支部大会上，有人批评元凯对家属管教不力，老头子不得不做了检讨，心里肯定怪怨她。但那都是三年前的事儿了，自己也认了错，还为此犯了心脏病，差点一命呜呼，他怎么还是耿耿于怀，对人家鼻子不是鼻子脸不是脸的。想跟他说说话吧，这个老东西总跟你哼哼哈哈，说不上两句就让你没茬可接了。前两年他还不是这样呢，可自从听到王副司令和于海两口子接连病故，干休所里又走了两个“臭棋篓子”的老友，他就不大出门，话也越来越少了。这次女儿回来，悄悄对她说，爸爸这种状况，好像是早期阿尔茨海默症。妈妈要多跟爸爸说说话，多带他出去走走，还要记得给爸爸按时服药，早上深海鱼油，中午善存，晚上卵磷脂，妈妈也得吃，这些药对老年人有好处。

想到女儿的嘱托，齐霏霏连忙起身，从药瓶里拿出四粒卵磷脂，倒了一杯白开水，自己先服了两粒，然后将水和药送到常元凯面前：“老头子，吃药。”

常元凯一言不发，接过药，就水服下，眼睛都没离开电视机。齐霏霏瞅了电视一眼，屏幕上一男一女，男的风度翩翩，女的端庄秀美，两人你一句我一句的，好像正在议论台湾大选时发生的那个诡异的枪击案，究竟是谋杀还是苦肉计。唉，齐霏霏叹了一口气，管它是真的还是假的，八竿子打不着的事，老头子居然看得那么认真，那么投入。乐湄要她多跟爸爸说说话，可这个时候打扰他看电视，不是没事儿找骂吗？

齐霏霏坐回沙发，百无聊赖，便信手拿起茶几上的一沓子照片。这些照片是女儿留下的，有在美国照的，也有这次回来新照的。

最上面一张，是孙子的毕业照。昊昊身穿黑长袍，肩披红绶带，头戴悬着一缕蓝色流苏的学士帽，满脸阳光，青春洋溢，用眼下时髦的说法，简直帅呆了。人上了岁数，日

子好像过得特别快，一眨巴眼，孙子都大学毕业了。昊昊刚去美国那两年，暑假还能回国来看看爷爷奶奶。可去年闹非典，回不来，今年他找到工作才上班，也回不来了。为这事，老头子还骂了儿子儿媳妇，说昊昊学业有成，应该回来报效祖国，你们怎么就让他留在美国啦，乱弹琴！儿子翻了个白眼，我们的话，他听吗？再说啦，昊昊才工作，就拿7万美元的年薪，让他回来，你给他付这么高的工资啊？一通口水，把老头子呛得说不出话来。说实在的，齐霏霏很想站在老头子一边，爷爷想孙子，奶奶也想孙子。老两口都巴不得昊昊回来，一直陪在他们身边。但她比老头子开通，昊昊已经不是小孩子了，走什么路让他自己选吧。

放下孙子的照片，下一张是乐湄娘儿俩和亲家母的合影。乐湄和凯利站在床边，亲家母斜靠在枕头上，一只手拉着小孙子，笑得满脸褶子，一只脚高高地吊在屋顶垂下的绷带里。听乐湄说，原来公婆想到香港参加寄秋亲生父亲的九十大寿，没料到婆婆不小心跌了一跤，伤到了左脚。公公在电话里没说详情，只告诉他们婆婆行动不便，香港去不成了。哪知乐湄到家一看，婆婆伤得很严重。经过诊断，老太太左踝骨骨折，到明都人民医院做了手术，植入了三块钢板和二十多颗钢钉，至今还在恢复期，脚连地都不能沾呢。齐霏霏心里明白，这种病他们也帮不上什么忙。俗话说，伤筋动骨一百天，何况亲家母都是快八十的人了，更需要慢慢将养。看着照片，齐霏霏心里冒出个怪异的念头，亲家母这一跌，兴许解了一个难题。要不然的话，亲家两口子到了香港，见到寄秋的亲生父亲，场面会不会很尴尬？可话又说回来，这次机会错过了，他们以后还有见面的机会吗？咳，别人家的事，自己瞎操心个啥。

再下面一张，是女儿一家和雪素一家在郊外野餐时照的。乐湄说，他们两家隔得不远，开车半天就到。他们每年都要聚一次，像走亲戚似的。照片取景大，人显得小，但看得出，寄秋在一座铁炉子前忙烧烤，乐湄和雪素在一张木桌上准备菜肴，远处两个外孙和雪素家丫头在草坪上玩飞碟，绿草、蓝天、白云，看着就让人舒服。瞧这些孩子，无忧无虑的，多快乐，多幸福啊。老头子打小惯女儿，生怕女儿遇人不淑，嫁出去后受欺负。可如今看来，女儿比他们老两口有眼光多了。听乐湄说，寄秋下了班就回家，忙里忙外，家务事都不让她沾手。把照片凑到眼前仔细瞧瞧，寄秋这孩子的两鬓已经变得灰白了。齐霏霏心疼，还担心女儿受欺负，女儿不欺负女婿就不错了。

“爸，妈，我们来了。”

客厅里电视喇叭太吵，老两口居然没听到有人进门。双双掉头一看，儿子乐天 and 媳妇韩菡站在客厅门口。咦，又不是周末，他们怎么回来了？可当齐霏霏看到他们手上拎着一堆鼓囊囊的塑料袋子礼品盒子，不用问，又送东西来了。

“妈。”韩菡笑道：“我们医院里分了一些野味，拿来给你们尝尝鲜。”

齐霏霏连忙起身：“咳，你们自己留着吃吧。上星期送的，我们还没吃完呢。”

“妈，你知道的，我和乐天太忙，没时间做饭。”韩菡说的是实情，她和乐天几乎天天晚上有应酬，家里的电饭煲、煤气灶用了几年还是九成新呢。

“都是些什么呀？”齐霏霏走到儿媳妇面前。

“鲫鱼、老鳖、山鸡、蘑菇，都是野生的。还有几盒保健品，蜂王浆和脑白金。”

“你们一个医院，怎么发这些东西，搞不正之风吧。”常元凯突然冒出一句。

“爸。”乐天护着老婆：“人家医院效益好，发点福利很正常，怎么是不正之风呢。”

“效益好？我看报纸上说，这几年医药系统的腐败现象很严重，省市派出工作组，专门检查医院里的不正之风。韩菡，你是医院的纪委书记，可要站稳立场哦。”

“爸，你放心。院里分这些东西，属于正常福利，不违反原则。”韩菡笑应道，脸上很平静，心里却在打鼓。

原则，如今谁还讲原则啊。医院里的腐败现象，她晓得明明白白，看得清清楚楚。那些帅哥靓女的医药代表们，见天在各科室里转悠，哪个医生护士不从他们手里拿回扣。院里那几把名刀，周末飞来飞去，哪次不是成千上万的外快进腰包。院部进医疗器材的、搞基建的，更是花样百出，个个搂得盆满钵满，肥得流油。可他们都知道，要发大家一起发，要赚大家一起赚，要腐败大家一起腐败。大家绑在一条船上，一损俱损，一荣俱荣。因此上，院长、书记、包括她，这些年都没少捞到好处。如今纪委内部有个不成文的规定，送礼收礼，只要不超过 3000 块，就不算行贿受贿。逢年过节，她都会收到几十张花花绿绿的“购物卡”，有外单位送的，也有下面科室进贡的，每张卡里的金额都是几百上千，却不会超过 2999。至于平日里不知打哪儿来的鸡鸭肉蛋、虾蟹鱼鳖、烟酒油茶等等，就更不当回事，问都不问，直接拎回家了。身为纪委书记，韩菡并非不知道，这些事一旦曝光，按党纪国法，丢官的丢官，坐牢的坐牢，谁也跑不掉。可她能怎么办，洁身自爱吗？不同流合污，她就成了医院里的另类，众矢之的，一天也别想呆下去了。前些日子，省里还真派下来一个“反腐败”工作组，可没过几天，那帮人就黄着脸打道回府了。人民医院是省直机关干部定点医院，当着工作组的面，院长就撂下一句话，得罪了这里的医生护士，你们以后还敢来开刀吗？医院里的这些腌臢事，她知道，乐天也知道。乐天对她说，反正你也没几年好干了，睁一只眼闭一只眼，混到退休就万事大吉了。

听到老头子和孩子们的对话，又看到媳妇垂眉敛目的可怜样，齐霏霏忍不住狠狠剜了老头子一眼。孩子有孝心，送来这么多好东西，就算你当老子的不言谢，也犯不着这么一本正经地教训人家吧。但她又不能当着儿子媳妇的面给老头子难堪，便高声喊道：“阿姨，阿姨，快过来，把这些东西放到冰箱里去。”

“哎，来啦。”老保姆应声而至：“常厅长，韩书记，你们把东西放地上吧，我慢慢收拾。”

就在这时，乐天的衣兜里突然传出手机铃声。他赶忙把手里的袋子放在地上，掏出了手机。如今他的手机已经鸟枪换炮，不仅能打电话，玩游戏，接发电子邮件，还能拍百万像素的彩色照片呢。乐湄说，这是诺基亚刚上市的新品牌，送给哥哥嫂子每人一部。这个镶黄边的，是妹妹送给哥哥的。这个镶红边的，是昊昊用第一个月的工资买的，孝敬他妈妈的。

“喂，是我。噢…，噢…。那许副厅长呢？噢…，靠。这样吧，你通知我的司机，让他马上到干休所接我，记着，让他带一条好烟来。嗯，他知道地址。好，挂了。”

“怎么，出事啦？”韩菡不安，因为她知道，没有特殊原因，大晚上的，厅里不会把乐天这个负责技术部门的副厅长召去的。

“没出事。”乐天放回手机。

“那叫你去干什么？”韩菡还是不放心。

“干什么，苦差事。知道今天是几月几号吗？”

“今天？6月3号啊。哦，我知道了。”韩菡恍然大悟：“每年6月3号晚上，你们都要有人值班，防止学生闹事，是吧。”

“嗯，今年是六四十五周年，上级要求，一定提高警惕，严加防范。本来厅里安排许副厅长在三江大学值夜班，可刚才办公室值班员说，老许吃坏了肚子，上吐下泻，在医院挂水呢。报告给厅长，厅长就抓了我的差。”

齐霏霏关心道：“哟，那你一晚上不能睡觉了，吃得消吗。”

“吃不消也得吃。妈，你帮我拿点好茶叶吧。”

齐霏霏转身去找茶叶，边走边嘟囔：“不做亏心事，不怕鬼叫门。都十五年了，还怕成这样，唉……。”

#### (4)

一辆黑色帕萨特，缓缓停在三江大学行政大楼前。坐在后座的常乐天看了看手表，都晚上10点了。他拎起皮包，跨出车门，对司机一挥手：“你回去吧。”

“常厅，什么时候来接你。”

“等我电话。”

“好嘞。”

常乐天扫了一眼面前黑黝黝大楼，只有一楼的两扇窗子亮着灯。厅办公室值班员在电话里告诉他，今晚守夜地点在三江大学党委一楼小会议室。得，应该就是那儿啦。沿着走廊来到有光亮的地方，门开着，可以看到一张椭圆形会议桌，桌旁坐着三个男人，每人面前都摆着一只茶杯，一个烟缸，一盒香烟。三人正在吞云吐雾，嘻嘻哈哈有说有笑，门外就能闻到一股浓浓的烟味。

看到走廊里的人影，一位秃顶男人捺灭烟头，起身迎到门口：“是常副厅长吗？”

“是我。”乐天走上前，和那个男人握了握手：“不好意思，来晚了吧。”

“不晚，不晚。”秃顶男人把乐天让进会议室，殷勤地拉开身边的椅子：“常副厅长，请坐。刚才省公安厅来过电话，说安排上出了点小问题，临时派您来和我们一起值班。我先给您介绍一下。”他指着对面一位小老头说：“这位是我们的张副校长。”然后指着另一位中年人道：“这位是我校学生工作处高处长。”最后指着自已说：“我姓陈，是学校保卫处处长。”

小老头没动窝，双手抱拳，笑着向乐天拱了拱手。高处长则起立欠身，连道“幸会幸会”。

常乐天没有坐在保卫处长拉开的椅子上，而是快步走到小老头面前，低头鞠躬道：

“张老师，你好。”

“你好。”小老头被动地回应，目光里却露出一丝迷惑：“你…，认识我？”

“哈哈，早就认识，三江大学大名鼎鼎的大炮，张永涛老师。我是物理系的工农兵学员，听过张老师的精彩讲座。如果我没记错的话，那次讲座的题目是‘经济危机与政治危机’。”

“呵，这么说，咱们还是校友呢。”张永涛依旧嗓门如钟：“来来来，坐我边上。抽烟吗？”

乐天连忙按住张永涛伸向桌子的手：“张老师，抽我的。”说罢，他从皮包里掏出一条软中华，拆开封装，每人面前扔了一盒，接着又摸出一罐茶叶，放在桌上：“今晚要熬一夜，我带来好烟好茶，帮老师们提提神。”

“哎呀呀。”保卫处长连声道：“我们是东道主，怎么能让客人破费呢。”

常乐天大刺刺地笑道：“陈处长，我可不是客人。你没听张老师刚才说嘛，我们是老校友呢。”

学生处高处长呵呵一笑：“哈哈，都是校友，我们就不客气了。”说着他把三人面前的茶杯移到屋角的高茶几上，另取了四只干净杯子，拿起乐天带来的茶叶罐，眼睛一亮：“我的天，涓山雀舌，茶中极品，想买都买不到哎。”

“噢，你们放心，这不是山寨的，也不是腐败来的。这个茶叶是我妹夫家茶园的专利，可惜产量太低，如今只送亲戚，不外卖了。”

张永涛打趣道：“呵，那我们是和尚跟着月亮，沾了你这个老校友的光了。”

“哈哈。”

烟茶本一味，两者香为媒。抽着好烟，喝着名茶，几位校友立马变得熟络起来。

“呵呵，刚才常厅长进门的时候，张校长正在问我为何发笑。”学生处高处长拿起面前的一张打印纸：“这是我们处里一个年轻人起草的工作汇报。我要他总结我们处‘保持共产党员先进性教育活动’的经验，可他小子图省事，缩写成两个字。写对了倒也罢了，你们看，‘保鲜’，他把先进的‘先’都写成新鲜的‘鲜’。要不是我多看了两遍，差点出漏子。”

“啊？应该是新鲜的‘鲜’吧。”乐天故作惊讶道：“现在不是反腐败吗，保鲜才能防腐呀，合着我也搞错啦。”

“哈哈…”众人大笑。

张永涛笑着拍了两下掌：“小学弟言之有理，保鲜防腐，老百姓听了才入耳，比那个什么性教育要明确多了。”

“性教育？哈哈，张校长，您老真能搞笑。”陈处长呵呵打趣，加油添醋道：“我听说，现在许多单位为了迎合那个什么性教育，巧立名目，搞‘红色之旅’，到处游山玩水，大把大把地花老百姓的钱。如今当领导的都知道，把钱花在吃喝玩乐上，再多也没关系，只要不把钱揣到自己的腰包里就没事。据说有的单位还要组团到巴黎，来一趟追寻旅欧支部的‘红色之旅’呢。”

“唉，如今啊，腐败成风，上行下效，弄得我们学生工作也很难做。”高处长一脸苦笑：“前几天，经济系学生辅导员汇报说，他们对学生党团员进行‘保先’教育，同学们拿出前两年的《中国统计年鉴》，请辅导员们先解释清楚。年鉴上公开写到，在去年的

国家财政支出中，仅干部公费出国报销的费用就达 3000 亿元。再加上公车消费和公款招待费，这三项开销每年花掉全国财政收入的 30%。在这些实实在在的数据面前，辅导员们哑口无言。说实话，我自己都感到我们的政治说教苍白无力，连自己都说服不了。”

“病入膏肓矣。”张永涛狠声道：“上上下下都烂成这样了，可还有人说，我们应该向北朝鲜学习，虽然穷，但有理想，有信仰。什么理想？贪污腐败吗？什么信仰？独裁专制吗？我看他简直是胡说八道！”

呵，果真是江山易改，本性难移。这个张老师，老了老了，还是一门口无遮拦的大炮。乐天当然知道张老师“病入膏肓”指的是什么。这两年，老百姓口中流传一句话，把所有处长以上的共产党干部排成一排，挨个枪毙，可能会错杀几个人，但隔一个枪毙一个，肯定会漏网一大批坏蛋。乐天知道自己也属于老百姓口中的“坏蛋”之列，而且别看陈处长高处长他们大骂腐败，他们自己的屁股底下也不见得干净。乐天当然也知道张老师“胡说八道”骂的是谁。但这些话题过于敏感，自己身份特殊，陌生人面前，还是少说为佳。

陈处长兴许也觉得张校长这一炮轰得过界了，连忙把话岔开道：“小高的‘保鲜’听着搞笑，今天我也看到一件事，才让人哭笑不得呢。”

“什么情况，说来听听。”高处长忙问，看来他喜欢八卦。

“今天下午，我们处正在开会，忽然听到组织部那边有人大哭大闹。大家跑出去一看，原来是图书馆黄副馆长堵在组织部门口撒泼呢。”

“啊，平日里看老黄文质彬彬的，还会撒泼？”高处长摇头笑道：“我听说老黄退休了呀。”

“不错，他闹的就是退休这个事。他说组织上对他不公，他是解放前的老地下党，不应该退休，而应该是离休。”

乐天当然晓得，退休离休，一字之差，待遇上差别大了去了，于是道：“按照国家规定，建国前参军和从事地下革命工作的老干部，都应该享受离休待遇。如果他真的是解放前的老地下党，他闹的没错啊。”

陈处长点头笑道：“我原来也是这么想，可组织部长一解释，我才知道这里面复杂着呢。在中组部下发的离休规定里，特别强调‘建国前参加革命工作’这一条。但三江大学有不少教职工党员，都是在明都解放前后那段时间入党的。明都 49 年 4 月就解放了，可新中国 49 年 10 月 1 日才成立，按时间算，他们是建国前的党员，但他们那时的身份都还是学生，没有参加正式的革命工作，你说拿这些人怎么办？”

“哦，这是蛮难办的。”乐天听明白了。

“所以啊，组织部门拿出个一刀切的方案。以明都解放那天为界，凡是那天之前入党的，都可以算参加过地下工作，享受离休待遇。而大军进城后入党的学生党员，只要 49 年 10 月 1 日前还是学生身份，那就只能退休了。”

高处长道：“这个方案合理啊，老黄什么时候参加工作的？”

“建国后才毕业留校。”

“嘁，那他还闹什么呢？”

“问题就出在这儿，在组织部的档案里，老黄的入党日期恰恰是解放军进城那天，而老黄声称，他是大军入城前一天入党的，是他自己把日子填错了。”

高处长讶异道：“呵，还有这等事？组织部门就搞不清吗？”

“唉，一笔糊涂账。老黄说，大军进城前一天，组织上派他出城，作为学生代表迎接解放军。恰好就在那一天，三江大学地下党支部批准了他的入党申请。老黄的老伴，当年是化学系学生，也是同一天入党。他老伴当晚接到了通知，宣了誓，在党员登记表上签了字。而老黄不在城里，第二天跟着大军入城后才得到这个好消息。就这样，在党员登记表上，老黄老伴的入党时间填的是明都解放前，而老黄的入党时间是明都解放后。那时谁也不晓得这个一天之差竟会导致天壤之别，老黄还傻乎乎以为自己在明都解放日入党，是个值得纪念、值得骄傲的事呢。”

乐天忍俊不住：“呵呵，这么说你们那个老黄的老伴是离休，而他只能退休啦。”

“可不嘛，我说这件事让人哭笑不得吧。老黄当然不服啊，他说他老伴还是他领进革命队伍的呢。组织部长说，他们都很同情老黄，但同情归同情，谁也不敢违反原则。老黄自己的申述无法取信，他给出的两位证明人，一个死在抗美援朝战场上，一个死在清查五一六的学习班里，如今除了那张党员登记表，当年的事没人说得清啦。”

高处长叹道：“这个老黄，也够惨的。”

“哼哼，老黄的事叫人哭笑不得，可我家里的一件事，更叫人啼笑皆非呢。”张永涛冷哼一声，借着吸到头的烟屁股，又点了一颗烟。

“哦，张校长，那你也给我们说说。”陈处长跟着点了一颗烟。

“那就说说。”张永涛吐出一个烟圈：“我是福建人，老家在闽西龙岩。老祖父是中医，在乡间很有些名望。我父亲、二叔都上过中学，也算是当时的知识分子。我家有二十来亩山地，家里人口多，日子勉强过得去，不能算很富裕。土改那年，工作队划分成分，把我家划成富农，原因只有一条，地虽然不多，但家里有人吃租子，属于剥削行为。说来也可笑，吃了什么租子呢？我的老家颇具古风，家族祠堂有公田，为了鼓励子孙后辈们读书，专门拨出公田收获的稻谷奖励上进。我父亲和二叔都受到过奖励，就成了不劳而获的剥削者。可悲的是，老祖父只会治病救人，并不知道成分划分会有什么恶果。当上级批评工作队右倾，工作队重新审查，把祖父定为地主，老人家还挺高兴，认为自己的社会地位又上了一个台阶。哪知接踵而来的，就是斗地主。我二叔不堪老父亲戴着高帽子受辱，自己跳上台，替老父挨斗。于是，二叔也成分升级，变成了地主。这还不算，工作队经过调查，发现在中学当老师的二叔曾参加过三青团，就这样，我二叔变成了地主加历史反革命的双料敌人，一直被专政，文革后才摘了帽子。”

高处长为张永涛的茶杯续上热水：“张校长，喝口茶，慢慢说。”

“谢谢。”张永涛抿了一口茶，苦笑道：“你们大概觉得奇怪，我讲的这些陈芝麻烂谷子，没什么可笑的。呵呵，后来发生的事，就叫人哭笑不得了。前两年，中央下发文件，要求各地调查老区革命史。当年朱德红军曾在龙岩打过游击，创立了闽西根据地，发展过一大批地下党员。因此县委派人下乡，调查早年参加革命的‘五老’人员，也就是老地下党员、老游击队员、老接头户、老交通员以及老苏区干部。调查中，我家乡周边村落里突然冒出了一大批老地下党员、老交通员。问他们的领导人是谁，居然异口同声，是我二叔。那时我正在老家为我祖父和父亲扫墓，向二叔问及此事，果然不假，二叔不仅是老地下党员，还曾发展过整整一个支部的十几名党员呢。我感到不解，问二叔，你当初为什么不向土改工作队说明此事，白白当了几十年的‘双料反革命’？我二叔说，想说，却说不清楚。那时党组织都是单线联系，红军长征后，他的联系人被白军抓走活埋了，从此断了上线。我说，你可以找你发展的那些地下党员作证啊。二叔说，那些人大都是他昔日的同窗和学生，家庭成分都不好。要他们作证，谁信啊？自己头上顶着‘地主、反革命’的

帽子，搞不好把他们也连累了。再说啦，红军长征后，我们和党失去了联系，按党章，我们都算自动脱党了。”

常乐天感叹道：“哇塞，老人家还是土地革命时期的老党员呢。那后来呢，你二叔的党籍恢复了吗？”

“唉，令人啼笑皆非的就在这儿。县里开大会，优抚‘五老’，为新发现的‘五老’恢复名誉。县里特地把我二叔请上主席台，县委书记亲手为他佩戴大红花，宣布恢复他的党籍。我二叔哈哈大笑，一口气没喘上来，当场死在了主席台上。”

张永涛“令人啼笑皆非”的故事讲完，在座的居然无人发笑，个个目瞪口呆。

啼笑皆非？这种结局，笑得出来吗…



## 第九十二章 聚亲朋祖茔送葬 探龙洞慈善惠民

(1)

徐记客栈前的花坛里，种满了山茶花。时值五月，花期将尽，但花坛里的紫袍山茶依旧开得喧嚣，妖艳满枝，灿若朝霞。

徐记客栈是一座酒店，名字很土，却是双江县城里唯一的四星级大酒店。酒店大门前的弧形车道上，一排溜停了五辆豪华轿车，都挂着临沧牌照，车窗前摆放着醒目的号码，1，2，3，5，6。身穿灰色制服的司机们站在车旁，手护敞开的车门，静等宾客上车。

酒店大堂的旋转门动了，从里面走出来一位中年女人。女人面容姣好，身形苗条，穿着剪裁合体的黑色套装，显得气质优雅，精明干练。旋转门继续转动，人们接二连三，鱼贯而出。少顷，酒店门前站满了身着深色正装的男女老少。

当一位手牵小女孩的男人最后走出旋转门，中年女人立刻迎上去，轻声道：“董事长，人都到齐了。我就按照原来的座次，安排大家上车了。”

“好。”男人点点头，继而想起了什么，紧接道：“噢，对了，阿丹，刚才我小姨说，她要 and 汉斯舅舅的座位调换一下，她上我外公那辆车。小姨说，汉斯舅舅和我二姨都是马大哈，她跟在外公身边才放心。”

“好的。”被唤作阿丹的女人莞尔一笑，转身走到人群前面，扬起手高声道：“请大家注意了，今天，我们基本上按照昨天的安排乘车，但有些特殊原因，我要做适当的调整。下面，我来念名字和车号，请大家按对应车号上车。安生部长，甘阿牛总经理，张医生，请你们三位上1号车。龚逸凡老先生，龚文漪女士，龚雪素女士，请上2号车。季雪梅女士，陈抱一老先生，陈寄秋先生，邱小枚女士，请你们上3号车。龚董事长一家，请上5号车。龚汉斯教授，董和平教授，你们和我一起，上6号车。都听清楚了吗？”见无人发问，阿丹轻轻将手一挥：“好，大家可以上车了。”

几分钟后，酒店门前人群一空。阿丹朝着对讲机说了一声“出发”，车队启程了。

坐在车里的男女老少，除了那位随队的张医生，都是龚家人或龚家的亲朋好友。而那位名叫阿丹的女人，是香港敖龙集团公司的行政部部长，这次活动的协调者。他们今天要去的地方，是龚家祖居地，距离双江百里之外的龚家坳。

当五辆豪华轿车转过酒店前的弧形弯道，停车场上又开出两辆车，一辆白色中型冷藏车，一辆黑色面包车，尾随在车队之后。透过面包车的车窗，可以看到车里装满了纸箱和花束。

小车经过减速带，车身微微一颠。坐在5号车驾驶副座上的龚新下意识地侧过头，看了一眼门旁后视镜，那辆白色冷藏车紧紧地跟在6号车后面。他明知一路上都有专业人

员打理，自己无需过分担心，但冷藏车毕竟从香港开来，长途跋涉两天两夜，也不知躺在里面的爷爷是否安好。

爷爷走了。从老人被诊断出胰腺癌，不到半年，便咽下了最后一口气，缓缓松开了紧握着的两只小手，老人重孙子、重孙女的小手。

自打龚新叩头认祖后，在很长一段时间里，他对自己的角色不太适应，对“爷爷”这个称谓感到纠结。他眼中的爷爷，像一座大山，冷峻神秘，高不可攀。对爷爷，他只有服从，不敢自专，只有敬畏，不敢亲近。而当依依生下了龙凤胎，爷爷抱起那一对粉妆玉琢的小奶娃，他发现爷爷变了，变得温柔，变得慈祥，也变得像一个充满童心的老小孩了。记得有一次，因为一件急事要向董事长汇报，龚新来到秘书室，看见依依和爷爷的秘书阿丹坐在沙发上，悠悠哉哉地喝咖啡。他感到奇怪，问依依，你怎么在这儿？孩子们呢？依依朝里屋努努嘴，黛眉微挑，巧然一笑。他推开门，顿时目瞪口呆。只见偌大的董事长办公室里铺了一道道纵横交错的小铁轨，爷爷和两个小家伙一样，撅着屁股趴在地上，看几列小火车在铁轨上奔跑，一边喊，一边笑，嘴里还呜呜地学火车叫。那一幕，令龚新陡然一震，一股奇妙的暖流从脚下涌到头顶，整个身子热乎乎的。这种温馨的感觉，好像儿时躺在小姨的怀抱里曾经有过，却已经很久远了。也就是从那一刻起，他走近了爷爷，懂得了什么叫亲情，什么叫血脉，什么叫骨肉。

小车转弯，驶上大路。龚新从车窗看出去，初升的太阳照在紫艳艳的茶花上，把徐记客栈的玻璃幕墙染得一片火红。这座四星级酒店，是三年前在爷爷的指示下投资兴建的。龚新知道，爷爷盖这座酒店，是为了纪念徐记客栈的老掌柜，敖龙帮内堂的老总管，和爷爷一道出生入死的老马脚子，曾和自己同住在深山别墅里的瘫痪老人徐太爷爷。爷爷对他说，你徐太爷爷无后，徐记客栈要为他老人家立个牌位，也要立个规矩，每年清明，客栈的老总都要带领员工悼念老掌柜，为老人烧纸上香敬酒。除了这座酒店，爷爷还在家乡投资了另一个项目，修缮龚家的祖居地，龚家坳。双江县政府为了开发旅游，把龚家坳划作文化传统古村落，并以“滇缅马帮古道”为名，申报了“省级非物质文化遗产”。根据县政府的规划和请求，爷爷捐赠了一大笔钱，重新修建龚家大院，把龚家坳打造成边陲旅游景点。龚新心里明白，爷爷此举并非只为了彰显龚家一脉东山再起，荣归故里，也为了马脚子的后代们，给他们提供新的就业机和谋生手段，从而远离走私贩毒那些令人不齿的危险营生。

坐在1号车里的安生部长，就是这两个项目的负责人。龚新早就知道，从他偷渡到香港的那天起，安生便遵照董事长和铁部长的指令，明里暗里跟在他身边，安排他的学习，照料他的生活，保护他的安全，一直被亲热地唤作“生仔叔”。爷爷生前曾对他交代过，帮里的老爷叔们走的走了，老的老了，以后有什么活，你可以让生仔做，他是自己人，靠得住。龚新当然懂得爷爷话里的含义，有的活，拿不上台面，见不得光，只能让靠得住的自己人做。这两个项目竣工后，安生回到敖龙集团，继续当他的综合管理部部长。但在龚新的心目里，生仔叔的分量远远要比他的职位重要得多。

同样，坐在1号车里的甘阿牛，也是靠得住的自己人。当年为了交投名状，龚新到龚家坳刺杀尼阿普，就是在甘家爷孙俩的协助下进行的。甘爷爷十几年前就已经离世，阿牛接替了爷爷，把龚新认作了“大锅头”。龚新还从阿牛口中得知，甘家的老姑奶奶曾给龚家大少爷当过奶妈。如此说来，阿牛口中的老姑奶奶，不就是外公口中的甘妈，小姨口中的奶奶，他的太婆婆吗。小姨说过，当年他被柳絮姑姑抱进家门时，还是个刚刚满月的婴儿。太婆婆一把把他抢到怀里，搂得紧紧的，再也不肯放手。小姨那时还是个小姑娘，根本不知道怎样哺育襁褓中的孩子。给他喂饭，为他洗澡，哄他睡觉，一把屎一把尿，把他从小养大，全靠了太婆婆。只可惜，当他开始记事的时候，太婆婆已经不认得人了。太婆婆早已过世，又无儿无女。为了报答太婆婆的恩情，也为了找一个靠得住的自己人，龚新聘任甘家后人甘阿牛为徐记客栈的总经理，并兼管龚家大院的一应事务。今天爷爷的丧礼，也委托给阿牛，由他一手操办。

爷爷在世时，曾不止一次地说过，待到徐记客栈和龚家大院落成之日，他要带着孙子、重孙子风风光光地回龚家坳，承祧宗祀，拜山祭祖。哪知老天不遂人愿，如今徐记客栈开张了，龚家大院建好了，爷爷却再也看不到了。老人临终前，留下一句话，“送我回龚家坳”。

就这样，遵照老人的遗嘱，在香港为爷爷举办了简单的遗体告别仪式后，龚新以丧主之名，发出讣电，为先祖父龚逸尘魂归故里，枢葬祖茔，孙儿龚新叩首，恭请龚家长辈亲友齐聚龚家坳。

## (2)

车队驶出县城南关，转向一条新铺就的柏油路。那条坑坑洼洼的茶马古道相伴一旁，时近时远，苍颜如故。

2号车里，坐着龚家曾经的大少爷，往生者的亲哥哥，来自德国的龚逸凡。如今他已入耄耋之年，须眉皓然，老态龙钟。接到辛儿的讣电后，他带着儿子汉斯和女儿文漪一路奔波，从伯恩到法兰克福，从法兰克福到香港，从香港到昆明，再从昆明到临沧，换乘了四架飞机，最后从临沧机场乘车赶到双江。连日苦旅，年轻人都吃不消，更何况一位年逾八十的老人家了。

小女儿雪素依偎在老父亲身边，看着老人昏昏欲睡的苍老面容，不禁心中隐隐作痛。爸爸年迈体衰，这一番劳累，他的身子骨吃得消吗？如今卡琳妈妈不在了，爸爸再度孤身一人。汉斯哥哥和昆昆大哥忙于工作，二姐又是个马大哈，他们能照顾好爸爸吗？这次，一定要说服爸爸和二姐他们，让爸爸来美国，在老人的有生之年里，该由她尽孝了。

就在雪素胡思乱想的时候，老人突然睁开了眼睛：“雪素。”

“哎，爸，什么事？”

“刚才我忘了问，你能不能跟阿丹姑娘讲一下，前面有一个地方，叫大丫口，在那里停会儿车。”

“好，我问问。”雪素拿起阿丹发给每一部车上的对讲机，按下6号键：“阿丹，阿丹，我是雪素。”

“收到，什么事？OVER。”对讲器里传来阿丹的声音。

“阿丹，我爸爸问，前面有一个地方叫大丫口，能不能停一下车？OVER。”

“好的，我来安排。OVER。”

“谢谢。”雪素放下对讲机。

坐在前排的文漪掉过头，好奇地问道：“爸，那个大丫口，有什么好玩的吗？”

龚逸凡看了二女儿一眼，又看了看正在开车的司机，简单道：“56年前，我和你二叔在那里分手，他去了香港，我去了明都。”

雪素道：“噢，那还是蛮有纪念意义的哦。”

文漪接道：“哇，56年啊。雪素，那时还没有咱俩呢。”

于龚逸凡而言，大丫口那个地方，岂止只有“纪念意义”，而是刻骨铭心。可车里有外人，他不想多说。于是，他不再理会女儿们，头靠椅背，缓缓地闭上了双眼。

冥冥之中，逸尘、梦兰、甘妈、徐掌柜，还有那个凶神恶煞的尼阿普，走马灯一样在他眼前转动。淫笑的魔鬼、挣扎的女人、闪亮的弯刀、滴血的匕首，那一帧帧惊心动魄的画面，蒙太奇一般在他脑海中穿插往复。佛说，一弹指等于六十刹那，一刹那有九百生灭。56年啊，有多少次弹指？有多少个刹那？而在龚逸凡看来，从那天到今天，似乎还不到一刹那，冥冥之中，只剩下了他一个…

大约过了半个小时，车队停在大丫口。在两个女儿的搀扶下，龚逸凡颤巍巍地走近山崖。山崖下，那条大河依旧波涛翻滚，涌动着一个个冒着白沫的漩涡。在龚逸凡的记忆里，大丫口山崖旁长满挺拔的松树，松林中有一块半人多高的岩石。当年为了隐蔽行踪，他和弟弟曾经躲在岩石之后。可他左右望去，松林和岩石都不见了。那条通往龚家坳的砂石路还在，而通往临沧方向的马道已经变成了柏油路。就在这个大丫口，兄弟俩从尼阿普手中救出了梦兰和甘妈，也就在这个大丫口，兄弟俩各从其志，分道扬镳。后来的峥嵘岁月里，兄弟俩只见过两次面，一次在明都，一次在香港。明都那次，是为了秋儿认亲生父亲的事，弟弟请哥哥和阿梅两家人赴宴，吃了一顿豪华大餐。而香港那次，是在辛儿的婚礼上，一个外公，一个爷爷，都已皓首苍颜，垂垂老矣。喜宴上，弟弟举杯与哥哥相约，再过几年，和大哥同返龚家坳，给父母上坟，带儿孙们祭祖。龚逸凡再也没想到，言犹在，人已没，弟弟竟先他而去。人世几回伤往事，山形依旧枕寒流。看着悬崖下的滚滚而逝的河水，龚逸凡心头泫然，止不住老泪纵横。

“龚老先生，您休息好了吗？”时间紧，阿丹不敢耽搁太久，便委婉地问道。

“好…，好了。”

“谢谢。”阿丹转头高声道：“女士们，先生们，休息时间结束，请大家上车了。注意，下面的路况不太好，可能会颠簸。上车后，请大家一定要系好安全带。”

龚逸凡坐回小车，捧起座位中间的一只方形锦盒，紧紧地搂在怀里。锦盒里放着一只青瓷坛，坛里盛放着亡妻梦兰的骨灰。一路行来，龚逸凡一直小心翼翼地抱着这只锦盒，

生怕惊扰了安睡中的梦兰。举家远赴德国那年，他不想让梦兰一个人孤零零地留在明都，便把这个承载着挚爱与悲痛的青瓷坛带在了身边。此次龚家坳之行，他不仅要为弟弟送葬，也要让亡妻入土为安。去年冬天，卡琳不幸病故，遵照她的遗嘱，将她的棺木安葬在波恩郊外的家族墓园里。这次返乡，龚逸凡对儿女们嘱托道，他死后，不愿葬在异国他乡，而要落叶归根，把他的骨灰送回龚家坳，陪在老母亲坟墓一侧，与梦兰同穴。

他知道，这样做，他再一次负了卡琳。但在他心底里，无论有没有来生，他只想和他的梦兰在一起，天长地久，永无绝期……

(3)

上午9时许，车队抵达龚家坳。

为了保护文化传统古村落的原滋原味，坳子里禁止汽车进入。众人在山外下了车，走上一条赭色砂石路。路边立着一根两米来高的钟乳石，状如玉笋，未经雕琢，石上写了三个黑漆大字，老龙头。一行人举目望去，不远处两座丈余高的山崖，隔开一道拱门似的峡口。峡口上方，横架一块蘑菇状巨石，袒露出坍塌了半边的溶洞。溶洞口乱石林立，犬牙交错，活像一个龇牙咧嘴的龙头。

山门外，聚集着数十条精壮汉子，有的执绋，有的持幡，有的扛火铳，有的携鼓号，人人服丧，个个缟素。这些汉子，或是龚家族谱上的旁系晚辈，或是龚家马帮的后代子孙。今天，马帮曾经的二锅头、龚家二老爷出殡，他们被招来充作葬礼仪仗，为逝者尽忠尽孝。从父辈们的口中，他们听说过龚家马帮的传奇故事，也听说过半个世纪前坳子里那一场血流成河的屠戮。但他们毕竟年轻，并不在意这片赭红色砂石下沉淀了多少先人的血，也不在意这些血流的是否有意义，这些牺牲究竟是为了什么。让他们好奇的，是今天这场前所未有的大出丧，让他们在意的，是丧主许诺给每个人的两张毛爷爷。

甘阿牛作为葬礼总指挥兼司仪，走在众人前头。来到拱门前铺在砂石上的一块红毡旁，阿牛停下脚步，闪身一边，扯着嗓子喊道：“游子还乡，拜山门。”

顿时，火铳三响，鼓号齐鸣。汉子们扬绋举幡，雁形排开。老龙头拱门里，跳出来一位曲背躬腰的傣傣老尼扒。只见他身穿麻布衫，足蹬麻耳鞋，头戴大斗笠，斗笠上绑着两只山羊角，一手摇铜铃，一手挥竹竿，随着鼓号的节奏手舞足蹈，口中还吟诵着奇怪的咒语。

龚新偕儿子跪在红毡上，叩头三拜。其余人等站立其后，弯腰鞠躬。

就在老尼扒装神弄鬼的时候，阿丹招来四位壮汉，带他们从冷藏车里抬出一具棺材。棺材是西式的，亚光柚木，造型精美，四角装饰金属手柄，两侧浮雕流云花纹。乍遇暖阳，冰冷的棺木弥漫起蒙蒙雾气。四位汉子两前两后，将棺材抬上肩头，缓缓走向老龙头。行

至红毡前，老尼扒停止舞动。一阵急促激烈的铜铃声后，老尼扒将手中竹竿朝天一竖，鼓号骤停。

甘阿牛大声喊道：“恭送龚二老爷灵柩入灵堂。”

鼓乐再起，绋幡引路。龚新披麻戴孝，草绳束腰，手捧瓦盆，只身走在灵柩之前。柳依依身着白衣白裙白鞋，手牵一双身穿细布白孝服的小儿女，跟在灵柩之后。按照长幼尊卑的次序，龚家前来送葬的亲友们三三两两，成行列队，神情肃穆地走进龚家坳。

陈寄秋推着轮椅上季雪梅，邱小枚挽着白发苍苍的陈抱一，跟在队伍的后面。对季雪梅和陈抱一来说，虽然龚家坳是他们一生中最难忘的地方，却也因时间久远，变得有点陌生了。坳子里那条小街，依旧是凹凸凸凸的青石路。路边小溪潺潺，花木扶疏。造型各异的吊脚楼依山傍水，错落有致。可放眼看去，临街的民居都改装成了铺面，悬挂着“缅甸玉石”、“民宿”、“农家菜”一类的招牌，瞅着琳琅满目，光鲜热闹，却失去了昔日的古朴。

照理说，他们一家跟龚家没有任何血缘关系。但是，他们每个人，都和龚家有着扯不断理还乱的亲情。这份亲情，始于抗战年间倭寇刺刀下的救命之恩，始于龚三爷和邱秉义的八拜之交。自那以后，这份亲情延绵不绝，从龚家义女季雪梅与邱秉义喜结连理，到龚逸尘带着陈抱一和阿梅姐走龙洞死里逃生；从龚逸凡在探监路上偶遇久寻不见的义妹阿梅，到龚逸尘在大饥荒时送给阿梅的救命钱；从陈寄秋师从大舅龚逸凡攻读研究生，到邱小枚口中的逸尘哥变作二舅舅，…。往事历历，情深义厚，日久弥新，他们与龚家难分难舍，不是亲人，胜似亲人。

然而，生老病死乃自然规律，人的归宿终究黄土一抔。三年前，邱秉义走了。如今，龚逸尘也走了。寄秋和小枚兄妹俩似乎早就有了不祥的预感，老爸在小蒋总统陵寝前一句“可以走了”，竟然一语成谶。邱秉义从台湾归来不久，便在睡梦中悄然而去。那时季雪梅足伤未愈，无法动弹，只得让抱一在家中为秉义设立牌位，烧纸焚香，泣血遥祭。命运弄人，龚家大院祠堂一别，竟成永诀。和邱秉义未能见上最后一面，不仅季雪梅抱恨终天，陈抱一亦嗟悔无及。故而，这次接到辛儿的讣电，季雪梅和陈抱一顾不得年老多病行动不便，立马召集儿女从明都、香港、美国赶来，为了那份绵延三代的亲情，一家人齐聚龚家坳，为过世亲人送最后一程。

龚二老爷的灵堂，设在新落成的龚家大院。院前石狮披素帏、扎白花，朱红大门遮黑幛、悬孝帷。头进大堂屋檐下，吊一排“奠”字白灯笼。前厅两根立柱上，垂挂一幅挽联：

乘龙长逸忠孝传家芳千古  
驾鹤出尘恩德遗世惠万民

待棺材稳稳地安放在灵棚停板上，甘阿牛又是一声高呼：“上香，献羹。”

阿牛话音方落，大院东西厢房里各走出四位豆蔻年华的少女。她们人人一身雪白，手捧三牲五果、香烛花卉，垂眉敛目，迈着细步走进灵堂，将手中祭品恭恭敬敬地摆放在供台上。

“下面，由香港敖龙集团公司董事长、龚二老爷的孙子、丧主龚新先生致祭文。”

龚新步履沉重地走到供台前，先燃三柱香，插在香炉里，然后从怀里摸出一张纸，一字一句大声读道：“时维，公元二零零七年五月十四日，岁次丁亥，月建甲辰，葬日戊申，宜安葬之良辰也。孝孙龚新，偕妻子儿女，谨具香烛饌馐之奠，致祭于先祖父龚公逸尘之灵前，泣以文曰：祖父老壮，宜寿长春。岂奈不测，疴恙缠身。溘然辞逝，岁逊八旬。苍天缙缙，尘世溘溘。慈容犹在，幻作天人。祖父之德，世泽长存。祖父之爱，延绵厚深。饮水思源，问宗寻根。世代不忘，先祖洪恩。恭谨致告，忠孝立身。祈福荫下，护佑裔孙。嚎啕祖父，百喊不闻。泣血祭奠，悲痛难陈。呜呼哀哉！伏维尚飨！”

念罢，龚新以手掩面，失声痛哭。送葬的亲友们亦受感染，灵堂里悲声一片。

数息之后，阿牛高声道：“祭文毕，丧主一家灵前跪拜，亲友乡邻鞠躬默哀。”待龚新、柳依依偕一双儿小儿女跪在灵前，阿牛道：“一拜…，起。二拜…，起。三拜…，起。礼毕，丧主一家平身退位。下面，亲友乡邻与往生者告别。”

在八位白衣少女哀婉动人的“送灵歌”声中，棺盖半揭，前来送葬的一应众人 and 龚家坳的长者们绕棺木一周，向仰卧在丝绸衬垫上泛着蜡光的龚逸尘遗体告别。

“升棺起灵！”

甘阿牛一声令下，随冷藏车来的殡仪人员重新扣好棺盖，四位少女缓缓上前，为灵柩笼上一幅金绣蟠龙棺罩。接着，四位汉子将灵柩抬出大院，放入大门前早已备好的七彩龙头宝顶大棺轿，抬棺队也变作了十六杠高抬。

“大出殡！”

鼓乐喧天，喇叭呜咽，幡旗漫卷，纸钱翻飞。送葬的人群浩浩荡荡，呜呜咽咽，走向位于北山腰的龚家墓地。

大出殡是一座舞台，既讲究仪式感，亦有表演成分。丧家籍此彰显家族的权势财富，丧主籍此展现自己的拳拳孝心。然而，人死如灯灭，万事俱尘埃。无论这场葬礼有多隆重，多出彩，一世枭雄龚逸尘也看不到了。舞台上的戏，不是演给死人看的，而是演给活人看的。在众人眼里，龚家这一场大出殡，威仪盛矣，风光极矣！

龚二老爷若地下有知，定会含笑九泉…

送葬归来，已逾午时。

龚家大院前青石广场上，摆放着桌椅板凳，团团环绕在两根粗大的蟠龙木柱周边。桌旁坐满了男女老少，桌上布满了鱼肉酒菜。这是龚家丧主为回报父老乡亲而准备的丧宴，坳子里人太多，一次招待不下，只得开流水席。

远地来的龚家人和亲友们没有在外面凑热闹，他们的丧宴摆在龚家大院的一进大堂里。宴开三桌。老辈们一桌，安生、龚新和依依带着儿女作陪。晚辈们一桌，阿丹代表丧主作陪。余下一桌，则坐着甘阿牛、张医生和随队司机们。龚逸凡、季雪梅、陈抱一年岁大了，即便服用了张医生带来的藿香正气丸，还是感到胃口不适，兼之心里难过，稍稍吃了几口便放下筷子。龚新唤来阿牛，让他安排老人们到二进套院的客房里休息。

雪素陪着老爸到了客房，帮助老人安卧在床上，又转回到一进大堂。一个上午忙下来，大家都饿坏了。虽然丧宴上都是大锅菜，但食材新鲜且无污染，再佐以野味山珍，人们还是吃得个不亦乐乎。

董和平看到雪素回来，连忙道：“雪素，快过来。我给你盛了一碗汤，黑鸡枞炖野山鸡，我从来没喝过这么鲜的鸡汤呢。”

雪素拿起调羹，舀了一勺，放在唇边吹吹，送入口中，继而满脸惊异：“哇，鲜得来，眉毛要掉了。”

阿丹微笑道：“这是阿牛特意为你们加的一道菜，外边人可没这个福气呢。”

“哎呀，那我爸爸和姑姑他们还没喝呢。”雪素面露惋惜。

“没关系，阿牛说，今晚宴请龚家坳村长和长老们，还上这道汤呢。”

“哦，那我就不客气了。”文漪起身，拿起了汤盆边的勺子：“再来一碗。”

“二妹子，你不是要减肥吗，还吃这么多。”汉斯打趣。

“我这几天都掉了好几斤了。你看看，是不是比以前瘦多了？”

汉斯上下打量了一番，耸耸肩：“看不出，好像更胖了耶。”

“哦，那我不喝了。”文漪把勺子一丢，显得很沮丧。

雪素差点把嘴里一口汤喷出来：“二姐，汉斯哥哥的话你也当真，他逗你玩呢。”

文漪眼睛一翻：“嘁，他的德行我还不知道。算了，就让他阴谋得逞吧。”

雪素憋住笑，问道：“哎二姐，昆昆大哥在北京开完会，还回明都吗？”

“说是要回的，小山正好在北京出差，说是也要回家看看呢。反正我好不容易回国一趟，一定要回去看看公婆，都想死他们了。你跟和平呢？回北京吗？”

雪素颌首：“嗯，也回去几天，不知道能不能碰见昆昆大哥了。”

文漪摇头道：“可能来不及，大哥在北京只呆三天。你们回去，他正好离开。”

“哎呀，那太可惜了。”

“哎，小郎中。”文漪用胳膊肘顶了顶坐在一旁的陈寄秋：“你犯嫌吧，为什么不带乐湄回来。”

“嘁，亏你还是乐湄的闺蜜。你应该晓得啊，我家凯利还小，家里不能没人。”



“哦，那咱们说好了，今年暑假，你一定要和乐湄带着孩子们来德国玩。”

“没问题。”寄秋赓然道：“不过，我们只带凯利，凯文暑假要出去打工。儿子大了，不肯跟我们一起玩了。”

“唉，女儿大了也一样。”雪素感叹道：“自从若伊上了大学，暑假就没见她回来过。哎，二姐，你家天天呢，找到工作了么？”

“找到了，在法兰克福，欧洲银行总部。”文漪显得很自豪。

“哇，银行，金饭碗噯。”

正当一桌人七拉八扯的时候，龚新牵着女儿的手来到众人身旁：“都吃好了吗？”

“吃好啦。”邱小枚率先回应，随即一把搂过龚新手里牵着的小女孩：“靓妹仔，吃饱了吗？”

小女孩附在邱小枚耳边悄声道：“这里的東西不好吃。枚姨婆，我想吃麦当劳。”

邱小枚笑着刮了小丫头一个鼻头：“行，等明天回城，姨婆带你去。”

这时，安生拎着一只拉杆旅行箱来到龚新身边：“董事长，东西拿来了。”

龚新点点头，向众人道：“今天大家都累了，让阿牛带你们去客房休息吧。小姨，二姨，汉斯舅舅，请你们留一下，我有事找你们。”说罢，龚新转身接过安生手中的旅行箱：“生仔叔，你给我们领路。”

“好，跟我走吧。”

安生在前，龚新一行随后，走出大堂后门，缘石阶而上，穿过一进进院落，直奔南山。来到龚家大院最高的一进院落，喘息之余，众人忍不住发出声声惊叹。正面一座庙宇式建筑，大部嵌在山崖里，琉璃挑檐，岩石合体，葛藤相缠，好似画本儿上的洞天福地。院两侧各有一道青砖花墙，墙开一洞月亮门，通往东、西跨院。跨院里的房屋亦依山而建，半隐半现。房屋都很新，门上挂着大锁，看来没人住过。

安生将一行人引入东跨院，掏出钥匙，打开了位于最东角的一间房门。房屋不很大，迎面山墙安装了一排造型古朴的多宝格，但格架空无一物，房间里亦空空如也。这座跨院里的房子，都是安生按照老董事长龚逸尘给他的草图修建的。老董事长告诉他，把东角坍塌的石头泥沙清理干净，会看到一个山洞，山洞周边都是平滑的石壁。修建时，要在房屋后墙和石壁之间隔出一间暗室，并将入口隐蔽起来。待众人进入屋内，安生走向多宝格，也不知他触碰了什么机关，一架多宝格缓缓侧移，露出暗室入口。

安生走到暗室入口旁，伸手打开里面的电灯开关，对龚新道：“董事长，老帮主交代给我的任务完成了，我到山下等你们。”接着，他递给龚新一台对讲机：“有事找我，按1号键。”

“好的，谢谢生仔叔。”

“你们注意安全。”说罢，安生走出房间，把房门紧紧关闭。

虽说龚新早已过嗣龚家二房，以“龚”姓为宗，但他仍然把自己当作长房家的外孙，对长辈们的称谓也没改口。见舅舅、姨妈们一脸狐疑地盯着自己，龚新挠头道：“你们别盯着我看，这儿我也是第一次来。”他把对讲机放在多宝格架子上，指着暗室说：“爷爷

告诉我，这里面有一扇石头门，打开了，可以进入一个山洞。龚家祖先把它叫做龙洞，是龚家藏宝和避险的地方。”

文漪顿时双眼放光，惊叫道：“什么，藏宝洞？真的假的，好刺激暖。”

雪素拉了文漪一把：“二姐，你别这么一惊一乍的，听辛儿把话说完。”

“二姨，你说的没错，是藏宝洞。”龚新点头道：“爷爷曾对我说过，他要和外公一起来，亲手打开石门。哪知爷爷突然走了，外公如今也行动不便，我只好请你们来，一起打开石门。按照龚家祖训，龙洞是龚家的秘密，只有龚家人才能进去。今天请舅舅和我一起进去看看，二姨和小姨在洞外守候，不要让外人进来。你们说好不好？”

雪素看了看汉斯和文漪，点头道：“好，我们听你的。”

龚新从胸前衣领里摸出龚家祖传的翡翠蟠龙：“小姨，你还记得这块绿石头吗？”

雪素一眼就认了出来：“记得呀，是你外婆留下来的。”

文漪道：“哎，雪素，这不是你藏在柳条箱里的那块石头吗？”

“是啊。”

“辛儿，是你小子偷走的吧。”

龚新难为情地“嗯”了一声，接着说道：“不过，当年幸亏我偷了这块石头，才保下一条小命。今天时间紧，我长话短说。你们知道吗，龚家祖先以走马帮为生，这块绿石头是龚家马帮的帮符，也是开启龙洞的钥匙。爷爷说，开门的锁眼在石洞里面，大小和形状跟这块绿石头差不多。咱们现在进暗室，大家一起找锁眼。”

说罢，龚新率先走进暗室，余则一拥而入，在昏暗的灯光下细细查看，上下摸索。

龚汉斯个子高，很快就发现石壁右上方有一个洞眼：“辛儿，你来看看，这是不是锁眼？”

龚新将食指伸进洞孔，摸索了一阵，清出淤在里面的泥沙，然后把手中的翡翠蟠龙嵌了进去，严丝合缝。他用力一按一旋，随着一阵“扎扎”的响声，石壁上些许沙石脱落，一块巨石缓缓下降，露出一个半人多高黑黝黝的洞口。顿时，一股阴风袭来，夹杂着潮湿腐朽的味道。

汉斯连忙说：“大家先出去，让洞里透透气。”

来到外屋，龚新打开带来的旅行箱，从里面取出两套防毒面具似的装备：“汉斯舅舅，这是洞穴探险的专用设备，可以供氧，可以防毒，头顶还有强光灯。”接着，他又拿出两根可伸缩的杆状物：“这是金属探棒。舅舅，咱们戴好面具下去。”

汉斯叹道：“呵，不简单，准备的真齐全。”

龚新和汉斯戴上面具，返回暗室，钻进洞口。两道光柱忽上忽下，不一会儿，就隐没在黑不见底的龙洞里。等啊等，等了半个小时，没听到动静，两个女人都有些发急。

文漪趴在洞口，向下张望，突然叫道：“哎，我看见光了，他们回来了。”

雪素也挤到洞口边，担心地喊道：“辛儿，你们没事吧。”

几分钟后，四只手从洞口里推出一只木头箱子。随即洞里传来龚新的声音：“小姨，你们别担心。里面还有呢，我们还要下去。”

木箱子不大，也就尺把来高两尺见方，却很沉重。文漪奋力把箱子拖到洞口一边，迫不及待地揭开箱盖：“我看看，是什么宝贝？”

暗室里灯光虽然微弱，却也能照出箱子里一排排的条状物，码放得整整齐齐，灰黑中泛着姜黄色。

雪素一声惊呼：“Oh My God，金条！？”

(5)

龚家坳四面环山，夜色总是来的很早。刚吃罢晚饭，天就黑透了。

龚新陪着外公龚逸凡在大院门口送走了龚家坳的村长和长老们，便扶着老人回到二进大院。二进大院西厢房里，坐着下午曾参与龙洞探宝的龚家人，汉斯、文漪和雪素。他们在等待老父亲和龚新回来，在等待着一个非常重要的家庭会议，因为在他们面前，摆放着五只箱子，两箱金条，两箱银元，还有一只小箱子，开着盖，里面放满手镯、珠钗、项链一类的珍宝首饰，灯光下色彩绚烂。

当然，长房兄妹三人之中，只有汉斯知道，龙洞里除了这些金银财宝，还隐藏着不可告人的秘密。湿漉漉的钟乳石旁，当汉斯和龚新用探棒挑开破烂的桐油布，强光灯下，一垛垛七倒八歪的物件映入他们的眼帘。仔细看去，一箱箱弹药，一捆捆步枪，一挺挺机枪，一门门小炮，令他们瞠目结舌。更让汉斯吃惊的，是一簇簇黑色的膏状物。辛儿说，爷爷提到过，因为打仗，龙洞里还有许多没来得及运走的鸦片。虽然枪支弹药变得锈蚀不堪，鸦片也已经腐烂成泥，但汉斯还是感到心惊肉跳。他曾听老爸说过，龚家祖上是滇缅一带的马帮首领，拥有上千匹马驮子，百年来以贩运货物为生。可汉斯再也没想到，爷爷和二叔他们贩运的货物竟是毒品，更没想到龚家马帮竟然恐怖如斯，仅凭龙洞里的武器，就足以装备一支数百人的队伍。不过，汉斯不会把这个秘密说出去，因为辛儿在龙洞里还讲了一句话，他听得清清楚楚，也领会得明明白白。爷爷说，那些东西也该烂了，就让它永远地烂在洞里吧。

“爸，辛儿，你们把客人送走啦。”见老爸和龚新推门进来，雪素连忙招呼。

“送走啦。”龚新扶着外公坐在椅子上，回身关紧房门。然后，他面对长辈们，一脸严肃地说：“外公，舅舅，二姨，小姨，龙洞的事你们都知道了。爷爷临终前对我说，这些金银珠宝是龚家祖上留下的。爷爷让我取出来，交给外公。如何分配，如何使用，由龚家长房全权定夺。外公，下面就由你做主了。”

屋里一片寂静，儿女们的目光都转向老爸。而龚逸凡却合上双眼，眉头紧皱，不置可否。

龚逸凡之所以沉默不语，是因为他实在无法面对弟弟留给他的难题。这些金条银元，沾满了血腥和鸦片的味道。当年，他为何与父亲决裂，为何离家出走，不就是因为那害死阿妈、祸国殃民的鸦片吗。而他的父亲，却是贩卖鸦片的大锅头。他曾暗自发誓，此生再也不理会阿爸，再也不用阿爸的肮脏钱。而今，逸尘却要他来决定这些肮脏钱的分配、使用，如果他应允了，岂不是背离了自己的初衷，践踏了自己的誓言。

“外公。”见外公一直不说话，龚新忍不住又唤了一声。

龚逸凡终于睁开眼，恨声道：“这些东西不干净，我不管，也不要。”

老人语气中的决绝，令众人为之一愣。你看我，我看你，一时不知该说什么。

汉斯很聪明，他马上就领会到老爸话中的含义，靠贩卖鸦片得来的钱，当然不干净。但当着两个妹妹的面，他又不能把自己在龙洞里看到的秘密说出来，于是灵机一动，委婉道：“爸，就算这笔钱来路不正，但它就摆在我们面前，说不管也难。我们可以不要这些钱，但能不能想个妥善的办法，把这些真金白银用在正道上。”

“噫，白送人啊？”文漪平日里虽然大大咧咧，但在这种大事面前，她不敢信口开河，只轻声嘟囔了一句。

老爸的话，汉斯哥哥的话，也让雪素猜出了一些端倪。看来，这笔横财乃不义之财，用之不祥。于是她说：“二姐，爸爸说了，这些东西不干净。俗话说，君子爱财，取之有道。不义之财不可取！爸，我觉得汉斯哥哥说的对，我们可以不要，但不能不管，我们可以把这笔钱用在慈善事业上啊。”

“慈善事业？”龚逸凡眉心一紧。

汉斯立马道：“爸，小妹的建议很好。晚饭前，阿牛带着我和寄秋和平在村里转转，发现龚家坳小学很破旧，而且坳子里连个医疗诊所都没有，这笔钱能派上用场呢。我认为，我们可以成立一个龚氏慈善基金会，把这笔钱投进去，当作第一笔慈善基金。”

文漪也听明白了大家的意思，赧然笑道：“那好吧，反正我们也不缺钱，就让这些钱变干净，造福家乡吧。”她眼珠一转，接着说：“我觉得，我们还可以多一个慈善项目，为龚家坳考上大学的孩子提供奖学金。”

“二姐，好主意。”雪素竖起大拇指。

听到儿女们的话，龚逸凡老怀甚慰，也为自己的拘挛之见感到惭愧。于是他表态道：“好，这件事就依你们。辛儿，你的意见呢？”

“我当然同意了。只是，”龚新顿了一顿：“那一箱珠宝很难变现，我建议让二姨和小姨把它们分一分，给大家当作龚家祖先留下的纪念品。外公，你说呢？”

龚逸凡看了一眼珠宝箱，立马认出最上面的一只翡翠手镯曾是老母亲的心爱之物，他拿起来轻轻抚摸了两下，悲声道：“这是我母亲的遗物。好，就按辛儿说的办。”

龚新笑道：“那就麻烦二姨和小姨了。”

老人紧接道：“对了，别忘了你们阿梅姑姑，她也是咱龚家人。”

文漪道：“爸，你放心，我们忘不了。”

“外公，关于龚氏慈善基金会，我还有个建议。”

“你说。”

“龚家这边，由汉斯舅舅出面，担任理事长，我们在坐的都是理事会成员…”

汉斯急忙打断了龚新的话：“辛儿，你别给我下套。慈善的事儿，我一窍不通。而且我工作忙，没时间。”

“舅舅，你别急嘛。”龚新笑道：“你当理事长，只要挂个名就行了，具体工作由下面人做。我一会儿把阿丹和阿牛叫过来，让他们和舅舅一起拟定一个章程草案。我估算了一下，按目前行市，这些金条银元的价值大概在一千万人民币左右。我会找人负责把这些金条银元兑换成慈善基金。让龚家坳村委会策划具体的慈善项目，如修缮小学，建立诊所，大学生奖学金等等，上报理事会批准立项。让阿牛负责基金的日常管理，并监督慈善项目的执行情况，每年向理事会做书面汇报。让阿丹每年派专业人员进行财务审计。你们看这样安排行不行？”

“行行行。”雪素连声道：“汉斯哥哥，我们支持你当甩手掌柜。”

文漪笑着向龚新竖起大拇指：“好小子，这么一件大事，几句话就让你安排得头头是道，二姨服啦。”

汉斯则一脸苦相：“咳，我自己挖的坑，只好自己跳了。”

“哈哈。”

屋里笑声顿起，就连龚逸凡紧绷了几天的老脸上，也浮起了欣欣笑意。

龚新呵呵笑道：“时间不早了，外公累了一天，早点休息吧。小姨，二姨，还有件事，我要麻烦你们。小姨，你叫上姨夫，一起在你们的客房里等我。我先去找阿丹和阿牛，让他们和舅舅把基金会的事落实一下。”

“好，好，你先忙。”雪素频频点头，继而向汉斯做了个鬼脸，嘻嘻笑道：“汉斯理事长，你要多辛苦喽。”然后起身走到老爸身边：“爸，我和二姐送你回房休息吧。”

(6)

大约过了半个小时，三进大院西边的客房响起了敲门声。

“门没锁，进来吧。”

门开了，龚新扶着门：“生仔叔，你行先。”

龚新跟在安生后面走进客房，随手关紧房门。

雪素为二人倒上茶，盈盈笑道：“辛儿，渴了吧，先喝口茶。安部长，您也请。”

“谢谢。”二人道谢落座。

龚新喝了一口茶，清了清嗓子，镇定了一下情绪，开门见山道：“二姨，小姨，姨夫，这些年我在香港，除了爷爷，生仔叔就是我最亲近的人，我的情况他都知道。可以说，今天屋里没有外人，有件事我就直说了。我想知道我的身世，当年到底发生了什么？到底是谁害死了我的母亲？”

听到龚新的问话，文漪、雪素、和平面面相觑。兴许在他们的潜意识里，早就料到会有这么一天，但乍然面对辛儿的问话，他们还是感到措手不及。

见一时无人说话，安生从随身的皮包里掏出一张皱巴巴的报纸，展开放在桌子上，开口问道：“你们看，是不是和这个人有关？”

三人凑到桌前，入眼便是那张血染的《明都日报》。照片上那张龇牙咧嘴的可恶面孔和那个紫黑色的“恨”字，再度令他们悲愤交加，痛彻心脾。

文漪咬牙切齿，一掌拍在桌子上：“是，就是这个王八蛋害死了大姐。”

雪素眼含热泪，悄悄拉了拉文漪的衣襟：“二姐，你好好说。”

安生继续问道：“你们确定吗？”

董和平面色惨淡：“确定，当时我在场，听晚香亲口说的。”

龚新曾偷听过二姨和小姨的对话，而且这张报纸和那块绿石头一样，也是他从小姨的柳条箱里偷拿的。关于自己的身世，他知道个大概，故而显得很平静：“姨夫，你能不能把当年的事说得详细一些。你们不用担心我，无论真相如何，我都承受的住。”

董和平怜惜地看了龚新一眼，稍稍整理了一下思绪，缓声道：“辛儿，这张报纸是你母亲留下来的。照片上这个家伙叫顾建军，和我在同一个知青组插队。晚香出事的那天，正好是她十七岁的生日。那天，她们组的女知青都不在家，我怕晚香一个人寂寞，傍晚时去过她那里，还送给她一根生日蜡烛。晚香说她累了，想早点休息，我就回去了。我记得，我们吃晚饭的时候，顾建军的弟弟来了。他带来了两瓶白酒，请我们一起喝。我喝醉了，后面的事就不知道了。第二天一早，我们男知青和队里的劳力们一起上了抗洪大坝，后来又留在治河突击队，一直干到第二年开春才返回插队的地方。回村的当天，女知青告诉我们，晚香出了事，害她的人就是顾建军。我们男知青恨不过，找顾建军算账，可顾建军不肯承认，跟我们打了一架。后来晚香来了，当场指认顾建军就是害她的人。顾建军恼羞成怒，对晚香又打又骂。我气急了，冲上去跟他拼命。等队里的农民把我们拉开，晚香已经不见了。唉，都怪我当时气昏了头，只想为晚香报仇，却忘了保护她，怪我，全怪我……”

见和平哽咽自责，雪素轻声抚慰道：“和平，你歇一下，后面的事，让我说吧。”她深吸了一口气，颤声说：“辛儿，后来发生的事，是你柳絮姑姑告诉我的。当时，和平他们只顾得跟顾建军打架，现场乱作一团，谁也没留意到大姐。等大伙发现大姐失踪了，觉得不对劲，四处寻找，在江岸上发现了大姐的一只鞋和一个襁褓。那襁褓中的孩子就是你啊，辛儿。你母亲无法忍受屈辱，却不忍心伤害你，把你留在岸边，她自己投江自尽了。我记得，柳絮姐当着我的面解开襁褓，从小薄被里取出这张报纸。柳絮姐说，雪素，你看，这个血淋淋的‘恨’字，一定是你姐投江前，咬破手指写的。你要把这张报纸保存好，等孩子长大，告诉他，照片上这个坏蛋，就是害死他妈妈的凶手！”说至此，雪素已经泪流满面，泣不成声。

“小姨。”龚新上前搂住雪素：“你的话，辛儿记住了。”

稍停了片刻，安生再次发问：“董教授，你刚才说，顾建军拒不承认是他加害了龚晚香。那么，有没有这个可能，龚晚香认错了人？”

“不可能！畹香不会认错人。”董和平回答得斩钉截铁。但话音刚落，他似乎又有了一丝狐疑，嘟囔道：“除非…”

“除非什么？”安生追问。

“除非那家伙是顾建军的弟弟顾建国，他俩是双胞胎…”董和平话说一半，立马又否定地摇摇头：“不可能，不可能。那晚顾建国一直跟我们喝酒，也喝醉了，第二天天没亮就走了。”兴许他觉得自己的推断不能说服人，接着补充道：“我说不可能，有一点很关键，畹香住的地方离我们很远，没人给顾建国带路，他根本找不到女知青宿舍。”

“啪”，文漪忍了半天，终于忍无可忍，两眼冒火，拍着桌子大声喊道：“我说你们烦不烦。管他是顾建军还是顾建国，姓顾的一家就没一个好东西。我妈妈为什么跳楼？就是被顾家那个老王八蛋逼得走投无路。我大姐为什么自杀？就是被顾家两个小王八蛋害得生不如死。冤有头，债有主，顾家父子，就是杀死我妈妈和大姐的罪魁祸首。辛儿，你要是个男子汉，你要是真把自己当作龚家子孙，一定要为你外婆和你妈妈报仇！”

龚新脸色铁青，狠声道：“二姨，小姨，姨夫，我向你们保证，我饶不了他们！”然后对安生说：“生仔叔，下面的事，就交给你了。”

“是，董事长。”

“辛儿，安部长。”雪素泪眼婆娑地看着他们俩，忧心忡忡地说：“你们…，你们可千万不要…”

“小姨，你放心。”龚新知道小姨担心什么，脸色阴沉道：“我会让他们活着。”

会让他们活着？！

简简单单的一句话，明明白白的一句话，每人听了，心里都有着不同的解读…

## 第九十三章 赴京城钟昆怀旧 会师友百感交集

(1)

上午的会议还没结束，趁会间咖啡小憩的工夫，钟昆就打算溜号了。

“师兄。”

刚走到楼梯口，听到有人喊师兄，钟昆便晓得是在喊他，掉头一看，果然是他的同门师弟：“哎，高阳。”

“师兄，一会儿一起去吃中饭，听说是日本人赞助的海鲜自助餐。”

“哎吆，可惜啦。”钟昆笑道：“中午我有约了。”

“哦，那你下午还回来开会吗？”

“再说吧，恐怕来不及啦。”

“你可别忘了，晚上还一个饭局呢。”

“不会的。哎，高阳，把你的手机号给我，好联系。”

“你有国内的卡号啦？”

“嗯，昨晚才拿到。”

“你把手机给我。”高阳接过钟昆的手机，按下一串号码，衣兜里的手机响了。他将手机还给钟昆：“好了，走前我跟你联系，咱们打一部车过去。”

“好咧，晚上见。”

晚上的那个饭局，钟昆不仅不会忘记，而且充满了期待与欢喜。和导师二十多年没见过面了，心里甚是挂念。今晚高阳做东，请来当年的导师，师兄弟与恩师重聚一堂，把酒言欢，岂不快哉。

高阳晚钟昆一年毕业，曾在《改革开放周刊》当过钟昆的副手，六四后远离了政治，重操旧业，现今担任《国史研究》杂志社社长。两人自二十年前在北京分别后，一直保持着联系。此次钟昆到北京开会，便是高阳邀请来的。这个大会的全称为“第36届世界期刊大会”，会址设在北京中国大饭店，出席会议的大都是来自国外期刊出版界的业内大佬以及国内知名期刊杂志的总编和出版社的老总们。听上去它只是个专业性会议，但来头不小，不仅主办单位牛逼，做主题发言的也都是些有身份有名头的大人物。

钟昆在德国亚洲研究所当研究员，兼任《德国之声》撰稿人，在各种期刊杂志上发表过不少文章。但他毕竟只是个做学问的，与期刊出版业并没有多少瓜葛。他之所以前来参加这个大会，一方面是想到北京探望多年未见的导师和老朋友，另一方面是受了亚洲研究所和《德国之声》的委派。随着互联网、智能手机的迅猛发展，传统的信息传播方式面临着新的机遇与挑战，稍不留神就会落伍，墨守陈规就会被市场淘汰。而这次大会的宗旨就是探讨期刊出版的数字化发展战略，诸如多媒体期刊、数字化平台、手机即时资讯、网络期刊数据库等等。这些新颖的媒体传播方式和信息查询服务，乃是亚洲研究所和《德国之声》正在探索开发的项目。故而他此次赴京，也算是为两家出一趟公差了。



钟昆入住的中国大饭店坐落在北京中央商务区，号称白金五星级旅游饭店，设施豪华，服务周到。下了楼，来到金碧辉煌的大堂，钟昆向前台小姐索要了一张北京市区旅游图。在小姐的亲切帮助下，找到他要去的娃哈哈大酒楼。小姐还笑盈盈地建议道，先生最好打车去，步行怎么也要半个小时。钟昆道了声谢，看看表，时间还早。离开北京二十年了，昨天光忙着开会，也没机会出去走走。不就半个小时嘛，迈开腿走吧，瞧瞧还能不能拾起一些昔日的印象。

不过说实话，这地界，钟昆早先也没来过几次，原本印象就不深。在他零星的记忆里，过去这儿跟老北京大部分地方差不多，灰不秃噜的一片，到处都是破旧的厂房和低矮的民居。可如今放眼看去，破旧的厂房变成了繁华的商贸中心，低矮的民居变成了林立的高楼大厦。宽阔的大街上车水马龙，围墙里工地上吊车纵横，到处熙熙攘攘，到处马达轰鸣，洋溢出一派欣欣向荣的现代化气息。钟昆不禁心中感叹，自从邓小平提出改革开放到今天，还不满三十年，中国已然创造出令世人瞩目的经济奇迹。

可是，走着看着，看着走着，还没走到一半路，他开始后悔了。靠，雾霾！早晓得空气质量这么糟糕，打车就好了。

钟昆记得，在北京学习工作的那些年，五月份也会有黄沙漫天的日子。但他觉得，沙尘再恼人，也好过雾霾。两年前回明都探亲，他曾遇到过雾霾。天空阴沉沉的，空气黏稠稠的，呼吸起来喉咙作痒，鼻腔里粘满了黑乎乎的东西。上街一趟，他就得了上呼吸道感染，发烧咳嗽流鼻涕，嗓子痛了好几天。在他的印象里，雾霾这个词，似乎也就是近几年才在天气预报里出现。初次听到这个气象术语，他并不十分解其意，只知道不是好症候。想了解它的根抵，他还特意查过字典，得到如下解释：“空气中因悬浮着大量的烟、尘等微粒而形成的混浊形象。古同‘埋’，埋葬。”原来如此，霾者混浊也，霾者埋葬也。钟昆想起小时候在校园里打扫操场，烧树叶子，那扬起的沙尘和飘散的烟雾应该就是霾。老师没教这个字，那是因为孩子们造的“霾”太小了，不一会儿就随风而逝。而如今的霾，却是浩浩荡荡，遮天蔽野，如影随形，经久不散。兴许，环境污染就是为了创造经济奇迹而付出的代价吧。值得吗？钟昆忍不住打了个喷嚏。

唉，走都走了一半了，再打车也不划算，还是接着走吧。钟昆掏出一块纸巾，捂住鼻孔，加快了脚步。才走过一个街口，他听到衣兜里传来手机铃声。

“喂，小山。”钟昆看到手机屏幕上的来电显示，是弟弟钟山。

“大哥，出来了吗？”

“早出来啦，马上就到。”

“噢，我在酒楼大门前等你。”

“好嘞。”

钟昆挂了手机，心头暗道，自从人类发明了这个小玩意儿，世界也跟着变小了。从德国出发前，小山发来一封电子邮件，说他要到北京谈生意，正好跟大哥见一面。好久没见过弟弟了，收到这份电邮，钟昆自然高兴万分。可他也发愁，到了北京，那么大的地方，

怎么才能找到弟弟呢。没想到刚到北京一天，他就和小山取得了联系。昨晚，当钟昆参加完会议宴会，回到客房，看见了大堂经理的电话留言，说前台有一份他的快递。钟昆下楼取来一看，快递是一只小盒子，里面放着这部手机。盒子里还有张字条，小山写的，说这部旧手机安装了国内 SIM 卡，已经激活，里面有他的手机号码。钟昆立马给弟弟打了电话，小山说，他正在跟客户洽谈，今晚没时间跟大哥见面，但他找到了几个老朋友，明天请大哥到娃哈哈大酒楼，大家一起吃个中饭。出于谨慎，钟昆没多问，因为他猜得到小山口中的老朋友是些什么人。也正是这个原因，钟昆没叫上高阳，虽然大家都是旧识，但高阳已经回归体制，切莫无端惹上麻烦。

几分钟后，钟昆望见娃哈哈的大招牌，也看到站在酒楼门口的弟弟：“小山。”

“哎，大哥。”钟山冲过来，狠狠地给了钟昆一个熊抱，然后拉着钟昆的手，上下看了看，感叹道：“哥，几年没见，你头发都白啦，也不去染染。”

“嘿，我都一个老头啦，还染什么染。孔老夫子说过，到了这把年纪，爱怎么着怎么着吧。”

“嘿嘿，还是大哥洒脱。小时候，我总觉得日子过得慢，想一下子变成大人。可现在呢，又觉得时间过得太快了，一转眼人就老了。”

“得啦，你离老还早着呢，别在这儿感慨啦。说吧，今天来的都是谁？”

“哈大虎，陈涛。”

“哈，我就猜到是他俩。”

“还有一个，你恐怕猜不着。”小山卖了个关子。

“噢？我认识吗？”

“当然…。哎，大哥你看，他好像来了。”

(2)

离酒楼两三丈外的墙旮旯，一个男人正哈着腰，停放一辆老式的二八大杠。只见他慢悠悠地按下车锁，拉开座后弹簧架，拿起一个塑料袋包裹的筒状物件，然后抬起头，觑眼看看，脸上浮起笑，向钟昆哥俩儿招了招手。

“刘迪？小平头？”钟昆惊喜道。

“嘿嘿，想不到吧，是刘大哥。”

“天哪，你怎么找到他的？”

“是哈大哥找的。”

钟昆此次到北京开会，只在京逗留三天。这么短的时间里能见到几位老友，尤其是小平头刘迪，实在令他喜出望外。小山能找到哈大虎和陈涛，他想象得到，而能找到刘迪，却完全出乎他的意料。因为在他的记忆里，刘迪如同江湖隐侠，一向神龙见首不见尾。按朋友们的说法，当你得意时，你看不见他，当你有难时，他就出现了。

自从 1978 年与刘迪相识，一晃快三十年了。虽然两人惺惺相惜，引为知己，但钟昆知道，他和刘迪只算是神交，论起面对面的交往，不过区区三次而已。

头回见面，是在一次民间研讨会上，哈大虎为他引见了陈涛、刘迪等一帮吃过牢饭的难兄难弟。那时，天安门事件平反不久，西单民主墙风头方劲，四五运动的参与者们头戴英雄桂冠，可谓“恰同学少年，风华正茂；书生意气，挥斥方遒”，人人踌躇满志，个个神采飞扬，以为轮到他们“指点江山，激扬文字，粪土当年万户侯”的机会到了。可在那“雄气堂堂贯牛斗”的热烈场合，这个在天安门广场上因带头闹事而闻名全国的“小平头”却静静地坐在角落里，神色淡然，像一个不屑于刷存在感的隐身人。见刘迪半天不置一词，钟昆感到好奇，走到他身边问道，刘迪，你怎么不说几句？刘迪笑笑，该说的他们都说了，我跟着干就是了。钟昆闻之心动，再问，那你现在在干什么？刘迪说，给朋友帮忙，一道编辑《天安门诗抄》<sup>47</sup>。由于是初次见面，彼此不熟，再加上研讨会上人声鼎沸，钟昆也就没跟刘迪多聊了。

真正对刘迪有所了解，是他俩的第二次见面。而这次见面，却是个巧合。那天，钟昆在历史所图书馆里查完资料，正要去食堂吃午饭，忽然听到有人喊他，凝神一看，原来是刘迪。他还留着那半寸长的小平头，穿着洗得发白的劳动布工作服，戴着劳保棉纱手套，捧着几本厚厚的书。刘迪笑道，我来还书。钟昆回道，好，我等你。待刘迪还完书，钟昆不容分说，拉着他到了食堂，一人点了一份猪肉炖粉条，外加一人两个大白馒头。午饭间，刘迪告诉钟昆，他被三江大学历史系一位教授看中，要录取他当研究生，主攻清代蒙古史，如果顺利的话，不久就要去明都了。听到这个好消息，钟昆连声道贺，心里却存了一丝讶异，莫非小平头和寄秋一样，自学成才，跳过大学直读研究生啦。于是乎，钟昆一边为他介绍三江大学历史系的情况，一边有意无意地东拉西扯，想掂量掂量他的深浅。一番交谈下来，钟昆心悦诚服，老小子果然是个人物。概言之，刘迪知识丰厚，涉猎广博，而且见解独到。天文地理，三教九流，诸子百家，哲学宗教，你说到哪儿，他跟到哪儿，你出什么招，他都能接着。他的谈吐方式有点像文漪，思维跳脱，你可能感到前后不搭调，一时跟不上他的思路和节奏。但几轮话转下来，你才猛然发现，他的天马行空竟然衔接得首尾相合，恰到好处。更令钟昆感叹的是，在刘迪身上，他似乎看到了中国古代贤士的风骨，才华出众，特立独行，慧黠率性，敢于离经叛道。钟昆之所以有此感叹，源自于刘迪讲的一个小故事。76年天安门事件被捕后，提审员问刘迪，你年纪轻轻的走上反革命道路，是受到什么人的影响与蛊惑。刘迪狡黠一笑，是阮籍<sup>48</sup>，那个老家伙对我的思想影响最大，蛊惑最深。提审员闻之，如获至宝，以为得到了什么重大线索，便到处追查一个名叫阮籍的老家伙。结局吗，当然很悲催，提审员气急败坏却又无可奈何，生生被这个“冥顽不化、死不悔改”的小平头捉弄了。

而第三次见面，是刘迪自己找上门的。那时，钟昆刚离开特区回到北京，和几个朋友一道筹办《改革开放周刊》。初次办刊物，不了解业务流程，且人头不熟，钟昆一时不知从哪儿下手。就在钟昆为难犯愁的时候，小平头来了。他说，从哈大虎那儿得知，你们正在筹办一份刊物，遇到些困难。自上次在历史所分手后，他伙同一帮哥们儿创办了民间刊物《北京之春》。虽然《北京之春》只出了几期就被迫停刊，但他在那段时间里积累了

---

<sup>47</sup> 《天安门诗抄》是1976年清明节时期四五天安门事件前后纪念中国国务院总理周恩来并且抨击四人帮的文章和诗词的合集。诗抄有多种版本，大都于1978年后出版发行。

<sup>48</sup> 阮籍（210 - 263），字嗣宗。三国时期魏国诗人，竹林七贤之一。

一些经验。故而，他不请自来，帮着出主意。钟昆一个“谢”字还没来得及说出口，刘迪便一五一十，侃侃如注，先为钟昆介绍了如何申请出版物号，如何登记注册并领取出版许可证，进哪个衙门，找什么人；接着又为钟昆讲解了期刊编辑、印制和发行的具体步骤，印多少册不亏，卖几文钱划算；末了还为钟昆推荐了两个搞刊物编辑的行家里手和一家濒临倒闭的街道印刷厂。听罢刘迪一席话，钟昆豁然开朗，感佩交并。同时，他也印证了朋友们对小平头的评价，当你得意时，你看不见他，当你有难时，他就出现了。可有一件事，钟昆感到不解，你小子不是到三江大学读研究生吗，怎么留在北京搞民间刊物了呢？刘迪苦笑道，那件事黄了。三江大学要调他的档案，可他是个无业游民，派出所和居委会也不肯为他出具证明，把他视作黑人黑户。钟昆扼腕叹息，继而邀请道，既然你眼下没工作，索性就跟我们一起干吧。刘迪微笑婉拒，谢了，民办刊物，原本生存不易，我名列另册，切莫因我别生枝节。

从那以后，钟昆再也没见到过小平头，只从朋友们口中得知，六四屠城后，小平头又一次坐牢了。今天能与刘迪再度相会，欣慰之余，亦平添了一份伤感。钟昆看到不再是小平头，而是个大光头，人老多了，只从他眼角的鱼尾纹里，还能找到那种令人难以忘怀的微笑。看到刘迪，钟昆仿佛也看到了自己。岁月，果真是把杀猪刀。

钟昆、钟山一起迎向小平头，相互握手，彼此寒暄。

“哥，你和刘大哥先进去吧，我等哈大哥他们。我定了包间，苏堤春晓，在三楼。”

“好。刘迪，咱们先上去。”

“成，听你们的。我正好想讨杯水喝。”

自打见到刘迪，钟昆一直对他手中那个塑料袋包裹的物件感到好奇。进入包间后，他便玩笑道：“刘迪，你拿根擀面杖干嘛，来包饺子吗？”

“哈哈，擀面杖，你老兄的想象力倒是挺丰富的。”刘迪孩子般地开怀大笑，举起手中的物件晃了晃：“不光你，谁都想不到它是什么。”

“哦？能说是啥吗？”

“有什么不能说的，这是气筒子。”

“气筒子？给自行车打气的？”

“是啊。我那辆破车，慢撒气，骑半个小时胎就瘪了。”

“我靠，这还叫慢撒气。”钟昆一脸疑惑：“你到这儿，要骑多久啊？”

“一个多小时吧，现在路上车太多，不好骑。”

“先生，对不起。打扰一下。”一位服务员走进包间：“请问你们需要饮料吗？”

钟昆说：“我不要，谢谢。刘迪，你不是口渴了吗？”

刘迪点头，问道：“小姑娘，有凉白开吗？”

“对不起先生，没有凉白开，只有冰水。”

“冰水不行，喝了拉肚子。麻烦你给我倒一杯开水吧。”

“好。”

趁着刘迪慢慢喝水的时候，钟昆再次打量了他一番。看看他的面容，平和淡定，却显得气血不足。看看他的衣着，整洁干净，却显得质地粗劣。想到他刚才拿在手里的气筒子，钟昆明白了，也心酸了。小平头生活拮据，莫说没钱打车，甚至连换一条车胎的钱都舍不得花。但钟昆只得强忍心头的酸楚，不敢把自己的情绪形于色。认识刘迪的朋友们都知道，小平头安贫乐道，你若同情他，反倒叫他不自在，你若怜悯他，反倒把他小看了。

于是，钟昆换了话题，笑问道：“哎，刘迪，听说六四后你二进宫了，这次有没有捉弄一下你的提审员啊？”

“呵呵，那事儿你还记着呢。”刘迪会心一笑：“这次啊，不是我捉弄他们，是他们捉弄我。六四后，我莫名其妙地被抓，关了十个月，没怎么审问，就草草放了。放我那天，我对警察说，你们好歹也给我弄个什么罪名，就这样不明不白的，算哪回事吗？”

钟昆心知肚明，刘迪说得轻松诙谐，实际上，他再次坐牢绝非“莫名其妙”。76年的四五运动、78年的《北京之春》、80年的民间人大代表竞选……，直到89年天安门广场上的学生运动，在中国民主事业的艰难进程中，处处都可以看到小平头神出鬼没的身影。他无欲无求，处世低调；他急公好义，助人为乐。警察给不出罪名，那是因为他们找不到任何小平头犯法的证据，只得祭出那个遗臭千年的“莫须有”。而当局要抓他，那是因为独裁者最为忌惮的，就是他这样“宁可枝头抱香死”的猖狂，就是他这样“咬定青山不放松”的践行者。

“唉，狱之成也，罪莫须有，这就是中国特色。”钟昆一声叹息：“那后来呢？”

“出狱后，我被国安部控制了几年。后来他们厌烦了，就把我层层下放，一直下放到派出所、居委会。您甭说，那些片儿警和居委会的大妈们倒是挺关心我，隔三差五地上门问个话。我不在家，他们就溜门撬锁，进屋翻个底儿掉。我那个家，小偷都懒得光顾。后来我干脆把门上的锁给卸啦，省得大妈们串门费事儿。”

“我真服了你了。”钟昆苦笑：“难以想象，这么多年，你是怎么扛过来的。”

“咳，活人不能叫尿憋死。”刘迪一脸平和：“圣经说，当上帝关了这扇门，一定会为你打开另一扇门。虽然我是个无业游民，连身份证都没有，却也没闲着。帮朋友们搞点广告策划，写点文案，做点市场调查，面包还是有的。”

“你呀，心可真大。”钟昆闻之动容，情不自禁地吟诵起苏东坡的《定风波》：“莫听穿林打叶声，何妨吟啸且徐行。”

刘迪应声加入进来，二人合诵道：“竹杖芒鞋轻似马，谁怕？一蓑烟雨任平生。”

“哈哈哈”，钟昆和刘迪相视大笑。

就在这时，包间外传来小山的声音：“大哥，哈大哥陈大哥到了。”

(3)

“胡子，陈涛。”钟昆急忙起身迎到门口，一手一个，拉住了哈大虎和陈涛：“一晃二十多年啦，今天能见到你们，太让人高兴了。”

哈大虎哈哈大笑：“你小子头发白了，却不显老啊。看来是德国奶酪吃多了。”

陈涛含蓄地笑道：“钟昆，很高兴又见面了。”

钟山拥着大家往里走：“诸位大哥，走走走，都坐下，咱们边吃边聊。”接着，他对站在门口的服务员说：“人到齐了，上菜，开酒。”

由于是午饭，大家下午还有事，不敢多喝，五个人只开了一瓶五粮液。但钟山点的菜品却相当高档，也很丰盛。这家酒楼主打杭帮菜，东坡肉、老鸭煲、大鲍翅、腰花黄、龙井虾仁，飘香乳鸽……，当然少不了镇店之宝，肉嫩味绝的娃娃哈哈鲈鱼。不多时，美味佳肴流水一般上了桌。

众人有说有笑，连干了两轮酒。哈大虎夹起一块东坡肉，朗声笑道：“哈哈，咱们哥儿们在这儿大碗喝酒，大块吃肉，可苦了楼下的兄弟们了。”

钟昆不解其意，忙问道：“怎么着，楼下还有朋友？”

“胡子开玩笑。”陈涛笑着解释说：“我们来这儿，身后有两辆国安的车盯着呢。他们跟了小半天，现在怕是该饿了。”

钟山骂道：“活他们的该，饿死才好。”

“小山，别这么说，做人要厚道。”钟昆也夹起一块东坡肉，端着酒杯走到玻璃窗边，朝楼下晃了晃：“楼下的兄弟们，你们辛苦啦，上来喝一口。”

“哈哈。”众人放声大笑。

哈大虎抹了一把络腮胡子：“钟昆，你们兄弟俩敢请我们吃饭，就不怕惹上麻烦？”

“切，我俩都是化外之民，有什么可怕的。”钟昆笑着反问：“倒是你们，就不怕多加一条罪名，里通外国？”

“呵呵。”刘迪笑道：“老话怎么说来着，虱子多了不痒，债多了不愁。”

“哈哈。”又是一阵哄笑。

笑声中，钟昆问道：“胡子，你现在都在忙什么？”

“我和刘迪还有几个朋友搞了个慈善基金会，主要资助六四受难者家庭，帮他们解决一些具体的生活困难。说起来我们是一帮刑满释放犯，没想到这个名头还挺好使，帮基金会拉来不少捐赠，有国内的，但大都是香港和海外的。”

“你们这么干，当局就不干涉？”

“哼。”哈大虎一声冷笑：“如今中央不是把六四反革命暴乱改成‘政治风波’了嘛。我们为风波的受害者纾困解难，又没犯法，他们凭什么干涉。”

钟昆竖起大拇指：“好样的，敢给当局上眼药，够爷们儿。陈涛，你呢？”

陈涛不温不火地说：“去年我才恢复政治权利，总算又是公民了。前段时间办了个网站，没几天就被封了。如今赋闲在家，正好静下心来，写点东西。”

钟昆继续问道：“如今江泽民时代结束了，胡锦涛也已经干了一届。你觉得胡跟江相比，孰优孰劣？”

“很难比。”陈涛摇了摇头：“至少到了今天，我看不出胡锦涛除了会当政治辅导员外，还有什么别的才能。说起来这一届常委是集体领导，九龙治水，但他们都是政治上的平庸之辈，没什么作为。胡锦涛上台伊始，提出共产党执政的三条准则，情为民所系，利为民所谋，权为民所用，倒是琅琅上口，被人们称作胡的‘新三民主义’。后来他又搞了一个‘八荣八耻’，太罗嗦，人们记不住，就不大提了。实际上，他提出的那个‘新三

民主义’也不是什么新鲜货色，早在 60 多年前，党的喉舌《新华日报》就提到过，政权为人民所握有，为人民所运用，而且为着人民的幸福和利益而服务。唯一不同之处，胡锦涛把‘政权为人民所握有’改了一下，改成‘情为民所系’，听上去挺煽情，却有了实质性的变化，其潜台词是‘政权为党所握有’，把党凌驾于人民之上。以其昏昏，使人昭昭，必然谬种流传。朝堂大员无所作为，地方诸侯也跟着混日子，一门心思地维持稳定，贪污腐败没人管，只要不出乱子就行。不过，退一步说，政治上无为，未必是件坏事。这些年，当局对民意还算包容，在经济政策上还算宽松，中国老百姓身上少了些束缚，主观能动性得以发挥，经济增长速度还是相当可观的。”

“嗯。”钟昆点点头，把目光转向哈大虎：“胡子，你的看法呢？”

“要我说，胡锦涛比不上老江。”

“哦，是因为老江的‘三个代表’吗？”

“不错。虽然官方的宣传含糊其辞，老百姓也当作笑话听，但我们不得不承认，老江的三块表在理论上是一个突破，也是一个进步。”

钟昆笑道：“呵，一个进步？愿闻其详。”

“随着国民经济的迅猛发展，尤其是民营经济总量的日益壮大，中共面临一个政治与社会转型的问题。显而易见，不再划分阶级，不再提阶级斗争，共产党的阶级属性也就变得荒谬了。于是，他们急需一种新的理论，扩大党的阶级基础，籍以支撑一党专制的合法性。老江的三块表里，有两块最为重要。一块是代表先进社会生产力，另一块是代表最广大人民的根本利益。咱们都学过党史，共产党从建党之日起，就声称要实现共产主义，代表所谓最先进的生产关系，同时将自己标榜为无产阶级先锋队，代表广大工人和贫农的利益。而三块表的出笼则引发了本质和方向性的转折，把共产党从代表先进生产关系改成代表先进生产力，把经济利益的获得者从工人农民扩大到全体社会成员。无可置疑，资本主义世界的生产力是目前最为先进的生产力，而国内经济获益的最大者是改革开放中崭露头角的专业人才、商业精英以及民营企业家们。如此一来，中共也就从过去的无产阶级政党变成某种程度上的全民党了。”

钟昆点头笑道：“嗯，言之有理。我看过日本《读卖新闻》上的一篇文章，说中共为属于资产阶级的私营企业家入党开辟道路，向脱离阶级化迈出了重要一步。美国《纽约时报》也有一篇文章，赞扬中国领导人敦促共产党向资本家敞开大门。”

陈涛插进来说：“要说老江的三个代表，的确让党内的那帮左棍们暴跳如雷。据我所知，党内一帮老左们联名上书，说向资本家敞开入党大门，无异于引狼入室，无异于向资产阶级投降。资本家进入党内，党的阶级成分将多元化，也就意味着政治多元化、思想多元化。一旦资本家和崇尚自由民主的社会精英在党内形成气候，共产党必定会分裂。也正是这个原因，宣传部门怕触霉头，不敢实话实说，只得含糊其辞。三个代表出笼五年多了，可不管当官的怎么宣讲，不管媒体如何吹捧，老百姓还是不明就里，莫衷一是，基层干部也是小和尚念经，有口无心，把好好的三块表搞成了一场闹剧。”

钟山笑道：“我在网上看到过一个笑话，说老毛在阴间听说江泽民当上核心了，很不满意，就问小鬼，拥护江泽民当核心的人民代表有多少？小鬼回答说，数来数去，只有‘三个代表’。”

“哈哈。”

“唉，老江也是有苦难言，我本将心向明月，奈何明月照沟渠。”刘迪笑着举起酒杯：“无论如何，咱们也得同情一把，为老江的三块表干上一杯。”

待众人饮罢，钟昆接着问道：“胡子，你刚才说胡锦涛比不上老江，没说完呢。”

“嗯哪，那我就接着说。自打胡锦涛上台后，我就觉得他在走回头路。本以为他是团派出身，多少受到点胡耀邦的熏陶，能借助老江的三块表，推动党内的政治改革。哪知他一上台，先跑到西柏坡瞻仰革命圣地，又提出党在意识形态领域里要向北朝鲜学习。不久前中宣部下令，禁止讨论文化大革命，不准提四五运动和粉碎四人帮，甚至连三年大饥荒、唐山大地震都变成禁区。总之一句话，不准给中央添堵，不准给党的历史抹黑。中宣部为了加强对舆论宣传的控制，时不时地给媒体打分，低于六分者算出轨，要受处罚，再低就要被停业整改乃至枪毙，弄得新闻媒体集体阳痿。说起来，胡锦涛要继承邓小平和江泽民，可惜他没有读懂邓小平，也没有读懂江泽民。从某种意义上说，他是一个文化大革命的获益者，他的思想也就局限在文革前的十七年了。”

陈涛一声冷笑：“哼，要么我说他只会当政治辅导员呢。”

“哈大哥刚才说到打分，我也才看到一次打分，只不过不是中宣部的。”钟山嘻嘻笑道：“昨晚一位客户请我吃饭，酒喝多了，什么话都冒出来了。他说为了贿赂领导干部，他们公司有一个打分制度，根据分数，决定送礼的标准。他们把市长书记打成五分，副市长副书记四分，以此类推。他还给我看了一套送给四级干部的礼品，一幅价值三十万的名人字画，一根价值二十万元的东北老山参，还有一包价值十万元的冬虫夏草。更搞笑的是，这些礼品都用破报纸包着，他要不说是礼品，我还以为是一堆垃圾呢。”

“哈哈，你们哥儿俩看到了吧，腐败成风，这就是胡锦涛治下的中国现状。”哈大虎一脸讥讽道：“中宣部打分，是为了封嘴，不让你说的就别说。而老板们打分，是为了填嘴，把你喂饱了，让你干啥你就干啥。”

钟昆接茬说：“美国有一位著名的专栏作家，叫托马斯·弗雷德曼<sup>49</sup>。他在《纽约时报》上写过这样一句话，‘美国强大的真正力量，来自于我们所继承的良好的法律与制度体系——有人说，这是一种由天才们设计，并可由蠢才们运作的体系’。我把他这句话改一下，中国腐败的真正痼疾，来自于我们所继承的腐朽的官僚与专制体系——可以说，这是一种由蠢才们设计，并可由天才们滥用的体系。”

“说得妙。”刘迪击掌赞道：“百年前，孙中山先生曾经想打破这种体系，提出了‘主权在民’，唯此才能做到‘利为民所谋，权为民所用’。可兜兜转转上百年，中国还是没有摆脱封建专制的阴影。胡锦涛去朝拜革命圣地，表面上看，是去重温先帝的教诲，而实质呢，是在彰显一脉相承的血统。如今的中国，要想使国家政权真正属于人民而不是属于某个党，无异于与虎谋皮。”

钟昆问道：“从76年的四五运动到现在，已经过去三十一年了。通过这些年的经验教训，你们觉得中国的路该怎么走呢？而且，既然你们明明知道你们为之奋斗的目标是在与虎谋皮，为什么还矢志不渝呢？”

陈涛不紧不慢地答道：“你问的这些问题，以前就有不少人问过，我们也曾问过自己。我想，我可以代表胡子和刘迪做个简单的回答。首先，中国的路该怎么走？我们认为，中国之未来，必将走上宪政民主之路！这不是个选择题，而只是个时间问题。诚然，到底哪一天这个理想才能实现，我们不知道。这个时间可能很长，长到我们无法亲眼看见。但

---

<sup>49</sup> 托马斯·洛伦·弗里德曼（Thomas Loren Friedman, 1953—）。犹太裔美国新闻记者、民主党人、专栏以及书籍作家，并是普利策新闻奖的三届获奖者。



只要我们为推动中国公民社会的形成与发展出过力，为宪政民主和一个自由、平等、正义的社会奋斗过，我们这一生也就没有虚度了。”

钟山端着酒杯站起来：“诸位大哥，小弟敬佩你们。这一杯酒，代表我的心意。”

钟昆也站起来：“来吧，大家一起干！”

“干！”

饮罢杯中残，笑掩悲与欢。绿槐开复合，红尘聚还散……

(4)

午饭后回酒店的路上，钟山显得神情黯然，开口道：“哥，今天和哈大哥他们一起吃饭，本是件开心的事。可不知道为什么，我现在心里特别难受。”

“小山，你的心情我能理解。”钟昆安慰道：“看到他们的处境，我们心里难过。看到他们的执着，我们心中佩服。与他们相比，我们自愧不如。”

“嗯，我就是这种感觉。”

“我记得，当年在涓山插队时，寄秋曾对我说过一段话。他说，我不像你们，有使命感，以天下为己任，一定要寻求什么真正的马列主义，拯斯民于水火。哈大虎他们的所作所为，就是出自于这种以天下为己任的使命感。他们有理想，有智慧，有才华，有抱负。如果他们生长在一个民主自由的国度，他们会是社会精英，是政治家，是为社会治理与体制完善提供建设性意见的思想者。即便他们的想法有失偏颇，社会也能容忍他们的存在。而在中国这样的专制国家，他们只能被视作异端，被当作脑后有反骨的叛逆，甚至被打成所谓颠覆国家政权的罪犯。可是，他们既然选择了这条路，就应该有承担各种痛苦的心理准备。不久前，我的一位《德国之声》的记者朋友在北京采访过刘晓波。刘晓波说，失去自由是一名异议人士必然的职业风险。他说得固然不错，但只说对了一半，失去自由只是诸多痛苦中的一种。最令人痛苦的是，他们以为自己在拯斯民于水火，而斯民却麻木不仁，宁愿当快乐的猪。更有一帮当惯奴才的愚民，非但不领他们的情，还会落井下石，吃他们的人血馒头。鲁迅先生早就说过，先觉的人，历来总被阴险的小人、昏庸的群众迫压排挤倾陷放逐杀戮。张志新<sup>50</sup>烈士临终前也曾哀叹过，我向冰冷的铁墙咳一声，还能听到一声回音；我向活人呼唤千遍万遍，恰似呼唤一个死人。想必她在说这句话时，心情一定痛苦到了极点。”

“哥，你对国人的劣根性看得很透。”钟山点头道：“昨天，我遇到一位老同学，就是大哥说的那种小人。89年，他曾和我们一道，在天安门游过行，绝过食，还咬破手指写过血书。六四后，他被分到党政机关，如今当上了处长。他说，这些年来，他慢慢想通了，也看透了。过去奢谈什么民主自由，不是赶时髦就是无知。那时年轻，根本不知道，自古以来，中国人就不懂什么民主自由，就是浑浑噩噩过日子的。你说像猪也好，像狗也罢，老百姓要的是什么？就是三个饱儿，一个倒儿，只要平安就是好。宁为太平犬，莫作离乱人，老话就是这么说的。经济上去了，大家都有口饭吃。肚子填饱了，情愿扎堆儿搓麻将、斗地主、看足球、跳广场舞，谁还管它妈什么自由不自由、民主不民主的。”

“靠，这小子虽然满口胡沁，倒也一针见脓。”

---

<sup>50</sup> 张志新（1930-1975），因反对文化大革命，遭受了残酷迫害，被处以死刑。

“是啊，我听了来气，骂他，你小子当年那么痛恨专制腐败，如今也跟着同流合污了。他居然倒过来说我幼稚，根本不懂国情。他说，在中国，你要想做点事，就必须同流，同流了，自然就会合污。说什么‘浊者自浊，清者自清’，那都是屁话。你想‘清’，你‘清’得了吗？除非你不想干了，到街头摆地摊去。就是那样，你也要贿赂一下居委会和城管，还得给地痞流氓交点保护费，否则你连个立脚的地儿都没有。说中国是个大酱缸，这个世界又好到哪儿去？他说，你不要以为我坐井观天，如今有网络，你们国外的事我都看得到。那些跑出去的民主斗士们，只会瞎鸡巴嚷嚷，屁事儿还没做，先学会了窝里斗，还是一副旧德性。真让他们回来，成立几百个党，弄得鸡飞狗跳的，把经济搞垮了，那样老百姓才会吃苦。我们年轻的时候，责任感太强，现在想明白了，那叫自作多情，别人活得咋样，跟自己没一毛钱的关系。所以啊，不要想得太多，想得太多了，白白累了自己，给自己添堵。他还说，要说搞经济，只要国家政局稳定，专制体制比民主体制的效率高得多。国内这些年来的变化，哪个国家比得上？你们加拿大比得上吗？”说到这儿，钟山苦笑着骂了一句：“靠，我知道他满嘴的歪理，却也拿他没辙。”

钟昆道：“我敢说，你那个同学一定是个贪污腐败分子，一条狡猾的蛆虫，能够在酱缸里通行无阻。他的话，虽然有些不无道理，却是用扭曲的社会现象为自己的卑鄙开脱。你下次再见到他，就用北岛<sup>51</sup>的《回答》回答他，卑鄙是卑鄙者的通行证，高尚是高尚者的墓志铭。”

“嗯，我也觉得那小子够卑鄙的。”钟山颌首，随即又补了一句：“只有像哈大哥他们那样的勇士，才配得上高尚两个字。”

“不错，从文革期间的遇罗克<sup>52</sup>、张志新，到今天的刘晓波、刘迪、陈涛、哈大虎他们，凡是坚持真理、坚持为中国民主事业奋斗的人，都称得上高尚者。只可惜，他们生不逢时。纵观中国近代史，时代的先觉者往往会成为带有悲剧色彩的殉道者。”

“那大哥你呢？”

“我是个旁观者，一个历史的记录者。”

(5)

夜，已经很深了。由于时差，过了午夜，钟昆依然睡意全无。

此刻，他正坐在桌前，面对笔记本电脑，噼噼啪啪敲打着日记。记日记，是他多年养成的习惯。虽然近年来力有不逮，且生活单调，日记几乎变成了周记，但今天的所见所闻太精彩了，唯有付诸于文字，才能变成永恒的记忆。

中午与刘迪、哈大虎和陈涛他们聚会的点点滴滴，他已经写完，存入了硬盘。起身做了几个伸展运动，松了松筋骨，他又伏在键盘前，继续写今天尚未完成的日记。

… 今晚的饭局，高阳做东，只请了先生和我。

---

<sup>51</sup> 北岛（1949 —），原名赵振开，“北岛”是他的笔名，浙江湖州人。中国当代诗人、作家，为朦胧诗代表人物之一。

<sup>52</sup> 遇罗克（1942 —1970），北京人。曾在文化大革命初期写《出身论》一文，批判血统论。后被打成“反革命”，判处死刑，时年 27 岁。

高阳找的这家餐厅，离老师家很近。但餐厅并不是正儿八经的酒楼饭店，而是一间其貌不扬的食堂，开在他老家的驻京办事处。想来高阳如今也是个有头有脸的文化名流，地方父母官乐于与他攀交，故而家乡的驻京办事处也为他敞开了大门。按高阳的说法，驻京办古已有之，在唐宋年间称作“进奏院”。其作用有二，一为封疆大吏收集朝廷情报和宫闱秘闻，二为地方官员进京公干提供食宿之所。而今日之驻京办，庙虽不大，能量更胜从前。明面上迎来送往，上下勾连，跑资金，跑项目，暗地里却是帮助地方官员笼络各部大员，送钱送礼，跑官要官，为腐败提供庇护之所。听高阳说，全国各地的驻京办，从省级到县级，大大小小的有上万所。然无论大小，驻京办都有一个妙处所在，舌尖上的家乡味道。也就是说，驻京办食堂的厨子大都是来自家乡的烹调高手，要想纾解乡愁，吃到正宗的家乡菜，非驻京办不可。

我俩到了没多久，先生就来了。如今先生老耄，却鹤发童颜，酒过三巡，更觉红光满面。

我说，先生身体如此健康，看来与心态有关。

先生哈哈大笑，不错，有人说健康之首要乃澹泊宁静，而我却率性而为，读自己想读的书，说自己想说的话，写自己想写的文章，要哭则哭，想笑就笑。

好个率性而为！先生垂暮，一番豪言壮语，堪比少年郎，锐气勃发，掷地有声。

我问，先生还在做学问吗？

先生笑答，当然，如放翁<sup>53</sup>所言，“古人学问无遗力，少壮工夫老始成”。

我接着问道，那先生在搞什么课题？

先生微微一笑，吐出两个字，启蒙！

启蒙？

对，启蒙！

接着，先生如同当年为我们授课一样，将他的“少壮工夫老始成”娓娓道来。

启蒙运动最早产生于 18 世纪的西欧，是指以文艺复兴为起点的反对宗教神学，反对封建专制的资产阶级思想运动。而在中国，启蒙运动萌芽于 19 世纪鸦片战争之后，大致上可以归纳为三个阶段。第一阶段始发于戊戌变法，延续到辛亥革命之后。启蒙的先驱者们主张开风气、启民智，提出“教育救国”的口号，认为这是拯救民族危机，促进社会变革的必然选择。这个阶段也被称作“新文化运动”，一批新派知识分子开始呼唤德先生和赛先生，强调“独立人格”和“平等人权”，把斗争矛头直指君君臣臣的儒家思想。在这个阶段，启蒙者把摆脱封建愚昧当作首要目标，其理论武器就是 18 世纪欧洲资产阶级的启蒙思想。遗憾的是，面对复杂落后的中国国情，西方那一套就不灵了。这里面的原因很简单，中国民众文盲居多。你跟他们讲民主、讲科学，况如对牛弹琴。你要他们自强自

---

<sup>53</sup> 陆游（1125—1210），字务观，号放翁。南宋文学家、史学家、爱国诗人。

立，做自己的主人，可他们却习惯了下跪，宁愿龙椅上坐着一个好皇帝。因此，第一阶段启蒙的受众很少，仅局限在接受过西式教育的小众圈子里。第二阶段的启蒙被称为“新启蒙运动”或“第二次新文化运动”。这个运动是一批左翼文化人士在20世纪30年代中后期发起的，其主要特征是宣扬爱国主义和民族主义。他们打出“继承五四，超越五四”的旗号，试图突破第一次启蒙运动的历史局限，促成中华民族的新觉醒。但由于日寇侵华战争及其它因素的制约，新启蒙运动只是雷声大，雨点小，热闹了一两年，就草草收场了。

先生，我感到疑惑，过去我们学近代史，只知道中国曾发生过两次启蒙运动，难道还有过第三次？

有！先生笑道，不仅有，你们还曾亲身经历过。

高阳恍然道，您指的是八十年代的思想解放运动？

不错。先生点头。

四人帮垮台，文革结束，中国再次兴起了一场深刻的思想启蒙运动。这次运动以“真理标准大讨论”为起点，以“西单民主墙”为阵地，正式拉开现代化启蒙的序幕。在这场启蒙运动中，言论自由、新闻自由、保障人权、铲除封建专制、实行民主与法治等等敏感话题，都成为人们思索和探讨的目标。这样的大讨论，为长期经受洗脑教育的国人打开了一扇通往世界的窗子，使人们开始了解西方的民主政治，开始审视中国的政治体制，认清其中的弊端，从而萌生进行政治体制改革、走向民主政治的诉求。可惜的是，人们还是低估了封建专制在中国的统治地位。一场轰轰烈烈的启蒙运动，被坦克的履带碾碎了。

我问，先生，您是否认为中国还需要进行一次新的启蒙？

绝对需要！先生肯定地回答道。

早期的启蒙运动，其批判矛头指向封建文化，提出了“尊重个人”、“人的价值”以及“个人主义”等问题。可惜，这个启蒙运动的圈子太小了，并没有深入到人民群众中。后来，我们的党文化把那一点点启蒙又拉回到原点。就拿个人主义来说，思想界历来存在明显的分歧。毛泽东认为，个人主义是社会不公的万恶之源。而胡适认为，不承认个人主义的社会不是一个好的社会。共产党在夺取政权时，也进行过启蒙。给你们举一个例子。当年共产党要农民当兵，采用的是带有迷惑成分的启蒙手段，如“你为什么受苦，是因为地主恶霸们占了你的土地，剥削你，压迫你。参加了我们，打土豪、分田地，推翻三座大山，你们就可以过上好日子了。”这种带有功利色彩的启蒙往往奏效，但不是科学启蒙，因为共产党只是沿袭了历代农民起义“等贵贱，均贫富”的乌托邦梦想，并没有讲明白人民的权利和地位。于是，解放后，农民们唱响了《东方红》，共产党因势利导，对农民们进行了反启蒙，大救星、大恩人、万岁万岁万万岁那一套封建的东西把人们又拉回到启蒙的原点。再如，看看如今的报纸，那些人民代表在接受记者采访时第一句话往往是感谢党的培养、领导的信任，他才有此殊荣。就连人民代表都如此愚昧不堪，要知道，他应该为老百姓说话，应该代表老百姓去监督政府，这是责任，是神圣的权力，而不是党和政府赐给他的殊荣。因此，要想让中国的老百姓摆脱蒙昧沉迷的状态，成为健康自由的现代人，眼下的中国确实需要一场新的启蒙运动。否则的话，人们依旧生活在混沌之中，缺乏公民意识，没有独立思想。一旦风吹草动，又会成为被政客们利用、驱使的对象。

我为先生的坦言所折服，但心里有些担忧。先生，您做这样的研究，写这样的文章，上面能通得过？

先生笑了。我向所里申报过，但所里不肯为这个课题立项。我只好另立课题，避重就轻，用一些模棱两可的术语绕过了上级的审查，如今不知道如何交差。不久前，社科院一位领导来看我，问“启蒙”如何定义。我告诉他，几十年来，教育的失败就是“蒙”尚未“启”，这就是制约现代化的关键。然后，我把刚才的那些话说给他听，那位领导听到我的解释，大惊失措，说这种结论可不行，这个课题您还是别搞了。

先生的幽默，把我和高阳都逗笑了，却是一脸苦笑。

我说，刚才先生提到党文化，说党文化把原来的一点启蒙拉回到原点，这一点我非常赞成。照我看，党文化在中国取得过两次胜利。第一次是反右，其结果是民主党派变成了孙子。第二次是六四，其结果是知识分子变成了孙子。当然了，先生不一样，您是个另类。

先生道，这似乎也不能全怪党文化，中国知识分子自古就有当花瓶的传统，而花瓶存在的理由就是靠主人的赏识。古往今来，士之荣辱，皆不能自主，系于人主之爱恶。可以说，以被赏识为荣的“花瓶情结”实为奴性的变种。当然，一个真正具有独立人格的知识分子是不会去做花瓶的，故而这样的人往往会感到命运之不济与理想之失落。就我个人来说，早年参加革命，也曾迷信过、盲从过、被组织赏识过，也曾干过不少蠢事，半生在奴性中度过。我充其量属于半知识分子，或是一个准知识分子。我所担忧的是，在一个社会中，当知识分子都不敢出声，都去做花瓶，没有人去思考整个社会文化的命运，没有人对不合理的社会体制进行批判，即便经济搞上去了，这个社会也还是个混沌的社会，这样的国家也不过是个巨婴罢了。

厉害，先生思维敏捷，逻辑清晰，洞悉世事，且敢于在自己身上动刀子。虽说过去跟在恩师身边做学问，却从来没有听先生如此自我剖析，而且剖析得如此深刻。

于是我问，先生，您说您半生为奴，那么，您什么时候开始反思，认清了这一切？

先生说，应该是1971年林彪事件，开始对毛怀疑。89年后，对这个党失去了信任。即便如此，我还是对国家、对人民抱有极大的期望，这也是我倡导启蒙的初衷。我们这个国家，不能再乱了。我反对任何思潮影响下的暴力革命，赞成颜色革命。共产党也知道，不搞颜色革命，路子就不会长了。

我又问，您觉得颜色革命行得通吗？

先生答道，颜色革命会很缓慢，曲折也多一些，有前进，有倒退，不如暴力革命来得痛快。但是，暴力革命的后果大家都清楚，在中国这块土地上，无非又是一次血淋淋的改朝换代。正如英国十八世纪思想家柏克<sup>54</sup>所说，只要权力是不受制衡的，都会导致暴政。暴民用残暴的方式摧毁暴政，重建的政权实施的往往还是暴政。当老百姓还没有完全摆脱

---

<sup>54</sup> 埃德蒙·柏克（Edmund Burke, 1729 -1797）。18世纪英国著名的政治家和保守主义政治理论家。

封建愚昧的时候，当人们还没有获得独立人格、个人价值、尊重自己、尊重他人的现代公民意识的时候，步子不能走得太快。

我追问，那到底要等多久呢？

先生摇头，不知道。可能几年，也可能几十年、上百年。我大概是看不到了。不过，我可以告诉你，共产党的颜色已经开始变了。最起码一条，他们已经丢弃了信仰，演变成一个利益集团。他们的底线是保住政权，而其它方面都在自觉不自觉地向资本主义靠拢。

高阳道，照先生的说法，中国目前的政治体制显得不伦不类，那么在历史上是否有过相似的情况呢？

先生回答道，不好说，应该没有。中国目前不是君主专制，而是集团专制。我研究过一些历史上的政治体制，在两千五百多年前的希腊，有一个从君主制到公民民主的过渡期，即民主权利的兴起时期，这段时期被称为僭主时期。为什么叫僭主呢？首先，统治者还是主子，还搞独裁专制。但是，这些新的统治者与旧君主不同，他们没有“皇家”血统，没有“天子”名分，没有终身制，没有世袭。人们不像对以前的皇室那般诚惶诚恐，与新主子若即若离。因此，这样的统治者总有一种危机感，战战兢兢，如履薄冰，生怕出乱子。他们干好了，可以得到人们的尊敬，人们会感激，但得不到人们的忠诚。当然，这是两千多年前的故事，和现在没有可比性，只不过有点形似罢了。正是由于缺乏人们的信任和忠诚，他们不得不对老百姓的诉求作出适当的妥协和让步。你看，像今天这样，我们敢于在饭店里讲这些话，以前能想象吗？

我说，这应该算是一个进步。但是，我们谈的这些话既上不了报刊、电视，也上不了网，您的启蒙文章写得再好，一般老百姓还是不知道呀。

先生答曰，我知道。知其不可为而为之，自古以来就是中国士大夫的一种入世情怀。王国维<sup>55</sup>云，“人生过处尤存悔，知识增时祇益疑”。我过八十生日时，朋友赠我一副字，录黄宗羲<sup>56</sup>句，“大疑则大悟，小疑则小悟，不疑则不悟”。悟是一种境界，首先要敢疑，敢于挑战自我，然后才能挑战社会。我没有大悟，甚至算不上小悟，只不过把多年来的思索写出来，传授给我的学生。正如放翁那首诗的后两句，“纸上得来终觉浅，绝知此事要躬行”。能够不违心地干点实事，能够留一点东西给后人，我的责任也就尽到了。中国的事，绝非朝发夕至，需要几代人的努力才行啊。

听着先生悲凉而又饱含希望的话语，看着先生苍老而又充满生机的面容，我一时不知该说些什么。

想来想去，我端起酒杯。先生，我敬您，祝您长命百岁！

---

<sup>55</sup> 王国维（1877—1927），字静安。浙江杭州府海宁人。中国学者、国学大师。

<sup>56</sup> 黄宗羲（1610—1695），字太冲，号梨洲。浙江余姚县人。明末清初史学家、思想家、教育家。

## 第九十四章 绑架案迷离扑朔 复仇计连环设局

(1)

时光若白驹过隙，忽然而已。不知不觉间，又是一年过去了。

这些年，明都也和全国一样，在房地产开发的持续高烧下，成片成片的郊区农田变成了甚嚣尘上的建筑工地。一处处花园小区破土而出，一幢幢高层公寓拔地而起。钞票如同开了闸的河水，哗啦啦地流进地方政府的 GDP 和开发商的腰包里。

梅岭携山依水，毗邻市区，在贪婪的房地产大亨眼中，是一块风水极佳的黄金宝地。但为了保护明都的绿肺，市府不得不听取环保专家的意见，将梅岭一带划作自然风景保护区，严禁开发商染指，总算为市民们留下一块森林氧吧和休闲绿地。

梅岭西麓，坐落着久负盛名的明都植物园。园内山水交织，遍植各种珍稀树种、奇花异草，可谓秀色天成，风光绮丽。离植物园不远的松林中，有一条不起眼的柏油路。路左边立着交通警示，“此路不通”，右边竖着一块牌子，上书八个醒目大字，“实验重地，非请莫入”。柏油路曲曲弯弯，通往密林深处一座外观简朴的庄园。庄园高墙壁垒，门卫森严，让人觉得阴沉，也感到神秘。而一旦绕过铁栅门后那屏硕大的松鹤延年雕花影壁，人人都会眼睛一亮，继而惊叹不已。园内绿树成阴，繁花似锦，假山怪石，玲珑别致，廊台厅阁，斗拱雕甍，曲水荷塘，波光潋滟。看到这仙境般的景致，立马会让人想起咫尺乾坤如诗如画的姑苏园林。

然而，圈内人都知晓，这座庄园并非什么“实验重地”，而是一处档次极高的私人会所，一年前才开始营业。既然称作会所，必然有会员。会员按缴纳的会费分作两档，50 万一年为普通会员，100 万一年为 VIP。但入会的条件并非只是交钱那么简单，即便交得起如此高昂的会费，申请者也必须具有上亿的家身或者相当高的社会地位，并由两位普通会员或一位 VIP 作为介绍人，报请会所管理层审核批准。普通会员可以享受会所提供的各种特色服务，而 VIP 除了自己享用外，每月还可以带来一位非会员的客人。当然了，除了茶水点心外，会员每次在会所的消费都要另计。

如今，这家会所已经接纳了八十多位会员，都是明都地区的各行各业的头面人物，其权势之大，一跺脚就会引发行业地震。可奇怪的是，会所开业一年多了，谁也没见到过会所真正的老板，只知道这位神秘的老板是个女人。有说女老板姓邓，让人联想到那位“让一部分人先富起来”的邓大人；亦有说女老板姓江，让人联想到那位“三个代表”的前总书记。这种联想虽属无稽，却也不无道理。无论姓邓姓江，除了那些能在中国呼风唤雨的门阀显族，谁还有能力在自然风景保护区里抠出这么一大块地皮？

这是一个初夏之夜，梅子黄熟，百花盛开。清风徐来，吹皱了荷塘，催动了花香。馥郁氤氲，迷离暧昧，沁人心脾，乱人心扉。

在会所一间奢靡的休闲室里，顾建军、彭晓光、蒋鹰三人仰卧在柔软的多功能沙发上，一边吞云吐雾，一边品茗养神。休闲室入口置一架红木牡丹屏风，两边墙上镶嵌着鸡翅木多宝格，格子里陈列各种精制摆件，玉如意、紫砂壶、青花盘、三足鼎、斗彩瓶、鎏金佛……，古色古香，流光溢彩。迎面墙上还挂了一幅名家墨宝，集红朝先帝之诗句，“江山如此多娇，风景这边独好”。看着不伦不类吧，倒也景色相宜。

顾、彭、蒋三人于日落前来到会所，在“尚食坊”吃了一顿色佳味美的宫廷大餐，在“吴娃馆”泡了一把香艳无边的鸳鸯浴，在“天香阁”做了一次飘飘欲仙的花式按摩，终于称心如意，也终于精疲力尽。

“彭老板，咋样？玩的还满意？”顾建军吐出一串烟圈。

“嗯，还行吧。”彭晓光懒懒地应了一声。

如今的彭晓光，自然当得上“老板”这个称谓，只是“老板”两个字太过普通，撑不起他如今的身份。从早年的走私贩私、倒卖国家计划物资、套取国有资产，到后来的内幕炒股、私募基金、投资房地产，经过一次次华丽转身，他已然成为身家数十亿的大富豪。然而，他和许多借改革开放之机闷声大发财的太子党一样，对那个福布斯富豪排行榜不屑一顾，而是韬光匿迹，不显山不露水，在香港和内地的几家跨国公司当了个只拿钱不干活的董事，在加勒比岛国巴哈马开了个洗钱的空壳公司，兜里揣着几十张信用卡，小皮箱里放着十来本护照，漫世界地撒欢找乐子。玩累了，玩腻了，便回国来歇一阵，顺带着弄点小钱花花。

前天，顾建军打来电话，说刚刚盘下上千亩地，问彭老板有没有兴趣玩一票。正好这段时间他闲得无聊，便定了一架商务飞机，从香港飞到明都。出了机场，顾建军和蒋鹰同来接机，坐上劳斯莱斯幻影，一脚到了这里。在车里听蒋鹰说，他们乘坐的劳斯莱斯幻影，并非他姐夫的座驾，而是会所接送会员的专车。到这里来玩，都由会所派车专接专送，私家车不准开进来。这家神秘的会所，彭晓光还是头次光顾。他当然看得出，顾建军把他带到这儿，不光是为了谈生意，也是为了摆阔气。但他不得不承认，这家会所的档次，可以与京城四大会所媲美。吴娃馆、天香阁里的妙龄女孩们，比起东南亚的小妞儿、欧美的洋妞儿，无论姿色还是气质，都要胜上一筹。彭晓光自认为自己是花丛中的老司机，可没想到在几条水嫩溜滑的大白腿夹击下，没几分钟就迷失了方向，陷进了沟里，不得不举了降旗。按摩了半个时辰，他的腰还直不起来，躺在柔软的沙发上不想动弹。

“彭老板，明天回香港啦？”

“嗯，明天回去。”



“哟，那你来不及见俺叔啦。”顾建军遗憾地嘟囔了一句。

“他小子死哪儿去啦？”

“俺上午打电话找他，要他一起来玩玩，他说他在地开会咧，明个才回来。”

“你叫他来？他小子是当警察的，你敢带他到这儿玩？”

“当警察的咋啦，京城的、省里的、市里的，还有部队的大官来的多啦。这年头，只要有钱有权，啥不敢干？嗑药，玩雏儿，啞人奶，只要你能想得到，俺都能给你弄得来。”

“靠，两年没回明都，老子都快变成刘姥姥了。”

“哈哈。”顾建军得意地大笑道：“等咱们的项目上马了，彭老板可以常回来看看，俺带你玩点刺激的。”

“好吧。明天我让律师过来，跟你们谈投资细节，谈好了就签合同。”

“中，中。”

彭晓光之所以答应得如此爽快，因为他知道这个投资毫无风险，稳赚无赔。刚才的酒席上，顾建军就告诉了他，那块地皮在马镖镇，虽然离市区远了点，但根据顾建国透出的内部消息，那里将是地铁三号线的经停站点，而且紧靠三江大学即将开发的新校区。他们规划的高档公寓和别墅小区一旦开盘，购房者必定会蜂拥而至。两年后地铁一通，房价更会嗖嗖地往上窜。当然，彭晓光心知肚明，顾家兄弟不是傻子，会白白给他送钱。一者，这个项目太大，顾建军一张嘴吃不下，与其找不相干的人，不如拉老朋友入伙，还能挂上个“引进外资”的名头，弄批文，搞贷款，干什么事都一路绿灯。二者，国内的建筑设计差强人意，还要靠他从香港聘请专家团队，才能设计出具有国际范儿的别墅小区。

几句话一说，酒劲上涌，彭晓光感到口干舌燥。他侧起身，喝了一口色翠味甘的明前碧螺春，点了一颗九五至尊天价烟，突然想到一件事，便懒洋洋地问道：“哎，顾建军，我记得马镖那地方有个温泉度假村，你有没有把它吃下来？”

“俺倒是想咧，可不中。”

“怎么，凭你们顾家在明都的势力，还有什么地方拿不下来？”

“不是拿不下，是不敢拿。俺叔打电话警告俺，那是他老常家亲家的地盘，叫俺不要动那个心思。”

“噢，我想起来了，乐湄的老公就是那里人。”彭晓光吐出一口烟，苦笑道：“乐湄那个姑奶奶你可惹不起。得嘞，不看僧面看佛面，那就算了吧。”

“嗡嗡嗡”，突然间，顾建军身边的手机振动起来。

“喂，哪个？”

“建军，你快回来，快回来。”

“啥事？”顾建军听得出，手机里尖锐刺耳的声音来自顾家的大功臣、为他生了儿子的四奶。

“天赐不见了，你快回来吧。”

“你说啥？谁不见了？”

“儿子丢了，杰克和阿姨也找不到了。”四奶话音呜咽，还夹着一丝恐惧。

“咋地？天赐不见啦？”顾建军心头大惊。

顾建军当然知晓，每天晚饭后，四奶都要和几个女人凑在一起搓麻将，儿子都要牵着狗狗杰克在小区里撒欢。虽然小区安保级别高，保安们都是部队下来的复员兵，但他和四奶担心孩子一个人在外边玩不安全，出门都让保姆跟在后面。见鬼咧，两个大活人加一条狗，咋说不见就都不见了呢。

他突生一念，急忙问道：“天赐会不会跑到他小妈家看妹妹去了？”

顾建军口中的小妈，是他包养的另一个小女人，论资排辈算作五奶。他本想再要个儿子，为顾家香火来个双保险。可这位五奶跟大奶、二奶一样，肚皮不争气，又给他添了个黄毛丫头。但顾建军如今财大气粗，兼之年近花甲得一粉嫩漂亮的小闺女，心头爽快，便为五奶买了一栋别墅，和大奶、二奶、四奶同住在锦绣花园，位于明都东郊最豪华的住宅小区。原来顾建军身边还有个三奶，可她一直没下崽儿，且色相渐衰，不受待见，便跟建军讨了一笔青春补偿费，一个人去了新西兰。

“没有，我们去找过了。呜呜…”四奶泣不成声：“门卫说，没看见天赐和阿姨出小区。我们也找遍了小区，连个影子都没有。哎呀，急死人了，你快回来吧。呜呜呜…”

“别哭啦，你冷静一下，俺这就回去。”顾建军直觉不好，连忙挂了手机，看到一旁沙发床上的蒋鹰在呼呼鼾睡，便伸腿朝他屁股上猛踹两脚：“蒋鹰，醒醒，醒醒。”

蒋鹰一个激灵坐起来，揉着惺忪的眼睛问：“姐夫，什么事？”

“天赐不见了，俺马上回家。”

“什么，天赐不见啦？怎么回事？”

“知不道，家里来电话，说天赐和保姆都不见啦。”

“姐夫，我跟你回去。”

“不忙，一会儿你叫个车，送彭老板去酒店，然后到家来。彭老板，对不住，俺有急事，先走咧。”顾建军一边说着道歉的话，一边急匆匆地套上裤子，连会所的浴衣都来不及换，一把抓起自己的上衣，铁青着脸冲出房门。

蒋鹰直愣愣地看着顾建军的背影，自言自语道：“我日泥马，不是绑票吧？！”

彭晓光轻声斥道：“呸，情况还没搞清，你别乌鸦嘴。”

(2)

次日晨，明都东郊，锦绣花园。

顾家主宅客厅的橡木地板上，散落着一地碎玻璃。明媚的阳光洒进落地窗，折射出璀璨诡异的光。

蒋鹰果然长了一张乌鸦嘴，还真被他说中了。昨晚往家赶的路上，顾建军再次接到四奶的电话，听到了他最担心最害怕的真相。儿子不是简简单单的走失，而是被歹人绑架，当作肉票啦。四奶哭着说，刚才接到一个电话，电话里一个男人恶狠狠地警告她，你儿子在我们手里，不准报警，否则撕票。四奶苦苦哀告，求求你，把我儿子放回来，要多少钱都行。可对方只回了一句，让你男人等老子的电话。

天已经大亮了，家里的电话依旧一声不吭，像个哑巴。

昨晚到家后，顾建军没敢报警，甚至没有告诉他那个在明都当市委书记的兄弟顾建国。他只把小舅子蒋鹰派了出去，让蒋鹰撒出所有靠得住的兄弟和眼线，秘密查找天赐的下落。顾建军知道，儿子落在一伙绑匪手里，命悬一线。绑匪能从小区保安的眼皮子底下把儿子掳走，同时还带走了保姆和小狗，说明他们绝非寻常拐卖妇女儿童的人贩子，很可能是一伙职业歹徒。万一他们得知警方介入，或者把他们逼上绝路，儿子的性命就难保了。他尝试过与绑匪联系，可按昨晚来电显示的号码打过去，话筒里只有一句话，“对不起，您拨打的电话是空号”。顾建军无奈，主动权掌握在绑匪手里，除了等，他没有任何办法。如果绑匪是为了钱，他只能等，等对方开价，破财消灾，哪怕倾家荡产。如果绑匪是仇家雇用的，他也只能等，等仇家出招，能忍则忍，哪怕卸他一条胳膊一条腿。

可等了十几个小时，居然毫无音信。顾建军越等越沉不住气，怒起心头，恶向胆边，红着眼睛想杀人。但他不知道绑匪在哪儿，仇家是谁，该去杀什么人，只能砸碎几只无辜的玻璃杯，以泄心头之恨。四奶哭晕了几次，卧在客厅贵妃榻上，嚤嚤含泣，上气不接下气。大奶、二奶、五奶听说天赐丢了，都赶来帮忙，四处寻找，无功而返，聚在顾家主宅，陪着四奶一宿没睡。眼下她们一个个披头散发，顶着熊猫眼，蜷缩在客厅沙发里，怯生生地看着笼中狗熊一般转来转去的顾建军，想哭不敢哭，想劝不敢劝。她们都晓得，天赐是顾建军的命根子，如果天赐出事，这个家就天塌地陷了。

“叮咚，叮咚”，铃声响起，不是电话铃，而是门铃。

四奶猛地回过神，翻身跃下贵妃榻，跑去开了大门：“蒋鹰啊，找到天赐了吗？”蒋鹰耷拉着脸，朝四奶轻轻摇摇头，快步走进客厅：“姐夫，我们回来了。”

看着眼珠子发红的顾建军，蒋鹰的话音有点胆怯。他的身后，跟着四位黑衣人，一个个孔武彪悍，却都低着头，不敢正视他们的大老板。

“查到啥啦？”顾建军冷冷地问。

“我们问了道上所有的朋友和眼线，他们都说，没听说过有人敢对姐夫下手，这两天也没见到过形迹可疑的外地混混。”

“哗啦啦”，顾建军一脚踢翻身边的茶几，茶杯茶壶在水渍和碎玻璃上翻来滚去：“狗日的，敢在太岁头上动土，吃了熊心豹子胆啦！去，给老子掘地三尺，也得把这些狗娘养的挖出来！”

“姐夫。”虽然一夜没睡，又困又乏，但蒋鹰的头脑还算清醒：“我觉得这件事有鬼，天赐和阿姨没出小区，怎么就会平白无故地失踪了。昨晚我想查看保安监控室的监控录像，可负责监控设备的人下班了，监控室也上了锁。现在该有人上班了，我建议先去查一下昨晚的监控录像，看看能不能找到一点线索。”

“中，赶紧的。”听了蒋鹰的建议，顾建军也冷静了几分：“走，俺一块去。”

一行人呼啦啦地出了门，疾步走向小区保安监控室。

监控室里，一位年轻保安正在悠哉悠哉地吃着早点。看到一帮人凶狠狠地踹门闯了进来，他连忙咽下口中的食物，挥舞着半根油条厉声喝道：“你们是什么人？出去，都出去，这里是监控室，闲人免进。”

“尼玛个逼。”蒋鹰抬手抽了保安一个大耳光，飞身上前，把年轻保安的脑袋按在桌子上：“老子出钱养你们，你们是怎么当保安的？老子家里丢了人，找不到就拿你们的狗命来顶。”

“哎哟，哎哟。大哥，大哥，有话好说。”年轻保安立马认怂。

蒋鹰松开手，命令道：“你，马上，把昨天晚上小区大门口的监控调出来。”

年轻保安抚摸着火辣辣的脸颊，小心翼翼地问道：“昨天晚上？什么时间？”

“6点到8点。”

顾建军板着脸厉声追问：“小区里还有别的监控吗？”

“还有两个摄像头，一个在后围墙，一个在小区花园。”

“都给老子调出来。”

“是。”

蒋鹰双眉紧皱：“怎么可能？这么大的小区，就这几个监控头。”

“这不怪我们。”年轻保安嘟囔道：“我们想多装几个，但小区业主不同意，说要保护隐私。不过……”

“说，别他妈吞吞吐吐的。”

“有不少业主在自家周围安装了监控，你们可以找来看看。”

操，说了等于白说。这个小区里的大爷们，没一个是他蒋鹰惹得起的。

年轻保安敲了一阵键盘，回头道：“好了，都调出来了。你们先看哪个？”

蒋鹰瞅了一眼麻点闪烁的监控屏幕，知道一时半会儿的看不完，便对顾建军说：“姐夫，我带人在这儿看录像，你先回去吧。万一有电话来，那几个女人应付不了。”

“中。你们给老子仔细看，别漏了。”

“是。”蒋鹰和黑衣人异口同声。

两个小时后，电话还没动静，蒋鹰一行回来了。

“咋样？”经过十几个小时的煎熬，顾建军的一张老脸萎靡憔悴，已经由青紫变成了黑灰。

“姐夫，我们查了小区大门的监控，从昨晚6点到8点，一共有12辆小车和一辆垃圾车进出过小区。经保安验证，小车都是业主家的，垃圾车也是正点工作，未发现可疑车辆。小区花园和后围墙的监控也看了，除了几个在花园散步的业主家人，未发现外人。”

“嗷呜。”顾建军捶胸顿足，野狼一般大声嚎道：“老天爷，你这是想要俺的命吗？把俺儿还回来，俺把一条命送你。”

正当客厅里的人惊恐无措面面相觑的时候，门铃响了。在蒋鹰的示意下，一个黑衣人打开了房门。

大门外，站着两位神情严肃的警察。他们身后，跟着瑟瑟发抖的顾家保姆。

四奶看见警察和保姆，立刻跌跌撞撞地冲到门外，到处张望，没看到儿子。她猛然转过身，双手痉挛地掐住保姆的脖子，身子几乎瘫在地上，嘶声裂肺地哭喊道：“天赐呢？天赐呢？”

“太太，太太……”保姆神情呆滞，好似吓丢了魂。

一位略显年轻的警察试图扶起疯癫瘫软的四奶，边扶边喊：“你松手，快松手。她不知道。”

而另一位中年警察却把目光投向走到门口的顾建军，踌躇道：“顾……，顾书记？”

看到警察登门，顾建军立马冒出一身冷汗，暗道大事不妙。他抹了一把脑门上的浮油和虚汗，摆手说：“俺不是顾书记，顾建国是俺兄弟。你快说，到底是咋回事？”

中年警察心中一凛，我靠，长得真像，继而觉悟到，虽然这人不是顾书记，但市委书记的哥哥，自己也得罪不起。他看了看挤在门口的一群人，谨慎地问道：“顾先生，能不能和你单独谈谈？”

顾建军朝着围在身边的男人女人一挥手，命令道：“蒋鹰留下，别的人都滚。”然后指着警察说：“你们两个，跟俺进屋说。”

女人们扶着失魂落魄的四奶和保姆上了二楼，四个黑衣人一声不吭地走出顾宅大门。不一刻儿，客厅里只剩下四个男人。

中年警察轻咳一声，开口道：“顾先生，情况是这样的。今天凌晨，110接到报警电话，说在郊区一处垃圾场里看到三个被捆绑的人，生死不明。报案人胆小，不敢上前细

看，报完警就跑了。我们赶到现场后，发现这三个人都活着。其中两位是收垃圾的环卫工人，另一位自称是顾先生家的保姆。环卫工人说，他们昨天傍晚被人打昏，捆住手脚，还被行凶者用胶带封住嘴，丢弃在这里。你家保姆说，她昨晚带着一个不满七岁的男孩在小区里玩，不知道怎么回事，被人捂住嘴，人就昏了过去，后来发生了什么，她一点也说不出来。我们从保姆口中了解到顾先生家的基本情况，也得知那个男孩是顾先生的儿子。我们还在垃圾场发现了一辆垃圾车，在车厢里找到了一只小狗的尸体。经保姆指证，那条小狗是你儿子的宠物，昨晚一直跟在你儿子身边。我们搜遍了现场，没有找到与你儿子有关的线索。综合环卫工人和保姆反映的情况，我们分析，这是一起精心策划的绑架案，绑架目标就是顾先生的儿子。现在看来，我们的分析是对的，不知道顾先生有没有报警？”

顾建军面目狰狞，咬牙切齿道：“报警？报警有个鸟用，你们能把俺儿子救回来？你们一现身，俺儿子就危险了。”

“顾先生，请你冷静。你是有社会经验的人，应该看得出，我们面对的是一伙狡猾的惯犯。绑匪敢把两个环卫工人和你家保姆丢弃在垃圾场，说明了一件事，他们事先早有计划，而且知道他们的犯罪很快会被警方发现。无论顾先生报不报警，警方也会介入。所以我们希望顾先生保持冷静，配合我们的工作，以便尽快破案。”

“那你说咋办？”

“我问你一个问题，从昨晚到我们来之前，绑匪有没有给你打过勒索电话？”

“有。”顾建军知道警察刚才的分析有道理，便老实答道：“他们昨晚来过一个电话，俺女人接的，威胁俺们不要报警，别的没说。”

“嗯。”中年警察点点头：“根据我们以往的经验，只要绑匪与你联系过，说明你儿子目前还安全。我们已经把这个情况上报给市局，刑侦队马上就会派人来。”

就在这时，客厅里的电话铃突然响了。顾建军急步走到电话前，看到液晶屏上显示出一个陌生的号码。中年警察紧跟在顾建军身后，见他伸手要拿话筒，立刻将他的手按住，并伸出食指做了一个噤声的动作。随即，中年警察掏出自己的手机，开启录音，然后按下电话免提键，轻轻拿起话筒，送到顾建军手里。

“喂。”

“顾建军？”

“是俺。”

“你有没有报警？”

顾建军心口一缩，立马否定道：“没有。”

“你听着，想要你儿子活着回去，准备一千万赎金，要现金。”

“一千万现金？俺一下子拿不出来。”

“给你两天时间，两天后这个时候，等我的电话。再次警告你，别跟老子耍花招，否则要你后悔。”

“你等等，让俺儿子跟俺说两句话。”

对方停顿了几秒，话筒里传来一个稚嫩惊恐的声音：“爸爸，救我……”

话音未了，“咔嚓”一声，对方把电话挂了。

(3)

两天时间并不长，顾建军却像被架在烈焰熊熊烤炉上，油烹火燎，度日如年。

自打那两位警察现身后，市刑侦大队也派来一队干警，重新做了笔录，取走了小区和业主家的监控录像，然后一再告诫顾建军，老实在家呆着，千万不可轻举妄动。可在四奶的苦苦哀求下，顾建军不得不陪着四奶匆匆去了一趟毗卢寺，在观音菩萨面前祈愿，把脑门叩出了血，还敬奉上十万香火钱。顾建军心里明白，到了这份儿上，他已经无能为力，只能坐在家里干等了。而且他心里也清楚，绑匪肯定已经发现警方介入了这个案子，儿子能不能活着回来，全靠佛菩萨保佑了。

然而，身为省公安厅常务副厅长的常乐天，这两天却不似顾建军那般“清闲”，而是忙得脚不着地，吃饭睡觉都不得安生。昨晚的案情汇报会一直开到半夜，回家上床不到两个小时，电话又把他从床上提溜起来。早起匆匆吃了两口早饭，他便驱车前往顾建军家，因为今天是关键的一天，是绑匪给出的最后期限。

照理说，常乐天是省厅的人，地方绑架案不归他管。可求上门的不仅是顾建军，也有顾建国。前天他从外地开会回来，顾家兄弟和明都市公安局局长已经坐在他家里等候了。且不论顾家哥儿俩是他老常家的亲戚，仅凭顾建国省委常委、明都市市委书记的官衔，常乐天也不能袖手旁观。听罢案情介绍，常乐天立马得出一个结论，这起绑架案不像一般的儿童拐卖案。其一，孩子岁数偏大，快7岁了，不宜收养；其二，拐卖儿童的随机性强，不会如此精心策划。因此，常乐天和市局对案情的判断一致，绑架勒索的可能性很大，但也不能排除仇家报复。尽管绑匪已经打来勒索电话，要一千万赎金，可如何交付，在哪儿交付，绑匪尚未明说，只能等绑匪的电话。于是，常乐天和市局局长作出决定，在等待绑匪电话的同时，省厅和市局联合作战，双管齐下。市局严密监视顾家周围的动静，派出技术人员监听打进顾家的电话，同时派侦查员秘密走访旅馆酒吧歌厅查找嫌疑人。而省厅这边动用“天网”系统，追踪绑匪的行动轨迹，一旦发现绑匪逃离明都，及时组织跨省市的追捕行动。

动用“天网”的建议，是顾建国亲口提出来的。从顾建国的语气里，常乐天听得出，他得到了省委书记方慕林的首肯，否则他不敢越权提出这个要求。早在2004年，省厅就在公安部的统一部署领导下，开始了报警与监控系统建设。通过四年来的努力，省内“天网”已经初具规模，能够覆盖城区主要道路和重点单位。目前“天网”系统还处于保密的实验阶段，只有枪杀、贩毒一类的重大刑事案件才能启用。省内“天网”属于常乐天的管辖范围，这也正是顾建国亲自登门求助的原因。可若没得到上级领导的批准，常乐天胆子再大，也不敢为一个普通的绑架案开先例。现在有顾建国顶在前面，常乐天也乐得做好人。他相信，一旦动用“天网”，绑架者的行踪会很快浮出水面。

果不其然，在昨晚的省厅市局联席案情汇报会上，常乐天便亲自见识到“天网”的威力。根据技侦部门的汇报，通过“天网”在案发当晚的监控录像，他们在通往垃圾场的道路上查到三辆机动车，一辆农用卡车，一辆疑似作案用的垃圾车，还有一辆黑色桑塔纳。经查，农用卡车的车主是当地农民，傍晚回家途经垃圾场，人车俱在，例行询问后便排除了嫌疑。那辆垃圾车被遗弃在垃圾场附近，已经被刑侦部门判定为作案工具。而黑色桑塔纳是一辆套牌车，极可能是绑架者得手后的逃逸车辆。由于驾驶黑色桑塔纳的嫌犯并不知道“天网”的存在，一路上没有躲避，直接开进城区。在“天网”的一路追踪下，技侦部门很快就锁定了黑色桑塔纳的最终位置，并通知市刑警队，于昨天下午抓捕了两名犯罪嫌疑人。经审，这两个嫌疑人都有过犯罪前科，因拐卖妇女儿童被判刑，刑满释放不到一年。据嫌疑人交代，他们是被人雇用的。给他们钱的是个中年男人，预付一万元，事成再给两万。那位雇主不仅给他们钱，还为他们制定了详细的绑架方案，在哪里劫垃圾车，在哪里绑架人，在哪里交货，并为他们提供了作案用的地图、照片、手套、绳索、胶带和乙醚。他们按照雇主的指示，作案当晚8时，把绑架的孩子送到了交货点。可犯罪嫌疑人接下来的口供，却让所有办案人员感到困惑不解。接货人不是雇主，而是另外两个陌生人。双方一手交钱一手交货，陌生人把孩子扔进另一辆车的后车厢，便驾车离去。其中一位绑架者还提供了一条重要线索，他觉得那两个接货人说的不是明都口音，好像是徐州一带的方言，而且开的车也挂着徐州车牌，天晚，看不清牌号，但车型好像是丰田皇冠。此刻，技侦部门正在通过省内“天网”，沿明都到徐州的方向排查那辆丰田皇冠的下落。

听完案情汇报，常乐天和办案人员对案件性质进行了分析和研判。原本大家都认为这是一起普通的绑架勒索，抓到绑匪就破了案。可没想到绑匪背后还藏了个雇主，而这个雇主的诡异行为，让这个案子变得扑朔迷离。根据常乐天的直觉，这件事绝非想象的那么简单，背后似乎隐藏着某种阴谋。绑匪不是已经索要赎金了吗，怎么又冒出了两个徐州人把孩子带走？徐州那个地方，这些年出了数万起儿童妇女拐卖案。严打一次，消停一阵，但过不了多久就死灰复燃。那辆丰田车挂着徐州车牌，貌似要将绑来的孩子带到那个拐卖成灾的地方。可问题是，如果雇主的目的是要赎金，而是拐卖儿童，且不说他无需如此大费周折，仅从他付给两个绑架嫌疑人的费用来看，就显然于理不合。一个小孩，即便是易于收养的男婴，最多也就卖个两三万。而雇主光雇人绑架就花了三万，后面的接货转运还要花钱，如此算来，莫说他没什么赚头，搞不好还要倒贴一大笔钱。更令人不解的是，在一般情况下，绑匪作案后，都巴不得尽快拿到赎金，然后逃之夭夭，而此案的绑匪却给出两天的期限，这不是送给警方侦察布控的时间吗？绑匪究竟是为了等赎金，还是为了麻痹警方，玩了个障眼法，争取时间逃出警方的视线？与会的办案人员都觉得这个案子有鬼，仅凭目前已经掌握的线索，就出现了五个作案人，一个神秘的雇主，两个绑架者，两个接货人，而且很难说最后一拨人会不会再来一次倒手。显而易见，这是一次有组织、有计划的犯罪活动。但大家讨论了许久，还是找不到鬼在哪里，只得先回家休息，等待技侦部门的进一步追查结果。

到了后半夜，常乐天被电话吵醒，听到了一个好消息，一个坏消息。好消息说，那辆丰田皇冠已经找到了，被丢弃在徐州郊外一条没有监控的辅路上。根据查验，车主是明都人，该车两天前被窃，车主曾向交警队报失，那块徐州车牌是一块报废的牌照。而坏消息说，由于那条辅路有多处路口，其中好几个出口没有监控，排查工作无法进行下去。常



乐天当即给明都市公安局赵局长打了电话，向他通报了新的情况，同时告诉他暂时不要向顾书记和顾建军透露警方掌握的案情，以免他们揪心，乱了方寸。眼下大家只能等待绑匪的电话，视情况做出下一步的安排。

半个小时后，一辆黑色奥迪抵达锦绣花园顾宅门口。常乐天下了车，敲响门铃，前来开门的是一位市局刑警。常乐天跟在刑警身后走进大门，看到门旁立着两只大号帆布旅行箱，他知道，箱子里放着顾建军准备好的赎金。客厅里，顾家兄弟和市局赵局长坐在沙发上。沙发围着一张茶几，茶几上放着一只装满烟蒂的烟灰缸和那部令人心神不安的电话机。

“叔，你来啦。”顾建军勉强挤出一个苦笑，看上去可怜兮兮。

“嗯，你们都到了。”常乐天向三人点头。

“乐天，辛苦你了。查到什么线索吗？”顾建国的口气显得亲切，也很客气。

“有一点线索，省厅那边正在排查，有消息就通知我们。”常乐天的回答很简短，转而向市局局长问道：“老赵，都准备好了吗？”

“好了，请常厅长检查一下。”

跟在赵局长身后，常乐天走进客厅一侧的家庭棋牌室。棋牌室的窗帘都拉得紧紧的，密不透光，棋牌桌上摆放着各种电子设备，红灯闪烁。桌旁坐着几位警员，有负责监听的，有负责录音的，也有负责手机定位的，一个个神情紧张，严阵以待。

常乐天返回客厅，对顾建军叮嘱道：“建军，一会儿电话来了，你要沉住气，不能发火，尽量和对方多周旋。我们的技术人员给对方手机定位，需要一定的时间。”

“中。叔，俺听你的。”

接下来，客厅里一片沉寂。香烟缭绕，人人紧绷着脸，默默无语。等啊等，终于，他们等来了电话铃声。

在赵局长的示意下，顾建军拿起电话：“喂？”

“顾建军？”

“是俺。”

“你报警了吧。”

“嗯…，没有。”

“你撒谎！”

顾建军略显迟疑，目光看向常乐天，见常乐天点头，便道：“不是俺报的警，是警察自己找上门的。”

“哼，你小子不讲江湖规矩，那老子就要重新开价了。”

“狗日的，一千万还不够，你要多少钱？”

“操，你小子还敢骂人，有种。”对方阴笑道：“钱的事好说，咱们先聊聊。”

“你让俺儿跟俺说句话。”

“不忙，咱们先聊，聊完了再说。”

“你想聊啥？”

“老子先问你几个问题，你老实回答。答对了，咱们再谈钱的事。”

“你问吧。”顾建军心想，问就问，不是正好拖时间嘛。

“我听说，5311厂有个人终生残废，是你打的吧？”

“是，你说多少钱，老子养他一辈子。”

“还有，长虹小区拆迁，一位老人放火自焚，是被你逼的吧？”

“就算在俺头上，说，要多少钱？”

“七年前你和城南许老虎抢地盘，打死了他手下的两个小弟，还打伤了…”

“操，啥鸡巴陈年烂谷子，老子认啦。”

“还有。当年你在江北农村插队，强奸过一个女知青，逼得她投江…”

“放你娘的屁，那不是老子干的。”

“你他妈的是个男人吗？敢干不敢认。”

顾建军被激怒了：“俺操你娘，有啥不敢认。老子人都杀过，玩个女人算个球。”

“嘿嘿嘿。”电话里传来一阵邪笑：“你那个当市委书记的兄弟就坐在你旁边吧。你干了那么多坏事，他会不知道？他就是你的黑后台，保护伞吧。还有你那个…”

“啪”，没待对方把话说完，常乐天伸手按下座机按键。完了，不怕神一样的对手，就怕猪一样的队友。再他妈说下去，顾建军这个傻逼不但卖了自己，连他们都要卖了。

常乐天忽地站起身，指着顾建军的鼻子大声吼道：“你他妈的猪脑子啊，什么话都说。你知不知道，你刚才的话可能都被他录音了。”

顾建军顿觉自己闯了大祸，看着脸色苍白的顾建国，张嘴结舌，不知说啥是好。

赵局长快步跑到棋牌室，拉开房门高声问道：“查到了吗？”

“报告局长，查不到。对方手机使用了移动VPN，服务器在境外。”

(4)

数日之后，香港敖龙集团董事长办公室。

阿丹手持文件夹，向坐在门侧秘书室的女秘书微微摆手，示意不用她通报，径直走了过去，轻轻敲响董事长办公室的门。

“请进。”

“董事长。”

龚新从老板桌上一堆文件里抬起头：“阿丹，有事吗？”

“嗯，有件事要向董事长请示。”

“什么事？”

“关于给汶川地震灾区捐款的事。”

“哦，昨天董事局会议上不是已经通过了吗，捐款5000万，你照办就是了。”

“董事长，我正在办这件事。”阿丹面带微笑：“不过有个情况，我要向你汇报。”  
“你说。”

“昨天董事局会议结束后，我听几位老爷叔说，捐款他们没意见，但他们信不过内地的红十字会和地方官员，怕捐款被贪官们私吞了。”

“呵，姜还是老的辣。”龚新点头赞叹，略作思索，笑道：“这样吧，你把捐款拨到公司采购部，让他们购买灾民急需的生活用品，像什么帐篷、行军床、棉毯、药品之类的，然后由你们行政部协调，把这些东西直接运到地震灾区。你觉得怎么样？”

“好，我马上去办。”阿丹微笑颌首，转身要走。

“等等。阿丹，我还有一件私事，想请你帮个忙。”

“董事长，你跟阿丹不要这样客气。”

龚新笑道：“好，不客气。这样，你让财务从我的账上打500万到龚氏慈善基金会。然后通知甘阿牛，让他派人去灾区，联系一所被地震毁坏的小学，帮学校重建。告诉阿牛，一定要保证质量。另外，捐建的事不要提我的名字，直接以龚氏慈善基金会的名义。”

“好的，我就去办。噢，刚才我从楼下经过，看到邱小枚正带着她的员工们在酒店大堂搞赈灾募捐呢。除了酒店的工作人员，还有不少小朋友和酒店里的外国客人也排着队，往捐款箱里投钱。这次为汶川地震赈灾，香港几乎是人人参与，慷慨解囊。这种血浓于水的骨肉亲情，实在让人感动呢。”

“嗯，这次香港各界万众一心，有钱出钱，有力出力，的确令人刮目相看。”

阿丹辗然而笑：“董事长，你也让阿丹刮目相看呢。”

“唉，我只求心安……”

“叮铃铃”，老板桌上电话铃声打断了龚新的话。

“董事长，安部长到了。”

“快请他进来。”

阿丹微笑道：“董事长，那我就告退了。”

“好。”

董事长办公室的门开了，阿丹和安生相视而笑，一出一进。

“生仔叔。”龚新连忙起身，绕过老板桌，拉起安生的手走向沙发：“这边坐。生仔叔，辛苦了。”

“谢谢小少爷，不辛苦。”

龚新亲自为安生倒了一杯茶：“生仔叔，请喝茶。”

安生连忙站起，欠身道：“小少爷，你这么客气，可要折杀你生仔叔了。”

虽然小少爷已经从一个懵懂鲁莽的少年变成稳重练达的董事长，但安生只在公众场合称龚新一声董事长，私底下还是叫他小少爷，二十多年来叫习惯了。的确，小少爷的生世和经历，除了已经过世的老帮主、徐老太爷和铁堂主，知根知底的怕是只有安生一个人了。小少爷海上落难被救，是安生在黑鲨的堂口里第一时间见到了他，并奉铁部长之命远赴明都，调查他的来历。小少爷在山中别墅里锤炼磨砺，是安生负责他的日常活动、训练

和学习。小少爷奉命刺杀尼阿普，是安生一路尾随，拍摄录像，并担任暗卫。所有这些，就连一直跟在老董事长身边的秘书阿丹都不知道。安生早就明白，老帮主相信他的忠心，把他安排在小少爷身边，不仅让他当小少爷的守护人，也让他成为小少爷手中的一把刀。

“生仔叔，事情办妥了？”

“嗯，小少爷放心。按照你的要求，事情做得很干净。”

“那孩子送到哪儿啦？”

“这个…”安生迟疑了一下，苦笑道：“最后送到哪儿，我也说不清。派去的兄弟回来说，为了甩掉大陆警察，他们雇人倒了三次手，最后一拨人进了贵州山区。到了那个天不管地不管的大山里，那小子长了翅膀也飞不出来。”

“噢。”龚新轻哼一声，嘴角微微抽动了两下。

安生接着说：“只是…”

“有什么情况吗？”

“我听了兄弟们带回来的电话录音，总觉得有什么地方不对劲。”

“啊？”龚新一惊：“你快说，什么地方不对。”

“在我们以往的调查中，所有的指控都指向顾建军，是他害得令堂投江自尽。可是，从头到尾，顾建军本人一直否认。在电话录音里，他连杀人的事都认了，可问到令堂的事，他张口就骂，拒不承认。从他的秉性来看，事情的真相可能跟我们的调查有所出入。”

“生仔叔，照你的猜测，害我母亲的另有其人？”

“我不敢肯定。但有一点我可以肯定，令堂和外婆的冤死，都跟顾家父子有关。说顾家父子是罪魁祸首，铁板钉钉，绝没有冤枉他们。”

不知为何，听到生仔叔的话，龚新竟然舒了口气。不错，冤有头，债有主，顾家父子，是害死外婆和母亲的罪魁祸首。他这次委托生仔叔出手，就是为了报仇。作为龚家子孙，他要为冤死的亲人讨还一个公道。龚新在小姨面前承诺过，我会让他们活着。但是，人，可以不杀，仇，不可不报。最狠的报复，莫过于让仇人绝望！经过详细的调查，生仔叔找到了顾家的命门。那个叫天赐的小男孩，是顾家的唯一子嗣，让他“失踪”，顾家就断了香火。这样的报复，怕是比较搞垮顾建军的公司还要狠毒。无论用什么手段折磨顾家兄弟，龚新毫不在乎，因为他们必须为自己犯下的罪恶付出代价。但把那个不满七岁的孩子卖进深山，龚新多少有点不落忍，孩子毕竟是无辜的，而且…。可按照生仔叔刚才的分析，伤害母亲的可能另有其人，也就是说，那个叫天赐的孩子跟自己没有丁点儿血缘关系，龚新心里的一丝不忍也就淡化了。

“好，其它的事以后再说。生仔叔，下面你准备怎么做？”

“小少爷，你放心，接下来还有好戏看呢。这些日子派兄弟们在明都办事，我们还发现了一个神秘人物，这个人叫齐文革。他和顾建国是中学同学，眼下在九龙开了一家皮包公司。这些年，顾建国利用手中的权力，为顾建军和内地一些大老板送了大笔的好处。而那些大老板给他的贿赂回扣，还有顾家兄弟之间的分赃，都由齐文革经手。”

“哦，这么说，那个姓齐的是为顾家洗钱的白手套喽。”

“正是。我准备把姓齐的绑来，掏出他的口供和往来账目。另外，我们有了顾建军承认行凶杀人的电话录音。但只凭这个录音分量不够，我们还从顾建军残害的苦主那里拿

到了不少控诉材料。把这些材料合在一起，匿名寄到大陆，不用我们出手，大陆的警方和纪委也会找他们的麻烦了。”

“哈哈，暗中设局，借刀杀人。”龚新抚掌大笑，伸出拇指：“生仔叔，你不愧是爷爷看中的人，有勇有谋。”

“小少爷，过讲了。呵呵…”安生张了张嘴，似乎还想说什么，可看到小少爷开怀大笑，便把想说的话憋了回去。

老帮主临终前，曾对安生有过交代，如果小少爷对他那个流氓生父下不去手，你可以派人把那个家伙做掉，万万不可让他们父子相认。从小少爷的态度看，老帮主的担心多余了。此外，老帮主还给了他一个任务，把藏在保险箱里的一盘录像带拿出来，秘密销毁掉。安生一看就知道，这盘磁带是他监视小少爷刺杀尼阿普时悄悄录制的。原本他没多想，可在老帮主出殡时，他见到了小少爷的小姨和二姨，心头不禁一震，她们姊妹和录像里的尼姑也太像了。莫非，老帮主察觉到什么？难道，小少爷的母亲还在人世？不管是什么缘由，那盘磁带已然变成了灰烬。安生理解老帮主的用意，把这个秘密化成灰，带进坟墓。

还有一个秘密，安生一直藏在心里。老帮主早就为他准备好退路，一家人的澳大利亚护照，以及一座位于布里斯班河畔的乡间别墅。一旦把该办的事情办完，他就立马退隐，因为他知道的太多了。虽然“不该说的不说”是江湖规矩，但知道的太多也是江湖忌讳。退隐，对他好，也对小少爷好。

安生本想说，你生仔叔老了，该退休了。可看到小少爷如此开心，他不忍坏了小少爷的心情。唉，反正该办的事情还没办完，退休的事，还是过些时日再说吧。

## 第九十五章 庆中秋田园赏月 遭报应天道好还

(1)

小车驶离 5 号州际高速，转向一条郊区公路。

车里有点闷，雪素落下半扇车窗，和煦的秋风吹到脸上，顿觉心清气爽。油然间，她想起稼轩居士那首“识尽愁滋味”的《丑奴儿》。记得小时候有一次跟外公飞花，以“秋”字为令，最后她以词中一句“却道天凉好个秋”赢了外公。当她美滋滋地刮外公的鼻子时，老人抚摸着她的小脑袋哈哈大笑，雪素心里明白了，那是外公故意让她赢的。却道天凉好个秋？那得看是哪儿吧。在加州住了这些年之后，雪素发现，这里的秋天并不凉，反倒是一年里最暖和、最舒适的季节，最适合外出旅游啦。

去年冬，乐湄打来电话，说他们才搬了家，新居比原来的大，四千多英尺，占地一英亩，后院有一片茂密的林子，树林尽头是一条小河。雪素好奇，这么大，花了多少钱？乐湄得意地回答，150 万，很划算呢。雪素当然知道如今的乐湄是个地主婆，在湾区买了好几栋房子，出租给大学生和在硅谷闯荡的年轻人。可她没想到，乐湄凭着买房置地发了财，居然也住上了百万豪宅。从那时起，雪素就想到那“很划算”的豪宅看看，她等这一天已经等了大半年了。

“Turn Right。”喇叭里传来女人的声音，干巴巴的，却简单明了。如今有 GPS 导航，再也用不着雪素看地图了。

“马上就到了。”董和平瞄了一眼方向盘前的液晶屏幕，将车转向右边的路口。

今年夏天，本该轮到雪素一家到乐湄家“走亲戚”。可不巧，系里让和平在暑期开一门课。这门课和平过去没教过，只得临阵磨枪，备一课，讲一课，夏日里就没时间外出。好在这门课顶了一个学期的教学工作量，秋季系里没给和平排课，他可以自由支配时间了。正好中秋节快到了，这是个合家团圆的日子，又是个瓜果成熟的日子，雪素便跟乐湄约好，带上家人，到乐湄家探亲，在他们的豪宅办一个迟来的暖房爬梯，两家老小聚在一起，过个热热闹闹的中秋。

小车缓缓开进一条私家车道，停在一栋美式风格的别墅前。

“汪，汪汪。”车库旁猛地窜出一只健硕的德国黑贝，冲着小车狂吠。

“阿郎，别叫。”陈寄秋从屋里跑了出来，朝着狼狗大喝一声。被唤作“阿郎”的狗儿哼唧了两下，拖着铁链蹲坐在地上，警觉地眼光盯着小车。

和平雪素从前门下了车，走到后备箱取礼品。他们的女儿若伊从后车门跳出来，绕到另一侧，搀出老外公龚逸凡。若伊是个大姑娘了，个头比外公还高，穿了一件宽松的 T 恤，一条紧身牛仔裤，飘飘长发上卡着墨镜，活泼俏皮，浑身上下洋溢着青春的气息。

龚逸凡已经八十有五，可看他的精气神，似乎比前两年好多了。在雪素的一再劝说下，龚逸凡终于离开了德国，到美国和小女儿住在一起。虽然他在德国的一儿一女，汉斯和文漪，都舍不得他走，但老人觉得，小女儿雪素更贴心，像梦兰，一声娇嗔，一个浅笑，都会让他开怀乐慰，心平气和。

“大舅。”寄秋跑到老人身边，搀住他的另一只胳膊：“累了吧？”

“不累。”龚逸凡微笑道：“不过5个小时，半路上还歇了一会儿呢。”

“大舅。”系着围裙的乐湄也跑了出来，身后紧跟着三个大小伙儿，小儿子凯利，大儿子凯文和侄子常昊，参差不齐地唤着“舅爷爷好，叔叔好，小姨好，若伊好……”

若伊笑盈盈地跟众人打了个招呼，放开外公的胳膊，跑到德国黑贝身边，亲昵地搂住狼狗的脖子：“阿郎，还记得我吗？”

阿郎沉声低狔，潮润的黑鼻头嗅了嗅身边的女孩，摇了摇尾巴，眼神变得温和，却依旧带着一脸日耳曼似的孤傲。

“若伊，带上阿郎，咱们到后边玩去。”凯文殷勤地建议。

“好啊。”若伊解开阿郎脖颈皮圈上的铁扣：“阿郎，let's go！”  
乐湄忙不迭地喊道：“凯文，你们当心点，别弄坏了你爸爸的菜地。”

“知道啦。”话音未了，几个孩子和阿郎已经不见了踪影。

“寄秋，乐湄，恭贺你们乔迁之喜。”和平奉上两瓶菲泽酒庄的赤霞珠。

“乐湄姐，寄秋哥，祝你们中秋快乐。”雪素捧出两大盒自己烘培的月饼。

“哇塞。太好了，都是我喜欢的。”乐湄开心地接过两瓶酒和雪素手里的月饼盒：“雪素，你做的月饼，比超市里买的好吃多了。”

“那是。”雪素一脸傲娇：“你不看看是谁，本小姐可是食品厂出来的糕点大师呢。”

“嘁，你怎么也学得跟文漪似的，会自吹自擂了。”

“哈哈。”

笑声中，寄秋道：“好了，你们别逗嘴了。一起进屋里看看吧。”

跟在寄秋和老爸身后，和平雪素走进豪宅大门。

入眼，便是高挑屋顶的宽大前厅。一盏莲花状水晶吊灯从天花板垂下，给人一种空灵飘逸的视觉效应。半旋转楼梯通往二楼，一道横向悬空走廊连接二楼两侧，玻璃护栏澈亮通透，使得前厅与客厅融为一体。大门左手是正餐厅，摆放了一张胡桃木餐桌和十张配套靠背椅。大门右手是办公室，迎面一幅狂草，“少无适俗韵，性本爱丘山”。办公室侧墙一面全是书橱，架上挤满了书，靠窗摆一张计算机桌，桌上立着一台宽屏显示器。沿门厅前行，空间豁然开朗。左边一座长方形岛台，大理石台面，色泽莹润。岛台前一溜皮面高脚凳，面对阔绰大气的厨房。高高低低的橡木橱柜、嵌入式微波炉烤箱洗碗机、不锈钢

燃气灶抽风扇、双开门冰箱冰柜、以及咖啡机电饭煲高压锅面包炉，让人看着眼花缭乱。厨房一侧，一条传菜走廊通往正餐厅，另一侧，半弧玻璃窗围住一圈早餐桌椅。厨房对面是大客厅，天花高及二楼屋顶，外墙装有上下两层大玻璃窗，自然光洒满大厅。客厅中央摆放U形沙发，沙发面对电视墙，黝黑的壁炉横跨在电视下方。客厅靠屋内一侧，有一间客用洗手间。再往下走，一条短廊通往主卧室、洗衣房、杂物间和车库。如同大多数美式风格的住宅，主卧面积宽大，主卫生间设有浴缸、淋浴间、男女主人盥洗台、女主人梳妆台、马桶间，还有双开门步入式衣帽间。参观完楼下，众人走上楼梯。悬空走廊左边是开放式游戏室、家庭电影院和酒吧，右边有三间次卧，每个卧室都有自己独立的卫生间和衣帽间。总而言之，整栋别墅建筑体量大，空间尺度大，没有什么花里胡哨的装饰，看上去简约大方，让人感到轻松惬意。

“哇，太漂亮了。”雪素由衷地赞叹：“150万，真划算暖。”

“雪素，你还没去后院看看呢。我们买这栋房子，主要是寄秋看中了这块地。”

“走啊，出去瞧瞧。”

雪素尾随乐湄走出后门，站在宽敞的遮檐露台下，第一眼就看到嵌在水泥灶台上一溜不锈钢烧烤厨具，情不自禁地欢呼道：“啊呀，我最喜欢这样的室外厨房了。油炸、爆炒、BBQ，想做什么做什么，不用怕油烟味了。”

“好家伙，寄秋，你这儿搞了个迷你农场嘛。”董和平则把目光射向后院一排排整齐划一的菜圃。

龚逸凡走到菜圃旁，向身边的寄秋问道：“这都是你自己弄的？”

“是啊，做起来不难。”寄秋指着身边一米来高的菜圃说：“像这样的高菜床，买来十字槽砖和木板，把砖头垒在四角，取水平，把木板插进砖槽，围好后填土，两天就可以做一个。建这样的菜床，要花一些成本，但好处多多。首先干活不用弯腰，再者可以防兔子、田鼠一类的小动物。”寄秋指着另一排搭着架子的菜圃道：“像那样的低床菜圃，就更不费事了。”

看着满园五颜六色鲜蓬蓬的瓜菜，龚逸凡继续问道：“加州这边天旱缺雨，你浇菜要花不少水费吧？”

“嘿嘿，用不了多少钱。”寄秋指向远处的林子说：“院子那头有一条小河沟，我埋了根塑料管，装了个水泵，可以自动浇灌。原来的房主还留下一口深水井，河里枯水时，就打井水浇地。”

“嗯，不错，真不错。”老人连声称赞，频频点头。

雪素摘了根顶花带刺的黄瓜，一掰两开，咬了一口，呜呜嚷嚷道：“哇，真好吃。乐湄姐，有了这个菜园，你们用不着出去买菜了。”

“别说我们了，邻居家的菜都让我们包了。”乐湄不无得意地笑道：“现在家里只有三张嘴，再吃也吃不了这么多菜啊。”

雪素瞪大眼睛：“啊？凯文也搬出去住啦？”

“是啊，跟你家丫头一样，翅膀长大了，飞走了。再过几年，凯利也会飞出去，咱们都要空巢了。”

“寄秋。”和平笑问道：“你买这么大的院子，想必是为退休做准备吧。”



“怎么说呢？你知道我在农村长大，下地干活干惯了。现在岁数大了，特别怀念过去的田园生活。再说也快退休了，以后总得找点事消磨时间吧。”

“寄秋哥。”雪素莞尔：“我有好多朋友，不是农村长大的，也在家里种菜呢。大概华人都喜欢种菜吧。”

“谁说只有华人才喜欢种菜？不见得吧。”寄秋摇头笑道：“我的邻居都是白人，家里也有菜地。不过他们没我的品种多，只会种草莓、胡萝卜、洋葱、土豆之类的懒庄稼，种下去就不管了。还有，咱们的黑人总统上台后，他老婆带着一帮孩子在白宫开了一块菜地，起名叫‘胜利花园’，说要让白宫的雇员和客人都能吃到新鲜的蔬菜和水果呢。”

“寄秋，我得纠正一下。”和平插嘴道：“白宫里的‘胜利花园’老早就有了，是罗斯福夫人最先开辟的。二战期间，美国、英国、加拿大都推广过‘胜利花园’运动，不仅用来鼓舞人民争取胜利的信心，也减轻了战时的食品压力，间接地为战争作出了贡献。”

“哇，这我还是头次听说。”寄秋讪讪笑道：“和平不愧是当教授的，受教了。”

“嘿嘿，那你可要交学费哦。”

“没问题，等你们回去，这里的菜你们想摘多少摘多少。”

雪素问：“寄秋哥，种这么一大片菜地，你不累吗？”

“不累，权当锻炼身体了。”

乐湄一旁笑道：“他呀，闲不住。你不给他找点事干干，不是头痛就是腰酸的。有了这块地，他什么毛病都没了。”

“那冬天怎么办？”

“你看那边。”乐湄指着不远处凉亭旁的一堆建筑材料说：“人家还要搭一座温房呢。”说着，乐湄把一只篮子递给雪素：“该做饭了。雪素，想吃什么菜，自己摘。”

雪素拎着篮子，沿着菜圃巡视了一圈，有的菜她认识，像什么青菜、莴苣、芫荽、冬瓜、萝卜、丝瓜、豇豆、茄子、辣椒、扁豆、韭菜、黄瓜、西红柿之类的，也有的菜她叫不出名字，高高低低红黄紫绿的，似乎在超市里见过几种，却未曾吃过。

于是她蹙眉叹道：“喔唷，眼睛都看花了，这可怎么办。乐湄姐，我都想吃呢。”

“那你就多住几天，把园子里的菜吃个遍，吃个够。”

“好啊，反正你家地方大，我住在这儿不走啦。”

“哈哈。”

(2)

斜日向晚，炊烟缭绕。

寄秋手持叉铲，在BBQ炉前烤牛排。雪素手颠铁锅，在煤气灶上炒菜。和平手拿夹子，在桃木盆里拌色拉。乐湄跑进跑出，在餐桌上摆放碗碟，为“厨师们”当下手。三个大孩子坐在不远处的凉亭里，喝着啤酒有说有笑。只有小凯利，不到喝酒的年龄，又静不下来，带着阿郎在树林边扔飞碟。

龚逸凡坐在遮檐露台下的摇椅上，眯缝着昏花的老眼，看着晚霞染红孩子们的身影，眼梢皱纹里布满慈爱的笑意。看着天边的火红，他不禁触景生情，回想起久远的一幕。

…梦兰跪蹲在花圃前，纤手轻拈一茎秋兰，低眉浅笑，和身旁的两个女儿悄声细语。晚香和文漪紧紧依偎着妈妈，天真烂漫，像两只呢喃的雏燕。甘妈坐在藤椅上，手上择捡着一把绿油油的青菜。摇篮里躺着小女儿雪素，小嘴微抿，甜梦酣然。那一刻，也是晚霞似火，一束神奇的光环笼罩在她们身上，涂抹出一幅美妙灵动的画面，泼墨一般飘逸，水粉一般绚丽，版刻一般隽永，油彩一般细腻。当时他看得如痴如醉，心里充溢着感动与幸福。他涌出一个奇异的念头，可否让时间止步，把这种美留住，凝成永恒…

唉，老人默默叹了口气。人生何似？飞鸿踏雪。偶留指爪，雪化成泥。时间不会止步，那种美也无法永驻。一切的一切渐渐远去，而眼前孩子们的欢声笑语，不也是一幅美丽生动的画卷，同样令他感受到愉悦与幸福。一生得如此，夫复何求哉！

“开饭喽。”

女主人一声令下，男女老少团团围坐，谈笑风生，觥筹交错。餐桌上摆满中西合璧的菜肴，鲜美可口，荤素相宜。日暮酒阑，杯盘狼藉，他们兴犹未尽，一直吃到月亮爬上树梢。

“大舅，吃点水果吧。”乐湄端上果盘。

“谢谢。”老人叉起一片西瓜：“嗯，又沙又甜。”

“大舅，在美国这两年，你还住得惯？”寄秋问道。

“住得惯。”老人呵呵笑道：“至少雪素做的菜比文漪做的好吃多了。”

“哈哈。”老人的话惹得笑声一片。

雪素剥了几粒石榴放在老人面前的碟子里：“中秋吃石榴，幸福又长寿。祝老爸越活越年轻。”

老人扬起寿眉：“呵呵，越活越年轻，那不成老妖精啦。”

乐湄恭维道：“哪儿啊，大舅一点也不显老。老人斑都没有，看着比我爸年轻二十岁呢。”

“你父亲高寿啊？”老人问道。

“九十了。”

“他身子骨还好？”

“不太好，老年痴呆，不怎么认人了。去年老爷子胃癌动了手术，一直住在军区总院做化疗，已经做了三次，听妈妈说还要做呢。”

“哦，那你们要多回去看看二老了。”

常昊一旁道：“我们每年都回去看爷爷奶奶呢。”

“哼，你还好意思说。”乐湄瞪圆眼睛：“臭小子，都三十了，也不找媳妇。奶奶就盼着抱重孙子呢。”

“姑，你比我妈还啰嗦。三十怎么啦，三十而立，正是创业的好时候。再说啦，你到我们公司看看，全是男的，没几个女的，上哪儿找媳妇啊。”

“那就让你妈在国内帮你找。只要你开口，还不是成群结队的。”

“乐湄，这事你就别瞎操心了，昊昊逗你呢。”寄秋笑道：“像昊昊这样的男孩，我见得多了，自己还没玩够。再玩几年，也是个钻石王老五，你还怕姑娘不上门啊。”

雪素叹道：“唉，还是男孩子好。女儿才更让人操心呢。”

“妈，怎么说到我身上了。”若伊嗔笑道：“你就这么急着把我嫁出去啊？”

和平连忙说：“不急，不急。我闺女还小呢，爸爸舍不得。”

“哈哈。”

欢笑声中，龚逸凡问道：“寄秋，好久没听到你爸爸妈妈和钟校长他们的消息了，他们都还好吗？”

“嗯，都还好。我爸来信说，他们在涓山的房子拆迁了，建商给了一套商品房。我妈走路还是不行，家里雇了个保姆。好在楼里有电梯，小区有菜场，生活还算方便。钟伯伯心脏不好，住进人民医院老干部病房，和我岳父一样，一年多了，把医院当成了家。小芹姑姑和钟明还住在老地方，天天家里医院两头跑。我爸说，小姑也在他们的楼里买了一套房子，两家门对门，说以后要在一起养老呢。”

“嗯，这倒是个好主意，能在一起说说话，还可以互相照顾着。”

乐湄问道：“哎，大舅，我看你精神头这么好，平日里都干些什么？”

“噢，早上起来，到花园打打太极。白天嘛，上上网，打打盹，看看书。吃过晚饭出去溜个弯，然后回家看电视剧，看到10点，上床睡觉。”

“哇，生活好有规律呀。大舅都看什么电视剧啊？”

“什么都看，热闹就行。一边看一边打瞌睡，看了后面的，忘了前面的。”

“哈哈，大舅，你真风趣，心态真好。”

雪素嘻嘻笑道：“乐湄姐，我老爸可是我们那一片的名人呐。早上有一帮老头老太跟着他打太极，每周去两次社区活动中心，帮忙辅导新移民的日常英语。前几天，我还听老爸说，有个叫‘夕阳红’的华人合唱团邀他一起唱歌呢。”

老人摆摆手：“咳，别提那个合唱团了，我去过一次，再也不会去了。”

“为什么？”雪素诧异，老爸的这个决定连她还不知道呢。

“他们唱的都是红歌。听到那些歌，就像巴金说的那样，让人毛骨悚然，晚上睡觉会做噩梦的。”

“舅爷爷，什么叫红歌啊？”凯利好奇地问道。

“嗯，这个…”老人一下子被问住了，一时不知该如何给小孩子解释清楚。

和平见状，连忙替老岳父解围道：“凯利，你知道中国的国旗是什么颜色吗？”

“红色的，哦，还有黄色。”

“那美国国旗呢？”

凯利想了一下说：“有三种颜色，红色，白色和蓝色。”

“你知道这三种颜色的含义吗？”

“知道，老师教过。嗯…，我不知道用中文怎么说。”

“那你就说英语吧。”

“OK。红色代表 hardiness and valor，白色代表 purity and innocence，蓝色代表 vigilance, perseverance and justice。”

“嗯，完全正确。”和平颌首赞道：“凯利，把你说的英语简化成中文，红色代表勇气，白色代表纯洁，蓝色代表正义，可以理解为美国人的价值观和做一个公民的准则。”

可中国的红色含义不一样，我们小的时候，老师告诉我们，为什么国旗是红色的，因为那是革命烈士的鲜血染红的。也就是说，中国的红色代表革命，凡是歌颂革命的歌，都叫红歌。”

“就是，我们小时候还带过红领巾呢。”雪素笑盈盈地补充道：“老师说，红领巾是红旗的一角，也是烈士的鲜血染红的。我们小时候唱的歌，都是红歌。”

“那…”凯利眨了眨眼睛：“还有黄色呢。”

和平道：“哦，黄色象征光明，国旗上那颗最大的黄五角星代表中国共产党。”

“哦，我知道了。红色代表革命，歌颂革命的歌是红歌。黄色代表共产党，那歌颂共产党的歌就是黄歌了。”

小凯利的童言童语，令大人们一愣，继而止不住前俯后仰，哄堂大笑。

乐湄笑疼了肚子，抬手拍了小儿子一巴掌：“臭小子，胡说八道。”

“怎么啦？”凯利翻了妈妈一个白眼。

寄秋则护着小儿子，呵呵笑道：“凯利做得是类比推理，逻辑上没错。但是，凯利，妈妈说你胡说八道，是因为在中国，黄歌有特殊的含义。按照当年红卫兵的说法，西方的靡靡之音是黄色音乐，那些听上去软绵绵甜蜜蜜的歌是黄色歌曲，都是腐朽的精神垃圾。我们小时候，听不到西方音乐，更不准唱黄歌，谁唱谁倒霉，搞不好要抓去坐牢的。所以啊，凯利，中国的红色不仅代表了革命，也代表了共产党，代表了领袖，歌颂革命、歌颂党和领袖的歌都叫做红歌。”

“哦，whatever。”凯利耸耸肩，继续问道：“爸，那你现在还会唱红歌吗？”

“当然会啦，就是歌词记不全了。”寄秋指着大人们说：“我们这一辈人，都是唱着红歌长大的。平日里哼个小调，不知不觉就哼出当年的红歌。说实话，有的曲子还是蛮好听的。人上了年纪，新的学不会，旧的还记得，唱个红歌也没什么了不得的。但是，就怕有些家伙别有用心，把唱红歌搞成一场群众运动。我在网上看到，这两年，国内到处都成立了红歌会，又是演出，又是比赛，闹得乌烟瘴气，还闹到国外来了，真有点文化大革命回潮的迹象了。”

“唱红歌的始作俑者是薄熙来<sup>57</sup>。”和平讥讽道：“我看他是个野心勃勃的政客，想利用红色文化为自己造势，在政治上卡位。可他自以为是，过分张扬，搞不好应了红楼梦里的那句话，机关算尽太聪明，反误了卿卿性命。”

“哼。”寄秋也跟着冷笑道：“我记得过去学马列，马克思说过一段话。大意是，历史事件都会出现两次，第一次是悲剧，第二次是笑剧。人们创造历史，并不能随心所欲，而是从死人那里承继下来，借用亡灵的名字、口号和服装，演出新的历史场面。照我看，薄熙来唱红歌，无非是召唤亡灵，为自己脸上贴金罢了。”

乐湄嗔道：“哎呀，大过节的，说什么亡灵死人的？晦气！”

“就是。他们愿意唱，让他们唱他们的，关我们什么事，我们把自己的小日子过好就行了。”雪素将一盘子切好的月饼送到寄秋和平面前：“来，吃月饼。”

“唉呀，妈妈快看，月亮好大好圆暖。”若伊一声娇呼，拔腿跑到院子中间。

---

<sup>57</sup> 薄熙来（1949 - ）曾任中央政治局委员，重庆市委书记。2013年以受贿罪、贪污罪、滥用职权罪判处有期徒刑，剥夺政治权利终身。

莲云飘过，皓月当空。众人都涌向开阔地，抬头仰望那一轮光彩夺目的中秋月。

“若伊，还记得妈妈教你的那首歌，苏东坡的《水调歌头·中秋》吗？”

“是邓丽君唱的吗？”

“是啊。”

“记得一些，妈妈带我唱吧。”

“好。”雪素轻舒歌喉：“明月几时有？…”

若伊娇声跟进：“把酒问青天。不知天上宫阙，今夕是何年…”

唱着唱着，和平、乐湄、寄秋也加入了进来。

“…，人有悲欢离合，月有阴晴圆缺，此事古难全。但愿人长久，千里共婵娟…”

(3)

但愿人长久，千里共婵娟。是耶？非耶？

往往，愿望是美好的，而现实是骨感的，甚至，是残酷的。

这是中秋节后的第二个月圆之夜。顾建国孑然一身，站在市委家属大院书记楼二楼阳台上，仰望着寒气逼人的朦胧月光，脸色阴郁，似乎染了一层青霜。不知道他在这里站了多久，阳台上丢了一地的烟头。本来他已经在抗美的劝说下戒了烟，可今天，他又抽起了烟，一根接一根，抽得嘴唇发麻，脑袋发昏。

此时此刻，顾建国不是在赏月，也绝不会想什么“但愿人长久，千里共婵娟”，一场突如其来的祸事，打乱了他的方寸。

就在昨晚，中秋之夜，建军被抓了，蒋鹰被抓了，他们手下的喽啰们也被一网打尽。令顾建国胆寒的是，抓捕行动居然绕过了明都市公安局，由省政法委直接牵头，由省公安厅武警总队直接动手。当他得到了这个消息，建军他们已经被押解到异地，连市公安局局长都不知道他们关在何处。紧接着，省检察院、省工商执法人员联合省公安厅经济犯罪侦缉队查封了建军名下的所有公司，查抄了蒋鹰名下的所有宾馆、歌舞厅、酒吧一类的娱乐场所，就连他们的几处私宅也被翻了个底儿朝天。

“东窗事发”，四个字电光石火一般，在顾建国脑海中乍现。他不由得抖了一个激灵，浑身暴起了鸡皮疙瘩。尽管他早有心理准备，但昨晚的大阵仗，还是击破了他的心理防线。

自从天赐莫名其妙地失踪，顾建国就开始做噩梦了。梦境里，他总觉得有一只看不见的黑手，一点一点地把他和建军拖进深不见底的泥潭。绑匪在电话里的那声邪笑，仿若来自地狱的魔音，一直在他耳边回荡，桀桀作响，萦绕不散。绑匪对建军说的那句话，

“你那个当市委书记的兄弟就坐在你旁边吧。你干了那么多坏事，他会不知道？他就是你的黑后台，保护伞吧……”，好似来自阎罗的判词，锥心噬骨，挥之不去。

建军干的坏事他不知道吗？当然知道，他知道的，远比那通电话里提及的多得多。而且他也知道，建军干过的坏事，远比他知道的多得多，建军的黑后台、保护伞是他吗？应该是吧，要說不是，建军又岂能安然无事地活到如今。时间太久了，当顾建国还只是个小小的市府秘书时，就已经和他的双胞胎哥哥绑在了一道。5311厂那个躺在床上半辈子的瘫子，不就是建军下的毒手吗？建军能从“严打”中逃脱法律制裁，不就是在他和蒋鹰的威逼利诱下，那家人不得不忍气吞声撤了状子吗？至于后来，建军渐渐羽翼丰满，打着他的名号四处敛财，他不是睁一只眼闭一只眼，任其为所欲为吗？建军操控黑社会，欺行霸市草菅人命，他不是也动用过自己手中的人脉和权力，助其逍遥法外吗？顾建国并不担心建军的过往，即便建军违了法，犯了罪，那也是他的个人行为，咎由自取。纪委查起来，自己最多承认个“没管好家人”的错误，做个深刻检查，来个大义灭亲，也就蒙混过关了。可关键在于，他只是“没管好家人”吗？“没管好自己”，这才是最要命的！

一朵乌云飘来，遮去朦朦月光。昏暝的夜幕下，顾建国又点一颗烟，狠狠地吸了一口。他默默地问自己，从何时起，他走上了这条“没管好自己”的不归路？

记得早年在省党校读在职硕士班时，有一位和他要好的党校老师曾向他传授过为官之道。为官者，有三条至关重要：一曰朝中有人，二曰容人容物，三曰管好两头。俗话说，朝中有人好做官。这为官之道的第一条，用不着解释，建国自然心领神会。若不是依仗高居省委组织部部长的老岳父一路照拂，他一个寒门子弟岂能步步高升，当上了明都市第一把手。而为官之道的第二条，建国也早已身践力行。他是当秘书的出身，深谙待人接物的技巧。容人容物，不就是气量大嘛，自己连孙子都当过，还有什么人容不下，还有什么物接不了。为官多年，他深知“水至清则无鱼，人至察则无徒”的道理所在，如今虽然位高权重，他还是能做到宽以待人，唯才是举，对属下的小毛病睁一只眼闭一只眼，在官场上名声颇佳，人缘颇好。至于那个第三条，建国一时不解。党校老师笑着说，管好两头者，一要管好手头，不可乱拿，二要管好屁头，不可乱戳。这第三条虽显粗鄙，却极为重要。古往今来，要么阿堵物，要么石榴裙，多少官员败倒其下，轻则丢了顶戴，重则掉了脑袋，不可不引以为戒。

回想起老师的话，顾建国阴郁的脸上浮现出一丝苦笑。

早年，他还真把老师的教诲当回事儿，一度引为自己的座右铭。然而，宦海浮湛，身不由己，为官三条，他已然忘在脑后。当上市委书记后，建国再次拜访了那位党校老师。老师问，你闯荡江湖，可搭上顺风船？建国知道，老师在问他是否朝中有人，属于江系人马，还是胡派成员。他回答，江湖浪迹，一叶孤舟。老师直言不讳道，既如此，你的仕途到此为止。你不是太子党，亦算不上红二代，那个圈子与你无缘。你也没傍上朝中大佬，庙堂里无人提携。你能走到今天这一步，已经是祖坟上冒青烟了。老师的话虽不中听，建国不乏自知之明，且不论岳父母数年前相继离世，即便老岳父还健在，也无力助他“更上一层楼”。顶足了，自己在退休前换个位置坐坐，当两年泥菩萨似的省人大副主任罢了。

想到为官之道的第二条和第三条，建国更是哭笑不得。那个“容人容物”，早就变了味。如今的他，容得下俏佳人，容得下黄白物！他知道自己堕落了，可谁不爱财？谁不好色？古人云，天下熙熙皆为利来，天下攘攘皆为利往。夫千乘之王，万家之侯，百室之君，尚犹患贫，而况匹夫！古人亦云，人生苦短，为欢几何。牡丹花下死，做鬼也风流！古人尚且如此，今人又何当不为？早些年，他也曾收受过一些馈赠，却都是让老婆抗美出面应对，以示自己洁身自爱，一尘不染；他也曾迷恋过明都电视台的当家花旦，却只敢和那个小娇娘暗通款曲，生怕行迹败露，名声扫地。而当他从中央党校归来，就任明都市市长那一年，建军和彭晓光带他走进一栋神秘的红楼，看到那一摞摞花花绿绿的票子，看到那一个个娇艳如花的美女，他终于体会到纸醉金迷的滋味，终于品尝到温香软玉的甜头。他突然发现，什么狗屁“管好两头”，过去的他，白白浪费了大好年华，让自己的两头受委屈了。在当晚的豪华酒宴上，彭晓光说，现今官场上有一种“59岁现象”，往明里说，就是“最后捞一把”，当官的“有权不用，过期作废”。聪明人在退休之前，利用手中的权力，大捞特捞一票，只要把屁股擦干净，熬到退休，便是人生的大赢家了。从那天起，他变成了彭晓光口中的“聪明人”，在他们面前摘下了道貌岸然的面具，和他们心照不宣，亲密无间地走上了“官商勾结”的腐败之路。当然了，那些花花绿绿的票子，他一分钱也没往家拿，而是通过老友齐文革，顾家兄弟安插在香港的白手套，将钱洗干净，存入他们开设在瑞士银行的秘密账户。不久前，他再次出手，利用内部消息和手中的权力帮建军他们拿下马镖的一块黄金地皮。他和建军约好，干完这一票，就金盆洗手，退出江湖。

争奈天不遂人愿，祸事接踵而来。先是顾家独苗被绑架，好似凭空蒸发，至今全无下落，再是昨夜的秘密抓捕，直如晴天霹雳，事先毫无征兆。

踩灭抽了半截的烟头，顾建国深吸一口凉气，籍此整理一下紊乱的思绪。

虽然建军和蒋鹰被押解到异地受审，但顾建国并不担心他俩会出卖自己。道理很简单，他要是倒了，他俩也别想出来了。建军和蒋鹰都是老江湖，戴过铐子，蹲过号子，晓得“坦白从宽，抗拒从严”是警察诱供时的骗人鬼话。按民间说法，“坦白从宽，牢底坐穿；抗拒从严，回家过年”。如果警方没有确凿证据，遇到建军蒋鹰这样的老油条、滚刀肉，还真拿他们无计可施。再者说，建军被抓，势必引发明都地区的官场地震，省里到市里，从建军手里拿过好处的大小官员不计其数。建军曾吹嘘过，老子要是被抓，牢房的地板还没坐热呢，就有一大帮人急着把老子捞出来。退一步说，即便警方拿捏住建军他们的一些把柄，顾建国也不怕受到株连，因为他毕竟是“中管干部”，又是明都的父母官，想动他，谈何容易。

既然如此，他还有什么可担心的吗？有，当然有。首先，他担心建军的精神状况。自从天赐失踪后，建军像变了一个人，天天醉得不省人事，好似行尸走肉。怕就怕他生无可恋，破罐子破摔，在警察面前胡说八道。除此之外，顾建国还有一个心疾，那就是远在香港的齐文革。过去为了避嫌，所有金钱往来，都由建军出面，顾建国从不与齐文革直接联系。但他在瑞士银行的秘密账号，除了建军，齐文革也了解底细。原本，顾建国并不担心齐文革会反水，因为齐家男女老少都在建军和蒋鹰的“悉心照顾”之下，而且他们给齐

文革的待遇也颇为丰厚。可是，昨夜事发后，他翻出齐文革的香港电话号码，打过去竟是空号。齐文革也失踪了吗？莫不成，这也是那只看不见的黑手在作祟？

“危如悬卵”，又是四个字，电光石火一般，在顾建国脑海中乍现！这次的抓捕行动完全瞒过了他这个省委常委、明都市市委书记，无疑是个极其明显而且极其危险的信号。如果齐文革出事，他命休矣！

“阿嚏，阿嚏……”，兴许在外边呆久了，受了凉，他不由自主地连打几个大喷嚏。

“建国，你站在外面干什么，受凉了吧？”阳台玻璃门拉开，传出朱抗美关切的声音。

“哦，你回来了。”建国转身回屋。

“刚到家。怎么，电话还没打通？”

“没有。”

从下午到傍晚，顾建国给常乐天打了好几个电话，可都没人接，只听到留言提示。刚好朱抗美和几个老闺蜜约好，晚上一起打牌吃饭，说韩菡也去。顾建国便让老婆帮忙，打探一下常乐天的去向。

“你见到韩菡啦？”建国急切地问道。

“见到了。”

“她怎么说的？”

“她说乐天前天就出差了，和省委方书记一道走的。”

“去哪儿啦？”

“重庆，学习‘打黑唱红’的经验去了。”

打黑？顾建国一屁股跌坐在沙发上，腿脚发麻，两眼发黑。一个省委书记，一个省公安厅厅长，齐齐赶在这个节骨眼上出差，是偶然，还是故意？

(4)

“没有共产党就没有新中国，没有共产党就没有新中国……”

就在顾建国两眼发黑的那一刻，常乐天却悠悠哉哉地坐在重庆人民大礼堂的贵宾席上，观看响彻华夏大地的红歌大联欢。

算起来，这已经是常乐天到重庆的第三天了。为了学习“重庆模式”的宝贵经验，为了观摩“打黑唱红”的丰硕成果，省委书记方慕林亲自出马，带领一帮省厅局干部们，前晚乘飞机抵达重庆江北国际机场。方书记是封疆大吏，去了专门接待国宾和地方大员的渝州宾馆。而常乐天他们一行人级别不够，只得入住档次稍逊的希尔顿酒店。昨天上午是此次参观学习的重头戏，在重庆市委礼堂听报告，由市委书记薄熙来亲自介绍“五个重



庆”，好像是宜居啊、平安啊、健康啊什么的。薄书记口若悬河，洋洋洒洒，一口气讲了两个多小时。好在他口才不错，听起来倒也不让人打瞌睡。昨晚，在朝天门码头登上观光游轮，参加重庆市政府的招待会。海鲜自助餐，豪华两江游，万家灯火的两岸，波光荡漾的江水，令人心旷神怡，倒也应了“不览夜景，未到重庆”一说。今天下午，到重庆市公安局参观“打黑除恶”展览，饶是乐天这样的老警察，看到那些血淋淋的画面，也感到毛骨悚然，触目惊心。晚饭后，一行人来到人民大礼堂，参加名扬海内外的红歌大联欢。据说这是如今国内官场的时兴节目，以观摩学习为名，听报告，看展览，唱红歌，来个“重庆两日游”。

当然了，到重庆学习取经是明面上的事，内里的猫腻，常乐天清楚，想必省委书记方慕林更清楚。前些日子，省政法委书记找乐天谈了一次话，明打明地告诉他，全省即将开展“打黑除恶”专项行动，明都首当其冲的目标就是以顾建军、蒋鹰为头目的黑社会团伙。根据组织上掌握的情况，常乐天同志和顾建军有亲戚关系，虽属远亲，也必须按照公检法的回避制度和保密条例去做。组织上相信他，作为一名老党员，一名公安系统的领导干部，在铲除顾建军黑恶势力的行动中，能够站稳立场，服从纪律，主动回避，严守秘密。政法委书记刚说完，乐天立马表态，请组织上放心，我知道该怎么做！其实，政法委书记的话并未让乐天感到吃惊，他早就料到，顾建军迟早要出事，顾建国怕是也跑不掉。故而这些年来，乐天有意与顾家兄弟保持一定的距离，除了一起吃吃饭，并没有和他们沆瀣一气。乐天同样揣度得到，这次到重庆出差，十之八九是方慕林的主意，一起避开顾建国，省得那个老小子在抓捕行动中碍手碍脚。于是，上了飞机后，常乐天就把手机设置成语音信箱转移，谁的电话也不接了。

无电话之乱耳，无案件之劳神，常乐天自然可以悠悠哉哉地欣赏演出了。

今晚的重庆人民大礼堂，灯火辉煌，座无虚席。在前排就座的，有薄熙来书记、几位中央部委大员以及来自明都的省委书记方慕林。乐天这一排，坐着职位稍低的外地官员和薄书记的心腹干将，闻名全国的“打黑英雄”，重庆市公安局局长王立军<sup>58</sup>。贵宾席后方，像一张大棋盘，整整齐齐码放着一排排棋子——来自各行各业的红歌方队。有身着灰色红军装的老干部方队，有上下一色工作服的工人方队，有头戴大檐帽身穿警服的警察方队，有佩戴红领巾的少儿方队，还有机关干部、大学生、农民、社区群众等彩色方队。在专业乐团的伴奏下，人人引亢高歌，个个神情振奋，吼声惊天动地，全场高潮迭起。

随着“没有共产党就没有新中国”的豪迈歌声，红彤彤的舞台上冉冉升起两排金色字幕，“峥嵘岁月，传承经典不朽光辉；盛世放歌，唱出红色浩然正气！”

看到这等豪言壮语，常乐天不禁哑然失笑，想起了一件颇为难堪的往事。

---

<sup>58</sup> 王立军（1959 - ），曾任重庆市人民政府副市长，市公安局局长、党委书记。2012年以徇私枉法罪、叛逃罪、滥用职权罪、受贿罪被判处有期徒刑15年。

那是去年冬天，一位在美国当大学教授的老同学到三江大学讲学，在明都工作的同班老友们特意为他搞了一次同学聚会。酒桌上，几位老同学喝高了，敲打着碗筷唱起了红歌，一首接一首，直到“没有共产党就没有新中国”。岂料那位美国回来的仁兄也喝多了，耿着红脖子大声说，没有秦始皇就没有大秦王朝，没有朱元璋就没有大明天下，没有努尔哈赤就没有大清帝国，和你们唱的“没有共产党就没有新中国”一样，都是废话！你们好孬也上过大学，居然把一句废话当作真理。幼稚！可笑！结局可想而知，老小子一通似醉非醉的话，扫了大家的兴，同学聚会不欢而散。

平心而论，乐天觉得那位老同学的话并非没有道理，“没有共产党就没有新中国”，也就和“没有我妈就没有我”这样的废话差不多。但他又觉得那位仁兄不识时务，管它废话不废话，人家愿意唱就唱呗，关卿何事，非要较真不可，把大家都弄得灰头鼠脸的。虽说如今“红歌”唱遍了全国，有了点文革初期“三忠于、红海洋”的味道，而乐天却不以为然。他毕竟是当警察的，知道眼下社会腐败成风，信仰缺失，民怨沸腾，与其让老百姓给党和政府找岔子添麻烦，不如把他们圈起来唱红歌，教谕他们感恩戴德。人人都把党来比母亲，个个都是党的好孩子，就用不着他们当警察的“维稳”了。

就在常乐天走神的时候，突然间，全场起立，掌声雷动。常乐天定神一看，薄熙来昂首阔步，走上舞台。只见他加入到一帮天真烂漫的小朋友中间，手中挥动着小红旗，指挥全场唱响了《歌唱祖国》。看着主席台上神采奕奕风流倜傥的薄书记，乐天不由得又想起了一件陈年往事。

那是两年前的一次饭局，彭晓光做东，只请了他和方慕林两个“狐朋狗友”。干了两瓶梦之蓝 M9，人人醉眼迷离，舌头不听使唤，卷出不少醉话。席间，记不得是谁提到了薄熙来和习近平<sup>59</sup>，方慕林醉醺醺地笑道，他和薄家兄弟还有习近平是发小，文革时常在一起踢足球。那时他们都管薄熙来叫“二哥”，但二哥个子高了他们一头，又长了他们几岁，根本不带拿眼皮儿夹他们。二哥小时候吃了不少苦，蹲过号子，啃过窝头，还被牢房老大打坏了膝盖骨。在他们眼里，二哥有英雄范儿，性格张扬，行事果断，为人霸气，他们一帮小弟只有仰视的份儿。可如今，二哥只混了个封疆大吏，小弟习近平却当上了王储。可谓彼一时，此一时也。少年英雄，未必是后来的王者。彭晓光玩笑道，你和王储是发小，他登基，你也要和尚跟着月亮，沾光了，他会不会拉你进政治局啊？哪知方慕林却摇摇头，不见得，你不搞政治，看不明白这里面的关目。二哥上位，兴许会重用我们这些昔日的小弟，因为我们打小就是二哥的跟屁虫，以二哥马首是瞻。可习上位，需要属下的敬畏，需要臣子的忠诚，像我们这样一起打群架拍婆子的发小，怕是要被打入冷宫了。

“…歌唱我们亲爱的祖国，从今走向繁荣富强…”

红歌联欢会已到尾声，穿着 56 个民族服装的演员随着《歌唱祖国》的旋律翩翩起舞，台下的掌声一波盖过一波，整个晚会也在薄书记的亲自指挥下推向了最高潮。

---

<sup>59</sup> 习近平（1953—）任中国共产党中央委员会总书记、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中国共产党中央军事委员会主席和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央军事委员会主席。

不知为何，常乐天突然冒出一个怪异的想法。舞台上神采飞扬频频向群众挥手的薄熙来，倒真有点伟大领袖在天安门城楼上的风范呢。那么，那个看似憨厚低调的习近平，以后能容得下这位风头盖过自己的“二哥”吗？

## 第九十六章 捐遗体大爱存世 家国事志忑不安

(1)

走进阴森森的长廊，钟昆不由得打了个寒颤。外面是闷热的“秋老虎”，而这座楼房里，却显得冷气逼人，充斥着一种刺鼻的福尔马林味道。

就在三天前，钟昆接到继母叶小芹的电话，说老父亲突然休克，在ICU抢救，医院发出病危通知，怕是撑不了几天了。当晚，他定了三张机票，带着文漪和儿子钟天正赶到明都。弟弟钟山也接到了妈妈的电话，立刻带着他那个“香蕉”太太和八岁大的女儿海伦从加拿大赶了回来。可当他们兄弟俩见到爸爸时，老人已经昏迷不醒，说不出话，也睁不开眼了。ICU的医生告诉他们，患者的基础病是高血压、陈旧性肺炎以及多器官功能衰竭，这次因误吸导致曲霉菌感染，引发呼吸窘迫和感染性休克。眼下ICU用呼吸机和药物勉强维持患者生命，是否做进一步的有创诊治，还要家属们决定。钟昆和小山都知道，无论给爸爸插多少管子，老爷子的性命也无法挽救了。为了不再让老人临终前多承受痛苦，钟昆、钟明、钟山和妈妈商议之后，决定放弃治疗，听天由命。三个小时前，老人的心脏停止了跳动。当全身覆盖白被单的老人被推出ICU时，走廊里站了两排医生护士，向逝者默哀鞠躬。

在三江大学医学院院长和省委老干部局局长的陪同下，钟家老小乘车来到医学院解剖教学楼，一场特殊的仪式将在这里举行。走廊一侧白森森的墙壁上，粘贴了一排黑色大字，“无言良师，授吾医理；敬若先贤，临如活体；正心恭行，追深辨细；德彰术精，修成大医。”

“无言良师”，是医学工作者对志愿捐赠遗体的逝者最为尊敬的称谓。钟昆清楚地记得，早在三十多年前，当爸爸担任省教卫办主任时，就已经填写了遗体捐赠志愿书。那天晚上爸爸回到家，将他的决定告诉了家人，妈妈还为此落了眼泪，哭着问“你让我以后上哪儿去找你？”。爸爸说，他志愿捐赠遗体，并非心血来潮。在今天的医药卫生系统座谈会上，两位来自医学院的教授提出了一个非常严肃而且非常严重的现实问题。现代医学的科研和教学都需要做各种实体研究，特别是对人体的解剖研究。可由于传统观念的影响，国内很少有人愿意死后捐献自己的遗体。如今学校里遗体样本缺口很大，学生的解剖课都无法正常进行，这种状况持续下去，势必影响到教学、科研和未来医生的质量。故而两位老教授提出倡议，理解生命，传递大爱，捐赠遗体，从我做起。爸爸当场响应，会后和那两位老教授一同去了红十字会。爸爸安慰妈妈，你不用担心以后找不到我。那两位教授告诉他，志愿者的遗体也是医学院的老师，称作“大体老师”，经过三年课堂教学，大体老师就完成了他的神圣使命，大体会被火化，骨灰或者交还家人安葬，或者由老师同学们撒向大海。爸爸笑着对妈妈说，我死了以后，你可以买一块墓地，墓碑刻上咱俩的名字，三年后你把我的骨灰放进去，我在里面等你。

打从少年起钟昆就知道，他当年的小姑，后来的妈妈，爱爸爸，爱得深沉，爱得义无反顾。爸爸走了，妈妈痛不欲生。但她一向识大体，明大义，尊重父亲的遗愿，便强忍

痛苦，代表全家在遗体捐献知情同意书上签了字。钟昆也知道，马上将要进行的特殊仪式并非追悼会，而是医学院的老师和同学们迎接大体老师的例行程序，对新来的大体老师表达敬意与感恩。医学院院长对他说，钟老没有离去，还活在我们中间，待到老人完成了他的最后使命，我们一定要为他开一个隆重的追悼会。

沿着阴森森的走廊来到一间大教室门口，钟昆又看见了几个熟人，和爸爸一起在劳改监狱服过刑的陈抱一叔叔，与妈妈亲如姐妹的阿梅姑姑，跟父母相识几十年的老朋友齐霏霏阿姨，给爸爸当过主治医生的韩菡，还有在钟家当保姆的姚桂芝。他们都是接到父亲病逝的电话后，匆匆赶过来的。教室门口，还站着几个身穿白大褂的男女学生，手里捧着白花和白大褂，分发给每一位来宾。

大教室里，寒气更甚。但套上了一件白大褂，钟昆倒不觉得太冷。他环顾了一圈，只见大教室被玻璃墙分隔成两处，一边是摆放着桌椅的授课教室，另一边是摆放着一台台不锈钢解剖床的实验课教室。授课教室里，已经坐满了身穿白大褂的人，大都很年轻，也有几位上了年纪。看到逝者家属们走进教室，他们立刻起立，行注目礼，却没发出一点声音。讲台前，也摆放着一张不锈钢解剖台，冰冷的台面上躺着老父亲的遗体，遗体上依旧覆盖着雪白的被单。教室正面墙上，挂着一张幕布，幻灯机在上面打出一排黑色大字：“亲爱的大体老师，请接受我们的感恩与敬意。”

医学院院长亲自主持了这场特殊仪式。他说：“生命因其短暂而显得宝贵，但是，我们的大体老师，却战胜了时间的短暂，使生命的价值得以升华与延续。正是大体老师的无私奉献，才给予我们掌握人体奥秘的机会，让我们成为理解生命的合格医生。大体老师用自己的躯体架起了通往医学殿堂的桥梁，是帮助我们通过实践获取知识的无言良师。今天，面对新来的大体老师，我们再一次感受到一场有关生命的教育。作为一名医学工作者，只有理解了生命的意义，搞懂什么叫真正的生死，才能更加理解活着的意义，感悟对生命的敬畏，从而承担起救死扶伤的神圣责任。在今天的仪式上，请允许我代表三江大学医学院全体师生，向大体老师的夫人、子女和亲属们表达我们的哀悼与感谢。最后，请全体起立，向大体老师献花、默哀、鞠躬，以表达我们对大体老师无私奉献精神的崇高敬意。”

院长讲完话，两位女生将准备好的两束白菊花献给了大体老师。集体默哀三分钟后，与会的老师同学们逐一走到大体老师面前，深深鞠躬，将手中的白花摆作一排。待师生们离去，钟明和文漪搀扶着妈妈，缓缓走到老人遗体前，口中念念有词。钟昆没听清她们说了什么，只看见妈妈和钟明都在胸前画了个十字，道了一声“阿门”。

家人亲友们一一上前，献花鞠躬，一一离去，最后轮到了钟昆。看着父亲的遗容，钟昆眼含热泪，面色惨淡。对老父亲的过世，他感到悲哀，但老人毕竟九十二岁了，已属高寿，老人的离去并没有令他过度伤心。爸爸在病榻上躺了三年，多活一天也只能是多一天痛苦，与其不死不活地苟延残喘，倒不如早些解脱。像董爷爷那样在大笑中无疾而终的老人，毕竟寥寥无几。从小到大，钟昆敬佩父亲，不仅敬佩父亲的学识、风骨，也敬佩父亲的生死观。他记得，在董爷爷的葬礼那晚，老爸曾对他说过，夫子曰，未知生，焉知死？无人知道人死后是否会有“来世”，也无人知道人死后是否会进“天堂”，这些无端的臆

想，无非来自我们对“死亡”的恐惧。然而，古希腊哲学家伊壁鸠鲁<sup>60</sup>有一句名言，死亡对于我们无足轻重的，因为当我们存在时，死亡还没有到来，而死亡一旦降临，我们就不存在了。也就是说，“我们”因死亡而不存在，所有的恐惧也都将随着死亡消失，包括恐惧本身。爸爸大笑道，中国人对死亡讳莫如深，就是缘由对死亡的恐惧。实际上，生老病死乃自然规律，到了该走的时候你就得走，怕也没用。由此想来，爸爸早早就填下志愿书，将自己的遗体捐赠给医学院，也正是出自于这种“无所畏惧”的生死观。

兴许受到了老爸的影响，钟昆也想死后能为社会做些贡献。数年前，在卡琳妈妈的葬礼上，钟昆向大舅哥汉斯打听遗体捐赠一事。哪知汉斯笑道，这里是德国，和中国的国情不一样。德国的医学机构和医学院对遗体捐赠的要求很严格，而且出于人文关怀，会为遗体捐赠者支付葬殓费用。现在的葬殓费用很昂贵，许多德国人或出于贫穷，或为了替后人省钱，宁愿死后捐赠自己的遗体。结果志愿者太多了，供大于求，报纸上说，有很多医学机构已经暂停接收志愿者的遗体了。汉斯接着建议到，你若想捐赠，不如像我一样，下次办驾驶执照时填写一份器官捐献卡。万一你意外身亡，如果你的心啊、肝啊、肾啊、角膜啊之类的玩意儿还好使，说不定能救个把人呢。就这样，钟昆和儿子天天都填了一张器官捐献 IC 卡，和自己的驾照放在一起。文漪却高低不肯填，她说她怕疼，死了也怕。大家听了，一笑了之，因为这本来就是件自愿的事，不好勉强的。

“爸，该走了。”天天站在大教室门外，轻轻呼唤了一声。

钟昆掉头看看，家人亲友们都已经离开，大教室里只剩下爸爸和他。

他将手中的白花轻轻放在老人身边，后退一步，向老父亲深鞠一躬：“爸爸，三年后见！”

## (2)

此刻，在明都军区总院老干部病区的一间单人病房里，也有一对父子。

常元凯身穿病号服，头戴旧军帽，坐在轮椅上，一声不吭，呆呆地看着窗外。常乐天坐在病床边的椅子上，翘着二郎腿，有一搭没一搭地翻看着一个笔记本。

笔记本有些残破，纸质泛黄，看上去比乐天还老，里面的字大都是繁体，记载着爸爸早年经历的一些战例和心得，也有一些关于现代战争的研判与分析。乐天看得出，这不是保密本，里面好多东西都是爸爸东抄西抄来的。

乐天正在看的一页，是爸爸在六十年代中期摘抄的参考消息。上面写道：“根据1965年的美苏核力量分析报告，美国拥有十二万五千枚常规导弹和洲际导弹，原子弹、氢弹的总爆炸力高达八十亿吨 TNT。据估算，这个当量级的爆炸力相当于彻底摧毁苏联领土需要量的十六倍。而苏联的核力量也已经发展到与美国匹敌的水平，目前美苏两个超级

---

<sup>60</sup> 伊壁鸠鲁 (Ἐπικουροϋς, 前 341—前 270)，古希腊哲学家。

大国处于相互遏制的核僵局阶段。近来，美军参谋部对第三次世界大战做了一次推演。X年X月X日，苏联突然不宣而战，先发制人，向美国二百二十四个城市和军事基地发射了三百六十三枚核弹头，总爆炸当量约为十四亿吨，相当于在每个美国人头上落下一颗重达七吨的大炸弹。同时苏联也对美国盟友发起核攻击，一天之内，苏联的核攻击力量达到三十九亿吨当量级。这个数字，大约是前两次世界大战爆炸火药总量的五百五十倍！”

读到这些可怕的数字，乐天倒吸了一口凉气，往后翻了一页，又看到爸爸记下的另一段话：“1965年，美国国防部部长麦克纳马拉<sup>61</sup>在《对全面核战争中损失的估计》一文中，给出了如下分析：苏方进攻，美方反击，美方死亡人数一亿二千万，苏方死亡人数相仿。反之，美方首先发起进攻，苏方反击，美方死亡七千万，苏方死亡一亿二千万以上”。

在这段文字下面，乐天还看到一句话：“难道，人类的最终结局，就是自己毁灭自己吗？”乐天猜得到，这句话是爸爸问的。看来，爸爸这样的老军人也对核战争感到恐惧，对人类的未来感到悲观。可爸爸问谁呢？谁也给不出答案！因为谁也不知道未来核按钮会不会掌握在疯子手里。

乐天接着往后翻了几十页，越往后看，越感到心酸。他知道这个笔记本为什么被带进了病房，因为它是爸爸与病魔作战的武器。两年来，爸爸的老年痴呆愈发严重。为了锻炼大脑，爸爸在这个笔记本里写下了上百个问题。每当妈妈来探视，爸爸就让妈妈按照上面的问题提问，他来回答，以强化自己的记忆力。譬如，咱们独立师是哪天渡江的？三大纪律八项注意是什么？三个代表是什么？八荣八耻是什么？二十四个节气是什么？十大元帅都是谁？十大将都是谁？关张赵马黄的表字都是什么？宋江、卢俊义、吴用的绰号叫什么？…

说实在话，要不是看到每个问题后标注的答案，有许多问题乐天都答不全。可再往后看，问题变得简单了，也慢慢变成了妈妈的字体。从独立师师长、政委的名字叫什么，到儿子、媳妇、女儿、女婿、孙子、外孙子叫什么，直到最后一个问题，你是谁？乐天抬头看了一眼坐在窗前发呆的爸爸，心里很不是个滋味。如今，爸爸连最后一个问题都答不出来了。如果没人把爸爸抱回病床，他可以一直呆呆地坐在那里。

乐天合上笔记本，无意间，他发现本子边上露出一个小角，揭开看看，似乎有两页纸稍稍错开，边角被黏在了一起。他拿起床头柜上的水果刀，将两页纸剖开，上面的文字是爸爸的笔体。虽然纸面剖边上有几个字残缺不全，但把上下文连在一起，也能猜个八九不离十。

“邱秉义，四川内江人，1935年入黄埔军校十一期步兵科，1937年淞沪抗战提前毕业，在谢晋元的524团1营任见习排长，驻守四行仓库，与日寇血战四天四夜。上海沦陷后，逃至云南，在腾冲一带打游击，后并入远征军第二十集团军，任预备二师副师长。在收复腾冲的战役中，他率领敢死队，身先士卒，端着卡宾枪首先冲进腾冲县城。1947

---

<sup>61</sup> 罗伯特·斯特兰奇·麦克纳马拉（Robert Strange McNamara，1916—2009），曾任美国国防部长。

年起，任国民党二十六军少将参谋长。此人作战经验丰富，通晓韬略，用兵诡异，是国民党部队中难得的军事人才。”

邱秉义？看到这个名字，乐天不由得一怔。

妹夫陈寄秋的亲生父亲不就叫邱秉义吗？从爸爸写下这段话的时间来看，应该是二野“进军两广，迂回云南”时的作战笔记。原来，爸爸早就知道邱秉义这个人。在滇南追歼战中，爸爸和邱秉义没准还交过手呢。怪不得当年接到乐涓的信，那封提及寄秋亲生父亲的信，爸爸咬牙切齿一字一顿地道出“邱秉义”三个字，而且命令他立刻把那封信处理干净，还说此事到此为止，不准外传。

唉，乐天恍然大悟，随之默默地叹了口气。他理解爸爸当时的愤怒与难堪，自己心爱的女儿便宜给了敌人的儿子，啪啪地打脸啊。不过呢，从爸爸的笔记上看，虽说爸爸和邱老爷子分属国共，各为其主，但作为一名军人，爸爸还是挺佩服邱秉义的。四行仓库与日寇血战四天四夜，收复腾冲率领敢死队身先士卒，邱老爷子是个爷们儿，是个真正的抗日英雄。遗憾的是，邱老爷子走了，爸爸也成了这副样子，他们之间的仇恨，已然化作了云烟，他们之间的故事，想听也听不到了。可乐天转念一想，就算听到他们的故事又如何。激动？悲哀？亦或徒生感慨？当年的国共，势不两立，杀得血流成河，白骨蔽野，赤地千里。而如今呢，竟然“相逢一笑泯恩仇”，为了和平愿景，共产党的总书记和国民党的主席不是又握手言欢了吗？想来也不奇怪，当年毛主席在重庆谈判，也曾振臂高呼“蒋委员长万岁”，回到延安，立马翻脸不认人，斥之为“人民公敌”。在政治家眼里，没有永远的敌人，也没有永远的朋友，只有永远的利益。历史啊，就是一个可以任人打扮的小姑娘，为了政治需求，想怎么涂抹就怎么涂抹，想怎么装逼就怎么装逼。

乐天看了一眼手表，快 11 点了。他起身走到老父亲身边：“爸，该上床了。”

常元凯依旧一声不吭，任由儿子把轮椅推到病床边。乐天抱起轻飘飘的老人，放在病床上，然后摘掉老人的旧军帽，为老人盖好被子。从爸爸切除胃癌到今天，已经过去三年多了。当初医生就告诉过他和妈妈，胃癌早期患者经过手术切除治疗，如果不复发，一般能活 3 到 5 年左右。首长的胃癌虽属早期，但老人家年事已高，而且长期患有胃肠功能性障碍，再加上术后化疗的副作用，恐怕很难撑过三年。看着爸爸枯竭的面容、黄褐的光头和无神的双眼，乐天想起今天医生查房时说的一句话，老首长能坚持到今天，可以说是个奇迹啦。乐天当然听得懂医生话里的潜台词，是时候考虑老爷子的后事了。

门口传来响动，乐天扭头一看，妈妈和韩菡走进病房。

“哎，回来了。钟伯伯的追悼会结束啦？”

齐霏霏摇头道：“不是追悼会，是向遗体告别，你钟伯伯把自己的遗体捐给医学院了。”

“哇，捐遗体，不简单。”

“你爸今天怎么样？”



“还是老样子。刚才医生查房，说要给爸爸注射人血白蛋白，德国进口的。”

“韩菡，你说呢，要不要打？”遇到这种事，齐霏霏总要咨询一下当过医生的儿媳妇。

“当然打了，这个药对蛋白丢失性胃肠病特别有效。爸爸的白蛋白浓度都低于 25 了，是我跟医生要求开的药。”韩菡笑着补充道：“人血白蛋白是自费药，贵的很，德国进口的六百多一瓶，一般老百姓打不起。但像爸爸这种级别的老干部，可以报销的。”

“报销不报销的无所谓，只要对你爸爸好，那就打。哎，你们看，你爸爸刚才笑了。暖。”

乐天 and 韩菡看了看木乃伊似的老爸，不由得相视苦笑，老太太也出现幻觉了。

韩菡扶着齐霏霏坐到病床边的椅子上：“妈，我跟阿姨说好了，一会儿她过来接你回家。护工说上午出去买点东西，午饭前回来。你在病房里看着爸爸，有什么事喊护士。我和乐天还有事，就先走了。”

“你们干嘛去？”

“抗美要去美国了，我们为她送行。”

“哦。那我回家准备点东西，让抗美给昊昊和乐湄带过去。”

“妈，抗美去的不是一个地方，咱就别麻烦人家了。”

“噢，不方便就算了。唉，昊昊又有一阵子没回来了。你们打电话问问，他什么时候回来啊？”

乐天知道，老太太只要提起孙子就会唠叨个没完，于是他拉了韩菡一把，边走边说：“好，好，我们打电话。妈，没时间了，我们得走了。”

### (3)

到了地下停车场，乐天朝韩菡伸出手：“钥匙给我。”虽然老婆会开车，也开了不少年了，但方向盘握在她手里，乐天总是心惊肉跳。

“犯嫌。”韩菡瞟了老公一眼，从包包里掏出钥匙，一脸的不情愿：“你开过了，我还得把位置调回来，烦不烦。”

乐天没理睬老婆的抱怨，接过车钥匙，按下开门键，自顾自开门上了驾驶座，调整好座位、侧视镜和后视镜，打着了火。

“系好保险带。去哪儿？”

“去抗美家呀。”

“她哪个家？”

“哦，她的老家，翠湖边上那座小楼。”

“我说，你给她送行，去她家干嘛？定个饭店不好吗？”

“抗美不让我订饭店，她说家里有些东西要咱们带走，帮她保管一阵子。”

“什么？”“滋”地一声，乐天猛踩刹车，气吼吼地凶道：“你搞清楚，可别帮他们窝藏赃物。”

“哎呀，你凶什么凶。放心吧，我问过了，那些东西和顾建国一点关系也没有，是抗美爸爸留下来的。”

也难怪乐天气急败坏，顾家兄弟那摊子破事儿，他可是一点边也不敢沾了。

按照省政法委书记的谈话精神，乐天主动回避了顾建军、蒋鹰的涉黑案。这倒也好，从重庆参观学习归来，当顾建国、朱抗美在电话里旁敲侧击地打探案情时，乐天手里有了挡箭牌，坦荡地告知以“组织纪律，亲属回避”，便轻松地把他们打发了。

顾建军、蒋鹰是什么货色，乐天心里清楚，他们干过的坏事，乐天也多少听说过一些。就乐天所了解的情况看，他们无非就是一伙欺行霸市为非作歹的流氓混混，充其量判上个十年八年的有期徒刑罢了。可是，当尘埃落定，乐天看到检察院的公诉起诉书，不由得惊出了一身冷汗。奶奶的，老子还真小瞧他们了。用不着一例举他们的犯罪事实，只要看一看起诉书中罗列的罪名，“组织领导黑社会性质组织罪、故意杀人罪、故意伤害罪、聚众斗殴罪、寻衅滋事罪、开设赌场罪、强迫交易罪、强迫卖淫罪、贩卖毒品罪、妨害公务罪、偷税漏税罪、重大劳动安全事故罪、非法持有枪支弹药罪”，随便拎出几条，就足以要他们的小命了。看来，省里把这个案子放到异地审理，就是知道他们头上有一顶巨大的保护伞，明都市的公检法都靠不住。经异地中法一审，省高法二审，判决相同，顾建军、蒋鹰犯罪事实清楚，证据确凿，数罪并罚，剥夺政治权利终身，没收其非法所得，判处死刑，缓期二年执行。得知这个结果，乐天心头五味杂陈，他说不明白，是该庆幸自己早有警觉没和顾建军一伙同流合污呢，还是该为叫了自己一辈子“叔”的顾建军落了这样一个下场感到难受。唉，即便两年后顾建军的死缓改成无期，但他儿子没了，钱也没了，活着也跟死差不多了。

然而，对顾建国的案子，乐天却不十分清楚，因为顾建国走的是“双规<sup>62</sup>”那条路。去年底他被省纪委的人带走，到今天还在异地“留置”，没有公布审查结果。不过，在乐天看来，有没有审查结果已经不重要了。顾建军出事，顾建国自然脱不掉干系。兴许朱抗美早就有了预感，赶在“双规”前，和顾建国离了婚。不管他俩是真离还是假离，反正抗美已经撇清了和建国的关系，以“陪读”之名溜之大吉。唯一让乐天感到纳闷的是，朱抗美信誓旦旦地说，建国肯定没贪污，除了工资，他没往家里拿过一分钱。但是，彭晓光后来的一番话，让乐天看清了里面的蹊跷。两个多月前，彭晓光回国治病，老小子得了脑梗，半身不遂，在美国治疗后，回国找中医做康复按摩。那天，乐天到省中医院看他，顺便谈起了顾建国的事。彭晓光说，顾建国是个大贪官，贪了少说也上亿。不过狗日的狡猾，有白手套帮他运作，把钱都存到了国外，搞不好抗美都被他蒙在鼓里。虽然彭晓光和顾家兄弟多次联手，赚了大把大把的昧心钱，但骨子里他根本瞧不起他们。按彭晓光当年插队时学来的乡下俚语，顾家兄弟也就是稻田里的稗子，就算从糠箩跳到米箩里，还不是一个鸟样？不是从猪屁眼里屙出去，就是从人屁眼里屙出去。

---

<sup>62</sup> “双规”是中共纪律检查机关和政府行政监察机关所采取的一种特殊调查手段。该词出于《中国共产党纪律检查机关案件检查工作条例》中第二十八条，“要求有关人员在规定的地点就案件所涉及的问题作出说明”。

乐天相信彭晓光说的是事实，但他依然感到不解。顾建国贪腐受贿一事，连抗美都不知情，他的双胞胎哥哥顾建军更是打死也不会交代，那纪委是从哪儿得到的举报呢？如果没有确凿的证据，省纪委绝不敢对一个省委常委、省辖市市委书记下辣手啊。彭晓光说，据他所知，地方大员身边，都隐藏着国安部的人，你根本不知道你的司机、秘书或者勤务员是不是个“东厂”特务。很多年前，在彭家干了十几年的保姆得了肝癌，当时彭老爷子还在省里当第一把手，把老保姆送进省人民医院高干病房，像待家人一般给她治病。老保姆临终前说，首长一家待她太好了，她不忍心再欺瞒下去，她就是早年受中央调查部委派，安插在首长身边的特勤人员。不过，彭晓光话音一转，顾建国的级别还不够，不像是东厂特务办的案。十之八九，老小子得罪了什么人，被人家惦记上了。听罢彭晓光的分析，乐天不由得想起那个绑匪在电话里对顾建军说的话，“你那个当市委书记的兄弟就坐在你旁边吧。你干了那么多坏事，他会不知道？他就是你的黑后台，保护伞吧。”也许，就是这个神秘的绑匪，或者是绑匪身后的某位高人，处心积虑，设阱下套，一刀一刀地凌迟了顾家。他们究竟和顾家有什么深仇大恨？他们都是些什么人呢？唉，恐怕永远是个谜了。

出了军区总院停车场，乐天方向盘一打，汇入滚滚车流。没行多久，遇到了红灯。

趁着等红灯的功夫，乐天问韩菡：“哎，我记得抗美收养的女儿早就出国留学了，该大学毕业了吧？”

“还没呢，小雨在纽约大学读大三，还得有一年才毕业呢。抗美在学校附近买了一套房子，去了和女儿一起住。”

“抗美走了，朱家那栋小楼她还留得住吗？”

“留不住了。抗美说，明天一早她就交钥匙。其实，省办公厅早就让她交房子了，她一直赖着没交。过去省里碍着顾建国的面子，也不敢多催促。现在顾建国出了事，两人也离了婚，抗美赖不下去了。按照房改房的政策，省里给她补偿了一笔钱。不过，抗美还有好几套公寓和门面房呢，都租出去了。”

“靠，她有房子不用，干嘛把东西放咱们家啊？”

“唉，没人看着，她不是不放心吗。”

“你不是说都是她爸留下的东西吗。我可听说，朱家老爷子廉洁奉公，一尘不染，两袖清风，从不收贿赂。他能留下什么宝贝，还要人看着。”

“我听抗美说，他爸爸留下不少名人字画，都是老部下赠送的。”

“名人字画？什么名人？”

“我听抗美提到过几幅，有徐悲鸿的马，黄胄的驴，李可染的牛，陈大羽的公鸡，还有林散之的草书什么的，好像蛮值钱的。”

“好像蛮值钱的？”乐天瞪眼道：“您把‘好像’两个字给去掉。前两年，我们破获了一起博物馆盗窃案，查获的赃物里有徐悲鸿的画。只画了一匹马，专家估价就是两千万。”

“哇，那么贵啊？！”

“呵呵，瞧瞧人家朱老爷子的本事，不失风雅，不沾铜臭，既有清廉的好名声，还能造福后代。高，高，实在是高。”

“哎呀，你就别酸了。朱老爷子还留下不少好酒呢。抗美说，咱们帮她保管好字画，那些好酒就便宜小警察了。”

听到“小警察”三个字，乐天涌起一股熟悉而且温馨的感觉，多少年没听到抗美这样叫他了。可惜的是，如今的他，已经不再是警察了。去年刚过完60岁生日，他就被调到省人大，挂名法制工作委员会主任。省人大、省政协里有一大堆虚头八脑的委员会，或者分派给那些民主党派的次要头头们，或者用来收容刚刚卸职退居二线的厅局级干部。不过呢，就算上级没发落他，乐天也不想再干了。一来，这些年吃喝过度，把身体搞垮了。如今他三高俱全，尤其是血糖高，走路脚疼，无法胜任紧张繁忙的工作。再者，在国内官场这个大酱缸里，谁干净得了？能够全身而退，平安着陆，就算是福大命大造化大啦。

“喂。”韩菡拍了乐天一下：“发什么呆？绿灯亮了。”

(4)

老伴走了，叶小芹好像丢了魂，心里头空捞捞的。无所适从之下，她便听了钟明的建议，去教堂为刚刚过世的老伴作安息祈祷。钟山的“香蕉”媳妇也是个基督徒，陪着婆婆姑子一同去了教堂。季雪梅和陈抱一本来跟齐霏霏说好，钟大哥的遗体告别仪式结束后，一起去军区总院，探望一下久病在床的老亲家。可陈抱一突然感到肚子不适，估摸是在解剖教室里受了寒凉，二人便道歉告辞，匆匆打车回家了。钟昆钟山兄弟俩好不容易见一次面，想在一起多说会儿话，再加上文漪一个劲地喊肚子饿，天天、海伦也说想尝尝明都小吃，钟家兄弟便拦下两部出租车，前往明都著名的旅游打卡地，万国美食街。

道路拥挤，走走停停，约莫开了半个多小时，出租车停靠在一个巷子口。司机说，美食街是步行街，出租车不准进，从这儿下车往里走，用不了几分钟就到了。于是，众人下了车，走进巷口。没想到，巷子虽窄，竟然也挤满了小吃摊。有推着小车卖玉米、烤肠、切糕、棉花糖的，也有挑着担子卖秋桃、香瓜、砀山梨的。人来人往，好不热闹。

“呀，旺蛋！”文漪突然惊呼一声，好像发现了新大陆，快步走到一位老婆婆的摊位前：“哇，多少年没吃过旺蛋了。”然后回头道：“大哥，我要吃一个。”

钟昆无奈地笑笑：“不嫌噫怪你就吃吧。”

小海伦好奇心重，也跟了上去，看见大铝锅里翻滚着黑乎乎的鸡蛋一样的东西，锅边还蹲着两个小姐姐，手里拿着那东西往嘴里吸溜，娇声问道：“婶婶，什么是旺蛋啊？”

文漪正忙着在锅里挑来挑去，没注意到小侄女的问话。旁边一个卖玉米的老大爷忍不住了，笑呵呵地解释道：“旺蛋啊，就是农民家里孵小鸡，孵了一半没孵出来，死的了。农民们舍不得浪费，拿出来煮煮卖，骗骗馋嘴的小姑娘。”

“My God，死小鸡，能吃吗？”海伦一直在加拿大上中文学校，似乎听懂了老爷爷的话，满脸厌恶地捂住小嘴。

“当然能吃啦。”老大爷指着路边那两个小姐姐说：“明都女娃都喜欢吃旺蛋。你看啊，小姑娘家家的，见到旺蛋就没得命，撩起裙子，往路边一蹲，体面也不要喽。”

女孩们根本不理睬一旁骚嘴的老大爷，依旧低着小脑袋，吸溜吸溜，享受着手里的美味。

老头意犹未尽，接着骚道：“一看你婶婶就是个老手，会挑。挑旺蛋有门道，一看二摸三按。一看是看个头大的，二摸是捡分量重的，这个三按才最有讲究，按下去又漂起来，肯定是连毛带肉的。磕开一个洞，小嘴对着一通吸，要的就是那一包血水。你看看她们，哪还像个小女娃，活生生的吸血鬼。血吸干了，剥掉壳子，沾着椒盐，连毛带肉，一起下肚，你觉得恶心，可人家吃得香着呢。”

“老哥啊，你就别吓唬人家小姑娘啦。”钟昆摇头笑道：“原来我还只觉得吃旺蛋噫怪，让你这么一说，我都觉得恶心啦。”

“哎，你不懂。”老大爷摇头晃脑道：“这叫做饮食文化，地方特色。明都人吃旺蛋，就像广东人吃虫子，广西人吃老鼠差不多。如今啊，这个旺蛋更吃出名堂了，要吃活珠子。知道什么是活珠子吗？不晓得吧。活珠子是把孵化一半的鸡蛋放到锅里头，活活煮了，把你们吃，说是又卫生，营养又高，卖得比旺蛋贵多了。”

“野蛮！残忍！”天天低声嘟囔，鄙夷地斜了一眼吃得津津有味的妈妈，没好气地说：“妈，什么乱七八糟的你都吃，恶心死了。”然后他一把拉起满脸惊愕的小堂妹：“海伦，不理他们，我们走。”

就在这时，美食街那头一阵骚乱，传来惶恐的呼喊声。

“快跑啊，城管来了，城管来了…”

顿时，巷子里的小贩们纷纷收拾起自己的家伙事儿，急忙忙地朝着巷口跑去。卖旺蛋的老婆婆慌了神，顾不上要钱，拖着小车就要跑。钟昆连忙摸出十块钱，塞到老婆婆手里，连声道，“你快走，快走吧，不要找钱了。”

也就分把钟，除了游客和几个手执警棍耀武扬威的城管，小巷里只剩下一地鸡毛，人间烟火都不见了。

“犯嫌。”文漪狠狠地瞪了城管们一眼，意犹未尽地咂咂嘴，叹了口气：“唉，没小时候好吃了。”

钟山玩笑道：“嫂子，一会儿我帮你找个卖活珠子的店，让你吃个够。”

文漪抬头瞅了瞅走在前面的儿子：“算了吧。再吃，天天就不认我这个妈了。”

“哈哈。”钟家哥儿俩相视大笑。

(5)

出了小巷，众人来到万国美食街。街道两边均是青砖黛瓦的仿古建筑，路面宽阔干净，店铺招牌林立。放眼看去，这条街上不仅有全国各地菜系和著名小吃的饭馆，也有麦当劳、星巴克、必胜客、美式牛排、韩国烧烤、泰式河粉、日本寿司等外国餐饮店。有的店面大，红灯笼挂作一排。有的店面小，桌椅板凳摆在路边。虽说只是午饭时分，但这里是旅游景点，街面上人头攒动，到处是左顾右盼的游客。

没走多远，钟昆停下脚步。两个身穿和服脚踏木屐的女孩笑盈盈地拦在他面前，又是鞠躬，又是“哦哈哟”，还伸出雪白的小手往左边请。钟昆望去，那是一家日本饭店，白灯笼上写着“京都料理”，玻璃窗里摆放着五颜六色的刺身海鲜，煞是好看。钟昆吃不惯生鱼片，笑着摇摇头，侧身绕过和服女孩。蓦然间，他眼睛一亮，右边一座饭店，门脸古色古香，横匾四个烫金大字，“富春茶社”，门旁挂一副楹联，“十里春风吹琼宴，二分明月落金樽”。

“文漪，小山，就在这儿吃中饭吧。”钟昆指着富春茶社建议道：“富春包子又好吃，品种又多。每人都可以挑选自己爱吃的口味呢。”

文漪笑道：“好呀，我最爱吃富春包子了。”

“嫂子，你有什么不爱吃的吗？”钟山打趣。

“臭小山，又想讨打啦是吧。”文漪假模假式地扬起巴掌。

“大哥，你也不管管嫂子。”

“你活该，哪个叫你惹她了。”

众人嘻嘻哈哈地走进茶舍，在临街的大窗户旁寻了座位。七嘴八舌地议论了一阵，一道道菜点开始上桌。这是一家来自美食名城扬州的著名饭店，不管开在何处，都保持着同样的特色，菜品不多，以包子为主。不一会儿，大煮干丝、水晶肴肉、清炒虾仁、软兜长鱼，再加上一笼笼的三丁包、蟹黄包、荠菜包、水晶包、翡翠烧卖、千层油糕，琳琅琅琅地摆了一桌。

大家喝着魁龙珠茶，品尝着美味佳肴，正吃在兴头上，忽然听到街面传来阵阵喧闹和呼喊声。从玻璃窗看出去，一支杂乱无章的游行队伍，举着五星红旗，拉着巨幅标语，呼喊口号，沿着美食街昂首阔步，把游客们都挤到了路两边了。钟昆觑眼看去，标语上写着，“头可断血可流，钓鱼岛不能丢”，“哪怕华夏遍地坟，也要杀光日本人”，“宁可大陆不长草，也要收复钓鱼岛”…。钟昆凝神听去，口号里喊道，“打到小日本”，“还我钓鱼岛”，“不忘国耻”…。钟昆明白了，这又是一场民间自发的反日示威游行。前些日子，日本几个右翼政客没事找事，要从私人手中购买钓鱼岛，实现钓鱼岛国有化，把中国老百姓惹毛了。

钟昆知道，钓鱼岛的从属权一直存有争议，日本人说是他们的，海峡两岸都说是我们的。为了这么一个鸟不拉屎的小岛，中日打了几十年的嘴炮，也没争出个道道。就连邓小平也没辙，玩起了太极推手，“我们这一代缺少智慧，谈这个问题达不成一致意见，下一代比我们聪明，一定会找到彼此都能接受的方法。”

可惜的是，下一代并没有变聪明，反倒比上一代更多了一些戾气。想想中国近代史，国人一直生活在屈辱当中，被战争蹂躏，被贫穷压迫，被外人鄙视。这种屈辱也造就了一部分人阿Q似的自卑心态和义和团似的仇外情结，他们期待着有朝一日，能趾高气扬，能一雪前耻。如今，国家富强了，军队威风了，这些人也跟着亢奋了。故而只要“小鬼子”一作怪，便让他们想到当年的国耻，想起旧日的仇恨。一个多月来，全国许多城市爆发了

反日游行，号召国人奋起抗争，抵制日货，砸烂日货。有人甚至捧出红朝先帝的画像，打出“毛主席，我们想念您”的标语，似乎在“反日”的名头下，还夹杂着一些弦外之音。

转眼间，游行队伍过来了，口号声愈发惊天动地。街头那两个身穿和服拉客的小姑娘好像才醒过神来，迈着小碎步，嘎嗒嘎嗒地跑回饭店。突然，游行队伍里跳出几个膀大腰圆的年轻人，轮起路边的桌椅板凳啤酒瓶，一股脑地砸向“京都料理”。不一刻儿，招牌灯笼砸掉了，大玻璃窗砸碎了，五颜六色的刺身海鲜遍地开花，“京都料理”门前一派狼藉。游行队伍舞动国旗，呐喊助威，“打倒小日本！”，“小鬼子滚回去！”路边亦有不少游客跟着起哄架秧子，一边鼓掌，一边叫好。

“海伦，坐回去，不要看了。”钟山担心女儿受到惊吓，连忙把她拉回座位。

天天看不下去，气愤地说：“爸，这些人随便砸坏别人的东西，警察就不管吗？”

“天天，这样的人，这样的事，不光中国有，全世界都有。你想想看，每次的足球世界杯，都会有狂热的球迷们闹事，又是打架又是放火的，警察想管也管不住。只不过，你今天看到的游行，政治味儿很浓。他们打着反日爱国的旗号，即便行为过火，只要不闹出人命，警察也只会睁一只眼闭一只眼。”

果然如钟昆所说，街面上冒出几个警察和城管，没有抓人，也没有阻拦打砸行为，只是往路边一站，象征性地喊了几嗓子。那几个肆意打砸的年轻人过足了瘾，满脸得瑟地跑回游行队伍。大队人马重整旗鼓，呼啦啦地扬长而去。

“霍史尼玛，几万块钱砸得了。”一个站在窗前看热闹的富春茶社服务员幸灾乐祸地笑道：“对门的老板是个中国人，挂了个日本牌子。哪个叫他当汉奸，活该倒霉。”

一位手持相机的食客接茬道：“哼哼，多亏这里是步行街，车子不让进。要不然，开日本车的也要倒霉喽。”

钟昆笑着说：“老弟你可要当心哦，你手上的尼康照相机也是日本货。”

那位食客立马把相机掩在怀里，讪笑道：“不照了，不照了。”

游行队伍渐渐远去，窗前围观的人也散了，钟家人又坐回饭桌。

“大哥。”钟山压低声音说：“我就搞不懂了，为什么政府干了那么多坏事，老百姓装聋作哑，逆来顺受，可一遇到和外国起争端，他们就像打了鸡血似的，又是示威，又是抵制，又打又砸的，恨不得把事情搅得越大越好呢？”

“唉，这种毛病，岂止是现在才有。梁启超<sup>63</sup>早就说过，中国人之心理，与之言排外，则煽动极易，与之言对抗政府，则瑟然不敢前。实则国人苟无对抗政府之能力，安能对抗外人？不过如谚语所谓躲在床下骂人耳。”

“哈哈，躲在床下骂人，这句话说得形象。”

“还有啊，当局对民间自发的反日活动采取一种默许的态度，也是给老百姓一次发泄的机会。一来吧，缓和一下老百姓对国内官僚腐败的不满，让他们拿日本人当出气筒。

---

<sup>63</sup> 梁启超（1873—1929），字卓如，清光绪年间举人。戊戌变法领袖之一，中国近代维新派代表人物。

二来吧，当局因为刘晓波获得诺贝尔和平奖<sup>64</sup>丢了面子，也让薄熙来、王立军的丑闻<sup>65</sup>闹得糟心，正好利用新的社会热点来转移人们的视线和关注。”

“嗯，我看也是。”

“不过呢，如今国内老百姓戾气颇重，年轻人里愤青很多，利用爱国挑起民族仇恨极为容易。爱国主义是把双刃剑，玩不好，会把自己玩残了。”

钟山点头道：“大哥说的有道理，但你挡不住有人犯傻。当初刘晓波因参与《零八宪章》获罪，被判十一年，我就觉得当局愚蠢至极。因言治罪，打压不同政见者，与过去几代领导人相比，这一代领导人尤有过之而无不及。”

“愚蠢至极，不错，这个词形容得好。”钟昆微微笑道：“说句不中听的，你上街随便拉个人问问，刘晓波是谁？《零八宪章》是什么？十之八九，人家跟你翻个白眼，觉得你精神有毛病。可你要问刘晓庆<sup>66</sup>是谁，他们就会笑着告诉你，娘娘武则天。而中共却帮刘晓波造了声势，尤其帮助他提升了在国际上的影响力。刘晓波也聪明，一不离故土，坚持草根政治；二不拉帮结党，天马行空；三则放低身段，摆出一副大胸怀，声称‘我没有敌人’。于是，他获得了‘非暴力’人权斗士的美名，赢得了国际社会的一致同情和支持。再加上中共近年来政治上搞倒退，文革残渣泛起，军事上秀肌肉，引起周边邻国的惶恐，把和平奖颁发给刘晓波确实是一着妙棋。刘获奖之后，中共更是走出了一连串的昏招，先是全国封锁消息，接着对诺奖委员会提抗议，而后对挪威进行制裁。我从网上看到，为了抗议挪威政府，国内竟然有个傻冒，当街烧了《挪威的森林》。”

“哈哈，《挪威的森林》我看过，村上春树写的。里面除了那首披头士的歌，跟挪威没有半毛钱的关系啊。”

“咳，就算有关系又如何？但凡是明白人都晓得，挪威政府对诺贝尔和平奖的评审毫无影响力，更不敢有所干涉。哪里像中国，大到司法审判，小到单位评奖，都是党说了算。他们自己愚蠢，也恨不得把这种愚蠢强加到所有人头上，真可谓愚蠢至极。”

“哎，大哥，现在每天上网，头条新闻都是关于王立军、薄熙来和他老婆的。闹哄了这么许久，还是疑雾重重。你对这个事儿怎么看？”

“怎么看？当笑话看！说穿了，薄、王这场闹剧，就是往中共头上浇粪汤子。自从中共把政治体制改革打入冷宫，党内权斗只能在暗地里进行，要想扳倒政敌，丑闻是一把利器。从薄熙来这些年的表演来看，他的政治野心早就是司马昭之心，路人皆知。庙堂里也早就有人看他看不顺眼了，巴不得除之而后快呢。”

“可我听说，在他工作过的大连、重庆，有不少人蛮崇拜他的呢。”

“不错，他的假象的确迷惑了不少人。佛洛伊德曾把人的意识分作三个层面：本我，自我，超我。本我与生俱来，所有行为皆出于原始本能。自我是有了独立思维、行为能力后，潜意识里有许多原罪，但被法律、规范所挟制，不敢逾越。超我则到了道德层面，自觉自律，每日三省我心，成了儒家所推崇的圣人。可要我说，人的意识层面里还应该有一

---

<sup>64</sup> 2010年10月8日，诺贝尔评审委员会主席宣布，挪威诺贝尔委员会以“在中国为基本人权持久而非暴力的奋斗”为由，授予正在狱中服刑的中国独立作家刘晓波2010年诺贝尔和平奖。此举受到中国政府的强烈抗议。

<sup>65</sup> 王立军因英国人尼尔·海伍德之死涉及到薄熙来家人，与薄熙来闹翻，出于自身安全的考虑，于2012年2月逃入美国驻成都总领事馆，并提出了政治避难申请，后被中方带往北京关押审查。此事件在国内外造成重大影响，并成为薄熙来倒台的导火索。

<sup>66</sup> 刘晓庆（1955- ），中国女演员。



个‘我’，叫作恶我。这种人看透了人类社会的丛林法则，把法律置之脑后，把权力玩弄于股掌，将百姓践踏于脚下，却还在世间摆出一副圣人模样。就像薄熙来，他以反腐倡廉为借口，又是打黑，又是唱红，到处高调出镜，把自己装扮成一个红色传承人和百姓代言人，不就是想入主中南海吗。他要上了台，说不定又是一个老毛那样刚愎自用、无法无天、唯我独尊的枭雄。说实话，如果没有王立军递刀子，想把他扳倒谈何容易。没想到他的心腹爱将居然上演了这么一出好戏，实在令人大跌眼镜，笑掉下巴。”

“哈哈。其实啊，老百姓心里都清楚，从中央到地方，随便拖出一个当官的，都是一屁股屎，谁也不比谁好哪儿去。哎，大哥，十八大快开了，习王储就要上位了。他家老爷子被老毛害得不浅，他本人在文革时也吃过苦，还当过知青，应该对那一套‘左’的东西深痛恶绝吧。你觉得习近平上台后，中国会有所改变吗？”

“说不准。不过，我在网上看到一段话，中国是个矛盾社会，化解不了，胡搞几年，照样不行，将就一下，再胡搞几年，就习以为常了。”

钟山细细品味了一下，短短一句话里，居然用谐音一一例举了红朝创始人和传承人，毛泽东、邓小平、华国锋、胡耀邦、赵紫阳、江泽民、胡锦涛和习近平，并隐隐道明了中国社会的结症所在，不禁哈哈笑道：“太生动了，汉语的幽默，实在令人叹为观止。”

钟昆亦笑道：“能幽默，说明老百姓日子过得还不错。我有时在想啊，说胡锦涛胡搞，他自己兴许都觉得冤得慌。自己没贪污，没腐败，不折腾，工作也勤勉，经济搞得不错，都当上全球老二了，怎么还有那么多人不满意，这也太难了吧。国内最近唱火了一首歌，叫个什么‘忐忑’，不知道你听过没有。”

“噢，听过。全是哼哼唧唧，没词儿，调子也怪，有点像唱戏。”

“我看，这首歌倒像如今中国社会的写照，当官的忐忑，老百姓也忐忑。可再一想，按照玛雅人的大轮回说，今年的12月21日，就是世界末日了，全世界不都在忐忑吗？”

“呵呵。”钟山端起茶杯：“大哥，在世界末日到来之前，咱们该吃吃，该喝喝，不去想那么多了。”

钟昆和弟弟碰了一下杯：“对喽，古今多少事，都付笑谈中。到了这把年纪，咱们都该活明白了。”

## 第九十七章 吊脚楼开怀畅饮 新婚宴谈笑古今

(1)

昆曲《桃花扇》里有一句唱词，“眼看他起朱楼，眼看他宴宾客，眼看他楼塌了！”

一句大白话，道尽世间兴、盛、衰。

用不着说古，且看红朝这几年，在国人的眼皮子底下，有多少座高高低低的楼塌了。头一两座塌了吧，老百姓还感到莫名的兴奋与震惊。但随着一个个正国级、副国级大佬进了秦城，数百个将军和省部级大员丢了顶戴，人们开始变得麻木，慢慢地，也就见怪不怪，习以为常了。

想想这些大人物在台上，哪一个不是道貌岸然，嘴里唱着不忘初心、反腐倡廉、为国为民、保持共产党员先进性的高调。再看看他们倒台之后，哪一个又不是獐头鼠目，身上背着腐败堕落、贪污受贿、包养情妇、巨额财产来路不明的罪名。也难怪老百姓背地里骂娘，坐在台上，都是毛主席的好学生，下得台来，都是黄片里的主人公。人们不禁暗问，何以中央政治局、军队将领、地方大员们的犯罪率高过平头百姓？那些还在台上一本正经装腔作势的大小官员们就是好鸟吗？前两任总书记用人失察，任由腐败分子横行，难道不该追究问责吗？至少也该下个“罪己诏”吧？

可惜呀，中国老百姓胆小，只敢腹诽，不敢妄议。稍微胆大一点的，也只敢酸溜溜地幽默一把。“终于体会到前主席的痛苦了：管政法的是坏人，带兵的是坏人，许多封疆大吏、朝廷重臣是坏人，就连跟自己寸步不离的大内总管也他妈的是坏人！前主席啊，您这十年也太不容易啦，整个就是战斗在敌人的心脏啊！”

然而，对常乐天而言，无论塌了多少楼，无论还有多少楼摇摇欲坠，他也只是袖手旁观，冷眼相看。官场上再狗血，“绞肉机”再轰鸣，也跟他没多大关系了。两年前，他送走了老爸老妈，办理了退休手续，如今无官一身轻，过上了“两耳不闻窗外事，一心只想吃喝玩”的神仙日子。

老爷子过世，乐天有心理准备，但老妈没多久就追着老爸去了，很让他自责了一阵子。如果那天他和韩菡在家，老妈的心梗也许能够救过来。可他们没跟老母亲住在一起，等保姆买菜回家，老太太已经倒在地上，没有呼吸了。不过自责归自责，难过了几天，乐天也就想开了。老爸老妈毕竟高寿，自己要能活到他们的岁数，就算是上辈子烧高香啦。

并非乐天悲观，他心里明白着呢，老一辈走得差不多了，现在该轮到自己这一辈了。去年三江大学校庆，回来不少老同学。大家伙一聊，居然数出来9个同班同学的名字，几乎占了全班的三分之一，前后脚地进了火葬场，走得最早的还不到60。感叹之余，有同学说，忙活一辈子，终于活明白了，神马都是浮云，只有身体是自己的。话虽在理儿，乐天却不尽苟同。身体固然重要，但怕这怕那，不敢吃不敢喝，把自己搞得苦行僧似的，活

着也没啥意思。故而对同学们说，趁着现在还能动，该吃吃，该喝喝，该玩玩，再不疯一把就没时间喽。

其实，乐天的这种想法，还是从老婆身上得来的。韩菡比他早退几年，开始下来不习惯，整日里五脊六兽，不是头疼就是脑热，弄得他也像进了更年期，天天心烦意乱的。后来韩菡上了老年大学，学了半年摄影，竟然迷上了拍照片。动不动就背着大炮筒子，跟着一帮摄影发烧友，下水乡，上梯田，爬雪山，过草原，漫世界地转悠。为了拍一张早起捉虫的翠鸟，她可以像警察一样，三更半夜在林子里蹲坑。为了照一张偷吃荷花的锦鲤，她可以像傻瓜一样，不吃不喝在湖边守上半天。结果呢，她病也没了，心情也好了，还把乐天拉进她的微信摄影群，一个劲地让老公为她的照片点赞呢。可惜，乐天对摄影不感兴趣，也没那个鉴赏能力。他喜欢玩车，喜欢探险，喜欢找刺激。于是，他跟几个公安厅退下来的老家伙组成“老顽童”车队，清一色的越野车，天南海北自驾游，专拣没吃过、没喝过、没玩过的地方找乐子。

退休后这几年，他们两口子很少呆在家里，各玩各的，谁也不干涉谁。只有一件事让乐天感到憋屈，他只能在国内玩，不能出境游。根据中组部、公安部、人事部等五部门下发的红头文件，他属于涉及国家安全人员，因私出国必须报备，还要得到相关部门的批准。既怕麻烦，又避嫌疑，退休后乐天只跑了一趟新马泰，连儿子在美国的婚礼都没去。好在中国足够大，有的是地方玩。这一次外出旅游，他便直接杀到了国境线。和以往不一样，这次乐天没自驾，而是和老婆双宿双飞，还稍上了一对美国人，寄秋和乐湄。

昨晚，两对夫妇到了双江，下榻徐记客栈。今天晌午，一行人上了挂着军牌的面包车，前往双江军分区。

说到这次旅游的起因，还是缘自双江军分区政治部写给乐天的一封信。信上说，遵照习主席“要把红色基因融入血脉，让红色基因代代相传”的指示精神，我部将进一步扩充完善双江军分区军史馆，搭建一座缅怀先烈、继往开来、传承历史、弘扬传统的红色平台，使军史馆成为军民共建共享、接受革命精神洗礼、开展爱党爱军爱国思想教育的红色基地。鉴于常元凯同志曾经在双江军分区的前身、二野十三军独立师担任参谋长，我部特向您征求老首长的珍贵遗物，用以展示革命老前辈的光荣风采和双江军分区的辉煌历程。

要是别的什么单位索要老爷子的遗物，乐天理也不理。但来信的是双江军分区，那儿不仅是老爷子战斗过的老部队，也是乐天当过三年大头兵的老部队，人家还拿习主席的“红色基因”说事儿，于情于理，他都不好意思拒绝。可给什么呢？除了那一堆放在鞋盒子里的勋章奖章纪念章，老爷子也没留下什么“珍贵遗物”啊。乐天左翻右翻，终于翻出了一个美式军用指南针和那架老旧的德国蔡司望远镜。他知道，指南针是老爸在战场上用过的，而那架望远镜是爸爸的老战友赠送的。但不管怎样，它们都是解放战争中从国民党手里缴获的战利品，放在军史馆里才能体现它们的历史价值和荣耀。再者说，重回双江龚家坳是乐天许久以来的心愿。人老了，特怀旧，正好借这个机会到自己过去当兵的地方看一看。问老婆想不想一起去？韩菡立马欢呼道，当然去，你早就说要带我去龚家坳寻宝了。

刚巧，这些天乐湄和寄秋也在国内。两年前，他俩接二连三地回国奔丧，送走了双方家里的老人。自那以后，他俩有一阵子没回来过了。这次他们到明都，并非来旅游，而是回来处理陈家长辈留下的遗产，前天在律师那里签了字，卖断了阿郎温泉山庄的股份。按计划，他们还要在国内呆上一个星期，正愁着到哪儿消磨时间呢。听闻哥哥嫂子要去龚家坳，他俩二话不说，坚决要求加入“家庭旅游团”。陈寄秋还自告奋勇，为大家预订双江和龚家坳的旅馆。一个电话打给徐记客栈的老总甘阿牛，电话那头唤了一声“大舅”，便一切搞定，而且费用全免。寄秋也不讲客气，反正徐记客栈和龚家大院都是辛儿的，宰他一把没关系，那小子有的是钱！

双江县城不大，街面上挤满了摊贩，再加上川流不息的小车、摩托、电瓶车，路堵得厉害。磨蹭了半个多小时，军绿色面包车才开进军分区，停在办公大楼前。两名军人，一个男上校，一个女少尉，早就守候在台阶上，看到客人到了，连忙跑下来迎接。客套一番后，乐天得知，男上校姓魏，是军分区政治部主任，女少尉姓江，是政治部干事，兼任军史馆讲解员。在魏主任和江干事的陪同引导下，乐天一行开始了今天旅游的第一项活动，参观军史馆。

军史馆在办公大楼右翼，占地面积不小，布置得也很庄严。馆内分作“革命初心”、“战斗历程”、“拥政爱民”、“红色传承”四个板块，有沙盘、浮雕、艺术造型等景观衬托，但主要展物是文字说明、历史图片和玻璃柜里的老物件。江干事一路介绍讲解，众人一路走马观花。来到“战斗历程”板块的一面大型展板前，常乐天突然收住了脚步。

展板上方四个黑色大字，“滇南剿匪”，下方例举了独立师兵分三路剿灭国民党残匪的日期、过程和歼敌数字。其中一路，就是龚家坳剿匪战。在龚家坳边防哨所当兵时，乐天听排长说过，以前这里是个土匪窝，乡民们大都是龚家马帮的马脚子，靠武装贩运大烟土为生。当年大军剿匪，坳子里被炮弹炸得稀巴烂，几乎家家户户有死人。乐天还听说，那场炮战是当年的二团长张德彪叔叔指挥的，就像展板上的文字说明那样，“由于敌情突变，张德彪同志及时捕捉战机，当机立断，利用密集的炮火率先发起进攻，不仅截断了敌人的退路，也重创了敌人的有生力量”。按理说，张叔叔是解放龚家坳大功臣。可在乐天的记忆里，当张叔叔被造反派杀害的消息传到坳子里，乡民们竟像办喜事似的，放了一夜的鞭炮。当兵复员后，乐天曾问过老爸，为什么龚家坳的老乡那么恨张叔叔，是不是因为他炸死了许多无辜的人？老爸叹了口气，那是战争，战争不讲仁慈，只讲胜利。

乐天知道那场战斗的惨烈，面前的这块展板本不应令他感到意外。可展板上一张1951年《云南日报》的影印件，却吸引了他的视线。影印件经过放大，有些失真，不过头条新闻还是很醒目，标题为“解放军滇南剿匪大捷”。新闻旁边附了一张照片，模糊不清，好像是一具身穿国民党将官服的尸体，照片下面有一排字，“我军击毙国民党滇南反共救国军少将高参邱秉义”。

我靠！常乐天不由得一愣。这个被我军“击毙”的国军少将邱秉义不就是陈寄秋的亲爹吗？怎么可能，邱秉义没死啊，不是一直活到九十岁吗？那照片上的这个国军少将又是谁？莫不成，报纸上的照片是假造的？

“哼哼……”

就在乐天暗自纳闷时，耳边传来一声冷哼。乐天侧脸一看，寄秋也来到这块展板前。他眯缝着双眼，脸上似笑非笑，看不出是讥讽还是不屑。

“Oh My God。寄秋，这不是…？”乐湄也看见了展板上的照片，讶异未了，立马捂住嘴巴，把冲到唇边的话咽了回去。

也许是这张模糊不清的照片扫了大家的兴，接下来的参观过程中，只听到江干事饱含深情的讲解，却无人发问，也无人认真细看。走罢过场，便到了此次活动的重头戏。乐天放下背包，从包里取出美式军用指南针和德国徕卡照相机，站在红彤彤的八一军旗下，将老父亲的遗物郑重地交到魏主任手里。乐湄、韩菡和江干事端着手机、照相机，围着他们拍照片，左一张，右一张，“咔嚓咔嚓”响个不停。

寄秋神情漠然，倒背着手，独自走出军史馆大门，把目光投向苍茫的远山。

## (2)

中午，在军分区政委和魏主任的陪同下，乐天一行吃了顿四菜一汤的革命化午餐。饭后未作停留，乘车直奔龚家坳。到了老龙头，众人下了车。年轻的下士驾驶员说了声“明天上午10点来接你们”，便掉转车头，扬长而去。

龚家坳，这个位于滇缅边境的小村落，常元凯来过，邱秉义来过，他们的后人，常乐天来过，陈寄秋也来过。如今，先人们与世长辞，后人们故地重游。

常乐天在这里当过两年兵，平日里巡逻放哨，走遍了林间的山径小路，熟悉村里的一草一木。故而他一马当先，带领大家穿过老龙头，沿着那条潺潺小溪，走进龚家坳。

可越往里走，乐天越感到发懵，这还是他呆过的龚家坳吗？原来凹凸狭窄的茶马古道，变成了店铺林立的商业街。原来破败不堪的茅草屋，变成了花木扶疏的吊脚楼。原来臭气熏天的洗马池，变成了碧波涟涟的小湖泊。原来坑坑洼洼的场子，铺上了整齐的青条石，竖起了两根水桶粗的蟠龙柱。更让他吃惊的是，原来半山腰上的营房和岗楼都不见了，取而代之的，是从山脚到山巅乌压压的一大片院落。

“这是龚家大院，今晚我们就住在里面。”寄秋指着那片院落说。

寄秋话音方了，大院门前的石狮子旁突然闪出一位壮实的中年汉子，笑呵呵地高声喊道：“大舅。”

“哎，你怎么来了？”寄秋诧异道。

“呵呵，我来给你们当导游。”

这位中年人，就是徐氏客栈的老总甘阿牛。龚二老爷出殡那次，甘阿牛曾听阿丹介绍过，陈寄秋的妈妈是老帮主龚三爷的义女，是龚二老爷的义姐。虽然阿牛不知道过去的故事，但他看得出，龚董事长和陈家很亲，亲如家人。于是，他便随了龚新，也将陈寄秋唤作“大舅”。昨晚，阿牛做东，在酒店里摆了一桌接风宴，和大舅他们干了半宿老酒。只不过寄秋乐天他们没想到，甘阿牛居然如此热情，今天专程赶到龚家坳，为他们当导游。

乐天过意不去，客气地说：“甘总，给你添麻烦了。”

“哎，不麻烦。你们都是长辈，难得来一次。让你们住好、吃好、玩好，是我应该做的。”

寄秋笑道：“那好吧，客随主便，我们就不跟你讲客气了。”

“就是，客气就生分了。说不定哪天我去美国旅游，还要叨扰大舅呢。”

“那还不是一句话。”乐湄咯咯笑道：“到我们那儿，我们也三包，包你住好、吃好、玩好。”

“哈哈，一言为定。来，我帮你们拿包。”不由分说，阿牛上前取下乐湄和韩菡身上的旅行包，边走边道：“我先带你们去客房。你们可以洗把脸，喝口凉茶。二十分钟后，我带你们参观龚家大院。大舅，你昨晚说，要去祭拜龚大老爷和二老爷。我从双江带来了鲜花，参观完龚家大院，咱们一起上西山。从西山下来，我带两位舅母去买翡翠。你们放心，有我在，哪一家店也不敢宰你们，更不敢拿假货骗你们。然后就差不多该吃晚饭了，我定了一家饭店，让你们尝尝真正大山里的野味。那家店还有一个特色，老板娘酿的野蜂酒，喝了可以滋阴壮阳，还可以治疗关节炎和神经痛呢。”

好家伙，寄秋暗忖，昨晚接风宴上大家闲聊的话，阿牛居然都听进去了。饭桌上寄秋随意问道，去年雪素一家来龚家坳，是甘总接待的吧？阿牛说，是啊，那次龚董事长一家也来了，他们把龚大老爷的骨灰安葬在龚家祖莹，还为大老爷和大太太合穴做了法事呢。寄秋顺着话头提了一嘴，说也想到二老坟前献一束花，哪知阿牛连鲜花都买来了。席间，乐湄和韩菡说了几句悄悄话，雪素的女儿要结婚了，想买个翡翠手镯当贺礼。没想到也让阿牛听到了，一会儿要带她们去翡翠店，还担保让她们放心大胆地花钱呢。更有意思的是，乐天在饭前吃了一片降糖药，说走路多了脚上神经痛。说者无心，听者有意，阿牛居然找到了治疗神经痛的野蜂酒，灵验不灵验另当别论，阿牛的这份心意就足够让人感动了。只有一件事，阿牛做不到。大家都说，想看一看龚家大院里的藏宝洞。阿牛苦笑道，藏宝洞他听说过，却不知道在哪儿，也许只有龚家人知道，也许只是一个美丽的传说。

一个下午，大家尾随着阿牛，把他安排的地方走了一遭。日头快要落山时，阿牛带领众人来到洗马池边的一座吊脚楼。二楼檐下吊着一方木头招牌，“二娘酒家”。

“二娘，二娘。客人到了。”

吊脚楼里跑出来一个身穿白纱筒裙、红马甲、黑围兜的妙龄少女，朝着阿牛笑盈盈地招呼道：“阿牛叔。”

“哎，阿霞。”

“阿牛叔，阿爷阿奶正在忙，我来带客人上楼。”少女蛮腰一摆，娇声道：“欢迎光临，请客人们随我来。”

看见这个乖巧可人的小姑娘，看到她身上美丽的绣花服饰和她身后古朴的吊脚楼，韩菡好像发现了猎物的野猫，双眸闪光，忙不迭地喊道：“等一等，现在光线还不错。小美女，可以给你照几张照片吗？”

阿霞羞羞一笑，颌首道：“可以呀。”

乐湄也跟着凑趣：“哇，好漂亮的小姑娘噯。韩菡，我要和小美女一起照。”

在众人的欢声笑语中，韩菡的大炮筒子开始了狂轰滥炸。也就几分钟，日头落山了，韩菡无奈，只得收起了照相机。一行人跟着阿霞上了二楼，围坐在凭栏的木桌旁。

楼上的竹帘都敞开着，徐徐晚风，送来阵阵清凉。寄秋朝栏外望去，远处是暮色茫茫的独龙山，脚下是碧波粼粼的洗马池，几个精屁股郎当的孩童在水边嬉戏，两位白发苍苍的老人在大榕树下抽水烟。残霞入岫，倦鸟还林，好似一幅浓淡相宜的水墨，令人生出一种说不清、道不明的感动。油然间，寄秋想到他书房里的那张泼墨草书，“少无适俗韵，性本爱丘山”。这个取自于五柳先生《归园田居》的开篇诗句一直是他的最爱，似乎说的就是他自己。而此时此刻此情此景，令他突然感悟到，诗中最后一句，“久在樊笼里，复得返自然”，才是前后呼应的点睛之笔，才是阅尽江浪的肺腑之言。“聊乘化以归尽，乐夫天命复奚疑”，古人诚不欺我也！

见寄秋像泥菩萨一般看着外面默默发呆，韩菡和乐湄摩挲着刚买来的绿色手镯窃窃私语，乐天一个人感到无聊，便起身四处张望。大堂墙壁上挂了一组照片，他缓步上前，这张瞧瞧，那张看看。来到一张彩色照片前，不经意间，他在—群俊男靓女中发现了一张面孔，白发苍颜，似曾相识。细细端详，我靠，这个老家伙不就是自己当兵时的班长吗？来饭店的路上，阿牛介绍道，这家饭店的老板叫甘二娘，是他的远房亲戚。二娘的老公当过兵，退伍后入赘到女家，他们的儿子媳妇都在徐记客栈工作。二娘有一个孙子，在昆明上大学，还有一个孙女，在村里读中学。想来，照片上的班长，就是二娘的老公，那个被韩菡缠着拍照片的小丫头，就是二娘的孙女了。

阿霞端着一盘茶具，刚巧从乐天身边经过，见他盯着照片看，便腾出一只手，指着照片说：“这些阿哥阿姐是来我们村拍电视剧的。他们剧组在我家吃饭，都说好吃，拉着阿爷阿奶一起合影留念。这是我阿奶，这是我阿爷。”

乐天哈哈大笑：“太巧了，我认识你阿爷，他是我的老班长。阿霞，你快把他请出来，就说…，就说他手下的小兵来了。”

不一会儿，楼道里传来沙哑的笑声：“让我看看，老子手下的哪个小兵来了？”

乐天赶忙迎上前：“班长。”

楼道口走出一位老人，脚下一瘸一拐，看见乐天愣了愣神：“常乐天？”

“到！”乐天行了一个军礼：“班长好！”

“哎呀，哎呀。”老班长忙不迭地还了一个军礼，然后紧紧握住乐天的手，激动得语无伦次：“俺的个老天爷，真是你呀，快五十年了吧。来，坐，坐。阿霞，给你常爷爷敬茶。”

见乐天遇到了老熟人，韩菡、寄秋和乐湄都站起身。乐天一一介绍，三人与老班长握手问好。在阿牛的连连招呼下，众人围坐成一圈。

阿牛道：“二爹，你先陪客人们聊着，我去帮二娘端菜。”

“中，中。”

乐天感到好奇，班长是河南人，怎么就留在龚家坳当了上门女婿了呢？但他不好意思直接问，便转了一个弯：“班长，你的腿怎么回事，受过伤？”

老班长苦笑道：“呵呵，让你见笑啦，我这条腿是野猪撞坏的。”

“啊？什么时候的事？”

“你走了没多久，来年春天吧。”

“我靠，班长，你怎么就惹了野猪呢？那东西可不好惹。”

“嘿嘿，不是阿爷惹了野猪，阿爷是为了救我阿奶受的伤。”阿霞一边给众人倒茶，一边嘻嘻笑道：“那天阿奶和两个姐妹进山捡菌子，碰上了野猪。那野猪才下过崽儿，脾气暴，追着阿奶她们咬。阿爷带着几个战士正在巡逻，看到阿奶遇险，冲到阿奶前面，朝野猪开了两枪。那畜生又大又凶，受了伤发狂，一头撞上来，把阿爷的腿撞断了。多亏那几个战士补了几枪，才把野猪打死了呢。后来……”

“噢，我知道了。”乐湄一旁笑道：“你阿爷英雄救美，你阿奶为了报答救命之恩，就嫁给你阿爷啦，对不对？”

“不对。”阿霞咧嘴一笑，像只可爱的小猫咪。

“怎么不对？”

“不是阿奶嫁给阿爷。”阿霞拉起阿爷的手：“是我阿爷当了甘家的上门女婿。”

“嘿嘿。”班长憨厚地笑道：“对头，阿爷不能当兵了，不能干重活，回老家也找不到工作。你阿奶可怜阿爷，招了阿爷当上门女婿。”

“噫，你们别听他爷孙俩鬼扯十扯的，什么上门女婿，当家的还是老头子。”一位头发花白的妇人抱着一只大玻璃罐来到众人面前：“阿霞，拿端子，为客人上酒。”

不用介绍，寄秋、乐湄、韩菡也猜到这位老妇人是甘二娘，便纷纷起身，向她问好。只有乐天，上下打量着面前的老妇人，狐疑地问道：“老嫂子，我们见过吗？”

“瞧你那记性，当然见过。”二娘微笑着嗔了一句，接着话音一转：“不过嘛，你那时还是个生伢子，看见姑娘不敢抬头。”

“哈哈。”众人皆忍俊不住，乐湄和韩菡更是笑的前俯后仰。

“老嫂子厉害。”乐天一脸囧相：“班长，我现在相信你是可怜的上门女婿了。”

“菜来喽。”随着阿牛一声吆喝，满满的一大托盘菜肴上了桌。阿牛边下菜边介绍道：“香茅烤野猪，樟木熏野兔，辣子炒山鸡，油炸山竹鼠，爆炒牛肝菌，芙蓉羊肚菌，全都是大山里的野味哦。”

甘二娘也将抱在怀里的玻璃罐放在饭桌上，呵呵笑道：“野蜂酒，一人一杯，不能多喝，喝多了就要下洗马池了。”



乐天问：“老嫂子，为什么喝多了要下洗马池啊？”

“喝多了上火，怕你吃不消，下池子帮你败火。”

“哈哈。”又是一阵哄堂大笑。

乐湄朝玻璃罐看去，黄褐色的液体里，飘浮着密密麻麻的黑头野蜂，冷不丁激起了一身鸡皮疙瘩。她连忙捂住自己面前的酒杯：“我不要，我不要。”

韩菡看着也害怕，应声道：“妈呀，太吓人了，我也不要。”

“呵，我猜到你俩不敢喝。”甘二娘善解人意：“阿霞，去拿糯米酒。我家的糯米酒又甜又醇。你们放心喝，喝多了不上头。”

老班长呵呵大笑道：“糯米酒是老娘儿们喝的。阿牛，去拿苞芦酒。乐天，今晚老哥哥陪你，一醉方休！”

轻松欢快的气氛中，众人举杯畅饮，谈笑风生。

一杯一杯复一杯，酒不醉人人自醉。红尘相聚终有散，一生大笑能几回？

(3)

转眼间，一个星期过去了。

数日前，寄秋和乐湄还在龚家坳的吊脚楼里开怀痛饮，而一周后，他俩的身影又出现在万里之外的大西洋海滩上。从明都飞回旧金山，他俩马不停蹄，直奔坎昆，前来参加若伊的婚礼。

坎昆位于墨西哥尤卡坦半岛的东北端，曾是古玛雅人栖息的小渔村。按照玛雅人的解释，坎昆的含义是“蛇巢”，想必旧日里这是一片群蛇乱舞的荒蛮之地。第二次世界大战后，一帮退役的美国飞行员想发财，看中了半岛上一湾银白的沙滩和碧蓝的海水，便凑了点钱，投资兴建了各种旅游设施，把一个小小渔村变成了国际知名的旅游胜地。

为了女儿的婚礼，和平和雪素在海边的皇宫度假村定了十间客房，用来接待女方家的亲朋好友。除了寄秋夫妇，他们的两个儿子来了，龚新和柳依依带着一双儿女从香港来了，钟山两口子带着女儿从加拿大来了，汉斯、钟昆、文漪和天天也从德国赶来了。昨晚彩排时，一边女方，一边男方，乌泱泱坐了大几十号人，笑声鼎沸的，倒也热闹得紧。

今天大早，新娘新郎到小粉湖拍婚纱照，包了一部大巴车，小辈们都跟着去了。小粉湖是一片充满神奇色彩的盐湖，是新人们拍摄婚纱照的圣地。从旅游广告的照片上看，湖面弥漫着诱人的玫瑰粉，让人联想到清纯俏皮的少女。只是路途遥远，来回要一天，老人们懒得去凑热闹，吃过早餐就上了海滩。和寄秋乐湄一同早起看日出的，还有和平夫妇和他们的亲家。他们三家人以前都来过坎昆，周边的景点玩了个遍，犯不着顶着烈日“故地重游”，就跑到海边躲清闲了。而来自德国、加拿大的一伙人都是头一次到坎昆，他们对玛雅文化慕名已久，便抱团参加了著名的玛雅遗址奇岑伊扎一日游。

早上的阳光，虽然炫目，却不很炽烈。星星点点的海鸟在水面掠翔，三三两两的游客在海边散步。浪涌浪退，带走了游客的寥寥足迹，留下一片镜面似的沙滩。

“哎，酒吧开了。”看到游泳池水中吧台前人影晃动，乐湄起身问道：“你们想喝点什么？”

连日奔波，疲惫不堪，时差也没倒过来，寄秋还在犯困，便假作没听见，依旧四仰八叉地赖在沙滩椅上。

“嗨，别睡了。”乐湄晃了晃老公：“你现在睡，晚上又睡不着。起来，弄杯鸡尾酒喝喝。”

寄秋无奈地睁开眼，嘟囔道：“大清早的，喝什么酒啊。”

“这家酒店全包，酒水免费，不喝白不喝。”

“哦，那好吧。我要一杯 Pina Colada，朗姆加倍。”

“和平呢？”乐湄问。

和平放下手中的电子书：“我要一杯椰子龙舌兰，少加点酒。”

“江教授，江太太，你们想喝什么？”雪素问亲家。

江太太文雅地笑道：“谢谢，我跟你们一起去，我知道先生喜欢什么。”

女人们嘻嘻哈哈地去拿酒了，茅草遮阳伞的阴影里，剩下三个袒胸赤膊的老男人。

寄秋听董和平说过，他们的亲家公姓江，是个台湾人。八十年代初，江先生服完兵役来到美国读博，毕业后当了大学教授，去年刚退休。亲家母也来自台湾，生了儿子就辞掉工作，一直在家相夫教子。女婿是斯坦福大学计算机系的高才生，如今在谷歌当工程师。和平还说，江教授的父亲曾是国民党高官，江教授本人也是个铁杆国民党，谈起政治来很较真。和平进而告诫道，你要当心，轻易别跟他谈政治和两岸关系，谈起来他就兴奋，还特别爱抬杠，你说一句，他回你十句。可寄秋寻思，反正闲着也是闲着，与其闭着眼打瞌睡，不妨逗逗江教授，听听他的高谈阔论。

于是，寄秋挑起了话头：“江教授，你对今年台湾大选的结果怎么看？”

江教授忽地坐起身，满脸懊恼道：“怎么看，一败涂地，惨不忍睹。”

寄秋知道这位仁兄为国民党在这次大选中的惨败而恼怒，便笑着安慰道：“两党竞争，此消彼长，总要有输有赢。俗话说，风水轮流转。这次输了，没准过几年国民党又会东山再起呢。”

“没那么容易。叫我看，国民党的气数也快到头了。”

“不会吧，我觉得蓝营的支持者还是蛮多的。”

“那是过去！你知道这次蓝营败在哪里吗？”

“嗯，不是很清楚。是不是因为蓝营推出的候选人不如小马哥<sup>67</sup>？”

---

<sup>67</sup> 马英九（1950 —），绰号“小马哥”。台湾政治人物，曾任第 12、13 任中华民国总统、第 4、6 任中国国民党主席等职。

“错！”江教授把手一挥：“不管推出谁都无济于事。问题就出在小马身上，就是因为他对大陆共产党的绥靖政策，让台湾人对国民党失去了信心。”

“哦？我记得，他提出‘不统、不独、不武’，不就是想维持住两岸现状吗？”

“哼哼。”江教授一声冷笑：“不统、不独、不武，说的好听。六个字里，他能做的只有两个字，不独。另外四个字，他说了管用吗？”

寄秋细细一想，倒也是，刀把子攥在人家手里，如今又肌肉见长，还不是想“统”就捅，于是道：“你说得没错，可无论经济实力还是军事实力，大陆体量太大，小马也无奈，不搞绥靖，还有什么好办法吗？”

“当然有。早年大陆呼吁两岸平等谈判，讲的就是国共两党政治对等，而不是中央与地方谈判。你们的邓小平还说过，为了统一大业，只要能够承认一个中国，什么都可以谈，甚至连国号、国旗、国歌都可以谈。可当时的台湾政客们在两岸关系上缺乏胆识，缺乏远见，错失良机。马英九也跟着错上加错，一发不可收拾。去年年底，他和习近平在新加坡会面，居然像个小媳妇似的，说什么，我不独立，你别打我，一起发财，留个电话，大家开心。”

“哈哈，人家小马哥是这么说的吗？”

江教授亦呵呵笑道：“差不多吧，大意如此。”

“如此说来，民进党上台，你应该满意啊。”

“那是两码事，我反对马英九的绥靖政策，更反对民进党搞台独。我不是唱什么两岸同根同族的高调，搞台独，无异于给中共递刀把子，给予他们出兵的口实，大陆必然武统，台湾束手待毙，美国人也无从干预。”

“那你说说看，如果是你，你怎么办？”

“很简单，接受你们的呼吁，对等谈判。你们不是说，只要承认一个中国，什么都可以谈吗。我要是马英九，根本不犹豫，当着习近平的面，当着全世界的面，堂堂正正地承认只有一个中国，无需玩弄什么‘九二共识，一中各表’的文字游戏。但是，中国是中国人民的中国，不是一个政党的中国。你们共产党，为了中华民族的统一大业，就应该摒弃一党之私利，不再搞党国那一套。要我们归还大陆，你们也得归还，只要共产党做到‘三还’，我们台湾就和大陆统一。”

寄秋觉得他说的挺有意思，连忙问道：“说说看，哪三还？”

“还军于国，还法于公，还政于民。”江教授竖起三根手指：“首先，军队不应该是党军，而应该是国军。你们所谓的‘党指挥枪’，无非公器私用，把国家军队变成了党卫军。第二，立法司法不能以一党的需求为准则，而要公平公正，要从你们的宪法和所有法律文本中删除‘中国共产党领导’一类的条文。第三，政府不能由一党指派，而应该是民选。自由平等，主权在民，乃是一个文明社会之根本！”

“嗯，听起来不错，却只是泛泛而谈，很难操作。”寄秋摇摇头。

“不难。你们的邓小平喜欢玩时间概念，什么五十年不变，一百年不变，那都是扯淡。变不变，是后人的事儿，他哪里看得见。我向他学习，只要五年、十年，大家都摸着，看得见。五年之内中共从军队、警察、法院撤除所有的党部，哦，你们叫党委。同时允许我们国民党在大陆建立组织，共产党也可以到台湾发展党员。十年之后全民普选，谁选上，谁执政。你们共产党不是说代表人民吗？如果真有这个信心，不费一枪一弹，全国和平统一，利国利民，何乐而不为？”

寄秋哑然失笑，要说代表人民，那是共产党自封的，自欺欺人。十年之后，保不定是国民党不费一枪一弹，卷土重来。于是他笑道：“江教授，你别一口一个你们你们的，我和共产党不沾边。不过我敢肯定，你提出的‘三还’，共产党绝对不会同意。”

江教授露出一付胜利者的表情：“不同意？那你们…，哦，跟你不沾边，那他们就输啦。不是我们不想统一，而是他们害怕这样的统一。在谈判桌上，在世人面前，我们坦荡荡地承认一个中国，而他们只承认一个党国。两边谈不拢，那就维持现状，慢慢谈。就像踢足球，他们踢过来，我们踢回去。我们把球踢到对方的半场，压着他们打，他们还有什么话说？”

寄秋半遗憾半调侃地笑道：“唉，你不去从政，太可惜啦。”

和平亦笑道：“这话我也说过。”

“哈哈。”三个老男人开怀大笑。

“酒来了。”女人们回来了，每人端着两杯色彩艳丽的鸡尾酒。

“服不服？”和平向寄秋挤了挤眼。

寄秋会心地点点头，接过乐湄递过来的 Pina Colada，举杯道：“今日听君歌一曲，暂凭杯酒长精神。来，为了江老哥的高论，干杯！”

#### (4)

次日午后，寄秋和乐湄再次来到酒店沙滩。这一次，他俩都打扮得一本正经，因为江、董两家的联姻仪式将在海边举行。

虽说男方女方邀请的亲朋好友大都是华人，可这场婚礼却是美式的，简约中透着大气。婚礼主台是一座洁白的亭子，周边摆满绿植和鲜花，亭旁置一架钢琴，一条红彤彤的地毯铺在沙滩上，背景是一望无际的蔚蓝色大海和天空中的朵朵白云。

下午 2 时整，西装革履的新郎和伴郎们登上主婚台。接着，一位身穿拖地长裙的美妇款款而至，坐到钢琴前，双臂微屈，奏响了华格纳的《结婚进行曲》。两个活泼可爱的女娃率先走上红地毯。她俩头戴花冠，手提花篮，缓缓抛撒着五色花瓣。身着一袭白色婚纱的新娘双眸剪水，玉面含春，手挽风度翩翩的老爸，随着钢琴明亮舒缓的节奏走向亭台。四位年轻貌美的伴娘手捧花束，娉娉袅袅，莲步款款，跟在新娘后边。新郎屈身行礼，从准岳父手中接过新娘，一对璧人向老人深鞠一躬。听到老爸一声“祝福你们”，新娘凝眸，含情脉脉，泪光楚楚，胜过千言万语。主持婚礼宣誓的牧师是江教授的朋友，看上去有些年纪了。据说他曾经当过律师，看破世态炎凉，阅尽人间冷暖，为了救赎自己也为了抚慰众生，放弃了律师优渥的生活，当了上帝的仆人。

类似这样的婚礼，寄秋和乐湄参加过多次。老牧师要说的话，他们也早就耳熟能详，无非“从今日起，无论是顺境或是逆境、富裕或贫穷、健康或疾病、快乐或忧愁，彼此相爱，直到永远”一类的山盟海誓。新人说完“我愿意”，双方互戴婚戒。老牧师一句“现在我宣布你们成为夫妻”，新郎新娘相拥亲吻，婚礼仪式就算结束了。接下来，便是无休无止的拍照，新人照，伴娘照，伴郎照，男家照，女家照，亲戚照，朋友照…。新娘新郎的笑容僵在脸上，像一对木偶似地被人搬来搬去，直到夕阳西下。

夜幕初临，到了人们期待的狂欢时分，喜筵和舞会。喜筵设在酒店会议大厅，香槟美酒，海鲜自助，外加墨西哥式木炭烤猪。桌椅沿墙摆了一圈，中间空出一片当作舞池。主伴郎、主伴娘向新人致祝酒辞，亦庄亦谐，幽默风趣。欢笑声中，宾客们一次又一次地响敲酒杯，邀新婚夫妇接吻。祝酒毕，舞会开始。新娘新郎先入场，然后父女、母子、亲家捉对儿跳，再后来年轻人一拥而上，爵士摇滚，手舞足蹈，放克嘻哈，扭腰摆臀。

寄秋、钟昆都不会跳舞，汉斯会跳三步四步，钟山上大学时也跳过迪斯科，但现在岁数大了，不想和晚辈们一起疯。四个老汉便坐在角落里，每人手持一杯红葡萄酒，有一搭没一搭地闲聊。

“大哥，昨天玩的怎么样？” 寄秋问。

钟昆想了想，简单地回答了四个字：“神奇，震撼。”

“嗯，跟我第一次参观玛雅遗址的感觉差不多。”

钟山插嘴道：“到现在我都想不明白，古玛雅人没有金属工具，没有运输工具，他们是怎么切割出那么大的石块，怎么盖起那么高的神庙的。”

寄秋呵呵笑道：“当年我参观玛雅遗址时，我们的导游说，玛雅文明来自外星。因此上，开凿大石料并不一定非要使用金属工具，玛雅人可以使用激光。运输石料也不一定非要用轮车，玛雅人可以利用飞船。可惜玛雅文明被毁灭了，才给世人留下这么多的未知之谜。”

“哈哈。”钟昆大笑：“你那个导游说的虽然搞笑，却也有这个可能吧。我来之前，在网上看了一些关于玛雅文明的介绍，说古玛雅人在天文学、历法、数学、艺术以及建筑等方面有极高的造诣和建树。我们都知道，有生就有死，有死就有生，许多宗教都有轮回说，但这些宗教只关心人的轮回。而玛雅人不一样，他们关心的是地球和太阳系的轮回。我们的时间是一条直线，玛雅人的时间是一个圆，一次轮回的终点就是下一次轮回的起点。他们的卓尔金历，是一个与太阳和银河系同步的历法。他们所谓的世界末日，不过是两次大轮回的交接点而已。”

寄秋感叹道：“大哥，我不知道卓尔金历是否能得到验证，也不知道玛雅文明是否来自外星，但当我站在奇岑伊扎的天文台上，玛雅人对宇宙观察的视野让我感到非常震惊。当我们还没有完全了解地球、没有走出太阳系，还在进化论与创造论的迷雾里茫然四顾的时候，当我们还在为不同的政见而纷争不息，为了愚昧的信仰而血肉横飞，为了一点可怜的资源而大打出手，为了虚幻的名利而拼命奋斗的时候，远古的玛雅人早就抱着一种超然的心态，好像一个尘世的旁观者，高高在上，默默地注视着寂寥的星空、注视着浩瀚的宇宙。唉，比起古玛雅人，咱们只是酒囊饭袋罢了。”

钟昆点头：“你说得不错。我记得在网上看到德国考古学家策拉姆<sup>68</sup>的一段话：人类假如想要看到自己的渺小，无需仰望繁星闪烁的苍穹，只要看一看在我们之前就存在过、繁荣过，而且已经灭亡了的古代文化就足够了。我和你一样，当我站在那斑斓神奇的巨石祭坛前，我突然生出一种感觉，人哪，多么卑微，多么可怜。”

汉斯陡然大笑道：“打住吧，两位哲学大师，你们就别故作深沉啦。其实吧，玛雅文明没你们说的那么神奇。即便古玛雅人真的来自外星，他们也不过和我们地球人一样，

<sup>68</sup> 策拉姆（C. W. Ceram 1915—1972），德国考古学家、记者和杂志编辑，以考古学作品闻名。

都是简单的碳基生物。在科学家划分的七个宇宙文明等级里，我们地球上的人类，包括古玛雅人，不过处于原始愚昧的 0 级，连智慧生物都算不上。宇宙中可能存在许多高级文明，而我们却一无所知，因为这些文明超越了人类大脑的认知度。在智慧文明眼里，地球上的人类就是一群蚂蚁而已。”

钟昆反击道：“呵呵，让我们别故作深沉，你比我们还深沉呐。”

“哈哈。”

笑声中，和平拉着他的亲家江教授来到他们身旁：“大哥，汉斯，寄秋，小山，我们给你们敬酒。”

江教授举杯：“多谢光临，多谢光临。”

“恭喜恭喜。”

“干杯干杯。”

一圈下来，酒杯见底。和平向酒吧小姐招招手，让她为每人添了酒。然后，他和江教授扯过椅子，一帮老男人围坐在一起。

汉斯抿了一口酒，问道：“哎，寄秋，听说你才从中国回来，有没有什么新闻？”

寄秋呵呵一笑：“新闻年年有，今年怪事多。古有人生四大悲，少年丧父母，中年丧配偶，老年丧独子，少子无良师。而今年有新的人生四大悲，洞房抄党章，接站被嫖娼，久病遇莆田，金榜落他乡。更搞怪的是，有在人民大会堂高唱‘大海航行靠舵手’的，有高举老毛画像庆祝文革 50 周年的，有在江青墓前敬献花篮的，有大唱特唱‘伟大复兴的中国梦’的，还有一大批高官在‘反腐’中锒铛入狱的。总之怪事咄咄，热闹得很。”

钟昆冷笑道：“哼哼，新皇即位，意在立威，铲除异己，杀鸡儆猴。这次大张旗鼓的反腐运动，貌似打虎，实则针对那些貌合神离的大佬和桀骜不驯的老军头，选择性极强，无非是中共的又一场内斗罢了。”

和平亦讥讽道：“还有那个‘伟大复兴的中国梦’，简直狗屁不通。复兴？复哪个兴？汉文景？唐贞观？明永乐？还是清康乾？说穿了，不就是想当世界老大吗？更搞笑的是中国梦，难道说这句话的人就不知道‘白日做梦’、‘黄粱美梦’、‘痴人说梦’这些成语吗？他要真想为老百姓做点实事，就该学学罗斯福。当年罗斯福入主白宫，说总统就像一个船长，带领一船人在大海上航行。船长必须给大家指出一个人人都看得见的目标，这样水手们才能齐心协力地向目的地前进。可他却让老百姓做大头梦，说穿了，他就是自己想做皇帝梦吧。”

江教授拍手赞道：“说得好。什么他呀，不就是习近平吗。这里是自由世界，没有监控，没人告秘，点名道姓的怕什么。”

汉斯笑道：“不错，英国《经济学人》杂志几年前就认定习近平的‘中国梦’就是他个人的‘皇帝梦’，那一期的封面就是一幅习近平黄袍加身端坐龙椅的漫画呢。”

江教授接着说：“去年，大陆借抗战胜利 70 年之际，搞了一个阅兵式。习近平和他太太接见外国元首时，二人站在红地毯中央，让各国贵宾排队听召，一个一个穿过长廊，和他俩握手照相，颇有点万邦来朝，夷人觐见皇帝的味道，就差让洋人下跪了。更让我鄙夷的是，在阅兵方队中，除了花车里有几个国民党抗战老兵，其它的抗战方队都是当年共军的番号，像什么‘狼牙山五壮士’，‘刘老庄英雄连’，‘平型关突击连’之类的。我

不否认他们都是抗日英雄，但他们都是在小战斗中牺牲的。而在抗日战场上浴血奋战的国军将士，却在大陆纪念抗战胜利 70 年的大会上湮灭无存。想想当年的四行仓库保卫战，虎贲军，远征军，以及淞沪会战，南京保卫战，徐州会战，长沙会战，武汉保卫战等上百个重大战役，想想 300 多万牺牲在战场上的国军官兵，他们才是取得抗日战争胜利的中坚。而共产党却贪天之功为己有，习近平像个皇帝一样大搞庆典，也太不要脸了吧。”

见江教授情绪激动，寄秋连忙安抚道：“江教授，淡定，淡定。你应该听到过这句话，历史是由胜利者书写的。”

钟山摸出手机，翻出一段网文，笑呵呵地说道：“说到历史，我给你们念念这一段汉朝初年的历史，你们看看是否和红朝历史有一拼。在抗秦战争中，刘邦游而不击，项羽才是抗秦主力。项羽率领楚军将士浴血奋战，在巨鹿等大型会战中九战九捷。刘邦打过什么大仗？一分抗秦，二分应付，七分发展。抗秦胜利后，鸿门和谈，项公仁慈，放走刘邦。岂料纵虎归山，刘邦做大，经过广武、荥阳、垓下三大战役，一举夺得天下。刘邦登基后，为了巩固皇权，又搞了一系列的政治运动，铲除异己，杀戮功臣，导致伟大的韩副统帅命丧黄泉。刘邦死后，差一点让老婆吕后夺了江山。幸亏周勃老师、陈平主席发动政变，才没让革命果实被窃取。而后经过文景二帝无为而治，韬光养晦，才取得了巨大的经济成就。再后来，武帝登基，一改前朝黄老治国理念，惩治贪腐，削除蕃王，独尊儒术，建立丝绸经济带，一改前朝怀柔外交政策，好大喜功，黩武穷兵，咄咄逼人，短短几年就把原本殷实的国库消耗一空。对了，其妻卫子夫能歌善舞，是其第二任皇后。”

“天哪。”钟昆抚额：“这是谁编的，也太有才了。”

“哈哈。”一帮老头亦随之大笑，笑得形骸放浪，笑得肆无忌惮……

## 第九十八章 天理昭报应不爽 三十年烛光维园

(1)

“嗷…，嗷…，受不了啦…，让我死吧…，嗷…”

凄厉的嘶喊声，唤醒了昏睡中的顾建国。他吃力地睁开眼皮，循声看去，是隔壁病床的病人在哀嚎。那个病人的身子蜷缩成一团，在床上滚来滚去，被子跌落在地，失禁的尿液和汗水浸湿了床单。顾建国知道，这位胰腺癌患者的吗啡劲儿又过去了，此刻痛得浑身痉挛，痛得生无可恋。

“别喊了，给你打针。”病房门口匆匆走进来一位中年女护士，身后紧跟着那位胰腺癌患者的护工。

护工很有经验，爬上病床，俯身压住患者颤栗的躯体，双手按住患者干瘦的胳膊。护士备好针管，扎紧止血带，消毒，穿刺，见到回血，放松止血带，缓缓注射，一套流程冷酷、专业。短短几分钟后，吗啡开始发生效力，病房里安静了下来。

然而，疼痛似乎也会传染，没一会儿，另一张病床上的患者开始了断续的呻吟。陡然间，顾建国感到右肋下一缩，刺疼阵阵袭来，如万箭穿心。两个月了，这种蚀骨噬心的疼痛愈发频繁、愈发剧烈了。他咬紧牙关，强忍痛苦。他没有手表，不知道确切时间，但从病房墙上那一抹斜阳来看，离下一针杜冷丁注射还早着呢，即便现在他大喊大叫，也无人理会。

这是一家普通的肿瘤医院，这间病房里收留的都是恶性肿瘤的晚期患者。顾建国和他的病友们一样，都是躺在病床上等死的病人。而与别的病人不同，他也还是一名犯人，一个判了十二年有期徒刑的犯人。时至今日，他服刑尚未满八年，若不是确诊为肝癌晚期，监狱不会放他出来保外就医。

人们常说，晚期癌症患者所面临的，是对生的无望和对死的恐惧。然而，对顾建国而言，死，他已经不怕了。他唯一希望的，是在杜冷丁的抑制下，于昏睡中猝然死去。可近几日，他却常常清醒。就像现在，好不容易在昏睡中忘掉了一切，又被身边这个可恶的家伙吵醒，疼痛回来了，思想也回来了。思想中，有对自己一生的回忆，有对亲人们的思念，有对许多问题的不解…。思想的磨盘一旦碾压起来，比癌细胞分裂造成的剧痛还要痛苦万分。

曾经的他，是何等的春风得意。权力、金钱、女人，男人们梦寐以求的东西，他玩弄于股掌之间。可自从顾家唯一的子嗣顾天赐莫名其妙地遭人绑架，他就开始了噩梦连连。有时梦见一只混沌模糊的黑手，一点一点地把他拖进深不见底的泥潭；有时梦见一个眉目不清的小儿，一遍一遍地在他耳边唱着“都是坏东西…”。噩梦做得多了，他心里发慌，特地找来佛洛伊德的《梦的解析》。可这个老头的话晦涩难懂，与其说“梦是潜意识的情



欲伪装的满足”，还不如老祖宗说的“日有所思，夜有所梦”来得简单直白。他不想让别人知道自己内心的恐惧与焦虑，便悄悄上网，打入“黑手、泥潭”，“小儿、唱歌”以及“解梦”等关键词句。网上立马给出大量信息，有的言之凿凿，有的故弄玄虚。而据古人编撰的《梦林玄解》所示，梦见手背汗泥，凶，主兄弟宗亲受累；梦见小儿唱歌，凶，主厄运将临。过去，他把这种解梦占卜的玩意儿当作封建迷信，嗤之以鼻。但天赐失踪后时隔不久，先是建军被抓，继而自己被双规，接着兄弟二人双双被判刑，噩梦如同穿越时空的魔咒，一一应验，令他不得不信。

保外就医两个月了，只在警察押送他到医院那天，建军的大女儿乐乐来过一次，为他缴纳了一笔住院费，之后就再也没来过医院。乐乐抹着眼泪告诉他，爸爸五年前病死在劳改监狱，妈妈去年也走了，家中的一切都被政府没收了，如今顾家只剩下她一个人。她受小婶婶朱抗美的托付，等叔叔刑满出狱，把这些年存下的退休金给叔叔当生活费。可她突然接到监狱通知，说叔叔得了重病，保外就医，让她来交住院费。小婶婶留下的钱不多，勉强够交住院费，护工就雇不起了。乐乐临走前说，五年前，她和妈妈到劳改监狱医院见爸爸最后一面，爸爸说了一句没头没脑的话，如果你能见到你叔，告诉他，老子想明白了，那件事就是他干的！

这句没头没脑的话，别人听不懂，建国听到却如同炸雷。他知道，进了地狱，他也无颜面对建军了。顾建国承认，他的身子里藏着个魔鬼。打从他扑向龚晚香那一刻，这个魔鬼便现了形，操控了他的灵魂。在以后的岁月里，他也曾尝试过压制自己心头的魔念，但终究还是敌不过金钱美女的诱惑，走上了一条违法乱纪的不归路。然而，事已至此，悔之晚矣，况且走上这条不归路的又何止他一人。仅以明都为例，市委书记、市长居然成了高危职业，他的前任，他的后任，不是接二连三地进了监狱吗。他唯一感到内疚的是对不起两个人，一个是他的双胞胎兄长顾建军，替他背了一辈子黑锅，另一个是建军口中的“小孽种”，他的亲儿子，至今不知流落何方，是死是活。

又一阵剧痛袭来，疼得他嘴唇发抖，青筋暴起。突然，他掀起被单，掩住口鼻，狠狠地咳嗽了一阵。揭开看看，被单上沾满腥臭的脓血，团团乌黑里夹杂着破碎的淤块。然而，此刻的他，心里却是一片空明。他想，这也许是回光返照吧。唉，老话没说错，人在做，天在看，一报还一报，苍天饶过谁？

“嗷……”顾建国身子一挺，又喷出了数口黑血，脑袋一歪，昏死了过去……

(2)

“阿嚏，阿嚏，阿嚏，阿嚏……”就在此刻，远在香港的龚新接连打了好几个大喷嚏。

中国人对打喷嚏有个说法，一想二骂三念叨，意思是说，打一声喷嚏有人在想你，打两声有人在骂你，打三声就是有人在念叨你。可他一连串打了七八个，打得惊天动地，泪眼模糊，这究竟又是惹了谁呢？

女秘书听到董事长办公室里传来一连串的喷嚏声，急忙走到门前，推开一条缝，关切地问道：“董事长，是不是受凉了？”

龚新抽出一张纸巾，擦去眼角的泪水，摇头道：“嗯，没事。那个…，山姆还没到吗？”

“还没呢，我打个电话问问。”说罢，女秘书轻轻地关上房门。

“钟总”，“钟总好”…

出了电梯，走廊里来来往往的白领精英们纷纷驻足，向钟山颌首致意。这样的场合，钟山早就习惯了，便点头回礼，面带微笑从他们身边走过。

二十六年前，钟山正式入职敖龙集团。他从一名房地产评估师做起，陆续担任过加拿大敖龙集团方舟地产公司的项目经理、副总经理、总经理，直至敖龙集团副总裁。如今的他，身肩重任，负责整个集团的房地产投资和经营管理。敖龙集团的房地产业务分作三大块，香港、大陆和北美，每一个地区都有主管经理。而钟山则总揽全局，运筹决策，常常在三地跑来跑去。当然了，有些事，钟山可以拍板，但涉及到集团巨大利益的决定，钟山还要请示集团董事长兼 CEO，他的大老板龚新。

这一次在国内出差，他跑了两个多月，除了上海、北京、明都这样的大城市，还去了几座二线城市和县城。经过一系列的地产抛售、项目重组、资金腾挪，他把当断则断的问题都处理的差不多了。还有一个投资上亿的房产项目，国内合作方资金断链，开发商欠了一屁股债，卷铺盖跑路了。为了把损失减至最低，钟山决定从该项目撤资，任其烂尾，因为他早已觉察到国内楼市前景不妙，即将暴雷。只不过这个决定过于重大，必须得到董事长的首肯。

实际上，迅速撤离大陆房地产市场的建议，还是钟山提出来的。去年大陆修宪，删除了国家主席“连续任职不得超过两届”的限制，并将一句拗口的“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写入宪法，顿时引发了轩然大波，海外口诛笔伐，国内惊愕茫然。春江水暖鸭先知，世上总有一些敏感的人，立马看清了这里面的猫腻。百度上，从新华社下午发布消息至晚间，短短四个小时，“移民”二字的搜索指数从不到100飙升到2500。紧接着，“袁世凯<sup>69</sup>”在微博上被屏蔽了，“终身制”在百度上也找不到了。人们心中长久以来的揣测终于得到了证实，习总书记所说的什么新时代、什么两个维护、什么四个意识、什么初心、什么中国梦，归根结蒂就是一句话，他舍不得离开那张龙椅。再看看习总书记登基后这几年的“政绩”：以“反贪腐”为名铲除政治对手和潜在的威胁；对党内外实施钳口术“不准妄议”、“定于一尊”；为所谓的“人类命运共同体”而“一带一路”地“大撒币”；在“伟大斗争、伟大工程、伟大事业、伟大梦想”的口号下推行强军政治；借小人之口“忠诚不绝对，就是绝对不忠诚”之类的阿谀奉承大搞个人崇拜；用“红色基因、红色血脉、红色信仰”的现代迷信和血统论对青少年洗脑；弃“韬光养晦”如敝履而奉行四面树敌的“战狼外交”；由他亲任一把手的各种“领导小组”凌驾于政治局和政府职能之

---

<sup>69</sup> 袁世凯（1859—1916），中国近代史上著名的政治、军事人物，北洋军阀领袖。1915年12月宣布自称皇帝，改国号为中华帝国。此举遭到各方反对，袁世凯在做了83天皇帝之后被迫宣布取消帝制。

上；…，直到“修宪”为自己的皇帝梦铺平道路。更令人气愤的是，在去年年底北京召开的庆祝改革开放四十年大会上，真正的改革先驱，胡耀邦、赵紫阳、万里、袁庚等人无一提及，反之，那个被国人当作笑话的老太婆申纪兰<sup>70</sup>却被授予改革先锋。在钟山看来，庆祝改革开放的大会不提真正的改革者，如同纪念抗战胜利不提老蒋，是对历史的践踏，是贪天功为己有。更有甚者，习一尊还大言不惭地声称他自己开辟了改革开放的“新起点”，领导了改革开放的“新时代”。奇怪的是，到底改什么，怎么改，他只字不提，反倒说“不该改的坚决不改”。明眼人都看得出，只要这位志大才疏、德不配位的“一尊”赖在龙椅上不下来，未来的中国社会将是一个令人不安，令人沮丧，令人恐惧，而且充满变数的社会。

于是乎，许多人又蠢摸着用脚投票了。尤其是国内的富豪和精英们，或者偷偷摸摸地转移资产，或者想方设法地移居海外。不久前，网上冒出一个黑色幽默的段子。几位顶级富豪和香港首富李超人一起比赛跑步，大家都觉得李老腿脚不好，肯定跑不快。可结果令人跌破眼镜，老人家居然跑了第一。大家都很奇怪，这怎么可能？李超人大笑道：谁让你们听见枪声才跑的…。

正因为如此，在去年的敖龙集团董事局会议上，董事们全票通过了钟山提出的建议，暂停向大陆房地产市场投资，在建项目能脱手的脱手，能清盘的清盘，实在做不下去的，壮士断腕！

女秘书刚要给钟山打电话，突然看见他已经到了门口，连忙招呼道：“哎，钟总来了。董事长正在等你呢。”她拉开董事长办公室的门，侧身一旁，娇声问道：“钟总要喝什么？茶还是咖啡？”

“咖啡，不加糖，不加奶。谢谢。”钟山走进办公室：“龚董，我回来了。”

“Welcome Back。”龚新微笑着站起身：“山姆，这两个月辛苦你了。”

“哎，谈不上辛苦。”钟山拍了拍微微凸起的肚腩：“你看看，我又胖了吧。”

虽说钟山过去曾是龚新口中的“小山叔”，但他不过长了龚新4岁，兼之六四逃亡时龚新于他有救命之恩，钟山从未把自己当作什么长辈，自认是龚新的铁哥们儿，而且是可以掏心掏肺、可以火里来水里去的那种铁。故而他在龚新面前，直而不肆，谈笑自若，如亲兄弟一般。

龚新上下打量了一下：“嘿嘿，还真比以前胖了噯，看来这两个月没少腐败。”他拉着钟山的手走到沙发旁：“来，这边坐。”

二人面对面地坐下，龚新继续道：“你发来的邮件我都看过了。原则上，我同意你的建议，把那个项目做切割处理。但是，究竟什么原因让你做出这个决定，我还是想听一听里面的故事，就当好奇吧。”

钟山方要回话，办公室门开了，女秘书轻盈地走进来：“钟总，你的咖啡。”

“谢谢。”钟山接过咖啡，抿了一口：“嗯，好久没喝过这么香的咖啡了。”

---

<sup>70</sup> 申纪兰（1929—2020）自1954年当选第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后，连续十三届当选全国人大代表，被誉为中国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制度的“活化石”。

“钟总，不客气。董事长，你有什么需要的吗？”

龚新笑着摆摆手：“不需要，谢谢。”

钟山将咖啡杯放在茶几上，苦笑道：“你想听故事，成，我就把那个垮掉的项目当作故事说给你听听，情节还是蛮狗血的。”

“哦，你这么一说，我就更好奇了。”

“四年前，在江北一个县级市，当地几个土豪拿下郊区 500 亩地，找咱们联合开发商品房，总建筑面积 24 万平米，他们入股三分之二，咱们入股三分之一。国内主管经理把评估报告送到我手上，我觉得投入不高，而且合作方已经拿到地皮并负责拆迁，风险不会太大，就同意立项了。哪知道，这个项目是那几个土豪和市里的官员一起做的局，想空手套白狼。他们靠着高利率融资、借高利贷竞拍中标，付出土地出让金后，立刻获得土地使用权证书。为了快速立项，从市征收办到派出所，从村委会到土地局、规划局，开发商们见佛就拜，拿钱开路，很快就完成拆迁，搞到了施工许可证。一期工程才上马，他们就靠内部关系拿到预售许可证，开始售楼花，还打出广告，购房定金交得越高，折扣就越高。他们还和当地城镇银行联手，楼盘刚成型，银行就给购房者发放按揭，并将业主买房的尾款全部打给了开发商。可即便这样，他们的资金还是不够，欠了一大笔工程款，还要偿还高利贷和银行利息。资金周转不开，他们便打起了二期楼盘的主意。二期的广告比一期更疯狂，凡一次性付清购房全额的业主，除了八折优惠，还保证门面房包租，住宅赠送全套家用电器，八年后如果楼价不翻番，开发商承诺按照房价的 250% 回购。”

龚新笑骂道：“我靠，看了这样的广告，我都动心了。”

“那是，这么赚钱的买卖，搁谁不动心。这种高级骗术，一开始还真蒙骗了不少人。可没过多久，国内银行整顿，房贷政策收紧，利率上涨，二期楼花卖不动了。他们一期楼盘尚未封顶，二期楼盘又破土动工，摊子铺得太大，终于资金断链。施工方拿不到工程款，本来能封顶的楼盘也停工了。业主们一看楼盘烂尾，开发商也跑路了，便拉起横幅找政府，又哭又闹，乱成一锅粥。市政府没办法，向施工方施压，责令他们复工。可施工方就回了四个字，没钱不干。”

“呵，施工方倒也不傻。一旦房子造好了，楼盘就从开发商的资产变成业主的了，不把楼盘扣在手里，他们的工程款就打水漂了。”

“可不嘛。业主们越闹越厉害，扬言到皇城告御状。当地政府急了，一旦闹出大事，他们的乌纱帽不保。如果上面派来巡视组，一查一个准，什么书记市长局长行长的，一个都跑不了。也不知道他们打哪儿打听到我在明都，便派来一名副市长，拉我到他们那里做客。”

“哈哈，要拉你当接盘侠了。”

“不错，就是想拉我们去接那个烂摊子。要说呢，他们许诺的条件还真诱人。只要我们接盘，把业主们安抚住，那块地皮归我们，开放商前期的投入也都归我们。也就是说，只要我们追加投资，继续施工，那块地皮的使用权和楼盘都是我们的。”

“哇塞，地皮白给，还有这种好事？”

“哼哼，好事？好事还能轮到咱们？他们给我下套，我才不会当那个冤大头呢。我的一个朋友给我透过底，为了从银行拿到工程贷款，那几个土豪开发商早就偷偷把土地抵押给银行了。还有一件事，听了更让人来气。我去工地视察，开车的司机是当地人。他说，他家原来的宅基地就在工地上。当年政府征地，给老乡们两个选择，或者拿拆迁款，或者置换商品房。拆迁款给的很少，在城里买一套房子都不够。而商品房置换却很诱人，好到

令人难以置信。那个司机说，他家屋大，开发商同意给他们 5 套三居室的商品房，一期 2 套，二期 3 套。当时他家里人高兴坏了，一栋破宅子，能换 5 套房，发大财了。村里大部分老乡和他家一样，都选择了商品房置换。他家老宅拆迁时，他的父母还在，还盼望着和儿孙们一起住新楼。可 4 年过去了，老宅没了，老父母也走了，新房的影子都没见到。找政府，政府不管，说当初没人强迫你们这样干，是你们自愿的。如今他一家人漂泊在外，手里拿着 5 套房子的白条合同，却没处去说理。那位司机还说，他已经和老乡们约好，再拖延下去，他们就闯进工地抢房子了。”

龚新恨声骂道：“我靠，合着这个项目从头到尾就是个骗局。”

“不错。这个大骗局，咱们公司负责那个项目的主管经理不会不知情。他一直隐瞒不报，要么是他玩忽职守，要么他也从中拿到了好处。我已经暂停了他的工作，建议公司派人查一查，该怎么处理就怎么处理。当然，这件事我也有责任，我请求公司对我做行政处分。”

“那个项目给公司造成多少亏损？”

“公司一期投入 5000 万，已经烂在里面了。二期预算也是 5000 万，投进去 1000 万，我把剩下的投资叫停了。”

“不会有什么法律问题吧？”

“不会，违约方是当地的开发商。咱们的律师说，即便业主或地方政府诉诸法律，敖龙集团也毫无责任，而且是受害者。真查下去，那些黑心开发商和政府官员一个也跑不掉，都要去吃牢饭了。”

龚新道：“这么说，那个项目咱们还持有三分之一的股份。”

“是的，但前景不乐观。”

“嗯。”龚新略作思索，坦然地笑道：“这事不怪你。就算 6000 万都砸进去了，对咱们公司来说，不过九牛一毛，就当是个教训吧。苦就苦了那些买房子的小老百姓，弄不好他们一辈子的积蓄都泡汤了。”

钟山长叹：“唉，要光是积蓄还好说，有不少业主借了房贷。如今房子拿不到，银行还要逼他们每月还按揭呢。”

“照你看，那个项目还能不能赌一把？”

“我看危险，基本上没有赢面。十几年前，国内房地产曾有过一次暴雷，大量的楼盘烂尾。当时，集团董事局很英明，决定赌一把，投资抄底，因为那时房地产的供需关系还是求大于供。果然没过几年，房价大涨，咱们接盘的烂尾楼都解了套，投资回报翻了一番。可过去的经验如今不适用了，如今的供需关系是供大于求，整个国内楼市都在去库存。投资者对房地产前景吃不准，不敢往里面砸钱。据我所知，内地有好几家房地产龙头企业出现了资金链断裂、商票逾期和债务违约，不少地方出现了‘鬼城’，就连明都那样的大城市，也有不少潜在的问题。我去看过几处新落成的小区，入住率不到 20%，一到晚上漆黑一片，住户少，连物业保安都请不起。”

“嗯，君子不立于危墙之下。现在看来，你去年的决策是正确的。”

“实际上，内地即将暴雷的不只是房地产，还有地方政府的债务。我有一个同学，在一个县里的经济开发区当书记。他告诉我，国内大部分县市的财政收入都靠卖地皮。以他们县为例，前几年靠卖地的收入占比 60%还要多。可从去年到今年，卖地收入呈现断崖式下跌。丢了土地财政这一块，他们县连公务员的工资都发不出来。更可怕的是，在大搞开发区的忽悠下，县领导为了政绩，拼命向银行借钱，如今欠了一屁股债，100 年都还

不完。他带我参观了他们的开发区，围了上千亩地，盖了不少厂房和办公楼。可大部分房子都空置，还有许多没有门窗的烂尾楼盘，外面长满了野草。我那个同学说，这两年全国经济下滑，上面还他妈的乱折腾，把不少外商吓跑了，如果再来个天灾人祸的，老百姓就没指望了。”

“哈哈，你那个同学是个明白人。”

“董事长。”办公室的门推开一道缝，女秘书探身进来，指了指手表。

“哟，时间不早了。”龚新笑道：“山姆，走，我为你接风，咱们喝酒去。”但他紧接着又补充了一句：“可惜，今晚不能喝个痛快。”

“没事，下次。”听到龚新的话，钟山也感到肚子饿了，而且他晓得龚新后一句话的含义，因为他们早就约好，今晚还有重要的事去做。

### (3)

敖龙大酒店的一间包厢里，冷菜已经上桌。桌上没放白酒，只有一扎生啤。

龚新倒了两杯啤酒，推给钟山一杯，自己拿起一杯：“山姆，走一个。”

“走你。”钟山和龚新碰了一下杯，仰脖一饮而尽，冰凉可口：“哇，舒服。”他为二人再次斟满酒，突然想到了什么，问道：“哎，你怎么不把依依喊来一起吃？”

“她不在香港。两个孩子放暑假，依依带他们去明都，看外公外婆去了。”

“依依的父母还是不肯来香港？”

“不肯来。不来也好，省得心烦。”

钟山早就听文漪说过，辛儿和他岳父母的关系不是很融洽。当初老两口因为辛儿行凶伤人的事，不同意依依嫁给龚新。可辛儿伤人是为了谁？不就是为了依依吗？而且这么多年过去了，外孙子外孙女都上大学了，老两口儿还是那么不通人情吗？

故而钟山问道：“怎么？不会为了过去的事，他们还在耿耿于怀吧？”

龚新苦笑着说：“那倒不是，关键是话说不到一起去。文革时，老两口儿都是臭老九，挨批挨斗的，吃了不少苦。可现在，他们居然还相信共产党的宣传，说香港太乱，有外国势力在香港搞暴乱，分裂国家，破坏一国两制，住在香港不安全。”

“唉，我在国内期间，也遇到过好几个这样的老人，比你岳父母还要左，左得离奇。一个个七老八十的，年龄都活到狗身上了，还像当年红卫兵似的，一付造反派的脾气。我骂两句老毛，批评两句共产党，他们立马血压升高，骂我是汉奸，跟我吵得脸红脖子粗的。兴许他们返老还童，大脑功能退化，退回到了文革那个年代。”

“咳，香港不是也一样。基本法上说好要循序渐进实现普选，可从香港回归到现在，二十多年了，全民普选还是一张空头支票。共产党说话不算话，老百姓发声就镇压。从几年前的‘雨伞革命’闹到如今，闹得香港民心混乱，社会撕裂。家里人在一起不能聊政治，一聊政治就吵架。算了，不说这些糟心事了。你的老母亲呢，也不肯去加拿大吗？”

“嗯，说破大天，老太太也不想出去。不过我妈不是为了爱国，只是不想离开故土。我姐的水磨工夫没白做，几十年拉着我妈去教堂，终于把老太太拉进教门。我老爸前脚过

世，我妈后脚受洗，如今天天和姊妹们一起唱圣歌。我看她们身体和精神都不错，就由她们去了。”

“对了，我记得小时候住在太公家，是桂芝阿姨一直照顾我。听说她后来在你家帮佣，她还干着吗？”

“她呀，都七十多了，早就回江北老家享福去了。”

“哦，那你妈她们又要找个保姆了。”

“她们请了个钟点工，帮着买菜做饭，日子过得倒也悠闲。”

两个人一边喝着啤酒，一边扯着闲篇。没一刻儿，服务生上齐了热菜。

“来，再走一个。”龚新举杯。

“干。”

“快点吃吧，去晚了路堵，车不好开。”

“好嘞。”

匆匆吃罢晚饭，二人走出敖龙大厦，上了早已等候在大门前的总裁专车。果然如龚新所料，车子才开到轩尼诗道，路就开始堵了，街面上警察也多了。

龚新对司机说：“找个地方停车，放我们下去。”然后转头对钟山道：“山姆，咱们走过去。”

“好嘞，正好消消食。”

二人下了车，龚新看了看街面上络绎不绝的人流，不禁笑道：“我靠，今天人不少，来晚了就没地方坐了。”

钟山一旁附和道：“嗯，老天爷也算帮忙，有点闷热，却没下雨。哎，龚董，我听说那个铜锣湾书店就在附近，咱们过去看看。”

“那个破书店有什么好看的，早就关门停业了。”

“嘿嘿，我想去拍个照，留个念。”钟山晃了晃手机，呵呵笑道：“一个小破书店，能引发香港政治地震，还是蛮有纪念意义的。”

“行。那个书店我去过，没多远，跟我走吧。”

龚新带着钟山转入骆克道，走了没一会儿，便指着头顶的一块招牌说：“到了。”

钟山抬头望去，一块横匾悬在道路上方，上书“铜锣湾书店”。再朝左看去，楼墙上有一面画着箭头的黄招牌，“请上一楼”。然而，招牌下只有一扇逼仄的钢栅门，门上挂着一张残破的纸牌，上面写着中英文，“休息 Closed”。

“我靠，就这么个破地方啊。”钟山一边拍照，一边感叹。

这时，路边过来两个身穿黑衣戴着口罩护目镜的年轻人。他俩走到书店铁门旁，迅速地贴上一张纸，然后便匆匆离去。钟山趋前一看，白纸上写了八个大字，“欲加其罪何患无辞”。

见钟山拍个不停，龚新笑道：“山姆，这么个破地方，还没照够吗？”

“嗯，够了，够了，走吧。”钟山把手机放回衣兜，边走边问：“哎，龚董，那本小黄书你看过了吗？”

龚新当然晓得钟山在问什么，立马回答道：“看了。霍史尼玛，整个一个胡屌扯，弄得像个真的似的。你呢？也看过了吧。”

听到龚新爆粗口，钟山心头暗笑，这小子，离开家乡三十多年了，骂人的俚语倒还没忘记。不过也就在自己面前吧，他才会放下董事长的架子，流露出当年的小痞子气。

于是钟山也跟着笑骂了一句：“是滴哎，甩的一逼屌糟。”

“哈哈。”臭味相投，龚新捧腹大笑。

钟山接着道：“说实话，这种无厘头的绯闻艳史，跟色情小说差不多。弄个耸人听闻的标题夺人眼球，无非想借大人物的名头赚点钱罢了。大家看了也就一笑了之，没有人会在意的。可搞笑的是，为了这本小黄书，大陆秘密警察竟然越境抓人，反倒把事情闹大发了，有了点‘此地无银三百两’的味道。”

龚新一声冷笑：“哼哼，No Zuo No Die。”

虽说钟山有两个多月没来过香港，但如今的网络太强悍，无孔不入，无处不在，香港发生的事他都知道。他和龚新所说的那本小黄书，书名叫《习近平与他的情人们》，已经在香港和海外流传了一段时间了。看过这本书的人，但凡有点脑子，都知道作者在捕风捉影，胡编乱造，有些情节荒诞无稽，甚至粗鄙下流，他总不至于趴在床底下听人家嘿咻吧。可偏偏有人长了一付猪脑子，将这本无厘头的小黄书视作洪水猛兽，不惜破坏“一国两制”，把发行小黄书的铜锣湾书店五位职员都秘密抓捕了。一时间，这个藏身于香港公寓中的小书店名声大噪，那本小黄书也因此家喻户晓，越境抓捕事件更让香港人成了惊弓之鸟。

令人诧异的是，港府竟然在这个敏感时刻祭出一纸《逃犯条例修订草案》。如果这个条例得以通过，香港警方就可以通过“合法”的渠道把铜锣湾书店的老板们遣送到大陆，乃至把所有被中共国安认定为犯罪嫌疑人的香港公民和外籍人士直接递解给大陆警方，共产党无需采用偷偷摸摸的绑架的手段了。如此一来，香港的自由、民主、司法独立名存实亡，邓小平承诺 50 年不变的“一国两制”也大限临头。一只蝴蝶扇了扇翅膀，可以引发一场龙卷风。钟山当然听得懂龚新那句“No Zuo No Die”的含义，不作死就不会死。他们以及许许多多的香港人都已经有了预感，铜锣湾书店事件或许就是那只扇动翅膀的花蝴蝶，一场巨大的政治风暴就要来了。

“哎，天快黑了，咱们得过去了。”

“快走吧！”

(4)



越往前走，警察越多。

然而，如潮的人流，无视警察防暴头盔下冷漠的目光，成群结队，摩肩擦踵，涌向港岛最大的公共集会场所，维多利亚公园。

今天，是个特殊的日子。1989年6月4日在北京发生的那场血腥屠戮，到今天已经整整三十年了。在人类历史的长河里，三十年不过是一朵小小的浪花。但对每一个人来说，三十年几乎是半辈子了。当年同情支持学生的长者们，许多人已经作古，抱着遗憾离开了人世，活下来的，也大都苟延残喘，心如死灰。像钟山这样年轻的八九运动参与者，以及曾经声援北京学生的香港青年学子们，也都接近或步入知命之年，当年沸腾的热血业已冷却了。然而，六四这个日子，他们没有忘记，人民没有忘记，世界也没有忘记。在维多利亚公园举办的六四烛光晚会，已经延续了整整三十年。参加烛光晚会的人群里，有老年，有中年，有青年，也有孩子。他们人人手持一盏蜡烛，坐满了维园的六个足球场。烛光中的祈祷，烛光中的回忆，烛光中的抗争，烛光中的守望，如同香港的紫荆花，年年绽放，生生不息。

对钟山而言，六四这个日子，他更不会忘记，也不敢忘记。那一夜发生的惨案，烙印一般，深深地铭刻在他的心里。他之所以今天赶回香港，就是和龚新约好，一起参加纪念六四三十周年的维园烛光晚会。但是，龚新并未带他走进座无隙地的维园，而是来到柏宁铂尔曼酒店楼顶的露天酒吧，SKYE，董事长秘书早就在这里为他们预定好座位。不能和成千上万的香港市民坐在一起点燃蜡烛，钟山心里有点遗憾。但当他站在SKYE朝下看去，不禁倒吸了一口气，心头的遗憾立马化作了满腔的震撼。维园，好像一片璀璨的星海，尽收眼底，一览无遗。

今天的SKYE也与往日不同，没有七彩变幻的霓虹，没有激昂亢奋的摇滚。暮色中的楼顶酒吧，也亮起了点点烛光，与维园的万点烛光连成一片，融在一起。

“山姆，你要的东西来了。”龚新手持一瓶红葡萄酒从酒吧那边走过来，身后还跟了一位服务生，手里捧着一盒玻璃瓶蜡烛和一盘子酒杯。

“谢谢。”

钟山点燃了三瓶蜡烛，然后斟满三杯酒。

烛光闪亮，好似燃烧在天安门前的烈火。酒色殷红，好似飘洒在长安街上的鲜血。

他取来一只酒杯，举杯过顶，深鞠一躬，将酒杯放在一盏蜡烛前面：“于大哥，这第一杯敬你。”

直到今天，钟山只知道他口中的“于大哥”名叫于飞，是政法大学的博士，也是他的明都老乡。若非那场学生运动，在北京的茫茫人海中，他和于大哥也许不会产生交集。然而，就是这位相识短短十天的于大哥，用他年轻的生命拯救了自己。每到六四祭日，钟

山都会想起那可怕的一幕，都会在烛光前深深忏悔。由于自己的鲁莽，招来魔鬼射出的子弹，那一瞬间，于大哥将他扑倒在地，他的身上、脸上溅满了于大哥的鲜血…。

钟山拿起第二杯酒，恭敬地放在另一盏蜡烛前：“哈大哥，陈大哥，刘大哥，这第二杯酒，我敬你们。”

烛光中，钟山似乎看到了哈大虎、陈涛、刘迪这几位老大哥的身影，不由得回想起十几年前陈涛说的一段话。“中国的路该怎么走？我们认为，中国之未来，必将走上宪政民主之路！这不是个选择题，而只是个时间问题。诚然，到底哪一天这个理想才能实现，我们不知道。这个时间可能很长，长到我们无法亲眼看见。但只要我们为推动中国公民社会的形成与发展出过力，为宪政民主和一个自由、平等、正义的社会奋斗过，我们这一生也就没有虚度了。”这些年，哈大虎、陈涛、刘迪大哥相继离开人世，和他们一起驾鹤西归的，还有获得诺贝尔和平奖的刘晓波。从四五到六四，他们冲锋在前；从青涩到白头，他们战斗不息。可令人遗憾的是，他们为之奋斗一生的公民社会，依旧死气沉沉，不见一丝生机。正如大哥所说，他们是时代的先觉者，亦是带有悲剧色彩的殉道者。历史无情人有情，男儿本自重横行，壮志未酬身先死，长使后人泪满襟。呜呼哀哉…。

“这杯酒，我敬所有六四牺牲者和为中国民主自由而奋斗的先驱们。”钟山将第三杯酒放在最后一瓶蜡烛前。

一点点微弱的烛光，融汇在一起，可以让维园变作星辰大海。一点点微弱的声音，唱响在一起，可以让世界听到《自由花》。

忘不了的，年月也不会蚕蚀，  
心中深处始终也记忆那年那夕。  
曾经痛惜，年月里转化为力，  
一点真理，一个理想永远地寻觅。

悠悠长长继续前航不懂去惊怕，  
荆荆棘棘通通斩去不必多看它，  
浮浮沉沉昨日人群虽不说一话，  
不想清楚分析太多真心抑意假。

但有一个梦，不会死，记着吧！  
无论雨怎么打，自由仍是会开花。  
但有一个梦，不会死，记着吧！  
来自你我的心，记着吧！

…

## 第九十九章 人生如红尘逆旅 答案在风中飘荡

(1)

“呜—”，随着一声沉闷悠长的汽笛声，诺唯真安可号游轮起航了。

安可号游轮是一艘豪华的海上宫殿，高达 18 层，可载客 4000 人。游轮从西雅图出发，抵达阿拉斯加冰川，然后返回西雅图。在为期 8 天的旅程里，游客们可以领略到冰川的神奇，可以陶醉于大自然的旖旎，可以品尝各种风味的海鲜美食，可以欣赏百老汇式的精彩表演，被誉为冰川仙境的梦幻之旅。

站在第八层吸烟区的甲板上，望着渐行渐远的游轮码头和太空针塔，钟昆缓缓吐出了一口烟。莫名地，他想起近来在抖音上常听到的一首歌，歌词里有一句，“我爬上了屋顶给月亮递根烟，和你谈谈我是如何熬过的这些年”。他不禁暗自窃笑，还犯得着跟月亮发牢骚吗，这些年的难熬，人尽皆知，冷冷清清，凄凄惨惨戚戚也。人老了，早就没有了“卖了三两三”的梦想，也告别了“曾胸怀天下曾情长诗短”的岁月，“一锅时间”里只剩下“一口从前”，冷清点倒也无所谓。唯一的念想是趁着老胳膊老腿还能动弹，带着老伴“万水千山”。哪知就这点念想都大不易，况如这一趟冰川之旅，一等就等了三年。

早在三年前，文漪就开始张罗这趟旅游，并和雪素、乐湄说好，于 2020 年仲夏，三对老夫妇一起乘游轮，游览阿拉斯加冰川，为大哥办一次古稀之旅。本来文漪还邀请了汉斯夫妇，但他们乘过阿拉斯加游轮，便不跟着凑热闹了。哪知大家刚预订好船票，一场瘟疫陡降人间，蔓延肆虐，立马搅得天下大乱。未几，海面上也传来凶讯，三十余艘游轮上发现了患者，有数千人感染，亦有人不治身亡。唯恐病毒输入，各国禁止游轮靠岸，一艘艘美轮美奂的巨轮瞬间变成了漂浮在茫茫大海上的监狱。疫情来势汹汹，迫使全世界按下了暂停键，封城封国，停航停运。他们三家的旅游计划也泡了汤，不得不退了船票，老老实实地困在家里。岂料这一困就是近三年，如今三家终于抱团成行，只不过旅游换了个名头，成了董和平和陈寄秋两位小弟的古稀之旅啦。然无论如何，钟昆还是感到庆幸。大灾大难，人命危浅，朝不虑夕，能活着就得谢天谢地了。

这一波被世卫组织命名为“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的疫情，源于中国武汉，继而殃及全世界。在钟昆看来，这场旷日持久为害人间的大疫，既是天灾，亦参杂着人祸。疫情伊始，钟昆就在微信群上与网友们接龙，日复一日，罗列出一连串令人难以置信、难以理喻的“红朝之最”。

最无耻的谎言：可防可控，人不传人。

最悲催的饭局：武汉万家宴。

最恶毒的训诫：如果你固执己见，不思悔改，你将会受到法律的制裁！

最打脸的外交辞令：过度反应。

最流行的口号：XX 加油！

最奇葩的游戏：击鼓传锅。

最快下架的书：《大国战“疫”》。  
最牛逼的自夸：我亲自 XX！  
最冷酷的暗号：“有客自远方来”，“必诛之”！  
最紧俏的商品：口罩。  
最遭罪的游轮：钻石公主号。  
最烧脑的问题：你是谁？你从哪里来？你到哪里去？  
最神秘的人物：0 号病人。  
最盈利的中药：双黄连。  
最走心的网文：方方封城日记  
最响亮的马屁：感恩总书记。  
最热烈的欢迎：假的，假的，全是假的。  
最佳旅游线路：客厅→厨房→卧室→卫生间→客厅循环游。  
最多语种版本的文章：《发哨子的人》。  
最惨的归国留学生：建设家乡你不行，千里投毒第一名。  
最搞笑的防疫口号：夫妻必须分床睡，不准搂抱和亲嘴。  
最令人作呕的“诗”：《动态清零就是好》。  
最可怕的身影：POLICE 大白。  
最恐怖的“健康码”：红码。  
最提心吊胆的官员：“防控”负责人。  
最新的中文同义词：“封城”、“静态管理”、“原则居家”、“全域静默”。  
最古老的新官衔：十户长。  
最绝望的回怼：我们是最后一代。  
最无奈的哀叹：我们都在车上。  
最悲愤的咒骂：你们都要把人逼疯啦，你们都中邪了，你们都魔障了，你们都是妖怪。  
...

这里的每一个“最”，都是一个小故事，有的令人愤怒，有的令人心酸，有的令人敬佩，有的令人惋惜，有的令人苦笑，有的令人落泪…。钟昆知道，他和网友们接龙接出来的“红朝之最”，不过九牛一毛尔，若穷搜博采，可将这三年在红朝发生的奇闻怪志写成一本厚厚的书。可悲的是，天灾人祸延续至今，依旧看不到终点。新冠病毒已祸及全世界，导致 6 亿多人确诊，650 万余死亡，且频生变异，令人防不胜防。

疫情出现后，钟昆和文漪一直非常小心，尽量不外出，出门戴口罩，回家就洗手，但终究还是没能躲过去。今年初夏，老两口儿被一种称作奥密克戎的新冠变异毒株瞄上，双双中招，加入了德国三千余万的“阳性大军”。好在他俩身体底子还不错，又打过两次疫苗，得病后只出现了轻度症状，有点发热，稍许头痛，略感乏力，几天后就由“阳”转“阴”，不治而愈。这次有惊无险的病毒感染倒也帮了他们的忙，医生为他们开具了新冠康复证明，凭此证明外出旅游，就可免去做核酸的麻烦了。

在世卫组织的新冠疫情通报里，每天都可以看到数十万乃至数百万的新患者。在朋友圈里，也不断传出有人中招的消息。钟昆早已经见怪不怪，无动于衷了。值得庆幸的是，感染者的症状越来越轻，死亡率也越来越低。钟昆从自身的经历和许多老友患病后的经验得知，感染新冠也就像得了一次流感，虽然症状有重有轻，但由于毒性减弱，绝大多数患者可以幸免于难。近来，大多数国家的民众选择了“躺平”，与病毒共存，不少国家政府也解除了防疫措施，开放了国门。只有中国大陆，还在坚持那个搅得民怨沸腾的“动态清零”。今天封这儿，明天封那儿，小区围上刀片铁丝网，居民楼焊上铁栅门。一人确诊，邻里连坐，无论老弱妇孺，一车车地拉去隔离，宁可错关三千，不可放过一个，搞得鸡飞狗跳，民不聊生，百业凋敝。

说实在话，面对全世界的疫情乱象，钟昆也说不清究竟哪个国家应对得好一些。但随着时间的推移，大多数国家以加强自我防范、普遍接种疫苗、逐步形成群体免疫的策略似乎更科学，更人性化。富兰克林<sup>71</sup>说过，任何牺牲基本自由以换取短暂安全的人，最后既得不到安全也得不到自由。显而易见，红朝坚持到今天的“动态清零”，既限制了老百姓的人身自由，也无法为老百姓带来安全，只能使得国人不堪其苦，与世界“阴阳两隔”，成为一轮又一轮核酸、一波又一波封控的受害者。怪异的是，无论国内的防疫规定和手段如何噩梦般的离奇、荒谬或不合逻辑，这种卡夫卡式的“动态清零”政策居然能让大多数国人循规蹈矩，甚至忍气吞声，逆来顺受。毋庸置疑，如果那些违反人权伤天害理的“强行封锁、强迫转运、强制隔离”发生在西欧北美，老百姓怕是要揭竿而起了。

当然了，钟昆心知肚明，红朝的防疫政策，早已与科学无关，而演变成一种政治赌博。放弃“动态清零”，那位“我亲自 XX”的“一尊”就会从“人民至上，生命至上”的道德高地一落千丈，光环尽褪，颜面扫地。因而，他不惜代价，一赌到底，哪怕赌上国运。为保乌纱，各级官员也不得不唯唯诺诺，甚至在“清零”手段上层层加码，以示政治效忠也。虽然网上有传言，中共二十大后，“动态清零”就要翻篇了。可按照钟昆和朋友们的分析，如果“一尊”在二十大上顺利封神，他绝不会改弦易张，更不会下“罪己诏”，唯一的可能是找一个冠冕堂皇的借口走下台阶，同时向世界宣称，红朝在“我亲自 XX”下，取得了“动态清零”人民战争的伟大胜利。

唉—，看着越来越模糊的西雅图太空针塔，钟昆长长地叹了口气。国内被那个才疏学浅却又刚愎自用的“一尊”搅得一地鸡毛。这个世界呢？似乎也没好到哪儿去。三年来，世界舞台上演出了多少大戏，一场比一场荒诞不经，一场比一场悲催吊诡。

就在新冠病毒疯狂传播的时候，美国几个警察在执法过程中使用不当手段，致使一名黑人窒息身亡。“我无法呼吸”的视频披露在网上，顿时引发了轩然大波。众所周知，种族问题一直是美国社会的痼疾，时不时地出来折腾一通。由于许多黑人身处社会底层，相对贫困，失业率高，闹腾的也最为厉害。故而此案一出，种族矛盾再次爆发。在

---

<sup>71</sup> 班杰明·富兰克林（Benjamin Franklin；1706—1790），美国著名的政治家、科学家，《独立宣言》的五位起草人之一。

“Black Lives Matter”的口号下，人们走上街头，温和者游行示威，暴戾者打砸抢烧，甚至有人聚器闹市，安营扎寨，一度把美国搅得昏天黑地，乌烟瘴气。

未几时，一场闹哄哄、乱哄哄的美国总统选举又粉墨登场。双方不像以往的选举那样“费尔泼赖”，而是斗得难解难分，选举结束后，还互不买账，上演了一出武打戏。除了历史上几位美国总统被暗杀，这次的“国会山喋血”怕是美国政坛上最大的丑闻了。虽然骚乱很快被控制，但此次大选导致了美国社会的动荡与撕裂，至今余波未息，隐患尚存。

有人将动乱的起因归结于社会财富分配不公，经济不景气，致使美国民众对未来失去了信心。疫情前，钟昆曾去过一趟旧金山。当他看到市中心街道上横七竖八的无家可归者，看到瘾君子们扔在地上的针筒、吸管、铝箔纸，看到路边的污秽、烂纸板、垃圾堆，心中感到一种无由的颤栗。美国政客们为了所谓的“政治正确”，左右双方互相攻讦，不但没有找到解决方法，反倒使得党争加剧、社会撕裂、毒品泛滥、枪杀频发、治安恶化。由此看来，面对贫穷、懒惰、不公、犯罪等社会问题，“自由、民主、科学”也显得无能为力。

亦有人把动乱的起因归罪于网络世界，责备脸书、推特一类的社交软件分裂了美国社会，成为谣言的传播渠道和阴谋的滋生土壤。这一点钟昆颇有同感，网络、手机这些玩意儿对人类的影响太大了，简直大到无法估量。就像美国的脸书、推特，大陆的微信、抖音，既缩小了世界，也放大了世界，已然成为人们生活中的不可或缺。这些现代化信息载体比传统的文字载体厉害得多，因为它和每个人的日常生活融为一体，提供的服务与人们的衣食住行息息相关，传达的信息以人们喜闻乐见的形式出现，容易理解，容易吸收，传播速度极快，而且把触角深入到人类生活的方方面面。人人都在网络信息的狂轰滥炸下，潜移默化下，不知不觉地接受着各种类型的“洗脑”。明星们使用它，可以招徕粉丝追捧；商人们使用它，可以创造财富神话；极端分子使用它，可以策动恐怖仇杀；而独裁者使用它，可以监控民情舆论，顺我者昌，逆我者亡。就拿微信来说吧，原本是个好玩意儿，无论亲朋好友、同学师长、亦或趣味相投者，大家抱成“群”，人们在自己的“群”里交流往来，你好我好大家好。可令人抱憾的是，一旦牵扯到政治，“群”里就乱了套，意见相左者各持己见，恶语相向，先红脸，后红眼，最后割袍断义。这些年，钟昆曾经参与的微信群大都撕裂，有的解散了，有的他主动退了，也有的把他踢出来了。

而接下来的一场大戏，更加触目惊心。今年初，俄罗斯普京<sup>72</sup>大帝以“特别军事行动”为幌子，派出熊罴之师，兵分三路，大举入侵乌克兰。战火一起，国际社会一片哗然，沸反盈天。以美国为首的自由世界立马做出反应，坚决做乌克兰的后盾，对俄罗斯发起一轮又一轮的制裁，为乌克兰提供一批又一批的援助。而国内的反应则大相径庭，老俄粉和小粉红们好像打了鸡血，兴奋异常，歇斯底里地为普京大帝叫好。红朝的外交战狼们则阴阳怪气，貌似中立，却拼命指责美国佬“拱火、递刀子”，为挑起战端入侵他国的老毛子开脱洗地。令人跌破眼镜的是，这场原以为一个闪电战就能结束的俄乌战争，竟然打成了

---

<sup>72</sup> 弗拉基米尔·弗拉基米罗维奇·普京（Vladimir Vladimirovich Putin 1952 - ），俄罗斯第5任、第9任总理、俄罗斯第3任、第4任、第6任、第7任总统。2021年通过宪法修正案，普京可将他的总统任期延长至2036年。

持久战。普京大帝的坦克、飞机、大炮、导弹不但没有征服对手，反倒被打得丢盔卸甲，惨不忍睹。然而，俄罗斯毕竟脱胎于昔日的“超级大国”，其军事实力不容小觑。世人担忧，如果普京大帝一心要死磕到底，难保这个疯子会不会铤而走险，因为他曾经说过，如果俄罗斯不在了，这个世界也没有存在的必要了。

唉，想到这场无休无止的新冠疫情，想到这场前景难料的俄乌战争，钟昆又长长地叹了口气。病毒，是上天对人类的惩罚。战争，是人类对自己的惩罚。这个世界到底怎么啦？

一阵海风吹来，他不禁打了一个寒颤。

(2)

当三对老头老太在游轮上会合时，正值晚餐时分。安顿好行李后，他们立马进了自助餐厅，大嚼了一顿，肚子吃得滚瓜溜圆。饭后，钟昆跑出去找地儿抽烟，其他人还舍不得离开饭桌。他们都是从不同的地方来到西雅图，又许久未见，到了一起话就说不完。故而人人手捧一杯咖啡，一边欣赏着窗外的美丽海景，一边漫无边际地闲聊着。

“哎，大哥，我们在这儿。”远远瞅见正在四处张望的钟昆，文漪连忙挥手招呼。钟昆走过来，讪讪道：“眼神不行啦，找了半天，这里面也太大了。”

“过完瘾啦？”

“嗯，过完了。”

和平笑着对文漪说：“文漪，抽烟对身体不好，你还不让大哥戒掉啊？”

文漪苦着脸回应道：“我？一辈子都是我听他的，他才不听我的呢。”

“咳，老都老了，还戒什么。”钟昆洒笑：“反正我抽的不多，饭后一支烟而已。有人说，老习惯不能改，改了反而出毛病。”

和平摇头：“大哥，你就找借口吧。”

寄秋一边刷着手机一边说：“要我说，你们也用不着逼大哥戒烟。就像大舅和董爷爷，抽了一辈子，不也都是长寿吗。”

文漪一声冷哼：“呸，满嘴歪理，亏你还当过郎中。”

“哎，二姐，快过来看，小多多醒了。”雪素欢呼道。

文漪跑到雪素和乐湄身后，伸着脑袋往前凑。雪素的手机屏上显示出一个小娃娃，圆圆脸，大眼睛，小嘴巴，躺在婴儿床上，手舞足蹈，笑得那个叫人心醉。

“多多，多多，叫外婆。”三个女人乐得见牙不见眼。

钟昆也走到文漪身后，笑问道：“和平，小多多有一岁了吧？”

“嗯，才抓过周。”和平满脸带笑：“要不是因为疫情宅在家里，若伊还没打算要二胎呢。我们还真得感谢新冠，为我们多添了个外孙女。”

“寄秋，你孙子多大啦？”钟昆向一旁刷着手机的寄秋问道。

“凯文家俩臭小子，一个三岁，一个上小学了。凯利刚结婚，还没打算要孩子。我们家阳盛阴衰，乐湄就盼着凯利给我们添个孙女呢。”话未说完，手机响了，寄秋忙道：“哎，大哥，我接个电话。”

乐湄转头问：“谁的电话？”

寄秋回了一声：“小枚的。”

文漪坐到乐湄身边的椅子上：“哎，乐湄。刚才我听雪素说，你嫂子才回国？”

“是啊，韩菡三年前到的美国，帮昊昊带孩子，本打算住几个月就回去。哪知来了就回不去了，一呆就是两年多。今年初，我哥来电话，说身体不好住院了。我嫂子急了，买高价票飞了回去，花了6万块呢。”

文漪咋舌：“哇塞，6万？不是美元吧？”

“不是，是人民币。”

“那也够贵的啊。”

“贵？就这还买不着呢。”

“乐湄，你哥的病严重吗？”钟昆问。

“噯，我哥也是吓唬人。他早就有糖尿病，降糖药控制不住，需要打胰岛素。医生让他住院，进行全天候血糖监测，为他制定个体化的治疗方案，帮他学会自己注射。我嫂子到家时，他已经出院了。”

钟昆笑了笑：“哦，那就好。不管花多少钱，你嫂子也该回去了。老伴，老伴，人老了，身边没个伴儿可不行。”

“唉，可不都老了。”和平摸了摸稀疏的白发，感叹道：“一眨巴眼，黄土埋到脖子了。”

“呸呸呸，胡说八道。”文漪和乐湄一同反击。

雪素笑着对屏幕上的外孙女说：“多多，听见了吗？外婆们骂你外公呢。你快对外公说，八十不稀奇，九十多来兮，百岁笑咪咪，外公才七十，还是小弟弟。”

“哈哈。”众人眉开眼笑，皆大欢喜。

“嗯，好，好。你赶紧登机吧，我代你向他们问好。哎，拜拜，一路顺风。”

见寄秋放下手机，乐湄连忙问道：“小枚怎么说？”

“她让我向你问好，也祝大家旅游愉快。她忙着上飞机，来不及跟你说话了。她说了到英国，再给你打电话。”

文漪好奇：“怎么，你妹妹去英国旅游了？”

“不是旅游，她一家移民到英国了。”

雪素莞尔：“嘻嘻，小枚也‘润’啦。”

寄秋长叹道：“唉，自从她儿子参加‘反送中’游行被警察打伤，她就不敢住在香港了。如今的香港，人心混乱，资金外逃，股市一落千丈，专业人才纷纷移民，国际金融中心的地位已然昨日黄花。好好的一颗东方明珠，被那头蠢猪拱得一地烂污。还说什么‘和平统一，一国两制’，台湾人敢信吗？香港就是前车之鉴！”



钟昆频频点头：“不错，这是典型的塔西佗陷阱<sup>73</sup>。一旦统治者变成了人们厌恶的对象，他的所有言行，无论是好是坏，都会引起人们的反感。红朝当政者在香港问题上言而无信，已经丧失公信力了。”

和平道：“大哥这么一说，让我想起了那个被称作约瑟夫流氓法则的故事。”

文漪眼睛一亮：“什么故事？讲给我们听听。”

“多年前，奥地利发生了一件有名的刑事案。一个叫约瑟夫的流氓因为强奸自己的女儿，被警察逮捕。在法庭上，面对法官检察官和众多的旁听者，他不但毫无悔意，反而强词夺理地为自己辩解，说这是我家的事儿，你们是在粗暴干涉我的家庭事务！我家的事儿不用你们插手，我拒绝法律对我的审判！无独有偶，红朝当局对新疆、香港、台湾的霸凌，以及对国内不同声音的打压，采用的都是流氓手段。而面对全世界的指责，外交战狼们动辄就是‘不准干涉我国内政’，‘你们没权力对我国的事说三道四’，不就和那个流氓约瑟夫互为表里，同出一辙吗。”

钟昆抚掌大笑：“哈哈，和平要么不开口，要么一针见血，说得好！”

“大哥，再过一会儿，就是中共二十大开幕式了，想看吗？”寄秋又刷开了手机。

“靠，有什么好看的？没什么悬念，走个过场而已。”

寄秋笑道：“前些日子，网上出现不少流言，什么东北军哗变了，皇上被软禁了，大佬们逼一尊裸退了，还有什么习下李上了，说得有鼻子有眼，总不会是空穴来风吧。”

钟昆道：“当然不是空穴来风。这些年习近平倒行逆施，搞得天怒人怨，人们巴不得他下台呢。可惜的是，平头百姓没有话语权，反习力量无人领军，只能在底下搞点小动作，成不了大气候。如今一尊大权在握，乾纲独断，身边要么是阿谀奉承的佞臣，要么是卑躬屈膝的奴才，满朝文武皆自宫，更无一人是男儿，谁还能拿他怎么着。退一步说，就算习近平下了台又如何？军队还是党军，国家还是党国，坐上龙椅的还是独裁者，换汤不换药罢了。说白了，红朝倒退到今天这一步，根子还在老毛。就像网上说的那样，自邓以降，毛病未改，丧邦残阳，遗祸江湖，积恶成习。凤凰重生是涅槃，老毛重生是诈尸。看看红朝官员和党媒上那些肉麻的效忠和吹捧，什么新时代的领路人，什么人民军队最高统帅，什么当之无愧的世界级领袖，还有那个3个一分钟<sup>74</sup>，一个比一个恶心。你们都经历过文化大革命，是不是觉得老毛在习近平身上还魂了。”

寄秋道：“这还用问，我们早就看出来。不过，大哥，谁说国内无男儿。前两天那位在四通桥上挂标语的勇士，不就是个真正的男子汉吗！”

“不错，他是个男子汉，是个纯爷们儿。敢于向独裁暴政挑战的勇士，过去有，现在有，将来还会有。遗憾的是，他们用生命发出的呐喊国内老百姓听不到，或者听到了也装作没听到。要想再一次看到四五和六四那样的全民反抗运动，还需要一个引爆的契机，还要看二十大后那位总加速师如何作死。No Zuo No Die。自从四年前他把宪法规定的任期制‘清零’，他就走上了一条不归路，回不了头，也停不下来了。”

“大哥，我想把四通桥勇士的标语加进咱们的‘红朝之最’，好不好。”寄秋打开了手机。

“好！”

---

<sup>73</sup> 塔西佗陷阱 (Tacitus Trap)，是一个政治学理论，源自于古罗马历史学家塔西佗在评价一位罗马皇帝时所说的话：“一旦皇帝成了人们憎恨的对象，他做的好事和坏事都同样会引起人们对他的厌恶。”

<sup>74</sup> 中共新华社社长提出的“3不指令”，“一分钟都不站在党的队伍之外；一分钟都不偏离习近平总书记指引的方向；一分钟都不离开习近平总书记和党中央的视野”。

不刻儿，一条新的“红朝之最”在接龙里出现了：“最振聋发聩的呐喊：不要核酸要吃饭，不要封控要自由，不要谎言要尊严，不要文革要改革，不要领袖要选票，不做奴才做公民。罢课罢工罢免独裁国贼习近平。”

(3)

船上这几日，钟昆一行不仅吃得好、睡得香，活动也都安排得满满的。游轮每经停一地，他们都会下船游玩，或观看红透溪水的三文鱼洄游，或欣赏斑斓奇谲的印第安人图腾柱，或远眺碧海中起伏嬉戏的座头鲸，或寻觅寒地山林间的野生动物，或乘坐早年淘金者的小火车攀山越岭，或走进冰川小镇在雪中漫步…。

一转眼，这已经是他们冰川之旅的最后一夜了。吃罢船长为全体游客举办的告别宴会，六位老头老太齐聚棋牌室，围坐在一台便携式电脑前。

寄秋说，小山给他发来短信，说要为大家伙儿开一个云端古稀爬梯，今晚在 ZOOM 上见面。于是，寄秋把大家召集到一起，按照小山发来的地址，准时登陆了视频会议。

作为会议发起者，钟山已经候在屏幕上：“大哥，嫂子，和平哥，雪素姐，寄秋哥，乐湄姐，你们好。玩的开心吗？”

“小山，你好。”“玩的好开心哦。”… 众人七嘴八舌，纷纷回应。

钟昆笑问道：“小山，寄秋说你要搞什么古稀爬梯，今天又不是谁的生日，你这个爬梯有什么名堂吗？”

“大哥，你们这次旅游不是和平和寄秋的古稀之旅吗？不管是不是他们的生日，小弟我总要道一声‘生日快乐’吧。”

寄秋笑道：“行，你小子有心，我谢谢啦。”

和平亦笑道：“我也谢谢了。”

“不过，要说名堂吗…”钟山拖着长音。

文漪急道：“臭小山，卖什么关子，快说！”

“嘿嘿，我给大家带来一个惊喜，还邀请了两位古稀老人，他们也刚过七十大寿。”

“谁呀？”

“一位你们认识，汉斯大哥。还有一位你们都知道，却没见过。”

雪素凝眉问道：“我们都不知道，却没见过，那是谁呀？”

文漪急不可耐：“臭小山，你别大喘气，快说。”

“嘿嘿，是独善斋主。”

钟昆讶异道：“什么，独善斋主？《红尘三叠》的作者？”

“对，就是他。”

这时，屏幕一闪，图像框里又多出两帧人像，一个是头戴尖顶生日帽的汉斯，另一个是身穿唐装的卡通老头。

“亲爱的兄弟姐妹们，大家好啊。”汉斯扶着摇摇欲坠的帽子，弯腰行礼。众人大笑，纷纷跟他打招呼。

“欢迎斋主。”钟山拱手作揖。

文漪问道：“哎，小山，斋主在哪儿？我只能看见一个丑了吧唧的卡通老头噯。”

“嘿嘿，嫂子，那个卡通老头就是斋主。”

“大家好。不好意思，我可以看见你们，你们看不见我。”卡通老头发声道：“你们都看了我写的书吗？”

文漪抢答道：“本来我不喜欢看书。小山说有一本书写的是我们，我就看了。你发一章，他转发一章，拖拖拉拉的，等得我嫌烦。怎么着，你终于写完啦？”

“算是吧，这是最后一章了。”

乐湄好奇道：“斋主，你是怎么认识我们的？”

文漪亦道：“就是啊，我们又不认识你，你怎么认识我们呢？”

斋主呵呵一笑：“我先问一句，你们听说过‘元宇宙’吗？”

和平反问：“是尼尔·斯蒂芬森<sup>75</sup>提到的 Metaverse 吗？”

“正是。斯蒂芬森在《雪崩》这本小说里写到，元宇宙是一个虚拟的世界，人们在元宇宙里可以拥有自己的虚拟化身。故于我而言，你们是我分裂在元宇宙里的虚拟化身。于你们而言，我是生活在现实世界里面的你们。”

雪素莞尔：“照你这么说，只有你是真的，我们都是假的了。”

“呵呵，也不尽然。”斋主笑道：“如今国内网络上盛行‘历史架空’小说，我却反其道而行之，写了一部‘历史踏实’小说。当然了，我也曾听到过一些批评，说我写的东东不伦不类，算不上历史小说。我想说的是，无论《红尘三叠》能否入文学家的法眼，但我行我素，以红朝史实为创作素材，力求忠实于历史原貌，跟着时间走，记载我们亲身经历过的乃至刚刚发生的事。而在座的各位、你们的父母前辈，以及书中形形色色的人物，都可以在现实世界里找到真实的影子。所以嘛，你们既是假的，也是真的。”

寄秋道：“斋主，我看了你的《红尘三叠》，感触良多，因为我们都是从那段荒诞的历史里走过来的。但是，时过境迁，物换星移，一代人有一代人的活法，你认为后人能通过你的小说吸取过去的教训吗？”

“哈，我可没有这种奢望。我的小说受众很小，只有海外华人能看到。在华人圈里，大概也只有我的同龄人感点兴趣。你说的不错，一代人有一代人的活法。即便我们这一代，在人生的不同阶段，对人生都有不同的理解和感悟。每当我们回忆起往事，很难对当时的思想、行为做出合乎理性的解释。就我而言，也曾迷信过，疯狂过，反叛过。作为过来人，我们诅咒‘文革’，玷污了我们的纯真，我们诅咒‘插队’，浪费了我们的青春。而当我把过去的故事讲给孩子们听，他们却当作传奇，认为很有意思，很活泼，很浪漫，也很刺激。他们不满意自己平淡无奇的生活，没有激情，没有骚动，没有诗意。人类岂不一直是这样，和平的无聊中，他们期待着动荡，动荡的残酷中，他们又向往着和平。周而复始，人类始终在这个螺旋怪圈里打转。看看今日之红朝，噩梦重演，看看今日之世界，战乱不

---

<sup>75</sup> 尼尔·唐恩·斯蒂芬森 (Neal Town Stephenson, 1959—) 美国著名科幻小说家。

休。就连我们这一代人没有吸取过去的教训，何谈后人？我想，如果人类不打破什么国家、民族、宗教、主义上的盲目、偏见与谎言，终究还是可悲可怜的低级生物。”

汉斯击掌道：“我同意斋主的说法。我说过的，地球上的人类，不过是简单的碳基生物，处于宇宙文明中原始愚昧的0级，没有多少智慧。况且智慧这个东西，也是相对的。跟猪比，人多了点智慧。但在人类中，也有比猪还要愚蠢的个体。奇怪的是，人类社会常常被这些蠢猪似的个体所控制，恐怕外星的高级智慧也无法解释个中原因。正如斋主说所，如果人类不从什么国家、民族、宗教、主义上的盲目、偏见与谎言中解脱出来，依旧在愚昧中苟活，迟早有一日，要么外星人毁灭人类，要么人类自己毁灭自…”

“哎呀呀，汉斯，你别吓唬人好不好。”文漪打断汉斯的话：“什么毁灭不毁灭的，我们不是都活得好好的吗，杞人忧天！”

雪素咯咯笑道：“哇塞，二姐，这个成语用得妙。不过呢，你能活得好好的，得感谢独善斋主。咱们都是小老百姓，才不管什么国家大义，什么宇宙文明，我只希望能好好地活着。所以我要谢谢斋主，让我们逃出了牢笼，在自由的土地上安享人生。”

斋主哈哈大笑：“你们该感谢的不是我，而应该感谢另一个人。前天，美国《纽约时报》上有一篇文章，标题是‘习近平，谢谢你’。作者说，我们知道，我们的合众国是有缺陷的；我们知道，我们的领导人是有缺陷的；我们知道，我们社会的边缘有裂痕。但是，仔细看你一眼，我们宁愿选择这一切。”

“仔细看你一眼”，伤害性不大，侮辱性极强。“我们宁愿选择这一切”，平白坦荡，直击人心。众人一时无语，相顾而笑。

片刻后，钟昆打破了沉默：“时间不早了，我想问斋主最后一个问题。”

“请吧。”

“你写这部小说，到底想说明什么？”

“想说明什么？从动笔的那天起，我也一直在寻找答案。你问我，我还是无法回答。兴许，我写这本书的初衷，是因为我的耳边常常回响着过去的声音。其实，没有答案，也是一种答案。下面我想给大家放一首60年前的老歌，权当是我的答案吧。”

说罢，斋主的卡通头像消隐，屏幕上显示出一段YOUTUBE录像，屏幕下方给出中英文字幕，喇叭里传来年轻的声音，唱着一首沧桑的民谣…

(4)

《答案在风中飘荡 (Blowin' in the Wind) 》

鲍勃·迪伦<sup>76</sup> (Bob Dylan)

How many roads must a man walk down  
一个男人要走多少路

---

<sup>76</sup> 鲍勃·迪伦(Bob Dylan, 1941—)，美国创作歌手、艺术家和作家。2016年，迪伦获得诺贝尔文学奖，以表彰其为美国歌曲传统带来的全新诗意表达。

Before they call him a man  
才能称得上男子汉？  
How many seas must a white dove sail  
一只白鸽要飞越多少海洋  
Before she sleeps in the sand  
才能安歇在沙滩上？  
How many times must the cannon balls fly  
炮弹要多少次掠过天空  
Before they 're forever banned  
才能将其永远禁止？  
The answer, my friend, is blowing in the wind  
答案啊，我的朋友，答案在风中飘荡  
The answer is blowing in the wind  
答案在风中飘荡…

How many years must a mountain exist  
一座山峰要屹立多久  
Before it is washed to the sea  
才能回归到大海？  
How many years can some people exist  
那些人还要生存多少年  
Before they 're allowed to be free  
才能最终获得自由？  
How many times can a man turn his head  
一个人可以回首多少次  
And pretend that he just doesn 't see  
依旧装作视而不见？  
The answer, my friend, is blowing in the wind  
答案啊，我的朋友，答案在风中飘荡  
The answer is blowing in the wind  
答案在风中飘荡…

How many times must a man look up  
一个人要仰望多少次  
Before he can see the sky  
才能看见蓝天？  
How many ears must one man have  
一个人要长多少只耳朵  
Before he can hear people cry  
才能听到人们的悲号？  
How many deaths will it take

要牺牲多少条生命

‘Till he knows that too many people have died  
才能知道太多的人已经死去？

The answer, my friend, is blowing in the wind  
答案啊,我的朋友,答案在风中飘荡

The answer is blowing in the wind  
答案在风中飘荡...